# 愤怒的葡萄

The Grapes of Wrath

[美] 约翰·斯坦贝克 著
王一凡 译

John Steinbeck



 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约翰·斯坦贝克 

| 长销80年，感动1500万人的传世名著 | 美国国家图书奖、普利策奖获奖作品 |
|---|---|

●米歇尔·奥巴马
●奥普拉·温弗瑞
●卡勒德·胡塞尼
●斯蒂芬·金
●丹·布朗

一致激赏推荐的世纪之书

入选纽约公共图书馆"世纪之书"、全美图书馆馆员评选"20世纪好看的100部小说"、《时代》杂志"20世纪百大小说"、加拿大读者评选"加拿大人喜爱的50部小说"、BBC评选"英国人喜爱的100部小说"、法国《世界报》评选"20世纪100部佳作"、《每日电讯报》"100部值得读的小说"……

浦睿文化
INSIGHT MEDIA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目录

献词

愤怒的葡萄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第二十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二章

第二十三章

第二十四章

第二十五章

第二十六章

第二十七章

第二十八章

第二十九章

第三十章

献词

献给卡萝，她促使了本书的写成。

献给汤姆，他过着本书中的生活。 [1]

---

[1] 卡萝即卡萝·汉宁·斯坦贝克（Carol Henning Steinbeck），作者的第一任妻子，他们的婚姻从1930年持续到1943年。汤姆即汤姆·柯林斯（Tom Collins），美国农业安全部的联邦救济营专家，斯坦贝克在加利福尼亚州中央河谷地区对流动工人的大部分研究及实地考察在他的协助下完成。

# 愤怒的葡萄 [1]

## 第一章

在俄克拉荷马州的红色原野和部分灰色原野上，刚下的几场毛毛细雨并未浇透龟裂干枯的土地。耕犁在雨水冲刷的痕迹上来回碾压。雨水让玉米飞快地生长，也让路旁的野草四处丛生，于是，灰色和深红色的原野开始消失，呈现出一片翠绿。五月的最后几天，天空变得灰白，入春以来一直高悬的浮云消散了。炙热的阳光日复一日地照射着生长中的玉米，每一片尖尖的绿叶边缘都出现了褐色的线条，并不断延展。云层出现又飘散，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完全不见踪影。野草为求自保，变成深绿色，并停止了疯狂的蔓延。土地表面结了壳，一层薄薄的硬壳。天空变得灰白时，大地也变得灰白，红色原野变成了粉红色，灰色原野变成了白色。

在雨水冲刷形成的沟壑里，灰土汇成阵阵流尘。地鼠和蚁狮的活动带来小小的土崩。在烈日一天接一天的炙烤下，新鲜的玉米叶不再坚挺。一开始，它们只是有点弯曲；紧接着，叶片中央最有力的叶脉变得越来越弱，每片叶子都耷拉下去。到了六月，日头愈加猛烈。玉米叶上褐色的线条越来越宽，一直延伸到中央叶脉。野草也枯萎了，倒向草根的方向。空气稀薄，天空越发灰白，大地也一天天变得苍白。

在路上，人群走动的地方、车轮碾轧的地方、马蹄踏过的地方，地面的薄壳裂开来，尘土飞扬。每一个移动的东西都能掀起一大片尘埃：走路的人掀起齐腰高的飞尘，马车扬起的灰土飞到栅栏顶上，汽车开过后留下铺天盖地的黄云。这些尘土要很久很久后才会重新落回地面。

六月过去了一半，厚厚的云系从得克萨斯州和墨西哥湾席卷而来，这些都是带着雨水的厚重的高空云系。田间地头的人抬起头，望着这些云朵，嗅着它们的气息，举起舔过的手指，辨别风的方向。云层翻滚，马都变得焦躁了。打头阵的乌云洒下一点稀里哗啦的雨水后，又匆匆去了别的地方。乌云飘走，天空恢复灰白，太阳重现威力。漫天尘埃中，只有雨滴溅落的地方留着一个个小小的圆坑，玉米叶上留着一点被雨水冲过的痕迹，除此再无其他。

微风紧随乌云，把它们向北吹去，日渐枯萎的玉米叶在风中摇摆。第二天，风力增强，风势渐稳，不再是一阵阵的了。路面尘土飞扬，四处弥散，落到田边的野草上，落到更远的地头间。风越刮越猛，吹向雨水过后玉米地里结了壳的地面。渐渐地，混杂的尘土让天空也变得黯淡。风拂过地面，吹松土层，卷走尘沙。风力还在增强。地面的薄壳终于裂开，田里的尘土飞扬而起，如灰色的渺渺烟雾。大风吹动玉米叶，发出干瘪而急促的沙沙声。最细小的尘埃并没有落回地面，而

是消失在昏暗的天空。

风越吹越猛，从石缝底下飕飕吹过，卷起稻草和落叶，甚至还卷起小小的土块，留下从田间掠过的轨迹。天空昏暗，阴霾中的太阳成了一团红光，空气中有一种粗糙的刺痛感。到了晚上，风以更快的速度吹过大地，狡诈地将玉米的细根掀起。玉米以软弱无力的叶片与大风抗争，可最后，它们的根还是被风撬动，每根玉米秆都疲倦地歪倒在地上，直指风吹去的方向。

黎明来临，然而白昼未现。灰霾的天空中，红日升起，可那暗红色的一轮圆盘只带来些许光线，昏如薄暮。日间时光渐渐过去，薄暮遂成黑夜，大风在伏倒的玉米上呼啸呜咽。

男男女女都挤在家中，出门时用手帕盖住口鼻，还得戴上防风眼镜以保护眼睛。

夜晚再度降临，一片漆黑，星光照不透满天尘土，窗口的灯光甚至照不出自家小院。此时，尘土已均匀地分布于空气之中，如同水乳交融。家家户户门窗紧闭，门缝和窗户缝里都被塞上了布条，可尘粒还是悄悄钻进来，你看不到它的存在，但它如花粉般飘落在椅子上、桌子上、碗碟上。人们将它从肩头掸落。门槛上也出现一道道细细的灰线。

午夜，大风过境，留下万籁俱寂的大地。尘土弥漫的空气比浓雾更能彻底地隔音。躺在床上的人听到风声停止，而他们醒来时，狂风早已过去。他们静静地躺着，在沉寂的夜里竖耳聆听。过了一会儿，雄鸡报晓，可那叫声也是模糊的。人们在床上不安地辗转反侧，期盼着清晨。他们知道，要等空气中的尘沙落定，还得很长时间。早上，尘埃像迷雾般飘浮，红日如同浓稠的鲜血。整整一天，尘土都在从空中筛落。到了第二天，它还在往下落，给大地盖上一块平整的灰毯。它落在玉米秆上、堆到栅栏顶上、积在电线上、降到屋顶上，盖住了野草和大树。

人们从屋里走出来，嗅着灼热而刺痛的空气，赶紧捂住鼻子。孩子们从屋里出来，可并没有像大雨过后那样又跑又叫。男人们站在自家围栏边，看着受了灾的玉米迅速枯萎，只在灰霾中显出一丁点儿绿意。他们沉默了，也不怎么走动了。女人们从屋里出来，站在男人们身边——悄悄打量他们，看他们这一次会不会崩溃。女人们观察着男人们的脸色。只要有些东西还在，玉米没了也不要紧。孩子们站在不远的地方，用赤脚在尘土里画画，也在暗暗打量，看男人和女人会不会崩溃。他们偷瞄大人的脸色，用脚趾头小心地划拉着线条。马儿来到水

槽前，用鼻子将水面的尘沙拱开。过了一会儿，察看情况的男人们脸上迷惘的表情不见了，他们变得坚毅、愤怒而倔强。这时，女人就知道他们安全了，男人不会崩溃了。接着，她们问，我们该怎么办呢？男人回答，我也不知道。可已经没关系了。女人知道，没关系了。在旁观察的孩子也知道，没关系了。女人和孩子打从心眼儿里清楚，只要家里的男人还坚持得住，那就没有什么苦难是承受不了的。女人走进屋干活，孩子开始玩耍，只是一开始还有些小心翼翼。白天的时间慢慢过去，太阳没有那么红了，阳光照耀着灰土覆盖的大地。男人坐在自家房子门口，手里拿着小树枝和小石头，忙着在地上写写划划。他们静静地坐着——思考着——盘算着。

## 第二章

一辆巨大的红色运输卡车屹立在路边的小餐厅前。垂直的排气管轻轻喷着气，一团淡得几乎看不见的青烟悬浮在管口上方。这是一辆崭新的红色卡车，闪闪发亮，车身上写着几个十二英寸 [2] 高的大字——“俄克拉荷马市运输公司”。卡车的双轮胎是崭新的，后边大大的车门搭扣上挂着一把铜锁。在装有纱门纱窗的餐厅里，收音机小声播放着舞曲，像是知道无人在听。大门上方的圆洞里，小小的排气扇安静地转着，苍蝇兴奋地在门边窗边嗡嗡作响，撞向纱门和纱窗。餐厅里，一个男人坐在高脚凳上，胳膊肘搁在吧台上，看着咖啡杯后面瘦削而孤独的女招待。此人是卡车司机。他有一搭没一搭地跟女招待聊着路上发生的新闻：“三个月前我见过他。他做了手术，把什么东西切掉了，我忘记是什么了。”女招待说：“不到一周前，我还亲眼见过他。他那时候看起来挺好的。他没喝醉酒的时候，倒是个不错的人。”苍蝇时不时在纱门边轻轻作响。咖啡机喷出蒸汽，女招待看也不看，便把手伸到背后，关掉了咖啡机。

餐厅外，一个男人沿公路走来，穿过马路向卡车靠近。他慢慢走到卡车前面，把手放在锃亮的挡泥板上，看着挡风玻璃上“谢绝搭便车”的贴纸。有那么一瞬间，他像是要沿着马路继续往前走，可他并没有走，而是坐到背对餐厅一侧的卡车脚踏板上。他应该不超过三十岁。双眼深褐色，瞳孔略带几分棕黄。他的颧骨又高又宽，脸上刻着一道道深深的皱纹，皱纹到嘴角处弯成一道弧线。他的上唇很长，牙齿龅出；他总是闭着嘴巴，用紧绷的嘴唇遮住牙齿。他的手粗糙结实，手指粗大，手指甲又厚又拱，像小小的蚌壳。他的虎口和手掌都长着光亮的老茧。

他的衣服是崭新的——全是新的，但都是便宜货。灰色的帽子是新

的，帽檐还很硬挺，扣子也还在，不像那些用过很久的、被拿来装东西或被当作毛巾和手帕的帽子，软塌得没了形状，变得鼓鼓胀胀。他的西装是廉价的灰色粗布料子，新得连裤子上的折痕都还在。他的蓝色条纹衬衫带衬里，又挺括又平整。他的上衣太大，而裤子太短，因为他的个头很高。上衣的垫肩耷拉到胳膊，可即便如此，袖子也还是短了，前襟松垮垮地在肚皮上晃荡。他穿着一双棕褐色的新鞋子，是那种军队款式的平头钉靴，还钉着类似马蹄铁的半圆形铁片，以保护鞋跟不受磨损。这个男人坐在脚踏板上，摘下帽子来擦脸，擦完又把帽子戴上，拉了拉，帽檐从此便开始走形。他的注意力转到脚上。他弯下腰，松开鞋带，没有再系上。他头顶柴油引擎的排气管迅速喷出一阵阵蓝色烟雾，发出轻轻的噗噗声响。

餐厅里的音乐停了，喇叭里传出一个男人的声音，可女招待并没有把收音机关掉，因为她压根儿不知道音乐已停。她用手指摸着耳朵底下的一个瘤子。她想在吧台后面的镜子里照一照，可又不想让卡车司机发现，于是，她假装要把一绺头发拨弄整齐。卡车司机说："肖尼[3]搞了一场很大的舞会。我听说有人被杀了还是怎么的。你听说了吗？""没听说。"女招待一边说，一边用手指轻轻摸着耳朵下面的瘤子。

餐厅外，坐在脚踏板上的男人站起身，从卡车车头上方朝餐厅望了望，仔细观察了一会儿。接着，他又坐回到脚踏板上，从侧面口袋里掏出一包烟和一叠纸。他慢慢卷着香烟，卷得相当完美，卷完后他仔细查看了一番，把纸捋平。最后，他终于将它点燃，并把燃烧的火柴戳进脚边的尘土。接近正午，日头高悬，卡车在地面投下的影子越来越小。

餐厅里，卡车司机付了账单，将找回的两枚五分硬币投进老虎机。旋转的滚筒没有给他任何奖励。"他们调过这机子了，一分钱也赢不到。"他对女招待说。

她回答："不到两个钟头前，还有个家伙赢了头奖呢。得了三块八毛钱。你多久能回来？"

他把纱门推开一点。"七到十天左右吧，"他说，"还要去趟塔尔萨[4]，反正从来没有提前回来过。"

她带着怒气说："别让苍蝇飞进来了。要么出去，要么进来。"

"那就再见啦。"他推开门，走了出去。纱门嘭的一声在他身后关上。他站在烈日下，拆开一块口香糖的包装纸。他是个结实的壮汉，双肩

很宽，腰身很粗，脸色通红，一双蓝色的眼睛又细又长，由于总在强光下眯着，所以只剩下一条缝。他穿着军装裤和系带的高筒靴。他把口香糖拿到嘴边，对着纱门大喊："喂，你可别干出什么事儿让我知道了。"女招待朝后面墙上的镜子转过身，嘟囔着应答了一句。卡车司机慢慢嚼起口香糖，每嚼一口，都把下巴和嘴唇张得很大。他一边朝红色大卡车走去，一边嚼着口香糖，把它卷到舌头底下。

想搭便车的人站起来，隔着车窗玻璃望向他。"先生，能顺路捎我一程吗？"

卡车司机飞快地回头朝餐厅看了一眼。"你没看见挡风玻璃上的贴纸吗？'谢绝搭便车'！"

"当然看见了。可有时候，哪怕有钱的王八蛋逼着好人贴上那样的贴纸，好人也还是好人。"

司机慢慢坐进车里，琢磨着这句回答。如果他现在拒绝了，不仅意味着他不是一个好人，还意味着他任凭有钱人摆布，贴上贴纸，路上不能有个伴儿。而如果他同意了，那他便自动成了一个好人，而且是一个不会听有钱王八蛋任意摆布的好人。他知道自己被下了套，可又不知道如何解套。更何况，他想当一个好人。他又朝餐厅瞥了一眼，说："你先蹲在脚踏板上，等拐了弯再上车。"

搭便车的人牢牢抓紧车门把手，迅速蹲下去，消失在司机视线中。发动机轰隆隆咆哮了一阵，司机挂上挡，卡车便开动了，先是一挡，接着是二挡、三挡，最后，卡车尖声呼啸着，越开越快，司机挂到了四挡。男人紧紧攥着车门，公路在他脚下飞速掠过，变得模糊不清，也让他头晕目眩。开了一英里路，才来到马路的第一个拐弯处，卡车放慢速度。搭便车的人站起来，轻巧地拉开车门，挤进座位。司机眯起眼睛看着他，嘴里还在不停地嚼着，仿佛他的各种想法和印象都要先经过嘴巴的分类处理，才能最终归档到大脑。他的目光首先落到那顶新帽子上，然后向下转移到新衣服上，再到新鞋子上。搭便车的人舒服地靠着椅子，扭动后背。他摘下帽子，用帽子擦满是汗水的额头和下巴。"谢谢你，兄弟，"他说，"我这两只脚都快断了。"

"新鞋啊，"司机说，语气和眼神一样，充满了鬼鬼祟祟又旁敲侧击的意味，"这么热的天，不应该穿新鞋子走路。"

搭便车的人低头看了看灰扑扑的黄色靴子。"没有别的鞋了，"他说，"没有别的，只能穿它。"

司机颇识时务地眯起眼，望向前方，将卡车的速度稍微加快一点。“要出远门吗？”

“不远。要不是太累了，我倒宁愿自己走着去。”

司机的问话带着微妙的试探语气。他似乎在撒网，以问题设下陷阱。“去找工作吗？”他问。

“不是，我老头有块地，四十英亩[5]。他是个佃农，那块地我们已经租下很久了。”

司机意味深长地望向公路两旁的田地、地里倒向一旁的玉米，以及玉米上堆积的尘土。小小的碎石从灰扑扑的大地上滚过。司机像在自言自语地说：“种四十英亩地的佃农，还没被这沙土逼走？还没被拖拉机逼走？”

“我反正最近没有听说。”搭便车的人说。

“很久了。”司机说。一只蜜蜂飞进驾驶室，在挡风玻璃上嗡嗡作响。司机伸出手，小心地把它赶进一股气流，让它顺风被吹出窗外。“这会儿佃农们都走了，”他说，“一台拖拉机，就能赶走十户农民。现在到处都是拖拉机。它们来了，佃农就走了。你家老头还坚持得住？”他的舌头和下巴又忙着嚼起那块被遗忘的口香糖，翻来覆去地咬着。他每次张开嘴巴，你都能看到他的舌头在翻动口香糖。

“呃，我最近是没有听说。我从来不爱写信，我家老头也不爱写信。”他飞快地补充了一句，“不过想写的时候，我们俩都会写。”

“你一直在做工吗？”又是那种假装随意但实为打探的鬼祟语气。司机望着窗外的田野，望着微微发亮的空气，把口香糖推到腮帮一侧，朝窗外吐了一口唾沫。

“当然。”搭便车的人说。

“我猜也是。我看你的手，应该是一直拿锄头斧头的，所以手上才有那么厚的茧。我一向留意这样的小事。我觉得自己挺厉害的。”

搭便车的人定睛瞧着他。卡车轮胎在路面上发出歌唱般的声音。“你还想知道什么别的吗？我可以告诉你。这样你就不用猜了。”

“喂，你可别生气。我不是要多管闲事。”

“我什么都可以告诉你。我又没什么好隐瞒的。”

“喂喂，你别生气呀。我只是喜欢观察一些小事，打发时间而已。”

“我什么都可以告诉你。我叫乔德，汤姆·乔德。我家老头就是老汤姆·乔德。”他沉思而忧郁的目光落在司机身上。

“别生气啊。我没有恶意。”

“我也没有恶意，”乔德说，“我只想跟别人好好相处，不想惹麻烦。”他不再说话，望着窗外干枯的大地，看着远方在热浪中枯萎并即将倒下的树丛。他从侧面口袋拿出烟和纸，在两膝之间风吹不到的地方卷起香烟。

司机若有所思，像牛一样有节奏地咀嚼着。他在等待，他要等这段对话引发的不快赶紧消失并被遗忘。终于，气氛似乎再度缓和，他才开口说：“没当过卡车司机的人完全不知道我们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老板不准我们顺路捎人。所以，我们只能不停地往前开。像我现在这样捎上你，就有丢掉饭碗的危险。”

“非常感谢。”乔德说。

“我认识很多司机，他们开车的时候都会干一些奇奇怪怪的事。我还记得有个家伙喜欢开车时作诗，这样可以打发时间。”他偷偷地瞥了一眼乔德，看他是否感兴趣，又或者是否觉得惊讶。乔德沉默着，只是看着远方、看着马路，看着如浪涌般微微起伏的白色路面。终于，司机继续说了下去：“我还记得这家伙作过一首诗，写的是他和其他几个人满世界乱跑，到处喝酒撒泼、寻欢作乐的事。我不记得具体怎么写的了。这家伙写的那些话鬼都不晓得是什么意思。有一句是这样的：‘在那儿，我们发现了一个黑鬼，他的扳机比象鼻和鲸鞭还大。’这首诗里用了很多怪字，他还翻字典给我看。他走到哪儿都带着字典。他一边吃馅儿饼喝咖啡，一边作诗时，就会翻字典。”大概是一个人说了太久觉得孤单，司机便不再说了，他把诡秘的目光转向乘客。乔德继续保持沉默。司机小心地迫使他参与讨论。“你认识像他那样说大话的人吗？”

“传教士呗。”乔德说。

“哎呀，听别人说大话真是来气。当然，传教士倒是没关系，毕竟没人敢找传教士的茬儿呀。可这个家伙真的太有意思了。听他说大话，你完全不会生气，因为他就是说着好玩，并不是要摆什么架子。”司

机这会儿放心了。他知道乔德至少还是在听的。他猛地把大卡车甩过一个弯，轮胎擦地，发出刺耳的响声。“我刚说了，”他继续说，“卡车司机就喜欢干些怪事。他非干不可啊。要不然整天开着车，看着车轮下面的马路，会疯的。以前就有人说过，卡车司机老是在吃——好像从早到晚都在路边的汉堡店里。”

“确实，就好像汉堡店才是他们的家。”乔德表示赞同。

“他们是会停车，但不一定是要吃东西。他们很少真的会饿，只是厌烦了——开车开得厌烦了。只有在小餐馆可以停停车呀，停了以后，就必须买点东西，才能跟柜台后面的女人吹吹牛呀。所以，点一杯咖啡，买一块馅儿饼，就算是休息一下了。”他慢慢嚼着口香糖，又用舌头把它翻过来。

“一定很辛苦。”乔德淡淡地说。

司机飞快地瞟了乔德一眼，看乔德是否在嘲讽他。“嗯，他妈的确实不轻松，”他的语气很急躁，“看起来容易，只要坐在这儿，开上八个、十个，搞不好是十四个钟头。可这一路上真是要人命啊。他必须做点什么，唱唱歌、吹吹口哨也行。公司不准我们装收音机。有人会带上啤酒，可那种人干不长，”他自鸣得意地说出最后一句，“我开车时反正是绝对不会喝酒的。”

“真的吗？”乔德问。

“真的！人总要上进。嗯，我正打算学一学函授学校的课程呢。机械工程，很简单的，只需要在家学几门简单的功课。我正在打算。学完我就不开车了。我就让别人来开。”

乔德从外套侧面口袋里拿出一瓶威士忌。“真的不来一口？”他的语气里带着嘲弄。

“不不，对天发誓，我碰都不会碰的。我还打算好好学习呢，老是喝酒怎么学。”

乔德打开瓶盖，飞快地喝了两大口，又把盖子盖好，放回口袋。威士忌的辛辣气味充斥整个驾驶室。“你很努力嘛，”乔德说，“怎么呢，是找了个姑娘吗？”

“哎呀，就是的。不过我自己也想进步。我他妈的老早就开始训练自己的头脑了。”

威士忌似乎让乔德放松下来。他又卷了一支香烟，将它点燃。“只可惜我他妈的好像没什么前途了。”他说。

司机飞快地往下说。“我不用喝酒，”他说，“我一直在训练自己的脑子。两年前，我就学过这方面的课，”他用右手拍了拍方向盘，“比方说，我在路上从一个人身边经过，就会观察他，从他身边走过以后，我就会试着回忆关于他的各种细节，他穿的什么衣服、什么鞋子，戴的什么帽子，他是怎么走路的，他有多高，有多重，有没有什么疤之类的。我在这方面挺厉害的。我能在脑子里回忆出一整幅画面来。有时候，我觉得我应该去上课，当个指纹专家。哎呀，你要是知道一个人能记住多少东西，肯定会吓一跳的。”

乔德又飞快地从酒瓶里喝了一口酒。他最后抽了一口卷得乱七八糟的香烟，用满是老茧的大拇指和食指掐灭燃烧中的烟头。他把烟蒂揉成碎屑，把手伸到窗外，让微风将碎屑从指间吹走。巨大的轮胎在路面尖声高歌。乔德盯着马路，深邃而宁静的双眼变得轻松愉快。司机等了一会儿，颇不自在地瞥了他一眼。最后，乔德终于咧开长长的上嘴唇，无声地笑了，笑得整个胸口都在抖动。“你还真是费了不少时间才想明白呢，兄弟。”

司机没有转过头来：“想明白什么？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乔德的双唇紧紧绷住龅出的牙齿，过了一会儿，他像狗一样舔着嘴唇，舔了两次，从中间向左一次，向右一次。他的语气变得严厉。“我是什么意思，你清楚得很。我刚一上车，你就把我上上下下打量了个遍。我都看到了。”司机直愣愣地盯着前方，双手紧握方向盘，手心里的肉都鼓了出来，手背也发白了。乔德继续说：“你知道我是从哪儿来的。”司机沉默不语。乔德咄咄相逼：“是不是？”

“呃……是吧。那个……可能吧。不过这不关我的事。我只管自己的事。这跟我没关系，”此时他的心里话倒是脱口而出，“我又不爱管别人的闲事。”说完，他忽地沉默了，等待乔德再次开口。他发白的双手依然握紧方向盘。一只蚂蚱跳进窗口，轻轻落在仪表盘上，坐下来，开始用弯成斜角的两只腿去挠自己的翅膀。乔德伸出手，用手指把它坚硬的脑袋捏得粉碎，让它顺着风被吹出窗外。乔德擦去指尖上小虫的残肢时，咯咯笑了起来。“你看错我了，先生，”他说，“我没打算保密。是，我在麦克莱斯特[6]坐过牢。坐了四年。是，这些都是我出来时他们给我的衣服。别人知道了，我也无所谓。现在，我要到我老头那儿去，这样我就不用靠撒谎才能找到工作了。”

司机说：“好吧——这不关我的事。我又不是爱管闲事的人。”

“去你妈的不管闲事，”乔德说，“你的闲事都管到八英里路外去了。你管我闲事的样子就跟进了菜园的羊一个样。”

司机整张脸都绷紧了。“你误会我了——”他有气无力地辩驳。

乔德对他哈哈大笑。“你是个好人。你捎了我一程。好吧，管他呢！我是坐过牢，那又怎样！你还想知道我是为什么坐牢的，是不是？”

“又不关我的事。”

“除了开这狗日的车，什么都不关你的事，可你开得一点也不上心。喂，我说，你看到前面那条路了吗？”

“看到了。”

“好，我就在那儿下车。我知道你一定急着想知道我犯了什么事，急得都快尿裤子了吧。我不会让你失望的。”引擎的轰鸣逐渐平息，轮胎的尖叫声也变小了。乔德掏出酒瓶，匆匆喝了一口。卡车在一条土路与公路垂直交叉的路口缓缓停住。乔德下了车，站在驾驶座的车窗旁。垂直的排气管噗噗喷出几乎看不见的蓝烟。乔德朝司机俯过身。“是凶杀罪，”他飞快地说，“这个罪名可大了——意思是我杀了人。我被判了七年。我从不管别人的闲事，所以只坐了四年就被放出来了。”

司机的眼神转向乔德的脸，想要记牢他的模样。“我可没问你什么，”他说，“我只管好自己的事。”

“从这儿一路到特科索拉[7]，每到一个餐馆，你都可以跟别人说这件事，无所谓的。”乔德微笑着说，“后会有期了，兄弟。你是个好人。可你要知道，但凡是坐过牢的人，都能猜到别人想问但还没问出口的问题。你跟我说第一句话的时候，我就猜到了。”他用手掌拍了拍金属车门。“谢谢你捎我一程，”他说，“再见啦。”说完他转过身，走上土路。

司机盯着他看了一会儿，随后大喊：“祝你好运！”乔德没有回头，只是挥挥手。引擎咆哮起来，司机挂上挡，巨大的红色卡车便笨重地开走了。

## 第三章

水泥公路两旁是干枯破败的杂草，落到草尖上的燕麦须总不免粘到狗的身上，狗尾草在马蹄下缠成一团，苜蓿叶的芒刺也总是被裹进羊的毛中。沉睡的生命在等待着传播和扩散。每一粒种子都自带传播的装备，比如螺旋形状的尖头、可以随风飘散的降落伞，还有小小的长矛和小小的刺球。它们都在等着动物们的到来，等着起风，等着某个男人的裤脚或某个女人的裙边。它们是被动的，但都有活动的装备；它们是静止的，但都有原始的活力。

阳光洒在草坪上，将草晒得暖洋洋的。草坪的阴处，昆虫在活动，蚂蚁和蚁狮忙着布置陷阱，蚱蜢跃到空中，飞快地扇动一下黄色的翅膀，木虱像小小的犰狳，用许多柔软的细脚慌慌张张地走路。路边的草地上，一只陆龟正在爬行，无缘无故地转了个方向，拖着高高隆起的龟壳从草地上爬过。它用坚硬的四肢和长着黄色指甲的爪子在草上慢慢挪动。它不是真的在走，而是一路顶着自己的壳，把它往前拖。大麦须从龟壳上滑过，苜蓿的芒刺落到它身上，再滚到地上。它的尖嘴半张着，指甲壳一样的额头下，一双凶狠又可笑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前方。它从草地经过，在身后留下一道压痕，公路路堤的土丘像小山般高耸在它面前。它驻足片刻，把头高高抬起。它眨了眨眼，上下张望。最后，它终于开始攀登路堤。它伸出前爪，可还是没能够到。它踢着后脚，使劲把龟壳往前拱，那龟壳便从草地上蹭到碎石路面上。路堤越来越陡，乌龟也越来越卖力。它伸直后腿，用力顶着，可还是滑了下来。它一直拼命拱着龟壳，把脖子伸到最长。那壳终于一点点挪上路堤。然而，还有最后一道四英寸高的水泥护墙，迎面挡住去路。它的两条后腿仿佛在独立行动，将龟壳推到墙边。它高昂着头，从墙上张望，看着墙后宽阔平整的水泥路面。此时，它的两条前腿已经搭上护墙顶，用力往上抬，龟壳也慢慢向上移动，把前半截贴到墙上。乌龟休息了一会儿。一只红蚂蚁钻进龟壳，爬到壳里柔软的皮肤上，于是，乌龟猛地把头和四肢缩进壳里，尾巴也紧紧夹在一旁。红蚂蚁被挤死在乌龟的身躯和四肢间。一根野生燕麦最上面的须也被前腿夹进龟壳。乌龟一动不动地待了很久，才又伸长脖子，眯起那双沧桑又可笑的眼睛，四下张望，最后伸出四肢和尾巴。它的后腿像大象腿，绷得笔直，龟壳倾斜到一定的角度后，两条前腿怎么也碰不到水泥路面了。但两条后腿还在不断往上顶，把龟壳越顶越高。终于，它够到平衡的中心。它往前一翻，两条前腿抓住路面。它上路了。只是，那野生燕麦须还缠在它的腿上。

此时，它的行进便容易了。它四条腿都爬着，龟壳也被顶起来，左右摇晃着向前推进。一辆小轿车开过来，开车的是一位四十来岁的女人。她看见乌龟，猛地把车往右一拐，冲出马路，轮胎发出尖利的声响，掀起一片沙尘。有那么一瞬间，两个车轮甚至离开了地面，但马

上又落下来。小车回到马路上，继续向前，但速度比之前慢多了。乌龟缩回壳里，可此时的路面已被晒得滚烫，于是它又急匆匆地往前爬。

一辆轻型卡车又开来，越开越近。司机看到乌龟，故意拐个急转弯来撞它。卡车的前轮撞到龟壳边缘，令它像个玩具弹片似的弹飞出去，又像个硬币滴溜溜地转起来，滚下公路。卡车回到右边的车道。乌龟仰面朝天躺在地上，缩在壳里躲了很长时间。最后，它伸出四肢在空中挥舞，拼命想要抓住什么东西，好翻过身来。它的前爪抓到一块石头，这才一点点把龟壳拉起，嘭的一声翻过来。野生燕麦须掉出龟壳，三粒箭头一样的种子插进地里。乌龟爬下路堤，龟壳带起的泥土盖住种子。乌龟爬上土路，急匆匆地爬着，龟壳在尘土中留下一条波浪般的浅浅痕迹。它苍老而可笑的双眼盯着前方，尖尖的嘴巴微微张开，黄色的趾甲在沙土里留下小小的细碎足迹。

## 第四章

乔德听到卡车开走，司机不断挂高挡位，地面在橡胶轮胎的碾压下微微颤抖。他停下脚步，转过身，看着卡车逐渐消失。等它驶离视线范围后，他仍盯着远方和微光闪烁的蓝色天空。他若有所思地从口袋里拿出酒瓶，拧开金属瓶盖，优雅地小口喝起威士忌。他用舌头舔着瓶颈内侧，再又舔了一圈嘴唇，惟恐遗漏一丁点儿酒味。他想说：“在那儿，我们发现了一个黑鬼——”可他只记得这一句。最后，他转过身，望着与公路形成直角的这条小路，这条满覆尘土的小路穿过田野。阳光炙热，没有一丝微风吹动天上筛落的尘土。路面上留着深深的车辙印，汽车开过时，尘土飞扬，再又落回车胎留下的轨迹中。乔德走了几步，面粉般的沙土扬到他黄色的新鞋子上，黄色的鞋面立刻蒙上一层灰。

他弯下腰，解开鞋带，先急匆匆地脱掉一只鞋，接着又脱掉另一只。他潮湿的双脚踩在燥热的灰土小路上，感觉很舒服。小小的灰团扑进脚趾缝里，脚上的皮肤也由于干燥变得紧绷。他脱下外套，裹住鞋子，夹到胳膊底下。最后，他大步向前走去，在面前踢起一片灰土，背后也留下一团久久不能消散的沙尘。

路的右边被围起来，柳树的树干之间绑着两道带刺的铁丝。这些树干弯弯曲曲的，树枝也是乱七八糟。在树杈高度适合的地方，带刺铁丝就绕在树杈上；没有树杈的地方，就用生了锈的软铁丝将带刺铁丝捆在树干上。铁丝后面，是被大风、炎热和干旱击垮的玉米，玉米茎叶

连接处的凹陷里满是沙土。

乔德步履沉重，身后扬起一片灰尘。他看见前方不远处那龟壳高高拱起的陆龟。乌龟在灰尘中慢慢爬着，四条腿僵直而趔趄。乔德停下来观察它，他的影子落在乌龟身上。乌龟立刻把头和四肢缩进壳里，又短又粗的尾巴也牢牢贴到一旁。乔德拿起乌龟，把它翻过来。乌龟的背是尘土一样的灰褐色，而龟壳下方却是奶油似的浅黄色，又干净又光滑。乔德把胳膊底下的包裹往上抬了抬，用一根手指轻轻地摸了摸它光滑的底壳，又按一下，比背上的壳要软。乌龟伸出坚硬的脑袋，想看看压住自己的这根手指。它的四肢疯狂乱舞，还在乔德的手上撒了一泡尿。它徒劳地在空中挣扎。乔德把它翻过来，裹进外套，和鞋子包在一起。他能感觉到它在胳膊底下慌乱地挣扎。他加快步伐，脚跟拖起细微的尘沙。

前方路旁，一棵灰扑扑的干瘦柳树投下斑驳的树荫。乔德看到它就在前面，枯萎的枝条耷拉在路上，曾经繁茂的树叶如今像褪了毛的小鸡，稀稀拉拉、凌乱不堪。乔德这会儿已是汗流浃背，后背和腋下的蓝衬衫都被浸湿成深蓝色。他拉了拉帽檐，帽檐中间已经出现褶皱，里衬的硬纸板被完全折断，再也不可能恢复崭新的模样了。前方柳树下的树荫是他新的目标，于是，他加快脚步。他知道，柳树底下一定会有遮阴的地方，柳树粗大的树干至少会投下一片彻底的荫凉。此时，太阳升至头顶，阳光如鞭子抽打着他的后颈，让他的脑子嗡嗡作响。他看不见那柳树的树根，因为它长在一块洼地里，那儿比平地更容易长时间积水。乔德在烈日下加快步伐，向坡下走去。可他又谨慎地放慢脚步，因为他发现那片树荫已被人占据。一个男人靠着树干坐在地上。他跷着二郎腿，一只光秃秃的脚丫子抬得和头一样高。他没有听到乔德走近的声音，因为他正一本正经地吹着口哨，吹的是《是的先生，那是我的宝贝》[8]。他跷着的那只脚随着节拍慢慢地上下晃动。这不是舞曲的节拍。他忽然不再吹口哨，开始用尖细的男高音轻松地唱起来：

是的先生，那是我的救世主，

耶——稣——是我的救世主，

耶——稣——就是我此刻的救世主。

真的，

那不是魔鬼，

耶稣才是我此刻的救世主。

乔德走进零落树叶下斑驳的树荫。这时，男人才听到他走近的脚步声，停止歌唱，转过头来。他的头很长，脸上骨骼突显，皮肤紧绷，脖子细长而紧实，像一根芹菜梗。他眼珠突出、眼神呆滞；眼皮耷拉着，盖在眼睛上，眼眶是生肉般的红色。他的脸颊是深棕色的，闪闪发亮，没有胡茬儿，嘴唇丰润——显得有点滑稽，又或者可以说有点性感。他的鹰钩鼻很坚挺，鼻子上的皮肤绷得特别紧，鼻梁都发白了。他脸上一滴汗也没有，就连苍白的高高额头上也没有汗。这个额头真是高得不同寻常，两旁太阳穴上暴出细细的青筋。眼睛以上的部位就占了整张脸的一半。他粗硬的花白头发从眉毛上方乱糟糟地向后戳着，像是用手指往后梳过。他穿着工装裤、蓝衬衫和钉着铜纽扣的牛仔外套，满是污迹的棕色帽子放在他身边的地上，皱得像块猪肉馅儿饼。旁边还有一双灰扑扑的帆布运动鞋，就在他把它们踢掉的地方。

那人盯着乔德看了很久。光线似乎射进了他褐色的双眸深处，在瞳孔的最深处照映出小小的金色光点。他脖子上紧绷的肌肉很是显眼。

乔德静静地站在斑驳的树荫下。他摘下帽子，擦着汗湿的脸庞，接着又把帽子和卷成一团的外套扔到地上。

树荫下的男人把跷着的双腿放到地上，脚趾开始抠起泥地。

乔德说："哎呀，路上真是热得要命了。"

坐着的男人用质疑的目光打量他。"嘿，你不是老汤姆的儿子——小汤姆·乔德吗？"

"哎呀，是的，"乔德说，"走了大老远，现在回家了。"

"我看你一定是不记得我了。"男人说。他微微一笑，咧开丰润的嘴唇，露出和马一般的大板牙。"啊呀，你一定不记得我了。以前我在台上讲道的时候，你总是忙着扯小姑娘的辫子呢。你一门心思想把那根辫子连根拔掉。你只怕是不记得了，可我还记得。你们两兄弟就是为了扯女孩子的辫子才来了我们教会。在水渠边上，我给你们俩一起施的洗礼。你们呀，像对野猫似的大吵大闹。"

乔德垂下双眼盯着他，接着哈哈大笑起来。"哎呀，你是传教士嘛！你就是那个传教士嘛！不到一个钟头之前，我还跟别人说起你呢。"

“我以前是传教士，”男人庄重地说，“是神父吉姆·凯西，是虔诚的信徒，高呼我主耶稣之名，大唱赞美诗。我以前在水渠边为忏悔的罪人传教，来的人多得都快要有一半挤到水里去了。可是，今时不同往日了，”他叹了口气，“现在，我就是吉姆·凯西。我再也听不到主的召唤啦。我还有了很多邪念——不过这些邪念好像都挺合情合理的。”

乔德说：“你只要开始想事情了，就一定会有各种各样的念头。我当然还记得你。你以前讲道讲得很好。我还记得有一次，你在传教的时候，双手着地，在地上爬来爬去，还一直拼命大喊大叫。我妈最喜欢你了。只是我奶奶说你讲圣灵什么的讲得很差劲。”乔德把手伸进卷成一团的外套，找到口袋，拿出酒瓶。乌龟动了动一条腿，可乔德把它紧紧裹住。他拧开瓶盖，把酒瓶递过去。“喝一点吧？”

凯西接过酒瓶，带着忧郁沉思的表情凝视着它。“我现在不传教了。人们现在心里也没有圣灵了。更糟糕的是，就连我的心里也没有了。当然，它时不时还是会出现，我也就开个布道会，或是别人家备好了饭菜，我帮他们做个祷告。可我的心并不在这上面。我之所以这么做，只是因为他们希望我这么做。”

乔德又用帽子抹了抹脸。“你总不会神圣得连酒都不能喝了吧？”他问。

凯西似乎这时才看到酒瓶。他举起瓶子，喝了三大口。“好酒。”他说。

“那是当然，”乔德说，“酒厂出的。一块钱一瓶呢。”

凯西又喝了一口，才把酒瓶递回去。“是嘞先生！”他说，“是嘞先生！”

乔德从他手里接过酒瓶。出于礼貌，他喝之前并没有用衣袖擦瓶口。他蹲下来，把酒瓶竖着靠在卷成一团的外套旁。他用手指头摸到一根小树枝，边想边在地上划拉。他拂去地上的落叶，又把灰土抹平，画起各种圈圈角角。“我好久没见你了。”他说。

“没人见过我，”传教士说，“我一个人走了以后，就坐下来思考。我心中的信仰还很坚定，只是和以前不一样了。我对很多事情都不确定了。”他靠着树干，坐得更笔挺了。瘦骨嶙峋的一只手像钻洞的小松鼠，伸进工装裤的口袋，拿出一块咬过的黑色烟砖。他小心拂去烟砖上的碎屑和在口袋里粘上的灰色绒毛，然后才咬下一个角，含在口里。他把烟砖递给乔德，乔德挥动树枝谢绝了。乌龟在卷起的外套里

钻动起来。凯西朝窸窸窣窣的衣服看了一眼。“你那里面是什么——小鸡吗？会闷死的。”

乔德把衣服卷得更紧了。“是一只老乌龟，”他说，“路上捡的。像台推土机。我要带给我弟弟。小孩子都喜欢乌龟。”

传道士慢慢地点点头。“每个小孩迟早都要养只乌龟的，可谁也养不长。它们会想方设法逃走，永不放弃，终有一天会逃掉的，走得远远的——不知道去什么地方了。就跟我一样。摆在手边好好的福音书我不爱惜，偏要挑剔它、钻研它，把它翻个稀巴烂。现在在这里，我有时也会听到圣灵的召唤，可我不知道要说什么了。圣灵让我引导大家，可我不知道要引导他们去哪儿了。”

“那就引着他们绕圈子呗，”乔德说，“把他们丢到水沟里去。跟他们说，如果他们的想法和你的不一样，他们就会在地狱里被火烧。你他妈为什么非要把他们引到什么地方去呢？只要引着他们就好了。”树干在地面投下的阴影渐渐拉长。乔德心存感激地挪到树荫中，蹲下来，又弄出一块平整的地面，拿着小树枝边想边划拉。一条黄色的厚毛牧羊犬从路边跑来。它低着头，舌头耷拉，流着口水。尾巴无力地卷着，大声喘着粗气。乔德朝它吹了个口哨，可它只是把头埋得更低，朝着某个确定的目的地飞奔而去。“它这是要去什么地方吧，”乔德有些气恼地给自己打圆场，“可能是要回家。”

传教士还是没有丢开自己的话题。“是要去什么地方吧，”他把乔德的话重复了一遍，“是呀，它就是要去什么地方。可我——我不知道自己要去什么地方。告诉你吧——我以前传教的时候，也能让人家高兴得直蹦跶，大声嚷嚷着不知道说些什么，还能让他们大唱赞歌，一直唱到晕厥。我就给他们施洗礼，让他们醒过来。接着——你猜我干什么？我挑一个女孩子，带到外面草坪上，跟她睡觉。每次都是这样。干完我又感觉很糟，我就祈祷啊，祈祷啊，可祈祷也没有用。到了下一次，当我们都觉得心中充满圣灵的时候，我又会干出那种事。我看我是没指望了，我就是个该死的伪君子。可我真不是故意的。”

乔德微微一笑，露出长长的牙齿，舔了舔嘴唇。“见一次面就能搞到手，真是太爽快了，”他说，“我也干过这样的事。”

凯西兴奋地俯过身。“就是，”他大声说，“我也觉得是这样，所以，我就开始想了，”他瘦骨嶙峋、关节突出的大手上下挥动，像是在拍打什么东西，“我是这样想的——‘我在这儿给大家传教，他们又是跳又是叫的，那么认真地听我说。他们都说跟女孩子做爱是邪恶的事。可一个女孩子，她听过的传教越多，就越是迫不及待地想到外面草坪上

去。’所以，我就想了，这他妈是怎么回事，不好意思我说脏话了——这是怎么回事，一个女孩子，全心全意地信仰着圣灵，连耳朵鼻子里都快要有圣灵冒出来了，那魔鬼是怎么钻到她身体里去的呢？你大概以为魔鬼无论如何不可能有任何机会，可它偏偏就有。”他兴奋得双眼闪闪发光。他鼓了鼓腮帮，往灰土里吐了一口唾沫，那唾沫不断翻滚，粘上越来越多的灰尘，变得像一颗又圆又干的小球。传道士摊开手，像看书似的看着自己的掌心。“我呢，”他继续低声说，“他们所有人的灵魂，都在我手里——我有责任，我能感觉到我的责任——可每一次，我还是要跟女孩子去做爱。”他朝乔德望了一眼，脸上写满无奈。他的表情仿佛是在求助。

乔德在沙土里小心画出一个女人的身躯，有胸部，有屁股，还有骨盆。“我从没当过传教士，”他说，“我能抓住任何机会的时候，就绝不会让机会溜走。我从来不想这些事，只要能抓到机会，我就高兴。”

“可你不是传教士呀，”凯西执拗地说，“对你来说，女孩子就是女孩子，她们不算什么。可对我来说，她们是‘圣器’。我要拯救她们的灵魂。我的责任重大，可我只是让她们说了几句和圣灵有关的废话，就把她们带到草坪上去了。”

“我大概也应该去当一当传教士。”乔德说。他拿出烟草和纸，卷了一支香烟。他把烟点燃，在烟雾中眯起眼睛，瞥着传教士。“我好久没睡过女孩子了，”他说，“得加把劲喽。”

凯西还在继续说：“我烦得睡不着觉。我去传教时，心里就会说：‘上帝为证啊，这次我不能再干那种事了。’可就在我心里这么说的时候，我就知道我还会干。”

“你应该讨个老婆。”乔德说，“以前，有个传教士和他老婆住过我们家。他们是耶和华见证人 [9] 。就睡在我们家楼上，在我们家的谷仓开布道会。我们小孩子也去听。每天晚上开完会后，传教士的老婆都会被狠狠干一顿。”

“你跟我说这些，我挺高兴的，”凯西说，“我以前还以为只有我一个人是这样的。后来，我实在是太痛苦了，所以就不干了，一个人走了，很认真地想了这件事。”他盘起双腿，挠着满是灰土的干干的脚趾缝。“我问自己：‘你为什么觉得痛苦？是因为滥交吗？’接着我自己会回答：‘不是，是因为罪孽。’我又问：‘一个人满脑子想的都是耶稣，应该是最能够抵御罪恶的，可为什么正是在这样的时候，他偏要解开裤裆？这是为什么？’”他把两根手指有节奏地按在掌心，像是要把自己说的每个字都整整齐齐地摆在那里。“我说：‘也许那不是罪恶。也

许人都是那样。也许我们拼命责怪自己，其实什么意义也没有。’然后，我想起有些修女是怎样用三尺长的带刺鞭子抽打自己的。我想，也许她们就是喜欢自残，也许我也喜欢自残。唉，我想明白这道理的时候，正躺在树下，想完我就睡觉了。到了晚上，我醒过来，天都黑了。附近有只土狼在叫。我自己都还没反应过来，就突然大声说：‘见鬼吧！根本就没有什么所谓的罪恶，也没有什么美德，只有人们做的事。都是同一件事的两个方面。有些是好事，有些不是好事，任谁都只能这么说。’”他暂停一下，把目光从自己的掌心抬起，仿佛他把刚刚说的话都放在那儿了。

乔德咧嘴朝他嘻笑着，可眼神很锐利，流露出颇感兴趣的神色。“你确实认真想过了，”他说，“你都想明白了。”

凯西又开口了，语气里充满痛苦与迷惑。“我问我自己：‘这召唤、这圣灵到底是什么？’我说：‘是爱。我太爱世人，有时候爱到了拼尽全力。’我又问自己：‘难道你不爱耶稣吗？’哎呀，我想啊想啊，最后终于说：‘不，我不认识一个叫耶稣的人。我知道很多关于他的故事，可我只爱世人。有时候，我拼尽全力爱他们，我想让他们高兴，所以，我传教的东西都是我认为能让他们高兴的东西。’后来——我他妈的说得太多了吧。你是不是在想我为什么要说粗话？嗯，因为对我来说，它们不算是粗话。它们只是大家都会说的话，而且也没什么不好的意思。不管怎么说，我还是要告诉你我想明白了的一件事。对传教士来说，这是最背叛教义的一件事。我之所以不能再当传教士，就是因为我想明白了这件事，并且非常相信这个道理。”

“什么事？”乔德问。

凯西有点不好意思地看着他。“你如果觉得我说得不对，也不要生气，好吗？”

“除非有人对我的鼻子打一拳，否则我是不会生气的。”乔德说，“你到底想明白了什么事？”

“我想明白了圣灵和跟随耶稣的道路那些事。我想，‘我们为什么非得要上帝和耶稣？也许，’我想，‘也许我们爱的就是世间的男男女女；也许这就是圣灵——是人的灵魂——就是这么一回事。也许所有的人都共有一个大的灵魂，而每个人都是其中的一部分。’我坐在那儿想啊想啊，突然间——我想明白了。我内心深处非常明白，事实就是如此，我到现在也还是这样想。”

乔德把目光转向地面，仿佛不敢直视传教士眼中近乎赤裸的真

诚。“你有了这样的想法，就不能待在教会了，”乔德说，“有了这样的想法，别人会把你赶走的。他们就喜欢又跳又叫。他们觉得这样有意思。比如我奶奶，每次她像被鬼神附了身、开始胡言乱语时，没人劝得住她，她赤手空拳就能把教堂执事打倒。”

凯西冥思苦想地打量着他。“有件事我想问你，”他说，“我一直在烦这件事。”

“那就问吧。有时候，我也会多说两句。”

“呃——”传教士慢吞吞地说，“我还在传教的时候，给你施过洗礼。那天，我满嘴说的都是耶稣之类的。你一定不记得了，因为你正忙着扯女孩的辫子呢。”

“我记得，”乔德说，“那女孩子叫苏茜·利特。一年后，她把我的一根手指打断了。”

“那……你接受洗礼后，得到了什么好处吗？你变好了吗？”

乔德想了想。“呃……没——没有吧，没有什么感觉。”

“嗯，那你受到了什么坏的影响没有呢？你认真想想。”

乔德拿起酒瓶，喝了一口。“受洗本身并没有什么，既不好也不坏。我就是乐一乐。”他把酒瓶递给传教士。

传教士叹了叹气，喝了一口酒，看了一眼所剩不多的威士忌，又喝了一小口。“那就好，”他说，“我还担心我混日子的那段时间，可能害到了别人呢。”

乔德朝自己的外套望了一眼，正好看到那只乌龟从衣服里挣脱出来，急匆匆地朝着乔德发现它时它所前进的方向爬去。乔德观察了它一会儿，才慢慢站起身，把它抓回来，又用衣服裹好。“我没给小孩子带什么礼物，”他说，“只有这只老乌龟。”

“真有意思，”传教士说，“我刚刚正想着老汤姆·乔德呢，你就出现了。我想去看看他。我以前觉得他是个不信上帝的人。他现在怎么样了？”

“我也不知道他怎么样。我四年没回家了。”

“他没给你写信吗？”

乔德颇为尴尬。“呃，爸的字写得不漂亮，也不会写。他签名倒是签得和别人一样好看，签完还要舔舔笔尖。可爸从来没写过信。他总是说，能用嘴巴跟别人说的事，不值得用笔写出来。”

“你一直在外面旅行吗？”凯西问。

乔德满腹狐疑地盯着他。“你难道没听说我的事吗？报纸上全是我的报道呀。”

“没有——从没听说过。怎么了？”他猛地把一条腿搭在另一条腿上，往后靠着树干。午后的时光过得飞快，太阳显出更饱满的光晕。

乔德高兴地说：“干脆现在就告诉你算了。可你要是还在传教，那我是不会告诉你的，我怕你要为我祈祷。”他把最后一点酒一饮而尽，随手扔掉酒瓶，扁平的棕色酒瓶在尘土上轻轻地滑出去。“我在麦克莱斯特坐了四年牢。”

凯西朝他转过身，眉头紧锁，高高的额头越发显得高耸。“你不想说这事吧？你是不是做了什么坏事？我不问你了——”

“做了就做了，也许还会再做。”乔德说，“我打架的时候打死了一个人。我们在舞会上喝醉了酒，他捅了我一刀，我顺手拿起铁锹，把他打死了。把他的脑子拍成了肉酱。”

凯西的眉毛回到正常的位置。“当时你一点不觉得愧疚吗？”

“不觉得，”乔德说，“我不觉得愧疚。因为他先捅了我一刀，所以我只被判了七年。关了四年就出来了——假释。”

“你这四年完全没有家里人的消息吗？”

“啊，还是有的。两年前，妈给我寄了一张卡片。去年圣诞节，奶奶也寄了一张。天哪，牢房里的那些人笑得要死！卡片上面印着一棵树，还有一些看起来像是雪花的亮晶晶的东西。还有一首诗呢，诗是这么写的：

“‘圣诞快乐，可爱的孩子，

耶稣仁慈，

圣诞树下，

有我送你的礼物。’

“我猜奶奶压根儿就没看过这首诗，大概是从上门推销的人那里买来，选了一张图案最亮的。牢房里的那些人都他妈快要笑死了。从那以后他们都管我叫‘耶稣仁慈’。奶奶当然不可能觉得这张卡片好笑，她只是觉得它漂亮，就懒得看上面的字了。我坐牢的那一年，她弄丢了眼镜。大概再也没有找到。”

“在麦克莱斯特，他们对你怎么样？”凯西问。

“哦，还行。一天三餐很规律，有干净衣服穿，有地方洗澡。从某些方面来说，还挺好的。只是没有女人，日子不好过。”他突然大笑起来。“有个家伙假释出去了，”他说，“大概过了一个月，又因为没遵守假释规定被送回监狱。有人问他为什么要违反规定，他说：‘呸，见了鬼了，我老头家里什么东西都没有，没有电灯，没有淋浴。连书都没有，东西也难吃。’他说他回到监狱，能享受便利的设施，到点就有饭吃。他还说，在外面他必须去想下一步该怎么办，越想越无聊。于是，他去偷了一辆车，又回监狱来了。”乔德拿出烟草，从一叠棕色的烟纸上吹开一张，卷起香烟。“那家伙是对的，”他说，“昨天晚上，我也在想我以后要在哪儿睡觉。我想着想着就害怕了。我想起我在牢房里睡的床，想起那个神经兮兮的狱友，不知道他在干什么。在牢里我还和别人组了弦乐队呢。挺好的。大家都说我们应该上电台。今天早上，我不知道该什么时候起床。于是，我就一直躺在那儿，等着起床铃响。”

凯西咯咯直笑。“就像有些人听惯了锯木厂的噪音，忽然听不到了，还舍不得呢。”

昏黄灰暗的午后阳光为大地染上一层金灿灿的光芒，玉米秆也变成金色。一群燕子从头顶掠过，向着某处的水塘飞去。乔德外套里的乌龟开始新一轮的逃跑行动。乔德折弯帽檐，那帽子现在已经像乌鸦嘴一样向外伸着了。“我看我该走了，”他说，“我最怕晒太阳，不过现在太阳没那么猛了。”

凯西打起精神。“我都好久好久没见过老汤姆了，”他说，“不管怎样，我一定要去看看他。我很早以前就给你们家布道，从来没收过钱或什么东西，只要有一口吃的就行。”

“跟我一起走吧，”乔德说，“爸见到你一定很高兴。他总是说你鸡巴长，不是个当传教士的料。”他拿起卷成一团的外套，把里面的鞋子和乌龟裹得更紧了。

凯西把帆布鞋捡起来穿上。“我可没你胆子大，”他说，“我老害怕地上会有铁丝或玻璃什么的。我最讨厌弄伤脚趾头了。”

他们在树荫边犹豫片刻便走进昏黄的阳光里，如同两个向岸边匆匆前进的游泳者。一开始，他们走得很快，后来他们放慢脚步，调整到一个更从容更适合的节奏。此时，玉米秆在路旁投下越来越长的影子，空气中弥漫着炙热灰尘刺鼻的气息。玉米地走完了，接着是深绿色的棉花田。漫天尘土中，深绿色的叶子上，棉桃正在成形。这片棉花长得参差不齐——有积水的低洼处，棉秆长得很茂密，高处棉秆却很稀疏。作物在烈日下奋力生存。远处棕褐色的天际线不断延伸，直至消失不见。眼前的灰土小路起伏不平，向前伸展着。西边的小河旁有一排柳树，西北边的休耕地长着稀稀拉拉的灌木丛。空气中充斥着灰尘燃烧般的气味，特别干燥，鼻子里的鼻涕都干成了壳，为了保持眼球的湿润，双眼始终是泪汪汪的。

凯西说：“你看，沙尘来之前，玉米长得多好，原本可以大丰收呢。”

“每一年，”乔德说，“我记得每一年，我们的庄稼一开始都长得很好，可从来没有丰收过。爷爷说，最初那五年，虽然田里有野草，但收成倒是每年都很好。”土路顺着小山下了坡，又爬上另一座小山。

凯西说：“老汤姆的房子离这儿应该不到一英里[10]了吧。是不是就在那第三个山坡后面？”

“正是，”乔德说，“除非有人把它偷走了，就像爸当初把它偷来一样。”

“你爸偷来的？”

“是呀，我们是从这儿往东一英里半的地方搬来的。原来有一家人住在那儿，后来他们搬走了。爷爷、爸爸还有我哥诺亚本来想把整座房子都搬来，可搬不了，只搬了一部分，所以那房子从另一头看样子很奇怪的。他们把房子一分为二，用了十二匹马和两头骡子把它运来。他们本来还要回去把另一半也搬来，再合到一起，可他们还没回去呢，就被温克·曼利抢了先，他带着几个儿子把另外那一半偷走了。爸和爷爷很生气，可没过多久，他们又和温克一起喝酒了，喝醉了酒，大家说起这件事都笑得要死。温克说他的房子是要留着配种的，要是我们把我们的房子带过去，让它们交配，说不定就能生出一窝小房子来。温克喝醉后是个挺好的老头。从那以后，他和爸还有爷爷就成了好朋友，一有机会就一起喝酒。”

“老汤姆确实是个大好人。”凯西表示赞同。他们拖着沉重的脚步，风尘仆仆地走到山坡的最低处，又放慢步伐，开始往上爬。凯西用袖子擦着额头，重新戴上被压瘪的帽子。“是的，”他又重复了一遍，“老汤姆确实是个大好人。在不信教的人里面，他是个大好人。有时候，我在布道会上看到他，他感受到一点点圣灵召唤的时候，也会高兴得跳十几下呢。跟你说吧，老汤姆受到圣灵感召时，你得赶紧走远点，免得被他撞倒了还踩上一脚。他就跟马厩里的种马似的。”

他们爬上第二个山坡顶，小路向下通往一条水沟。这条水沟很有些年头了，丑陋而粗糙，两旁都有新的流水冲刷的痕迹，交汇处有不少石头。乔德打着赤脚踩着碎步走过去。“既然说起了爸，”他说，“你大概没见过我约翰伯伯在波尔克牧师那儿受洗时的样子吧。哎哟，那时候他又是跳又是蹦的，从钢琴那么大的灌木丛上跳了过去。他跳过去，又跳回来，号叫得像月圆时的狼一样。嗯，爸看到了，觉得自己才是这方圆几英里最厉害、跳得最高的信徒呀。于是，爸也找了一丛灌木，比约翰伯伯的那丛灌木大两倍。爸发出一声尖叫，像是踩到了碎玻璃瓶子的母猪，向那灌木丛冲过去。他猛地一跳，摔断了右腿。爸因此失去了身体里的圣灵。传教士要给他祈祷，可爸说不要，上帝为证，他只想找个医生。哎呀，他们那儿又没有医生，只有个四处游走的牙医，他给爸治好了。不过传教士还是替他祈祷了。”

他们费力地爬上水沟另一侧的小山坡。此时，太阳西斜，威力减弱，天气依然炎热，但炙烤的阳光已逐渐黯淡。路旁扭曲的树干上还是拉着铁丝。右手边，一排铁丝围栏从棉田里穿过，两侧蒙着沙尘的绿色棉田仍然是灰扑扑、干巴巴、深绿色的模样。

乔德指着用来划分界限的围栏。“那就是我们的地界了。其实我们不需要拦个围栏，可我们有铁丝，爸还是想拉道围栏，说这样能让他感觉到一就是一，二就是二。其实，要不是约翰伯伯有天晚上驾着车带来六大卷铁丝，我们也不会围这道围栏。他把铁丝给爸，换了一头小猪。我们也不知道他从哪儿弄来的铁丝。”正值上坡，两人走得很慢，脚深深地踩进柔软的尘土中，用双脚感受大地。乔德眯起眼睛，沉浸在对往事的回忆中，似乎在心里放声大笑。“约翰伯伯真是个疯子，”他说，“看看他对那头小猪做了什么吧。”他咯咯笑着，自顾自地往前走。

吉姆·凯西焦急地等待，故事却没有继续。凯西等了很久，仍然没有下文，终于，他有些气恼地追问：“喂喂，他到底对那头小猪做了什么？”

“啊？哦！对了，他当场就宰了那头小猪，让妈把炉火生上。他切下

肋条，放进锅里，又把排骨和一条猪腿放进烤箱。他先吃肋条，接着排骨熟了，他就吃排骨，排骨吃完，猪腿熟了，他就开始猛吃那条腿。他切下大块大块的肉，塞进嘴里。我们一帮小孩子围在周围，口水直流，他给我们分了一些肉，但一点儿也没给爸。吃着吃着，吃得太多了，他就吐了，吐完就睡觉了。他睡着的时候，我们几个小孩和爸就把那条腿吃光了。第二天早上，约翰伯伯醒来，又把另一条腿啪地扔进烤箱。爸说：‘约翰，你是打算把一整头猪都吃了吗？’他说：‘是的呀，汤姆，我饿得要死，就想吃猪肉，可我怕还没把它吃完，剩下的就要坏掉了。要不你拿走一盘肉，还我两卷铁丝吧。’嘿，先生，我爸又不是傻瓜。他就让约翰伯伯继续吃，一直吃到他看到猪肉都恶心了。约翰伯伯驾车走了，那头猪他还没吃完一半呢。爸说：‘要不你用盐把肉腌起来吧？’可约翰伯伯不干。他想吃猪肉的时候，就要吃一整头猪，吃够了以后，就不想再看到猪了。于是他就走了，爸把剩下的猪肉用盐腌了起来。”

凯西说：“我如果还在传教，会用这件事来好好教育你一番。可我现在不传教了。你觉得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我哪儿知道，”乔德说，“他就是想吃猪肉了呗。我一想起来，也觉得饿了。这四年，我总共就吃了四块烤猪肉——每年圣诞节吃一块。”

凯西煞费苦心地说：“也许老汤姆会像《圣经》里那样，为回头的浪子杀一头肥牛呢 [11] 。”

乔德轻蔑地笑了笑。“你不了解我爸。要是让他杀一只鸡，叫得最凶的不是鸡，是他。他从来不吸取教训，总是要把猪留到圣诞节，结果猪总是在九月份就因为瘟病或是别的什么病死了，反正是不能吃了。可约翰伯伯呢，想吃猪肉的时候就吃，就吃到了。”

他们朝拱形的山顶走去，看见了山下乔德的家。乔德停下来，说：“不一样了。你看那房子。发生了什么事。一个人都没有了。”两人站在那儿，定睛望着那一小丛聚集在一起的房屋。

## 第五章

地主不常来视察土地，更多时候，来的是他们的代理人。他们坐着窗户紧闭的小汽车来，用手指头摸一摸干燥的土地，有时候还把大大的钻孔机打进地里检测土质。当窗户紧闭的小汽车开过田野时，佃农们站在日头正烈的前院，不安地观望。最后，地主派来的人把车开进前

院，坐在车里，隔着车窗与佃农说话。佃农在小汽车旁站一会儿，然后蹲下来，找根树枝在灰土里写着什么。

女人们站在敞开的大门后，向外张望，孩子们躲在她们身后——他们尖瘦的脑袋像玉米棒子，一个个都睁着大大的眼睛，打着赤脚，一只脚踩在另一只脚上面，脚趾扭动着。女人和孩子默不作声，看着家里的男人和地主派来的人说话。

地主派来的人有些很和气，因为他们是被逼着做这些事。有些却很愤怒，因为他们得干这么残忍的勾当。有些很冷漠，因为他们早就发现，不冷漠是不可能成为地主的。但所有人都被一种更庞大、超越一切的力量所主宰。那就是数字。有人痛恨驱使他们的那些数字，有人感到害怕，也有人崇拜它，因为它能让人逃避思想和感受。如果土地的所有者是银行或金融公司，那代理人就会说，银行或公司需要什么——想要什么——坚持要怎样——必须得怎样，如同银行和公司是有思想、有感情的怪兽，而他们只是被捕获的俘虏。这些人是不会为银行和公司承担责任的，因为他们只是小人物，是奴隶，银行才既是机器又是怪兽。能给如此冷酷、如此强大的怪兽当奴隶，有些代理人颇为自豪。他们坐在椅子上解释。你也知道这地不肥。你种这块地种了多久天知道。

蹲着的佃农们点头思考，在尘土里划着数字。是的，他们都知道，上帝也知道。要是风沙不再漫天飞舞就好了，要是田地表层的土不再被吹走就好了，情况就不会如此糟糕了。

代理人还在继续，并引出重点：你们也知道这地越来越贫瘠了。你们知道种棉花会对土地造成什么影响，它夺走地里的养分，榨干土地的最后一滴血。

蹲在地上的人点点头——他们都知道，上帝也知道。只是，如果他们能在地里轮种各种各样的庄稼，那也许就能将血液输回给大地。

唉，一切都太迟了。代理人开始解释那个比他们都强大的怪兽是怎么行动、怎么思考的。一个人只要还能吃、还能缴税，那他就能保住土地。他能做到。

是的，他能做到，直到他的庄稼都倒下、他不得不向银行借钱的那一天。

可是——你看，银行和公司却不能那样做。因为怪兽呼吸的不是空气，吃的也不是肋条肉。它们呼吸的是利润，吃的是钱生出来的利

息。如果得不到，它们就会死去，就像你呼吸不到空气、吃不到肋条肉也会死去一样。这很悲哀，可事实如此。就是这样。

蹲在地上的人抬起双眼，想要弄个明白。就不能让我们再坚持坚持吗？也许明年就能丰收了。天知道明年我们能收多少棉花。况且战事不断——天知道棉花的价格会涨成什么样。他们不是得用棉花做炸药、做军装吗？只要战争够多，棉花的价格总会涨到天上去的。也许，就是明年。他们探询着抬起头。

我们不能做这样的指望呀。银行——这怪兽必须时时刻刻都有利润。它不能等。它会死的。不行，税收还得继续缴。怪兽不再长大的时候，它就死了。它不能不长的呀。

代理人那柔软的手指头开始敲起车窗框，佃农粗硬的手指头握紧了不停划拉着的树枝。日光暴晒的佃农家中，站在门口的女人叹着气，换动双脚的位置，原本在下面的脚踩到了上面，脚趾头仍在扭动。狗跑到代理人的汽车旁，闻一闻，逐一跑到四个轮胎旁撒尿。小鸡躺在阳光照射下的灰土里，拍打着羽毛，好让灰尘沾到皮肤上去，起到清洁的作用。小小的猪圈里，猪对着余下那些黏糊糊的泔水哼哼唧唧。

蹲在地上的男人又把头低下了。你想要我们怎么办呢？我们分到的收成已经少得不行了——我们现在都只能吃个半饱。孩子们天天挨饿。我们没有衣服穿，每件衣服都是破破烂烂的。要不是左邻右舍都一样，我们连教会都没脸去了。

最后，代理人终于说到了关键。这套租田系统不能再运作了。一个人开着拖拉机，就能干十二户甚至是十四户人家干的活。我们只需付一个人的工资，庄稼所有的收成就都是我们的了。我们只能这样了。我们也不喜欢这样。可怪兽病了，没办法。它情况可不太好。

可你们种的棉花会把地毁了的。

我们知道。我们得趁着这地完蛋之前，赶快把棉花收了。然后我们就把这地卖掉。东部来的好多人就想有一块地呢。

佃农警觉地抬起头。那我们怎么办呢？我们要吃什么呢？

你们得从这儿走了。你们的院子要被拖拉机铲平了。

此时，蹲在地上的男人愤怒地站起身。从前我爷爷杀了印第安土著，把他们统统赶走，才拿到这块地。我爸爸在这里出生，他除了多少野草，灭了多少蟒蛇。后来有一年收成不好，他只能去借点钱。我们都

在这里出生。就在那道门里面——我们的小孩也都在这里出生。爸只能再去借钱。后来，这地就归银行了，可我们还住在这里，我们只能分到一点儿自己种出来的东西了。

我们知道——都知道。可现在不是我们要你们走，是银行。银行和人不一样。还有那有五万亩田的大地主，他也和人不一样。那是怪兽。

佃农哭了，当然当然，可这是我们的地呀。地是我们量的，田是我们垦的。我们生在这儿，就是死，也得死在这儿呀。就算这地现在不好了，可究竟还是我们的。我们在这儿出生、在这儿干活、在这儿死去——所以它就是我们的。这才是决定土地归谁的东西，而不是让一张写着数字的纸来决定。

对不起。这真不能怨我们。是那怪兽。银行和人可不一样。

是，可银行里的也都是人呀。

不，这你就说错了——大错特错。银行和人不一样。事实是，银行里的每个人都痛恨银行做的那些事，可银行还是做了。我告诉你吧，银行是人之外的东西。它是怪兽。人创造了它，可控制不了它。

佃农们哭了。爷爷杀了印第安人，爸爸杀了蛇，才得到这块地。也许，我们可以把银行杀了——它们比印第安人和蛇更可怕。也许，我们应该像爸爸和爷爷那样，奋起抗争，保住我们的地。

这时，代理人生气了。你们必须走。

可这是我们的地呀，佃农哭了。我们——

不。这地是银行的，是怪兽的。你们必须走。

我们这就去拿枪，就像印第安人来的时候爷爷拿起枪一样。你说怎么样？

哼——首先，警察会来，接着是军队。如果你们非要赖着不走，那就是偷盗，如果你们为了赖在这里还去杀人，那就是杀人犯。怪兽虽然不是人，但它可以让人按它的意愿行事。

可如果我们走，我们该去哪儿呢？我们该怎么走呢？我们没钱啊。

对不起，代理人说，银行，还有那拥有五万亩地的人可不负这个责任。你们现在站的这地不是你们的。就算破个例，也许你们可以在秋

天还来摘摘棉花。也许你们可以靠救济金生活。你们为什么不往西到加利福尼亚去呢？那边有工作，一年到头还都很暖和。哎，你们到了那里，随便一伸手就能摘到橙子。哎，总能找到庄稼活干。你们为什么不去那儿呢？说完，代理人发动汽车走了。

佃农们又蹲下去，用棍子在尘土里划拉着、盘算着、思考着。他们被晒伤的脸庞黝黑，受烈日炙烤过的眼睛发着亮。女人们小心翼翼地从门里挪出来，朝她们的男人走去，孩子们蹑手蹑脚地跟在女人后面，也是小心翼翼的，随时准备逃跑。年纪大一些的男孩子在父亲身旁蹲下，这样他们也变成了男人。过了一会儿，女人问，他想要什么？

男人抬起头看了一眼，眼神中是燃烧的悲痛。我们得走了。拖拉机和监管人要来了。就像工厂里那样。

那我们要去哪儿？女人问。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

于是，女人赶着孩子们，悄无声息地迅速回屋了。她们知道，男人太伤心、太困惑的时候，可能会大发脾气，甚至迁怒于他爱的人。她们留下男人独自在尘土中盘算、思考。

过了一会儿，佃农也许会四下张望——他们看看十年前装的水泵，它的手柄像鹅的脖子，出水口上还有铁艺雕花；他们还要看看那宰过上千只鸡的砧板，看看放在工棚里的手推犁和挂在房梁上的摇篮。

屋里，孩子们簇拥在女人身边。我们要怎么办，妈？我们要去哪儿？

女人说，我们还不知道呢。出去玩吧。不过别靠近爸爸。你们要是靠近他，他可能会揍你们一顿的。接着，女人就继续干活了，可还一直观望着蹲在尘土里困惑不解、拼命盘算的男人。

拖拉机开过公路，开进田地。它们像巨大的昆虫般缓缓爬行，有着不可思议的力量。它们爬过田地，放下履带，从履带上滚过去，又把履带卷起来。拖拉机停下时，柴油发动机仍然在呼噜作响；一开动，它便发出雷鸣般的轰隆声，再慢慢降为低沉的咆哮。这些塌鼻子的怪兽扬起沙尘，噘起嘴巴，径直开向田野，开过乡村，穿过围栏，越过院子，笔直地从水沟里开进又开出。它们不是在土地上奔跑，而是在自己的行车道上奔跑。它们无视小山、峡谷和水渠，无视围栏和房屋。

坐在铁座上的男人看起来不像个人。他戴着手套和护目镜，橡胶防尘面罩把鼻子和嘴巴都遮住了。他是怪兽的一部分，是坐在座位上的机器人。汽缸的轰鸣声响彻田野，与空气和大地融为一体，于是，大地和空气也同步震动着，发出低沉吼叫。司机无法控制它——它笔直地穿过乡野，闯过十几处农场，然后又笔直地回来。只要拉一下操纵杆，就能让拖拉机改变方向，可司机的手操纵不了，因为造出拖拉机的怪兽、派出拖拉机的怪兽不知怎么的，仿佛钻进了司机的双手，钻进了他的脑子和肌肉，遮住了他的眼睛，捂住了他的嘴巴——蒙蔽了他的心灵，堵住了他的言语，影响了他的感知，消灭了他的抗议。他看不到土地真正的样子，闻不到土地本身的气息；他的双脚踩不到泥土，也感受不到大地的温暖和力量。他坐在铁座上，踩着铁踏板。他对自己力量的膨胀，既不能欢呼，也不能阻止；既不能诅咒，也不能鼓励。他对这片土地既不熟悉，也不拥有；既不依赖，也无所求。即便掉落的种子没有发芽，即便稚嫩的作物在干旱中枯萎，或被暴雨淹死，对司机和拖拉机来说，那又如何呢？

他不爱这片土地，一如银行不爱这片土地。他可以欣赏这台拖拉机——因为它有机械制成的外壳，有巨大的力量，它的汽缸能发出爆炸般的轰鸣，可它终究不是他自己的拖拉机。拖拉机的后面滚动着闪闪发亮的圆盘，它们用锋刃切开土地——不像犁地，倒像是在做手术。它们把切开的泥土掀到右边，接着第二排圆盘再次切过来，将土又拨到左边。用于切割的锋刃被泥土打磨得闪闪发亮。圆盘后面拖着铁耙，它们用铁齿梳理泥土，把小小的土块打碎，把土铺匀。铁耙后面是长长的播种机——在铸造厂里装好的十二根弯曲铁管由齿轮驱动，达到了性高潮，在有条不紊地强奸，毫无激情地强奸。司机坐在铁座上，为自己无意划出的直线感到自豪，为并非自己所有、自己也不喜欢的拖拉机感到自豪，为自己无法控制的力量感到自豪。等到庄稼生长并收获的时候，没有人会用手指去捏碎被晒热的土块，让泥土从指尖滑落。没有人碰过那些种子，也没有人期盼它们的成长。人吃着不是自己种出来的东西，与面包再无关联。土地在铁机器下受苦，并在铁机器下逐渐死去。因为不再有人爱它，也不再有人恨它，不再有人期待它，也不再有人诅咒它。

中午，拖拉机司机会在某个佃农家附近休息一会儿，打开他的午餐：包在油蜡纸里的三明治、白面包、腌菜、奶酪、斯帕姆[12]牌午餐肉，还有一块包装得像是引擎部件的馅儿饼。他毫无兴致地吃着。还没有搬走的佃农都出来看他，好奇地看着他摘下护目镜和橡胶防尘面具。他的眼睛周围留着一道白圈，鼻子和嘴巴周围还有一个更大的白

圈。拖拉机的排气管还在噗噗喷气，因为柴油太便宜了，让引擎保持运转比关了它再重新启动更省钱。好奇的孩子们围过来，衣衫褴褛，一边吃着炸面团，一边观望。他们带着渴求的表情，看着司机拆开三明治的包装，他们在饥饿时变得格外灵敏的鼻子闻到了腌菜、奶酪和午餐肉的香气。他们不和司机说话，只是看着他的手拿起食物送进嘴里。他们也不看他吃东西，只是紧紧盯着他拿三明治的手。过了一会儿，还没有离开的佃农走出来，蹲在拖拉机旁边的阴影处。

“哎哟，你不是乔·戴维斯的儿子嘛！”

“正是。”司机说。

“嘿，你为什么要做这样的工作——和你的父老乡亲对着干？”

“我每天能拿到三块钱呢。我实在厌烦了每天讨东西吃——况且还讨不到。我有老婆，有孩子。我们得吃饭呀。每天有三块钱呢，每天都能拿到。”

“话是不错，”佃农说，“你是每天拿到了三块钱，可十五户、二十户人家就什么都吃不到了。就因为你每天的三块钱，差不多有一百人只能离开这里，流浪在路上。你说是不是？”

司机说：“我想不了那么多。我只能为自己的孩子着想。三块钱，而且每天都有。时代变啦，先生，你还不知道吗？除非你有两千英亩、五千英亩、一万英亩田，还有一台拖拉机，否则现在是没法靠种地过日子了。庄稼地不会再给我们这样的小人物种了。你也不能哭天抢地的，因为你造不了福特汽车，也不是电话公司。唉，庄稼现在也就是那样。没什么办法了。你只能去别的地方想办法每天赚三块钱。只能这样。”

佃农自顾自说道：“这真可笑。如果一个人有一小块地，那这地就是他的，是他的一部分，就跟他自己一样。如果他有这块田，只是为了在上面走一走，耕作耕作，收成不好的时候他会伤心，下雨的时候又会高兴，那这地就是他的，他就不会觉得自己渺小，因为他有地。即便他不成功，只要还有地，那他也不会觉得自己渺小。就是这样。”

佃农继续说道：“可如果一个人得来的地他自己都看不到，没有时间去亲手摸一摸，也不能亲自到上面走一走——嗯，那么这地就成了主人。人不能做自己想做的，不能想自己想要的。产业成了主人，比人更强大。人变得渺小，不强大了。只有他的财物是强大的——他成了产业的仆人。就是这样。”

司机用力嚼着贴有商标的馅儿饼，把外面的硬壳扔掉。“时代变了，你不知道吗？老想着这些事可不能填饱孩子的肚皮。你得每天去赚三块钱，喂饱你的孩子。你就别操心别人家的孩子了，操心自己的孩子就行。你老说那样的话，名声传了出去，就永远别想一天挣到三块钱了。你就管好自己的一天三块钱，别的什么都不要想，要不然大老板是不会每天给你三块钱的。”

“因为你的三块钱，差不多有一百个人只能去流浪。我们能去哪儿呢？”

“啊，你这倒是提醒我了，”司机说，“你们最好中午就走。我吃完饭就要来翻院子里的地了。”

“你今天早上把水井填了。”

“我知道。我得犁一条直线出来呀。我吃完饭就要来翻院子里的地了。还得犁直线。对了——呃，你认识我家老头乔·戴维斯，所以我才把这话告诉你。我接到命令，要是有人不愿意搬走，只要我弄出点小事故来——你明白吗，比如说，把拖拉机开近点，把房子撞塌什么的——呃，那我还可以多拿几块钱。我最小的孩子一直都还没鞋子穿呢。”

“我亲手建了这房子。把旧钉子敲直，才搭起外墙。用了多少铁丝，才把椽子捆到房梁上。这是我的房子。我盖的。你要是把它撞塌——我就会拿着枪在窗口等着你。你靠近了，我就会像宰兔子一样一枪崩了你。”

“这又不是我的事。我也没办法。如果我不做，那我的工作就没了。况且——你杀了我又能怎样呢？他们会绞死你，而且在你被绞死之前，马上就会有另外一个人来开拖拉机，他还是要把你的房子撞塌。你杀我可没杀对人。”

“你说得对。”佃农说，“那么，是谁给你下的命令？我去杀他。他才该死。”

“你又弄错了。他也是接到银行的命令。银行对他说：‘把那些人通通赶走，不然你就滚蛋。’”

“好吧，银行总有行长吧。还有董事会。我要把枪上满子弹，到银行去。”

司机说：“他们告诉我，银行也是接到从东部发来的命令。命令

说：‘赶紧让这块地赚钱，不然我们就让你关门。’”

“这么说还有完没完了？我们应该杀谁呢？不把想饿死我的人杀了，我坚决不能先饿死。”

“我也不知道。也许根本没人可杀。也许这个问题的关键完全就不在人。也许就像你说的那样，是产业本身在做这一切。不管怎么说，我反正把我接到的命令告诉你了。”

“我得想一想，”佃农说，“我们都得想一想。一定有办法阻止的。这又不是闪电、地震。这坏事是人干的，老天为证，肯定还有挽回的余地。”佃农坐在门口，司机发动轰鸣的引擎开走拖拉机，履带起起落落，弯弯曲曲，铁耙梳过大地，播种机的铁杆插进泥土。拖拉机划过院子，原本被踩得坚实的地面成了播过种子的田地，拖拉机又开回来，没有被划开的地方只剩下十英尺[13]宽。他回来了。钢铁的护板铲进房子一角，撞倒围墙，摇动小屋的根基，使它向一侧塌去，像只甲虫似的被捏得粉碎。司机戴上护目镜和橡胶面罩，遮住鼻子和嘴巴。拖拉机继续划着笔直的线条，空气和大地都合着它的轰鸣声颤抖。佃农手里拿着枪，站在后面眼睁睁地看着它。他身边是他的妻子，身后是安静的孩子们。所有人都在后面眼睁睁看着那拖拉机。

## 第六章

凯西神父和乔德站在小山上，看着山下乔德家的房子。那连油漆都没刷的小屋被撞烂一个角，从根基处垮塌了，屋身倾斜，屋前的板窗直指地平线上的一抹天空。栅栏不见了，棉花在前院生长，爬上小屋，就快长到谷仓去了。屋外的厕所倒在一旁，棉花也快要长过去了。前院的空地曾被孩子们的赤脚、重踏的马蹄和宽大的马车车轮碾压得坚硬结实，此时却已种上棉花，深绿色的棉秆上满是灰土，但仍在生长。乔德久久凝视着干涸马槽旁破败的柳树和曾经装过水泵的水泥底座。“老天！”他过了很久才开口道，“这里肯定出大事了。人都不见了。”最后，他飞快地冲下山，凯西跟在他后面。他去查看谷仓，里面一片荒废，只有地上散落着一些稻草。他又去查看角落里拴骡子的地方。就在他四处观望时，地下传来一阵骚动，一窝老鼠消失在稻草底下。乔德在放农具的工棚门口停住脚步，里面没有农具——只有一个破烂的犁头，角落里一堆捆稻草的铁丝，搂草机上的一只铁轮子，一个被老鼠咬破的骡子项圈，满是灰土和油污的扁油罐，还有挂在钉子上的一条破破烂烂的连体裤。“什么都没留下。”乔德说，“我们原来有很多上好的农具，现在什么都没了。”

凯西说："如果我还是个传教士，我会说这是上帝之手降下的灾祸。可现在，我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我一直在外面，什么消息都没听说。"他们穿过棉田，朝水泥井盖走去，棉球正在成形，地已经被耕过。

"我们从来不在这儿种东西，"乔德说，"我们总是让这块地空着，要不然马一经过，庄稼不就都被踩坏了吗？"他们在干涸的水槽边停下，本来应该长在水槽下的野草不见踪影，水槽上又旧又厚的木板也干得裂开了。井盖上，原本用来固定水泵的螺栓锈迹斑斑，螺帽都没有了。乔德朝井里望了一眼，往里吐了口唾沫，听了听。他又往井里扔了个小土块，又听了听。"这原来是口好井，"他说，"可现在听不到水声了。"他似乎不愿走进房子。他往井里一块接一块地扔小土块。"他们可能都死了，"他说，"可总该有人告诉我一声呀。我总会听到点消息呀。"

"他们也许在屋里给你留了封信什么的。他们知道你出狱了吗？"

"我也不知道，"乔德说，"我猜他们大概不知道吧。我自己也是一星期前才知道可以出狱的。"

"我们先去屋里找找吧。这屋都不成个样子了。什么东西把它给撞稀烂了。"他们慢慢地朝残破的房子走去。支撑门廊屋顶的两根柱子倒了，整个屋顶垮到一边。房子的一角被压坏。透过散乱的碎木片，可以看到角落里的房间。前门敞着，大块门板朝内，下方那块结实的门板则吊在皮铰链上，向外翻。

乔德在门口一块十二英寸见方的木板台阶上停住脚步。"台阶还在这儿呢，"他说，"可人都不见了——妈只怕是死了，"他指着前门低处的门板，"如果妈还在，这门一定会关好钩上的。这件事她从来不会忘记的——她是一定要看着这块门板关好的。"他眼圈一热。"自从那次猪跑进去，到雅各布屋里把小宝宝吃了以后，妈就一直把这块门板关着。米莉·雅各布当时在外面的谷仓。她进屋的时候，猪还在吃呢。唉，米莉·雅各布还怀着孕呢，后来她就开始胡言乱语了，一直没恢复过来。从那以后她就神经兮兮的。妈从这件事吸取了教训，从来没把猪圈门敞开过，除非是她自己在家。妈从来没忘记过。不对——他们都走了——要不就是都死了。"他爬上裂开的门廊，朝厨房里望去。窗户全是碎的，地上到处是被扔进来的石块，地板和墙壁都垮了，与门脱节，木板上蒙着一层沙土。乔德指着破碎的玻璃窗和石块说："是小孩子干的。他们为了砸窗户，愿意跑上二十英里路。我自己就干过这样的事。谁家没人，他们都知道。某家人搬走后，孩子们第一件要做的就是这事儿。"厨房里什么家具都没有，也没有炉子，

只有墙壁上圆圆的烟囱洞透着光线。水槽边的架子上，放着一个旧开瓶器和一把没了木手柄的破叉子。乔德小心翼翼地踏进房间，地板在他的重压下咯吱作响。墙边的地板上有一份旧的《费城纪事报》，泛黄的纸页都卷了起来。乔德朝卧室里看了看——没有床、没有椅子，什么都没有。墙上有一幅彩色的印第安姑娘的画报，标题是“红翼”。一张床板靠墙搁着，角落里有只女式带扣高筒靴，脚趾部分翘起来，鞋面也破了。乔德捡起鞋子仔细打量。“我记得这鞋，”他说，“是妈的鞋子。现在都穿破了。妈很喜欢这双鞋。穿了好多年。不，他们是搬走了——把所有的东西也一起带走了。”

夕阳西斜，阳光透过房子尽头倾斜的窗户照进来，反射在破碎的玻璃边缘。乔德终于转过身，走出屋子，穿过门廊。他在门廊边坐下，把两只赤脚踩在十二英寸见方的木台阶上休息。傍晚的余晖铺洒在田野上，棉花秆在地面投下长长的影子，凋零的柳树也投下长长的影子。

凯西在乔德身边坐下。“他们一直没给你写信什么的吗？”他问。

“没有。我说过了，他们都不写信的。爸会写，可不愿意写。不喜欢写。一到写信的时候就打冷战。他写的订货清单一点不比别人差，可他就是不愿给家里人写信。”他们并排坐着，凝望远方。乔德把卷成一团的外套放在身边的门廊上，用空出来的两只手卷好一支香烟，把它捋平，点燃，深深地吸一口，再从鼻孔把烟喷出来。“不对劲儿，”他说，“我也说不上来到底是哪里不对劲儿。但我感觉一定是出了什么大乱子。这房子被推倒了，我家的人都不见了。”

凯西说：“以前，我就是在对面水渠那儿做洗礼的。你当时心地也不坏，就是很固执，跟条斗牛犬似的，揪住那小姑娘的辫子。我以圣灵之名，给你们俩洗礼，你还不松手呢。老汤姆说：‘把他摁到水里去。’于是，我就把你的头摁下去了，你都在水下开始吐泡泡了，才肯松开那辫子。你其实心地不坏，只是很固执罢了。有时候，固执的小孩长大以后，倒是很有信仰呢。”

一只瘦小的灰猫偷偷摸摸地从谷仓跑出来，穿过棉花田，来到门廊尽头。它悄无声息地跳上门廊，肚皮贴地，朝这两人走去。它来到两人背后中间的位置，坐了下来，把尾巴笔直地伸出去，平放在地上，尾梢轻轻摆动。它坐在那儿，也看着这两人目光所望的远方。

乔德回头瞟了它一眼。“天哪！看是谁来了。还是有人留下来了嘛。”他伸出手，可猫跳出他触手可及的范围，在远处又坐下，举起爪子，舔着掌心。乔德盯着它，露出迷惑的表情。“我知道是怎么回事了！”他大喊，“看到这猫，我忽然想通了。”

“依我看，发生的事还不少。”凯西说。

“是！不只是我们这儿。这猫为什么不搬到邻居家去——像是兰斯他们家。为什么没人趁机来这屋里把木板拿走？这儿起码有三四个月没人住了，可竟然没有一个人来把木板偷走。谷仓里有好板子，房子里也有很多好板子，还有窗框——竟然没人把它们拿走。不对劲儿。这就是让我心里发慌的地方，我怎么也想不明白。”

“呃，那这猫又让你想明白了什么呢？”凯西弯下腰，脱掉帆布鞋，在台阶上搓动长长的脚趾。

“我也不知道。邻居们好像也都不在了？他们如果还在，这些好木板还会在这儿吗？哎呀，老天爷呀！有一年圣诞节，阿尔伯特·兰斯带着全家人，包括孩子和狗，一起去俄克拉荷马城。他们是去阿尔伯特的表兄家走亲访友的。结果，这儿的人都以为他不声不响地搬家了——都以为他可能是欠了债，或是被哪个女人给缠住了。一周后，阿尔伯特回来时，他家里什么都不剩了——炉子没了，床铺没了，窗框没了，房子南面一块八英尺长的木板都没了，可以一眼望见房子里面。他开车回家时，还正好碰上穆利·格雷夫斯要搬走三扇门和水泵。阿尔伯特花了两周时间，开车到邻居家四处转，才把自己的东西拿回来。”

凯西悠闲地挠着脚趾头。“难道就没人和他吵？所有人就这样把东西还给他了？”

“当然。他们又不是偷东西。他们只是以为他搬走了，所以才拿了他的东西。他把所有的东西都要回来了——除了一个沙发垫子，那是一个天鹅绒沙发垫子，上面还印着印第安水瓶图案。阿尔伯特说是我爷爷拿了，说我爷爷有印第安人血统，所以想要那个印着水瓶的垫子。是，还真是我爷爷拿了，可他根本不在乎那上面的水瓶。他就是喜欢那垫子。他以前去哪儿都带着它，想坐哪儿，就往哪儿一垫。他死活不肯把垫子还给阿尔伯特。他说：‘阿尔伯特要是真那么想要这个垫子，那就让他自己来拿呀。不过他最好带枪来，因为如果他敢来抢我的垫子，我就一枪打爆他的臭头。’于是，阿尔伯特最终放弃，把垫子当作礼物给了爷爷。可这又让爷爷生出新的主意。他决定攒鸡毛。他说要攒一床的鸡毛。但他一直没攒成。有一次，一只黄鼠狼跑到家里，爸气疯了。爸用木棍子去打黄鼠狼，妈把爷爷的鸡毛全烧了，我们才在屋子里住安稳。”他笑了，“爷爷是个固执的老头，就坐在那个印第安水瓶的垫子上说：‘让阿尔伯特来拿呀，哼，’他说，‘我要像拧裤衩一样，把那小兔崽子给扔出去。’”

猫又偷偷靠近，爬到两人中间，把尾巴平放在地上，胡须时不时地抖动一下。夕阳已低垂到地平线上，灰蒙蒙的天空变成红色与金色。猫试探着伸出一只灰色的爪子，碰了碰乔德的外套，乔德转过头。“见鬼！我都忘记这只乌龟了。该把它放出来了。”他打开外套，把乌龟朝房子底下一推。没过多久，它爬出来，像最初那样朝西南方爬去。猫朝它扑过去，猛打它伸长的脖子和爬动的四只脚。乌龟把苍老、坚硬又可笑的脑袋缩回去，粗大的尾巴也啪的一声缩进壳里。猫等得不耐烦，走开了，乌龟便又继续朝西南前进。

汤姆·乔德和传教士看着乌龟往前爬——它摆动四肢，顶起沉重的高壳，一路朝向西南。猫蹑手蹑脚地在它后面跟了一会儿，可不过十几码 [14] ，它便拱起背，全身紧绷地低下头，打了个哈欠，蹑手蹑脚地朝坐着的两个人走回来。

“你猜它要去哪儿？”乔德说，“我这辈子见过多少乌龟了。它们好像都要去个什么地方。总是想去那儿。”灰猫自顾自地又在两人背后中间的位置坐下。它慢慢眨着眼。一只跳蚤叮了它一下。它的肩膀猛地往前一耸，又慢慢复原。它举起一只爪子，认真查看，试探性地将那爪子伸出去又缩回来，用贝壳一样粉红色的舌头舔着掌心。红色的夕阳触到地平线，像水母般扩散开来，夕阳上的天空似乎比之前更加明亮、更加鲜活。乔德将卷起的外套摊开，拿出黄色的新鞋，用手将脚上的灰尘拂去，穿上新鞋。

一直盯着远方田野的传教士突然说：“有人来了，你看！在那边，正走过棉花地呢。”

乔德朝凯西所指的方向望去。“是走路来的，”他说，“扬起好多灰啊，看不清是谁。到底是谁会来这儿？”他们看着那身影在黄昏的余晖中越走越近，夕阳将他扬起的沙尘映得通红。“天哪……”乔德说。那人越走越近。他走过谷仓时，乔德说：“哎呀，我认识他。你也认识他呀——他是缪利·格雷夫斯。”于是乔德大喊起来：“嗨，缪利！你好！”

来人停下脚步，显然被喊声吓了一跳，但随即又以更快的速度走来。他很瘦，相当矮。他的动作一惊一乍、急急匆匆的。他手里拿着一个粗麻袋，穿着蓝色牛仔裤，膝盖和屁股的部位都已磨白，上身穿着一件陈旧的黑色外套，污迹斑斑的，肩袖接口处开了线，手肘部位磨破了好几个洞。他戴着和外套一样肮脏的黑色帽子，一半帽圈都已脱落，随着他的脚步上下翻动。缪利的脸很光滑，没有皱纹，表情像个粗暴好斗的坏孩子。他的嘴巴很小，紧紧闭着，眼睛也很小，眼神半是愤怒，半是任性。

“你还记得缪利吧？”乔德轻声问传教士。

“谁呀？”来人大声喊道。乔德没有回答。缪利走近了，走得很近很近了，才认出面前的这两张脸。“哎呀，我真是蠢，”他说，“原来是汤姆·乔德呀。你什么时候出来的呀，乔德？”他把麻袋扔到地上。

“两天前才出来，”乔德说，“费了不少时间才搭便车回来。结果，你看我在这儿发现了什么。我家的人去哪儿了，缪利？为什么这房子全塌了，院子里还种上了棉花？”

“谢天谢地，幸好我来了这一趟！”缪利说，“老汤姆一直记挂着你呢。他们准备搬家的时候，我就坐在那边的厨房里。我告诉老汤姆，老天为证，我可不会搬走。我跟老汤姆说了，老汤姆说：‘我就是担心汤姆。他要是回家了，这儿一个人都没有，他会怎么想呢？’我说：‘那你干吗不写封信给他呢？’老汤姆说：‘也许我是该写封信。我要先想想。可我要是没有写信，你又还在这附近，能帮我留意一下汤姆吗？’我说：‘我肯定会在这附近的，我是永远不可能离开这儿的。没有人能把格雷夫斯赶走。’而且他们确实也没能把我赶走。”

乔德急切地问：“我家的人在哪儿呢？过会儿再说你是怎么对付那些人的吧，我家的人到底在哪儿？”

“哦，银行把拖拉机派到这儿来的时候，他们本来是打算坚持到底的。你爷爷拿着枪站在这儿，把拖拉机的头灯都给打碎了，可那东西照样往前开。你爷爷不想打死开拖拉机的人，就是威利·菲利呀。威利也知道你爷爷不会打死他，所以就那么往前开，把房子撞得稀巴烂。老汤姆就站在那儿骂，可有什么用呢。他看见那拖拉机开过来，把房子一下就撞垮了，整个房子抖了一下，就像耗子被狗逮住后那么抖了一下——哎，这事儿后老汤姆像丢了魂，中了邪。从那以后，他就和以前不太一样了。”

“我家的人在哪里？”乔德开始发火了。

“我正要跟你说呢。他们借你约翰伯伯的马车搬了三趟，把炉子啊、水泵啊、床铺啊全都搬走了。你是没看到搬家时的样子，他们把所有的床铺都搬走了。小孩子还有你爷爷奶奶都靠着床头板坐着。你哥哥诺亚坐在马车边上，一边抽着烟，一边唱歌。”乔德刚张开嘴想说话，缪利飞快地抢先回答了：“他们都在你约翰伯伯家呢。”

“啊！都在约翰家。呃，那他们在那儿做什么呢？先回答我这个问题吧，缪利。就先回答这个问题吧。过一会儿你想说什么就说什么。他

们在那儿做什么？”

“哦，他们一直忙着砍棉花呢，所有人都是，小孩子和你爷爷也在干活呢。要把钱攒起来，好搬到西边去。他们打算买辆车，搬到西边去，那边挣钱更容易。这儿什么都没有了。把一英亩的棉花砍干净才挣五毛钱，大家还得抢机会。”

“他们还没走吗？”

“还没有，”缪利说，“据我所知，还没有。我上一次听说他们的情况是在四天前。我看到你哥哥诺亚出门打野兔，他说他们计划两周后出发。约翰也收到了通知，也必须搬家了。你只要走大概八英里路，就能到约翰家。你会看到你们家的人都挤在约翰家，就跟挤在山洞里冬眠的一窝地鼠似的。”

“好吧，”乔德说，“现在你可以想说什么就说什么了。你真是一点儿也没变，缪利。想说东的时候，偏偏要说西。”

缪利语气粗暴地说：“你也一点儿没变。你从小就自作聪明，现在还是自作聪明。你该不是还想教我怎么过日子吧？”

乔德咧嘴一笑。“不会，我才不会呢。你就是想一头扎进碎玻璃堆里，也没人跟你说个不字。你认识这位传教士吗，认识吧，缪利？他是凯西神父。”

“哎呀，当然，当然认识。刚刚没看到。我记得很清楚呢。”凯西站起身，两人握了握手。“很高兴又见到你，”缪利说，“你好久好久都没到这儿来了。”

“我到别的地方打听一些事去了，”凯西说，“这里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他们要把这里的人赶走？”

缪利突然紧紧闭上嘴巴，上嘴唇中间的唇珠盖到下嘴唇上。他面露怒容。“那些狗娘养的，”他说，“那些狗娘养的混蛋。我告诉你，兄弟，我是要留下来的。他们赶不走我。就算他们把我赶走了，我又会回来，要是他们以为把我埋在地下我就会安静，哼，我会带上两三个狗娘养的给我做伴。”他拍了拍沉甸甸的外套口袋。“我是不会走的。我爸爸五十年前就到这儿来了，所以我是不会走的。”

乔德说：“为什么要把人都赶走？”

“哼！他们说得可好听了。你知道这几年我们过的是什么日子。沙尘

一来，把所有的东西都毁了，我们收的庄稼还不够塞牙缝的。人人都在杂货店里赊账。你知道这情况。哼，那些地主就说了：‘我们不能把地租给佃农了。’他们说：‘佃农拿走的那一点也是利润，我们损失不起了。’他们还说：‘就算我们把所有的地合成一块，也赚不了多少钱。’于是他们派来拖拉机，把所有佃农都赶走了。所有人都走了，除了我，老天为证，我是不会走的。汤姆，你是知道我的。你从小就知道我。”

“一点儿不错，”乔德说，“我从小就知道你了。”

“唉，你知道我不是傻瓜。我知道这地不是什么好地。这地从来就不是种庄稼的好地，只能放放牧。一开始就不该把它开垦出来。现在，地里又种上了棉花，这地就快完蛋了。他们要是没叫我走，我这会儿只怕已经去了加利福尼亚，想吃葡萄就吃葡萄，想摘橙子就摘橙子。可那帮狗娘养的说我非走不可——老天为证，这我就不能走了，一个男人可不能任由别人摆布！”

“当然，”乔德说，“我也不知道我爸怎么那么轻易就走了。我爷爷怎么没杀人呢。从来没人指使过我爷爷。还有我妈，她也不是好欺负的。有一次，我亲眼看见她用一只活鸡把卖罐头的小贩打得死去活来，就因为他跟她吵了一架。她一手抓着鸡，一手拿着斧头，正准备剁掉鸡头。她原本是想用斧头教训小贩，可忘记哪只手拿着斧头，于是拿着小鸡追上去。她用鸡打完以后，那只鸡都没法吃了。她手上除了两只鸡腿什么都没有了。爷爷都快笑死了。我们家的人怎么会那么轻易就搬走呢？”

“哼，那些来的人说话倒是挺甜。‘你们必须搬走呀。这不是我的错。’‘哦，’我说，‘那是谁的错呢？我要去打死他。’‘是肖尼地产畜牧公司。我只是接了它的命令而已。’‘谁是肖尼地产畜牧公司？’‘它谁也不是。它是一家公司。’这不是要让人气疯吗。你没法去打死谁了。很多人找不到发泄的对象，也就累了——可我没有，我恨透了这一切。我偏要留下来。”

一轮红日在地平线上徘徊一阵才落下去不见了。在它消失的地方，霞光灿烂，一片被撕裂的云朵如同鲜血染透的破布，挂在天边。灰土从东方地平线上偷偷漫过天际，夜幕也从东边悄悄盖住大地。夜空的星星在灰土中一闪一闪。灰猫悄无声息地朝谷仓敞开的工棚溜去，如影子般闪进棚里。

乔德说：“呃，我们今天晚上是不可能走八英里路去约翰伯伯家了。我这两只脚都快断了。我们去你家怎么样，缪利？你家离这儿也就一

英里吧。”

“那只怕不行。”缪利看起来有点儿尴尬，“我老婆、孩子和我老婆的哥哥都去加利福尼亚了。我家现在什么吃的都没有。他们没有我这么倔，都走了。我家什么吃的都没有了。”

传教士心神不安地扭了扭。“你也应该走的。你不该和家人分开。”

“我不能走，”缪利·格雷夫斯说，“就是有什么东西不让我走。”

“哎，天哪，我饿了。”乔德说，“这四年来，我一直都是准点好好吃饭的，一分钟都不差。我的胃已经在叫救命了。那你准备吃什么呢，缪利？你最近是怎么吃饭的？”

缪利惭愧地说：“有一段时间，我吃的是青蛙和松鼠，有时候也吃犬鼠。没办法呀。不过现在，我在干了的河道里设铁丝套。能套到兔子，有时候还能套到小鸡，还套过黄鼠狼和浣熊呢。”他伸出手，拿起自己的麻袋，把里面的东西往门廊上一倒。两只白尾灰兔和一只长耳野兔掉出来，无力地打了个滚儿，软绵绵的，毛茸茸的。

“谢天谢地呢，”乔德说，“我都四年多没吃过新鲜肉了。”

凯西揪起一只白尾灰兔，把它拿在手里。“能分点儿给我们吃吗，缪利·格雷夫斯？”他问。

缪利慌张而尴尬。“我有别的选择吗？”他的语气有些粗暴，可马上改正了，“我不是那个意思。不是。我的意思是——”他结结巴巴地说——“我的意思是，如果一个人有东西吃，另一个人正在饿肚子——哎，那第一个人就没别的选择了呀。我的意思是，你们想想，我能拿走兔子，去别的地方把它们一个人吃掉吗？你们觉得呢？”

“我明白，”凯西说，“我都明白。缪利想明白了一些事情，乔德。缪利弄清楚了一些道理，这对他来说很重要，对我来说也很重要。”

乔德搓着手。“谁有刀？我们来结果了这些可怜的小兔子吧。宰了它们。”

缪利把手伸进裤子口袋，拿出一把大大的牛角手柄的折叠刀。汤姆·乔德从他手中接过刀，拉开刀刃，闻了闻。他把刀刃一遍又一遍地插进土里，又闻了闻，在裤腿上擦干净后，用大拇指摸了摸刀刃。

缪利从屁股后面口袋里拿出一夸脱[15]的水壶，放在门廊上。“这水得

省着用，”他说，“就这么点儿水了。这里的井都被填了。”

乔德抓起一只兔子。“你们谁去谷仓拿一捆铁丝来？我们用房子里的木板生个火，”他看着死掉的兔子，“要把兔子准备好还不是件容易的事呢。”他把兔子背后的皮肤揪起来，割破，手指从洞里伸进去，像脱袜子一样把兔皮剥开，从身体剥到脖子，从四肢剥到爪子。乔德又拿起刀，砍下兔头和四只脚。他把兔皮放下，把兔身沿脊骨剖开，掏出内脏，放到兔皮上，又把这堆东西扔到棉花田里。这时，一身干净的兔肉就准备好了。乔德砍下四条腿，把肉乎乎的后背分成两块。他抓起第二只兔子时，凯西拿着一卷乱七八糟的铁丝回来了。“现在就生火，还得立几根木桩。”乔德说，“天哪，我都快饿死了，太想吃这几个小东西了！”他把兔子的剩余部分整理干净、剖开切好，串到铁丝上。缪利和凯西从垮塌的屋角掰下碎木板，生起火，又在两边立起木桩，把铁丝绑上。

缪利回到乔德身边。“小心别把那只长耳兔烤煳了，”他说，“我不喜欢吃烤煳的兔子。”他从口袋里拿出一个小布袋，放到门廊上。

乔德说：“那兔子干净得跟什么一样——哎呀，你还有盐呀？你的口袋里该不会还有碟子和帐篷吧？”他把盐倒在手里，撒到串在铁丝上的兔肉上。

火焰跳动，将光影投射到房子上，干燥的木片噼里啪啦地爆裂开来。此时，天色几乎全暗下来，繁星灿烂。灰猫从谷仓里走出来，喵呜叫着朝火堆跑来，可就在快要跑到的时候，又突然转身，径直朝地上那一小堆皮毛和内脏跑去。它嚼着，吞着，嘴角还挂着肠子。

凯西坐在火堆旁的地上，不断往里面加碎木片，他把长长的木板往火里推，让火苗吞噬它们。蝙蝠扑向火焰，飞进飞出。灰猫缩着背走回来，舔着舌头，洗着脸和胡须。

乔德两只手拿着串满兔肉的铁丝，朝火堆走近。“喂，缪利，拿着那头。把你那头的铁丝拴到木桩上。对，就是这样！好了，我们把它拉紧。应该等火小一点的，可我等不及了。”他把铁丝拉紧，又找来一根棍子，翻动着铁丝上的肉块，让它们在火上均匀受热。火苗舔舐肉块，让肉的表面变得坚硬而油光发亮。乔德在火边坐下，但还是不停用棍子拨动兔肉，免得它粘在铁丝上。“大餐啊，”他说，“是的，先生们，这就是大餐啊。盐，缪利有了，还有水和兔子。真希望他口袋里还有一锅玉米粥。这就是我所有的愿望了。”

缪利在火堆对面说：“我这样过日子，你们俩一定觉得我疯了吧。”

“什么疯了，”乔德说，“要是你这样就叫疯了，那我倒希望人人都疯了。”

缪利继续说：“哎呀，先生们，说来好笑。就在他们跟我说我必须离开这里的时候，发生了一件事。一开始，我本来想去把那帮人全部杀光。后来，我家的人都到西边去了。于是，我就开始到处流浪。就这么到处走走，但不走远。走到哪儿，就睡在哪儿。今天晚上，我是打算睡在这儿的，所以才会来。我跟自己说：‘我要照看好这里的一切，这样大家都回来的时候，一切都还好好的。’可我也知道这是不可能的。这里没有什么好照看的，大家也永远不会回来了。我只是像坟地的孤魂野鬼，到处游荡。”

“人们习惯了一个地方，是很难离开的，”凯西说，“人们习惯了一种思考方式，也是很难改变的。现在，我已经不是传教士了，可总是发现，自己连想都不想，就开始祈祷。”

乔德将火上的肉块翻过来。现在，肉上开始滴油，每有一滴油滴下，落到火里，火里就会蹿起一团小小的火苗。兔肉光滑的表面开始发皱，变成浅褐色。“闻一闻，”乔德说，“天哪，你们快低下头闻一闻呀！”

缪利继续说：“我就像坟地里的孤魂野鬼。我游荡过的那些地方，都是发生过一些事的地方。比方说，在我们家田那边有个山谷，山谷里有一处灌木丛。我第一次跟女孩子做爱就在那里。那时候，我才十四岁，像雄鹿一样跺脚，哼哼叫着横冲直撞；又像只公羊，只想着交配。最近我去了那儿，躺在地上，仿佛看到过去的一切就在眼前。还有我家谷仓旁边的那个地方，我爸就是在那儿被公牛给顶死的。他的血现在就在那里的土里面。一定还在。没人能把它冲走。我把手放在那里的地上，地里有我爸的血。”他颇不自在地停顿片刻，又说道，“你们觉得我是疯了吗？”

乔德翻了翻兔肉，眼睛并没有看任何东西。凯西盘着两只脚，只盯着火堆。在他们背后十五英尺远的地方，坐着吃饱了的灰猫，长长的灰色尾巴漂亮地盘在前脚上。一只大猫头鹰尖叫着从头顶掠过，火光照出它白色的肚皮和张开的双翼。

“不，”凯西说，“你只是孤独——但没有疯。”

缪利的小脸紧绷着，很僵硬。“我把我的手放在那里的土地上，土里还有爸的血。我看见了我爸，他的胸口有个大洞，我感觉到他就像那时候一样，靠着我发抖。我看见他往后一倒，双手双脚伸直。我还看

见他的眼睛，他因为太疼翻着白眼。接着，他就不动了，他的眼睛那么清澈——看着天上。我只是一个坐在那儿的小孩，没有哭，也没有怎样，就是坐在那儿。”他使劲摇摇头。乔德把兔肉翻过来又翻过去。“我还去了乔出生的那个房间。里面没有床了，房间还是那个房间。所有在那里发生过的事情那么清晰，仿佛又发生了。乔就是在那里出生的。他先大声喘了一口气，接着哇地一叫，一英里外都能听到。他奶奶站在那儿说：‘真是个小可爱，真是个小可爱……’说了一遍又一遍。她太高兴了，那天晚上打碎了三个杯子。”

乔德清了清嗓子。“我觉得我们最好现在就开始吃。”

“再烤熟一点吧，烤成深棕色，差不多黑了就吃，”缪利的语气开始变得烦躁，“我还想说说话。我好久没跟别人说话了。我如果疯了，那就疯吧，反正要到头儿了。我就像坟地里的孤魂野鬼，到了晚上就去邻居家。皮特家、雅各布家、兰斯家、乔德家，都去过了。家家都是黑漆漆的，像破破烂烂的箱子杵在那儿。可以前，我们有热闹的聚会，还有舞会呢。以前有教会，还要大唱赞歌。家家都办过婚礼。我去过这些人家里后，就想跑到城里杀人。他们开来拖拉机，把我们从这片土地上赶走后得到了什么？他们为了保护自己那‘一点点利润’，得到了什么？他们得到了这块地。在这块地上，我爸死了，乔发出第一声哭，我在晚上的灌木丛里像公羊一样做爱。可他们得到了什么呢？天知道这地有多差。多少年来，就没人有过好收成。可他们那帮狗娘养的，坐在办公桌后面，为了自己的一点点利润，就这样把人劈成两半。他们就这样把人劈成两半。人活的地方也是人的一部分啊。他们被赶走以后，就不再完整了，他们挤在装得满满的汽车上，孤独地出发了，在路上流浪。他们不能算是活着了。是那帮狗娘养的杀了他们。”说完，他沉默了，薄薄的嘴唇还在嚅动，胸膛还在起伏。他坐在那儿，低头看着火光映照的双手。“我——我很久没跟人说过话了，”他温柔地致歉，“我像坟地的孤魂野鬼，一直在偷偷游荡。”

凯西把长长的木板推进火里，火焰席卷着将它吞噬，又跳跃着朝兔肉蹿去。凉爽的夜晚空气使木板收缩，房子发出刺耳的嘎吱声。凯西悄悄说：“我一定要去见见那些在路上流浪的人。我感觉我一定得去见见他们。他们需要帮助，可布道帮不了他们。连活都活不下去的时候，还能指望天堂吗？自己的灵魂都已经悲惨了、没落了，还能指望圣灵吗？他们需要帮助。他们在可以死掉之前，得先活下去呀。”

乔德担心地大喊：“哎呀，我们快把这肉吃了吧，要不然它就要缩成烤熟的老鼠了！你们看看！闻闻呀！”他一跃而起，把铁丝上的兔肉扯开，避开火焰，然后从口袋里拿出缪利的小刀，从铁丝上割下一块肉。“这块给传教士。”他说。

“跟你说过，我现在不是传教士了。”

“好吧，那这块给这位先生吧。”他又切下一块，“这块给缪利，你不会难过得吃不下吧？这就是那只长耳兔，比牛肉还硬。”他坐回去，用长长的牙齿咬住兔肉，撕下一大块，嚼了起来。“天哪！听听这声音！”接着，他又狼吞虎咽地咬下一块。

缪利仍然坐着，盯着分给自己的兔肉。“也许我不应该说这些，”他说，“大概应该把这样的事放在心里。”

凯西朝他望了一眼。凯西满嘴兔肉，正用力嚼着咽着，喉咙部位的肌肉绷得紧紧的。“不，你应该说出来，”他说，“有时候，伤心的人把心里的话说出来，也就把伤心的事说走了。有时候，想杀人的人把想杀人的念头说出来，也就不杀人了。你做得很对。还能控制自己的时候，就不要杀人。”说完，他又咬下一大块兔肉。乔德把骨头扔进火堆，又跳起来，从铁丝上切下更多的肉。缪利这时也慢慢地吃着，小眼睛紧张地在两位同伴间转来转去。乔德像动物一样，双眼圆瞪，狼吞虎咽，嘴角浮了一圈油渍。

缪利几乎是有些胆怯地看着他，看了很久，才放下拿兔肉的手，终于开口道：“汤姆。”

乔德抬起头，没有停止咀嚼。“什么事？”他含着满嘴的肉问。

“汤姆，我说杀人的事，你不会生气吧？你没生气吧，汤姆？”

“没有，”乔德说，“我才没生气呢。反正那事儿就那么发生了。”

“大家都知道那不是你的错，”缪利说，“特布尔老头说等你出来，他还要找你算账。他说谁也不能杀他儿子。不过，所有听到他说这话的人都劝他，让他打消了这念头。”

“我们当时都喝醉了，”乔德轻声说，“在舞会上喝醉了。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开始闹的。我只感觉自己被捅了一刀，一下子清醒了。我一眼看到赫伯拿着他的刀，又向我冲来。正好有把铲子靠在角落里，我就马上抓起来朝他脑袋拍下去。我跟赫伯从来没有过节。他是个不错的小伙子。小时候欺负过我妹妹罗莎夏 [16] 。唉，我还挺喜欢赫伯的。”

“是呀，大家都跟他爸这么说，最后终于让他冷静下来。有人说，特布尔老头的妈妈那边有哈特菲德家的血统，所以他得对得起自己家的名声。我反正不知道。他和他们家的人六个月前也去加利福尼亚了。”

乔德从铁丝上取下最后的兔肉，分了一圈。分完，他坐回去。这次他吃得渐慢了，平静地嚼着，用袖子擦去嘴角的油渍。他深黑色的双眼半睁半闭，望着逐渐熄灭的火堆沉思。“大家都到西边去了，”他说，“可我现在还在假释中，不能离开这个州。”

“假释？”缪利问，“我听人说过。到底是怎么回事？”

“嗯，就是我提前出狱，提前了三年。但我必须遵守一些规定，要不然他们就会把我送回去。我还得定时去报到。”

“在麦克莱斯特，他们对你怎么样？我老婆的表兄也在麦克莱斯特坐过牢，他们把他折磨得生不如死。”

“我在里面还不算太糟，”乔德说，“跟别的地方一样。你要是捣乱，他们就会整你。好好跟别人相处就是了。可要是有哪个看守看你不顺眼，那你就有的受了。我跟别人相处得都挺好的。我从不管别人的闲事，人本来就该这样。我学会写字了，写得可漂亮了。还学会画鸟啊什么的，不光是写字。我家老头要是看到我一笔就画出一只鸟，大概会气死。他看见我做那样的事一定会生气。他不喜欢花里胡哨的把戏。连写字也不喜欢。我觉得我还是有点怕他。我爸每次看到别人写字，总会被人抢走什么东西。”

“他们没打你什么的吧？”

“没有，我只管好自己的事。四年里每天都做同样的事，一天又一天，你就会做得特别好，但也会厌烦。要是你做了什么感到惭愧的事，那你可能会一直想它。但谁管那么多呢，要是现在我看见赫伯·特布尔又拿着刀子朝我冲过来，我还是会用铲子拍他的。”

“谁都会拍的。”缪利说。传教士盯着火焰，高高的额头在不断变暗的暮色中显得很白。小小火焰的闪光映照出他脖子上的条条青筋。他双手抱着膝盖，不停地扯着指关节。

乔德把最后的骨头扔进火堆，舔了舔手指头，又在裤子上擦干净。他站起身，拿起门廊上的水壶，喝了一小口，再把瓶子递出来，才又坐下。他继续说：“我觉得最烦的是，整件事没有意义。要是闪电劈死一头奶牛，或是洪水来了，你不会去想它们有没有意义。因为事情本来就是那样。可一群人把你带走，关了四年，这应该是有点意义的吧。人应该把道理想清楚吧。他们把我关起来，给我吃了四年饭，应该能让我再也不会做出同样的事吧，或者通过惩罚让我不敢再做吧……”他停顿一下——“可如果赫伯或是其他人又来找我麻烦，我还

是会做那样的事呀。我可能想都没想，就会做出那样的事了。尤其是喝醉的时候。这种毫无意义的惩罚真是让我很烦。”

缪利打量着他。“法官说他轻判你，就是因为并不全是你的错。”

乔德说：“麦克莱斯特有个人——被判了无期。他总是在学习。他是监狱守卫的秘书——帮他们写信什么的。总之，他是个特别聪明的家伙，看了很多法律方面的书。嗯，有一次我跟他说起这件事，因为他看了那么多书。结果他说，读书也没用。他说，他已经看了所有关于监狱的书，包括现在的书和以前的书；他说，他现在从书里明白的道理还没有他看书之前明白的道理多。他说这事儿就像开启一扇通往地狱的门，你一旦走进去就没有出路了，没人能阻止它，也没人想到要去改变它。他说千万别看书了。因为第一，你会被搞得更糊涂；第二，你会看不起那些给政府办事的人。”

“我现在也没多看得起那些人，”缪利说，“我们只有一种政府，就是靠我们这些人‘确保利润’的政府。还有一件事我想不明白，那就是威利·菲利——他开着拖拉机，在自己亲爹亲妈耕作的田地上当起了头儿。我觉得不对。如果是别的地方来的人，对这里不熟悉，我可以理解，可威利就是这里的人啊。我越想越烦，于是跑去找他，质问他。他立马就发火了。‘我有两个小孩呢，’他说，‘我还有老婆和丈母娘。这些人都要吃饭。’他越说越火大。‘我只能先想到自己的家人，只能替他们着想，’他说，‘其他人怎么样，那是他们自己的事。’他似乎心中有愧，所以才发火。”

吉姆·凯西一直盯着逐渐熄灭的火苗，眼睛越睁越大，脖子上的肌肉越绷越紧。他突然大喊：“我明白了！感谢圣灵眷顾，我明白了！咻的一下就明白了！”他一跃而起，摇头晃脑地前后踱步。“以前我有个帐篷，每天晚上能吸引五百多人来呢。那时候你们俩都还不认识我。”他停住脚步，面向他们，继续说道，“以前我在这儿给别人传教的时候，无论是在谷仓，还是在外边，从来没收过钱，你们注意到没有？”

“确实，你从来不收钱，”缪利说，“这里人的都习惯了不给你钱，所以其他传教士伸着帽子收钱的时候，他们还有点儿生气呢。真的，先生！”

“我只拿点儿吃的，”凯西说，“我的裤子破了，我就拿条裤子，我的鞋子破了，我就拿双旧鞋子。可以前我有帐篷的时候，不是这样的。有时候，我一天能收十块、二十块钱呢。可那样我并不开心，于是我就不收钱了。有一段时间，我觉得挺开心的，我觉得自己现在又有这个

念头了。我不知道自己还能不能说。我觉得还是不说的好——也许还有地方需要传教士呀。也许我还能再去传教。大家都孤单地上路了，没有土地，也无家可归。他们总得有个家吧。也许——”他站在火边，脖子上无数条筋络如浮雕般凸显，火光射到他的眼眸深处，点亮红色的余烬。他站在那儿，看着火堆，面色紧张，如在聆听，那双像在不停捣鼓各种想法的手也消停了，很快便悄悄伸进口袋。蝙蝠在黯淡的火光中飞进飞出，夜鹰温柔的咕咕叫声从田野对面传来。

乔德平静地把手伸进口袋，拿出烟草，慢慢卷好一支烟，边卷边望着火炭。他没有理会传教士的这番言论，好像那是什么不该打探的私事。他说：“在牢里，我每天晚上躺在床上，都在想我回家时家里会是什么情况。我想，也许爷爷或者奶奶已经死了，也许家里又添新丁。也许爸爸没那么顽固了。也许妈妈会稍微休息休息，让罗莎夏干干活。但我知道，反正不会和以前一样了。唉，看来我们只能睡在这儿了，天亮了再去约翰伯伯家。反正我是要去的。你想跟我一起去吗，凯西？”

传教士还站在那儿，盯着火炭。他慢慢地说：“嗯，我要跟你一起去。你们家的人都出发时，我就跟你们一起走。哪里有人还在路上，我就跟哪里的人在一起。”

“他们会很欢迎你的，”乔德说，“妈妈一直喜欢你。她说你是个信得过的传教士。那时候罗莎夏还没长大呢。”他转过头又说：“缪利，你要跟我一起走吗？”缪利正望着他们来时的小路。“你想一起走吗，缪利？”乔德重复一遍。

“啊？不。我哪儿也不去，我哪儿也不走。你们看见那边的光了吗？一上一下的。可能是这片棉花地的管理员。只怕是有人看见我们生的火了。”

乔德望过去。光亮快到山顶了。“我们又没干坏事，”他说，“我们就坐在这儿。我们什么都没干。”

缪利嘎嘎笑了。“瞧你说的！我们待在这儿就是干坏事。我们这是闯了别人的地盘。我们不能待在这儿。这两个月，他们一直想抓住我。现在你瞧着吧。如果来的真是辆汽车，那我们就跑到棉花田里去，躺下来。不用跑很远。就让他们来找找看！他们得在棉花田里一排一排地找。你只要别抬头就行了。”

乔德追问：“你这是怎么了，缪利？你以前不是个会逃跑、躲起来的人呀。你以前很厉害的。”

缪利盯着不断靠近的灯光。“是呀！”他说，“我以前比狼还厉害，现在，我比黄鼠狼还狡猾。你追猎物的时候，你就是猎人，你很强。没人能打败猎人。可是你被别人追的时候——就不一样了。有些事发生到你头上。你不强了。你也许还很凶，但不强了。我现在已经被他们追了很久。我再也不是猎人了。我也许会在暗处朝别人开一枪，但绝对不会再操起栅栏上的木板打人了。骗你或骗我自己有什么用。事情本来就是这样。”

“那好吧，你去躲起来吧，”乔德说，“我和凯西跟这些混蛋说几句。”此时光柱越靠越近，射向天空，然后消失，接着又射向天空。三个人都看着。

缪利说：“被人追还有一点。你会开始想各种各样危险的情况。你要是在追别人，就不会想这些事，不会害怕。你刚刚不是跟我说，你要是惹了麻烦，他们会把你送回麦克莱斯特，让你把牢坐完吗？”

“是呀，”乔德说，“他们是这么跟我说的，可坐在这里休息或在地上睡觉——不会惹麻烦吧。这又不是干坏事。又不是喝醉了酒或大吵大闹。”

缪利微微一笑：“你会明白的。你就坐在这儿吧，汽车马上就来了。可能是威利·菲利，他现在是副警长了。他会说：‘你们在这儿乱闯做什么？’哼，你们也知道威利总是满嘴废话，接着你会说：‘关你什么事？’威利就会生气地说：‘你们赶紧滚，不然我就把你们抓起来。’可你不愿意因为菲利发了火、吃了一惊，就被他牵着鼻子走。他是吓唬你的，可坚持演下去，于是你也倔起来，你也得坚持下去——哎呀，天哪，还是往棉花地里一躺，让他们去找简单多了，也好玩多了。因为他们会气疯的，可没办法，你可以躲在那儿笑话他们。你要是跟威利讲道理，或跟其他老板讲道理，把他们揍一顿，他们就会把你抓起来，送回麦克莱斯特，再坐三年牢。”

“你说的有道理，”乔德说，“你说的每一个字都很有道理。可是，天哪，我真的讨厌被人欺负。我宁愿揍威利一顿。”

“他有枪，”缪利说，“他会开枪的，因为他是副警长。到那个时候，要么是他杀了你，要么是你抢了他的枪杀了他。走吧，汤姆。你可以跟自己说，躺在那儿也是捉弄他们呢。和你跟自己说的那些话是一样的。”此时，强光直射天空，能听到引擎持续的嗡鸣声。“走吧，汤姆。不用走很远，就跑过十四五排棉花，然后我们就可以看他们的好戏了。”

乔德站起来。“哎呀，你说得对！”他说，“不管怎样，我反正得不到什么好处。”

“那就走吧，走这边。”缪利绕过屋子，往棉花田里跑了大概五十码。“这就好了，”他说，“现在躺下来吧。如果他们打开探照灯，你只要不抬头就行啦。挺好玩的。”三人伸直身体，手肘撑在地上。缪利突然跳起来，朝屋子跑去，很快又回来了，扔下一堆外套和鞋子。“他们找不到人，会把这些东西拿走报复我们。”他说。灯光到达山顶，照在屋子上。

乔德问：“他们不会带着手电筒跑到这儿来找我们吧？我要是手上有根棍子就好了。”

缪利咯咯笑了：“不会的，他们才不会来呢。跟你说了，我现在比黄鼠狼还狡猾。有一天晚上，威利跑过来找，我拿了根栅栏上的木桩，从背后打了他一顿，把他打得死去活来的。后来他跟别人说是五个人打的他。”

汽车开到屋前，探照灯打开了。“快躲好。”缪利说。冷冰冰的白色光束从他们头顶扫过，在田间来回扫视。看不到躲着的那三人的任何动静，可他们听到汽车车门嘭地关上，还听到说话声。“他们不敢走到有光的地方来，”缪利悄声说，“有那么一两次，我朝车前灯扔石头。威利一直很警惕。今天晚上他还带了别人呢。”他们听到木板上的脚步声，接着又看到从屋里照出来的手电筒光线。“要不我朝屋里扔块石头吧？”缪利悄悄说，“他们看不到是从哪儿扔出去的。给他们一点教训。”

“好呀，扔吧。”乔德说。

“别这样，”凯西小声说，“没用的。浪费力气罢了。我们得想想怎么做点有用的事。”

屋子旁传来刮擦声。“他们把火弄熄了，”缪利悄悄说，“把沙踢到了火堆上。”车门嘭地一响，车灯掉转方向，又照向马路。“快躲好！”缪利说。他们赶紧低下头，探照灯从他们头顶掠过，又在棉花田里扫来扫去，最后他们终于发动引擎，慢慢把车开走，开到山顶后消失不见了。

缪利坐起来。“威利总是到最后还要照一照。他经常这样，我都能算准时间了。他还觉得自己挺聪明呢。”

凯西说："也许他们在屋子里留了人，等我们回去就抓住我们。"

"也许吧。你们俩在这儿等着。我知道该怎么办。"他悄无声息地走开了，他经过的地方，只发出轻轻的泥土摩擦的沙沙声。等待中的两人努力想要听到点动静，可他已经走远。没过多久，他在屋里大喊："没留人。回来吧。"凯西和乔德费力地站起身，朝黑漆漆的房子走回去。缪利在冒烟的灰堆旁等他们，这是他们刚才烧的火堆。"我就知道他们不会留人，"他骄傲地说，"我揍过威利，还对着车灯扔过石头，搞了一两次后他们就很小心了。他们也不知道是谁干的，我是不会让他们抓到我的。我从来不在房子周围睡觉。你们要是愿意跟我走，我就带你们去看看我睡觉的地方，保证不会撞到什么人。"

"那就带路吧，"乔德说，"我们跟你走。没想到我如今在我老头的地盘上还得躲躲藏藏。"

缪利穿过田地，乔德和凯西跟在他身后。他们用脚踢着沿路的棉花秆。"你要躲的东西多了。"缪利说。他们在棉田里排成一列前进，来到一条流水冲刷出的沟渠，轻轻松松就滑到沟底。

"哎呀，我知道这里，"乔德大喊，"岸边是不是有个洞？"

"对啊。你是怎么知道的？"

"就是我挖的呀，"乔德说，"我和我哥诺亚挖的。我们说是要挖金子，其实就是挖个洞，孩子们都这样。"水沟的井道就在他们头顶。"应该很近了，"乔德说，"我记得应该是很近了。"

缪利说："我用草堆把洞口遮起来了。没人能发现。"沟底逐渐变得平坦，下足之处全是沙土。

乔德坐到干净的沙地上。"我不要在洞里睡觉，"他说，"我就在这儿睡吧。"他卷起外套，脑袋枕上去。

缪利拉开用作遮掩的草堆，爬进洞穴。"我喜欢里面，"他大声说，"我感觉没人能找到我。"

吉姆·凯西坐在乔德旁边的沙地上。

"睡会儿吧，"乔德说，"天一亮我们就出发去约翰伯伯家。"

"我不睡，"凯西说，"还有好多事情要想。"他收起双脚，双腿交叉，把头往后一靠，看天上灿烂的繁星。乔德打着哈欠，脑袋枕着一只

手。他们都沉默着。渐渐地，各种小动物在地面上、洞穴里、草丛中飞快跑动的窸窣声又响起了。地鼠在活动，兔子爬进绿色的植物，老鼠在泥土上蹦跳，长着翅膀的猎禽无声无息地在头顶盘旋。

## 第七章

镇上、郊区、田野、空地、旧车场、废车场，到处都挂着琳琅满目的广告牌——“二手车”“上好二手车”。特价运货车，带拖车三节。一九二七年福特车，干净整洁。车已检验，质量保证。附赠收音机。附赠汽油一百加仑 [17] 。看车请进。二手车。无销售费。

一块空地，再加上一间能摆下桌子、椅子和一本汽车行情年鉴的房间，就能做汽车生意了。一沓合同，卷着角，用回形针夹着，一叠整齐的空白合同。钢笔——得灌满墨水，要能写。有一次，就因为钢笔写不出字来，毁了一笔交易。

那边那些狗娘养的才不会买车。每个车场他们都去。他们只是看。一天到晚就是看看看。不是真想买车，就是浪费你的时间。才不管有没有浪费你的时间呢。那边，那两个人——不，是带孩子的那两个人。请他们到车里面坐坐。给他们开价两百，可以降一点。他们只肯出一百二十五。让他们滚，滚出我们的老爷车！浪费我们的时间。

卷起袖子的老板。衣着整洁的销售员：瞪着双小眼睛，专注地寻找客人的弱点。

看那个女人的脸。她要是喜欢哪辆车，我们就可以好好敲那老头一笔了。先带他们去看凯迪拉克。接着可以带他们去看那辆一九二六年的别克。要是先带他们看别克，接下来他们就只会去看福特。卷起袖子，赶紧干活。这种行情不会一直持续下去的。带他们看那辆纳什，我得去修修那辆漏油的二五年道奇了。我准备好了，会给你打暗号。

你就是要运东西嘛，对不对？实话跟你说，是，车子的内饰是挺破，椅子坐垫也不好坐，但这跟车能不能开有什么关系？

车一行行排着，紧紧靠在一起。锈迹斑斑的车头一致朝前，轮胎都是瘪的。

想坐坐那辆车吗？没问题，不麻烦。我把它开出来就是了。

要让他们觉得不好意思。让他们耽误你的时间。别让他们忘了他们耽

误了你的时间。人都很善良，绝大部分人。他们不想让你生气。就让他们惹你生气，再给他们猛的一击。

排好队的车，T型车，车身高大，车头笨重，车轮吱嘎作响，皮带都磨损了。别克，纳什，迪索托。

是的，先生。这是一九二二年的道奇。有史以来最好的道奇。永远都开不坏。低压气缸。高压气缸的车一开始挺好，跑一段时间后就不行，那种金属本身就不耐用。普利茅斯，劳斯莱斯，星辰。

天哪，那辆艾柏森是从哪儿来的，就是那辆方舟？还有那辆查莫斯和那辆钱德勒呢？——都停产多少年了。我们卖的不是车——就是会跑的废品。他妈的，我得多弄些老爷车来。超过二十五、三十块钱的我都不要。卖的时候得卖五十、七十五。一转手就能赚不少。天哪，卖新车你能拿多少提成？得弄老爷车来。一拿到手我就能马上卖掉。不要超过两百五的车。吉姆，把人行道上的那个老东西喊来。从来没见过他。让他买那辆艾柏森。话说回来，那辆艾柏森在哪儿呢？卖掉了吗？要是还不弄些老爷车来，我们就没车可卖了。

旗子，红色和白色的旗子，白色和蓝色的旗子——路边全是。二手车。上好的二手车。

今日特价车——就在展台上。永远不要卖掉它。用它先把客人吸引进来。要是真按那个价格卖掉那辆特价车，我们一毛钱都赚不到。跟他们说刚刚卖出去了。交车前把大电池拿出来。装没电的电池。他妈的，七十五块钱还想买什么？卷起你们的袖子——加油干活。这种行情可不会一直持续下去。要是老爷车够多，再干六个月我都能退休了。

听我说，吉姆，我听到那辆雪佛兰后面的响声了。跟碎玻璃瓶子似的。得喷两夸脱木屑进去。往挡位里也喷点儿。我们得把那台破烂货卖个三十五块才行。狗杂种骗了我。我出价十块，他非要我十五，结果那狗娘养的还把配件拿走了。哎呀天哪！我要是有五百辆老爷车就好了。这种行情可不会一直持续下去的呀。他不喜欢那轮胎？跟他说，轮胎还能走上万英里呢，给他便宜一块五毛钱吧。

栅栏边是成堆的锈铁，后面是一排排破旧的车身和挡泥板，满是黑色油污的铁壳在地上这里一堆，那里一堆。猪草从汽缸中间长起来。刹车杠、排气管堆得像一条条蛇。机油，汽油。

看看能不能找到一个没裂缝的火花塞。天哪，我要是能花不到一百块

钱，租来五十辆拖车，那我肯定要把这里清理干净。那个人他妈的在吵什么？我们只卖车，可不负责帮他把车推回家。对！不负责把车推回家。我敢打赌他是想按月分期付款吧。你觉得他不会买吧？好，那就把他赶走。我们要做的事情太多了，没时间跟这种拿不定主意的人纠缠。把那辆格雷厄姆车的右前胎卸下来。把补过的一面转到下面去。其他的看起来好极了。胎面什么的都很好。

当然！这辆旧车还能跑个五万英里路呢。多加点油。再见啦。祝你好运。

想买车？你自己有什么想法吗？看到了喜欢的车吗？我都口干了。来点儿好酒怎么样？来吧，趁你老婆还在看那辆拉赛勒。你不会想买那辆拉赛勒的。轴承都坏了。太费油。买一九二四年的林肯吧。那才叫好车。能一直跑下去。还能改造成卡车。

炙热的阳光照在生锈的金属上。满地油污。人们漫无目的地逛来逛去，眼花缭乱，都想要辆车。

擦擦鞋底。别靠在那辆车上，脏。你打算怎么买车？要多少钱？喂，看好小孩。不知道这个多少钱？我们想问一问。问一问不花钱。我们可以问一问吧，可以吗？比七十五块钱多一分都出不起了，要不然就不够钱去加利福尼亚了。

天哪，要是我能弄到一百辆老爷车就好了。我才不管它们跑不跑得动呢。

轮胎，用过的、磨损的轮胎，堆成高高的圆柱；管子，红色的灰色的管子，像香肠一样挂着。

轮胎补丁？水箱清洗剂？火花增强器？把这粒小丸子扔进油箱，一加仑汽油能多跑十英里。就刷层漆呗——五毛钱就能换身新漆。雨刮器、风扇带、密封圈？也许是阀门。换个新阀门杆吧。花五分钱你能亏什么呢？

好了，乔。你先让他们动心，然后把他们都赶到里面来。我来对付他们，我来跟他们交易，或者杀了他们。别把流浪汉弄进来。我还想做生意呢。

好的，先生，请进。你在这儿能买到好车。是的，先生！八十块就能买到。

超过五十我就不买了。外面那个人说的就是五十。

五十。五十？他疯了吧。那个小东西的进价都要七十八块五呢。乔，你疯了吗，你个蠢货，你是想让我们破产吗？得炒他鱿鱼。六十我可能还会考虑一下。你看啊，先生，我可没一整天工夫可耗。我是个生意人，我可不想粘着谁不放。你有什么可以交换的东西吗？

有两头骡子，我可以用骡子换车。

骡子！嘿，乔，你听见了没有？这个家伙想用骡子换汽车。难道没人告诉你现在已经是机器时代了吗？骡子除了拿来熬胶，什么用都没有。

是很好的大骡子——一头五岁，一头七岁。我们还是到别处再看看吧。

到别处看看！我们这么忙，你们走进来，浪费了我们的时间，然后就想走吗！乔，你知道刚刚同你说话的这些人都是小气鬼吗？

我才不是小气鬼呢。我是要买车的。我们要到加利福尼亚去。我是要买车的。

哎哟，我就是个心软的人。乔都说我是个心软的人。他说我要是老这样做亏本生意，会饿死的。跟你说吧，我这样——我把骡子卖给人喂狗，每头也就能卖五块钱。

我可不想让它们去喂狗。

哎，可能能卖十块钱，或者七块钱，可能吧。跟你说，我们应该这样。你的骡子算二十块钱。骡子拉的车得一起给我，是不是？然后你拿出五十块钱，就可以签合同了，剩下的每个月再付十块。

可你刚才说的明明是八十块钱。

难道你没听说过分期付款的手续费和保险费吗？这样价格就要高一点儿了。四五个月你就能全部付清。就在这儿签上你的名字。其他的一切我们都会办好的。

呃，我还是再考虑一下——

喂，你瞧。我让你占了个大便宜，你还耽误了我这么长时间。我跟你说话这工夫都能做三笔买卖了。我快烦死了。对了，就在这儿签字。好了，先生。乔，替这位先生加满油。我们送他汽油。

天哪，乔，这笔买卖可真划算！那辆老爷车花了我们多少钱来着？三十块——三十五块，是不是？我得了这些骡子和骡车，我要是不能把它们卖个七十五块钱，就不配做生意了。我还得了五十块现金，按合同还能再得四十块。哼，我知道他们不会都那么老实，可你知道有多少人会规规矩矩地付完剩下的钱吗？你要是知道了一定会大吃一惊的。有个家伙，他的账我都注销两年了，他还付了一百块。我跟你打赌，这个家伙一定会付钱的。天哪，我要是能弄来五百辆老爷车就好了！卷起你的袖子，乔。出去哄哄他们，让他们进来找我。你从刚才这笔交易中分二十块。你干得不错。

旗子在午后的日头下慵懒地飘扬。今日特价。一九二九年福特皮卡，车况极好。

五十块你想买什么——林肯车吗？

坐垫下露出弯曲的马毛，挡泥板破烂不堪，保险杠松松垮垮地挂着。花里胡哨的福特敞篷跑车上，挡泥板、水箱盖上都挂着小小的彩灯，车身后面还有三盏。加赠防尘罩，变速杠上还有个大骰子。轮胎套上彩色喷漆的漂亮女郎名叫珂拉。午后阳光照在积尘的挡风玻璃上。

哎呀，我根本没时间出去吃饭！乔，叫个小孩去买汉堡。

陈旧的引擎发出噼里啪啦的吼叫。

那边有个蠢货正在看克莱斯勒。去看看他兜里到底有钱没有。很多农场小子都可狡猾了。先说动他们，再让他们进来找我。乔，你干得不错。

是，是我们卖给你的。保证？我们保证它是辆汽车，我们又不能保证一辈子照料着它不出问题。你听好了——你买了辆车，现在又跑来叽叽喳喳。我才不管你要不要继续付钱呢。你的合同已经不在我们这儿了。我们把它交给金融公司了。他们会对付你的，不是我们。我们手上什么文件都没有。好吧？哼，你再闹，我就叫警察来。不，我们才没有换掉轮胎呢。把他赶出去，乔。他买了辆车，现在又不满意了。我买了块牛排，吃了一半想退货，你觉得能退吗？我们是做生意的，不是搞慈善的。你能想到还有这样的人吗，乔？话说回来——你看那儿！那个镶金牙的。快点过去。让他看看那辆一九三六年的庞蒂亚克。对啦。

方车头，圆车头，锈车头，扁车头，长长的流线型曲线，还有流线型车身前面的扁平外表。今日特价。经典老车，精美内饰——能轻松改

装成卡车。双轮拖车。午后阳光炙烤着锈迹斑斑的轮轴。二手车。上好二手车。干净，车况好。不漏油。

天哪，你看那辆车！有人把它保养得很好呢！

凯迪拉克、拉赛勒、别克、普利茅斯、帕卡德、雪佛兰、福特、庞蒂亚克。一排又一排，车前灯在午后阳光下闪耀。上好二手车。

去说动他们，乔。天哪，我要是有一千辆老爷车就好了！让他们做好买车的准备，我来搞定他们。

是要去加利福尼亚吗？那你需要的就是这种车。看起来旧，但还能跑好几千英里呢。

一辆挨一辆排成长列。上好二手车。特价车。干净，车况好。

## 第八章

繁星璀璨的天空却显得灰蒙蒙的，细长黯淡的下弦月发出微光。汤姆·乔德和传教士沿着棉田里的小道飞快地走着，这是卡车车轮和拖拉机碾压出来的一条小道。只有天空中不对称的光影显示黎明即将来临，西边看不到地平线的存在，而东边已出现一线光亮。两人一言不发地走着，嗅着脚踢起的尘埃。

“我希望你确定这条路是对的，”吉姆·凯西说，“我可不想天亮了才发现自己不知道走到什么鬼地方去了。”棉花田里的小生命已经苏醒，发出窸窸窣窣的动静，早起的鸟儿扑扇着翅膀，在地面上啄食，受到惊扰的兔子在土块上飞驰而去。两人的脚步悄悄踩在尘土中，鞋子底下发出土块被踩碎的咯吱声，与黎明前各种悄悄的声响相互应和。

乔德说：“我闭着眼睛都能走到。只有老想着路，才会走错路。忘了路，就能走到了。哎呀，兄弟，我可是在这儿出生的。我从小就在这儿到处跑。那边有一棵树——你从这里应该可以看到。嗯，有一次，我老头把死了的土狼挂到树上，直到它快烂了掉下来，就跟风干了似的。哎呀，真希望妈在做饭。我的肚子都饿瘪了。”

“我也是，”凯西说，“想嚼点儿烟叶子吗？免得太饿。他妈的，不这么早出发还好点儿。等天亮出发就好了……”他停下脚步，咬下一块板烟，“我睡得正香呢。”

“是缪利那疯子把我吵醒的，”乔德说，“把我吓了一大跳。他把我弄醒了，说：‘再见，汤姆。我要走了。我还要去别的地方。’他还说：‘你们最好也出发，这样才能天亮之前走出这片地。’他那样过日子，现在跟地鼠一样一惊一乍的。你真的会以为有印第安人在追他呢。你觉得他疯了吗？”

“呃，我也不知道。昨天晚上，我们生了一点火就引来汽车，你看到了。房子被撞得稀烂，你看到了。一定发生了很可怕的事。是，缪利疯了，好吧。像土狼一样东躲西藏，肯定会疯的呀。他很快就会杀人，他杀了人，他们就会放狗追他。我敢说，他会越来越糟。你刚刚说，他不肯跟我们一起走？”

“是呀，”乔德说，“我觉得他现在不敢见人。不知道他会不会来找我们。太阳出来的时候，我们就能到约翰伯伯家了。”他们又沉默着走了一会儿，最后归巢的猫头鹰飞向谷仓、空心的树干和水房，以躲避白昼。东方的天际越来越亮，可以看见棉花和灰蒙蒙的大地了。“哎呀，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睡在约翰伯伯家的。他家只有一个房间和一间做饭的茅屋，还有个小谷仓。现在那儿肯定挤成一团了。”

传教士说：“我记得约翰好像没有成家。到现在还是孤家寡人一个，是不是？我都不太记得他的情况了。”

“他是全世界最孤单的人。”乔德说，“这狗娘养的也是个疯子——有点像缪利，但在有些方面比缪利还疯。你走到哪儿都能看到他——不是在肖尼喝得大醉，就是去找住在二十英里外的寡妇，要不就是在自己家打着灯笼干活。大家都以为他活不长。像他那样单身的男人是活不长的。可约翰伯伯比爸还大。只是每年都变得越来越瘦，越来越刻薄。比爷爷还刻薄。”

“你看那亮光，”传教士说，“银色的。约翰从来没成过家吗？”

“唉，其实他成过家的，你从这件事上也能看出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太固执了。爸说过这事儿。约翰伯伯娶了个年轻的老婆。结婚四个月，老婆怀孕了。有一天晚上，她肚子疼起来，说：‘你最好叫个医生来看看。’结果呢，约翰就坐在那儿说：‘你就是肚子疼。你吃太多了。吃点止疼药就好了。你肚子里塞太满了，所以肚子疼。’他是这么说的。第二天中午，她就昏过去了，大概下午四点钟，就死了。”

“那到底是怎么回事呢？”凯西问，“她是吃什么东西中毒了吗？”

“不是，是肚子里的什么东西破了。阑——阑尾什么的吧。唉，约翰

伯伯一直是个随和的人，那次受到很大打击。他觉得这是他的罪孽。很长一段时间里，他不跟别人说话。只是走来走去，像是什么都看不到了。而且他还祈祷。过了两年，他才走出来，但不一样了，有点儿疯了，特别讨人厌。每次我们小孩中有谁拉了蛔虫或是肚子疼，约翰伯伯就会找医生来。最后爸爸叫他别这样了。小孩子经常肚子疼的嘛。他觉得老婆的死是他的错。可笑的家伙。他一直想在别人身上弥补这过错——给小孩子们东西，把一袋吃的放到别人家门口。他差不多把自己所有的东西都送出去了，可还是不开心。有时候，他晚上一个人到处走。不过，他是个干农活的好手。地种得好。”

“可怜人啊，”传教士说，“又可怜又孤单的人啊。他老婆刚刚死的时候，他经常去教堂吗？”

“没有，他不去。他总是不愿意跟别人接近。就想自己一个人。可我从来没见过不喜欢他的小孩。有时候，他晚上到我们家来，我们都知道他来过了，因为他只要来，肯定会在我们每个人的床头放一包口香糖。我们觉得他简直就是万能的耶稣基督。”

传教士低头走着，没有回应。晨曦令他的额头仿佛在发亮，他的手在身体两侧摆动，在光线中晃进又晃出。

乔德沉默不语，仿佛说了什么太私密的事，觉得不好意思。他加快脚步，传教士紧随他的步伐。他们现在可以看到前方稍远的地方，可一切还是灰蒙蒙的。一条蛇从棉田里慢慢扭到小路上。乔德差点踩到它，赶紧停住脚步，仔细看了看。“是条土蛇，”他说，“让它走吧。”他们绕过蛇，继续前进。东方的天空出现一些色彩，孤零零的晨光几乎是在一瞬间就悄悄爬过地平线。棉田呈现出绿色，大地变成灰黄。两人的脸上也不再有那灰扑扑的光，光线越亮，乔德的脸反而越黑了。“这个时间是最好的，”乔德轻声说，“我小时候经常在这个时候爬起床，到处走走。前面是什么？”

为了一条母狗，一群公狗在小路上碰头了。公狗有五条，杂交的牧羊犬，杂交的柯利犬。由于自由的社交生活，它们的血统早已模糊不清，此时它们都加入了向母狗大献殷勤的行列。每条狗都故作优雅地闻东闻西，再绷直四条腿，趾高气扬地走到棉花田边，郑重其事地抬起一条后腿，撒泡尿，又回过头嗅一下。乔德和传教士驻足观看。突然，乔德高兴地大笑起来。“天哪！”他说，“天哪！”此时，所有的公狗都聚在一起，身上的毛都立起来，低声咆哮着，僵直地站着，等着彼此先挑起战争。有一条公狗爬到母狗身上，既然它已得手，其余公狗便放弃了，饶有兴致地看着，伸着舌头，垂着涎水。两人继续往前走。“天哪！”乔德说，“我看上面那条狗就是我们家的闪闪呀。我还以

为它死了呢。快来，闪闪！”他又大笑起来。“见鬼了，要是有人这种时候叫我，我也听不到。我想起了他们说的威利·菲利小时候的一件事。那时候威利还很害羞，非常害羞。有一天，他牵着一头小母牛去找格雷夫斯家的公牛。其他人都出去了，只有艾茜·格雷夫斯在家，艾茜一点儿也不害羞。威利站在那里，脸都憋红了，就是不敢开口说话。艾茜说：‘我知道你来干吗，公牛就在后面的谷仓里。’于是，他们把小母牛牵到外面，威利和艾茜坐在围栏上看。威利很快就有了冲动。艾茜转过头，装作什么都不知道，说：‘你怎么了，威利？’威利冲动得坐也坐不住了。‘哎哟喂，’他说，‘哎哟喂，我也想做这事了！’艾茜说：‘那干吗不去做呢，威利？反正是你们家的小母牛呀。’”

传教士轻轻笑了。“你知道吗，”他说，“不当传教士也挺好的。我以前当传教士的时候，从来没人跟我讲这样的故事，就算他们讲了，我也不能笑，也不能说脏话。现在，我想什么时候说脏话，就什么时候说脏话。一个人想说脏话的时候就说脏话，是好事。”

红光从东方地平线上升起，地面上的小鸟开始尖声啾鸣。“你看！”乔德说，“就在前面。那是约翰伯伯家的水箱。风车不见了，但水箱还在。看见了吗，很高的那个水箱？”他加快脚步。“不知道全家人是不是都在那儿。”高高的水箱立在山坡上。乔德急匆匆地走着，扬起膝盖高的沙尘。“不知道妈有没有——”就在这时，他们看到水箱的支脚，看到像个小方盒子的房屋——没有刷油漆，木板都裸露在外面——还看到低矮的缩成一团的谷仓。炊烟从房子的锡皮烟囱里飘出。院子里有一堆家具、风车的叶子、马达、床头板、椅子和桌子。“天哪，他们这是准备走了！”乔德说。院子里还停了一辆卡车，一辆有着高高侧挡板的卡车，可是卡车的样子很奇怪，前半截是轿车头，车顶从中间被锯开，后面装上了卡车厢。他们越走越近，听到院子里捶打的声音，东方的天际已露出耀眼的太阳，阳光照在卡车上，他们看见一个男人和他手里的锤子起起落落折射的光芒。屋子的玻璃窗上也闪耀着阳光。风吹日晒后的木板被照得明晃晃的。反射的光芒将地面映射得如同着了火，两只红色的小鸡在地上走着。

“别嚷嚷，”乔德说，“我们悄悄走到他们那边去，像这样……”他飞快地走起来，扬起齐腰高的尘土，走到棉花田边上。此时，他们都在院子里，脚下是被踩得坚硬的土地，闪闪发亮，几丛灰扑扑的野草正在攀爬。乔德放慢脚步，像是不敢往前。传教士看到他这个样子，也放慢脚步，与他保持同步。乔德晃荡着往前走，犹豫而尴尬地朝卡车靠近。这是一辆哈德森超级六型轿车[18]，车顶被凿开来，一分为二。老汤姆·乔德站在卡车车厢里，正用钉子钉着车身侧面最上层的栏板。他留着花白胡须的脸埋得低低的，正专心劳作，嘴里叼着一把大钉

子。他放好钉子，再用锤子把它锤进去。屋里传来锅盖与炉子碰撞的声音和小孩的哭喊。乔德悄悄走到卡车车厢旁，靠在旁边。父亲面对着他，却没有注意到他。父亲又放好一颗钉子，把它敲进去。一群鸽子从水房的屋顶上飞起，绕了一圈，又落下来，昂首阔步走到屋檐边，四处张望。白色的鸽子、蓝色的鸽子和灰色的鸽子，它们的翅膀闪耀着五彩的光芒。

乔德用手指勾住卡车侧面最矮的挡板。他抬头看着卡车上头发花白的年迈老人。他用舌头舔了舔厚厚的嘴唇，小声喊了出来："爸。"

"你有事吗？"老汤姆叼着满嘴的钉子，含混不清地嘟囔了一句。他戴着一顶又脏又塌的黑帽子，穿着蓝色的工装衬衫，外面套着一件没有纽扣的马甲，牛仔裤上系着一根马革宽皮带，皮带上还有大大的方形铜扣，皮革和铜扣都因年久已被磨得锃亮，他的鞋子裂着口，由于常年的阳光暴晒和雨水灰尘的浸染，鞋跟已膨胀变形得像条小船。他衬衫的袖子紧紧箍在小臂上，显出强劲有力的肌肉。他的小腹和屁股都很平坦，双腿不长，但粗壮结实。他的脸很方正，在花白胡茬儿的映衬下，下巴显得很有力量，向前挺着，下巴上的胡茬儿倒没有那么白，因此突出的下巴显得更有力了。老汤姆颧骨的位置没有胡须，那里的皮肤是海泡石一样的棕色，由于老眯着眼，眼角周围有一圈圈的皱纹。他的眼睛是棕色的，黑咖啡一样的棕色，亮晶晶的，但视力不好，每次看东西的时候都会把头往前伸。他嘴里叼着大大的钉子，嘴唇又红又薄。

他把锤子举到空中，正要敲一颗放好的钉子。他从卡车侧面伸出头，看着乔德，似乎因为受到打扰而气愤。接着，他把下巴往前伸，双眼盯着乔德的脸庞，脑子里渐渐意识到什么。他慢慢把锤子放到一边，又用左手把嘴里的钉子拿走。他惊讶地开口了，似乎是在告诉自己一个事实："是汤姆呀——"他继续自言自语，"是汤姆回来了呀。"他又张开嘴，眼神却露出恐惧。"是汤姆呀，"他轻声说，"你该不是越狱了吧？你该不会还要躲起来吧？"他紧张地听着儿子的回答。

"才不是呢，"乔德说，"我得到假释了。我自由了。我有证件呢。"他抓住卡车侧面挡板，抬头看着。

老汤姆把锤子轻轻放到车厢地板上，把钉子装进口袋。他抬腿跨过挡板，轻松跳到地上，但站在儿子身边时，却显得不自在。"汤姆，"他说，"我们正要去加利福尼亚呢。我们准备写信告诉你的。"接着，他又难以置信地说，"可你回来了。你可以和我们一起去了呀。你可以去了！"屋里传来咖啡壶盖打翻的声音。老汤姆回头望了一眼。"我们给他们一个惊喜吧，"他兴奋得双眼一亮，"你妈总担心再也见不到你

了。她那表情就跟死了人一样，差点儿就不想去加利福尼亚了，她怕再也见不到你。”屋里又传来锅盖打翻的声音。“我们给他们一个惊喜吧，”老汤姆重复一遍，“我们就这么走进去，就好像你压根儿没出过门一样。看看你妈怎么说。”最后，他终于伸手摸了摸乔德，但只胆怯地碰了碰他的肩膀，便立马把手拿开了。他又看了看吉姆·凯西。

乔德说：“你还记得传教士吧，爸。他和我一起来的。”

“他也坐牢了吗？”

“不是，我是在路上碰到他的。他一直在外面。”

爸严肃地和凯西握了握手。“欢迎来我家，先生。”

凯西说：“很高兴来这儿。儿子回家是喜事，是喜事呀。”

“回家了。”爸说。

“回到家人身边了。”传教士飞快地补充道，“昨天晚上我们住在你们原先的屋子里。”

爸把下巴往前一伸，回过头盯着小路看了一会儿。然后，他转过头问乔德。“我们怎么告诉她呢？”他兴奋地说，“要不我走进去说，‘有两个人想在我们家吃早餐’？要不，你就这么走进去，站在那儿，让她自己看到你，怎么样？”他的脸上全是抑制不住的激动。

“我们别把她吓到了，”乔德说，“别吓她一跳。”

两只瘦长的牧羊犬高兴地跑来，闻到陌生人的气味后，小心地往后退着，一边观察，一边试探性地慢慢摇着尾巴，可眼睛和鼻子对危险的敌情保持着迅速的反应。其中一条伸长脖子，慢慢往前挪动，可也随时准备逃跑。它一点点靠到乔德腿边，用力嗅了嗅，发出很大的声音。嗅完，它又退回去，盯着老汤姆，等他发出某种指示。另一条狗就没有这么勇敢了。它四下环顾，想找个理由堂而皇之地转移注意力。终于，它看到一只红毛鸡小步经过，便朝它追过去。震怒的母鸡发出咯咯尖叫，全身红色的羽毛一炸，拼命扑扇着又短又粗的翅膀，飞也似的跑掉了。狗回头骄傲地看着这几个人，趴倒在灰土中，心满意足地用尾巴拍打着地面。

“走吧，”爸说，“快进去吧。让她看看你。我一定要瞧瞧她看到你时的样子。走吧。她马上就要喊大家吃早饭了。我早就听见她在锅里翻那块咸猪肉的声音了。”他带乔德穿过积了很多灰尘的地面。这座房子

没有门廊，只有一个台阶，然后就是大门。门边一块砧板，用了很多年了，表面粗糙而软塌。外墙木板上的纹理很清晰，因为尘土早已渗入松软的木板中。空气中弥漫着柳木燃烧的气息，三人走近门边时，屋里又飘来煎肋条、烤面包的气味和咖啡在壶里沸腾的浓香。爸踏进敞开的大门，站在那里，用矮胖的身体挡住妈的视线。他说：“妈，有两个家伙正好路过，问能不能分点吃的给他们。”

乔德听到母亲的声音，他还记得这个平静、温和、缓慢、友善又谦和的声音。“让他们进来吧，”她说，“我们还有很多吃的。叫他们去洗手。面包烤好了，肋条也正要出锅呢。”油脂滴到炉火上，发出滋滋的声响。

爸走了进去，让出门道，乔德朝里望，看着母亲，她正在煎锅里夹卷缩的肉片。烤箱门开着，一大盘膨得高高的黄面包就放在里面。她朝门外看了一眼，但乔德背后有阳光，她只看见被明亮的黄色阳光勾勒出的黑暗身影。她愉快地点点头。“进来吧，”她说，“幸好我今天早上做了好多面包。”

乔德站着往里看。妈身材结实，但并不肥胖。那是生儿育女、辛勤劳作的结实。她穿着宽大的灰布罩裙，上面原本彩色的花朵已被洗得褪了色，小小的花朵变成比底色略浅一点的灰色图案。裙子垂到脚踝，她光着两只有力的大脚，在地上飞快而灵活地走动着。她的头发很少，铁灰色，在后脑勺松垮垮地挽成一揪小髻，强壮的手臂满是雀斑，衣袖遮不到的手肘露在外面。她的双手肉嘟嘟的，很灵巧，像是胖乎乎的小姑娘的手。她看着外面的阳光。她饱满的脸庞并不柔和，但充满克制和慈祥。淡褐色的双眸似乎见证了所有可能的悲剧，积累的伤痛和苦难就像阶梯，使她处于一种超然、冷静而豁达的状态。她是全家的庇护所，有着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她似乎很清楚自己的这种地位，也接受并喜欢这样的地位。如果她不承认伤害和恐惧，那老汤姆和孩子们也不会感受到伤害和恐惧，于是，她不断练习在心里否认伤害和恐惧。当快乐的事情发生时，大家都会去看她是否快乐，于是，她遇到无足轻重的乐事也习惯开怀大笑。但比快乐更重要的是镇静。她的沉着冷静是值得信赖的。她在家里伟大又平凡的地位使她有一种高贵、纯净、平和的美。由于要抚慰他人，所以她的双手沉稳有力；由于要调解矛盾，所以她在做决定时冷静得如同完美无瑕的女神。她似乎很清楚，如果她动摇了，那整个家都会动摇；如果她在内心深处真的犹豫了、绝望了，那整个家都会分崩离析，让全家正常运转的意志力就消失了。

她看着外面阳光灿烂的院子，看着那个人黑黑的身影。爸站在旁边，兴奋得全身颤抖。“进来吧，”他大喊，“快进来吧，先生！”乔德有些

不好意思地跨过门槛。

妈愉快地将目光从煎锅上抬起。接着，她的手慢慢地落到身体两侧，叉子哐当一声掉到木地板上。她双目圆瞪，瞳孔变大，张大嘴喘着粗气。她闭上了眼睛。“谢天谢地，”她说，“哎呀，谢天谢地！”突然，她又露出担忧的表情。“汤姆，你不会被通缉了吧？你该不是逃出来的吧？”

“不是的，妈。是假释出来的。我这儿还有证件呢。”他摸了摸前胸。

她轻轻朝他走去，光着的两只脚没有发出一点声音。她满脸惊奇，用小手摸着他的胳膊，摸着他结实的肌肉。接着，她把手抬起来摸他的脸，就像盲人一样。她狂喜得近乎悲伤。乔德用牙齿咬住下嘴唇。她惊讶的目光又转向他咬住的嘴唇，看见了牙齿间的一丝血痕和顺着嘴唇流下的血滴。她都明白了，自控力又回来了，放下手，像爆炸般呼了一口粗气。“哎！”她喊道，“我们差点儿就丢下你走了。我们还在担心你要怎么找我们呢。”她拿起叉子，刮开滚烫的热油，叉出一块煎得暗黑蜷缩的脆猪肉，又把沸腾的咖啡壶放到炉子后面。

老汤姆咯咯笑。“把你骗到了吧，妈？我们就是想骗你一下，果然骗到了。你刚刚站在那儿，像只被打晕的绵羊。要是爷爷也在这儿看到就好了。就跟有人用大锤子砸中了你的额头似的。爷爷会笑死的，会笑得屁股都翘起来，就像他上次看到艾尔朝军队的那架大飞机开枪一样。汤姆，有一天，飞来一架飞机，有半英里那么长，艾尔拿起枪，对着它就开火了。爷爷大声喊：‘别打小鸟啊，艾尔，等有大鸟飞过来再打。’接着他就把屁股翘起来，笑得要死。”

妈咯咯笑着，从架子上拿下一堆锡铁盘子。

乔德问：“爷爷呢？怎么没看见那怪老头？”

妈把盘子堆在厨房桌子上，又在旁边堆了一叠杯子。她神秘地说：“哦，他和奶奶睡在谷仓里。他们晚上要起来好多次，容易绊到小孩子。”

爸插嘴说：“是的，爷爷每天晚上都要发疯。他绊到温菲德身上，温菲德大喊大叫。于是爷爷发疯了，尿在裤子里，于是更疯。没过多久，家里的每个人都开始扯着喉咙大喊。”他边说边笑，“哎呀，我们这日子过得真热闹。有一天晚上，大家都在喊着骂着的时候，你弟弟艾尔，他现在可是个机灵鬼了，说：‘他妈的，爷爷，你怎么不跑去当个海盗呢？’好啦，这话让爷爷气疯了，跑去拿枪。那天晚上，艾尔只

好睡在外面的田里。不过现在奶奶和爷爷都睡在谷仓里。”

妈说：“他们想什么时候起来，就能什么时候起来，出去走走。爸，你去告诉他们汤姆回来了。爷爷最喜欢汤姆了。”

“没问题，”爸说，“早就该去告诉他们了。”爸走出门，穿过院子，两只手摆得高高的。

乔德看着他离开，接着，母亲的话吸引了他的注意力。母亲正在倒咖啡，没有看他。“汤姆……”她犹豫着，胆怯地开口了。

“怎么了？”母亲的胆怯让他也羞怯起来，有种奇怪的尴尬感。他们都知道对方很害羞，并因此而变得更加害羞。

“汤姆，我问你——你没有疯吧？”

“为什么疯，妈？”

“你没有气疯吗？你不恨谁吗？在监狱里，他们没做什么事情把你逼疯吗？”

他侧过头，仔细打量母亲，似乎是在用眼神问母亲是怎么知道这些事的。“没……没……没有，”他说，“我疯了一阵子。但我不像有些人那么傲。很多事我不去想它。怎么了呢，妈？”

此时母亲也望着他，嘴巴张着，似乎是想要听得更清楚，眼神也是似乎想知道更多。她脸上的表情在寻找往往隐藏在言辞背后的答案。她慌里慌张地说：“传说中的‘帅小伙弗洛伊德’[19]，我认识。我还认识他妈妈。他们全家都是好人。他个性很要强，这是当然，好孩子都那样。”她停顿一下，接着又滔滔不绝地说下去，“我不是什么都知道，但还是知道一些事。他做了一件小小的坏事，他们把他打伤了，抓住了他还打伤了他，他就疯了，接下来他做的坏事就更疯了，于是，他们又打伤了他。很快，他就真的疯了。他们像对野兽一样对他开枪，所以他也开枪，所以他们像抓土狼一样去追他，他就躲啊跑啊，气得直嚷嚷，变得像大灰狼一样坏。他疯了。他不再是个小男孩了，也不是个普通人。他就是一个到处乱走的疯子。可那些认识他的人都没有伤害他。他也不对他们发疯。最后，他们还是抓住了他，杀了他。不管他们在报纸上说他有多坏，真正的情况就是这样。”她停下来，舔了舔干裂的嘴唇，整张脸上的表情仿佛在痛苦地发出疑问。“我要知道，汤姆，他们有没有像那样打你？他们有没有像那样把你逼疯？”

乔德厚厚的嘴唇紧紧绷着牙齿。他低头看了看自己扁平粗大的双

手。“没有，”他说，“我没有那样。”他停住了，仔细看着手上破掉的指甲，指甲上的印痕就像蛤蜊的壳。“在牢里的时候，我一直躲着那些事。我才没有那么疯。”

她松了一口气。“谢天谢地！”她轻声说。

他飞快抬起头。“妈，我看见他们把我们家的房子弄成那样——”

母亲朝他走近，站定在他身边。她热切地说：“汤姆，千万不要一个人去跟他们斗。他们会像抓土狼一样抓到你的。汤姆，我一直在想啊，做梦都在想。他们说，有成百上千人跟我们一样被赶了出来。我们要是都发疯，那么汤姆——他们就什么人都抓不到了——”她不再说下去。

乔德看着她，慢慢垂下眼帘，只有眼皮间闪过一道光。“很多人都这么想吗？”他问。

“我不知道。他们都有点儿被吓懵了，像是没睡醒一样到处晃荡。”

院子对面传来一声苍老的哭喊：“感谢上帝啊！感谢上帝啊！”

乔德转过头，粲然一笑。“奶奶知道我回来了。妈，”他说，“你以前从来没这样子过！”

妈的脸色变得严肃，眼神也冷漠了。“我的家以前从来没被推倒过，”她说，“我的家人以前从来没有在路上流浪过。我以前从来没有把自己的东西都变卖过——哎呀，他们来了。”她回到炉子旁，把大盘子里的圆面包倒在两个锡铁盘上。她把面粉撒进深油锅里做卤酱，手上沾满白白的面粉。乔德看了她一会儿，就朝门口走去。

院子对面走来四个人。最前面的是爷爷，这个瘦削的老头衣衫破烂，行动迅速，一蹦一跳地飞快走着，右腿却没什么力气——因为这条腿脱臼了。他一边走，一边扣着裤子前裆的纽扣，可年纪大了，手不灵活了，找准扣眼儿很困难，他把最上面的纽扣扣进第二个扣眼儿，把整个顺序全打乱了。他穿着深色的破裤子和蓝色的破衬衫，衬衫全敞着，露出长长的灰色汗衫，汗衫也没有扣扣子。从敞开的汗衫可以看到他瘦削的胸膛上全是白色的胸毛。他放弃了裤裆，干脆让它敞着，又笨拙地去扣汗衫的扣子，最后彻底放弃，只用手拉着棕色的吊裤带。他瘦削的脸上全是激动的神情，亮晶晶的小眼睛邪恶得像个淘气的小孩。他是爱吵闹、爱抱怨、爱捣蛋的人，脸上却常挂着笑容。他跟人打架争吵，说下流的故事。他还是和以前一样色眯眯的。他像胡

闹的孩子，恶毒、残忍又没有耐心，可全身上下洋溢着快乐的情绪。能弄到酒的时候，他就喝到大醉酩酊；有吃的的时候，他就大吃特吃，说起话来也总是喋喋不休。

在他后面蹒跚而行的是奶奶，她之所以能活到现在，完全是因为她和丈夫一样倔强。她跟爷爷能打成平手，靠的就是火爆的脾气和虔诚的信仰，她和爷爷一样邪恶，一样野蛮。有一次教会活动后，她一边说话，一边拿起猎枪，把两支枪管都对准丈夫，开了火，差点打掉丈夫半边屁股。从那以后，爷爷对她充满崇拜，再也不敢像小孩子捉弄虫子那样折磨她。她一边走，一边把长罩裙往上提到膝盖，用尖利而可怕的声音喊着："感谢上帝哎！"

爷爷和奶奶争先恐后地走着，比赛谁能先走过宽敞的院子。他们什么都要争，喜欢也需要这种争抢。

在他们身后，不急不慢跟着的是爸和诺亚——诺亚是家里最大的孩子，个头很高，模样奇怪，走路的时候脸上总是带着惊奇的表情，显得又平静又困惑。他这辈子从来没有生过气。别人生气的时候，他就惊奇地看着，满脸思索和局促的表情，就像正常人看着疯子一样。诺亚行动迟缓，不怎么说话，说话也极慢，不认识他的人大都以为他是傻子。其实他不傻，只是怪。他几乎没有自尊，没有性欲。他工作和睡眠的节奏都很奇怪，可他自己心满意足。他爱家人，但从不会以任何方式表现出来。旁观者也许说不上来为什么，但诺亚总是给人留下一种畸形的印象，要么是他的头，要么是他的身体，要么是他的双腿，要么是他的思想，可你又说不出到底是哪里畸形。爸觉得他知道诺亚这么奇怪的原因，但爸很惭愧，所以从来不说。在诺亚出生的那天晚上，爸一个人陪着妈在家里，看到妈张开的双腿，他害怕了，看到妈尖叫痛苦的可怜模样，他恐惧了，他都快疯了。他用自己强有力的手指充当产钳，把婴儿扭着拉了出来。姗姗来迟的接生婆发现孩子的头都被扯得变了形，脖子伸长着，身体弯曲着。她把婴儿的头推回去，又用双手把婴儿的身体捏好。可爸一直记得这件事，一直很惭愧。所以他对诺亚比对其他孩子都好。从诺亚宽大的脸庞、眼距过远的双眼和脆弱的长下巴里，爸觉得他看到了当年的那个婴儿被扭曲得变形的头骨。诺亚能做所有事情，能看书写字，能工作，能算数，可似乎什么都不在乎。对别人都渴望、需要的东西，他只感到倦怠。他仿佛生活在一间怪异又安静的屋子里，用冷静的眼光看着屋外。他是整个世界的陌生人，可并不孤独。

四人穿过院子，爷爷大声问："他在哪儿？他妈的，他在哪儿呢？"他的手指哆嗦着想去扣裤子上的扣子，可转眼就忘了这码事，转而把手插进口袋。就在这时，他看到站在门口的乔德。爷爷停下脚步，也让

其他人都停下来。他的小眼睛里闪着恶狠狠的光。“你们看他，”他说，“牢犯一个。乔德家很久没人坐过牢了。”他的思维跳到了别处，“他们没有权力把他抓去坐牢。他做的不过是我也会做的事。那帮狗娘养的没有权力。”他的思维还在继续跳跃，“还有老特布尔，臭混蛋，老吹牛说等你出来了要一枪毙了你。他说他有哈特菲德家的血统。哼，我叫人给他带了话，我说：‘别惹我们乔德家的人。搞不好我还有麦克柯依家的血统呢。’我说：‘你要是敢盯着汤姆看一眼，我也跟你没完，我就把枪塞进你的屁眼儿。’我这么说，把他吓到了。”

一直懒得搭理他的奶奶喃喃嘀咕着：“感谢上帝哇！”

爷爷走过来，拍了拍乔德的胸口，眼里的笑意带着喜爱与自豪。“你还好吗，汤姆？”

“还不错，”乔德说，“你怎么样？”

“还不赖咧！”爷爷说。他的思维又跳跃了。“我说过，他们是关不住乔德家的人的。我说：‘汤姆会从监狱里出来的，就像公牛冲过围栏一样。’结果你还真跑出来了。别挡着我，我饿了。”他从众人中间挤过去，坐下来，往自己的盘子里堆满猪肉和两大块面包，再往上面倒浓稠的卤酱，其他人还没进屋，爷爷嘴里已经塞满食物。

乔德亲昵地冲着他微笑。“你真是个厉害家伙呢！”他说。爷爷的嘴里满得一句话都嘟囔不出来了，可锐利的小眼睛露出微笑，猛地点着头。

奶奶骄傲地说，“他就是个厉害角色，骂起人来谁也比不过。感谢上帝，他死了肯定是要被拨火棍赶去地狱的，感谢上帝！还想开卡车呢，”她恶狠狠地说，“哼，不可能的事。”

爷爷突然噎住了，把一满嘴面糊喷到膝盖上，有气无力地咳着。

奶奶微笑着抬头看乔德。“他最邋遢了，是不是？”她笑容灿烂地盯着乔德。

诺亚站在台阶上，面朝乔德，分得很开的两只眼睛似乎是在打量着周围。他的脸上几乎没有表情。乔德说：“你还好吗，诺亚？”

“还好，”诺亚说，“你呢？”仅此一句话足以让乔德感到欣慰。

妈挥手赶走盘旋在卤酱碗上的苍蝇。“我们没那么多坐的地方，”她说，“你自己拿个盘子，随便坐吧。外面院子或什么地方都行。”

乔德突然说：“哎哟，传教士呢？他刚刚还在这儿的。去哪儿了？”

爸说：“我刚开始看见他了，可他走了。”

奶奶尖着嗓子喊起来：“传教士？你带了个传教士来？快去找他。我们要做祷告，”她用手指着爷爷，“他等不及了——他都已经开始吃了。快去找传教士来。”

乔德走到门廊下。“喂，吉姆！吉姆·凯西！”他大声喊。他走到外面的院子里。“喂，凯西！”传教士从蓄水箱下面钻出来，先坐了会儿，然后站起身，朝屋子走来。乔德问：“你在干吗？躲起来了吗？”

“呃，没有啊。不过一家人处理家事时，旁人不该伸长脖子管闲事。我就是在这儿坐一坐，想一想。”

“快进来吃东西吧，”乔德说，“奶奶想做祷告。”

“可我已经不是传教士了。”凯西抗议。

“哎呀，进来吧。给她做个祷告。你又不会有什么损失，况且她就喜欢祷告。”他们一起走进厨房。

妈悄声说：“欢迎你。”

爸也说：“欢迎你。吃点早饭吧。”

“先祷告，”奶奶抗议，“先祷告。”

爷爷使劲瞪着眼睛，才认出凯西。“哎呀，是传教士呀，”他说，“哦，他挺好的。自从第一次看到他，我就一直很喜欢他——”他色眯眯地眨着眼睛，奶奶以为他说完了，便打断他：“闭嘴吧，你个老东西！”

凯西紧张地用手指梳理头发。“我得告诉你们，我已经不是传教士了。我很高兴能到这儿来，感谢你们的好心和大方，如果只是做做祷告，那我就做祷告。可我现在不是传教士了。”

“就做做祷告吧，”奶奶说，“顺便为我们要去加利福尼亚的事祝福祝福。”传教士低下头，其他人也都低下头。妈双手叠放在肚皮上，低下头。奶奶的头埋得那么低，鼻子都快伸进放面包和卤酱的盘子里。乔德靠着墙，一手端着盘子，僵硬地低着头。爷爷朝侧面低着头，用一只眼睛调皮地瞥着传教士。传教士脸上的表情不像在做祷告，倒像是在沉思；他的语气也不像是在祈愿，充满不确定。

“我一直在想，”他说，“我一直在山里面思考。你们也许会说，这跟耶稣到荒野去，最终想出了解决苦难的办法差不多。”

“感谢上帝！”奶奶说，传教士朝她投去讶异的目光。

“这就好像是耶稣承受了各种苦难，怎么也想不明白——开始不明白这一切到底有什么意义，抗争啊思考啊到底有什么用。他累了，非常累了，意志消沉。他差点儿就要彻底放弃了，管它呢。于是，他到荒野去了。”

“阿——门——”奶奶的声音像小羊在咩咩叫。这么多年来，她一直盘算怎么在别人说话的间隙给出回应。可这么多年来，她从没有认真去聆听和思考别人说了什么。

“我不是说我像耶稣，”传教士继续说，“只是我和他一样累了，糊涂了。于是，我和他一样走到荒野中去，什么露营的东西都没带。晚上，我躺在地上，抬头看天上的星星；早晨，我坐在地上看太阳升起；中午，我在小山上看着一望无际的干旱田野；傍晚，我看日落。有时候，我就像平常一样祈祷。只不过我也不知道自己在向谁祈祷、替谁祈祷。荒野里有山，还有我，荒野与我再也不会分开了。我们是一体的。而这一体就是神圣的。”

“哈利路亚。”奶奶说。她轻轻地前后摇晃着，像是想要进入一种陶醉的状态。

“于是，我开始思考，不过那并不是思考，比思考更深刻。我就想，我与荒野是一体的时候，就是神圣的，人类是一体的时候，也是神圣的。只要有一个可怜的小东西不服管，自己跑掉了，踢踢打打、生拉硬拽的时候，那人类就不神圣了。这样的人破坏了神圣。可当他们共同努力的时候，不是一个人给另一个人工作，而是每个人都为整个大局共同努力的时候——那就对了，那就是神圣的了。于是，我又想到，我自己都不知道我说的神圣到底是什么……”他停顿一下，可没有一个人抬起低垂的头，他们都像训练有素的狗，只有听到“阿门”才会抬起头来。“我不会像以前那样做祷告了。我很喜欢早餐这神圣的仪式。我很高兴这里还有爱。说完了。”大家仍然埋着头。传教士环顾四周。“我说太久，你们的早餐都凉了。”他说。这时，他才突然想起来。“阿门。”他说，所有人抬起头。

“阿——门。”奶奶说完，开始吃早饭，用没有牙齿的坚硬牙龈咬着松软的面包。乔德吃得飞快，爸把食物塞了满满一嘴。没有人再说话，直到食物都已吃完，咖啡都已喝光，只有咀嚼食物的声音和把咖啡在

嘴里凉一凉再吞进喉咙的咕噜声。妈看着传教士吃早餐，眼神带着质疑、探究和理解。妈看着他的样子，就好像他突然变成了一个神灵，不再是人，而是一个从地下冒出来的声音。

大家都吃完早餐，放下盘子，喝光最后一点咖啡。接着，男人们都走了出去，爸、传教士、诺亚、爷爷，还有乔德，他们绕开乱七八糟的家具、木头的床头板、风车的机器和陈旧的耕犁，朝卡车走去。他们走到卡车那儿，站在车旁，抚摸着车身侧面崭新的松木板。

乔德打开车前盖，看着满是油污的巨大引擎。爸走到他身边，说："我们买这辆车之前，你弟弟艾尔仔细检查过了。他说这车挺好的。"

"他知道什么？他只是个小屁孩儿。"乔德说。

"他在给公司工作，去年开上了卡车。他知道得不少呢。他可是个机灵家伙。他知道不少。他还会修引擎，艾尔会修。"

乔德问："他现在在哪儿呢？"

"呃，"爸说，"他跟野马一样到处跑。到处找女人鬼混，只怕是死了才肯罢休。他现在是个十六岁的机灵小伙儿，正是精力旺盛的时候。什么都不想，只想着女孩子和发动机。绝对是个聪明小伙儿。这个星期有好多天晚上没回来。"

爷爷哆嗦的手在胸前忙活，终于把蓝色衬衫的扣子扣进汗衫的扣眼儿。他用手指头摸到有什么地方不对劲，但懒得去管。他又把手往下伸，想要找个办法扣好裤子上的扣子。"我以前比他还坏，"爷爷开心地说，"比他坏多了。可以说，我以前真是该下地狱。嗯，我年轻的时候，那时候也就比艾尔大一点，去萨利索参加露营布道会。艾尔就是个小屁孩儿，瞎胡闹。可我那时候比他大。我们都去了那场露营布道会。有五百人，里面好多年轻姑娘。"

"你现在也像是该下地狱的人，爷爷。"乔德说。

"唉，算是吧。不过跟以前比，还是差远了。就让我到加利福尼亚去吧，想吃橙子的时候就摘橙子，葡萄也可以。这些东西我怎么也吃不腻。我要从葡萄藤上摘一大串葡萄下来，管它呢，我要把葡萄放在脸上揉，让葡萄汁顺着下巴流。"

乔德问："约翰伯伯呢？罗莎夏呢？露西和温菲德呢？怎么没人说起他们呢？"

爸说："又没有人问。约翰带了一大堆东西去萨利索卖，水泵、工具、小鸡什么的，就是我们带过来的各种东西。带着露西和温菲德一起去的。天还没亮就出发了。"

"奇怪，我怎么没碰到他？"乔德说。

"哦，你是从马路来的，是不是？他走的是后面那条路，从考林顿过去的那条路。还有罗莎夏，她现在嫁到康尼家了。哎呀！你还不知道罗莎夏嫁给康尼·瑞夫斯了吧？你还记得康尼吗？很不错的小伙子。罗莎夏还有三五个月就要生了。现在长胖了，气色很好。"

"天哪！"乔德说，"罗莎夏就是个小丫头呢。现在都要生孩子了。我这四年不在家，发生了好多事。爸，你们准备什么时候出发去西边？"

"嗯，我们得把这些东西装上车卖掉。艾尔玩够了，回来了，应该就可以把这些东西全装到卡车上去，说不定我们明天或后天就能出发。我们钱不多，有人说去加利福尼亚有将近两千英里路呢。我们越早出发，才越有把握走到那儿。一天到晚都得花钱。你有钱吗？"

"只有几块钱。你们是怎么弄到钱的？"

"哦，"爸说，"我们把家里的东西都卖了，还有，大家都去砍棉花赚钱，包括爷爷。"

"是的。"爷爷说。

"我们把所有的钱都凑到一起——有两百块。我们花了七十五块钱买了这辆卡车，我和艾尔把车锯成两截，装上后面的车厢。艾尔本来还想磨一磨阀门，可忙着到处胡混，根本没时间弄车。等到出发的时候，大概还剩一百五十块钱吧。可这车上的轮胎太他妈旧了，根本跑不远。备了几个旧车胎。我想，别的东西就在路上买吧。"

阳光直射下来，令人感到刺痛。卡车车厢向地面投下一道道暗黑的影子，车身散发着热油、油布和油漆的气味。仅有的几只鸡离开院子，去放工具的工棚乘凉了。猪圈的猪靠在栏杆边的一点点阴影里，躺着喘气，时不时抱怨地尖叫几声。两条狗在卡车下的红色尘土里伸长四肢，也喘着粗气，滴着口水的舌头上全是灰尘。爸把帽子往下拉得很低，盖住眼睛，蹲下去，好像这就是他思考和观察时的自然姿势。他挑剔地打量着乔德，看着他开始变脏的新帽子，还有他身上的衣服和新鞋子。

"你把钱用来买这些衣服了吗？"他问，"你很快就会觉得它们穿着不舒

服的。”

“这些是他们给我的，”乔德说，“我出狱时他们给我的。”他摘下帽子，带着欣赏的表情看着它，然后用它擦了擦额头，潇洒地戴回头上，拉了拉帽檐。

爸评论道：“他们给你的这双鞋挺好看。”

“是的，”乔德表示赞同，“是挺好看，可是不适合天热的时候走路穿。”他在父亲旁边蹲下。

诺亚慢慢地说：“要是你真能把两边的挡板都钉好，说不定我们就可以把这些东西装上车。把车装好，这样，等艾尔回来——”

“我能开车，你们要是想找个人开车，我能开，”乔德说，“我在麦克莱斯特开过卡车。”

“太好了，”爸说，接着，他的目光朝路上望去，“要是我没看错，那儿有个机灵小伙儿拖着脚步回家了，”他说，“看起来好像也很累了。”

乔德和传教士抬起头朝路上望去。年轻气盛的艾尔发现有人注意自己，便挺起胸膛，像是准备打鸣的公鸡一样，大摇大摆、昂首阔步地走到院子里。他神气活现地走近后才认出乔德，脸上得意的神情便不见了，目光中流露出敬佩和崇拜，也不再大摇大摆了。他穿着硬硬的牛仔裤，裤脚往上卷了八英寸，露出高跟皮靴。腰上系着带铜扣的三英寸宽的皮带，蓝色衬衫外系着红色臂带，戴着帅气的斯泰森牛仔毡帽。可这一切都无法与哥哥的名气比肩。因为他哥哥杀过人，谁也不会忘记这一点。艾尔知道，哪怕是他自己，也因为哥哥杀了人这件事赢得了一些同龄男生的敬畏。在萨利索，他听到有人指着他说：“那就是艾尔·乔德。他哥用铲子打死了一个人。”

此时的艾尔，恭敬地越走越近，看到哥哥并不像他以为的那样狂妄自大。艾尔看到哥哥黝黑的双眼显出沉思的神情，监狱生活使他变得沉稳，受过训练的光滑坚毅的面孔不向监狱守卫流露出任何神色，既没有愤然反抗，也没有恭顺屈从。于是，艾尔也立马变了。他下意识地学着哥哥的样，英俊的脸上露出沉思的表情，双肩也放松下来。他不记得乔德以前的样子了。

乔德说：“你好，艾尔。天哪，你长得跟豆子一样快！我都认不出你了。”

艾尔颇为害羞地笑了笑，准备和乔德握手。乔德伸出手，艾尔赶紧伸

手握住。这两人一看便是兄弟。“他们跟我说你是开卡车的一把好手了。”乔德说。

艾尔感觉到哥哥可能不喜欢自吹自擂的人，便说：“我对卡车也不是很懂。”

爸说：“你一直是个到处跑的机灵小孩儿。你看起来很累啊。哦对了，你还得带一车东西去萨利索卖呢。”

艾尔朝哥哥看了一眼。“想一起去吗？”他故作随意地问。

“不去了，我不能去，”乔德说，“我就在这儿帮忙吧。我们——到时候反正要一起上路的。”

艾尔努力控制自己不问出那个问题，可还是没控制住：“你——你是逃出来的吗？越狱了吗？”

“不是，”乔德说，“是假释出来的。”

“哦。”艾尔有一点失望。

## 第九章

在一间间小屋里，佃农们筛选着自己的家当和父辈、祖辈留下的财物，挑出要带到西部去的东西。男人们显得很决绝，反正过去的生活已经被毁，可女人们明白，她们永远都无法忘怀过去的一切。男人们走进谷仓和工棚。

那耕犁，那耙子，还记得我们在打仗的时候种芥菜的事吗？还记得有个家伙想让我们种那种叫银胶菊的橡胶树 [20] 吗？他说能赚钱。把那些农具拿出来吧——还能卖几块钱。那耕犁花了十八块钱，还得加上运费——那可是从西尔斯·罗巴克 [21] 百货公司买来的。

马具、拖车、播种机，还有那一小捆锄头，把它们都拿出来，堆在一起，装到车上去，运到镇上去，能卖多少钱就卖多少钱。把拉车的牲口和马车也卖了吧，都没用了。

五毛钱是买不到一副好犁的。那个播种机可是花了三十八块钱买来的，卖两块钱可不行。不能把它们再拖回去了——唉，拿走吧，把我受伤的心也一起带走。带上水泵和马具。带上缰绳、颈圈、颈轭。带

上绑在马额头上的小玻璃装饰品，玻璃里面还有红色的玫瑰，是给那匹栗色的骟马买的。还记得它跑起来时是怎么抬脚的吗？

院子里堆了一堆破烂儿。

手犁现在卖不掉了。只能当废铁卖五毛钱了。圆耙和拖拉机，现在才是有用的东西。

好吧，拿走吧——所有没用的东西——给我五块钱。你买的不只是破烂儿，你还买走了破烂的生活。而且——你会发现，你还买走了生活的痛苦。买了犁，将来被犁埋在地下的就是你自己的孩子；买武器和精神，才可能拯救你们。五块钱，四块钱可不行。我不能把它们再拖回去了——好吧，四块就四块吧。但我要警告你，你买的这些东西将来是要把你自己的孩子埋在地下的。你不会明白的。你明白不了。四块钱，都拿走吧。啊，这些牲口和马车你愿意出多少钱？这些栗色的马都是好马，它们很配，颜色很配，走路的步伐也很配，齐步走着。它们用力拉车的时候，大腿和屁股绷得紧紧的，一起用力，分秒不差。早晨的阳光照在它们身上，显出浅栗色的光芒。它们把头从围栏上伸过来，看着我们，闻着我们，把笔挺的耳朵转过来，听我们的声音，还有那额头上黑色的鬃毛！我有个女儿，她喜欢给它们的鬃毛编辫子，还要扎上红色的小蝴蝶结。她就喜欢这样。以后再也编不了了。我还可以给你讲一个我女儿和右边那匹马的故事，很好笑，你一定会笑的。右边的马八岁，左边的马十岁，但它们俩一起干活时就跟双胞胎一样。看到没有？那牙齿。全身都很结实。肺活量也大。马蹄又漂亮又干净。你出多少钱？十块钱？买两匹？还有马车——天哪！我还不如打死它们喂狗呢。哎呀，拿走吧！快点拿走吧，先生。你买走的不光是马，还买走了那个会给马编辫子的小姑娘，她把自己头上的绸带拿下来给马扎蝴蝶结，扎完还要后退几步，歪着头，用自己的脸蛋去蹭蹭柔软的马鼻子。你还买走了我们多少年来在太阳底下辛苦的劳作。你还买走了说不出来的伤心啊。可你要小心啊，先生。和这堆破烂儿还有这么漂亮的马一起被买走的——是痛苦啊，它会在你的家里生根发芽，有一天还会开花结果。我们本来可以救你的，可你欺负了我们，很快，也会有人欺负你，到那个时候，没有人能救你。

卖完东西，佃农们走回家去，双手插在口袋里，把帽子拉得低低的。有人买了一瓶酒，飞快地喝完，好让酒精的刺激更猛烈、更令人眩晕。可他们没有笑，也没有跳舞。他们没有唱歌，也没有拿起吉他。他们走回农田，双手插在口袋里，低垂着头，脚上的鞋子踢起红色的沙尘。

也许我们还能重新开始，在那片富饶的土地上——在加利福尼亚，那

里到处都长着水果。我们还能重新开始。

可你不能再重新开始了。只有小娃娃才能重新开始。你和我——唉，我们只能这样了。那一时的愤怒，那成千上万的回忆，就是我们了；这片土地，这片红色土地，就是我们了；那洪水泛滥的年月、灰尘漫天的年月、干旱无雨的年月，就是我们了。我们不能再重新开始了。我们把痛苦卖给了那个收破烂儿的——他是全买走了，可我们的伤心还没有完结。地主派来的人让我们走的时候，那就是我们了；拖拉机把房子撞塌的时候，那就是我们了，一直到我们死了，才算完。去加利福尼亚也好，去别的地方也好——每个人都像鼓手，后面跟着由痛苦组成的游行队伍，带着我们各自的伤心事向前进。有一天，那些伤心事队伍也会离开，会一起走，带来无边的恐惧。

佃农们拖拉着脚步，穿过红色的尘土，朝家里的农田走去。

炉子、床头板、椅子、桌子、摆在墙角的小橱柜、水盆、水槽，一切可以卖掉的都已卖掉之后，还有一堆堆的东西。女人们坐在这些东西中间，翻来覆去地挑拣，前前后后地查看，还有画呢，还有方形的玻璃片呢，这儿还有花瓶呢。

现在你很清楚，我们可以带什么，不可以带什么。我们要在外面露营——得带几个锅做饭、洗东西，带上床垫和被子，提灯和桶子，还要带一张帆布——可以用它搭帐篷。这个煤油罐子，知道它是什么吗？它就是炉子。还有衣服——把所有的衣服都带上。还有——枪？不带枪可不能出门。等到没有鞋子、没有衣服、没有食物，连希望都没有的时候，我们还有枪。当初爷爷来这里的时候——我跟你说过吧？——就只带了盐、胡椒，还有一支枪。别的什么都没有了。枪得带上。还有那个瓶子，用来喝水。应该够了。堆在拖车一边吧，孩子们可以坐在拖车上，奶奶坐在床垫上。工具、铲子、锯子、扳手、钳子，还有斧头。那把斧头我们都用了四十年了。看它都旧成什么样了。当然还要带绳子。其他的呢？就留在这儿吧——要不烧了。

这时，孩子们来了。

要是玛丽带上那个布娃娃，那个脏兮兮的破布娃娃，那我也要带上我的印第安弓箭。我必须带。还有这根圆棍子——跟我一样大哎。我可能会用得着这根棍子。这根棍子好久以前就是我的了——一个月以前，要不就是一年以前。我必须带它走。还有，加利福尼亚是什么样子？

女人们坐在那堆破烂儿中间翻来覆去地挑拣，前前后后地查看。这本

书。是我爸爸的。他喜欢书。《天路历程》[22]。爸以前看过这本书。上面还有他的名字。这是他的烟斗——还有臭味呢。这幅画——画的是天使。我生头三个孩子之前，老看这幅画——好像也没什么用。你觉得我们能把这只瓷狗装进车里吗？赛迪姨妈从圣路易斯展会上买来的。看见了吗？上面还写着字呢。哦，好像没有字。这是我哥哥死前一天写的信。这是以前的帽子。这些羽毛——以后是用不到了。不行，没地方放了。

没有了以前的生活，我们要怎么活？我们没有了过去，要怎么知道我们还是我们呢？不管了。留下吧。烧了吧。

他们坐下来，看着这些东西，要把它们灼烧进记忆里。门外的世界是什么样，一无所知。该怎么办呢？半夜醒来，你知道——非常清楚地知道外面那棵柳树已经没有了，又该怎么办呢？没有了柳树，你还能活吗？唉，不能，你不能活。那棵柳树就是你。躺在床垫上的痛苦——那可怕的痛苦——就是你。

又是孩子们——要是山姆带上他的印第安弓箭和长长的圆棍子，那我也得带两样东西。我要选那个毛茸茸的枕头。它是我的了。

突然，他们紧张起来。得赶快出发了。不能再等了。我们不能再等了。于是，他们把东西堆在院子里，点了火。他们站在那儿，看着火燃烧。然后，他们狂乱地把东西装上车，开走了，在漫天的尘土里开走了。装满东西的汽车开走后很久，尘土还在空中飘浮。

## 第十章

卡车满载着各种沉重的用具、床铺、弹簧，和所有可以搬动、变卖的东西，开走了。乔德在周围晃荡。他逛到谷仓的工棚，走进空荡荡的马厩，又晃到放农具的小屋，踢了踢留下来的垃圾，用脚把一个坏了的刈草机耙齿翻了个遍。他去看了他还记得的那些地方——燕子筑巢的红土河岸，为猪圈遮阴的柳树。两只小猪透过围栏朝他哼哼唧唧地扭动，这是两只黑猪，正舒服地晒着太阳。朝圣之旅结束后，他坐到刚出现一片荫凉的门前台阶上。他身后，妈正在厨房里走动，洗着水桶里孩子们的衣服。她满是雀斑的手臂很强壮，肥皂泡不断从手肘滴落下来。乔德坐下时，她停住手。她盯着乔德看了很久，当乔德转过身后，她又盯着乔德的后脑勺，然后望向外面炙热的阳光。接着，她又开始揉衣服。

她说："汤姆，我希望我们到了加利福尼亚后能一切顺利。"

乔德转过身看着她。"有什么事让你觉得会不顺利吗？"他问。

"呃——也没什么。感觉有点儿，太过美好了。我看了他们发的传单，说在那里可以找到好多的工作，工资也很高。我在报纸上看到他们希望大家都去摘葡萄、摘橙子、摘桃子。这些都是很好的工作呀，汤姆，摘桃子什么的。就算他们不让你吃，你有时候还是可以偷偷拿一个烂了的小桃子吧。而且在树底下工作多好呀，在树荫里工作。可我还是害怕。会有这么好的事吗？我不太相信。只怕不会有这么好。"

乔德说："不让你的期望飞得像天上的小鸟那么高，你就不会像虫子一样在地里爬。"

"我知道你说得对。这话是《圣经》里的，是不是？"

"可能是吧，"乔德说，"自从看了《芭芭拉·沃斯的胜利》[23]那本书后，我就再也不记得《圣经》里写了些什么。"

妈轻声咯咯笑着，把衣服从水桶里拎出来又塞进去。她拧着工装裤和衬衫，手臂上的肌肉鼓了起来。"你爷爷老是说起《圣经》里面的话，他也都弄混了。他把《圣经》和《米尔斯医生年鉴》[24]弄混了，还要把年鉴里的每个字都大声念出来——那些睡不着觉的病人或是背痛的病人写的信什么的。后来，他教训别人时就会说：'《圣经》里也有这个毛病。'你爸和约翰伯伯哈哈大笑，让他有点儿不高兴。"她把拧干的衣服堆在桌子上，衣服像是一垛木柴。"他们说我们要去的地方在两千英里外。你觉得那是多远啊，汤姆？我在地图上看过了，那些大山就跟明信片上的一样，我们还得翻山越岭。你觉得去那么远的地方要多久呢，汤姆？"

"我也不知道，"他说，"两个星期吧，运气好说不定十天就到了。哎呀，妈，你就别担心了。我跟你说说监狱里的事吧。你不能老想着什么时候能出去。会疯的。你只能想当天的事，然后是第二天的事，再想想星期六的球赛。得这样才行。老犯人都是这样。一个新来的年轻小伙子把头往牢房门上撞，就因为一直在想还得在牢里待多久。你为什么要那样呢？过好每一天就行了。"

"这倒是个好办法。"妈说。她用炉子上的热水把水桶装满，把脏衣服放进去，压进肥皂泡里。"是的，这是个好办法。但我还是喜欢想一想加利福尼亚有多好——也许会好吧。一年四季都不冷，到处都是水

果，大家都住在最漂亮的地方，住在橙子树丛中的白色小房子里。我还想——要是，要是我们都找到了工作——也许我们也能买一栋白色的小房子。到时候，孩子们一出门，就可以直接从树上摘橙子吃。他们到时候会受不了的，会高兴地大喊大叫。”

乔德看着她劳作，眼里都是笑意。“只这么想一想也挺好的。我认识一个人，他是从加利福尼亚来的，说话和我们不一样，听他说话的口音，你就知道他是从很远的地方来的。不过他说，现在那边找活儿干的人太多了。他还说摘水果的人都住在又脏又破的帐篷里，吃都吃不饱。他说工资很低，而且还根本拿不到。”

妈的脸上掠过一丝阴沉。“啊，不会吧，”她说，“你爸爸拿到一张黄纸印的传单，上面说他们需要人手去干活儿。如果没那么多活儿可干，那他们为什么要这么麻烦呢，印传单也得花不少钱吧？他们为什么要撒谎呢，而且还是花自己的钱撒谎？”

乔德摇摇头。“我也不知道，妈。我也想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也许——”他看着外面炙热的阳光照在红色的土地上。

“也许什么？”

“也许那里是很好，就跟你说的一样。爷爷去哪儿了？传教士去哪儿了？”

妈抬得高高的手臂上搭着一堆衣服，正要走出屋子。乔德挪到一边，好让她过去。“传教士说他要到周围走走。爷爷就在这屋里睡觉。白天他会到这儿来，有时候躺一躺。”她走到晾衣绳边，开始将淡蓝的牛仔裤、蓝色的衬衫和长长的灰色内衣搭到绳子上。

乔德听到窸窸窣窣的脚步声从身后传来，他转过身，看向屋子里面。爷爷正从卧室走出来，和早晨一样，还是哆嗦着手摸着裤裆上的纽扣。“我听到有人说话了，”他说，“这些狗娘养的就是不让我这个老头子睡个安稳觉。”他愤怒地想要解开裤裆上已经扣好的两个仅有的纽扣。可手伸到那儿，却忘了要干什么。他又把手往下伸，心满意足地在胯下挠了挠。妈两手湿湿地走进来，手掌因为浸泡在热水和肥皂里胀大且起了皱。

“我以为你还在睡呢。来，我帮你扣。”虽然爷爷挣扎着，但妈还是抓住了他，扣好了他的内衣、衬衫和裤裆。“你自己到外面散散步吧。”她松开他。

爷爷气急败坏说："人总是……总是……别人给他扣扣子。我要自己扣自己的裤子。"

妈开玩笑地说："在加利福尼亚，他们不准衣服都没扣好的人到处乱跑。"

"他们不准，嘿！哼，我倒要给他们看看，他们以为能管得着我？哼，我偏要光着膀子去街上溜达！"

妈说："他说话是一年比一年难听了。我看就是逞能。"

老头扬起满是胡茬儿的下巴，用狡黠、锐利又快活的眼神看着妈。"得啦，"他说，"我们很快就要出发了。哎呀，那边有好多葡萄，就挂在路边的架子上。你们知道我要干吗吗？我要摘来葡萄装上满满一澡盆，然后坐进去，扭啊扭，让葡萄汁顺着裤子到处流。"

乔德笑了。"天哪，爷爷要是能活到两百岁，那你永远都别指望能打败他了……你们都打定了主意要走，是吗，爷爷？"

老人拖出一个箱子，重重地坐在上面。"是的，先生，"他说，"马上就要走了。四十年前，我哥哥也去了那儿。从那以后，再没有听过他的消息。那个家伙，是个狡猾的狗东西。大家都不喜欢他。跑的时候他还带走了我的左轮手枪。我要是碰到了他或他的孩子——要是他在加利福尼亚生了孩子，那我可要找他们要那支手枪。可我知道他那个人，他就算有孩子，那也是让人家老婆生的，人家在帮他养呢。我到了那儿肯定会很开心的。我感觉到了那里，我能变成一个新的人。要马上去果园里工作。"

妈点点头。"爷爷说的是真心话，"她说，"爷爷一直在干活儿，直到三个月前摔坏了屁股才没干。"

"是啊。"爷爷说。

乔德坐在台阶上往外看。"传教士来了，从谷仓后面绕着走过来了。"

妈说："他今天早上做的祷告是我听过最奇怪的祷告，简直就不是祷告。就是说说话，但语气什么的还是像祷告。"

"这个家伙挺有意思，"乔德说，"说的话也一直挺有意思。不过像是在自言自语。不像是要说什么。"

"我看了他的眼神，"妈说，"他看起来像是受了什么打击。有他们说的

那种看透一切的眼神。他看起来真的像是受了打击。走路的时候低着头，盯着地上不知道什么地方。受过打击的人就是那样。”说完，她沉默了，因为凯西快走到门口了。

“你这么到处走，会被晒晕的。”乔德说。

凯西说：“哦，可能吧……”他突然用请求的口吻向妈、爷爷和乔德说道：“我得去西部。我必须去。我在想要不就跟你们一起去。”他站在那里，似乎被自己的这番话弄得尴尬了。

妈看着乔德，等他开口，因为他是男人，可乔德没有开口。但她得让乔德有先开口的机会，因为这是男人的权利。乔德不开口，她便说了：“哎呀，我们很荣幸跟你一起走。当然，我说了还不算。爸说了，所有的男人今天晚上要聚在一起讨论讨论，看应该什么时候出发。我觉得，还是等男人们到齐了再决定吧，我们最好别说什么了。约翰、爸、诺亚、汤姆、爷爷、艾尔还有康尼，他们一回来就会商量的。只要坐得下，我肯定，大家一定会很高兴带你一起去。”

传教士叹了口气。“我反正是要去的，”他说，“情况发生了变化。我到处看了看，所有的房子都是空的，所有的地都荒着，整个地方都空了。我不能再待在这儿了。大家去哪儿，我就去哪儿。我也要在地里干活儿，说不定会很开心的。”

“你不传教了吗？”乔德问。

“我不传教了。”

“你不给别人施洗礼了吗？”妈问。

“我不做施洗礼了。我要在田里劳动，在绿油油的田里劳动，要和大家在一起。我不打算教他们了，我要向他们学习。要了解他们为什么在草地里散步，要听他们说话、唱歌。要听孩子们吃玉米糊的声音，听丈夫和妻子晚上在床铺上的响动。要跟他们一起吃、一起学。”他的眼眶湿了，闪闪发亮，“我要躺在草地上，谁愿意跟我在一起，我就对他敞开心扉。我还要骂人，要赌咒发愿，要听大家话里的诗情画意。这些都是神圣的，这些我以前都不明白。这些都是好事。”

妈说：“阿门。”

传教士谦卑地坐在门旁的砧板上。“不知道像我这么孤零零的人还能指望什么。”

乔德轻轻咳了几声，开口说道：“一个不再传教的人——”

“唉，可我就是爱说个不停，”凯西说，“这是改不了的。但我不会再传教了。传教就是跟别人讲道理。我以后要向别人问问题。那就不是传教了，对不对？”

“我不知道，”乔德说，“传教是一种说话的语气，传教是看事情的一种方式。传教是在别人想杀了你的时候，你还能对他们好。去年圣诞节，救世军来到麦克莱斯特，为我们做好事。他们吹了整整三个小时喇叭，我们一直坐在那儿听。他们对我们很好。可如果有人想走掉，那就会被拖去关禁闭。这才是传教。给倒霉的人做好事，而且他还不能因为这个揍你一顿。不，你不是传教士。你可千万别在这儿吹喇叭。”

妈把几根树枝扔进炉子。“我给你做点儿吃的，不过没多少了。”

爷爷把箱子拿到外面，背靠墙壁，坐在箱子上，乔德和凯西也靠在房子的外墙上。午后的光影慢慢从屋子里移出去。

傍晚，卡车回来了，在漫天尘土中吱嘎吱嘎地颠簸着，车厢上已有一层灰土，车前盖上满是尘埃，连车前灯也蒙上了红色的沙尘。卡车回来时，正是夕阳西下时分，整个大地在落日余晖中变得血红。艾尔坐在驾驶室里，俯身开车，脸上的表情既自豪又严肃，显得很能干，爸和约翰伯伯荣幸地坐在司机旁边的位子上，颇有一家之主的风范。其他人则站在卡车车厢上，抓着侧面的挡板。十二岁的露西和十岁的温菲德一副灰头土脸的野孩子模样，眼神很疲倦但也很兴奋，手指和嘴角都是黏糊糊的黑色，那是因为吃了他们在镇上哭闹着央求爸爸给他们买的甘草糖。露西穿一条粉色棉布裙子，裙摆及膝，她有点儿严肃，像个小小的淑女。温菲德是个小鼻涕虫，喜欢躲在谷仓后面发呆，总改不了到处捡烟头抽的坏毛病。露西已经感受到胸部发育的力量，也体会到相应的责任和尊严，而温菲德还是个狂野不羁的傻孩子。在他们旁边，轻轻扶着挡板站立的是罗莎夏，她用前脚掌撑地，晃来晃去的，努力保持着平衡，以膝盖和屁股承受着颠簸路面的冲击。她怀孕了，所以格外小心。她把头发编成辫子盘在头上，辫子像一顶金发做成的皇冠。她的脸圆润柔软，几个月前还那么性感撩人，此刻却因为怀孕而变得端庄，露出心满意足的微笑和洞悉一切的完美神情。她的身体胖嘟嘟的——丰满柔软的乳房和肚子，坚挺结实的屁股曾自在又挑逗地晃动着，想要引诱别人去拍一拍、摸一摸，可现在，她全身都变得矜持而严肃了。她全部的思想和行动都向着肚子里

面的宝宝。此时，她为了保护孩子，踮脚站着，保持平衡。对她来说，整个世界都怀孕了，她的脑子里只想着生儿育女，只想着当好母亲。她十九岁的丈夫康尼娶她时，她还是个丰满活泼的假小子，对身上所发生的变化仍然觉得害怕和迷惑。她不再像小猫那样和他在床上打架了，不再捂着嘴咯咯笑着来咬他抓他了，也不再打完架后眼泪汪汪的了。她变成了一个四平八稳、小心翼翼、聪明睿智的女人。她羞涩但极其坚定地对康尼微笑。康尼为罗莎夏感到骄傲，可又怕她。只要一有机会，康尼就会把手放在她身上，或是紧紧挨她站着，这样他的身体才能接触到她的屁股或肩膀，他觉得只有这样才能保持他们之间很可能渐行渐远的关系。康尼尖脸，瘦高个，有种得克萨斯州人的气质，淡蓝色的眼睛有时很凶狠，有时很温和，有时又像是很害怕。他是个勤劳善良的工人，也是一个好丈夫。他喝酒，但不会喝太多；他打架，但只在需要打架的时候打。他从不自吹自擂。他安静地坐在人群中，可还是会尽量出现，并让人们知道他的存在。

如果约翰伯伯不是因为到了五十岁的年龄，因此自然而然地成为一家之主，那他宁愿不要坐在司机旁边的荣誉座席。他想让罗莎夏坐在那儿。可这是不可能的，因为罗莎夏还年轻，还因为她是个女人。约翰伯伯不安地坐着，寂寞而犹豫的眼神显得很焦躁，瘦削而结实的身体也并没有放松下来。孤独的壁垒几乎一直将约翰伯伯与世人隔绝，使他与欲望无缘。他吃得极少，不喝酒，独身，禁欲。可内心深处，他的欲望不断膨胀成压力，并最终爆发。于是，他会去大吃特吃他想吃的食物，直到呕吐；或者去喝姜汁酒和威士忌，直到酩酊大醉，摇摇晃晃，通红的双眼满是泪水；又或者，他会去萨利索找几个妓女发泄。有人说，他有一次直接跑去肖尼，找了三个妓女，睡在一张床上，在她们毫无反应的躯体上哼哼唧唧地蹂躏了一个钟头。可他满足了某种欲望后，又会再次变得伤感、羞愧和孤独。他躲着人群，又想通过礼物来弥补大家对他的坏印象。于是，他偷偷跑进别人家里，在孩子的枕头下留下口香糖；他帮人砍柴，分文不收；他把自己拥有的一切悉数送出：一副马鞍、一匹马、一双新鞋。可没有人能跟他说上话，因为他送完东西就跑掉了。如果跟人家面对面碰上了，他拔腿就跑，没跑掉时就用惊恐的眼神偷偷瞄着对方。妻子的去世，再加上其后数月的独居生活，在他身上烙下了内疚和羞耻的印记，并给他留下无法摆脱的孤独感。

可总有些事情是他无法逃避的。比如说，作为一家之主，他必须管理家庭；又比如，此刻的他必须坐在司机旁边的荣誉座席上。

他们沿着尘土飞扬的马路开车回家，座位上的三个男人一路闷闷不乐。负责开车的艾尔不停地将目光从路面转向仪表盘，看着那上面可

疑地抖动着的电流指针，看着油表和温度计。他在脑子里不停想着这辆车的种种缺点和可疑表现。他听着可能是从车后传来的吱嘎声响，干巴巴的；他听着变速杆升起又落下的声音。他的手一直放在变速杆上，通过它来感受齿轮的旋转。他松开离合器，又去踩刹车，检查离合器摩擦片是否打滑。有时，他也许是浑身骚气的色鬼，可此时，这辆卡车以及运转和维护它就是他的责任。如果这车什么地方出了毛病，就是他的错，没有人会说出来，但每个人，尤其是他艾尔本人，都会知道就是他的错。于是，他细心感觉着，认真观察着，侧耳聆听着。他的表情严肃又负责。每个人都敬重他，也敬重他的责任。就连作为领导者的爸也会拿着扳手，听从艾尔的指令。

车上的人都累了。露西和温菲德累了，他们看了太多沿途飞掠而过的风景，太多人的脸，为了争甘草糖互不相让，而约翰伯伯偷偷把口香糖塞进他们口袋所带来的兴奋也是他们累的原因。

座位上的男人们又疲累，又生气，又悲哀，因为他们把农场上所有能搬走的东西都卖了，也只换来十八块钱：马匹、马车、农具，还有家里所有的家具。只换来十八块钱。他们指责买家，与他争辩，可当买家似乎失去兴趣，告诉他们不管以什么价格他都不想买那些东西的时候，他们便溃不成军了。于是，他们屈服了，相信了买主的话，并接受了比一开始的出价还低两块的价格。现在，他们疲累了，害怕了，因为他们与一个令他们捉摸不透的体系对抗，并且被打败了。他们很清楚，马匹和马车的价值远不止如此；他们也很清楚，买家转手就能赚到比这多得多的钱，可他们不知道该怎么办。销售对他们而言是一件神秘莫测的事情。

艾尔的目光从路面转到仪表盘，说道：“那个家伙，他不是本地人。说话就不像本地人。衣服也不一样。”

爸解释说：“我在五金店里的时候，跟几个认识的人聊了聊。他们说有不少人专门来这儿，买走我们准备离开前卖掉的东西。他们说新来的这些人赚了一大笔。可我们拿他们没办法。也许应该叫汤姆一起去的。也许他比我们会卖。”

约翰说：“可那个家伙差点儿什么都不买了。我们总不能把东西拖回去吧。”

“我认识的那些人跟我说，”爸说，“买家老是这么干，用这种方法吓唬人。我们只是不知道该怎么应付。妈会很失望的。她会气疯的，会很失望的。”

艾尔说："爸，你觉得我们什么时候出发好？"

"我也不知道。今天晚上我们好好商量商量再决定。汤姆正好这时候回来，我太高兴了。我觉得太好了。汤姆是个好孩子。"

艾尔说："爸，有人在议论汤姆呢，他们说他是假释出来的，他们还说，他不能离开这个州，要不然他们就会来抓他，抓到了就送回去再坐三年牢。"

爸大吃一惊："他们这么说的？是确实知道这些事的人说的吗？不是瞎说吧？"

"那我可不知道，"艾尔说，"他们就在那儿聊天，我没说汤姆是我哥。我就是站在那儿听到了。"

爸说："天哪，希望不是真的！我们需要汤姆呀。我得问问他。现在没人来追我们，都已经尽是麻烦事了。希望不是真的。我们得把这事拿出来好好谈谈。"

约翰伯伯说："汤姆他自己应该知道。"

卡车摇摇晃晃地往前走，他们又沉默了。引擎声很吵，全是齿轮发出的小噪音，刹车杆也在砰砰作响。轮胎传来吱吱呀呀的响声，水箱盖顶的一个小洞漏出细细蒸汽。卡车后掀起一片高高飞旋的红色尘土。他们轰隆隆地开上最后一个小山头，夕阳仍有一半在地平线上；他们朝山下的小屋开去时，落日就完全消失了。艾尔停车时，刹车发出刺耳的尖叫，那声音深深刻在艾尔的脑中——那意味着刹车片已经磨光了。

露西和温菲德大叫着爬过侧面的挡板，跳到地上。他们喊着："他在哪儿？汤姆在哪儿？"这时，他们看到他就站在门边，他们不好意思地停下脚步，又慢慢朝他走去，害羞地盯着他。

乔德说："你们好，小家伙们，你们还好吗？"他们轻声回答："你好！我们都挺好的。"他们俩分开站着，偷偷观察他，这就是那个杀过人坐过牢的哥哥。他们还记得以前他们也在鸡笼里玩坐牢的游戏，大家都争着要演囚犯。

康尼·瑞夫斯举起卡车后面高高的挡板，下了车，再扶着罗莎夏下车。罗莎夏优雅地接受他的帮助，露出睿智又满足的微笑，嘴角不自觉地微微上扬。

乔德说：“哎呀，是罗莎夏呀。我还不知道你也会跟他们一起来呢。”

“我们正在走路，”她说，“卡车正好开来了，就把我们捎上了。”接着，她又说，“这是康尼，我丈夫。”她说这句话时显得很郑重。

康尼和乔德握握手，相互打量，直直地盯着对方，过了一会儿，两人都满足了。乔德说：“嗯，我看你这是有喜了吧。”

她低下头。“你这会儿还看不出来吧。”

“妈都告诉我了。什么时候生？”

“哎呀，还早着呢！要到冬天。”

乔德笑了。“你是想把他生在橙子园里吧，啊？生在一栋周围全是橙子树的白色小房子里。”

罗莎夏用两只手摸摸肚皮。“你还看不出来。”她说。说完，她露出心满意足的微笑，走进屋里。傍晚还很炎热，西方地平线上仍然闪烁着光芒。不用任何信号，全家人默契地聚集在卡车边，家庭政治大会开始了。

在夕阳余晖的笼罩下，红色的大地变得透明，看上去更深邃了，石头、柱子和房屋都显得比白天时更深沉、更坚固；奇怪的是，它们仿佛也更独立了——柱子成了更具实质的柱子，仿佛脱离了它所伫立的土地，脱离了玉米田，在天地间兀自屹立。作物也成了独立的个体，而不是一整片庄稼；柳林中的那株残柳自成一体，独立于其他所有的柳树。土地为傍晚的暮色增添了一缕微光。没有刷漆的灰色房屋面朝西方，发出月亮般的光芒。灰扑扑的灰色卡车停在门前的院子里，在这光芒中，在这立体投影般的视角中，神奇得格外引人注目。

到了傍晚，人也变得沉静了。他们似乎无意识地遵从着脑海中幽微的思绪与冲动。他们的眼神内敛、平静，暮色中，每个人的双眸在灰扑扑的脸上显得透明澄澈。

此时，这辆卡车成了全家人最重要的依托。他们围绕在它四周。屋里一片死寂，田野也是一片死寂；可这卡车是有生气的，是活生生的东西。这台哈德逊古董车的水箱栅栏上满是擦痕，弯弯曲曲的，每一个能动的零部件边缘都已严重磨损，积灰的小圆孔里满是油污，轮毂盖都没有了，取而代之的是红色沙土——这一半汽车一半卡车、围着高高挡板的笨重东西就是他们的新家，是全家新的活动中心。

爸绕着卡车走了一圈，仔细观察车身。接着，他在沙地里蹲下来，找了根棍子在地上划拉。他一只脚平踩在地上，另一只脚踮着，稍稍后倾，所以一只膝盖高过另一只膝盖。他的左前臂搁在较低的左膝上，右手肘则放在右膝上，右手握拳，捏着下巴。爸就这样蹲在那里，盯着卡车，用拳头托着下巴。约翰伯伯朝他走去，在他身旁蹲下。他们沉思的眼神充满焦虑。爷爷从屋里走出来，看见蹲在一起的两人，也颤颤巍巍地走过来，坐在卡车脚踏板上，和他们面对面。这就是全家的核心所在。乔德、康尼、诺亚都慢慢走来，蹲下来，形成一个半圆，爷爷处于半圆形的开口处。接着，妈也从屋子里走出来，奶奶和她一起，罗莎夏跟在后面姗姗迈步。她们在蹲着的男人后面找到自己的位置，双手叉着后腰站着。两个孩子，露西和温菲德在女人们旁边蹦蹦跳跳，把脚趾头插进红色的沙土里，可没有发出一点声音。只有传教士不在这儿。鉴于微妙的形势，他在屋子后面的地上坐着。他是个好传教士，很了解乡亲们。

暮色愈发柔和，全家人就这样静悄悄地或坐或站。过了好一会儿，爸才开口，不是对一个人而是对所有人汇报情况。“我们卖那些东西时被宰了。那家伙知道我们不能等。只卖了十八块钱。”

妈焦躁不安，但还是保持着冷静。

最大的儿子诺亚问：“我们所有的钱，加起来有多少？”

爸在沙地上写着数字，自言自语地嘟囔了半天。“一百五十四块。”他说，“但艾尔说我们还得买好点儿的轮胎。他说这些轮胎跑不了多远。”

这是艾尔首次参与家庭会议。以前，他总是和女人们一起站在后面。这时，他也严肃地做起汇报。“这车很旧了，很难修。”他一本正经地说，“买它之前，我对它进行了全面认真的检查。卖车的家伙不停地说买它就是捡个大便宜，我才没有听他的呢。我把手指头伸到变速器里，里面没有锯木屑。我打开齿轮箱，里面也没有锯木屑。我试过离合器，转了转轮胎，还钻到车底下，车架子也没有要散架的样子。这车从来没翻过。我看见有块电池裂开了，就让那家伙换了块好的。车胎是不值钱，但尺寸很好，很容易买到一样的。这车开起来就像一头小公牛，但绝对不会漏油。我之所以觉得可以买，是因为这种车型很常见。废车场里到处都是这种哈德森超级六型车，我们可以买到便宜的零部件。同样的钱，本来可以买更大、更漂亮的车，可它们的零部件太难找了，而且也太贵了。总而言之，这就是我对这辆车的看法。”最后一句话是他对全家人的交代。他停下来，等大家发表意见。

爷爷还是名义上的一家之主，但已不再管事。他的地位是一种象征，是家族传统，无论多么老朽糊涂，他仍然拥有首先发言的权利。蹲着的男人和站着的女人都在等他开口。“你做得很好，艾尔。”爷爷说，“我以前也跟你一样胡搞，像只狼狗到处放屁，可有正事的时候，我都能干好。你现在长大了，有出息了。”他用祝福的语气说完最后一句话，艾尔高兴得脸都红了。

爸说：“我听完觉得挺有道理。如果是买马，我们压根儿不用找艾尔，可现在是买车，艾尔是这儿唯一懂汽车的人。”

乔德说：“我也懂一点儿。我在麦克莱斯特干过一些和汽车有关的活儿。艾尔说得对。他做得很好。”此时的艾尔被这些溢美之词弄得满脸绯红。乔德接着说：“我想说——嗯，那个传教士——他想跟我们一起去。”说完，他沉默了。所有人都听到了他说的话，但没人开口回应。“他是个好人，”乔德补充一句，“我们认识他这么久了。他有时候说话是有点狂，但说的话很有道理。”就这样，他将建议提交给全家人。

光线不断变暗。妈离开这群人，走进屋子，炉灶上铁锅碰撞的响声从屋里传来。没过多久，她走回到沉思的人群中。

爷爷说：“可以从两个方面来想想。有人觉得，传教士会带来霉运。”

乔德说：“这个家伙说他已经不是传教士了。”

爷爷前后摆了摆手。“一朝传教士，终身传教士。这种事情是无法摆脱的。也有人觉得，带着传教士一起走是件高尚的事。要是有人死了，传教士能帮忙安葬。要是有人的婚期到了，或是过了，随时都能找到传教士。孩子出生了，家里就有个人给他施洗礼。我嘛，我一直都说传教士和传教士是不同的。得分人。这个家伙我倒是挺喜欢。他不是那么倔。”

爸把木棍插到沙地里，用手指头搓着，在地上钻出一个小洞。“我们不光得考虑他能不能带来好运气，或者他是不是个好人，”爸说，“我们得认真想想。认真想一想就不妙了。你们看啊，我们现在有爷爷和奶奶——这是两个人。还有我、约翰和妈——这就五个人了。再加上诺亚、汤姆和艾尔——这就八个人了。罗莎夏和康尼，这就十个人了。露西和温菲德，这就十二个人了。还得带上狗，要不然该拿它们怎么办呢？总不能狗还好好的就开枪把它们打死吧，而且也没人能送。这样一算，就有十四口了。”

“还没算剩下的鸡和两头猪呢。”诺亚说。

爸说：“我打算把那两头猪宰了腌了，带在路上吃。我们路上得吃肉呀。还得带上盐桶。只是我在想，如果我们能坐下，那加个传教士应该也可以坐下。那么，我们能不能多喂饱一张嘴呢？”他没有转过头，直接问：“妈，能吗？”

妈清了清嗓子。“不是能不能，而是肯不肯。”她的语气很坚定，“如果是‘能不能’，那我们什么事情都做不了，不能去加利福尼亚，什么都不能；可如果是‘肯不肯’，那只要是我们肯做的事，都能做到。说到‘肯不肯’——我们的祖先在这里生活很久了，之前还在东部生活过，从来没听说过乔德家的人和黑兹利特家的人在别人讨东西吃、借地方住或是想要搭便车时拒绝过。乔德家是有小气的人，但绝不会这么小气。”

爸打断她：“可如果确实坐不下呢？”他扭过脖子，抬头看着妈，面带愧色。妈的坚定语气让他惭愧。“如果卡车上确实坐不下我们这么多人呢？”

“反正现在也坐不下啊，”她说，“车上最多能坐六个人，可这十二个人非走不可。再多一个又有什么关系呢？再说了，一个男人，又强壮又健康的男人，绝对不会成为我们的负担。我们有两头猪，还有一百多块钱，怎么还在担心能不能喂饱一个人呢——”她停住了，爸把头转回去，妈的责备让他情绪低落。

奶奶说：“有传教士跟我们在一起很好啊。他今天早上的祷告做得很好。”

爸盯着每个人的脸，看是否还有人有异议，接着，他说：“去把他叫过来吧，汤姆，他要是也一起去，那就应该在这儿参与商量。”

乔德从地上站起来，朝屋子走去，边走边喊：“凯西——喂，凯西！”

屋子后面传来含糊的应答。乔德走到屋角，看到传教士正靠墙坐着，望着傍晚微亮天空中闪烁的繁星。“你叫我？”凯西问。

“是的。我们想，你既然要跟我们一起走，就应该去跟我们坐在一起，帮忙想想办法。”

凯西站起来。他知道这些家庭的处事模式，也知道他已经被这家人接纳。实际上，他的地位还挺重要，因为约翰伯伯朝旁边挪了挪，在他自己和爸中间给传教士腾了个位置。凯西像其他人一样蹲下来，和稳

坐在脚踏板宝座上的爷爷面对面。

妈又走到屋里去。屋里响起提灯罩尖利的摩擦声，昏暗的厨房里亮起黄色的灯光。她揭开大锅的锅盖，炖肋条和甜菜叶的香气从门口飘出来。他们都在等着她穿过不断变暗的院子回来，因为在这群人中，妈是有威严的。

爸说：“我们得想想什么时候出发。越快越好。出发之前我们还得把猪宰了，用盐腌好。把我们的东西收拾好就走，越早越好。”

诺亚表示赞同：“我们都抓紧干，明天就能准备好，后天一大早就能走了。”

约翰伯伯反对：“这么热的天，肉冷不下来。一年当中，这个季节就不是杀猪的时候。肉要是没有完全冷下来，会坏的。”

“是的，那就今天晚上杀吧。今天晚上能冷一点儿，能冷成什么样就什么样吧。我们吃完饭就动手。有盐吗？”

妈说：“有，多的是。还有两个很好的木桶。”

“那好，那我们就动手吧。”乔德说。

爷爷开始双手乱抓，想要抓着个地方站起来。“天快黑了。”他说，“我饿了。等我们到了加利福尼亚，我要在手里拿一大串葡萄，一直拿着，什么时候想吃了就吃一口，哎呀真好吃！”他站起来，其他人也站起来。

露西和温菲德在尘土里兴奋地蹦来蹦去，像疯了一样。露西用沙哑的嗓音悄悄对温菲德说：“要杀猪啦，还要去加利福尼亚。杀猪，还要走啦——两件事一起。”

温菲德整个人像疯了似的。他伸手掐住自己的脖子，做了个鬼脸，摇摇晃晃、压低声音喊着：“我是头老猪！看呀看呀！我是头老猪。看这些血呀，露西！”他踉踉跄跄地假装倒在地上，无力地抽搐着手臂和双腿。

可露西年纪比他大，很清楚这一刻的重要意义。“还要去加利福尼亚呢。”她又重复了一遍。她知道，这是她生命中到目前为止最重大的时刻。

大人们穿过深沉暮色，走向亮灯的厨房，妈用锡铁盘给他们端来青菜

和肋条。妈在吃饭前，先把一个用来洗涮的大圆盆放在炉子上，生起熊熊大火。她提来一桶又一桶水，把大盆装满，接着又在大盆周围放好装满水的水桶。厨房变成热气腾腾的大蒸笼，全家人急匆匆吃完饭，走到外面，坐在门口台阶上，等着水烧热。他们坐在那儿，看着昏暗的天色，看着厨房提灯投射在门外地面上的方形光线，在那光芒的中央，是爷爷驼背的影子。诺亚用扫帚上的稻草秆仔细地剔着牙齿。妈和罗莎夏洗干净所有的碗碟，将它们堆在桌上。

就在这时，仿佛是突然之间，全家人行动起来了。爸站起身，又点亮一盏提灯。诺亚从厨房的箱子里拿出屠宰用的弯刀，在一小块破旧的金刚砂石上磨了起来。他把刮刀放在砧板上，把弯刀放在旁边。爸拿来两根粗棍，每根三英尺长。他用斧头将棍子的两端削尖，用粗绳绑在一起，在棍子中间打了两个结。

他抱怨道："真不该把那些横梁卖掉——不该全部卖光。"

锅里的水冒出蒸汽，翻滚着。

诺亚问："是把热水提过去呢，还是把猪弄到这边来？"

"把猪弄到这里来，"爸说，"烫猪毛比烧开水麻烦多了。水准备好了吗？"

"马上就好。"妈说。

"那好。诺亚，你和汤姆、艾尔跟我来。我提着灯。我们在那边把猪宰了再抬过来。"

诺亚拿上弯刀，艾尔拿着斧头，四个男人朝猪圈走去，他们的腿在提灯的光线中来回晃动。露西和温菲德一路小跑着跟在旁边，又蹦又跳的。到了猪圈，爸拿着提灯，从围栏上俯身张望。睡意朦胧的小猪费力地爬起来，困惑地直哼唧。约翰伯伯和传教士也走来帮忙。

"好啦，"爸说，"用刀刺吧，然后把它们抬起来，放了血，再去房子里烫毛。"诺亚和乔德跨过围栏。他们杀猪的动作又快又熟练。乔德用斧子钝的那头狠狠把它们砸晕在地上，诺亚蹲在旁边，摸到它们的大动脉，用弯刀一划，血便喷涌而出。接着，他们把吱哇乱叫的猪抬过围栏。传教士和约翰伯伯拖着一头猪的后腿，汤姆和诺亚拖着另一头。爸提着灯走在旁边，黑色的猪血在尘土中留下两条长长的痕迹。

到了屋里，诺亚把刀插进猪后腿的肌腱和骨头之间，用削尖的木棍把腿撑开，把猪挂在从屋里伸出去的两英尺宽四英尺长的椽板上。接

着，男人们提来滚烫的开水，把开水浇在黑黑的猪身上。诺亚把猪从头到尾剖开，把内脏扔在地上。爸又削尖两根木棍，把猪的身体完全撑开，乔德拿着刮刀，妈拿着钝刀，刮着猪皮上的鬃毛。艾尔提来一个桶，把内脏用铲子铲到桶里，倒在离屋子很远的泥地上，两只猫跟着他，响亮地喵喵直叫，狗也跟着他，对着两只猫轻声咆哮。

爸坐在门口台阶上看着被挂起来的两头猪，煤油灯的火光照在它们身上。现在，猪鬃已经刮干净，只有几滴血还在滴落到地上那一摊黑黑的血泊中。爸站起身，走到猪旁边，用手摸了摸。摸完，他又坐下来。奶奶和爷爷朝谷仓走去，准备睡觉，爷爷手里拿着一盏蜡烛灯笼。其他人都在台阶周围安静地坐着。康尼、艾尔和乔德坐在地上，背靠屋墙，约翰伯伯坐在一个箱子上，爸坐在门口。只有妈和罗莎夏还在走来走去。露西和温菲德这会儿已经困了，可还强忍着睡意，在黑暗中用迷迷糊糊的声音争吵。诺亚和传教士面朝小屋，肩并肩地蹲着。爸紧张地挠着身子，还把帽子摘下来，用手梳理头发。“明天一大早我们就用盐把猪肉腌上，然后把东西都装上卡车，除了床，所有的东西都装好，后天一早就动身。这些事要不了一天就能干完。”他颇不自在地说。

乔德插嘴道：“那我们明天一整天都只能到处晃荡没事儿干了。”所有人都不安地骚动起来。“我们今晚就能准备好，天亮就可以出发。”乔德建议。爸用手搓着膝盖。他的焦躁传染了所有人。

诺亚说：“现在就把猪肉用盐腌起来应该没关系吧。把猪切开，这样冷得快些。”

约翰伯伯忍不住了，觉得非说不可了。“我们还留在这儿干什么呢？我只想赶快离开这儿。反正要走了，为什么不早点儿走呢？”

形势的这一剧变影响了其他人。“我们为什么不早点儿走？反正在路上也能睡觉呀。”每个人的心里都悄悄冒出赶紧出发的念头。

爸说：“他们说路上有两千英里呢。真他妈远啊。我们是要早点儿走。诺亚，你和我把猪切开，我们可以把所有的东西都装上卡车。”

妈把头从门里伸出来。“现在这么黑，我们要是没看见什么东西，忘了带怎么办？”

“我们可以等天亮以后再到处看看。”诺亚说。他们都一动不动地坐着，思考着这个问题。没过多久，诺亚站起身，开始在破旧的小磨刀石上磨起那把弯刀。“妈，”他说，“把桌子收拾干净吧。”说完他走到

一头猪前面，从脊骨旁边划开一道口子，把肉从骨头上剔下来。

爸激动地站起来。“我们把所有的东西都收到一起，”他说，“快，大家一起来。”

大家都打定了出发的主意，急迫的情绪感染了所有人。诺亚把一块块猪肉拿到厨房，切成小块。妈用手把粗盐拍到肉块上，再把肉块一块挨一块放进桶里，放得很小心，肉块与肉块之间都留了缝隙。她像垒砖一样把肉块砌好，往缝隙中倒上盐。诺亚切完肋条，又开始切猪腿。妈一直把火烧得旺旺的，等诺亚把排骨、脊骨和腿骨上的猪肉尽量剔干净以后，妈把所有的骨头放进烤箱，让大家可以啃一顿烤好的骨头。

院子里、谷仓里，到处晃动着提灯投射出的圆圆光圈。男人们把所有要带走的东西都堆在卡车旁。罗莎夏把全家人的衣服都拿了出来：工装裤、厚底鞋、橡胶靴子、破旧的西装、毛衣、羊毛大衣。她把这些衣服严严实实地装进木箱，又站到箱子里，把它们踩紧。接着，她拿出印花裙子和头巾、黑色棉袜和小孩子的衣服——都是些小小的连体衣和廉价的印花裙——把它们也放进箱子里踩紧。

乔德走到工具棚，拿出剩下的要带走的工具：一把手锯、一套扳手、一把锤头、一盒各种大小形状的钉子、一把镊子、一把扁锉刀和一套细圆锉刀。

罗莎夏拿出一张大大的防水帆布，铺在卡车后面的地上。她搬着床垫，费力地从门里走出来，有三张双人床垫和一张单人床垫。她把它们堆在防水帆布上，又抱来一大堆叠好的烂毯子，把它们也堆上。

妈和诺亚忙着处理猪肉，烤猪骨的香气从炉子上飘来。到了深夜，两个孩子终于在路边睡着了。温菲德蜷缩着躺在门外的尘土中，露西看大人宰猪时，坐在厨房的箱子上，这会儿把头靠在墙上，也睡着了。处在睡梦中的她呼吸很轻盈，嘴唇咧开，露出牙齿。

乔德收拾完工具，拿着提灯走进厨房，传教士跟在他后面。“哎呀我的天，”乔德说，“闻闻这肉香呀！听听这噼里啪啦的声音呀！”

妈把一块块猪肉像垒砖块一样放进桶里，每垒完一层，都会在周围的缝隙和肉的表面倒上盐，再拍一拍。她抬起头看着乔德，朝他微微一笑，眼神是严肃的、疲惫的。“早餐就吃猪骨头真是不错。”她说。

传教士走到她身后。“我来腌肉，”他说，“我可以的。你不是还有别的

事情要做吗？”

听到这话，妈停下手里的活儿，诧异地打量着他，仿佛他提出了什么古怪的建议。妈的双手上全是盐，沾满新鲜猪肉上粉红色的血水。“这是女人的活儿。”最后，她终于开口。

“都是活儿，”传教士回答，“这么多活儿，没必要分男人的活儿女人的活儿。你还有事情要做。肉就让我来腌吧。”

可妈还是瞪着他看了半天，才把水桶里的水倒进洗脸的锡铁盆，把双手洗净。传教士拿起一块块猪肉，往表面拍上盐，妈一直观察着他。传教士再照着妈的做法，把猪肉放进桶子。直到他摆完一层，小心地往上面撒满盐，再用手把盐拍进肉里后，妈才表示满意，把发白发胀的双手擦干。

乔德问：“妈，这里有什么东西是要带走的？”

妈飞快地扫视了厨房一圈。“水桶，”她说，“还有所有吃饭的东西：盘子、杯子、勺子、刀叉。把它们都放到那个抽屉里，把抽屉带去。还有那个大煎锅、大炖锅和咖啡壶。等炉子冷了，把炉子里的架子拿出来，它可以放在火上烧的。我还想带上洗衣盆，但估计没地方放了。到时候我就在桶子里洗衣服吧。没必要带小东西。你可以在大锅里煮一点点东西，但不能在小锅里煮很多东西。带上烤面包的盘子，所有的都带上。可以套在一起，”她站起来，再次环视厨房，“你把我刚刚说的那些东西都拿走吧，汤姆。剩下的我负责，那个大罐子、放盐和胡椒的瓶子、肉豆蔻和刨丝器。这些东西我最后再来收。”她拿起一盏提灯，步履沉重地走进卧室，赤着的两只脚没有在地板上踩出任何声音。

传教士说：“她看起很累。”

“女人总是很累，”乔德说，“女人就是这样，只有偶尔做礼拜的时候才轻松一点儿。”

“是啊，可她比平常更累。是真的累了，她好像都快累病了。”

妈正好从门口走进来，听到了传教士的话。她松弛的脸庞慢慢绷紧，结实的脸上连皱纹都不见了。她的眼神变得锐利，身体挺直。她扫视空荡荡的屋子一眼，里面除了垃圾，什么都没有留下。原本铺在地上的床垫都被搬走了。桌子被卖掉了。地上只有一把破梳子、一只空的滑石粉罐子，还有不少灰团。妈把提灯放在地上，把手伸到一只当凳

子用的箱子后面，拿出一个又旧又脏的文具盒，文具盒的边边角角都开裂了。她坐下来，打开盒子。里面有信件、剪报、照片、一副耳环、一小枚刻有图案的金戒指，一根用头发编成的表链，末端拴着金环。妈用手指轻抚那些信件，又抹平一张剪报，剪报上刊登着乔德受审的报道。她把盒子拿在手里，盯着看了很久很久，把信件翻乱又理好。她咬着下唇，沉思着，回忆着。最后，她终于下定决心。她选出戒指、表链和耳环，又把手伸到那堆东西下面掏了掏，掏出一个金袖扣。她从一个信封里抽出信，把这些零散东西都放进信封，把信封折起来，放进裙子口袋。然后，她温柔又小心地盖上盒子，用手指轻轻抚摸着盒盖。她的嘴巴微微张着。接着，她站起来，拿着提灯，走回厨房。她揭开炉盖，把盒子轻轻放在炭火上。火的热量迅速把纸张烤得焦黄。火苗卷起，吞没盒子。她盖好炉盖，一瞬间，火焰腾地起来，裹住整个盒子。

外面昏暗的院子里，爸和艾尔就着提灯的光线，忙着往卡车上装东西。工具要放在最下面，但万一车子出现故障，也要方便取用。然后是一箱箱的衣服。厨房用具都放进一只大麻袋，餐具和碗盘有专门的箱子。接着，要把能装一加仑水的桶子绑在车后。底层的东西尽量摆平，再把卷起来的毯子塞进箱子的缝隙里。接着，他们在最上面放上床垫，摆得平平整整。最后，他们把大大的防水帆布铺在所有东西上面，艾尔在布的边缘每隔两英尺剪一个洞，把细绳穿进洞里，再绑到卡车的侧面栏杆上。

“万一下雨，”他说，“我们就把帆布绑在上面的栏杆上，大家都可以躲在下面避雨。前面绑高一点儿，我们就不会淋湿。”

爸鼓掌：“这个主意好。”

“这还不够，”艾尔说，“一有机会，我还要找一块长木板来，做成房梁，把帆布撑在上面，让帆布盖住卡车，这样又能给大家遮太阳了。”

爸同意：“这个主意好。你之前怎么没想到呢？”

“我没时间想呀。”艾尔说。

“没时间？哼，艾尔，你倒是有时间到处胡混。鬼才知道你这两个星期去了哪儿。”

“要离开家乡了，总有些事情要办吧。”艾尔说。说完，他好像丧失了几分自信。“爸，”他问，“要走了，你高兴吗，爸？”

“啊？呃——当然高兴。不管怎么说——还是高兴的吧。我们在这儿过得不容易。当然，到了那边，一切都会不一样了——有很多工作机会，到处都很漂亮，到处都绿油油的，还有白色的小房子，到处长着橙子树。”

“到处都是橙子树吗？”

“呃，可能不会到处都是，但肯定会有很多很多。”

天空出现第一缕灰色曙光。所有的工作都完成了——一桶桶的猪肉腌好了，鸡笼也准备放到车顶上了。妈打开烤箱，拿出一堆烤得焦黄的猪骨，又脆又香，上面还连着不少肉。露西半睡半醒中从箱子上滑下来，又睡着了。大人们都站在门边咬那酥脆的烤肉，微微发着抖。

“要不去把爷爷奶奶叫醒吧，”乔德说，“天快亮了。”

妈说：“真不想去，要出发了再叫他们吧，他们需要多睡觉。露西和温菲德也没怎么休息好。”

“嗯，他们可以在行李上面睡觉，”爸说，“上面应该很舒服。”

突然，狗从尘土里站起来，竖起耳朵。接着，它们咆哮一声，冲着黑夜汪汪大叫起来。“这他妈的是怎么回事？”爸问。很快，他们听到一个声音安慰着汪汪大叫的狗，狗便叫得没有那么凶了。脚步声传来，一个男人出现了。是缪利·格雷夫斯，他的帽檐拉得低低的。

他羞怯地走近。“大家早上好。”他说。

“哎呀，是缪利呀，”爸手里拿着猪腿骨向他挥舞，“快进来，吃点儿烤猪肉吧，缪利。”

“呃，不用了，”缪利说，“我不饿，真的。”

“哎呀，吃点儿吧，缪利，吃点儿吧。来吧！”爸走进屋，拿出一大捧烤排骨。

“我可不是来吃你们东西的，”他说，“我就是到处走走，我想着你们就要走了，来跟你们说声再见。”

“马上就要走了，”爸说，“你要是再迟一个钟头，就见不到我们了。东西都收拾完了——看到没？”

“都收拾完了啊。”缪利看着装得满满的卡车，“有时候，我也想去那儿找我的家人。”

妈问道：“你收到过他们从加利福尼亚那儿来的消息吗？”

“没有，”缪利说，“我从没收到过他们的消息。但我从来没去邮局看过。有时间应该去一下。”

爸说：“艾尔，去把爷爷奶奶叫醒来，让他们来吃东西。我们就快出发了。”艾尔悠悠闲闲地朝谷仓走去。爸问：“缪利，你想跟我们在车上挤挤，一起去吗？我们可以给你腾个地方。”

缪利从排骨边缘咬下一块肉，嚼了起来。“有时候我也想去。可我知道我不会去的，”他说，“我心里有数，一旦到了真要走的时候，我就会像孤坟上的野鬼，一溜烟儿地跑掉，躲起来的。”

诺亚说：“总有一天你会死在野地里的，缪利。”

“我知道。我想过这事。有时候，确实很孤单；有时候，又挺好的，有时候还不错。不管怎样都没什么区别。可如果你们碰到我家的人，你们如果在加利福尼亚碰到了我家的人，告诉他们，我挺好的——这就是我来想跟你们说的话。告诉他们，我挺好的。千万别说我是现在这个样子。告诉他们我一拿到钱，就会去找他们。”

妈问：“那你真的会去吗？”

“不，”缪利轻声说，“不，我不会去了。我不能走。我现在得留在这儿。以前我也许会去，但现在不会去了。人总要思考，然后才能明白。我永远都不会去了。”

此时，黎明的光芒变得更明亮了一点，提灯的光线则显得黯淡了一些。艾尔回来时，爷爷一瘸一拐吃力地跟在他旁边。“他根本没睡觉，”艾尔说，“他在谷仓后面坐着。他好像有点儿不对劲儿。”

爷爷目光呆滞，完全不见了之前的淘气神色。“我没什么不对劲儿，”他说，“我就是不走了。”

“不走了？”爸问，“你说不走了是什么意思？为什么，我们在这儿都收拾好了，准备好了。必须走。我们没地方待了。”

“我又没说让你们留下来，”爷爷说，“你们只管走。我——我要留下来。我一整晚都在翻来覆去地想这件事。这里是我的家啊。我是这里的人。就算那里的橙子葡萄都长得堆到床上了，我也不稀罕。这里是不好，可这里是我的家。我不走，你们只管走吧。我要待在我的地方。”

大家都朝他拥过来。爸说：“不行啊，爷爷，马上就会有拖拉机来耕这里的地了。谁给你做饭吃？你怎么生活呢？你不能留在这儿。哎呀，没人照顾你，你会饿死的。”

爷爷大喊：“他妈的，我是老了，可还能照顾自己。缪利在这儿是怎么过的？我能过得和他一样好。跟你说吧，我不会走的，你们就随我吧。你们要是想带上奶奶，那就带上她，但不能带上我，我话说完了。”

爸绝望地说：“听我说啊，爷爷，请你听我说啊……”

“我才不听。跟你说了，我要留下来。”

乔德碰了碰父亲的肩膀。“爸，进屋来。我有事跟你说。”他们朝屋里走去时，乔德又大喊：“妈——你也过来一下，好吧？”

厨房里，一盏提灯亮着，盘子里的猪骨还堆得高高的。乔德说：“听我说，我知道爷爷有权利说他不走，可他不能留下来。我们大家都很清楚。”

“他当然不能留下来。”爸说。

“嗯，你们看，如果我们抓住他，把他捆起来，那肯定会伤到他，如果他气得发了疯，说不定还会伤到他自己。现在，我们不能和他争。可如果我们把他灌醉，那就好办了。你们有威士忌吗？”

“没有，”爸说，“家里一滴威士忌都没有了。约翰也没有威士忌了。他不喝酒的时候从来不会藏酒。”

妈说：“汤姆，我还有半瓶止疼糖浆，是温菲德耳朵痛的时候给他买的。你觉得可以吗？温菲德耳朵痛得厉害的时候，喝那个就睡着了。”

“可能有用，”乔德说，“拿来吧，妈。不管怎么样试一试吧。”

“我把它扔进那堆垃圾里了。”妈说。她拿起提灯走出去，没过多久，

便拿着只剩下半瓶的黑色药水回来了。

乔德从她手里接过药瓶，尝了一口。“味道还不赖。”他说，“煮一杯黑咖啡来，煮得浓浓的。让我看看啊——说是吃一勺。最好多吃点儿，放两勺吧。”

妈打开炉子，把水壶放在炭火边，舀好水和咖啡放进壶里。“只能把咖啡放在罐子里给他喝了，”她说，“杯子都收起来了。”

乔德和父亲又走到屋外。“每个人都有权利说自己想干什么。对了，谁在吃排骨？”爷爷说。

“我们都吃过了，”乔德说，“妈正在给你准备咖啡和猪肉呢。”

爷爷走进屋子，喝了咖啡，吃了猪肉。屋外的一群人在不断变亮的晨曦中静静地望着门里的爷爷。他们看到他打着呵欠，摇摇晃晃起来，他们看到他把手臂放在桌上，把头枕在手臂上，睡着了。

“反正他本来就累了，”乔德说，“让他睡吧。”

这时，他们准备好了。奶奶头晕眼花、糊里糊涂地说：“这是在干什么呀？这么早，你们都在干什么呀？”可她已经穿好衣服，欣然接受了一切。露西和温菲德也醒了，可由于太累，依然很安静，半睡半醒的。光影在大地上迅速变化。全家人都停下了。他们站在一起，谁都不愿迈出离开的第一步。他们害怕了，要走的时候到了——他们都跟爷爷一样害怕了。他们看见工棚在清晨的光线中变得清晰，他们看见提灯的光照黯淡下去，不再投射出黄色的光圈。繁星不见了，接连不断地向西隐去。可全家人还像梦游般站立着，他们的目光聚焦于眼前的整个画面，他们没有看到什么细节，只看到这整片晨光闪耀的天空、整片的大地和整片的田野。

只有缪利·格雷夫斯焦躁地走来走去，从卡车栏板的缝隙里朝车上张望，又捶了捶挂在车后的备用轮胎。最后，缪利走到乔德身边。“你这是打算离开这个州吗？”他问，“你是打算违反假释规定吗？”

乔德抖了一下，摆脱麻木的状态。“天哪，太阳就要升起来了，”他响亮地说，“我们得出发了。”于是，其他人也从麻木的状态中清醒过来，朝卡车走去。

“来吧，”乔德说，“我们把爷爷抬上车。”爸、约翰伯伯、乔德和艾尔走进厨房，爷爷把额头枕在手臂上，还在呼呼大睡，桌上有一道干了的咖啡渍。他们托着爷爷的胳肢窝，把他举起来，他像个醉汉般口齿

不清地嘟囔着，骂骂咧咧的。出了门，他们把他抬起来，走到卡车旁边，乔德和艾尔爬上车，然后俯过身牢牢抓住他的胳肢窝，把他轻轻举起来，放在车厢行李上面。艾尔解开防水帆布，他们把爷爷推到帆布底下，又在他身边放了个箱子，这样一来，沉重的帆布便不会压到他身上。

“我得把那根撑杆装好，”艾尔说，“今天晚上停车的时候就装。”爷爷嘀咕着，好像要醒来，但他们终于安顿好之后，他再次沉沉睡去。

爸说：“妈，你和奶奶先跟艾尔坐在一起。我们轮流换换座位，这样会舒服一点儿，但一开始先这么坐着吧。”她们爬进驾驶室，其他人也挤到行李上面，有康尼、罗莎夏、爸、约翰伯伯、露西、温菲德，还有乔德和传教士。诺亚站在地上，抬头看着坐在卡车顶上的这一大群人。

艾尔绕着卡车走了一圈，看了看车身底下的弹簧。“天哪，”他说，“弹簧都他妈被压扁了。幸好我在下面放了块板子。”

诺亚说：“狗怎么办呢，爸？”

“我把狗忘了。”爸说。他尖声吹了声口哨，一条狗活蹦乱跳地跑过来，但只有一条。诺亚抓住它，把它扔到卡车顶上，狗一动不动地坐在上面，被这高度吓得直哆嗦。“另外两条只能留下了，”爸大声喊，“缪利，你能抽空照看一下它们吗？别让它们饿死了。”

“好，”缪利说，“我倒是愿意养两条狗呢。好啦！它们归我了。”

“那些鸡也归你啦。”爸说。

艾尔坐进驾驶室。发动机转起来，卡住了，又转起来。六个汽缸响起松垮的轰鸣，车屁股冒出一股蓝烟。“再见啦，缪利！”艾尔大喊。

全家人也都喊起来：“再见啦，缪利！”

艾尔挂到一挡，踩下离合器。卡车颤抖着，费力地穿过院子。接着艾尔挂到二挡。他们爬上小小的山坡，周围扬起红色的尘土。“天哪，这满满一车啊！”艾尔说，“这一趟没法儿跑快了。”

妈想回头再看一眼，可满车的东西挡住了她的视线。她抬起头，直直地看着土路的远方，眼里是极度的倦意。

坐在车顶上的人都回头张望。他们看见房子、谷仓和仍在冒着小缕炊

烟的烟囱。他们看见在清晨第一缕阳光中不断变红的窗户。他们看见孤独地站在门口目送他们的缪利。这时，小山阻挡了他们的视线。路的两旁出现棉田。卡车缓慢穿过尘土，向着公路和西部开去。

## 第十一章

这片土地上的房子都变得空空荡荡，田野也因此变得空空荡荡。只有用波纹状铁皮板搭成的拖拉机棚还有些生气，闪烁着银光，散发着金属、汽油和机油的气味。耕地用的圆形铁盘闪闪发亮。拖拉机上还有明晃晃的车灯，因为拖拉机是不分白昼黑夜的，圆形的耕犁在晚上照样能够翻地，到了白天依然光亮闪闪。马儿停止工作，到马厩休息时，还是有生命和活力的，还有呼吸，还有温暖的身体，蹄子还会在稻草上来回踩动，嘴巴里还会咀嚼着干草，耳朵和眼睛也都保持着机灵。马厩里仍然有生命的温暖、热量和气息。可马达停下时，拖拉机就像它那铁壳机身般死气沉沉。它全身的热量都消散了，如同死了的人变得冰凉。接着，波纹状的铁皮门被关上了，拖拉机司机们开车，回到他们在镇上的家，他们的家也许在二十英里之外，而在接下来的几周，甚至几个月，他们都不用再回来了，因为这拖拉机死了。一切都简单、高效。简单到工作中所有的神秘感都荡然无存，高效到人对土地和耕种的期待也不复存在，人对土地的深刻理解、人与大地的亲密关系随之消失。开拖拉机的人慢慢生出对土地的蔑视，只有对土地一无所知也毫无关系的陌生人才会有这种蔑视感。氮肥不是土地，磷肥不是土地，棉花的纤维长度也不是土地。碳水化合物不是人，盐不是人，水不是人，钙也不是人。人是所有这些的综合，可他比所有这些更加丰富——丰富得多。土地也比它所有成分的总和丰富得多。比化学成分丰富得多的人，走在这片土地上，会为了避开石头调转耕犁的方向，会按下耕犁的扶手，越过泥土里的岩层，也会蹲在田间地头，吃着自己的午餐；只有这种比化学成分更丰富的人才能了解，土地也要比它的化学成分丰富得多。可操纵机器的人在这片自己既不熟悉也不热爱的土地上，开着死气沉沉的拖拉机，只懂化学成分；他蔑视大地，也蔑视自己。当波纹状的铁皮门关上时，他就回家了，他的家并不是这片土地。

空屋子的门敞开着，在风中来回摆动。一群群小男孩从镇上跑来，打碎空屋的玻璃，翻弄着垃圾堆寻找宝藏。这儿有一把只剩下半边刀刃的破刀。那儿有一件好东西。还有——这里有一股死老鼠的气味。快看怀迪在墙上写了什么呀。他在学校的厕所里也写了那些东西，老师

让他全都擦干净了。

屋主搬走的第一天，暮色降临时，觅食的猫儿从田野里慵懒地跑进来，在门廊上喵喵叫。没有一个人走出来，于是，它们爬进大开的门，喵喵地走进空荡的房间。随后，它们回到田野，从此成为野猫，以捕食地鼠和田鼠为生，白天就睡在土沟里。夜幕深沉时，原本因为害怕光线而停在门口的蝙蝠也冲进大门，在空荡的房间里四处盘旋，没过多久这屋子便成了它们的巢穴。它们白天待在房屋高高的阴暗角落，把翅膀收起，头朝下悬在房梁上，空荡的屋子里全是它们排泄物的气味。

老鼠也搬进来，把草籽存储在角落里、箱子里和厨房的柜子后面。黄鼠狼跑进来抓老鼠，棕色的猫头鹰尖叫着飞进来又飞出去。

这段时间下了点小雨。大门台阶前的野草拔地而起，在门廊的木板上冒出来，以前这里是不会有野草的。房屋都空了，空无一人的房屋很快破败了。裂缝从生锈的铁钉沿着墙板向上延伸。满地尘土上只有老鼠、黄鼠狼和猫的足迹。

一天晚上，大风吹松一块瓦片，把它掀到地上。接下来的一阵风钻进瓦片留下的洞里，掀起三块瓦片。第三阵风吹来又掀起十几块。正午的日头从洞里照射进来，在地板上留下炙热的光点。晚上，野猫从田野爬进屋里，可它们再也不站在门口台阶上喵喵叫了。它们像是掠过月亮的云影，蹿进房间去抓老鼠。起风的晚上，大门被吹得嘭嘭作响，碎掉的玻璃窗上，破烂的窗帘随风飘荡。

## 第十二章

六十六号公路 [25] 是最重要的流民之路。这条长长的水泥公路从密西西比河延伸到贝克斯菲尔德 [26] ，穿越整个国家，在地图上划出一条上下轻轻摆动的长线。它穿过红色和灰色的大地，蜿蜒着爬上群山，跨过落基山的分水岭，然后向下进入阳光明媚的可怕沙漠，穿过沙漠后再次进入山区，最终通向加利福尼亚州土地肥沃的河谷。

六十六号公路是逃荒人的路，这些流民逃离了尘土和不断缩减的土地，逃离了拖拉机的轰鸣和不断丢失的土地所有权，逃离了沙漠缓慢的向北的侵袭，逃离了从得克萨斯州呼啸而来的狂风，逃离了没能让土壤肥沃反而把最后一点养分也带走的洪水。人们逃离所有的一切，从分岔小路上、从马车道上、从满是车辙的乡村小路上来到六十六号

公路。六十六号公路是母亲之路，是逃荒之路。

克拉克斯维尔、奥扎克、范布伦和史密斯堡都在六十四号公路上，一直走就能到阿肯色州的尽头。所有的公路都通往俄克拉荷马城，六十六号公路是从塔尔萨南下，二百七十号公路是从麦克莱斯特北上，八十一号公路从威奇塔瀑布出发向南，从伊尼德出发向北，经过埃德蒙德、麦克劳德和珀塞尔。六十六号公路从俄克拉荷马州出发，向西能走到埃尔里诺和克林顿。还有海德鲁、埃尔克城和特克索拉，然后就是俄克拉荷马州的终点了。六十六号公路穿过得克萨斯州狭长的地带，经过夏姆洛克、麦克莱恩、康韦和阿马里洛这一片黄色荒漠。接着是维尔多拉多、维加和博伊西，这就到了得克萨斯州的终点。走过图克姆卡里和圣塔罗莎，这就进入了新墨西哥州的山岭地带，来到了阿尔布开克，这里的公路从圣达菲南下而来。顺着格兰德河的河谷，来到洛斯卢纳斯，再次沿六十六号公路向西到盖洛普，便是新墨西哥州的边界。

这里全是崇山峻岭。霍尔布鲁克、温斯洛和弗拉格斯塔夫在亚利桑那州的高山之间。巨大的高原像是在大地上的起伏的波浪。阿西福克和金曼过去了，又是高耸的石山。在那里，人们生活必需的水必须花钱从别处运来。离开亚利桑那州阳光照耀的荒山后，便是科罗拉多河，河水的两岸长着青青的芦苇，这里是亚利桑那州的终点。河的那边就是加利福尼亚州，而且一到那儿就是个漂亮的小镇：河边的尼德尔斯。可到了这里，河就很少见了。从尼德尔斯北上，跨过炙热的草地，便是沙漠。六十六号公路穿过可怕的沙漠，远方的景物微微发亮，中间黑色的大山仿佛飘浮在远处，让人无法忍受。最后来到了巴斯托，这里有更多的沙漠，过了沙漠，又是高耸的山岭，这些都是漂亮的山，六十六号公路便在其中蜿蜒盘旋。突然，一道关隘显现，山下是美丽的河谷、橙子园、葡萄园和小房子，远处还出现了一座城市。哎呀，谢天谢地，旅程就快结束了。

逃荒的人在六十六号公路上川流不息地前行，有时是一辆小汽车，有时是一支小车队。他们整日在公路上缓慢移动，到了晚上就停在靠近水源的地方。白天，老掉牙的水箱漏着水，喷出一股股蒸汽，松动的连接杆相互敲击。开着卡车和超载小汽车的司机提心吊胆地听着车子的动静。两个镇子之间距离多少？从一个镇到另一个镇的路程是最恐怖的。如果车子半路抛了锚——呃，如果有什么地方坏了，那我们只能在这里露营，让凯西走到镇上，买好零件，再走回来——对了，我们还剩多少吃的？

注意听引擎的声音。听车轮的声音。把双手放在方向盘上，竖起两只耳朵仔细听；把手掌放在变速杆上仔细听；把两只脚放在踏板上仔细

听。调动你所有的感官，仔细听这辆老爷车发出的声音。任何声音的变化或节奏的改变，都有可能意味着——得在这儿被困上一个星期？那个咯吱咯吱的声音——那是推杆。没关系的。推杆就会那样咯吱咯吱响，会一直响到耶稣再世，但没关系。可是车子开动的时候，那种重击声——你是听不见的，只能靠感觉。可能是油路堵了。可能是轴承快要掉了。天哪，如果是轴承掉了，我们该怎么办呀？钱用得太快了。

还有，这狗日的车今天怎么这么热？又没在爬坡。我们看看吧。哎呀天哪，风扇的皮带没了！这儿，用这根细绳子做带子吧。看看有多长——这么长。我把两头连起来。现在可得慢慢开了——慢慢开，撑到下一个镇子。绳子做成的皮带用不了多久的。

我们要是能在这辆老爷车散架之前到达到处都是橙子的加利福尼亚就好了。要是能开到就好了。

还有轮胎——已经被磨掉了两层线。总共才四层线。要是不撞到石头把车胎撞爆，那我们可能还能走一百英里。怎么办呢——要试着走一百英里吗？可那样也许会把内胎磨坏。怎么办？还是再走一百英里吧。唉，这些事都是你必须想清楚的。我们还有内胎补丁。说不定这车跑起来只会漏一点点气而已。要不就换个胎？可能就能走五百英里了。还是继续走吧，等胎爆了再说。

我们得买个轮胎了，可是，天哪，旧轮胎都要好多钱啊。他们把你上上下下打量一番。他们知道你是非要赶路的。他们知道你不能等。所以就抬高了价格。

买就买，不买拉倒。我做生意又不是为了好玩。我是卖轮胎的，不是送轮胎的，你有什么困难我也帮不了你，我得考虑我自己的困难呀。

离下一个镇子还有多远？

昨天，我看到四十二辆像你们这样的车子经过。你们都是从哪儿来的？你们这都是要去哪儿呀？

嗯，加利福尼亚州很大。

也没有那么大。整个美国都也没多大。它才没有那么大呢。还不够大。没有你我容身的地方，你这样的人和我这样的人，有钱的人和没钱的人在同一个国家，国家是容不下的。偷东西的人和老老实实的人，饿肚子的人和吃得肥头大耳的人，是不能同时容下的。你们为什

么不回老家呢？

这是个自由的国家。人想去哪儿就去哪儿。

那是你这么想呢！听说过加利福尼亚州边界线上的巡逻队吗？都是洛杉矶来的警察——他们会拦住你们这帮兔崽子，把你们赶回去。他们说，你要是买不起地，那我们才不想要你来呢。他们还说，有驾照吗？给我看看。然后他们把驾照撕掉。接着他们就说，你没有驾照，不能进入加利福尼亚州。

这是个自由的国家。

哼，想办法找点儿自由吧。他们说，你只有有钱买自由，才有自由。

加利福尼亚的工资很高。我这儿有张传单，传单上就是这么说的。

屁话！我看见好多人都回来了。他们骗你的。你到底买不买那个轮胎？

肯定得买呀，可是，天哪，先生，太贵了！我们没剩几个钱了。

嘿，我又不是做慈善的。你要买就快买吧。

是得买呀，我想想。让我仔细看看。把轮胎打开，看看外胎——你这混蛋，你还说外胎是好的。这都快要穿了。

不可能。哎哟——我的天！我之前怎么没看到呢？

你看到了，你这狗娘养的。一个破外胎，你还想收我们四块钱。我真想揍你一顿。

别生气别生气。跟你说了，我之前没看到。这么着吧——跟你说吧，我们这样，这个轮胎卖你三块五好了。

你真是白日做梦！我们还是撑到下一个镇子去好了。

你觉得那个破轮胎能开那么远吗？

只能坚持一下了。我宁愿把它开得只剩钢圈，也绝不给那个狗娘养的一分钱。

你觉得做生意的都是什么人？就是他说的那样，他做生意不是为了好玩。这就是做生意啊，你以为是干什么？人只能——看见路边那块招

牌了吗？服务站。周二午餐会，科尔马多旅店？欢迎你，兄弟。那是个服务站。想起了一个有故事的人。他去参加聚会，把故事讲给所有的生意人听。他说，我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我老头给了我一头拴着缰绳的小母牛，让我把它带走，享受一下公牛的“服务”。结果那家伙说他自己就可以“服务”小母牛。从那以后，我每次听见做生意的人说什么“服务”，都会想到底是谁被操了。做生意就得撒谎骗人，可他们不这么说。这才是最重要的。你要是偷了那个轮胎，你就是小偷。可他拿个破轮胎想骗走你四块钱，他们就说这是合理的买卖。

坐在后座的丹尼想要一杯水。

只能等等了。这儿没有水。

听——是从车子后面发出的声音吗？

听不出来。

像是从车架子传来的电报声。

是垫圈。只能继续往前开。听那咻咻的声音。找个好点儿的地方扎营，我把车头掀开看看。可是，天哪，没多少吃的了，也没多少钱了。要是连汽油都买不起了——那可怎么办呢？

坐在后面的丹尼想要一杯水。小家伙渴了。

听垫圈咻咻的声音。

哎呀！掉了。内胎爆啦，他妈的把外胎都搞坏了。只能修车了。留着外胎打补丁；把它们剪开，贴在轮胎里面薄的地方。

车子在路边停下，他们打开引擎盖，补好轮胎。车子像受了伤的动物，有气无力地在六十六号公路上喘着气挣扎。太热了，连接处松了，轴承松了，车身稀里哗啦，快解体了。

丹尼想要一杯水。

人们沿着六十六号公路逃离。水泥马路在烈日下像镜子般闪耀，远处的热浪让人产生路上好像有一摊摊水的错觉。

丹尼想要一杯水。

他只能等一等了，可怜的小家伙。他很热。得等到下一个服务站。就

像那些人说的，服务站。

有二十五万人在路上。五万辆旧车——每一辆都是浑身毛病、直冒热气。沿路全是被人丢弃的破车。唉，发生了什么事？坐在车里的人都怎么样了？他们是走路去了吗？他们现在在哪儿？他们哪儿来的那么大勇气？哪儿来的可怕信念？

还有一个故事，你可能不敢相信，但它是真的，很可笑，也很美妙。有一个十二口之家，被迫离开故土。他们没有车。他们把一辆破车改造成拖车，把所有的财物都装到车上。他们把车拉到六十六号公路旁等着。很快，一辆小汽车就把他们给拉上了。有五个人坐在小汽车里，七个人坐在拖车上，拖车上还有一条狗。他们没两下就到了加利福尼亚。帮他们拉车的人还给他们东西吃。是真的。可他怎么对自己的同胞有这样的勇气和这样的信任呢？真是不可思议的信任。

逃荒的人想远离曾经的恐惧——他们经历了千奇百怪的事情，有些痛苦又残忍，有些却非常美好，让人重燃永远也不熄灭的信仰。

## 第十三章

超载的古董哈德森汽车吱呀吱呀地响着，在萨利索轰隆轰隆地开上公路，转头向西，阳光照得人睁不开眼睛。可到了水泥路上，艾尔逐渐加快速度，因为不用担心被压扁的弹簧会震断了。从萨利索到戈尔有二十一英里，这辆哈德森汽车以每小时三十五英里的速度行驶。从戈尔到华纳，有十三英里；从华纳到舍塔科是十四英里；从舍塔科到亨利埃塔就比较远了——有三十四英里。亨利埃塔才算得上是个真正的小镇。从亨利埃塔到卡索尔是十九英里，太阳高悬头顶，红色土地被烈日炙烤，空气仿佛都在微微颤抖。

艾尔开着车，满脸坚毅果断的表情。他全身心聆听着车子发出的声响，不知疲倦的双眼在马路和仪表盘上来回扫视。艾尔和引擎融为了一体，每一根神经都在聆听车子的状态——有没有沉闷的撞击声，有没有尖利的吱吱声，有没有嗡嗡声或咔嚓声，任何变化都可能意味着抛锚的危险，他必须认真聆听。艾尔成了这辆车的灵魂。

奶奶坐在艾尔旁边的座位上，半睡半醒，在睡梦中呜呜抽泣，偶尔睁开眼睛凝望前方，然后又打起盹儿来。妈坐在奶奶旁边，一只胳膊肘搁在窗户外面，毒辣的日头把她的皮肤晒得通红。妈也看着前方，可目光是呆滞的，哈德森车一路经过马路和田野，加油站和卖食物的小

棚子，可她完全没有朝它们看一眼。

艾尔在破旧的驾驶座上扭了扭身子，换了只手握住方向盘。他叹口气。“这车很响，不过我觉得还能跑。只是装了这么多东西，要是再去爬山，鬼知道车会怎么样。从这儿到加利福尼亚，路上有山吗，妈？”

妈慢慢转过头，双眼恢复生气。“我记得有，”她说，“当然了，我也不知道。可我记得好像听人说过，一路上是有山的，还有大山，很高的山。”

奶奶在睡梦中发出一声长长的啜泣般的叹息。

艾尔说：“万一真得爬坡，引擎可能会烧掉。得扔掉点儿东西。也许我们不应该带上传教士。”

“到半路上你就会庆幸，幸好我们身边有位传教士，”妈说，“他会帮我们的。”她又望向前方闪亮的路面。

艾尔一只手握着方向盘，另一只手放在颤抖的换挡杆上。这会儿他说话都困难了。每次说话前，他都会先张嘴默念一遍要说的话。“妈——”妈慢慢地转过头，看着他，头也随着汽车的颠簸轻轻摇晃着。“妈，这样走了你害怕吗？去一个新的地方你害怕吗？”

她目光变得柔和，露出一种若有所思的神色。“有一点儿，”她说，“但并没有那么害怕。我就坐在这儿，等着。要是发生了什么情况，我必须做点儿什么——我再去做。”

“难道你没想过，我们到了那儿会是什么样吗？难道你不害怕，万一它不像我们想象的那么美好呢？”

“没想过，”她飞快地说，“也不害怕，我才不害怕呢。你不能那样想。我也不能那样想。事情太多了——这么多人得过日子。以后，我们可能有一千种不同的日子，可日子来的时候，就只有一种。如果我要去过所有那些日子，那就太多了。过日子你得往前看，因为你还年轻——可是对我来说，过日子就是赶路而已，就是想着很快他们又要吃猪骨而已，”她的脸绷紧了，“我能做的就是这些。我管不了别的。我要是再去做别的，他们都会不高兴的。他们都指望着我只顾好这些。”

奶奶尖声打了个哈欠，睁开眼睛。她发了疯似的四处张望。“老天，我要下车。”她说。

“等到了下一处林子吧，”艾尔说，“就在前面。”

“不管有没有林子，我都要下去，我说了，”她开始哭诉，“我要下去。我要下去。”

艾尔提速，把车开到矮灌木丛旁，猛地刹住车。妈把车门推开，半拉半扯地把行动不便的老太太搀到路边，扶进灌木丛。妈一直扶着奶奶，这样奶奶蹲下去的时候才不会摔跤。

卡车顶上，其他人也都恢复生气。在无法躲避的阳光下，他们的脸都被晒得黝黑发亮。乔德、凯西、诺亚和约翰伯伯疲惫不堪地爬下车。露西和温菲德你挤我，我挤你，从侧面栏杆爬下来，跑进灌木丛。康尼扶着罗莎夏，也小心翼翼地下了车。帆布底下，爷爷醒了，把头伸出来，可双眼还是迷迷糊糊、眼泪汪汪的，没有清醒。他看着其他人，可好像一个也没有认出来。

乔德喊他：“想下来吗，爷爷？”

苍老的双眼无精打采地朝他转去。“不下来，”爷爷说，有那么一瞬间，他的眼神恢复锐利，“我可不走，我告诉你。我要像缪利一样留下来。”说完他就不理人了。妈回来了，扶着奶奶爬上路基，走到公路上。

“汤姆，”她说，“把那一锅骨头拿出来，就放在车后面的帆布底下。我们得吃点儿东西了。”乔德拿来锅，大家轮流传递，全家人站在路边，嚼起猪骨头上酥脆的猪肉。

“幸好我们把这些带来了，”爸说，“坐在上面全身都僵硬了，动都动不了。水在哪儿？”

“不是放在你们那上面吗？”妈问，“我拿了那个一加仑的大壶。”

爸从车身侧面爬上去，在帆布底下寻找。“没在这儿。我们一定是忘记拿了。”

每个人立马感到口渴。温菲德哼哼唧唧起来：“我想喝水。我想喝水。”大家都舔了舔嘴唇，突然感觉到干渴难耐。小小的恐慌开始蔓延。

艾尔感觉到大家不断增长的恐惧。“到下一个服务站就有水了。我们还要加点儿油。”全家人从侧面爬上卡车。妈扶着奶奶也坐上车，然后坐在她旁边。艾尔发动引擎，他们又出发了。

从卡索尔到帕登有二十五英里，太阳过了最高点，开始往下移。水箱盖上下轻轻抖动，蒸汽开始泄漏出来。快到帕登时，路边出现一个简陋的棚屋，屋前有两个加油泵；围栏旁边还有一个水龙头和一根水管。艾尔把车开进去，将车头正对水管。就在他们停车时，一个红脸红臂的矮胖男人从加油泵后面的椅子上站起，朝他们走来。他穿着棕色灯芯绒外套、背带裤和马球衫，头上戴着用硬纸板做成的、涂成银色的遮阳帽。他的鼻子上面、眼睛下面全是汗珠，脖子的皱纹里更是汗流成河。他从容不迫地朝卡车走来，显得气势汹汹又坚定严肃。

“你们买东西吗？汽油还是别的什么？”他问。

艾尔已经下了车，正用指尖拧开冒着蒸汽的水箱盖。他把手猛地甩开，免得被盖子松动时突然喷出的蒸汽烫到。他朝胖男人看了一眼。“要加点儿汽油，先生。”

“有钱吗？”

“当然。你以为我们是叫花子吗？”

胖男人脸上气势汹汹的神情消失了。“哦，那就好，乡亲们，水你们随便用。”接着，他又急匆匆地解释：“路上全是人，都跑进来，用我的水，弄脏我的厕所，然后呢，天哪，还偷走我的东西，什么都不买。没钱买呀。跑来找我讨一加仑汽油，好继续往前走。”

乔德气愤地跳到地上，朝胖男人走去。“我们一路上买东西都付了钱，”他恶狠狠地说，“你用不着盘查我们。我们不会找你讨东西。”

“我可没有盘查你们。”胖男人急忙说，汗水开始渗透他的短袖马球衫，“水你们随便用，厕所随便上。”

温菲德拿到水管。他直接喝着管子里流出来的水，又把水对准自己的头和脸，淋得满脑袋都湿了。“水一点儿都不凉。”他说。

“真不知道这国家会变成什么样子。”胖男人继续说。此时他已不再抱怨，说话的对象不再是乔德一家，说的事情也和乔德一家无关。“每天有五六十车人经过，都带着小孩、家当往西走。他们这是要去哪儿？他们要干吗？”

“跟我们一样呗，”乔德说，“去找一个能安家的地方。想办法活下去呗。就是这样。”

“唉，真不知道这国家会变成什么样子。我是真的不知道了。我在这

儿也要想办法活下去。你觉得那些崭新的大汽车会停在我这儿吗？才不会呢，先生！它们要一直开到镇上刷着黄色油漆的公司加油站。它们才不会停在我这样的地方。停在这儿的人大多没什么钱。”

艾尔掀开水箱盖，从盖子底下喷出的一股蒸汽冲到空中，水箱里传出沉闷回响的嘟噜声。卡车顶上，饱受折磨的猎狗胆怯地爬到行李边缘，探出头向下张望，对着水管呜呜咽咽地叫唤。约翰伯伯爬上车厢，揪着它的后颈把它提下来。那狗四脚僵硬，摇摇晃晃了半天，才走到水龙头那儿，舔起一摊泥水。马路上，汽车呼啸而过，在炙热的阳光下闪闪发亮，带起的热风吹进服务站的院子。艾尔用水管将水箱灌满水。

“我并不是只想和有钱人做生意，”胖男人还在继续，“我就是想做点儿生意。唉，那些停在这儿的人，有的找我讨汽油，有的拿东西换汽油。我可以带你们去后面的房间，看看他们都是拿什么换汽油和机油的：床啦，婴儿车啦，锅啦盆啦。有一家人还拿他们小孩的布娃娃换了一加仑油。我能拿这些东西干什么呢？开家旧货店吗？嗨，还有一个人想用他的鞋子换一加仑油。我要真是那种人，我敢打赌我可以……”他朝妈瞥了一眼，不再说话。

吉姆·凯西满头都湿了，水顺着他高高的额头往下流，他肌肉发达的脖子是湿的，衬衫也是湿的。他走到乔德身边。“不是那些人的错，”他说，“难道你会乐意用自己睡觉的床换一缸汽油吗？”

“我知道这不是他们的错。跟我聊天的每个人都是有不得已的苦衷才上路的。可这个国家会变成什么样呢？这才是我想知道的。它会变成什么样呢？大家都要过不下去了。种田的人靠种田都过不下去了。我问你，这到底是怎么了？我想不明白。我问过的那些人，他们也都想不明白。有人想用自己的鞋换汽油，好继续开一百英里路。我是想不明白的。”他摘下银色的帽子，用手掌擦着额头的汗水。乔德也摘下帽子，用帽子擦着额头。他走到水管旁，把帽子彻底淋湿，拧干后重新戴上。妈从卡车侧面的栏板缝里伸出一个铁皮杯，接了水端给奶奶，再端给还在卡车顶上的爷爷。妈站在栏杆上，把杯子递给爷爷，爷爷只用水沾湿一下嘴唇，便摇摇头，不肯再喝。他苍老的双眼里满是痛苦和迷惑，盯着妈看了一会儿，又恢复茫然。

艾尔发动引擎，把卡车倒到加油泵旁边。“加满。这油箱大概能装七加仑，”艾尔说，“就装六加仑吧，太满会洒出来。”

胖男人把油管塞进油箱。“唉，先生，”他说，“我就是不知道这国家会变成什么样。救济金啊什么的。”

凯西说："我一直在这个国家到处走。每个人都这么问。我们会变成什么样？依我看，我们永远都不会变成什么样的。我们会一直在路上逃荒。一直走啊，走啊。为什么大家都不想想这个问题呢？现在大家都在走。每个人都在走。我们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走，也知道要怎么走。我们走是因为我们不得不走。所以大家总是走在路上。他们走是因为他们想要比原来更好的东西。除了走，没有别的办法。他们想要更好的东西，需要更好的东西，所以出发去寻找。大家都受过苦，所以才像疯了一样去奋斗。我在这个国家到处走，听到大家都像你这么说。"

胖男人给车加油，油表上的指针转动着，记录着加油量。"是啊，可它到底会变成什么样呢？这才是我想知道的。"

乔德烦躁地插话："喂，你永远都不会知道的。凯西想要告诉你这个，可你老是在问同一个问题。我以前见过你这样的人。你其实什么都没问，你就是像在唱歌一样：'我们到底会变成什么样呢？'你不想知道答案。全国的人都在到处跑，跑到别的地方去。到处都有人死。你也许很快就会死了，但你什么都不知道。我见过太多你这样的人。你什么都不想知道。你就是跟唱歌一样不停地问——'我们会变成什么样呢？'一直到把自己唱睡着。"他看着陈旧的锈迹斑斑的加油泵以及加油泵后面的棚屋，那屋子是用旧木板搭的，虽然刷了明亮的黄色油漆，但还能看到木板在第一次被人使用时留下的钉眼。大胆的明黄色显然是在模仿镇上大公司的加油站，可既没有遮住陈年的钉子眼，也没有盖住木板上陈旧的裂缝，而且这油漆也无法翻新。这样的模仿是失败的，老板也清楚它是失败的。在棚屋敞开的门里，乔德看到了油桶，但只有两桶，卖糖果的柜台里放着陈腐的糖果和日久发黄的甘草糖棒，还有香烟。他看见破烂的椅子和锈出一个洞的纱门，还看见原本铺了碎石现在却垃圾遍地的小院，小院的后面是正在烈日下晒干枯死的玉米田。屋子旁边有一小堆用过的旧轮胎和翻新修补过的轮胎。这时，他才第一次看见胖男人洗得发白的廉价裤子、廉价的马球衫和纸帽子。他说："我刚刚不是故意对你发脾气的，先生。是天气太热了。你也什么都没有。你很快也会上路，离开这儿。可赶走你的不是拖拉机，是镇上那些漂亮的黄色加油站。大家都走了，"他惭愧地说，"你也要走的，先生。"

乔德说话时，胖男人放慢手里加油的动作，最后停下来。他忧心忡忡地看着乔德。"你怎么知道？"他无助地问，"我们是在商量收拾家当搬到西部去。你怎么知道？"

凯西回答了他。"因为大家都一样，"他说，"我以前总是拼了命地跟恶魔斗，因为我觉得恶魔是我们的敌人。可现在，有比恶魔更可怕的东

西控制了这个国家，你不把它砍掉，它是不会松手的。见过希拉毒蜥蜴抓东西吗，先生？它们抓得可紧了，你把它砍成两截，它的头还粘在你身子上呢。你砍了它的脖子，它的头还粘着你呢。你得拿把螺丝刀，把它的头撬掉，它才会松开。它躺在地上的时候，毒液还在滴啊滴啊，滴到它用牙齿咬出的洞里。”他停下，不再说话，歪头看着乔德。

胖男人一筹莫展地盯着前方。他的手开始慢慢转动转轴。“我真不知道我们会变成什么样。”他轻声说。

水管旁，康尼和罗莎夏站在一起，说着悄悄话。康尼把铁皮杯洗干净，在重新装满水之前，先用手指感受了一下水温。罗莎夏看着公路上飞驰而过的汽车。康尼把杯子递给她。“这水不凉，但能解渴。”他说。

罗莎夏看着他，神秘地微微一笑。她现在怀了孕，一切举动都变得神秘，一切尽在不言中的神秘和安静。罗莎夏对自己感到满足，也抱怨一些微不足道的小事。她要求康尼帮她做一些傻乎乎的事情，而且他们俩都清楚那些事很傻。康尼也对她感到满足，她的怀孕让他觉得惊奇。一想到他也参与了罗莎夏的这些小秘密，他就觉得高兴。她害羞地微笑，康尼也会害羞微笑。他们交头接耳地悄悄说些小秘密。世界在他们周围都变小了，而他们就是世界的中心，又或者说，罗莎夏是世界的中心，康尼则绕着她转小圈子。他们说的每句话都像是秘密。

罗莎夏把目光从公路上收回。“我也不是很渴，”她娇弱无力地说，“不过我可能还是应该喝点水。”

康尼点点头，因为他很清楚罗莎夏的意思。罗莎夏接过杯子，漱了漱口，把水吐掉，把那杯温热的水喝下去。“还想喝一杯吗？”康尼问。

“就半杯吧。”于是，他只倒半杯水，递给罗莎夏。一辆底盘很低的银色林肯飘逸车呼啸而过。她转过身看其他人在哪儿，看到他们都聚在卡车旁边，她放心了，说：“坐在那样的车里，会是什么感觉？”

康尼叹了口气。“也许——以后吧。”他俩都明白这句话的意思。“要是加利福尼亚真有很多工作机会，那我们以后也会买一辆自己的车。可是那种车——”他指着即将消失的飘逸车——“买那种车的钱都可以买一座大房子了。我宁愿买房子。”

“我既想买房子，也想买一辆那样的车，”她说，“可是当然了，先得买房子，因为——”他们都明白她这句话的意思。他们都为她怀孕激动

不已。

“你感觉还好吗？”他问。

“累。在太阳下坐车就是有点儿累。”

“我们只能这样，要不永远都到不了加利福尼亚。”

“我知道。”她说。

狗一路嗅着，悠闲地从卡车边经过，又小跑到水龙头底下的水坑那儿，舔起那摊泥水。接着，它低着鼻子、耷拉着耳朵走开了。它一边走，一边嗅着路边灰扑扑的野草，走到人行道边上。它抬起头，看了马路对面一眼，便冲过去。罗莎夏惊声尖叫起来。一辆大车疾驰而来，猛地刹车，轮胎发出吱的尖利声响。狗无济于事地想要躲开，却惨叫一声，被半路撞倒，压到车轮下。大车只放慢速度片刻，几张脸孔向后张望，接着又以更快的速度跑得无影无踪了。狗躺在血泊中，肢体扭曲、肠破肚烂，在马路上缓缓地蹬着腿。

罗莎夏的眼睛睁得大大的。“你觉得会不会吓到宝宝？”她哀求地问，“会伤到宝宝吗？”

康尼伸出胳膊搂住她。“来坐下吧，”他说，“这没什么。”

“可我觉得肯定伤到了。我喊的时候觉得肚子震了一下。”

“快来坐下吧。这没什么的。不会的。”他带她走到卡车另一侧，不让她看见死去的狗，扶她在脚踏板上坐着。

乔德和约翰伯伯走到模糊的血肉旁。被压烂的身体最后抽动一下，便不再动弹。乔德拖着狗的两条腿，把它拖到路边。约翰伯伯看起来似乎很不好意思，仿佛一切都是他的过错。“我应该把它拴起来的。”他说。

爸低头看着狗，看了一会儿，才转过身。“我们走吧，”他说，“反正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养活它。说不定这样也好。”

胖男人从卡车后面走来。“真叫人伤心啊，老乡，”他说，“狗在马路边是活不久的。我有三条狗都在同一年里被压死了。现在不养狗了，再也不养了。”接着，他又说，“你们别担心了，我会照料好它的。我会把它埋在玉米地里。”

妈走到罗莎夏坐的地方，罗莎夏还在脚踏板上瑟瑟发抖。“你还好吗，罗莎夏？”她问，“觉得不舒服吗？”

“我亲眼看见它被撞死。吓死我了。”

“我听见你叫了，”妈说，“现在赶紧振作起来。”

“你觉得我看到那场面会伤到孩子吗？”

“不会，”妈说，“可你要是自己哭哭啼啼，老是心里难受，缩起头来，那身体就有可能出毛病了。赶紧站起来，帮我照顾奶奶。暂时忘了肚子里的宝宝吧。他会自己照顾好自己的。”

“奶奶呢？”罗莎夏问。

“我不知道。应该就在这附近。可能在厕所。”

罗莎夏朝厕所走去，没过多久就搀着奶奶走了出来。“她在那里面睡着了。”罗莎夏说。

奶奶咧嘴一笑。“里面挺好的，”她说，“他们在里面摆了个马桶，还有水冲出来。我很喜欢待在里面，”她心满意足地说，“要不是醒来了，我还要好好睡一觉呢。”

“那又不是睡觉的好地方。”罗莎夏说着把奶奶扶上车。奶奶高兴地坐好。“你们漂亮女孩子也许觉得不好，可我觉得挺好的。”她说。

乔德说：“我们出发吧。还有好多路要赶呢。”

爸尖声吹起口哨。“两个孩子去哪儿了？”他把手指头放进嘴里，又吹响口哨。

很快，孩子们从玉米田里冲出来，露西跑在前面，温菲德跟在她后面。“蛋！”露西大喊，“我找到了软软的蛋！”她冲过来，温菲德紧随其后。“看！”她脏兮兮的小手里拿着十几个灰白色的软蛋。她举起手时，目光落在路边的死狗身上。“啊！”她惊叫一声。露西和温菲德慢慢朝狗走去。他们认真查看了一番。

爸对着他俩大喊：“快来吧，你们，除非你们想留下来。”

他们庄重地转过身，朝卡车走去。露西再看了手里灰色的小蛇蛋一眼，便把它们扔掉了。他们从卡车侧面爬上去。“它的眼睛还睁着

呢。”露西小声说。

可温菲德看到这样的场面却很兴奋。他大胆地说：“它的肠子被压得到处都是——到处都是——”他沉默片刻。“——被压得——到处——都是——”他说。说完，他飞快地翻过身，往卡车外面呕吐起来。再坐回原位时，他泪眼汪汪，鼻涕也流了出来。“这跟杀猪不一样。”他辩解道。

艾尔把哈德森车的前盖掀起来，检查机油的位置。他从前座底下拿出一加仑的油罐，把廉价的黑色机油倒进机油箱，又检查机油的位置。

乔德走到他身边。“要我来开一段吗？”他问。

“我不累。”艾尔说。

“嘿，你昨天晚上压根儿没睡觉。我今天上午打了个瞌睡。你到车顶上去吧。我来开。”

“好吧，”艾尔颇不情愿地说，“可你得认真盯着机油表。慢点儿开。我一直都在盯着，看有没有缺油。时不时看一下指针，它要是乱跳了，就是缺油了。还有，汤姆，要慢点儿开。车上东西太多了。”

乔德大笑。“我会看好的，”他说，“你就放心吧。”

全家人再次挤到卡车顶上。妈坐在奶奶旁边的座位上，乔德坐在驾驶室，启动引擎。“确实很松。”他说。他挂好挡，把车开上公路。

引擎一路一直发出低沉的嗡鸣，太阳在他们前方的天空慢慢降下。奶奶睡得很沉，就连妈都向前垂着头，打起瞌睡。乔德把帽檐拉到眼睛上方，遮住刺眼的阳光。

从帕登到米克尔有十三英里；从米克尔到哈拉有十四英里；然后就到俄克拉荷马城了——这可是个大城市。乔德笔直地往前开，在城市中穿行。妈醒过来，看着城市的街道。坐在卡车顶上的一家人都盯着那些商店、大房子和办公大楼。接着，楼房越来越矮，商店也越来越小。再往前便是废车场、热狗摊和郊区的舞厅。

露西和温菲德看着眼前的一切，巨大又奇怪的城市让他们局促不安，衣着光鲜的人让他们感到害怕。他们并没有把这些感觉告诉彼此。以后——他们也许会说起，但不是现在。他们见到钻油井架，钻油井架就在城区的边缘；井架是黑色的，空气中还飘散着石油和汽油的气味。可他们并没有大呼小叫。它太巨大了，太怪异了，他们被吓到

了。

在街上，罗莎夏看到一个穿着浅色衣服的男人。他脚上穿着白色的鞋子，头上戴着扁平的草帽。她碰了碰康尼，用眼神瞟着那个男人，接着两人便小声地吃吃笑起来，他们越笑越控制不住自己，只能用手捂住嘴巴。这种感觉太好了，于是，他们又找了几个嘲笑的对象。露西和温菲德看见他们偷笑的样子，觉得有趣，于是想学——没学成。他们就是笑不出来。康尼和罗莎夏倒是憋着笑到上气不接下气，满脸通红了才停下。他们实在是笑得控制不住，看对方一眼，就会又笑起来。

城市的郊区非常开阔。乔德在车流中缓慢而小心地开着。现在，他们就在这条通往西部的伟大公路——六十六号公路上，太阳在路面上不断西沉。灰扑扑的挡风玻璃被照得透亮。乔德把帽檐拉低，好遮住眼睛，可拉得太低了，只能向后仰头才能看见前方。奶奶还在睡觉，阳光照在她紧闭的双眼上，太阳穴上青色的血管显现出来，脸颊上细细的血脉是葡萄酒一样的颜色，而脸上棕色的老人斑也显得更深了。

乔德说：“我们只要沿着这条路，一直往前开就行了。”

妈已经沉默了很长时间。“日落之前，也许应该找个地方停一下，”她说，“我得炖点儿猪肉，还要做面包。得花不少时间呢。”

“没问题，”乔德表示同意，“反正又不能一下子开到。是该活动活动了。”

俄克拉荷马城到贝瑟尼是十四英里。

乔德说：“我觉得我们最好在太阳落山前停车。艾尔还得在车顶上竖那个东西。要不然太阳会把上面的人晒死。”

妈又在打瞌睡。她猛地把头抬起。“得做晚饭了。”她说。接着，她又说：“汤姆，你爸跟我说你越过州界线的事——”

乔德过了很久才回应：“啊？怎么呢，妈？”

“唉，我很担心。你这样有点儿像是逃跑。他们说不定会来抓你。”

乔德把一只手挡在眼睛上，遮住不断西斜的太阳。“你就别担心了。”他说，“我想过了，很多人假释出来，其中有很多又进去了。如果我在西部因为别的什么事被抓了，那他们就会拿到我在华盛顿州的照片和指纹。他们会把我送回去。可如果我没有犯事，他们才懒得管

呢。”

“唉，我还是担心。有时候你犯了事，自己都还不知道呢。搞不好加利福尼亚有一些我们根本都不知道的罪行。也许你做了什么事，本来是没关系的，可在加利福尼亚就不行。”

“可就算我不是假释出来的，情况还是一样呀，”他说，“只不过我如果因为什么事被抓住了，麻烦比别人大一些而已。现在，你就别担心啦，”他说，“我们有这么多事要操心，你还找事来操心干什么。”

“我不能不操心呀，”她说，“你一旦跨出这个州，就犯了罪呀。”

“唉，那也比待在萨利索饿死好。”他说，“我们最好找个地方停车。”

他们穿过贝瑟尼，来到小镇的另一头。在一处干水渠里，排水管直通公路下方，一辆旧旅行车从公路上开下来，停在那里，旁边还支了一个小帐篷，帐篷里伸出炉子的烟囱，烟囱冒着烟。乔德指着前方。“那边有人扎营。我看是个好地方。”他放慢车速，车逐渐在路边停下。旧旅行车的车前盖开着，一个中年男人正站着低头查看引擎。他戴着廉价宽边草帽，穿着蓝色衬衫、黑色斑点背心，沾满油污的牛仔裤又硬又亮。他的脸很瘦，脸颊上有深深的竖条皱纹，显得颧骨和下巴格外突出。他抬起头看着乔德一家的卡车，眼神里充满困惑和愤怒。

乔德从车窗探出身去。“有没有什么法律禁止在这儿停车过夜？”

那人本来只看见了卡车，这时目光聚集到乔德身上。“我不知道，”他说，“我们是因为走不了了，才停在这儿的。”

“这儿有水吗？”

男人指着前方大概四分之一英里外的一个服务站小屋。“他们那儿有水，能让你接一桶。”

乔德犹豫着。“嗯，我们能在你们旁边停车吗？”

瘦男人看起来很迷惑。“这里又不是我们的地盘，”他说，“我们之所以停在这儿，是因为这辆要命的老爷车走不动了。”

乔德还在坚持：“不管怎么说，是你们先停在这儿的，不是我们。你们有权选择要不要邻居。”

这种友善的表达立竿见影，瘦削男人的脸上露出微笑。“哎呀，当然可以，快把车从马路上开下来吧。你们来给我们作伴，是我们的荣幸。”接着，他大喊：“赛丽，这儿有几个人要跟我们搭伴，快出来打个招呼吧。赛丽身体不大舒服。”他补充了这样一句。帐篷的门帘被人掀开，一位身形枯槁的女人走出来——她满是皱纹的脸如同一片干瘪的树叶，双眼似乎在脸上燃烧，黑色的眼珠仿佛是从一口恐怖的深井里向外张望。她个头矮小，全身颤抖。她抓着帐篷的门帘，勉强站着，紧抓帆布的那只手完全是皱巴巴的皮包着骨头。

她开口说话时，声音低沉而动听，非常温柔和谐，可又带着响亮有力的气势。“跟他们说欢迎，”她说，“跟他们说好，欢迎他们。”

乔德把车开下公路，开进田野，与旅行车停在一起。大家争先恐后地从车上下来。露西和温菲德爬得太快，两脚没踩好，被钉子戳到手和腿，痛得尖叫起来。妈迅速开始工作。她从卡车后解下三加仑的水桶，拿到吱哇乱叫的孩子们身旁。“你们两个现在去打水——就在那边。好好问人家要。要说，‘拜托您，我们能不能接一桶水’，接完要说‘谢谢’。两个人一起把桶子抬回来，别洒了。如果路上看见能烧的木棍，就带回来。”孩子们跺着脚朝小屋冲去。

帐篷旁的气氛有一点儿尴尬，过了好一会儿，大家才开始交流。爸说：“你们不是俄克拉荷马州的人吧？”

站在旅行车边的艾尔看了一眼车牌。“是堪萨斯州。”他说。

瘦男人说：“我们是利纳人，就在那附近。我叫威尔森，艾维·威尔森。”

“我们姓乔德，”爸说，“我们从萨利索附近来的。”

“哦，很高兴认识你们。”艾维·威尔森说，“赛丽，这是乔德一家。”

“我早就知道你们不是俄克拉荷马州的人。你们说话有一点儿口音——我这么说没别的意思，知道吧？”

“每个人说话都不一样，”艾维说，“阿肯色州的人说话不一样，俄克拉荷马州的人说话也不一样。我们见过一位从马萨诸塞州来的女士，她说话最不一样。简直听不懂她在说什么。”

诺亚、约翰伯伯和传教士开始从卡车上卸东西。他们把爷爷扶下车，让他坐在地上，爷爷瘫软无力地坐着，盯着前方。“你病了吗，爷爷？”诺亚问。

“你他妈说对了，”爷爷虚弱地说，“我快病死了。”

赛丽缓慢又小心地朝爷爷走来。“你想到我们的帐篷里面去吗？”她问，“你可以躺在我们的床垫上休息一下。”

爷爷抬头看着她，被她温柔的声音吸引。“快来吧，”她说，“你休息一会儿。我们扶你过去。”

爷爷突然毫无预兆地大哭起来。他下巴抖动着，张大苍老的嘴巴，声音沙哑地哇哇大哭。妈冲到他身边，伸出胳膊搂着他。妈扶爷爷站起来，她宽阔的后背绷得紧紧的，半抬半搀地把爷爷扶进帐篷。

约翰伯伯说：“他一定是病得厉害。他以前从来没有这样。我这辈子还没见他哭成这样呢。”他跳上卡车，把一张床垫扔下。

妈从帐篷里走出来，走到凯西身边。“你经常在病人身边。”她说，“爷爷现在病了，你能去看看他吗？”

凯西疾步走进帐篷。地上有一张双人床垫，床垫上铺着整齐的毛毯；小小的铁皮炉放在铁架子上，炉火时大时小。一桶水、一个放着口粮的木箱、一个用来当桌子的箱子，这就是全部的东西了。夕阳的光芒穿过帐篷布，把它照成粉红色。赛丽跪在床垫旁边的地上，爷爷仰面朝天地躺着，双目圆瞪，凝望上空，脸颊绯红，呼吸粗重。

凯西握住爷爷瘦骨嶙峋的苍老手腕。“累了吗，爷爷？”他问。爷爷专注的目光转向凯西说话的方向，却并没有看见他。爷爷的嘴巴抖动着，想要开口，却什么都没有说。凯西摸了摸爷爷的脉搏，然后放下爷爷的手腕，把手搭在爷爷的额头上。老人开始全身挣扎，两条腿不停地蹬着，手也乱晃。他发出一连串长长的模糊声音，根本听不出说了什么，尖尖的白色胡须下的脸变得通红。

赛丽悄声问凯西：“你知道他这是怎么了吗？”

他抬起头看着赛丽满是皱纹的脸和焦灼的眼神。“你呢，你知道吗？”

“我——大概知道。”

“是什么？”凯西问。

“我可能弄错了。我不想说。”

凯西又回过头看着抽搐的红色脸庞。“你说——是不是——中风了？”

“我觉得是，”赛丽说，“我之前见过三次。”

外面传来搭帐篷的声音、砍木柴的声音，还有锅碗瓢盆稀里哗啦的声音。妈透过帐篷门帘往里探望。“奶奶想进来。让她进来好吗？”

传教士说：“不要让她进来，她只会干着急。”

“爷爷还好吗？”妈问。

凯西慢慢摇了摇头。妈飞快地低头看了一眼爷爷的脸，那张苍老的面孔露出痛苦挣扎的表情，因为血脉偾张涨得通红。妈退了出去，声音传回帐篷里：“爷爷挺好的，奶奶。他就是要休息一下。”

奶奶闷闷不乐地回应：“哦，我想看看他。他是个狡猾的鬼东西。他什么都不会告诉你。”说完，奶奶迈着小碎步急匆匆走进帐篷。她站在床垫旁，低下头。“你怎么了？”她问爷爷。可爷爷只是再次把目光转向奶奶的声音传来的方向，嘴巴抽动着。“他这是在生闷气呢，”奶奶说，“我跟你们说了，他很狡猾的。他今天早上还想偷偷逃跑，这样他就不用来了。后来，他又说屁股痛，”她嫌恶地说，“他就是在生闷气呢。他以前不想跟人说话的时候，我看到他就是这个样子。”

凯西轻声说：“他没有生闷气，奶奶。他生病了。”

“哎呀！”奶奶低头又看了老伴儿一眼，“病得很重吗，你觉得？”

“很重，奶奶。”

她迟疑了一会儿。“哎呀，”她飞快地说，“你为什么不祈祷呢？你是个传教士呀，不是吗？”

凯西有力的手指无意中又摸到爷爷的手腕，将它紧紧握住。“我跟你说了呀，奶奶，我现在不是传教士了。”

“那也要祈祷，”奶奶命令，“那些东西你应该都记得。”

“我不能，”凯西说，“我不知道该怎么祈祷，不知道向谁祈祷。”

奶奶的目光开始游离，最后落在赛丽身上。“他不愿意祈祷。”她说，“我跟你们说过，露西还是个小丫头时是怎么祈祷的吗？她说：‘现在，我要躺下来睡觉了。我向主祈祷，保佑我的灵魂。我还要祈祷，那条可怜的小狗跑到碗柜的时候，碗柜里已经空了，它什么也吃不到。阿门。’她就是这么祈祷的。”阳光照耀下，可以看见一道人

影突然从帐篷前走过。

爷爷似乎在挣扎，全身的肌肉都在抽搐。突然，他像是受了重重一击，猛地抖动一下。然后，他就躺着不动了，呼吸也停止了。凯西低头看着老人的脸，发现它变成了黑紫色。赛丽碰碰凯西的肩膀，小声说："他的舌头，他的舌头，他的舌头。"

凯西点点头。"你站到奶奶前面去。"他撬开爷爷紧闭的嘴巴，将手伸进老人的喉咙里，拉了舌头一下。就在他把舌头抬起来的时候，爷爷呼噜出一口粗气，又像是啜泣般吸了一口气。凯西在地上找到一根小棍，用它压住爷爷的舌头，不均匀的呼吸声呼噜呼噜地响起来。

奶奶像小鸡似的蹦来跳去。"祈祷，"她说，"快祈祷呀你。快祈祷，我跟你说了。"赛丽用力拉住她。"快祈祷呀，他妈的！"奶奶大叫。

凯西抬头看了她一眼。呼呼的喘气声变得更响、更不均匀了。"我们天上的父啊，以你的圣名——"

"荣耀呀！"奶奶大喊。

"你的天国即将降临。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阿门。"

爷爷张大的嘴巴里呼出长长的喘息，然后大叫着吐了一口气。

"赐予我们——今日之饮食——宽恕我们——"爷爷的呼吸停止了。凯西低头看着爷爷的双眼，那眼睛清澈、深邃又锐利，流露出洞悉一切的静谧。

"哈利路亚！"奶奶说，"接着说。"

"阿门。"凯西说。

这时奶奶平静下来。帐篷外面，一切的嘈杂都停止了。马路上，一辆汽车呼啸而过。凯西跪在床垫旁边的地上。外面的人都在聆听，大家静悄悄地站着，全神贯注地听着爷爷临终的声音。赛丽搀着奶奶的胳膊，把她带到外面，奶奶把头抬得高高的，骄傲地走着。她为了全家人，这样走着；她为了全家人，这样高高地抬着头。赛丽把她扶到铺在地上的一张床垫子旁，让她坐在上面。奶奶直直盯着前方，无比骄傲，因为她现在是众人的焦点。帐篷里悄无声息。最后，凯西也用双手拨开帐篷门帘，跨了出来。

爸轻声问："是怎么回事？"

"中风，"凯西说，"发作很急。"

一切仿佛又恢复生气。太阳触碰到地平线，渐渐沉没下去。马路上开来一长队巨大的货运卡车，车身都是红色。它们轰隆隆地开过，带来一阵小小的地震，直立的排气管噗噗往外喷着柴油燃烧后的蓝烟。每辆卡车都有两位司机，等着轮班的那位司机就睡在快要顶到天花板的卧铺床上。这些卡车永不停歇；它们不分昼夜地隆隆开过，大地在它们的重压下颤抖。

全家人围在一起。爸蹲在地上，约翰伯伯蹲在他旁边。现在，爸是一家之主了。妈站在他身后。诺亚、乔德和艾尔蹲着，传教士坐着，然后又用胳膊肘撑在地上斜靠着。康尼和罗莎夏走远了一点。这时，露西和温菲德抬着一桶水，说说笑笑地走来。他们感觉到气氛的变化，放慢脚步，把水桶搁在地上，悄悄地跟妈站在一起。

奶奶骄傲又冷静地坐着，直到全家人聚齐，直到没人再看着她，她才躺下来，用胳膊遮住脸。红色的夕阳落山了，在大地上留下灿烂的暮色，人们的脸在这暮色中被映得明亮，一双双眼睛在天空反射的光芒中闪闪发光。慢慢地，夜色将光线悉数收走。

爸说："那是威尔森先生的帐篷。"

约翰伯伯点点头。"他把帐篷借给我们了。"

"真是好人。"爸轻声说。

威尔森站在他坏掉的汽车旁，赛丽走到床垫那儿，坐在奶奶身边，但很小心地不去挨到她。

爸大喊一声："威尔森先生！"威尔森拖着沉重的脚步走近，蹲下来，赛丽也走过来，站在他身边。爸说："我们一家人都很感谢你们。"

"能帮上忙是我们的荣幸。"威尔森说。

"我们欠了你们一个大人情。"爸说。

"生死面前，没有什么人情不人情。"威尔森说。赛丽也附和道："千万别说什么人情不人情。"

艾尔说："我会帮你们把车修好的——我和汤姆都会修。"艾尔觉得他

能代表全家做出一点回报，有些扬扬得意。

“那就谢谢了。”威尔逊接受了这种答谢方式。

爸说：“我们得想想该怎么办。法律规定，人死了得上报，而且上报以后，他们要么收四十块钱的殡葬费，要么就当作叫花子处理。”

约翰伯伯插了一句嘴：“我们家还从来没有出过叫花子呢。”

乔德说：“也许我们应该学着变通一下。以前我们家也从来没有被从自己的土地上赶走过呢。”

“我们得处理好，”爸说，“好让别人没法儿指责我们。我们买不起的东西，从来没拿过；别人的恩赐，也从来没受过。汤姆当初惹了麻烦，我们照样能抬起头来，其他人在那种情况下也会动手的。”

“那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呢？”约翰伯伯问。

“我们按法律规定去报告，他们就会来收尸。我们只有一百五十块钱。如果他们拿走四十块钱安葬爷爷，那我们就到不了加利福尼亚——或者，就让他们把爷爷当作叫花子埋了。”男人们不安地扭动着，认真地盯着膝盖前面不断变暗的地面。

爸轻声说：“爷爷亲手埋葬了他的爸爸，办得很体面，自己用铁锹把墓修得很好。那个时候，人有权利被儿子埋葬，做儿子的也有权埋葬父亲。”

“可现在法律不是这么说的了。”约翰伯伯说。

“有时候，人不可能永远遵守法律，”爸说，“反正不可能永远那么正儿八经地遵守法律。很多时候，你没办法遵守法律。当初有个年轻人弗洛伊德没人管、到处发疯的时候，法律说我们必须放弃他——可没有人放弃他。有时候，人就是得对法律做些变通。我现在要说，我有权埋葬我自己的爸，你们还有什么话要说吗？”

传教士撑着胳膊坐起来。“法律是变的，”他说，“可人总有‘不得不做的事’。你有权做你不得不做的事。”

爸朝约翰伯伯转过身。“你也有权发言，约翰。你有什么反对意见吗？”

“没有，”约翰伯伯说，“只不过这有点儿像是趁着晚上把他藏起来。可

爷爷做事从来都喜欢大张旗鼓。”

爸爸羞愧地说：“我们不能像爷爷那样做事了。我们得在钱花光前赶到加利福尼亚。”

乔德插嘴：“有时候，一些干活儿的人会挖出尸体，然后把事儿闹得很大，都以为他是被人谋杀的。政府对死人的兴趣比对活人的兴趣大多了。他们会到处挖个稀巴烂，好查出来这具尸体是谁，他又是怎么死的。我建议我们写一张字条，放在瓶子里，把瓶子跟爷爷埋在一起，说清楚他是谁，是怎么死的，又是为什么被埋在这儿。”

爸点头表示同意：“这是个好主意。把字写漂亮点儿。这样爷爷也不会那么孤单，他的名字和他埋在一起，他就不再是孤孤单单躺在地下的一个老头了。还有什么要说的吗？”众人保持沉默。

爸把头转向妈。“你来给他入殓？”

“我来给他入殓，”妈说，“可谁来做晚饭呢？”

赛丽·威尔森说：“我来做晚饭。你去忙吧。我和你那个大女儿一起做晚饭。”

“真是太感谢你了。”妈说，“诺亚，你去桶子里拿点好猪肉来，盐可能还没有腌入味，不过应该挺好吃了。”

“我们还有半袋土豆。”赛丽说。

妈说：“给我两枚五毛银币。”爸在口袋里翻了半天，给了她两枚银币。妈找到水盆，装满水，走进帐篷。帐篷里几乎全黑了。赛丽走进去，点燃一支蜡烛，把它立在箱子上，又走出去。有那么一会儿，妈只是低头看着故去的老人，满心悲悯地从围裙上撕下一条布，缠在爷爷的下巴上。她把爷爷的手脚拉直，将他的双手交叠放在胸口。她合上他的眼皮，在两只眼睛上各放一枚银币。她扣好他的衬衣，洗净他的脸。

赛丽朝里张望，说：“需要我帮忙吗？”

妈缓缓抬起头。“进来吧，”她说，“我有话想跟你说。”

“你女儿很乖，”赛丽说，“她这会儿正削土豆皮呢。需要我怎么帮你？”

“我要给爷爷全身擦洗擦洗，”妈说，“可他没有别的衣服了。当然，你的被子已经被弄脏了，被子上有了死人的气味，是怎么都洗不掉的。我妈就是死在床上的，死了两年了，我还亲眼见到一条狗冲着那张床垫又是吼又是抖的。我们就用你的被子裹着爷爷下葬吧。我们会赔你的。我们再给你一床被子。”

赛丽说：“你别这么说。我们很高兴能帮到你们。我很久都没有感觉到——这么踏实了。人就是需要——帮助别人。”

妈点点头。“是的。”她说。她久久地盯着那满脸胡须的苍老面庞，他的下巴被缠了起来，眼睛在烛光下银光闪闪。“怎么弄，他都不可能显得自然了。我们把他裹起来吧。”

“老太太倒是接受了。”

“唉，她那么大年纪了，”妈说，“只怕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她可能要过很久才会真正明白。再说了，我们家的人都很骄傲自己遇事能扛得住。我爸以前经常说：‘谁都会崩溃。只有真正的男人不会。’再难过我们总是扛得住。”妈把爷爷腿上和肩膀边的被子叠得整整齐齐。她把被子一角扯到爷爷头上，像是斗篷的帽子一样卷起来，再把它拉下来遮住爷爷的脸。赛丽递给妈七八个大大的别针，妈把被子紧紧扣起来，像个整齐的大包裹。最后，她终于站起来。“这样下葬也不坏了，”她说，“我们有传教士看着他入土，家人也都在他身边。”突然，妈摇晃一下，赛丽走过去扶稳她。“犯困了——”妈有些不好意思，“没关系的，我没事。我们一直忙着准备出发的事，知道吧。”

“到外面去呼吸点新鲜空气吧。”赛丽说。

“好，这里的事我都做完了。”

赛丽吹熄蜡烛，两人走了出去。

小小的河谷谷底燃烧着明亮的篝火。乔德用棍子和铁丝做成支架，支架上吊着两个水壶，水壶正咕嘟咕嘟地冒着水泡，水壶盖子底下冲出好多蒸汽。罗莎夏跪在远离热气的地方，拿着长长的勺子。她看见妈从帐篷里走出来，便站起身，走到妈旁边。

“妈，”她说，“我想问你。”

“又害怕了？”妈问，“哎呀，想九个月一点儿伤心事都没有，那是不可能的呀。”

“可是，这——这会不会影响到宝宝？”

妈说：“有句老话说，‘悲伤里出生的孩子有福享’。是不是，威尔森太太？”

“我听过这样的话，”赛丽说，“我还听过另外一句话：‘出生太幸福，大了就发愁。’”

“我心里七上八下的。”罗莎夏说。

“嗨，我们谁不是七上八下的，你以为好玩呢？”妈说，“你就看好水壶吧。”

男人们聚集在篝火投下的光圈周围。他们的工具是一把铁锹和一把鹤嘴锄。爸在地上划出标记——八英尺长，三英尺宽。大家轮流干活儿。爸用鹤嘴锄把地锄松，约翰伯伯把土铲出来。艾尔锄地，乔德铲土。诺亚锄地，康尼铲土。坑越挖越深，而他们的工作速度丝毫没有减慢。一铲铲的泥土被从坑里飞快地掀出来。最后，乔德站在齐肩深的长方形土坑里，问：“还要挖多深，爸？”

“挖深点儿好。再挖几英尺吧。汤姆，你现在出来，把字条写了。”

乔德撑着从坑里跳出来，诺亚接替他。乔德走到妈身边，妈正看着篝火。“我们有笔和纸吗，妈？”

妈慢慢摇头。“没——有。就是这个我们没带。”她朝赛丽望了一眼。这个小个子女人马上走进帐篷，拿回来一本《圣经》和半截铅笔。“这儿，”她说，“前面有一张空白的纸。就写在那上面，然后撕下来吧。”她把书和铅笔递给乔德。

乔德在火光中坐下来。他眯着眼睛，全神贯注，最后，他终于在卷首衬纸上缓慢又小心地写下清晰的大字：“威廉·詹姆斯·乔德长眠于此，这位上了年岁的老人死于中风。他的家人把他埋在这里，是因为他们没有钱为他举办葬礼。他不是被人杀害的。只是中风而死。”他写完了。“妈，你听听我是这么写的。”他把写的话慢慢念给妈听。

“哎呀，听起来挺好的。”她说，“你能不能从《圣经》里挑几句话写上去，看起来更虔诚点儿？就把《圣经》翻开，从里面选几句话吧。”

“得短一点儿，”乔德说，“纸上剩的地方不多了。”

赛丽说：“就写‘愿上帝保佑他的灵魂’怎么样？”

“不好，”乔德说，“听起来就好像他是被吊死的。我来抄几句吧。”他翻开《圣经》，嘴巴嚅动着，不出声地念念有词。“这里有一句短的不错，”他说，“‘于是罗德对他们说，啊，非也非也，我主。’[27]”

“这没有什么意义啊，”妈说，“你既然要写一句话，最好是写句有意义的话。”

赛丽说：“翻到《诗篇》吧，往后翻一点。在《诗篇》里总能找到好句子。”

乔德翻着书页，低头一节一节地往后看。“这儿还真有一句，”他说，“这儿有一句好的，很虔诚：‘得赦免其过，遮掩其罪的，这人是有福的。’[28] 怎么样？”

“这句真不错，”妈说，“就把这句写上吧。”

乔德小心地写下来。妈把一个放水果的玻璃罐洗干净，把水擦干。乔德把纸条放进去，紧紧拧上盖子。“是不是应该让传教士来写？”他说。

妈说：“不用了，传教士又不是家里人。”她从乔德手里拿过罐子，走进漆黑的帐篷。她把被子上的别针解开，把水果罐塞到那双冰冷瘦削的手下面，再把被子紧紧扣好。然后，她走回篝火旁。

男人们从墓坑边回来了，脸上的汗水闪闪发亮。“挖好了。”爸说。他和约翰、诺亚、艾尔走进帐篷，出来时抬着那用别针扣好的长布包。他们把它抬到墓穴边。爸跳进墓穴，双手接过布包，轻轻放下。约翰伯伯伸出一只手，把爸拉出墓穴。爸问：“奶奶怎么样了？”

“我去看看。”妈说。她走到床垫边，低头盯着老太太看了一会儿。看完，她走回到墓穴旁。“睡着了。”她说，“她以后也许会骂我，可我现在不想把她叫醒。她太累了。”

爸说：“传教士在哪儿？我们得做个祷告。”

乔德说：“我看见他沿马路走掉了。他不想再做祷告了。”

“不想做祷告？”

“是啊，”乔德说，“他现在不是传教士了。他觉得，他既然不是传教士了，就不应该做传教士做的那些事来骗人，不然是不对的。我敢说他一定是怕有人要他祷告，所以才走的。”

可凯西已悄悄走近，听到了乔德的话。“我可没有跑掉，”他说，“我会帮你们的，但我不会骗你们。”

爸说：“你能不能就说几句话？我们家的人还从来没做过不说一句话就把人下葬的事呢。”

“那我就说几句吧。”传教士说。

康尼带罗莎夏走到墓穴边，罗莎夏很不情愿。“你必须去，”康尼说，“不去太不礼貌了。就一会儿。”

火光照映着聚集的人群，映出他们的脸庞和眼睛，照亮他们灰暗的衣服。此时，所有人都摘下帽子。火光闪耀，在人们身上跳动。

凯西说：“就简单点儿说吧。”他低下头，其他人也跟着把头低下。凯西庄重地说：“这位老人刚刚过完他的一生，去世了。我不知道他到底是好人还是坏人，可这没什么关系。他曾经活在这世上，这才是最重要的。现在，他去世了，可这并不重要。以前，我听一个人给我念过一句诗，他是这么念的：‘一切生命皆神圣。’[29] 我想了想，觉得这句话有深刻的意义。我不愿为去世的老人祷告。他现在挺好的。他要做一件事，可这件事已经给他安排好了，他只有一条路走。我们呢，我们也有事情要做，可我们有成千上万条路，不知道到底要走哪一条。我如果真要祷告，那也是为了不知道该走哪条路的人。躺在这里的爷爷，已经轻松走上一条大路。现在，就让他入土为安，去做他自己的事吧。”说完他抬起头。

爸说：“阿门。”其他人也喃喃说道：“阿门。”爸拿起铲子，铲起半铲土，轻轻撒进漆黑的墓穴。他把铲子递给约翰伯伯，约翰也撒了一铲土。接着，铲子从一个人手里传到另一个人手里，直到每个人都铲了一铲土。所有人都完成了自己的职责，行使了自己的权利。爸用力铲向松动的土堆，迅速填完墓穴。女人们走回火堆边，张罗晚餐。露西和温菲德聚精会神地观察着一切。

露西严肃地说：“爷爷现在就躺在那下面。”温菲德用惊恐的眼神看着她。接着，温菲德跑到火堆边，坐在地上，一个人抽泣起来。

爸把墓穴填了一半，累得站在那儿直喘气，约翰伯伯接手完成剩下的工作。约翰正打算用铲子堆坟头时，乔德阻止了他。“听我说，”乔德说，“如果我们堆个坟头，墓穴马上就会被别人挖开。我们得把墓穴隐藏起来。把它填平，再撒点枯草在上面。只能这样。”

爸说："我觉得不行。不堆个坟头是不对的。"

"没办法呀，"乔德说，"别人会马上把爷爷挖出来的，接着我们就会因为违反法律受到惩罚。你也知道我犯了法是什么下场呀。"

"也是，"爸说，"我都忘了。"他从约翰伯伯手里接过铲子，把坟头拍平。"冬天来了，这里会塌下去的。"他说。

"那也没办法，"乔德说，"等冬天来了，我们早就走远了。现在用力把土压紧，再往上面盖点东西。"

猪肉和土豆煮好了，两家人坐在地上，开始吃饭。大家都很安静，盯着火光不说话。威尔森用牙齿咬下一大块肉，心满意足地舒了口气。"猪肉真好吃呀。"他说。

"是呀，"爸解释，"我们养了两头小猪，想着还是把它们吃了算了。反正卖不了钱。等我们习惯路上的生活，妈还可以做面包，哎呀，到那时候就好了，可以看看田野里的风景，车上还有两桶猪肉。你们在路上走了多久了？"

威尔森用舌头舔着牙齿，吞下嘴里的东西。"我们才叫倒霉呢，"他说，"我们都已经从家里出发三个星期了。"

"哎呀，我的天，我们还计划在十天或更短的时间里就赶到加利福尼亚呢。"

艾尔插嘴："这就难说了，爸。我们车上装了那么多东西，搞不好永远都走不到。要是还得爬山，那是肯定走不到了。"

大家都在火堆边沉默了。他们把脸低下，火光照映着他们的头发和额头。在篝火形成的小小光圈之外，夏夜的繁星隐隐闪烁，白日的炙热逐渐散退。奶奶坐在远离篝火的床垫上，像只小狗般轻轻呜咽。所有人的脑袋都朝她的方向转去。

妈说："罗莎夏，你乖乖的，去陪奶奶躺着吧。她现在需要有人陪着。她现在都明白过来了。"

罗莎夏站起来，走到床垫边，躺在老奶奶身旁，她们轻柔的窃窃私语声传到火堆边。罗莎夏和奶奶在床垫上说悄悄话。

诺亚说："真奇怪——爷爷不在了，我感觉和之前并没有什么不同。我也没感觉比今天早上离家时更悲伤。"

“因为爷爷就像你们的老家，”凯西说，“爷爷和老家，是一样的。”

艾尔说：“很遗憾啊。他还一直说他到了那里要做什么什么呢，他说他要把葡萄举到头顶上用力挤，让葡萄汁流到他的胡子里去，老这样说。”

凯西说：“他在开玩笑呢，一直都是。我想他自己也知道。他知道。你们差不多都能开始新的生活，可爷爷，他的人生结束了，他知道。爷爷不是今天晚上死的。在你们把他带走的那一分钟，他就死了。”

“真的假的？”爸大叫。

“哦，我不是那个意思。是，他是还在呼吸，”凯西继续说，“可他已经死了。他不能离开老家，他就是那个地方，他知道。”

约翰伯伯说：“你知道他会死？”

“当然，”凯西说，“我早就知道。”

约翰注视着他，脸上慢慢显出恐惧的表情。“你怎么不说？”“说了有什么用呢？”凯西问。

“我们——我们说不定可以做点什么呀。”

“做点什么呢？”

“我也不知道，可是——”

“不，”凯西说，“你们什么也做不了。你们的路早就注定了，只是爷爷不能成为其中的一部分。他没有受罪。除了今天早上的那件事，他没受什么罪。现在他只是和大地躺在一起。他不能离开这块大地。”

约翰伯伯深深叹了口气。

威尔森说：“我们也把我的哥哥维尔留下了。”所有人的脑袋转向他。“他和我都是四十多岁。他比我大。我们以前都没开过车。嗯，我们都打算搬家，把所有的东西都卖了。维尔买了辆车，他们给他派来个小伙子，教他怎么开车。那天下午，我们准备出发之前，维尔和米妮阿姨去练车。维尔把车开到马路上拐弯的地方，大叫一声‘哎哟’，把车猛地往回倒，结果撞进围栏。他又大喊‘哎哟他妈的’，结果用力一踩油门，把车开进了深沟。这就是他的下场。再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卖，也没有车了。可是，老天啊，这些都是他自己的错。他气疯

了，不肯跟我们一起走，只坐在那儿骂骂咧咧个不停。”

“他打算怎么办呢？”

“我也不知道。他太生气了，没法思考了。我们又不能等。我们只有八十五块钱。我们不能坐在那儿把钱分了，反正这些钱很快就会吃光。我们还没走上一百英里，车后面的齿轮就坏了，花了三十块钱才修好。接着，我们又要买轮胎，然后，火花塞又裂了，赛丽还生病了。只好停了十天。现在，这辆破车又坏了，我们也快没钱了。我不知道我们还能不能走到加利福尼亚。我要是会修车就好了，可我对车真的一窍不通。”

艾尔煞有介事地问：“到底有什么毛病？”

“呃，就是跑不动了。启动了就噗噗冒气，然后就停了。过不了一分钟，又会启动，结果还没等你踩油门，就又熄火了。”

“跑一分钟就熄火了？”

“是的，先生。不管我给它加多少油，都没法让它继续跑。情况还越来越糟，现在我完全开不动它。”

此时的艾尔露出骄傲又老练的神色。“我觉得是油路堵塞了。我来帮你清通吧。”

爸也骄傲起来。“他很会修车的。”爸说。

“哎呀，你们能帮忙，我一定要好好感谢你们。我一定会的。我什么都不会修，有时候我觉得——觉得自己像个小孩。等我们到了加利福尼亚，我打算买辆好车。说不定就不会坏了。”

爸说：“等我们到了那儿再说。这去的一路上还麻烦着呢。”

“啊，可再麻烦也是值得的。”威尔森说，“嗨，我看那些传单上都写着，他们需要招摘水果的工人，工资还挺高。哎呀，想想那会是什么样子吧，在阴凉的大树下面，摘着水果，时不时还可以吃上一口。哼，他妈的，他们才不在乎你吃了多少呢，因为那边的水果实在是太多太多了。工资还那么高，说不定我们到时候可以自己买一小块地，种种地，再多挣点钱。嗯，他妈的，我敢说，过不了几年，我们就可以有自己住的地方了。”

爸说：“我们也看到了那些传单。我这儿还有一张呢。”他掏出钱包，

从里面拿出一张折好的橘黄色传单，上面用黑色字体印着："加利福尼亚急招摘豆工。一年四季，薪水丰厚。需八百人。"

威尔森好奇地看了看。"哎哟，就是我看过的那张。一模一样的。你觉得——他们会不会已经招满八百人了？"

爸说："这只是加利福尼亚的一个小地方。你想想，加利福尼亚可是全国第二大的州。就算这个地方已经招满八百人，那还有好多别的地方呢。不管怎么说，我还是情愿去摘水果。就跟你说的那样，在大树底下，摘着水果——小孩子都会喜欢的。"

艾尔突然站起来，走到威尔森的旅行车旁。他把头伸进去查看一番，然后走回来坐下。

"你今天晚上是修不了了。"威尔森说。

"我知道。明天一早我来修。"

乔德认真地打量着弟弟。"我跟你想的一样。"他说。

诺亚问："你们两个在说什么？"

乔德和艾尔沉默了，都在等对方先开口。"你跟他们说吧。"最后，艾尔终于开口道。

"嗯，我这个主意也许不太好，我的想法和艾尔的想法也许并不一样。不过我还是想说。我们的车超载了，但威尔森他们的车没有超载。要是我们能分几个人坐到他们车上，再把他们车上轻便的东西装到我们的卡车上，那我们车上的弹簧就不会被压扁，我们的车也可以爬上山了。再加上我和艾尔都会修车，我们可以让你们的车一直跑下去。我们一起在路上走，这样对大家都好。"

威尔森一跃而起。"哎呀，好啊！哎呀，我们很荣幸啊。我们肯定愿意。你听到没有，赛丽？"

"是个好主意，"赛丽说，"这会不会增加你们的负担？"

"才不会呢，老天呀，"爸说，"怎么会是负担？你们这是在帮我们呀。"

威尔森不安地坐了回去。"呃，我要想想。"

“怎么了，难道你不愿意吗？”

“唉，你看——我们只剩下大概三十块钱了，我们不想成为你们的负担。”

妈说：“你们才不会是负担呢。大家要相互帮助，这样我们才能都到加利福尼亚。赛丽不是帮忙料理了我们爷爷的后事吗？”说到这儿，她不再说下去了。两家人的情谊显而易见。

艾尔大声说：“那辆车能轻轻松松坐下六个人。就算我来开车吧，罗莎夏、康尼和奶奶可以和我坐。然后我们把那些轻便但是占地方的大东西拿出来，堆到卡车上。我们还可以交换着开。”他说话的声音很洪亮，因为压在心头的焦虑解决了。

大家羞赧地微笑着，低头看着地面。爸用手指尖拨弄着灰扑扑的泥土。他说：“妈最喜欢周围长满橙子树的白色小房子。她在日历上看过一幅这样的大照片。”

赛丽说：“如果我又生病了，你们一定要继续往前走，一定要走到那儿。我不能拖累你们。”

妈仔细盯着赛丽，仿佛第一次看清她被病痛折磨的双眼和因苦难而显得憔悴又瘦削的脸庞。妈说：“我们会一路照顾你的。你自己说过的。你一定要接受我们的帮助。”

赛丽认真看着火光中自己满是皱纹的双手。“今天晚上我们先睡一会儿吧。”她站起身。

“爷爷——感觉他好像已经走了一年。”妈说。

两家人惬意地扯着哈欠，懒洋洋地走去睡觉。妈把铁皮盘稍微洗刷了一下，再用面粉袋把上面的油渍擦去。火焰渐渐熄灭，繁星也黯淡下来。此时的公路上没什么载客的汽车，只时不时有运货的大卡车轰隆隆开过，带来小小的一波地震。微弱星光下，停在水渠旁的两辆车都快要看不见了。路前方的服务站，一条被绳子拴着的狗在嚎叫。两家人都安静地入睡了，田鼠变得大胆起来，在床垫之间窜来窜去。只有赛丽还醒着。她盯着夜空，强忍疼痛，紧紧抱成一团。

## 第十四章

时代开始变了，西部大地开始躁动不安。西部各州像是暴风雨袭来前的马匹，也紧张起来。那些不安的大资本家，感觉到变化的来临，却对这种变化的本质一无所知。大资本家们攻击离他们最近的东西——他们攻击不断扩大的政府和不断扩大的劳工联盟；他们攻击新的税制和经济计划。他们不知道这些都是结果，并非原因。是结果，不是原因；是结果，不是原因啊。原因很深刻，也很简单——原因只不过是一个人的饥肠辘辘，乘以一百万倍；是一个人的灵魂对快乐和安全的渴求，乘以一百万倍；是一个人迫切需要发展、需要工作、需要创造的身体和思想，乘以一百万倍。人最基本的需求——肢体渴望劳动，心灵渴望创造，这就是人。砌一堵墙，建一座房屋，修一处水坝，在这墙、房屋和水坝中放进一点儿人自己的东西，再从那墙、房屋和水坝中拿回来一点儿东西。由劳作获得结实的肌肉，由思考获得清晰的线条和形状。因为人和宇宙中其他任何有机体或非有机体不一样，会在工作中得到成长，会沿着自己观念的阶梯往上爬，会一次又一次地超越自己之前的成就。你可以这样说——当理论发生改变甚至分崩离析时，当各种派别、哲学以及不同的思想、国家、宗教、经济在阴暗狭窄的小巷中发展、瓦解时，人总在前行，他是痛苦地，有时甚至是错误地蹒跚向前。往前走一步，可能往后摔一跤，但只会往后退半步，绝不会退回原点。你可以这样说，你也会明白——你会明白的。当黑色的飞机把炸弹投落到集市，当囚犯像猪一样被杀死，当破碎的尸体在肮脏的尘土中流尽鲜血时，你就会明白这一点了。你可能是通过这种方式明白的。如果人没有走出那一步，如果那蹒跚向前的伤痛不是如此真切，那炸弹就不会掉落，喉咙也不会被割开。当投掷炸弹的人还活着，炸弹却停止掉落，那才是令人害怕——因为每一枚炸弹都是不死精神的证据。大资本家们都还活着，罢工却停止，那才令人害怕——因为每一次失败的小小罢工都是前进一步的证据。还有一点你也是可以明白的——当人类不再为某个理念承受折磨甚至甘愿牺牲时，那才最令人害怕，因为这种品质才是人的基础，是这种品质让人成为宇宙中独一无二的存在。

刚刚开始的变化让西部各州都躁动不安起来。得克萨斯、俄克拉荷马、堪萨斯、阿肯色、新墨西哥、亚利桑那、加利福尼亚。一家人从土地上搬走了。爸从银行借了钱，现在银行想要土地。银行有了土地，就是地产公司了——它想要拖拉机，不想要农家住在土地上。拖拉机是坏东西吗？它那种可以耕出长长犁沟的力量是坏东西吗？如果拖拉机是我们的，那它就是好东西——不是我的，而是我们的。如果我们的拖拉机在我们的土地上，耕出长长的犁沟，那该多好。不是我的土地，是我们的土地。那么，我们就能像在拥有这片土地时爱着土

地那样去爱拖拉机了。然而，拖拉机只做了两件事——翻了地，然后把我们从土地上赶走。拖拉机和坦克没什么区别。人们被它们驱赶、恐吓、伤害。这是我们必须思考的事。

一个人、一个家庭从土地上被赶走了。这辆锈迹斑斑的破车吱呀吱呀地沿着公路朝西开去。我失去了我的土地，区区一台拖拉机就夺走了我的土地。我孤单，惶惑。到了晚上，一家人在沟渠边扎营，另一家人也把车开来，搭起帐篷。两个男人蹲着，女人和孩子们听他们说话。你们这些痛恨改变和害怕革命的人啊，这就是节点了。让这两个蹲着的男人分开吧；让他们相互仇恨、害怕、怀疑对方吧。这就是你们所害怕的那件事的起源。这就是那颗受精卵。从这里开始，“我失去了我的土地”这件事变了；一个细胞分裂了，在分裂中，它长成你们痛恨的东西——“我们失去了我们的土地”。危险就在这里，因为两个人不会像一个人那么孤独，那么惶惑。从这最初的“我们”开始，产生了一件更危险的事：“我有一点儿吃的”加上“我没有吃的”。如果这个问题加起来的结果是“我们都有了一点儿吃的”，那么，事情就开始发展了，运动就有了方向。现在只要做一点点乘法，那这片土地、这台拖拉机就是我们的了。两个男人蹲在沟里，面前是小小的篝火，唯一的锅里煮着肋条，目光呆滞的女人保持沉默；后面的小孩子全神贯注地聆听着他们并不理解的谈话。夜幕降临。孩子冷了。来，把这条毯子拿去。是羊毛的。是我妈妈的毛毯——拿去给孩子盖上。这就是会爆炸的东西了。这就是开始了——从“我”变成了“我们”。

如果你们这些拥有别人必需品的人能够明白这一点，那你们也许会有所收敛。如果你们能够区别原因和结果，如果你们能够明白潘恩[30]、马克思、杰斐逊[31]、列宁都只是结果而非原因，那你们也许还能幸存。但你们不会明白。因为拥有的本质让你们永远都只能是“我”，让你们被永远和“我们”割裂开了。

刚刚开始的变化让西部各州都躁动不安起来。需求刺激了理念，理念促成了行动。五十万人在全国迁徙；还有一百万人焦躁不安地准备迁徙；一千万人开始感觉到紧张。

拖拉机在空旷的土地上耕出无数的犁沟。

## 第十五章

六十六号公路沿线有很多小餐馆——奥尔和苏西的小店、卡尔午餐店、乔和米妮的快餐店、威尔便餐店，都是用木板条搭成的简陋棚

屋。屋前两个加油泵、一扇纱门，屋里一张长长的吧台、几把高脚凳、一条脚踏板。门旁边还会有三台老虎机，透过玻璃展示着拉下那三个拉杆后可能赢到的大笔五分硬币。在它们旁边，是投币式唱片机，上面像堆煎饼一样堆着高高的一叠唱片，随时准备着被人挑出来放进唱盘以唱出欢快的舞曲，《蒂比蒂比叮》《感谢回忆》，还有宾·克罗斯比 [32] 、本尼·古德曼 [33] 之类。吧台的另一侧，是带盖子的玻璃箱，里面放着咳嗽糖浆和吃了“不打瞌睡”的咖啡因硫化物药物，还有糖果、香烟、剃须刀片、阿司匹林、溴塞耳泽 [34] 成药和消食片。墙上贴着海报，海报上是穿着泳装的金发美女，大大的胸脯、结实的屁股、光洁的脸蛋，穿着白色泳衣，拿着一瓶可口可乐，露出迷人的微笑——你看，喝了可口可乐是多么快乐！长长的吧台上，有放了盐和胡椒粉的小罐子、放了芥末酱的小瓶子，还有纸巾。吧台后面有啤酒龙头，再后面是冒着蒸汽的亮闪闪的咖啡壶，透过壶身玻璃可以看到咖啡余量。馅儿饼放在铁丝架上，橙子四个四个堆成一堆。烤吐司和玉米片也被精心地堆在一起。

漂亮的厚纸板招牌上用亮晶晶的云母粉写着字：美味的馅儿饼，妈妈的口味。赊账成仇敌，我们还是做朋友吧。女士也可吸烟，但请注意不要乱扔烟头。带上太太，一起来这儿吃饭吧。告诉你我的秘密，能请我喝一杯吗？

吧台的另一头是吃饭的盘子，一锅锅的炖菜、土豆、焖肉、炖牛肉和等着切片的灰色烤猪肉。

米妮、苏茜或是梅伊就站在吧台后面，她们人到中年，满头卷发，汗涔涔的脸上抹着脂粉。她们温柔地低声说话，帮客人点单，再用孔雀般尖利的叫声把点的菜大叫着传达给厨师。她们用抹布在吧台上划着圆圈，把大大的咖啡壶擦得锃亮。厨师就是乔、卡尔或是奥尔，穿着白色褂子，系着白色围裙，戴着白色厨师帽，帽子下面白色的额头上是豆大的汗珠。他们郁郁寡欢，几乎不说话，每进来一个新的客人，他们只会抬起头看上一眼。他们擦着锅底，啪的一声放下肉饼。梅伊大声喊出客人点的食物后，他们会轻声复述，擦好锅，再用粗麻布把锅揩干净。郁郁寡欢、沉默不语。

梅伊负责和客人打交道，微笑着，但焦躁到处于爆发的边缘；她在微笑，眼神却茫然地看着远方——只有对卡车司机不是这样。卡车司机是小店的支柱。卡车停下的地方，就有顾客。她们知道，卡车司机是不能怠慢的。他们会带来顾客。她们都知道。你要是给他们一杯馊咖啡，他们就再也不会来这小店了。好好招待他们，他们就会再来。梅伊用尽全力，对着卡车司机微笑。她微微扬着头，拨弄脑袋后面的头发，因为她抬起手臂时，胸也会挺起来。他们闲聊打发时间，聊起重

大的事件、重大的时代、重大的笑话。奥尔是从不开口的。他不和客人打交道。有时候，他听到某个笑话时也会微微一笑，但绝不会哈哈大笑。有时候，梅伊的语气太过轻佻，他会抬起头看一眼，然后便又用刮刀刮锅底，把周围的油脂刮到铁槽里。他用铲子压着煎得滋滋作响的汉堡肉饼，把两个圆面包切开放在盘子上，准备放进烤箱加热。他把平底锅里散落的洋葱铲到一起，堆在肉饼上，再用铲子压紧。他把半个面包放在肉饼上，再将另外半个涂满融化的黄油和淡淡的酱料。他压着肉饼上的面包，把铲子伸到薄薄的肉饼下面，翻个面，再把涂了黄油的另外半个面包放在上面，接着把整个汉堡盛进盘子，在汉堡旁边放上一小截腌黄瓜和两颗黑橄榄。接着，奥尔像是在玩套圈游戏一样，把盘子顺着吧台推出去，再用铲子刮刮锅底，心绪不定地看着炖菜锅。

六十六号公路上的汽车飞驰而过。汽车牌照有马萨诸塞州的、田纳西州的、罗德岛州的、纽约州的、佛蒙特州的、俄亥俄州的。都在往西走。很好的车，车速得有每小时六十五英里。

过去了一辆科德。看起来像是装上了轮胎的棺材。

可是，天哪，它跑得真快！

看见那辆拉塞尔没有？我喜欢。我不是个贪心的人。我就想要辆拉塞尔。

你要是真发了财，买凯迪拉克不好吗？更大，也更快。

我倒是想买一辆林肯飘逸。这车不是那么豪华，但很经典，速度也快。给我一辆林肯飘逸吧。

嗨，先生，说出来你也许要笑话我——可我就想买一辆别克。那车够好了。

你疯了吗，那车和林肯飘逸一个价位，可没有林肯飘逸的档次。

我不管。我反正是绝对不会买亨利·福特[35]的车。我不喜欢他。一直就不喜欢他。我有个兄弟在他的工厂里干活儿。你真应该去听他说说。

好吧，林肯飘逸还是很有档次的。

公路上还有豪车。车上坐着懒洋洋的太太们，她们在炎热天气中满脸通红、浑身慵懒，在以她们为核心的周围有上千样的装备：有用来把

她们涂得油腻腻的面霜和软膏；有装在各种小瓶小罐里的上色颜料——黑的、粉的、红的、白的、绿的、银的，用来改变头发、眼睛、嘴唇、指甲、眉毛、睫毛和眼皮的颜色；还有促进肠胃蠕动的各种油剂、药片和药丸；还有一大袋药瓶、针剂、药丸、药粉、药水和凝胶，用来确保性生活的安全、无味和避孕效果。除了这些，还有衣服。真是麻烦得一塌糊涂！

她们的眼睛周围爬满疲倦的皱纹，从嘴角延伸出对生活不满的线条，小小的胸罩里是沉重下垂的胸部，肚子和大腿被橡皮筋箍得紧紧的。她们嘴巴喘着气，眼神是愠怒的；她们讨厌太阳、风和大地，痛恨食物和疲劳，憎恶从不让她们变美、总是让她们老去的时光。

她们身边坐着大腹便便的小个子男人，穿着浅色西装，戴着巴拿马草帽；他们干干净净、肤色绯红，眼里却充满困惑和疲倦，眼神焦躁不安。他们担忧，因为现成的方法都没有用；他们渴求安全，却感觉安全早已从这世界消失。在他们的西装翻领上，有各种协会和俱乐部的徽章，那都是他们可以去的地方，在那儿，有一大群同样焦躁不安的小个子男人。他们可以自己安慰自己，做生意是高尚的，可他们都很清楚，那其实只是怪异又程序化的行窃罢了；他们安慰自己，做生意的人尽管有各种愚蠢的行径，但都是聪明的；他们安慰自己，他们尽管坚持了精明生意人的原则，但还是善良、仁慈的；他们还安慰自己，他们的生活是富足的，可他们很清楚，生活不过是单调又累人的例行公事罢了；他们还得安慰自己，让他们无所畏惧的好日子就要来临。

而这两个人也正要去加利福尼亚。他们将坐在比弗利的威尔希尔酒店[36]里，看着他们艳羡的人来来往往，还会眺望远山——请注意，一定是大山，还有大树——男人睁着充满焦虑的眼睛，而女人满脑子想的都是太阳会晒干她的皮肤。他们会看着太平洋，我敢赌十万块钱，男人一定会这么说："这里没有我想象中那么大。"而女人则会嫉妒起海滩上那些身材窈窕的年轻女子。对女人来说，来到加利福尼亚和在家没什么区别。女人还会说："那个谁谁谁，在特罗卡德罗俱乐部[37]，就坐我们旁边的桌子。她可真是一团糟，不过她穿的衣服很好看。"男人会说："我和那边一些很厉害又可靠的生意人谈过了。他们说除非我们弄走白宫里的那个家伙[38]，否则就没什么机会。"女人又说："我听一个知道内幕的人说——她有梅毒，知道吧——她演过华纳公司拍的那部电影。那人说她是靠和别人睡觉换来的机会。哼，这就叫作求仁得仁了。"可不安的双眼始终不曾平静，噘起的嘴巴也从来不会满意。豪车仍在以六十英里的时速奔跑。

我想要杯冷饮。

好啊，前面好像有个地方。想停下来吗？

你觉得那里的东西干净吗？

在这穷乡僻壤，你想会有多干净？

好吧，瓶装汽水可能还挺干净。

大汽车发出尖利的轮胎磨地声，停下来。满脸焦虑的胖男人扶着妻子下了车。

他们走进店里，梅伊看了一眼，又把目光投向他们身后。奥尔把视线从煎锅上抬起来，又低下去。梅伊很清楚，他们只会喝一瓶五分钱的汽水，还要唠叨抱怨说汽水不够冰。女人会用掉六张纸巾，还要把它们丢在地板上。男人会噎到自己，还想把过错推到梅伊头上。女人会嗅来嗅去，像是闻到了腐烂臭肉的气味，他们走出门去，从此以后都会对别人说西部的人脾气不好。梅伊和奥尔单独在一起的时候，给这种人取了个外号。梅伊叫他们“讨嫌鬼”。

卡车司机。那样的人才是重要的。

来了一辆运货大车。希望他们会停下来，把那两个讨嫌鬼的晦气带走。奥尔，我在阿尔布开克的酒店工作时，他们那种人偷起东西来——什么都偷。而且，他们开的车越大，偷的东西就越多——毛巾、银器、肥皂盘，什么都偷。我真是不明白。

奥尔愁眉苦脸地问，你觉得他们是从哪儿弄来的大汽车和那些东西？一出生就有的吗？还不都是偷来抢来的？像你这种老实人是什么都别想有了。

运货车来了，有一个司机，还有一个换班的。停下来喝杯爪哇咖啡怎么样？这个小店我很熟。

行程来得及？

哦，我们已经超前了！

那就停下来吧。这里有个半老徐娘，像个男人一样，厉害着呢。这里的咖啡也不错。

卡车停下来。两个男人穿着卡其马裤、靴子和短外套，戴着亮闪闪的鸭舌军帽。纱门啪的一声响了。

你好啊，梅伊。

哎哟，这不是大老鼠比尔嘛！你什么时候上路跑这一趟回程的呀？

一星期前。

另一个男人把五分硬币投进唱片机，看着唱片滑下去，下面的唱盘升起来。宾·克罗斯比的声音响起——真动听。“感谢回忆，感谢海滩上被太阳晒黑的印记——你也许让我头疼，但从不会让我无趣——”卡车司机也对着梅伊的耳朵唱起来：“你也许让我头疼，但从不乱来——”

梅伊哈哈大笑。你这朋友是谁呀，比尔？这是他第一次跑车吧，是不是？

那人把五分硬币投进老虎机，赢了四个币，又把它们放回去。他走向柜台。

喂，想吃点什么？

嗯，来杯爪哇咖啡。你们有什么馅儿饼？

有香蕉奶油的，菠萝奶油的，巧克力奶油的——还有苹果的。

我要苹果的。等一下——那个又大又厚的是什么的？

梅伊把它端出来，闻了闻。是香蕉奶油的。

切一大块。要很大一块。

老虎机前的男人说，来两块。

好的，两块。最近听了什么新的笑话吗，比尔？

哎呀，正好有一个。

喂，在女士面前说话注意点。

哦，这个笑话还不错。一个小孩上学迟到了。老师问：“你为什么迟到呀？”小孩说：“我得牵一头小母牛——去给它配种。”老师说：“你爸爸不能干吗？”小孩说：“他当然是可以，可他没有公牛干得好呀。”

梅伊尖声笑起来，笑声粗哑又刺耳。奥尔小心地在砧板上切着洋葱，

也抬起头笑了笑，随即低下头。卡车司机，他们才是好顾客呢。他们每个人都会给梅伊两毛五分钱。一毛五是馅儿饼和咖啡的钱，一毛是给梅伊的小费。而且他们也不打算揩她的油。

他们一起坐在高脚凳上，勺柄往咖啡杯外伸着。打发打发时间呗。奥尔擦着平底锅，听他们说话，但从不评论。宾·克罗斯比的歌声停了。转盘降下去，唱片被放回它在一堆唱片中原来的位置。紫色的光熄灭了。一枚硬币就能让整套机器运作起来就能让克罗斯比唱起歌，让管弦乐队奏起乐——这枚硬币从投币口掉进汇集收入的钱箱。这枚硬币，真正完成了一项使命，比世界上绝大部分钱都有价值。

蒸汽从咖啡壶的气阀喷出来。制冰机的压缩机发出突突轻响，响了一会儿便停了。角落里的电风扇缓慢地前后摆着头，向房间扫去一阵温暖的热风。在公路上，六十六号公路上，车辆呼啸而过。

有辆马萨诸塞州的车刚才在这儿停了，梅伊说。

比尔抓着杯子上沿，勺子从他的大拇指和食指之间伸出去。他朝咖啡吹了一口气，想让它快点冷却。“你真该到六十六号公路去看看。全国各地来的车都有。都在往西开。我从没见过这么多车。路上肯定会有些好车。”

“我们今天早上看到一起事故，”他的同伴说，“很大的车。很大的凯迪拉克，特别定制的，特别漂亮，底盘很低，奶油色，很特别。它撞了一辆卡车。凯迪拉克整个水箱被撞得折了起来，朝后面压到司机身上。车速一定有九十。方向盘直接穿过司机的胸口，他就像是钓钩上的青蛙，一抖一抖的。真是辆好车呀。真是漂亮。可现在一文不值了。那个家伙是一个人开车的。”

奥尔把视线从手头的工作上抬起来。“卡车撞坏了吗？”

“哎呀，天哪！才不是卡车呢。是那种改装的车子，堆满了炉子、盘子、床垫，还有小孩和小鸡。知道吧，也是往西去的。这个开凯迪拉克的家伙从我们旁边开过去，车速得有九十——为了超过我们，两个车轮子都快要飞起来了。猛地插进车道，砰地撞上正好从对面开来的大卡车。开凯迪拉克的人像是喝醉了酒。天哪，被子、小鸡、小孩满天飞。一个小孩被撞死了。我还从来没见过那么乱糟糟的场面。我们把车停下。开卡车的老头，就这么站在那儿，盯着死了的孩子。怎么问他也一个字都不说。就那么奇奇怪怪地发呆。哎呀天哪，这条路上全是一家家去西部的人。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多。而且情况越来越糟糕。真不知道他们都是从哪儿来的。”

“也不知道他们都要去哪儿，”梅伊说，“有时候他们会来我这儿加油，可从来不会买别的东西。有人说他们偷东西。我们不敢乱放东西。可他们从来没在我们这儿偷过什么。”

比尔大口嚼着馅儿饼，抬起头透过纱窗看了看外面的马路。“最好还是把东西都收好。我看那些人马上就要来你们这儿了。”

一辆一九二六款纳什轿车疲惫地从马路上开下来。后座上的东西堆得都快顶到天花板了，袋子、锅子、盆子，最上面挨着天花板还坐着两个小男孩。车顶上捆着一块床垫和一顶折叠帐篷，帐篷的撑杆绑在车身两侧的脚踏板上。车在加油泵前停下。一个黑头发、尖瘦脸的男人慢慢走下车。两个男孩也从那堆行李上滑下来，落到地面。

梅伊从吧台后面绕过来，站在门口。男人穿着灰色羊毛裤和蓝色衬衫，背上和胳肢窝里的汗把衬衫染成了深蓝色。两个男孩穿着工装裤，其他什么也没穿，工装裤破破烂烂的，打着补丁。他们的头发是浅色的，满头均匀地立着，应该是才刚理过发。他们脸上全是一道道的灰尘。他们直接走到水龙头下面的泥坑，把脚趾头插进泥水里。

男人问：“我们可以接点水吗，小姐？”

梅伊脸上掠过不悦的表情。“当然可以，用吧。”她回过头轻声朝里面说：“我会盯着水龙头的。”她看着那男人慢慢拧开水箱盖，把水管插进去。

车里还有个浅黄色头发的女人，说：“你看能不能在这儿买到吧。”

男人关掉水龙头，重新拧上水箱盖。一个小男孩从他手里接过水管，将管口朝上，大口喝起水来。男人摘下脏兮兮的深色帽子，带着好奇又谦卑的表情，站在纱门前。“您能不能帮个忙，卖条面包给我们，小姐？”

梅伊说：“这里不是杂货店。我们的面包是要用来做三明治的。”

“我知道，小姐，”他的谦卑带着不屈不挠的倔劲儿，“我们很需要面包，可他们说，前面好远什么都没有。”

“如果我们把面包卖给你了，那我们就没有了。”梅伊的语气有点动摇。

“我们很饿。”男人说。

“那你们怎么不买三明治呢？我们有很好吃的三明治、汉堡。”

“我们当然很想买，小姐。可我们买不起。我们得用一毛钱填饱全家人的肚子，”他颇为尴尬地说，“我们只剩一点钱了。”

梅伊说：“一毛钱可买不了一条面包。我们只有一毛五的面包。”

奥尔在她身后吼了一声：“哎呀天哪，梅伊，就把面包给他们吧。”

“那送面包的车来之前，我们就没面包了。”

“没有就没有吧，管他妈的。”奥尔说。说完，他绷着脸低头去看自己正在搅拌的土豆沙拉。

梅伊耸了耸胖胖的肩膀，朝两位卡车司机看了一眼，像是在告诉他们她也很无奈。

她把纱门推开，男人走进来，带来一股汗馊味。两个男孩跟在他后面蹭进来，立马走到放糖果的柜子前，目不转睛地盯着——但他们既没有渴求，也没有期待，甚至都没有任何欲望，只是带着一种好奇，竟然还有这样的东西。他们的个头差不多，长相也差不多。一个孩子用一只脚的脚指甲去挠另一只脚上面灰扑扑的踝关节，另外一个孩子悄声说着什么。接着，他们都垂下胳膊，胳膊伸得笔直。通过工装裤薄薄的蓝色口袋，可以看到他们握紧的双拳。

梅伊拉开一个抽屉，拿出一长条用蜡纸包着的面包。“这是一毛五的面包。”

男人把帽子重新戴回头上，继续用坚定而谦卑的语气回应：“您能不能——可不可以，切一毛钱的面包下来？”

奥尔咆哮道：“他妈的，梅伊，就把面包给他们吧。”

男人朝奥尔转过身。“不行，我们想买一毛钱的面包。先生，我们要去加利福尼亚，必须精打细算。”

梅伊无可奈何了。“这个面包就一毛钱卖给你们了。”

“那不成了抢劫吗，小姐？”

“拿着吧——奥尔说拿着就拿着。”她把蜡纸包着的面包从吧台上推过去。男人从屁股后面的口袋里掏出一个长长的皮夹，解开绳子，把皮

夹摊开。皮夹装着银币和油腻的纸钞，很重。

“我们这么节省，你可能觉得好笑吧，”他抱歉地解释，“我们还得走一千英里路，不知道能不能走到呢。”他用食指在皮夹里抠了半天，找到一枚一毛硬币，把它夹出来。他把硬币放在吧台上时，又带出一枚一分钱的硬币。他正要把那一分钱放回皮夹时，看到呆立在糖果柜台前的两个男孩。他慢慢朝他们走去。他指着柜台里又大又长的条纹薄荷糖棍问：“这种糖果是一分钱一根吗，小姐？”

梅伊走过去，看着柜台。“哪一种？”

“那种，就是带条纹的那种。”

孩子们抬起眼睛，盯着梅伊的脸庞，屏住呼吸。他们张着嘴，半裸的身体绷得僵直。

“哦——那种啊。呃，不是——一分钱两根。”

“好的，那就给我两根，小姐。”他把一分钱铜币小心地放在吧台上。孩子们终于轻轻舒了口气。梅伊把两根大大的糖棍拿出来。

“拿着吧。”男人说。

他们胆怯地伸出手，每人拿了一根，握在手里，把手垂在身侧，看也不看。可他们相互盯着对方，僵硬又很不自然地咧开嘴角笑着。

“谢谢您，小姐。”男人拿起面包，走出门，两个小孩紧张地大步跟在后面，他们手里拿着红色条纹的糖棍，糖棍紧紧贴在腿边。他们像两只花栗鼠似的跳上汽车前座，跳到那堆行李上面，然后又像花栗鼠一样往下一钻，消失了踪影。

男人坐上车，发动引擎。引擎低吼着，这辆纳什古董车喷出一团蓝色油烟，爬上公路，继续向西开去。

餐厅里面，卡车司机、梅伊和奥尔目送他们离开。

大比尔转过头。“那不是一分钱两根的糖果吧？”他说。

“关你什么事？”梅伊恶狠狠地说。

“那是五分钱一根的糖果。”比尔说。

“我们该走了，”另外那个男人说，“我们耽误很久了。”他们把手伸进口袋。比尔把一枚硬币放在吧台上，另外那个男人看了硬币一眼，也把手伸进口袋，放下一枚硬币。他们转过身，朝门口走去。

“回见。”比尔说。

梅伊大喊：“喂！等一下，还要找你们钱呢。”

“去你的。”比尔说。纱门啪地关上了。

梅伊看着他们俩爬上大卡车，大卡车缓慢而笨重地起步，她听到挂挡发出的吱呀声，然后卡车飞快地开走了。“奥尔——”她轻声说。

奥尔正把肉饼拍扁，堆到蜡纸上，听到她的声音，抬起头。“怎么了？”

“你看这儿。”她指着杯子旁边的硬币——是两枚五毛的硬币。奥尔走近看了看，又回去接着做自己的事了。

“卡车司机呀，”梅伊满怀崇敬地说，“他们走了，讨嫌鬼就该来了。”

苍蝇撞向纱门，发出轻轻的嘭嘭声音，又嗡嗡飞走了。压缩机突突响了一会儿，然后停了。六十六号公路上，车辆飞奔而过，有卡车，有流线型的豪华小汽车，也有破旧的烂车。它们凶狠狠地咻咻地开过去。梅伊拿走盘子，把里面的馅儿饼屑刮到桶里。她找到湿抹布，划着圆圈，把吧台擦干净。她的眼睛盯着公路，在公路上，生命都在呼啸奔走。

奥尔在围裙上擦了擦手。他看着钉在煎锅上方墙上的一张纸。纸上划了三列柱形记号。奥尔数了数最长的那列。他顺着吧台，走到收银机前，按下“无交易”键，拿出一把五分硬币。

“你要干吗？”梅伊问。

“三号机子就要出奖了。”奥尔说。他走到第三台老虎机前，把五分银币一个个投进去，轮盘转到第五次时，三个杠子都升起来，奖金哗啦哗啦都掉进杯子。奥尔拿起满满一大把硬币，走回吧台。他把它们扔进抽屉，再嘭的一声关上抽屉。接着，他回到自己的岗位，划掉那一列记号。“三号机子出奖的次数比其他两台多，”他说，“也许我应该把它们互换一下。”他揭开炖锅的盖子，慢慢搅动里面热气腾腾的炖菜。

“不知道他们在加利福尼亚会做什么呢？”梅伊说。

“谁？”

“就是刚刚进来过的那些人呀。”

“鬼知道。”奥尔说。

“你觉得他们能找到工作吗？”

“我他妈怎么知道？”奥尔说。

她向东盯着公路的远方。“又来了辆运货车，双层的。不知道他们会不会停。希望他们会停下来。”巨大的卡车从公路上沉重地开下来，停住了。梅伊抓起抹布，把整张吧台都抹了一遍，还抹了几下闪闪发亮的咖啡壶，又把咖啡壶底下的煤气调大。奥尔拿出一把小萝卜，开始削皮。门被打开，两位穿制服的卡车司机走进来，梅伊脸上露出兴高采烈的神情。

“嗨，老妹！”

“我可不是谁的老妹。”梅伊说。他们笑了，梅伊也笑了。“来点什么，小伙子们？”

“啊，一杯爪哇咖啡。你这儿有什么馅儿饼？”

“菠萝奶油的，香蕉奶油的，巧克力奶油的，还有苹果的。”

“给我个苹果馅儿饼。不，等一下——那个又大又厚的是什么馅儿？”

梅伊拿起馅儿饼，闻了闻。“菠萝奶油的。”她说。

“好，给我切一大块。”

六十六号公路上，车辆恶狠狠地呼啸而过。

## 第十六章

乔德一家和威尔森一家团结起来，缓慢西行：走过了埃尔里诺、布里奇波特、克林顿、埃尔克城、塞尔和特克索拉。过了州边界线，把俄克拉荷马抛在了身后。这一天，车子缓慢地爬啊爬，爬过得克萨斯州

的狭长地带、沙姆罗克、阿兰瑞德、格鲁姆和亚纳尔。他们在傍晚穿过阿马里洛，开了很久很久，黄昏时才停车扎营。他们又累又热，风尘仆仆。奶奶都热得抽搐了，停车时全身瘫软无力。

那天晚上，艾尔偷来一根栅栏的木桩，在卡车上支起支杆，两端都扎得紧紧的。那天晚上，他们除了早餐剩下的又冷又硬的面包干，什么都没吃。他们趴倒在床垫上，和衣而睡。威尔森一家连帐篷都没有支。

乔德一家和威尔森一家穿过狭长而起伏的灰色乡野，一同逃难，道路的两侧和路面上还留着洪水冲刷过的痕迹。他们从俄克拉荷马州逃出来，穿过得克萨斯州。陆龟在灰尘中缓慢爬行。烈日鞭笞大地。到了傍晚，天空中热气散退，地面却涌出一股热浪。

两家人一起风尘仆仆地赶了两天路。到了第三天，他们发现大地太广袤了，于是，他们有了新的生活技巧——公路成了他们的家，行动就是他们的表达方式。他们一点点地习惯了新的生活。首先习惯的是露西和温菲德，接着是艾尔，然后是康尼和罗莎夏，最后，连老人都适应了。大地的起伏像静止的巨大波涛。怀尔多拉多、维加、博伊西，还有格伦里奥。这就走到了得克萨斯州的尽头。接着是新墨西哥州和崇山峻岭。远方，群山巍峨，高耸天际。汽车的轮胎咯吱咯吱地转着，引擎发热，水箱盖周围不断喷出蒸汽。他们爬到佩科斯河边，穿过圣塔罗莎，继续向前走了二十英里。

艾尔开着那辆老爷车，母亲坐在他旁边，罗莎夏坐在母亲旁边。他们前面是缓慢挪动的大卡车。地面上，炙热的空气像波浪一阵阵袭来，群山在热浪中颤抖。艾尔无精打采地开着车，弓着背坐在座位上，一只手漫不经心地握着方向盘。带帽檐的灰色帽子被拉得歪到不可思议的位置，低低地压在一只眼睛上。他一边开车，一边转过头，时不时朝侧面的窗户外吐一口唾沫。

妈坐在他身边，双手交叠放在膝上，努力地抵御倦意。她松垮垮地坐着，任由车子的颠簸摇晃她的身躯和脑袋。她眯起眼睛，盯着前方的群山。罗莎夏却拼命对抗着车子的颠簸，她的两只脚紧紧顶着地板，右手肘撑在车门上。圆圆的脸庞因为抵抗绷得很紧，头也由于脖子肌肉的紧绷而剧烈摇晃着。她试着弓起身，好形成某种刚硬的容器，以保护肚子里的胎儿不受震动。她朝母亲转过头。

“妈。”她说。妈的眼睛一亮，把注意力转到罗莎夏身上。她的目光扫

过那张紧张、疲惫又圆润的脸庞，微微一笑。“妈，”罗莎夏说，“等我们到了那儿，你们都要住到乡下，去摘水果，是不是？”

妈略带讽刺地无奈地笑了笑。“我们还没到那儿呢，”她说，“我们也不知道那儿是什么样。去了再看。”

“我和康尼再也不想住在乡下了，”罗莎夏说，“要做什么我们全都计划好了。”

有那么一刻，妈的脸上露出略微担忧的神色。“你们难道不和我们一起住吗——不跟家里人一起住啊？”她问。

“嗯，我们都商量过了，我和康尼。妈，我们想住在城里。”她兴奋地滔滔不绝道，“康尼会在商店里找个工作，要不就去工厂。他还要在家里自学，学个收音机什么的，这样他就可以当个专家了，说不定以后还能开自己的店子。还有，我们什么时候想看电影就去看电影。康尼还说了，我生孩子的时候，会找个医生；他说我们到时候看情况，说不定我还能自己去医院生。我们还要买辆车，一辆小车。等他晚上的自学学完了，哎呀——那就好了——他从《西部恋爱故事》[39]上撕下一页纸，准备寄出去，报名上个课程，因为寄报名表是不用花钱的。剪报上就是这么说的，我亲眼看到了。还有，哎呀——等上完了课，他们还会帮忙找份工作呢——收音机方面的——都是很好的工作，又干净，又赚钱。我们就住在城里，想什么时候看电影就什么时候看，还有——嗯，我还要买个电熨斗，还要给宝宝买各种各样的新东西。康尼说所有的东西都买新的——白色的，还有——嗯，就是你在购物册上见到的小孩的各种各样的东西。可能一开始，康尼还要在家自学的时候，生活会比较难一点，不过——嗯，等到孩子生下来，他应该全学完了，我们就会有自己的家，一个小小的地方。我们不想要什么花里胡哨的东西，但希望给宝宝最好的——”她兴奋得满脸红光，“还有，我想过了——嗯，我觉得我们也许可以都到城里去，等康尼有了自己的店子——说不定艾尔还能帮他做事。”

妈的眼睛没有离开过这张红光满面的脸庞。她听着女儿越扯越远，但还是一直认真听着。“我们不想你们离开，”她说，“一家人分开不好。”

艾尔吸了吸鼻子。“我给康尼做事？康尼来给我做事怎么样？他以为就他一个狗崽子会夜间进修吗？”

妈似乎突然意识到这一切只不过是白日做梦。她把头又转向前方，全身放松，可眼角仍留着一丝笑意。“不知道奶奶今天感觉怎么样。”她

说。

握着方向盘的艾尔紧张起来。引擎开始发出咔嗒咔嗒的细微声响。他加快速度，咔嗒声也变大了。他放慢速度，认真听着，接着又加快速度，仔细聆听。咔嗒声越来越响，变成金属撞击的巨响。艾尔按了按喇叭，把车停到路边。前面的卡车也停下来，慢慢往回倒。三辆车从路上飞驰而过，向西进发，每辆车都按着喇叭，最后一辆车的司机还把身子探出来，大叫："你他妈这是把车停在哪儿呢？"

乔德把卡车倒回来，停在很近的地方，下了车，走到旅行车旁。在装满东西的卡车后面，有几个脑袋在往下张望。艾尔又打燃火花塞，听着引擎空转的声音。乔德问："怎么回事，艾尔？"

艾尔将引擎加速。"你听。"此时，咔嗒的撞击声更响了。

乔德也听着。"把火花塞打燃，再让它空转一下。"他说。他打开车前盖，把头伸进去。"现在加速。"他仔细听了一会儿，随即关上车前盖。"嗯，你说得没错，艾尔。"他说。

"是连接杆的轴承出问题了，是不是？"

"听起来像是。"乔德说。

"我往里面加了不少机油。"艾尔抱怨。

"唉，机油没渗到里面去，现在那儿比猴屁股还干。哎呀，没办法了，只能把车拆开了。听着，我把车往前开，找个平地停下来。你慢慢跟在后面。别把轴承座震掉了。"

威尔森问："坏得厉害吗？"

"相当厉害。"乔德说完，走回卡车旁边，在前面慢慢开。

艾尔解释："我也不知道它是怎么坏了的。我明明加了很多机油。"艾尔知道这次的故障只能怪自己。他感觉很挫败。

妈说："这不是你的错。你没做错什么。"接着她又怯生生地问："坏得严重吗？"

"呃，不好修，我们得找根新的连杆，或者另外换个合金轴衬。"他深深叹了口气，"幸好汤姆在这儿。我从来没修过轴承。老天保佑，希望汤姆能修好。"

马路前方竖着一块巨大的红色广告牌，广告牌向地面投下长方形的影子。乔德把卡车挪下马路，穿过路边浅浅的水沟，停在那片阴影中。他下车，等着艾尔把车开过去。

“现在悠着点儿，”他大声说，“慢慢开，要不又会弄坏弹簧。”

艾尔气得一脸通红。他减了油门。“他妈的，”他大叫，“又不是我把轴承弄坏的。你说我又会弄坏弹簧是什么意思？”

乔德咧嘴一笑。“别激动呀，”他说，“我没什么意思。你就慢慢开过这条沟吧。”

艾尔嘟囔着，一寸一寸地把旅行车挪下来，又开到水沟对面。“你可别到处跟人说是我把轴承弄坏的。”此时，引擎发出响亮的咔嗒声。艾尔把车开进阴影，将引擎熄火。

乔德抬起车前盖，用杆子撑好。“这引擎不冷下来，简直没法儿开始修啊。”他说。两家人都从车上鱼贯而下，围拢在旅行车周围。

爸问：“有多严重？”他蹲下去。

乔德朝艾尔转过身。“你以前修过没有？”

“没有，”艾尔说，“从来没修过。当然，轴承座还是拆过的。”

乔德说：“好的，我们得把轴承座拆掉，把连杆拿出来，然后，我们还得弄个新的零件来，把它磨光、垫上垫圈、装好。整整一天的活儿。零件只能回上一个镇子买了，圣塔罗莎。阿尔布开克离这儿还有七十五英里呢——哎呀天哪，明天又是星期天！明天什么都买不到了。”全家人静静地站着。露西悄悄走过来，往打开的车前盖里瞟了一眼，希望能看到坏了的零件。乔德继续轻声说：“明天是星期天。我们星期一才能买到东西，可能要到星期二才能修好车。我们又没有工具，修起来可不容易。有的忙了。”一只秃鹫的影子划过地面，全家人都抬起头看那飞翔的黑色大鸟。

爸说：“我就怕把钱用光了，这样压根儿就到不了那儿了。我们这儿这么多人要吃饭，还要买汽油、机油。要是把钱花光了，那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威尔森说：“好像是我的错。这辆该死的破车一路都在给我找麻烦。你们全家人对我们太好了。你们现在就收拾东西继续往前走吧。我和赛丽留下来，我们会想办法的。我们不想给你们添麻烦。”

爸慢慢地说：“我们不会走的。不会的，先生。我们现在就像是一家人。爷爷是死在你们的帐篷里。”

赛丽疲惫地说：“我们尽添麻烦了，尽添麻烦。”

乔德慢慢拿出一支香烟，认真看了看，把它点燃。他摘下被揉得不成样子的帽子，擦了擦额头。“我有个主意，”他说，“也许大家不赞成，可我还是要说——我们这些人越早到加利福尼亚，就能越快挣到钱。这辆车走得比卡车快两倍。我的想法是这样：你们把卡车上的一些东西拿下来，所有人都坐着卡车走，只留下我和传教士。我和凯西留下来，把这辆车修好，然后我们日夜不停地往前开，我们能追上你们。如果我们没有在路上碰头，那你们反正可以先找事做。如果你们的车也坏了，唉，那就在马路边扎营，等我们来。你们的情况再坏不过如此吧。还有，你们如果顺利到了那儿，就可以开始工作，事情就好办了呀。凯西会帮我修好这辆车，我们会飞快地追上去的。”

聚集在一起的全家人认真考虑着。约翰伯伯也蹲到爸的旁边。

艾尔说：“你要不要我帮你修那根连杆？”

“你自己说你从来没修过。”

“是，”艾尔表示赞同，“可你还是需要个得力帮手吧。传教士可能不想留下来呢。”

“呃——那随便谁留下来吧——我无所谓。”乔德说。

爸用食指抠着地上的干土。“我好像觉得汤姆说得不错，”他说，“我们全都待在这儿也没什么用。天黑前我们还能再赶五十、一百英里路呢。”

妈忧心忡忡地说：“那你们怎么找到我们呢？”

“我们走的是一条路呀，”乔德说，“沿着六十六号公路走下去，要一直走到一个名叫贝克斯菲尔德的地方。我在地图上看到了。你们就一直走到那儿吧。”

“好吧，可等我们到了加利福尼亚，然后从这条公路转上岔路，怎么办呢——？”

“你就别担心了，”乔德安慰她，“我们会找到你们的。加利福尼亚又不是整个世界。”

“在地图上看起来很大的。”妈说。

爸征求其他人的意见。“约翰，你有什么反对意见吗？”

“没有。”约翰说。

“威尔森先生，这是你的车。我儿子留下来修好它，再开车来追我们，你反对吗？”

“不会啊，”威尔森说，“你们已经帮我们把什么事都做了。你儿子给我帮忙，我为什么要反对呢？”

“要是我们没有追上，你们可以先找工作，赚点钱。”乔德说，“可要是我们都留在这儿，这里没有水，我们又开不动这辆车。你们都走了，找到了工作，哎呀，那么你们就有钱了，说不定还能找个房子住。怎么样，凯西？你愿意和我一起留下来，帮帮我吗？”

“对大家是最好的事，我都愿意做。”凯西说，“你们带我上车，载我一起走，我什么都愿意做。”

“嗯，你要是留在这儿，就得躺在地上修车，还会弄得一脸油。”乔德说。

“挺适合我的呀。”

爸说：“那好吧，要是决定了，那最好抓紧时间出发吧。说不定停车之前还能再赶一百英里路呢。”

妈走到他面前。“我不走。”

“你这话什么意思，你不走？你必须走。你得照顾全家人呀。”妈要留下让爸觉得不可思议。

妈走到旅行车旁，把手伸到后座地板。她拿出一根千斤顶手柄，轻轻松松地在手里掂了掂。“我不走。”她说。

“我告诉你，你必须走。我们都已经决定了。”

此时，妈绷紧嘴巴。她轻声说：“想让我走，除非你打赢我，”她又轻松地掂了掂手柄，“但我会让你没脸见人的，爸。我才不会被你打败，哭着喊着求饶。我会跟你拼命。反正你也未必打得过我。如果你真打过了我，我对天发誓，等着你一转身，或是一坐下去，我就要用

大桶子把你打得四脚朝天。我对天发誓，我一定会。”

爸无可奈何地望着众人。“她可真野蛮，”他说，“我从来没见过她这么野蛮。”露西咯咯笑了。

手柄在妈手里危险地前后晃动。“快点儿，”妈说，“你倒是拿定主意呀。来打我呀。你就试试。反正我是不会走的；我就算走了，你从此休想再睡觉了，因为我会等啊等啊，等你一闭上眼睛，我就马上拿根大柴火棍揍你一顿。”

“真他妈野蛮，”爸喃喃说，“又不是小年轻了。”

所有人都看着这场造反。他们看着爸，等着他愤怒的爆发，他们看他无力的双手是否会捏起拳头。可爸的怒气并未爆发，他的双手瘫软地垂在身体两侧。很快，大家都知道妈赢了。妈也知道。

乔德说：“妈，你这是中了什么邪？你这是干什么？你到底是怎么了？你这是故意找我们的茬儿吗？”

妈脸上的表情变得柔和，可眼神依然犀利。“你出这个主意时都没有好好想过，”妈说，“我们在这世上还剩下什么呀？什么都没有，只有我们这些人。什么都没有，只有这一家人。我们和爷爷出来，他很快就躺到地底下去了。现在，你又想把这一家人拆散——”

乔德大喊：“妈，我们会追上你们的呀。我们又不会分开很久。”

妈摇着手里的手柄。“假如我们扎营的时候，你们开车过去了怎么办？我们假如一直走，怎么知道在哪儿给你们留个信儿，你们又怎么知道上哪儿去打听？”她说，“我们这一路太辛苦。奶奶又病了。现在她就躺在卡车上面，只剩一口气了。她就是太累了。前面，我们还有更长更辛苦的路要走呢。”

约翰伯伯说：“但是我们可以先过去，想办法赚点钱。我们可以先攒点钱，等他们来跟我们会合。”

全家人的目光又转回到妈身上。她是全家的力量和主宰。“赚那点钱有什么用？”她说，“我们唯一要做的就是保证这个家不会散。我们就像一群奶牛，大灰狼到处跑的时候，我们得团结在一起。我们大家都在这儿，都好好活着的时候，我就不害怕，可我不会眼睁睁看着我们分开。威尔逊一家和我们在一起，传教士也和我们在一起。如果他们想走，我没话说，但如果我们自己家的人要分开，那我可就要拿着这个手柄发疯了。”她的语气很冷静，不容旁人置喙。

乔德安慰她："妈，我们不能都在这儿扎营呀。这里没有水。遮阴的地方只有这么一点儿。奶奶，她需要有荫凉的地方。"

"好吧，"妈说，"那我们先走。一到有水和荫凉的地方，我们就停下来。还有——卡车会开回来，带你们到镇上买零件，再把你们送回来。你们不能在太阳底下走那么远的路，我也不允许你们单独在外面，万一在哪儿被抓住了，身边连个能帮忙的家人都没有。"

乔德紧紧闭上嘴唇，包住牙齿，接着咧开嘴。他无可奈何地摊开双手，又让手耷拉下去。"爸，"他说，"要是你能从一边偷袭她，我从另一边偷袭她，其他人跟着上，最后再让奶奶跳上来，那我们也许可以制服妈。她那铁手柄最多能打死两三个人吧。可要是你不愿意自己的脑袋被打破，那我看这回是妈赢了。天哪，一个人只要下定了决心，能随意摆布多少人哪！你赢啦，妈，快把手柄拿走吧，别真伤到人。"

妈惊讶地看着手里的铁手柄。她的手在颤抖。她把武器扔到地上，乔德故意小心翼翼地把它捡起来，放回车里。他说："爸，你就回去安心坐好吧。艾尔，你开车带大家往前走，帮他们扎好营，然后把卡车开回这里。我和传教士把轴承座拆下来。要是来得及，我们今天就去圣塔罗莎，想办法搞根连杆来。你看，今天是星期六，我们晚上也许还能买到呢。抓紧时间，我们就还能去。让我把卡车上的活动扳手和钳子拿出来。"他把手伸到旅行车底下，摸了摸油腻的轴承座。"哦，对了，还得让我拿个罐子，就那个旧水桶吧，用来接机油。得把机油存着。"艾尔把桶子递过去，乔德把它放在车底下，用钳子把机油盖拧松。他用手指拧开盖子时，黑色的机油顺着他的手臂流下来，悄无声息地流进桶子。桶子接到半满时，艾尔已经让家人坐上了卡车。乔德满脸油污，从车轮间向外张望。"快点回来啊！"他大喊。卡车轻轻开过浅水沟、慢慢爬走时，他开始拧松轴承座上的螺栓。他把每个螺栓都拧了一圈，好让它们均匀地从密封垫圈上松开。

传教士在车轮边跪下来。"我要怎么做？"

"什么都不用做，现在还不用。机油很快就会全部流光，我把这些螺栓拧松，你帮我把轴承座卸下来。"他在车子底下不停扭动，用扳手把螺栓拧松，再用手指头把它们旋出来。他把两端的螺栓松松地留在上面，免得整个轴承座掉下来。"这底下的地面还是好热啊。"乔德说。接着，他又说："我说，凯西，这几天你一直都很安静。哎呀！我一开始碰到你的时候，你可是每隔半个小时都要发表一番演讲的。可到了这儿，过去这几天，你没说上十句话。你怎么了——心里不爽快吗？"

凯西张着手脚趴在地上，查看车子底下的状况。他下巴上留着稀稀拉拉的硬胡茬儿，下巴搁在一只手的手背上。他的帽子被推到后面，遮住了后颈。“我还是传教士的时候，就把这辈子该说的话都说完了。”他说。

“是，可从那以后，你还是说过话的吧。”

“我烦死了。”凯西说，“我以前到处传教的时候，压根儿什么都不知道，可确实是到处胡搞。我要是不再传教了，那就得结婚呀。哎呀，汤姆，我太想要个女人了。”

“我也是。”乔德说，“跟你说吧，从麦克莱斯特出来的那天，我在抽烟。我碰到一个女孩，是个妓女，像只兔子一样。至于发生了什么事，我是不会告诉你的。发生的那些事，我对谁都不会说。”

凯西哈哈大笑。“我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有一次，我跑到野外去斋戒，出来的时候，也他妈干了一样的事。”

“是吧？”乔德说，“嗨，反正我没花钱，就把那女孩搞了一次。不过我是个傻子，我应该给她钱的，可我总共只有五块钱呀。她说她不想要钱。这儿，你钻到这下面来，抓住这里，抓稳了。我来把它敲松。然后你就把那个螺栓拧开，我把我这头也拧开，我们就能轻轻松松把它拆下来了。小心那个垫圈。看，它是一整片掉下来的。这种老式道奇车都只有四个汽缸。我一次拆一个下来。主轴承有哈密瓜那么大呢。好了——把它放下来——扶稳了。把手举起来，把垫圈卡住的地方扯下来——慢点儿。好啦！”油腻腻的底座被放在他们之间的地面上，沟槽里还有些油污。乔德把手伸进前面的凹槽，掏出几片破掉的轴衬碎片。“毛病就在这里。”他说。他用手指捏着碎片来回翻看。“竖轴卡住了。到车后面找找，拿根曲柄扳手来。把它转过来，我让你转回来时你再转回来。”

凯西站起身，找到了曲柄把手，把它卡好。“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现在慢慢转——再转一点——再转一点——好啦。”

凯西跪在地上，又朝车底下望去。乔德摇晃着连接杆的轴承，让它与竖轴相互撞击。“问题就在这儿。”

“你觉得它是怎么坏的？”凯西问。

“嗨，他妈的，我哪儿知道！这辆破车在路上跑了十三年了。里程表上显示的是六万英里。其实应该是十六万英里，鬼知道他们把里程数

调低了多少次。可能是因为天气越来越热了——可能是因为有人没有把机油加满——反正就是坏了。”他拉着开尾栓，把扳手卡在轴承螺栓上。他一用力，扳手滑动，手背上出现一条长长的划伤。乔德看着伤口——鲜血均匀地流出来，与机油混合在一起，滴在轴承座上。

“伤口很深啊。”凯西说，“要不我来修车，你去把手包扎一下吧？”

“嘿，才不用呢！我这辈子修车，没有哪次不受伤的。现在既然受了伤，我索性不用担心了。”他又把扳手卡住。“要是有把勾扳手就好了。”他说，他以手握拳捶着扳手，一直捶到螺栓全都松动。他把螺栓全部取出来，和轴承座的螺栓一起放在轴承座里，还把开尾栓也放在一起。他拧开轴承螺栓，把活塞拔出来，然后把活塞和连杆也放在轴承座里面。“哎呀，感谢老天呀！”他从车底下扭动着爬出来，把轴承座也一起拉了出来。他用一块麻布擦擦手，检查着伤口。“他妈的，流这么多血。”他说，“嗯，我有办法止血。”他对着地上撒了泡尿，抓起一把尿液和泥土混合而成的泥浆，敷在伤口上。血只往外渗了一小会儿，就停住了。“这他妈真是世上最好的止血办法。”他说。

“抓一把蜘蛛网也能止血。”凯西说。

“我知道，可这儿没有蜘蛛网呀，要撒尿倒是随时能撒。”乔德坐在汽车的脚踏板上，检查坏掉的轴承。“现在，我们只要能找到一辆一九二五年的道奇，从上面取一根用过的连杆和几个垫圈，就能修好了。艾尔只怕已经走下好远好远了。”

广告牌投下的影子现在有六十英尺长。午后的时光渐渐过去。凯西也在脚踏板上坐下，朝西边张望。“我们很快就要进入山区了。”他说，说完沉默片刻，接着喊了一句，“汤姆！”

“什么事？”

“汤姆，我一直在观察马路上的汽车，有时候是我们超过他们，有时候是他们超过我们。我一直盯着他们的路线。”

“什么路线？”

“汤姆，有几百上千家人跟我们一样，在往西走。我注意到了。没有一家是往东走的——几百上千家里，没有一家往东走。你注意到了吗？”

“是，我注意到了。”

“哎呀——这就好像是——大家都好像在战乱中逃难一样。就好像全国人民都在搬家。”

“是啊，”乔德说，“确实是全国人民都在搬家。我们也在搬家。”

“嗯——你觉得这么多人，所有的人——他们到了那边，要是找不到工作，怎么办呢？”

“管他妈的！”乔德大叫，“我怎么知道？我只知道一步一步往前走，走一步算一步。我在麦克莱斯特坐了四年牢，每天就是进牢房、出牢房、进食堂、出食堂。天哪，我还以为等我出来了，情况会不一样呢。在牢里面的时候，什么都不能想，要不然会疯掉的。现在，我们也什么都不能想，”他转头看着凯西，“这个轴承坏了，我们原本不知道它要坏呀，所以完全没有担心。现在它坏了，我们就修好它。老天哎，其他的事也都是一样呀！我不会担心。我也不能担心。这儿有一个小小的碎铁片和轴衬。看见了吗？你看见了吗？嗯，在我的脑子里，全世界就只有这一件事。不知道艾尔到底走到哪儿了。”

凯西说：“我说，汤姆。哎呀，他妈的！真他妈不知道该说什么。”

乔德把手背上的泥壳揭开，扔到地上。伤口的边缘出现一圈污泥的印迹。他朝传教士瞥了一眼。“你是打算发表演讲了吧？”乔德说，“好啊，那就说呗。我最喜欢听人演讲了。以前，监狱长就老是发表演讲，对我们又没什么坏处，还能让他过足瘾。你现在打算讲点什么呢？”

凯西捏着手背上长长的指关节。“现在发生了很多事，很多人在做各种各样的事。那些人跟你说的一样，一步一步地往前走，他们也跟你说的一样，没有想过要去哪儿——可他们走的都是同一个方向，就是同一个方向。你认真听，就会听到他们走动的声音，偷偷摸摸的声音，窸窸窣窣的声音——还有一种焦躁不安的情绪。有什么事正在发生，做这些事情的人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但这只是暂时的。所有这些人都在往西走——他们背井离乡、丢下农田，这样下去，一定会发生什么事的。一定会发生什么事，让整个国家都改变。”

乔德说：“我还是一步一个脚印地走。”

“是，可要是面前出现一道栏杆，你就得从栏杆上爬过去。”

“非要爬栏杆的时候，我就会爬栏杆。”乔德说。

凯西叹了口气。“这是最好的办法。我也不得不同意。可世界上总有

不同的人。有些人跟我一样，还没遇上栏杆，就忍不住想东想西。控制不了的。”

“那是不是艾尔来了？”乔德问。

“是的。看起来像是他。”

乔德站起来，用一块麻布把连杆和两半轴承包起来。“必须弄到型号、规格完全一样的。”他说。

卡车在路边停下，艾尔从车窗探出头。

乔德说：“你怎么走了那么久？你开了多远？”

艾尔叹了口气。“连杆拆出来了吗？”

“拆出来了，”乔德举起布包，“轴衬坏了。”

“哦，这可不是我的错。”艾尔说。

“确实不是你的错。你把他们送到哪儿了？”

“我们简直闹得一团糟。”艾尔说，“奶奶大吵大闹，搞得罗莎夏发了脾气，也吵起来。罗莎夏把头埋到床垫下面，吵个不停。可奶奶呢，就张着大嘴巴嗷嗷叫，像猎狗对着月亮叫唤。奶奶好像神志不清了，像个小娃娃。她跟谁都不说话，好像谁都不认识了。只是自言自语说个不停，像是在跟爷爷说话。”

“你把他们放在哪儿了？”乔德追问。

“哦，我们走到了一处扎营的地方。那里很阴凉，水管里就有水。住一天只要五毛钱。大家都太他妈累了，累得不行，太痛苦了，所以就住在那儿了。妈说他们必须休息一下，因为奶奶太累了，受不了了。他们把威尔森的帐篷支起来，还用我们的防水帆布搭了个帐篷。我觉得奶奶疯了。”

乔德朝不断西斜的太阳望了一眼。“凯西，”他说，“得有人留在这儿看车，不然车上的东西会被偷光。你能留下来吗？”

“没问题。我留下来。”

艾尔从座位上拿起一个纸袋。“这里有面包和肉，是妈让我带来的，

我这里还有一壶水。”

“她真周到，把每个人都想到了。”凯西说。

乔德爬上车，坐在艾尔身边。“喂，”他说，“我们会尽快赶回来。可现在也说不准要多久。”

“我会一直待在这儿的。”

“好的。可你别再自言自语了。走吧，艾尔。”卡车在沉沉暮色中出发了。“他是个好人，”乔德说，“他总是在想事情。”

“好吧，哎呀——你要是也当过传教士，我猜你也会跟他一样。爸都快气疯了，他说在树底下搭个帐篷竟然还要交五毛钱。他怎么也想不明白，就坐在那儿骂骂咧咧，说再接下来，他们就会把空气装进罐子里拿出来卖钱了。可妈说因为奶奶的情况，他们必须待在有树荫有水的地方才行。”卡车沿着马路哐当哐当地走，现在，车上的东西都卸走了，车的每一个部件都在相互碰撞，发出哐当哐当的声响。底座的侧板和切割开的车身全都在响。车子行驶得又稳又轻盈。艾尔把车速加到每小时三十八英里，引擎发出粗重的咔嗒声，一股机油燃烧的蓝烟从底板缝里冒出来。

“慢点儿开吧，”乔德说，“你会把这车烧得只剩轮毂盖的。奶奶到底怎么了？”

“我也不知道。你还记得吗，她这几天一直有点飘飘忽忽的，跟谁都不说话。嘿，现在她是又喊又说的，不歇气儿，只不过都是在跟爷爷说，喊也是对着爷爷喊。真是有点吓人呢。我好像能看见爷爷就坐在那儿，跟以前一样冲着奶奶笑，一边用手指着自己，一边冲着奶奶笑。奶奶好像也能看见爷爷。她就是要把爷爷大骂一顿。还有，爸给了我二十块钱，让我转交给你。他不知道你要多少钱。你以前见过妈像今天这样和他作对吗？”

“我可想不起来。我这次假释，可真是挑中了好时候。我原来还以为，我回家了，就能每天悠悠闲闲地晃一晃，睡睡懒觉，大吃特吃呢。我本来打算出来了就要去跳跳舞，还要多找几个女人——可现在，我完全没有时间去做这些事了。”

艾尔说：“我差点儿忘了，妈还跟我说了好多话，让我交代你。她让你千万别喝酒，千万别跟人家起争执，千万别打人，因为她说她怕你被送回到牢里去。”

“我就算不给她添麻烦，她要操心的事情也够多了。”乔德说。

“是啊，我们喝两杯啤酒吧，好不好？我好想喝杯啤酒啊。”

“这样好吗？”乔德说，“我们要是买了啤酒，爸会气疯的。”

“嗨，你看，汤姆，我这儿有六块钱，你和我可以买两大杯啤酒，再玩一下。没人知道我有六块钱。老天爷哎，我们可以好好快活快活。”

“把你的钱留着吧，”乔德说，“等到了海边，你和我再拿着这钱好好快活去。说不定，等我们都有了工作——”他在座位上转了个身，“我没想到你也是个爱玩的家伙。我还以为你是那种劝别人不要去玩的人呢。”

“嘿，去他妈的，我在这儿谁也不认识。等我们到了加利福尼亚，我一定要常到外面去跑一跑，然后找个女人结婚。我一定要好好快活快活。”

“希望如此吧。”乔德说。

“你现在怎么对什么都没把握了？”

“是啊，我对什么都没把握。”

“你打死那家伙以后——你——你后来有没有梦到过他什么的？你担心吗？”

“没有。”

“哦，你难道再也没想过那件事吗？”

“当然想过。他死了，我很难过。”

“你从来没有怪过自己吗？”

“没有。我坐了牢，我已经坐牢了啊。”

“牢里面——很可怕吗？”

乔德不安地说：“我说，艾尔，我坐过牢，现在这过去了，我不想再一遍又一遍地说起这件事。前面有条河，镇子马上就到了。我们赶紧去找连杆，其他的事情就去他妈的吧。”

“妈对你特别偏心，”艾尔说，“你走的时候，她都伤心死了。老是自己躲起来哭，简直是把眼泪往肚里吞。不过我们都看得出她在想什么。”

乔德拉低帽檐，遮住眼睛。“嗨，我说，艾尔，能不能聊点儿别的。”

“我就是跟你说说妈的情况。”

“我知道——我知道。可是——我还是希望你不要说。我希望就是——一步一步往前走。”

艾尔觉得委屈，沉默了。“我就是想跟你说说……”过了一会儿，他又重复一遍。

乔德看着他，艾尔却直视前方。减轻了负担的卡车沿路吵闹地颠簸着。乔德咧开长长的嘴唇，露出牙齿，温柔地笑着：“我知道你就是想说说，艾尔。搞不好我才是有点儿疯了。下次什么时候，我再跟你好好说说吧。你看，你就是想知道嘛，你就是有点感兴趣。可是，我却有个好笑的想法，我总觉得我最好还是暂时忘了牢里面的事。也许过不了多久，我又不这么想了。可现在，我只要一想起来，就觉得难受又恶心。我说，艾尔，有一件事我得告诉你——牢房是能把人慢慢逼疯的。明白吧？他们都疯了，你看得见他们的样子，听得见他们说话，很快你就不知道自己到底是疯了还是没疯。他们半夜三更尖叫，有时候你会以为是自己在尖叫——有时候还真是你自己在叫呢。”

艾尔说：“哦！我不会再提起这个事了，汤姆。”

“三十天还好，”乔德说，“一百八十天也还好。可一年——我就不知道了。那里给你一种世上其他东西都不会给你的感觉，一种怪异的感觉，把人关起来这件事本来就很怪异。唉，去他妈的吧！我不想再说了。你看，窗玻璃上闪着阳光。”

卡车开到服务站路段，马路右侧是一片废车场——足足有一英亩，周围围着高高的带刺铁丝网，空地前面有一间用波纹铁皮搭成的棚屋，门边堆着用过的二手轮胎，都标着价格。棚屋后面，是用零散木板和破铁皮搭的小棚子。窗户就是嵌在墙上的汽车挡风玻璃。野草丛生的空地上停着各种破车，有的车头扭成一团，还凹了进去；有的车身全是撞过的痕迹，侧翻在地上，连车轮都没有。地面和棚屋旁是生锈的发动机，还有大堆的垃圾、挡泥板、卡车的车栏杆、轮胎和车轴；整片空地被一股腐坏、霉变和生锈的气息笼罩着；扭曲的铁条，被切开一半的引擎，还有大堆的破铜烂铁。

艾尔把卡车开到棚屋前方油腻腻的空地上。乔德下车，往黑漆漆的门里张望。“什么人都没看到。”他说，接着，又大喊，“里面有人吗？”

“老天哎，希望他们这里有一九二五年款道奇。”

棚屋后面传来门啪的响声。一个幽灵般的男人从阴暗的棚屋里走出来。他身形瘦削，全身脏兮兮的，油腻的皮肤紧紧地裹着结实的肌肉。他只有一只眼睛，好的这只眼睛转动时，另一只露着皮肉的眼窝就会牵动眼部的肌肉，扭成一团。他的牛仔裤上和衬衣上都积着又厚又亮的油污，满是皱纹的手上有很多裂口和划伤，厚厚的下嘴唇气冲冲地朝外噘着。

乔德问：“你是老板吗？”

一只眼睛怒目而视。“我是给老板做事的，”他气冲冲地说，“你要什么？”

“有没有一九二五年款道奇？我们需要一根连杆。”

“那我可不知道。老板要是在这里，会告诉你们的——可是他不在这里，回家了。”

“我们能自己去找找吗？”

男人对着手掌擤了下鼻子，又往裤子上擦了擦手。“你们从附近来的吗？”

“从东边来的——要到西边去。”

“那你们就自己到处看看吧。就是把这个鬼地方全烧光，我也管不着。”

“你好像不喜欢你的老板嘛。”

男人蹒跚走过来，独眼冒着怒火。“我恨死他了，”他轻声说，“我恨死那个狗娘养的了！他现在回家了。回他的房子去了。”他一个字一个字磕磕巴巴地说，“他总有办法——他总有办法找别人的茬儿，伤别人的心。他——就是个狗娘养的。他有个女儿，十九岁了，特别漂亮。他跟我说：‘你想娶她吗？’就是这么跟我说的。今天晚上——他又说：‘晚上有舞会，你想去吗？’跟我，他就是这么跟我说的！”他的眼里涌出泪水，眼泪从红色眼窝的角落滴落。“我对天发誓，总有一天——总有一天，我会在口袋里放把扳手，他再看着我的眼睛说那些

话时，我就要——我就要用扳手把他的脑袋直接从脖子上拧下来，一点一点拧下来。”他气得气喘吁吁，“一次一点点，直接从脖子上拧下来。”

太阳消失在群山背后。艾尔看着空地里的破车。“那边，你看，汤姆！那辆车看起来像一九二五、二六款的道奇。”

乔德转身问独眼男人：“我们能去看看吗？”

“哎呀，当然！想要什么随便拿。”

他们穿行在破烂的汽车中间，走到一辆锈迹斑斑的小轿车前，它的四个轮胎都是瘪的。

“还真是二五款道奇。”艾尔大喊，“我们能把轴承座拆下来吗，先生？”

乔德跪下去，朝车底看了一眼。“轴承座已经掉了。有人拿走了一根连杆。看起来像少了一根。”他扭动着钻到车底，“拿根曲柄轴来，把它翻过来，艾尔。”他用连杆顶住竖轴，“油污黏得厉害。”艾尔慢慢转动曲柄轴。“慢点儿！”乔德大叫。他从地上捡起一片碎木头，刮掉轴承和轴承螺栓上的厚厚油污。

“够不够密合？”艾尔问。

“嗯，松了一点点，不过还不算坏。”

“好吧，磨损得怎么样？”

“垫圈不少。还没有完全抬起来。对了，现在好了。现在轻轻地把它翻过来。放下来，慢点儿——好啦！去我们的卡车上拿点儿工具来。”

独眼男人说：“我给你们拿工具箱来。”他拖着脚步消失在锈迹斑斑的废车中间，很快便拿着一铁盒工具回来了。乔德翻出一把套筒扳手，递给艾尔。

“你把它卸下来。别把垫圈弄掉了，别把螺栓搞丢了，注意把开尾栓收好。快点儿。天马上黑了。”

艾尔爬到车底。“我们需要一整套套筒扳手，”他大喊，“活动扳手伸不进去呀！”

“需要人搭把手就喊我。”乔德说。

独眼男人不知所措地站在一旁。“你们要是需要帮手，我可以帮你们。”他说，“你们知道那个狗娘养的都干了什么吗？他跑到这儿来，竟然还穿着白裤子。他说：‘走吧，跟我去我的游艇上玩玩。’我对天发誓，总有一天我要狠狠地打死他！”他喘着粗气，“我自从瞎了一只眼，就再也没跟女人出去玩过了。他还总跟我说那样的话。”大颗泪珠在他鼻子旁的满面尘土中冲出两条痕迹。

乔德不耐烦地说：“你为什么不走呢？又没人把你关在这儿。”

“是，说得轻巧，找工作可没那么容易——尤其是瞎了一只眼的人。”

乔德朝他转过身。“你听我说，兄弟，你还有一只眼睛睁得大大的呀。是，你又脏又臭，可这是你自找的，你自己乐意，这能让你觉得自己很可怜。你少了一只眼，所以找不到女人。找个东西把那眼窝遮住，把脸洗洗干净。也别用扳手打人。”

“告诉你们吧，瞎了一只眼的人日子可不好过，”男人说，“看东西跟其他人不一样。我看不出一样东西离我还有多远。反正看什么都是平的。”

乔德说：“你尽胡说。嘿，我以前认识一个只有一条腿的妓女。你以为她就是在小巷子里挣一毛两毛钱吗？才不是呢，天哪！她还要多收五毛钱的小费。她说：‘你以前睡过几个只有一条腿的女人？一个也没有吧！’她说。‘好啦，’她说，‘你在我这儿尝到了特别的滋味，所以要多收你五毛钱。’老天呀，她也真拿到了，大家从她那儿走的时候还觉得自己挺走运的。她说她能给别人带来好运。我以前还认识一个驼背——就在我以前住的地方。他让别人摸他的驼背，说是能走运，他专门靠这个混饭吃。你呀，你不过就是少了一只眼嘛。”

男人结结巴巴地说：“哎呀，你看到有人故意躲着你，会难过的。”

“那就把它遮起来，管他妈的。你非要把它跟牛屁股似的露在外面干什么呢。你就是喜欢自己可怜自己。你又没什么毛病。你也可以买条白裤子穿呀。我敢打赌，你一定是经常喝醉了就躺在床上哭吧。需要帮忙吗，艾尔？”

“不用，”艾尔说，“我把这个轴承弄松了，正想办法把活塞搞下来呢。”

“小心别砸到自己。”乔德说。

独眼男人轻轻地说：“你觉得……别人可能会……喜欢我吗？”

“哎呀，当然啦，”乔德说，“你就跟他们说，你自从少了一只眼睛，那玩意儿反倒变长了。”

“你们这是要去哪儿？”

“加利福尼亚。全家人一起去。准备上那儿找工作。”

“哎哟，你觉得我这样的人也能在那儿找到工作吗，如果我在眼睛上蒙个黑眼罩？”

“怎么找不到？你又不是瘸子。”

“哦……那我能搭你们的车去吗？”

“哎哟，那可不行。我们车上人太多了，都快开不动了。你另外想个办法去吧。你可以在这些破车里找一辆，修好了自己开着去。”

“老天，说不定我真会去。”独眼男人说。

金属撞击发出哗啦一声响。“我拿到了！”艾尔大叫。

“那好，拿出来吧，让我们看看。”艾尔把活塞、连杆和轴承的下半截都递给他。

乔德把轴垫的表面擦干净，仔细查看它的侧面。“我看着还不错。”他说，“我说，哎呀，我们要是有灯，今天晚上就能把车修好。”

“我说，汤姆，”艾尔说，“我一直在想，我们没有环形夹。要把环装进去可费劲了，尤其是还要在车底下装。”

乔德说：“你知道吗，以前有人告诉过我，在环的周围缠一点细黄铜线，就能把环卡住。”

“好吧，可你怎么把铜线弄下来呢？”

“不用把它弄下来。它自己会熔掉的，而且不会搞坏别的东西。”

“红铜线更好吧？”

“红铜不够结实。”乔德说。他朝独眼男人转过身：“你这儿有细黄铜线吗？”

“我不知道。我记得什么地方好像有一卷。你知道上哪儿能弄到只有一只眼睛的人戴的黑眼罩吗？”

“我可不知道，”乔德说，“我们先看看你能不能找到铜线吧。”

在铁皮小棚里，他们翻箱倒柜，终于找到一卷铜线。乔德用老虎钳夹着连杆，小心地把铜线缠在活塞环外面，然后把环塞进沟槽深处，铜线扭曲的地方他就用锤子敲平；接着，他转动活塞，把铜线敲了一整圈，直到活塞壁完全露出来。他用手指头上下摸着，确保环和线与活塞壁保持齐平。小棚子里的光线越来越暗。独眼男人拿来手电筒，照在乔德手头的活儿上。

“就是这个！”乔德说，“我说——这个手电筒多少钱你肯卖？”

“嘿，这又不是什么好东西。买新电池花了一毛五。你要买就——嗯，就三毛五分钱吧。”

“好。这个连杆和活塞我们得给你多少钱呢？”

独眼男人用一个手指关节揉了揉额头，搓下一道污泥。“呃，先生，我真不知道。老板要是在这儿，就会去看看零件簿，他会找出新的零件是多少钱，你们拆零件的时候，他还会打听出来你们已经被耽搁了多久，身上有多少钱，然后，他会——嗯，他会说零件簿上写的是八块钱——他就收你们五块钱好了。你们要是和他吵，他就给你们降到三块钱。你们可以说我不喜欢他，老天爷都可以作证，他真的是个狗娘养的混蛋。他知道你们有多着急。我亲眼见过他把一个环形齿轮卖出了比一辆车还高的价钱。”

“真的吗！这里的这些东西，我应该给你多少钱呢？”

“我觉得，差不多一块钱吧。”

“好的，我再给你两毛五分钱，买了这副套筒扳手。有了它，我们修车就更容易了，”他把银币递过去，“谢谢你。哎呀，你把那只眼睛遮起来吧。”

乔德和艾尔坐上卡车。此时已是暮色深沉。艾尔发动引擎，打开车灯。“后会有期！”乔德大喊，“说不定还能在加利福尼亚见到你呢。”他们掉头穿过公路，往回开去。

独眼男人目送他们离开，然后，他穿过铁皮棚屋，来到后面他住的小棚子。里面漆黑一片。他摸索着走到地上的床垫旁，全身伸展，在床

上哭了起来，马路上呼啸而过的汽车更增添了他的孤独。

乔德说："你之前要是跟我说我们今晚就能把车修好，我大概会说你疯了。"

"我们会修好的，"艾尔说，"不过得由你来修。如果是我来修，我不是怕装得太紧烧坏了，就是怕装得太松震掉了。"

"那就我来修，"乔德说，"要是它又掉出来了，那就掉出来吧。我又没什么损失。"

艾尔盯着前方的茫茫夜色。车灯并未照亮幽暗的黑夜，在灯光的反射下，一只出来捕食的猫双眼闪烁出绿光。"你倒是好好教育了那个家伙一番，"艾尔说，"教了他该怎么办。"

"嗨，去他妈的，他都是自找的！就因为只有一只眼睛，就觉得自己可怜得要命，把什么不如意都赖到那只眼睛上。他就是个又懒又脏的兔崽子。他要是知道自己已经被人看穿了，说不定还能改变改变，振作起来。"

艾尔说："汤姆，不是我把轴承烧坏的。"

乔德沉默片刻才开口说："我得说说你了，艾尔。你好像经不起半点儿挫折，老是怕有人会怪罪你。我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年轻人干劲儿足，醋劲儿大，总是想做了不起的事。可是，他妈的，艾尔啊，根本就没人找你麻烦的时候，你就不用时刻提防了呀。没事的。"

艾尔没有回答，只是直直地盯着前方。卡车哐当哐当响着，在路上颠簸。一只猫猛地从路边跳出来，艾尔调转车头想去撞它，结果没有撞到，猫跳进草丛。

"差点儿就撞到它了。"艾尔说，"我说，汤姆，你听到康尼说他准备上夜间进修班了吗？我一直在想，说不定我也能晚上去上课呀，知道吧，学点收音机、电视机、柴油机什么的。也许能找到个开始的方向。"

"也许吧。"乔德说，"但首先，你得知道他们给你上课要收多少钱。然后，你还得想清楚你要不要学。在麦克莱斯特，也有人报名参加了函授课。据我所知，没有一个人学完。他们都学厌烦了，就丢到一边了。"

“哎呀天哪，我们忘记带点儿吃的东西了。”

“哦，妈让我带了不少东西呢，传教士不可能都吃光的，肯定还剩了点儿。不知道我们还要多久才能到加利福尼亚。”

“天哪，我可不知道。就埋头朝那儿走呗。”

他们陷入沉默，夜幕降临，繁星又亮又白。

凯西从道奇的后座下来，卡车停住时他正好走到路边。“没想到你们这么快。”他说。

乔德把地板上的零件收到麻布片里。“我们走运了，”他说，“还买了个手电筒。现在就能修车。”

“你们忘记带晚饭了。”凯西说。

“我修完了再吃。这儿，艾尔，从路上再开下来点儿，帮我拿着手电筒。”他直接走到道奇旁，仰面躺着，钻到车底。艾尔肚皮贴地，也爬下去，对准手电筒的光线方向。“别照我的眼睛。往那边，举高一点儿。”乔德把活塞往上塞进汽缸，转动着拧紧。黄铜线被汽缸壁卡住了。他用力一推，使它穿过圆环。“幸好是松的，不然会卡住。我看现在应该没问题了。”

“希望铜线不会卡住圆环。”艾尔说。

“哎呀，所以我才用锤子把它都敲平了，它不会掉下来的。我觉得它可能会熔掉，说不定能给汽缸壁镀上一层黄铜。”

“你觉得会把汽缸壁弄坏吗？”

乔德大笑。“老天呀，这点东西汽缸壁还承受得了。现在它吞起机油来已经跟个地鼠洞一样了，再多点东西也不会影响什么。”他将连杆从竖轴上插下去，检查下半截。“还需要点垫圈。”他大喊，“凯西！”

“哎。”

“我现在要把轴承抬起来。你到曲柄轴那儿去，我让你摇的时候，你就慢慢摇。”他把螺栓拧紧。“现在开始，慢慢摇！”竖轴转过方向，他把轴承装好。“垫圈太多了。”乔德说，“抓紧了，凯西。”他拿出螺

栓，从两侧取出薄薄的垫圈，再把螺栓装回去。“再试试车，凯西！”他又摇了摇连杆。“还有一点松。我再拿点垫圈出来，不知道又会不会太紧。我来试试吧。”他再次拧开螺栓，取出两块薄薄的垫圈。“现在试试看，凯西。”

“好像可以了。”艾尔说。

乔德大喊：“转起来是不是得更用力了，凯西？”

“没有哎，我没觉得。”

“嘿，我觉得挺好了。希望老天保佑我们已经把它修好了。没有工具，就修不了轴承。可现在有了这把套筒扳手，修起车来容易多了。”

艾尔说：“废车场的老板要找这个尺寸的扳手又找不到时，一定会气疯的。”

“那是他活该，”乔德说，“我们又不是偷来的。”他把平尾销敲进去，又把尾端向外折出来。“我觉得这样可以了。我说，凯西，我和艾尔把轴承座装上去，你打着手电。”

凯西跪下去，拿着手电筒。他把光柱始终对准那两双忙碌的手，他们把垫圈轻轻拍进去，再把底座螺栓插进周围的一圈洞里。两人用力举着沉重的轴承座，拿着两头的螺栓，把其他的螺栓也插进去；等全部插好以后，乔德把它们一点点地往上拧，让底座平整地贴在垫圈上，最后他把所有的螺帽都用力拧紧。

“我看差不多了。”乔德说。他拧紧油箱盖，向上仔细查看轴承座，接着又拿过手电筒，在地上搜索。“就这样了。我们把机油灌回去。”

他们从车底爬出来，把那桶机油倒回机油箱。乔德检查垫圈，看有没有油漏出来。

“好啦，艾尔，发动一下。”他说。艾尔坐上车，踩下离合器。引擎低吼着启动了，排气管喷出蓝色的烟雾。“油门小点儿！”乔德大叫，“铜线全部熔化之前会烧机油的。现在慢点了。”引擎转动时，他仔细聆听。“点起火花塞，让车空转一下。”他又认真听着，“好啦，艾尔。熄火吧。我觉得我们已经修好了。好了，猪肉在哪儿呢？”

“你还真他妈是个不错的修车工。”艾尔说。

“那当然，我在修车厂里干了一年呢。我们好好开、慢慢开上几百英里，让引擎和新零件磨合磨合。”

他们在野草上擦了擦满是油污的双手，又在裤子上蹭了蹭。他们饥肠辘辘地吃起炖猪肉，用水壶大口喝水。

“我都快饿死了。”艾尔说，“我们接下来是要往前开到他们扎营的地方吗？”

“我也不知道，”乔德说，“说不定那些人还要再收我们五毛钱。我们先开车去，跟他们商量商量——告诉他们我们手头很紧。他们如果还想收我们的钱——我们就走吧。家里人都盼着我们的消息呢。天哪，幸亏妈今天下午阻止了我们。拿着手电到处看一看，艾尔，看我们有没有掉什么东西。把套筒扳手收起来，说不定以后还用得着。”

艾尔打着手电筒扫视地面。“没看见什么。”

“那好。我来开这辆车。你去开卡车，艾尔。”乔德发动引擎。传教士坐上车。乔德慢慢发动汽车，让引擎保持低速运转，艾尔开着卡车跟在后面。他穿过浅水沟，挂着低挡缓慢移动。乔德说：“这种道奇车挂低挡时能拉动一座房子。这个速度确实很慢了。对我们来说是好事——让轴承慢慢适应。”

公路上，道奇缓慢前行。十二瓦的前灯在路面上投下淡黄色的光圈。

凯西朝乔德转过头。“想不到你们能把这车修好。就这么打着手电筒，把它修好了。我现在看过你们修车了，可还是不会修。”

“这些事得从小开始熟悉，”乔德说，“不光要知道是怎么回事——得比那更深入。现在的小孩子连想都不用多想，就能拆掉一辆汽车。”

一只大野兔被光圈笼罩，在车头前跳着，轻松前进，每跳一下，大大的耳朵也跟着拍动一下。它屡次想要离开马路，可无边的黑暗像堵墙，又把它推回来。远远的前方出现刺眼的明亮车灯，向他们照射过来。野兔犹豫着，摇晃着，转过身，向道奇暗淡的车灯冲来。它被车轮压过时，车身轻轻颠簸了一下。对方来车咻的一下就开过去了。

“我们肯定把它压扁了。”凯西说。

乔德说：“有些人就是喜欢故意撞死它们。可我每次都会全身一抖。车子现在的响声正常了，活塞环应该已经跳出来了，也没冒那么多烟了。”

“你们干得很好。”凯西说。

在宿营地，占据主宰地位的是一间小木屋。木屋的露台上，一盏汽油灯正嘶嘶响着，刺眼的白色光线投射出一个大大的光圈。木屋周围支着六顶帐篷，每顶帐篷边都停着汽车。晚饭已经做完，但在帐篷旁边地面上的篝火里，木炭还在燃烧。一群男人聚集在挂着灯的露台边。明亮的白色光线下，他们的脸庞显得坚毅而结实，灯光将他们帽子的影子投在额头和眼睛上，显得他们的下巴更为突出。有人坐在台阶上，有人站着，把胳膊肘支在露台地板上。老板是个满脸愠怒的瘦高个儿，坐在露台的椅子上，往后靠着墙壁，在膝盖上敲着手指。木屋里点着一盏煤油灯，可它微弱的光亮完全被汽油灯的明亮光芒吞没。男人们都围绕在老板周围。

乔德把道奇开到路旁，停好车。艾尔将卡车开进宿营地大门。“没必要把我这车开进去了。”乔德说。他下了车，走进大门，来到汽油灯的白光中。

老板让椅子的两只前脚落回地面，向前俯身问：“你们是想在这儿过夜吗？”

“不是的，”乔德说，“我们家的人已经在这儿了。嗨，爸。”

坐在最下面台阶上的爸说：“我还以为你们要搞一整个星期呢。车修好了吗？”

“我们真是走大运了，”乔德说，“天还没黑就找到了零件。我们明天早上天一亮就能出发了。”

“太好了，”爸说，“妈正担心呢。你奶奶像是发疯了。”

“是啊，艾尔告诉我了。她现在好点儿了吗？”

“唉，总算是睡了。”

老板说：“你要是想把车开进来，在这里过夜，那就得出五毛钱。这里有可以睡觉的地方，还有水，有柴烧，而且没人会来打扰你们。”

“这他妈的算怎么回事？”乔德说，“我们可以就睡在马路边的沟里，一分钱都不要。”

老板用手指敲着膝盖。“治安警察晚上会来的，搞不好会为难你们。这个州的法律规定，不准在外面睡觉。法律不准流浪。”

“我给你五毛钱，就不是流浪汉了，是吗？”

“是的。”

乔德眼冒怒火。“治安警察该不会恰好就是你的小舅子吧？”

老板俯身向前。“不，他不是。可你们这些该死的要饭的想教训我们本地人，也还没到时候呢。”

“你找我们要钱的时候，怎么没觉得不好意思呢。再说，我们什么时候成要饭的了？我们又没找你要什么。我们都是要饭的，是吗？哼，你躺下来睡觉的时候，我们可没找你要钱。”

露台上的男人们都身体僵硬，一动不动、一言不发。他们脸上的表情都消失了；他们的眼睛隐藏在帽子下的阴影里，偷偷望向老板的脸庞。

爸低声吼道：“别说了，汤姆。”

“没问题，我这就不说了。”

围成一圈的男人静悄悄的，或坐在台阶上，或靠在高高的露台旁。他们的眼睛在汽油灯刺眼的光线下闪闪发亮；他们的脸在明亮的灯光中显得严峻、安静。他们面无表情、沉默不语，老板说话的时候盯着老板看，乔德说话的时候盯着乔德看。一只飞蛾扑进提灯，折断了翅膀，坠入了黑暗中。

某个帐篷里响起孩子抱怨的哭号，女人温柔的声音安慰着他，随即低声唱起歌谣：“夜里耶稣来爱你，好好睡吧，好好睡吧。夜里耶稣照看你。睡吧，哦哦，睡吧，哦哦。”

露台上的提灯嘶嘶响着。老板在V领衬衫敞开的领口处挠痒，一缕白色的胸毛露在那里。他很警惕，满心烦恼。他看着围成一圈的男人，观察他们的表情。可他们没有任何反应。

乔德沉默了很久。他慢慢抬起黝黑的眼珠，望着老板。“我不想惹麻烦。”他说，“被人叫作是要饭的，谁都不好受。我可不怕，”他轻声说，“我敢用拳头跟你和你那个警察打一架——就在这儿，就现在，比划比划。但这有什么好处呢？”

男人们扭动着身子，变换位置，闪闪发亮的眼睛都慢慢抬起来，望着老板的嘴巴，等着他张口说话。老板放心了。他觉得自己已经赢了，可也还没有足够的把握逼人太甚。“你没有五毛钱吗？”他问。

“有，我有。可我还有需要用钱的时候。我不能只是睡个觉就把它花了。”

“哼，我们大家都得过日子呀。”

“是，”乔德说，“只是我不希望有人在过日子时不让别人过日子。”

男人们又扭动一下。爸说：“我们一大早就要走了。我说，先生，我们付过钱了。这个人也是我们家的人，他就不能留下来吗？我们已经付过钱了呀。”

“一辆车五毛钱。”老板说。

“喂，他又没有车。车停在外面路边呀。”

“他是开车来的，”老板说，“要不然大家都把车停在外面，再走进来，一分钱都不出就睡在我这儿了。”

乔德说：“我们就开车沿着马路往前走吧。早上再跟你们会合。我们会注意看你们的车的。艾尔可以留下来，约翰伯伯跟我们走——”他看着老板，“这样你没意见吧？”

老板迅速做出决定，也做了一些让步。“如果留下来的人数和付钱时的人数是一样的——那就可以。”

乔德拿出烟袋，此时这烟袋就像一块灰色的破布，里面只剩下一点点受潮的烟草灰。他卷出一根细细的香烟，把袋子扔掉。“我们马上就走。”他说。

爸对所有人说：“要让一家人分开各走各的，真是叫人不好受啊。我们家，以前也有自己的地方住。我们又不是走投无路。后来，我们被拖拉机赶走了，我们以前也有地的。”

一个瘦瘦的年轻男人，眉毛被太阳晒成浅黄色，缓缓转过头。“你们是佃农？”他问。

“是的，我们是佃农。可那地以前是我们自己的。”

年轻男人又把脸转向前方。“跟我们一样。”他说。

“幸好这种情况不会持续很久，”爸说，“我们到了西部，就能找到工作，就能买一块有水的庄稼地了。”

露台旁边一个衣衫褴褛的男人站起来。他黑色的外套下垂着一条条破布。粗蓝布的工装裤在膝盖处被磨出两个大洞。他满脸尘土，面色黝黑，汗水流过的地方是一道道痕迹。他把头猛地摆向爸。“你们家一定有不少钱吧？”

“才没有呢，我们没钱，”爸说，“可我们有这么多人能工作，我们都是身强力壮的男人。那边工资高，我们把钱都凑到一起。我们会有办法的。”

爸说话时，衣衫褴褛的男人一直盯着他。爸说完，衣衫褴褛的男人开始哈哈大笑，接着，哈哈大笑又变成嘶鸣般的尖利笑声。一圈人的脸全转向他。尖利的笑声失去控制，变成咳嗽声。他双眼通红，憋出泪水，最后，他终于控制住自己的失常。“你们要去那儿——哎哟，天哪！”咯咯笑声又开始了，“你们要去那儿，还要——还要拿很高的工资——哎哟天哪！”他停住笑声，狡猾地说，“是想去摘橙子吧？要不就是摘桃子？”

爸的语气很严肃：“他们那边有什么活儿，我们就干什么活儿。他们肯定有很多活儿。”衣衫褴褛的男人屏住呼吸，还在吃吃偷笑。

乔德恼怒地转过头。“这他妈有什么好笑的？”

衣衫褴褛的男人闭上嘴，阴沉地看着露台地板。“你们都是要去加利福尼亚吧，我敢打赌。”

“我都告诉你了，”爸说，“还用你猜。”

衣衫褴褛的男人慢慢地说：“我——我是从那儿回来的。我去过那儿了。”

所有人的脸都飞快地转向他。男人们都愣住了。汽油灯的嘶嘶声变小，仿佛是在叹息。老板让椅子的两条前腿落到露台上，站起身，给提灯加气，嘶嘶声又变得尖利而响亮。他坐回椅子，但这次并没有再把椅子往后靠。衣衫褴褛的男人转过头，对着众人的脸。“我准备回去饿死。我宁愿一开始就在老家饿死。”

爸说：“你瞎说什么呀？我看到传单上说，他们那儿工资都很高，就

在前不久，我还看到报纸上说，他们需要摘水果的人呢。”

衣衫褴褛的男人转过头看着爸。“你们还有别的地方可以去吗，可以回老家吗？”

“没有，”爸说，“我们被赶出来了。他们把拖拉机从我们家开过去了。”

“那你们是不会回去的了？”

“当然不会。”

“那么，我就不扫你们的兴了。”衣衫褴褛的男人说。

“你当然扫不了我的兴。我这儿有张传单，传单上说他们正需要人手呢。他们要是不需要人，这就说不通了呀。印传单也得花钱吧。他们要是不是真的需要人，怎么会发传单出来？”

“我可不想扫你们的兴。”

爸气愤地说：“你这就是胡闹。你现在还不打算闭嘴了。传单上都说了他们需要招人，你却哈哈大笑说他们不需要。我说，到底是谁在撒谎？”

衣衫褴褛的男人低头看着爸愤怒的双眼。他看起来很愧疚。“传单上说得对，”他说，“他们是需要人。”

“那你他妈的为什么要笑个不停？笑得我们心里都发毛了。”

“因为你们不知道他们需要的是什么样的人。”

“你这是什么意思？”

衣衫褴褛的男人打定主意。“我说，”他说，“在你的传单上，他们说需要多少人？”

“需要八百人，但这只是一个小地方需要的人。”

“橘黄色的传单？”

“嗯——是的。”

“上面还印着那个人的名字吧——说要怎样怎样，还要签劳务合同？”

爸把手伸进口袋，拿出折好的传单。“是呀。你是怎么知道的？”

“你看啊，”男人说，“这完全说不通。这个家伙需要八百人。可他印了五千张这玩意儿，说不定有两万人都看到了。又说不定有两三千人就因为这张传单真的去了。这些心里着急的人一个个都疯了。”

“可这没有道理呀！”爸大喊。

“你见到发传单的家伙就明白了。你会见到他的，或者见到帮他做事的某个人。你会在水沟边扎营，和你一起扎营的还有另外五十户人家。然后，他就来了。他会看看你们的帐篷里面，看你们还有没有吃的。如果你们什么东西都没有了，他就会说：‘要找工作吗？’然后你们就会说：‘当然要找了，先生。非常感谢您给我个工作机会。’他就会说：‘我可以用你。’你又会说：‘我什么时候开始工作？’他就会告诉你应该去哪儿，什么时候去，说完，他就走了。他需要的也许是两百个人，但他会跟五百个人这么说，这五百人又会告诉别的人。等你到了那个地方，那里已经有一千个人了。这个家伙就会说：‘我付的工钱是一小时两毛钱。’也许一半人会走掉。可还是有五百个人留下，因为他们太他妈饿了，就是一分钱不给，只给他们一点饼干，他们都会愿意干活儿的。唉，这个家伙会跟他们签好合同，摘桃子——或是砍棉花。你现在明白了吗？他能找来的人越多，这些人的肚子越饿，他要付的工钱就越少。他要是能找来有孩子的人，那就更好了，因为——唉，我说过不扫你们的兴的。”周围一圈人全都冷冷地看着他。所有人都是正在思索他说的话的眼神。衣衫褴褛的男人变得颇不自在。“我说了不扫你们的兴，可现在又在说扫兴的话。你们反正是要去的。你们反正是回不了家了。”露台周围变得沉寂。汽油灯嘶嘶响着，一圈飞蛾绕着提灯不停地转啊转啊。衣衫褴褛的男人继续紧张地说：“我告诉你们，你们见到招工的人应该怎么办。我告诉你们吧。你就问他准备付多少工钱，让他把那个数写下来。让他写下来。我告诉你们，要是不这样，肯定会被骗的。”

坐在椅子上的老板往前俯身，想把这个衣衫褴褛的脏男人看得更清楚一点。他挠着胸口的灰色胸毛，冷冰冰地说：“你敢说你真不是来捣乱的？你敢说你不是欺骗工人？”

衣衫褴褛的男人大喊：“我对天发誓我不是！”

“这种人现在可多了，”老板说，“到处乱跑，惹是生非。把人都给弄疯了。乱管闲事。这种人现在可多了。我们到时候要把这些捣乱的人全绑起来，所有这些惹麻烦的人。我们要把他们赶出这个国家。想要工作的人，很好。不想工作的人——那就去他妈的。我们不能让他惹麻

烦。”

衣衫褴褛的男人打起精神。“我只想跟你们说实话，”他说，“这些事是我花了一年时间才明白的。两个孩子死了，老婆也死了，我才想明白。我为什么没有早点醒悟？为什么没人告诉我会是这样的结局？你们体会得到那种滋味吗？眼看着两个小家伙躺在帐篷里，肚子鼓得老大，饿得只剩皮包骨，像小狗一样发着抖，呜呜大哭，我急得到处跑，只想找份工作——不指望挣钱，不指望拿工资！”他大叫，“老天爷哪，给我一杯面粉和一勺猪油就可以了呀！后来验尸官来了。他说：‘这些孩子是犯心脏病死的。’还把这个写到档案里了。全身发抖啊，他们俩，肚子胀得像猪尿泡。”

一圈人都很安静，微微张着嘴巴。男人们呼吸急促，细心观察着。

衣衫褴褛的男人看了一圈周围的人，接着转过身，飞快地走入夜色。黑暗吞没了他，可他走了很久以后，还能听见他在公路边拖沓的脚步声；一辆汽车从马路上开过，车灯照亮他，他正沿路蹒跚而行，低着头，双手插在黑色外套的口袋里。

男人们变得不安。一个人说：“呃——很晚了。得去睡觉了。”

老板说：“大概是走投无路了。现在，这条路上走投无路的人太他妈多了。”说完，他也安静了。他又把椅子往后靠在墙上，用手指头摸着喉咙。

乔德说：“我想去看一下妈，看完我们再开车走吧。”乔德家的男人都离开了。

爸说：“要是那个家伙说的都是真的，怎么办——”

传教士回答：“他说的就是真的，知道吗，对他来说都是真事，不是他编出来的。”

“那我们呢？”乔德追问，“我们去了也会是那样吗？”

“我不知道。”凯西说。

“我也不知道。”爸说。

他们走到帐篷边，所谓帐篷，就是搭在绳子上的防水帆布。帐篷里很黑，静悄悄的。他们走近时，一个暗灰色的身影在门边晃动一下，站起来。是妈出来迎接他们了。

“都睡着了，”她说，“奶奶终于打瞌睡了。”她看到乔德。“你怎么这么快就来了？”她焦急地问，“没有麻烦吧？”

“车修好了。”乔德说，“等其他人准备好，我们就可以出发了。”

“感谢老天爷，”妈说，“我等不及要出发了。想到那个到处都是绿油油的地方去。想快点到那儿去。”

爸清了清嗓子。“有个家伙刚刚说——”

乔德抓住爸的胳膊，猛扯一下。“他说的话很好笑，”乔德说，“他说路上有好多人。”

妈的目光穿过黑暗盯着他们。帐篷里，露西在睡梦中又是咳嗽又是打鼾。“我给他们都洗干净了。”妈说，“水够用的时候，就想给他们都洗洗干净。外面还留了几桶水，你们几个也洗洗吧。一上路，就弄不干净了。”

“大家都在里面吗？”爸问。

“都在里面，除了康尼和罗莎夏。他们睡到外面去了。说里面太热。”

爸满腹牢骚地说：“罗莎夏那孩子现在总是大惊小怪的，尽找事儿。”

“这是她的头一胎呀，”妈说，“她和康尼都看得可重了。你以前还不是一样。”

“我们先走了，”乔德说，“我们往前走一点就开下马路。我们要是没看见你们，你们可得注意找我们呀。我们会停在马路右边。”

“艾尔留下来吗？”

“是的。让约翰伯伯跟我们一起走。晚安了，妈。”

他们步行穿过沉睡中的宿营地。一顶帐篷前烧着一堆小小的火苗，一个女人照看着火苗上的锅，里面煮着早饭。煮豆子的气味又浓又香。

“真想吃一盘啊。”他们从旁边经过时，乔德彬彬有礼地说。

女人微微一笑。“还没煮好呢，要不就请你们吃了。”她说，“天亮的时候再来吧。”

“谢谢您，小姐。”乔德说。他和凯西、约翰伯伯走过露台。老板还坐

在他的椅子上，提灯嘶嘶响着，光线明亮。三人走过去时，他把头转过来。“你的灯快要没油了。”乔德说。

“嗯，反正也快关门了。”

“那我看，从现在开始，不会有五毛钱从马路上滚过来了吧。”乔德说。

椅子腿落到地上。“你可别惹我。我会记得你的。你就是那种爱惹事的人。”

“你他妈说对了，”乔德说，“我就是布尔什维克。”

“现在像你这样的人太他妈多了。”

乔德哈哈大笑。他们走出大门，坐进那辆老道奇。他捡起一块土，朝灯光扔去。他们听到土块砸中房子的声音，看见老板跳起来，朝黑暗中张望。乔德发动汽车，开上马路。他仔细听着引擎转动的声音，听有没有什么异响。马路在车灯微弱的光线下向前伸展，一片黯淡。

## 第十七章

流民的汽车从各条支线马路爬上横跨全国的大公路，又沿着流亡的路线开往西部。白天，它们像小虫子急匆匆向西走；而夜色笼罩时，它们又会像一群小虫，聚集在有屋棚和水源的地方。因为他们孤独又迷惑，因为他们都来自充满悲伤、忧愁和挫败的地方，又因为他们都要去一个神秘的新地方，所以，流民聚到了一起。他们一起聊天；他们分享彼此的生活，分享各自的食物，还有对新家乡的憧憬。于是，一开始可能只有一家人在某处泉眼边扎了营，接着，另一家人因为也需要泉水和陪伴来扎营，而第三家人则因为已有两家人先在这里拓了荒并且发现这里还不错，也住过来。等到太阳落山，这里说不定已聚集了二十户人家和二十辆汽车。

到了傍晚，奇怪的事情发生了：二十家人成了一家人，他们的孩子成了所有人的孩子。失去的家园成了所有人共同的损失，西部的黄金时代成了同一个梦想。一个孩子生病可能会让二十户人家的一百个人都心生绝望；某个帐篷里新生命的诞生则会让一百个人都彻夜不眠，肃然起敬地安静守候，并在清早为新生儿欣喜欢呼。前一天晚上还恐慌得不知所措的一家人，也许会翻箱倒柜，为新降生的孩子找一件礼物。到了傍晚大家围坐火边时，二十家人便成了一家人。他们成了这

宿营地的一个组成部分，成了这暮色和夜晚的一个组成部分。有人拿出包在毯子里的吉他，调好弦——大家一起在夜幕中唱起歌。这是属于大家的歌。男人唱起歌词，女人哼着旋律。

每天晚上，他们创造出一个配备齐全的世界——有人成了朋友，有人发现他们共同的仇敌；这个世界什么都有，有自吹自擂者，有胆小怯懦者，有安静不语者，有谦恭温顺者，也有善良仁慈者。每天晚上，足以创造一个世界的各种人际关系都建立起来；而每天早上，这个世界又像马戏团一样被拆散。

一开始，各家人在创建和拆散这样的世界时都很胆怯，可渐渐地，创建这个世界成了他们的专长。随后，领导者出现了，法规制定了，再接下来，各种准则也产生了。这些世界向西移动，变得越来越完整、越来越齐全，因为缔造者在创建它们时越来越有经验了。

各家人明白了哪些权利是必须尊重的——比如，帐篷里的隐私权；把过去隐藏在心底的权利；说话与聆听的权利；拒绝帮助或接受帮助的权利；提供帮助或不愿提供帮助的权利；男孩们追求女孩和女孩们接受追求的权利；饥饿的人填饱肚子的权利；孕妇和病人超越其他一切权利的优先权利。

没有任何人告诉他们，但各家人也明白哪些权利是畸形的，是必须扼制的，比如：打扰他人隐私的权利；整个营地的人都睡觉了还大吵大闹的权利；引诱或强奸的权利；通奸、偷窃或杀人的权利。这些权利被扼制，因为它们哪怕只存在一个晚上，这些小小的世界也将荡然无存。

这些小小的世界向西迁移，尽管没有人告诉这些家庭，但种种规则都成了律法。在露营地附近大小便是非法的；以任何方式弄脏饮用水源是非法的；在饿肚子的人面前吃丰盛的美食也是非法的，除非邀请那人分享美食。

有了律法，便有了惩罚——惩罚只有两种，要么是迅速而致命的决斗，要么是排斥与驱逐；驱逐是最可怕的。如果有人违反律法，他失去的将是名誉与颜面，他在任何一个世界，无论是在哪儿创建的世界，都将再无立足之地。

在这些世界里，社交规则变得固定且严格，因此，当人向你说“早上好”时，你也必须说早上好；当一个男人留在一个女人身边，把她的孩子视如己出并保护他们时，那这个女人也会心甘情愿陪伴他；可男人不能一天晚上找一个女人，第二天又换一个，因为这样就将危及这

个小小的世界。

各家人向西推进，创建世界的技能日臻完善。于是，人们在他们的世界中获得安全感。这些规则如此严格，按规矩行事的家庭知道，他们在这些规则下是安全的。

在这些世界里，管理机制发展起来，有领导，也有元老。睿智的人将会发现他的智慧在每一处营地都能派上用场；而愚蠢的人将会发现他的愚笨并不会随着他所在世界的改变而改变。在这些夜晚，某种形式的保险体制也发展起来。有食物的人喂饱了饥肠辘辘的人，那么他自己也将不会挨饿。婴儿死去后，他的家人会在门帘外发现一堆银币，因为这个孩子不曾拥有过生命中其他的东西，所以必须得到好好的安葬。年迈故去的人可能会被留在荒墓地里，但孩子不行。

创建一个这样的世界，还需要一些特定的物质条件——水源、河岸、小溪、泉眼，又或是一个没有上锁的水龙头。还需要足够大的平地支起帐篷，需要一小丛灌木或森林来拾柴生火。如果不远的地方有个垃圾堆，那就更好了，因为总能在垃圾堆里找到各种设备——比如炉子盖、可以用来给篝火挡风的被撞扁的挡泥板，还有可以用来煮菜吃饭的罐子。

傍晚，这些世界建立起来。人们从公路上走进来，用帐篷、心灵和头脑创造出小小的世界。

早上，人们拆掉帐篷，卷起帆布，将撑杆绑在汽车的脚踏板边上，将床铺放回车上原来的位置，将锅盆碗盏也收拾好。这些家庭不断西行，在傍晚建起一个家又在晨光中将它拆掉的技术越来越纯熟；卷起来的帐篷布总是被放在同一个地方，做饭的锅盆也总是会被清点数量后放入箱子。汽车向西移动，家里的每一位成员都找到自己适合的位置，并适应自己的职责；每一位成员，无论老少，在车上都有自己的座位；在那些炎热而令人疲倦的傍晚，汽车停到宿营的地方时，每位成员都会承担起自己的责任，无须旁人指示便开始履行责任——孩子们去捡木柴、接水；男人们支起帐篷，把床铺从车上拿下来；女人们做晚餐，照看并喂饱全家人。不需要任何指令，这一切就都完成了。这些家庭原本是一个个独立的单元，相互之间的界限在白天是各自的房屋，在晚上则是各自的农田，可到了这时，他们的界限发生了改变。在漫长、炙热的白天，他们静悄悄地坐在车里，缓慢向西前行；而到了晚上，他们便与相遇的任何一支队伍融合在一起。

他们也因此改变了自己的社交生活——整个宇宙中只有人类才会如此改变。他们不再是农民，而是流民。原本关于农田的思索、关于庄稼

的计划、对田地长久而沉默的凝望，此时都转到公路上，转到远方，转到西部。这些人脑子里原本想的都是一亩一亩的田地，此时却生活在一英里一英里狭窄的水泥路上。他们的想法和担忧不再与雨水、大风、沙尘还有庄稼的生长有关。他们的眼睛只盯着车轮，耳朵只听着引擎，脑子里进行的思想斗争全是关于机油、汽油，以及那驰骋于天地间、不断被磨损的橡胶轮胎。此时，一个坏掉的齿轮就意味着一场悲剧。此时，他们所渴求的无非是傍晚的水源和火堆上的食物。此时，他们最需要的就是继续前进的健康身体、继续前进的力量和继续前进的精神。他们的意志先于身体在向西飞驰，原本对干旱和洪水的恐惧现在开始纠结于任何可能阻止西行的事情。

宿营的地点变得固定——相互之间隔着短短一天的路程。

在路上，也有些家庭陷入恐慌无法自拔，于是不分昼夜地开车，要睡觉时就停车睡在车里，然后继续往西开——他们要逃离马路，逃离人类的活动。这些人如此迫切地想安顿下来，所以一路朝西飞奔，强迫那哐当作响的引擎在马路上不停转动。

可绝大多数家庭做出了改变，并很快适应了新生活。夕阳西下时——

是时候找个地方停车了。

哎呀——前面有几顶帐篷呢。

汽车从马路上开下来，停住了，因为其他人先到这里，所以要遵守必要的礼节。作为一家之主的男人把头伸出车窗。

我们能把车停在这儿睡一觉吗？

哎呀，当然了，非常欢迎。你们从哪个州来？

可远了，从阿肯色州来。

前面第四顶帐篷里住的也是阿肯色州的人呢。

真的吗？对了，有一个重要的问题，这里的水怎么样？

哦，喝起来味道不怎么样，但水很多，够用。

哦，谢谢你。

不客气。

礼节还得继续。汽车笨重地开过露营地，在最后一顶帐篷旁边停下。疲惫的人从车上爬出来，舒展僵硬的身体。接着，新的帐篷支起来。孩子们去提水，大一点的男孩子去砍柴。火燃起来，晚餐被放进炖锅或煎锅。先到的人慢慢走来，彼此询问来自哪个州，友谊建立起来，有时候甚至还能发现亲戚。

俄克拉荷马啊？哪个县？

切诺基。

哎哟，我有亲戚在那儿。你认识艾伦一家人吗？切诺基到处都是姓艾伦的。认识威利斯一家人吗？

哎哟，认识。

于是，一个新的单元形成了。暮色降临而黄昏还未到来前，新的一家人已经融入宿营地。口信传到每家每户：这些人是熟人——是好人。

我生下来就认识艾伦一家人。西蒙·艾伦，老西蒙，跟他第一个老婆闹翻了。那个老婆只能算半个切诺基人。漂亮得——像只黑色的小母马。

对啊，还有小西蒙，他娶了鲁道夫家的女儿，是不是？我记得是。他们搬到伊尼德去住了，过得不错——相当不错。

艾伦家就他混得最好。家里还有车库呢。

水提来了，柴砍来了，孩子们怯生生地走来走去，谨慎地在帐篷间探寻。他们为了结识朋友绞尽脑汁、费尽心机。一个男孩停在另一个男孩身边，研究起一块石头。他捡起石头，凑近仔细观察，又往上面吐口唾沫，把它擦干净，认真查看，直到另一个男孩被逼得发问，你那是什么？

他漫不经心地回答，没什么。就是石头。

哦，那你为什么看得那么认真？

我觉得我好像看到里面有金子哎。

你怎么知道？金子又不是金色的，它在岩石里面是黑色的。当然了，人人都知道。

我敢打赌，这就是块黄铁矿石，你以为是金子。

才不是呢，我爸找到过很多金子，他告诉过我怎么找。

你要是真捡到了一大块金子，会干什么？

哎哟！那我就要去买一块你从来没见过的全世界最他妈大的糖果。他们不准我说脏话，可我还是说，管它呢。

我也是。我们到泉眼那儿去吧。

女孩们则羞涩地相互吹嘘自己是多么受欢迎、日后要嫁个怎样的如意郎君。女人们在篝火边忙活，急匆匆地准备食物好填饱全家人的肚子——钱够多，就有猪肉吃，猪肉、土豆加洋葱。荷兰式烤炉里烤出来的饼干或玉米面包，还要浇上很多肉卤。肋条、排骨，再加一罐煮的茶，又黑又苦。钱不够多，那就吃炸面团蘸酱，炸好的面团酥脆金黄，上面浇满酱汁。

那些非常有钱或非常不会盘算的家庭吃的是豆子罐头、桃子罐头、包装好的面包和从糕点店买来的蛋糕；可他们都躲在自己的帐篷里偷偷吃，因为公开吃这么精致的食物不太好。尽管如此，吃炸面团的孩子还是闻到了煮豆子的香气，并因此闷闷不乐。

晚餐吃完，盘子都洗干净擦干净了，夜色笼罩大地，男人们都蹲下来聊天。

他们聊起被抛在身后的土地。不知道地会变成什么样子，他们说，乡下都毁了。

可地还会再肥沃起来，只是我们不在那儿了。

也许，他们心想，也许是因为我们犯下了某种罪孽，只是自己不知道。

有人跟我说过，政府的人说，那地里的沟会把你吞了。政府的人。他说，沿直线耕田，田里会有沟。在地块里沿十字线耕地，就不会有沟。我从来没机会试一试。新来的大家伙并没有沿十字线耕地。拖拉机沿着四英里长的直线耕地，就是碰到耶稣基督本人，也不停下来不拐弯的。

他们温柔地说起各自的家：风车下面有一间小小的冷藏室。以前我们把牛奶放那里面，让它变成奶酪，还把西瓜也放在里面。天气热得要

死的中午，我们就到那里面去，真凉快啊，要多凉快有多凉快。在里面切个西瓜，凉得你嘴巴痛，太凉了。水箱的外面直滴水。

他们说起各自的伤心事：有个弟弟叫查理，头发跟玉米须一样黄，都已经长成大人了。手风琴也拉得好。有一天，他用耙耙地，清理田埂。哎哟，一条响尾蛇吱吱蹿出来，马吓了一大跳，往前一冲，耙子从查理身上压过去，尖尖的头戳进他的肚子肠子，把他的脸都刮下来了——哎呀我的老天爷啊！

他们说起未来：不知道那边是什么样子？

嗯，画上看起来挺好看的。我看过一张，那里天气很热，景色很漂亮，有胡桃树和野莓树；树的后面不远，就是从骡子背到骡子屁股那么点距离，还有高高的大山，山上有积雪。真是漂亮。

我们要是能找到工作，就一切都好了。那边的冬天一点都不冷。孩子们不会在去上学的路上被冻僵了。我得认真看着我们家的孩子，不能再缺课了。我是认字，可总不像习惯读书的人那样喜欢看书。

这时，也许会有个男人拿出吉他，走到帐篷前面。他坐在箱子上，开始弹吉他，营地里的每个人都慢慢朝他走去，慢慢被他吸引过去。很多男人都会弹出和弦，可这个人也许还会拨片。接着，你就听到那深沉的和弦叮咚，叮咚，音符如同轻轻的脚步，在弦上奔跑。结实有力的手指在挡板上前进。男人弹奏着，人们缓缓向他靠拢，最后，人群围成一个完整又紧密的小圈子，他便唱起《一毛钱的棉花和四毛钱的肉》。一圈人轻声合唱。唱完，他又唱《姑娘们，为什么要剪短你们的发？》，一圈人也跟着唱。唱完，他悲恸地唱起《我要离开老得克萨斯》，这首奇怪的歌在西班牙人来美洲之前就有了，只是那时的歌词是印第安语。

此时，人群融合成一个整体，在黑暗中，人们的眼神都是内敛的，思想活跃在另一个时代，他们的悲伤如休憩、如睡眠。他唱起《麦克莱斯特蓝调》，接着，考虑到年纪大的老人，他唱起《耶稣唤我到他身旁》。孩子们在歌声中昏昏欲睡，走进帐篷去睡觉，歌声传到他们的梦中。

过了一会儿，弹吉他的男人站起来，扯了个哈欠。晚安了，老乡们，他说。

大家也都喃喃说道，你也晚安。

每个人都希望自己会弹吉他，因为这真的是一件很优雅的事。

大家走向各自的床铺，营地安静下来。猫头鹰从头顶飞过，土狼在远处窸窸窣窣，臭鼬跑进营地，寻找食物的残渣——这些臭鼬大摇大摆、神气活现，什么都不怕。

夜晚过去，黎明的第一缕曙光来临时，女人们便走出帐篷，点燃篝火，煮上咖啡。接着，男人们也走出来，在晨曦中轻声说话。

你们穿过科罗拉多河后，就到了沙漠，是他们说的。得小心沙漠。千万别耽搁了行程。多带些水，以防车子抛锚耽搁了。

我准备晚上开车过沙漠。

我也是。白天走会热死的。

各家人迅速吃完饭，把盘子洗干净擦干净。把帐篷拆下来。大家都着急出发。等到太阳升起时，整个宿营地已经空了，只剩下他们丢下的一点垃圾。这里已准备好在一个新的夜晚迎接一个新的世界。

公路上，流民的车辆像虫子一样爬着，狭窄的水泥路面一英里一英里地向前延伸。

## 第十八章

乔德一家慢慢向西，爬上新墨西哥州的山区，越过高山的峰峦。他们走进亚利桑那州高原，穿过峡谷，俯瞰彩色沙漠。一位州界守卫拦住他们。

“你们要去哪儿？”

“去加利福尼亚。”乔德说。

“你们打算在亚利桑那州待多久？”

“就是路过，不会停留。”

“带了植物吗？”

“没有。”

“我要检查你们的东西。”

“跟你说了，我们没有带植物。”

守卫将一张小小的贴纸贴到挡风玻璃上。

“好啦，走吧，不过你们最好别停。”

“当然。我们没打算停。”

他们慢慢爬上山坡，坡上长满相互缠绕的矮树，经过霍尔布鲁克、约瑟夫城、温斯洛。接着开始出现高高的大树，汽车喷着气，费劲地爬坡。到了旗杆镇，这是这一片的最高点。从旗杆镇下坡，走过辽阔的平原，道路一直延伸着，消失在遥远的前方。水源变得越来越稀少，水得花钱买了，一加仑五分钱、一毛钱、一毛五分钱。阳光炙烤着干燥的岩石，前方是参差不齐的山峰，那是亚利桑那州的西部壁垒。此时，他们得努力逃离烈日和干旱。他们整夜开车，夜里就开到山区。他们在黑暗中爬上崎岖的城墙，昏暗的灯光在路旁灰白的石壁上闪耀。他们在黑夜中翻过山顶，在深夜慢慢下山，穿过奥塔曼的乱石废墟；天亮时，他们看到山下的科罗拉多河。他们开到托博克，在大桥边停车，一名守卫走来，撕掉挡风玻璃上的贴纸。他们开过大桥，走进遍地碎石的荒原。尽管他们精疲力竭，早晨的气温也越来越高，可他们还是停下车。

爸大喊：“我们到了——我们到加利福尼亚啦！”他们呆呆地望着阳光下闪耀的碎石，看着河对岸亚利桑那州可怕的高山。

“我们到沙漠了，”乔德说，“先得找点水，休息一下。”

马路与河流平行，已临近中午时分，引擎滚烫的两辆车开到尼德尔斯，湍急的河水在这里的芦苇间奔流。

乔德一家和威尔森一家开车到河边，坐在车里，看着怡人的河水流过，绿色的芦苇在水流中轻轻摆动。河边有一处小小的宿营地，那里已有十一顶帐篷，地上有沼泽草。乔德把头从卡车窗户伸出去。“我们能在这儿停一会儿吗？”

一个正在桶里搓洗衣服的肥壮女人抬起头。“这里又不是我们的地盘，先生，你想停就停。等会儿会有警察来盘查你们的。”说完，她继续在阳光下洗衣服。

两辆车开到沼泽草坪上的一块空地。大家把帐篷从车上递下来，威尔

森一家的帐篷支起来，乔德一家的防水帆布也搭到了绳子上。

温菲德和露西慢慢穿过柳树林，走到芦苇地旁。露西温柔却无比激动地说：“加利福尼亚。这里就是加利福尼亚了，我们到了！”

温菲德折下一根软草，拧断，把白色的草芯放进嘴巴里，嚼了起来。他们走到河边，静悄悄地站着，河水只到他们的小腿。

“我们还得过沙漠呢。”露西说。

“沙漠是什么样子？”

“我不知道。我以前看过一张照片，照片拍的是沙漠。到处都是骨头。”

“人骨吗？”

“有些是的吧，我猜，但多半应该是牛骨头。”

“我们会看到那些骨头吗？”

“可能吧。我也不知道。我们要在晚上过沙漠。反正汤姆是这么说的。汤姆说，我们如果白天进沙漠，会被活生生烤死的。”

“好舒服好凉快呀！”温菲德说，把脚趾头插进河堤的沙里。

他们听到妈的喊声：“露西！温菲德！回来。”他们转过身，慢慢穿过芦苇地和柳树林，走了回去。

其他的帐篷里都很安静。每当有汽车开来，总会有几个人把脑袋从门帘里伸出来，马上又缩回去。两家的帐篷支起来后，两家的男人便围拢在一起。

乔德说：“我要到那边洗个澡。我要洗个澡——睡觉前一定要洗个澡。我们刚才把奶奶安顿在帐篷里了，她现在怎么样了？”

“不知道，”爸说，“好像叫不醒。”他把头朝帐篷的方向摆了摆。帆布下传来哭哭啼啼、胡言乱语的声音。妈连忙走进去。

“她醒了，没事了，”诺亚说，“她好像一整晚都在卡车上呱呱乱叫。她真的疯了。”

乔德说：“才不是呢！她是太累了。她要是还不赶快休息，就撑不下

去了。她就是太累了。有人跟我一起去吗？我要洗个澡，我还要在树荫下睡觉——睡它整整一天。”他走了，其他男人都跟着他。他们在柳树林里脱掉衣服，走到河水中，坐了下来。他们坐了很久很久，把脚后跟踩进河底的泥沙，稳住身体，只把脑袋露在水面以上。

“哎呀天哪，太舒服了！”艾尔说。他从河底抓起一把沙，往身上搓起来。他们待在水里，看着尼德尔斯尖尖的山峰和亚利桑那州白白的石山。

“我们就是穿过那些高山，才走到这里的。”爸若有所思地说。

约翰伯伯把头埋进水里。“嗯，我们走到了这里。这里就是加利福尼亚，看上去也没有那么繁华嘛。”

“还得穿过沙漠呢，”乔德说，“我听说沙漠可恐怖了。”

诺亚问：“今天晚上过吗？”

“你觉得呢，爸？”乔德问。

“唉，我也不知道。休息一会儿对大家都好，尤其是奶奶。可从另一方面说，我又想早点儿穿过沙漠，尽快找到工作。我们大概只剩四十块钱了。等我们都有工作、都能赚钱了，我就安心了。”

大家坐在河里，感受着水流的冲击。传教士把双臂和双手放在水面上，任其漂浮。每个人的身体在脖子以下和手腕以上都是白色的，双手、脸庞和锁骨处的V字区域则被晒得黝黑。他们用河沙搓着身体。

诺亚懒洋洋地说：“真想就这样待在这儿呀。真想一直待在这儿。永远不挨饿，也永远没有悲伤。这辈子都待在水里，懒得就跟泥坑里的母猪一样。”

乔德看着河对面崎岖的山峰和河水下游的尼德尔斯。“从没见过这么陡的山。这里就是个死亡荒地。这里就是一个国家的脊梁。不知道我们到底能不能找到那么一个所有人都不用拼死拼活过日子的地方。我看过一张图片，上面是绿油油的平地，还有妈说的那种小房子，白色的。妈真是一心想要栋白色的小房子啊。我开始想，是不是压根儿就没有这样的地方。我只在图片上见过那样的地方。”

爸说：“等我们到了加利福尼亚再说吧。你会看到漂亮的田野的。”

“哎哟，爸！这里就是加利福尼亚呀。”

两个穿牛仔裤和汗湿的蓝衬衫的男人从柳树林穿过来，看着河水里裸体的男人。他们大喊："能游泳吗？"

"不知道，"乔德说，"我们没游泳。不过，就坐在这里也很舒服。"

"我们能一起坐坐吗？"

"这河又不是我们的。我们给你们腾个地方。"

两人脱掉裤子，剥去衬衫，赤脚蹚进河水。他们膝盖以下的腿上全是尘土，两只脚被汗水泡得又白又软。他们慵懒地坐进水里，无精打采地洗着侧腰。被阳光炙烤的这两人是父子，他们在河水中嘟囔着，呻吟着。

爸礼貌地问："你们是要去西边吗？"

"不是。我们是从西边来的。打算回家。我们在那边过不下去了。"

"你们老家在哪儿？"乔德问。

"潘汉德尔，潘帕附近。"

爸问："你们在老家能过下去吗？"

"不能。可至少能和认识的老乡一起饿死。不会和恨我们的人一起挨饿。"

爸说："知道吗，你是第二个这么说的人了。他们干吗要恨你们呢？"

"不知道。"男人说。他用双手捧起满满一捧水，洗了洗脸，用鼻子吸水，又用嘴巴吹出水泡。污水从他的头发里流出来，顺着脖子淌。

"能不能麻烦你再说一点儿。"爸说。

"我也想听。"乔德补充道，"为什么西边的那些人要恨你们？"

男人目光犀利地看着乔德。"你们也是去西边吗？"

"这不正赶路呢。"

"你们从来没去过加利福尼亚吧？"

"没有，我们从来没去过。"

“哦，那就别听我的了。自己去亲眼看看吧。”

“好，”乔德说，“可是人都想知道他将面临的会是什么呀。”

“唉，如果你们真想知道，我就说说吧，我问过别人很多问题，自己也认真想过。这里确实是个漂亮的地方，可很久以前就被人给霸占了。你们穿过沙漠，就到了贝克斯菲尔德附近。你们应该从来没见过那么漂亮的地方——到处都是果园和葡萄，只怕是你们这辈子见过的最漂亮的地方。你们还会穿过一片平地，风景也很美，地下三十英尺深还有水，那些地都没有开垦，可你们不能种。那是土产畜牧公司的地。他们不想开垦，就没人可以开垦。去那儿种棵小小的玉米，你也得坐牢！”

“你是说，很好的地，他们却不开垦？”

“是啊，先生。很好的地，他们却什么都不种！唉，先生，这真是让人气得要发疯，可还有你们没见过的事呢。那些人的眼神里都有种东西。他们看着你的时候，脸上的表情像是在说：‘我不喜欢你，你个狗娘养的。’还有警察，他们撵着你到处跑。你在马路边宿营，他们就会赶你走。你看着他们的脸就知道他们有多恨你。还有——我还要告诉你，他们恨你，是因为他们害怕。他们知道人饿急了什么都敢抢。他们知道让地荒着是一种罪过，迟早会有人把地夺走。去他们的！你们还从来没被人叫过‘俄克佬’吧？”

乔德问：“俄克佬？什么意思？”

“哼，俄克佬以前是说从俄克拉荷马州来的人。现在的意思就是说你是个脏狗崽子。俄克佬的意思就是你是个人渣。它本身也没什么坏的意思，就是他们说这个词的那种语气。我这么跟你说没用。你到了那儿就知道了。我听说，那儿有三十万老乡——都过着猪狗不如的生活，因为加利福尼亚的一切都是别人的。什么都没有剩下。有地的人拼命想保住自己的地，哪怕要杀光全世界的人也不手软。而且他们很害怕，所以变得更疯狂。你得自己去看看。你得自己去听听。那里有你从没见过的最漂亮的地方，可他们对你并不友好，那些人。他们太害怕了，太担心了，对自己人也不客气。”

乔德低头看着河水，把脚后跟戳进泥沙。“一个人假如努力工作攒了钱，能买一小块地吗？”

年长男人哈哈大笑，看着自己的儿子，沉默不语的男孩也露出胜利般的微笑。男人说：“你找不到稳定的工作。每天都得为了挣口饭拼

命。而且，干活儿的时候还得忍受别人的白眼。摘棉花吧，磅秤是肯定不准的。有些秤是准的，有些不准。但你总觉得所有的秤都被人动了手脚，可又不知道到底是哪些被动了手脚。反正你没有办法。”

爸慢吞吞地问道：“难道……难道一点儿好的也没有？”

“嘿，景色看起来是漂亮，可你什么都没有呀。那儿有橙子园——可有人拿着枪，你要是敢摸一下，他就有权开枪把你打死。有一个家伙，是开报社的，住在海边，有一百万英亩地 [40] ——”

凯西飞快地抬起头。“一百万英亩？他拿着一百万英亩地干什么啊？”

“那我可不知道。他就是有。养了些牲口。到处都安排了守卫，不让别人进去。自己坐在防弹小汽车里到处跑。我见过他的照片。肥嘟嘟的，小小的眼睛，眼神很刻薄，嘴巴跟屁眼儿一样。他很怕死。他有一百万英亩地，但还是很怕死。”

凯西追问：“他拿着一百万英亩地他妈的干什么？他要一百万英亩地干什么？”

男人把发白起皱的双手从水里拿出来，张开手掌，绷紧下嘴唇，头歪向一边肩膀。“我也不知道，”他说，“我猜他疯了。肯定是疯了。我看过他的照片。看起来就是个疯子。又疯，又坏。”

“你说他怕死？”凯西问。

“我是听别人这么说的。”

“怕上帝会收拾他？”

“我不知道。就是害怕吧。”

“他怕什么呢？”爸说，“他大概是找不到什么乐子吧。”

“爷爷就不怕死，”乔德说，“爷爷最快活的时候，差点儿送了命。有一次，爷爷和另外一个人在晚上撞上一大帮纳瓦霍人 [41] 。他们玩得可疯了，要是你，宁死也不会愿意碰到他们。”

凯西说：“好像就是这样。人要想活得开心，就什么都不管；可人要是又刻薄，又孤独，又失望，还老了——那就怕死了！”

爸问：“他都有一百万英亩地了，还失望什么？”

传教士微微一笑，表情充满困惑。他用手拨走浮在水面的一只小虫。“他可能需要一百万英亩地，才会觉得自己有钱。我觉得，他之所以需要这么多地，就是因为他内心觉得自己很穷，如果他内心很穷，那无论几百万英亩的地都不可能让他感觉满足。他会失望，也许是因为他无论做什么，都不会感觉到满足——他不会像威尔森太太那么满足，爷爷死的时候，威尔森太太把自己的帐篷让给爷爷，就满足了。我这可不是布道。可我见过的所有忙得像狗、只知道赚钱买东西的人，没有一个不失望的。”他咧嘴一笑，“这话听起来倒真像在传教了，是不是？”

此刻，阳光刺眼炙热。爸说：“还是躲到水里吧。这太阳简直能把人活活晒死。”他缩起身子，让温柔的流水没到脖子。“愿意苦干，能活下去吗？”爸问。

男人坐起来，面对着爸说：“听我说，先生。我也不是什么都知道。你有可能到了那儿，找到稳定的工作，说我是骗子。可是，你也有可能永远都找不到工作，那又会说我没有事先提醒你。我只能跟你们说，很多人到了那儿后都过得很惨。”他往后仰着头，缩到水里。“人不可能什么都知道。”他说。

爸转过头，看着约翰伯伯。“你从来都不多说话。”爸说，“真是见了鬼，自从我们离开家，你就张了两次嘴。这件事，你怎么想？”

约翰伯伯皱起眉头。“我什么都没想。我们反正要去的，是不是？现在在这里说什么，也不能阻止我们去。我们去了那儿，就知道了。我们找到了工作，就工作，没有找到工作，那就坐着等。现在在这里说来说去也没用。”

乔德往后一仰，喝了满满一口水，喷到空中，哈哈大笑起来。“约翰伯伯话不多，但有道理。是的，老天！他说的话很有道理。我们今天晚上继续赶路吗，爸？”

“也好。早点赶到也好。”

“好的，那我现在就去树丛里睡一会儿。”乔德站起身，蹚水走到河岸的沙地，把衣服直接往湿漉漉的身体上套，可滚烫的衣服把他烫得龇牙咧嘴。其他人也都跟着他上岸。

男人和他的儿子还待着水里，看着乔德一家走开。男孩说：“说不定再过六个月就能见到他们了。唉！”

男人用食指擦擦眼角。“我不应该说那些，”他说，“人总是想抖机灵，总是想跟别人说道理。”

“哎呀，天哪，爸爸！是他们自己要问的。”

“是，我知道。可那个人也说了，他们无论如何都要去。我跟他们说的那些话，不能改变什么，除非他们在到那儿之前已经绝望了。”

乔德在柳树林之间走着，爬进一处树荫，躺下来。诺亚跟着他。

“就在这儿睡吧。”乔德说。

“汤姆！”

“什么事？”

“汤姆，我不走了。”

乔德坐起来。“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汤姆，我不打算离开这条河了。我要沿着这条河走下去。”

“你疯了。”乔德说。

“我要找根绳子来。我会抓鱼。在这么好的一条河边，人是不会饿死的。”

乔德说：“那家里人怎么办？妈怎么办？”

“那我也没办法了。我不能离开这条河。”诺亚分得很开的两只眼睛半睁半闭，“你知道家里的情况，汤姆。你也知道，家里人都对我很好。可他们并不是真的关心我。”

“你疯了。”

“没有，我才没疯。我知道我怎么了。我知道他们会很难过。可是——唉，反正我不走了。你告诉妈吧——汤姆。”

“你听我说……”乔德说。

“别说了。说什么都没用。我刚刚就在这条河里，现在不打算离开它

了。我现在就要走了，汤姆——沿着河走。我会抓鱼啊什么的，我不能离开这条河。不能。”他倒退着爬出柳树荫。“你告诉妈吧，汤姆。”他走了。

乔德追他到河岸。“你给我听着，你个蠢猪——”

“说什么都没用，”诺亚说，“我也很难过，可没办法。我必须走。”他突然转过身，沿着河岸朝下游走去。乔德一开始跟着他，可又停下了。他看见诺亚消失在灌木丛中，然后又出现，沿着河岸走啊走。他看见诺亚在河边变得越来越小，最后终于消失在柳树林中。乔德摘下帽子，挠了挠头。他回到柳树荫下，躺下睡觉了。

在撑开的防水帆布下面，奶奶躺在床垫上，妈坐在旁边。天气热得让人窒息，苍蝇在帆布下的阴影中嗡嗡乱飞。奶奶没有穿衣服，只盖着长长的粉色窗帘。她不停地左右摆着老态龙钟的脑袋，嘴里念念有词，哽咽得说不出话来。妈坐在她旁边的地上，用硬纸板赶着苍蝇，将流动的热空气扇向那张苍老而紧绷的脸庞。罗莎夏坐在奶奶的另一侧，看着妈。

奶奶蛮横地大叫：“威尔[42]！威尔！到这儿来，威尔。”叫完，她睁开眼睛，凶恶地四下张望。“让他马上来，”她说，“我会抓到他的。我要把他的头发都揪光。”她又闭上眼睛，前后摇头，含糊不清地嘟囔着。妈继续用硬纸板扇风。

罗莎夏手足无措地看着老太太，悄声说：“她病得很厉害。”

妈抬起眼睛，望向女儿的脸。妈的眼神并不慌张，可额头上出现了焦虑的皱纹。妈不停地扇着风，用硬纸板赶着苍蝇。“你还年轻，罗莎夏，你现在遇到的所有事情还都是单独发生的，是孤独的。我知道，因为我记得那种感觉，罗莎夏。”妈喜欢念叨女儿的名字，“你会生个孩子，罗莎夏，这件事对你来说是孤独的、遥远的。你会很痛，那种痛也是孤独的。这个帐篷在世界上也是孤独的，罗莎夏。”她猛地扇了一下，赶走一只嗡嗡乱飞的大苍蝇，那闪闪发亮的大苍蝇绕着帐篷飞了两圈，便朝外面刺眼的阳光飞去。妈继续说：“但变化会来的，变化来了以后，死就是所有人的事，生孩子也是所有人的事，生和死其实就是同一件事。到了那个时候，所有的事情就不会那么孤独了。到了那个时候，痛也就不会那么痛了，因为它不再是孤独的痛了，罗莎夏。我也想跟你说明白，好让你知道，可我说不明白。”她的话语那么温柔、那么慈爱，罗莎夏的眼里涌出泪水，泪水流出眼眶，模糊

了视线。

“拿着这个，给奶奶扇扇风，”妈把硬纸板递给女儿，“这是件应该做的好事。我也想跟你说明白。”

奶奶闭着眼睛，眉毛却愤怒地拧成一团，她像小羊一样呜呜哭诉：“威尔！你太脏了！你这辈子是洗不干净了！”她举起皱巴巴的小手，挠了挠脸颊。一只红色蚂蚁爬上窗帘布，又奋力爬到老太太脖子上松弛的皮肤褶子里。妈飞快地伸出手，把它捉下来，用大拇指和食指捏得粉碎，再把手指往裙子上擦了擦。

罗莎夏扇着硬纸板。她抬头看妈。“她——？”剩下的话哽在喉咙里。

“把你的脚擦干净，威尔——你这头脏猪！”奶奶大叫。

妈说：“我也不知道。我们也许应该把她搬到凉快一点的地方去，可是我也不知道。你就别担心了，罗莎夏。有需要的时候，你就深吸一口气，再有需要的时候，就把气呼出来。”

一个身穿黑色破裙的大块头女人朝帐篷里张望。她的眼睛朦朦胧胧，没有聚焦。她的皮肤松垮垮，耷拉到下巴，形成一个下垂的小袋。她的嘴唇也是松垮垮的，上嘴唇像窗帘一样盖着牙齿，下嘴唇则由于太厚向外卷着，露出下牙床的牙龈。“早上好，太太。”她说，“早上好，感谢上帝赐予我们胜利。”

妈四下环视。“早上好。”她说。

女人弯腰钻进帐篷，走到奶奶身边，低下头。“我们听说你这儿有人已经准备好去见耶稣了。愿上帝保佑！”

妈的脸绷紧了，眼神也变得犀利。“她就是累了，累了而已，”妈说，“赶了这么远的路，天又这么热，她太累了。她就是太累了。休息一会儿，她就好了。”

女人俯身细看奶奶的脸，好像还想去闻一闻。她朝妈转过身，飞快地点点头，嘴唇轻轻嚅动，下巴微微颤抖。“这个亲爱的灵魂就要去见耶稣了。”她说。

妈大叫：“才不是呢！”

女人点点头，这一次，她点得很慢，把一只浮肿的手放在奶奶的额头上。妈伸出手想把那只手拿开，可又迅速控制住了自己。“是，就是

这么回事，大姐。”女人说，“我们帐篷里有六个信徒，我去把他们找来，我们搞个仪式——做个祷告。我们都是耶和华信徒。包括我在内，一共六个人。我去把他们都找来。”

妈愣住了。“不——不用了，”她说，“不用了，奶奶就是累了。你们来做祷告，她会受不了的。”

女人说：“受不了祷告？受不了耶稣温柔的气息吗？你这是说的什么话，大姐？”

妈说：“不，不能在这儿祷告。她太累了。”

女人责怪地看着妈。“你信上帝吗，太太？”

“我们一直都信上帝呀。”妈说，“可奶奶累了，而且我们赶了一整晚的路，就不麻烦你们了。”

“不麻烦，就算麻烦，为即将升天的灵魂，我们也愿意。”

妈挺立上半身，但仍跪在地上。“谢谢你了，”她冷冰冰地说，“我们不打算在这帐篷里做祈祷。”

女人盯着妈看了很久。“好吧，但我们不能让这位姐妹在升天时没有听到祈祷。我们就在自己的帐篷里做祷告吧，太太。还有，我们会宽恕你的铁石心肠。”

妈又跪下去，把脸转向奶奶，可脸上的表情依然坚定而刚毅。“她就是累了，”妈说，“她只是累了。”奶奶前后摆头，含糊不清地嘟囔着。

女人僵直地走出帐篷。妈继续低头看着奶奶苍老的面容。

罗莎夏扇着硬纸板，掀起阵阵热风。她喊了一声：“妈！”

“什么事？”

“你为什么不让他们来做祷告？”

“我也不知道，”妈说，“耶和华信徒都是好人。他们喜欢大喊大叫，跳来跳去，我也不知道。我就是有种很强烈的感觉。我觉得我会受不了。我会崩溃的。”

不远处传来祷告开始的声音，响起唱歌般的吟诵。歌词听不清，只有

曲调。声音时高时低，每一节的音调越来越尖。吟诵暂停时，便有应答，歌声带着胜利的劲头，越来越嘹亮，变成有力的咆哮。它不断膨胀，然后暂停片刻，应答也变成咆哮。渐渐地，吟唱的词句越来越短，音调越来越尖，像是在发出命令；应答中出现抱怨的语气。节奏加快。男男女女的声音汇集成一个调子，但在这个调子中，一个女人的声音越来越凄厉，最后野兽嚎叫般狂野又激烈地恸哭；随即，另一个女人低沉的嗓音也越来越大，像是狗吠；一个男人狼嚎般的声音也响起来，盖过其他声音。这时，吟诵停止，只有野兽的呼号从帐篷里传来，还有用脚跺地的嘭嘭声响。妈全身颤抖。罗莎夏的呼吸变得粗重而急促，整齐的嚎叫声持续了很久很久，让人感觉他们的肺仿佛都快要炸了。

妈说："我心里好慌，感觉有什么事要来了。"

高亢的吼声变成歇斯底里的尖叫，像是鬣狗含混不清的嘶吼，跺脚的嘭嘭声也更响了。接着，那声音分散开，整齐的吟唱变成如泣如诉、呼噜呼噜的小声哀号，还有拍打肉体的声音和以脚跺地的声音；哭泣变成围着食物的一窝狗崽的细细哀鸣。

罗莎夏紧张地轻声抽泣。奶奶把盖在腿上的窗帘布蹬掉，露出骨节分明的两条腿，这两条腿像两根灰色的柴棍。奶奶跟着远处的哀鸣声呜咽起来。妈把被奶奶踢掉的窗帘布又拉回去。就在这时，奶奶深深叹了口气，呼吸变得均匀而轻松，紧闭的双眼也停止颤动。她睡熟了，半张着嘴巴打呼噜。远处传来的哀号越来越轻，越来越轻，最后完全消失不见。

罗莎夏眼泪汪汪地看着妈，眼神空洞。"他们做了件好事，"罗莎夏说，"对奶奶有用。她睡着了。"

妈低下头，有些惭愧。"我也许不该那样对这些好人。奶奶睡着了。"

"你要不去问问传教士，你这样做算不算犯下了罪过？"罗莎夏问。

"我会问的——可他是个怪人。也许就是因为他，我才会不让那些人到这儿来。那个传教士，总是让人不去想别人做的到底对不对。"妈看着自己的双手，接着说道，"罗莎夏，我们也该睡觉了。我们今晚要是又要赶路，那就要睡一觉。"她在床垫边的地上躺下，舒展四肢。

罗莎夏问："还给奶奶扇风吗？"

“她都睡着了。你躺下休息吧。”

“不知道康尼去哪儿了，”罗莎夏抱怨，“我都好久没看见他了。”

妈说：“嘘！休息一会儿吧。”

“妈，康尼准备夜间进修，要干一番事业。”

“知道了知道了。你跟我说过了。休息一会儿吧。”

罗莎夏躺到床垫边缘，睡在奶奶身边。“康尼有个新计划。他一直在想事情呢。他把电子方面的东西都学会了，就要自己开个商店，然后——你猜我们要做什么？”

“做什么？”

“卖冰——要多少冰就有多少冰。买一个冰箱。装满冰。你要是有了冰，东西就不会坏了。”

“康尼一直在想事情。”妈咯咯笑着，“现在你就休息一会儿吧。”

罗莎夏闭上眼睛。妈翻过身，仰面朝天躺着，双手交叠枕在脑后。她听着奶奶的呼吸，听着女儿的呼吸。她腾出一只手，赶走停在额头上的苍蝇。在刺眼的炙热阳光下，帐篷里静悄悄的，只有热腾腾的草地上还有蟋蟀的动静和苍蝇的嗡嗡声——但跟寂静无声差不多了。妈深深叹了口气，扯了个哈欠，闭上眼睛。半睡半醒中，她听到脚步声走近，一个男人的声音把她惊醒了。

“谁在里面？”

妈迅速坐起来。一个棕脸男人弯着腰，朝帐篷里查看。他穿着靴子、卡其裤和带肩章的卡其衬衫。带斜挎带的武装皮带上挂着手枪套，衬衫左前胸别着一枚大大的银色五角星，软塌塌的军帽扣在脑袋后面。他用手拍着防水帆布，绷得紧紧的帆布像鼓面一样震动着。

“谁在里面？”他又问。

妈问：“你要干什么，先生？”

“你觉得我要干什么？我想知道谁在里面。”

“哦，里面就我们三个人。我和奶奶和我女儿。”“你们家的男人呢？”

“哦，他们都去洗澡了。我们开了一整晚的车。”“你们从哪儿来的？”

“俄克拉荷马州的萨利索旁边。”

“哦，你们不能住在这儿。”

“我们打算今天晚上就出发，开车过沙漠，先生。”

“哦，那最好。如果你们明天这时候还在这里，我就要把你们都关起来。我们不准任何人住在这里。”

妈气得脸都黑了。她慢慢站起身，弯腰走到放炊具的箱子前，挑出一只铁锅。“先生，”她说，“你是戴着徽章，还有手枪。可在我们那儿，找人问话的时候，也得客气点儿。”她拿着铁锅朝他走去。他从枪套里拔出手枪。“来啊，”妈说，“来吓唬我这个女人家啊。幸好我们家的男人都不在这儿。要不然他们能把你撕碎。在我们那儿，你说话可得当心点儿。”

男人往后退两步。“哼，可你现在不是在你们老家。你这是在加利福尼亚，我们不准你们这些俄克佬留下来。”

妈不再步步逼近。她露出疑惑的表情。“俄克佬？”她轻声重复着，“俄克佬。”

“就是，俄克佬！我明天回来时，你们如果还在这儿，我就要把你们都关起来。”他转过身，走到下一个帐篷，拍着帆布。“谁在里面？”他说。

妈慢慢走回到帆布下面，把铁锅放进箱子，慢慢坐下来。罗莎夏偷偷观察着她。看到妈不停抽搐的脸，罗莎夏闭上眼睛，假装还在睡觉。

傍晚，太阳西斜，可热气似乎并未减弱。乔德在柳树下醒来，口渴难耐，全身都汗湿了，脑袋也因为没有休息好而隐隐作痛。他挣扎着站起来，朝河边走去。他脱掉衣服，蹚水走进河里。水刚一没过他的身体，干渴的感觉就消失了。他往后躺在浅水里，让身体漂浮在水面。他用手肘撑着河底的泥沙，好让身体不至于漂走。他看着露出水面的脚趾头。

一个皮肤苍白、骨瘦如柴的男孩像小动物般穿过芦苇丛，也脱掉衣服。他像麝鼠一样扭进河水，又像麝鼠一样游动起来，只把眼睛和鼻

子留在水面以上。突然，他看到乔德的脑袋，看到乔德正盯着自己。他停止游戏，坐起来。

乔德说："你好。"

"你好！"

"你像只麝鼠。"

"哎呀，是的。"他慢慢朝岸边挪动。他的举止很随意，接着，他跃出水面，双臂一挥，抱起衣服，消失在柳树林中。

乔德无声地笑了。就在这时，他听到有人在尖声喊他的名字。"汤姆，喂，汤姆！"他在水里坐起来，从牙缝里吹出个口哨，刺耳的口哨声以婉转的回旋收尾。柳树叶动了动，露西站在树边看他。

"妈找你，"她说，"妈让你马上去。"

"好的。"他站起身，蹚着河水走到岸边。露西颇感兴趣地用惊奇的目光打量着他赤裸的身体。

乔德看到她目光的方向，说："你先去，你这小鬼！"露西跑起来。乔德听到她一边跑，一边兴奋地喊温菲德。他把滚烫的衣服穿到湿漉漉的冰凉身体上，慢慢穿过柳树林，朝帐篷走去。

妈用干的柳树枝生起一堆火，烧着一锅水。她看到乔德时，表情立刻轻松了。

"怎么了，妈？"他问。

"我有点害怕，"她说，"刚刚有个警察来这儿了。他说我们不能留在这儿。我怕他去找你说什么。我怕他找你说话时你会打他。"

乔德说："我为什么要打警察？"

妈微微一笑。"呃……因为他说话很难听——我自己都差点儿打他了。"

乔德抓住她的胳膊，任性又随意地摇着，哈哈大笑。他坐到地上，还在哈哈大笑。"我的天哪，妈，你以前一直很温柔和蔼的。你现在是怎么了？"

她的表情很严肃。“我也不知道，汤姆。”

“上次，你拿着千斤顶的手柄把我们都吓坏了，现在，你又想打警察。”他温柔地笑着，伸出手，轻轻拍着妈的赤脚。“真是个厉害的老太婆呀。”他说。

“汤姆。”

“什么事？”

她犹豫很久。“汤姆，这个警察——他叫我们——俄克佬。他说：‘我们不准你们这些该死的俄克佬留下来。’”

乔德打量着妈，手还轻轻放在她的赤脚上。“有人告诉我们了，”他说，“他告诉我们，他们会这么喊我们。”他又沉思片刻，“妈，你觉得我是个坏人吗？我应该被关起来吗——像上次那样？”

“才不是呢，”她说，“你已经被判过一次了——不应该再被关起来。你为什么这么问？”

“嗯，我也不知道。我就是想教训教训那警察。”

妈开心地笑了。“我也许是该让你教训教训他，因为我自己也差点儿就拿铁锅打他了。”

“妈，他为什么说我们不能留在这里？”

“他就说他们不想该死的俄克佬留下来。他说，我们明天如果还在这儿，他就要把我们都关起来。”

“可我们从来没被警察撵过呀。”

“我跟他说了，”妈说，“他说我们现在不是在自己的老家了。我们现在在加利福尼亚，是他们想干什么就干什么。”

乔德不安地说：“妈，我有件事要告诉你。诺亚——他沿着河走了。他不跟我们一起了。”

妈过了半天才明白。“为什么？”她轻声问。

“我也不知道。他说他必须这样。他说他必须留下来。他叫我来告诉你。”

“他怎么吃饭呢？”妈追问。

“我不知道。他说他会抓鱼。”

妈沉默良久。“这个家要散了，”她说，“我也不知道。我好像都没法儿再想了。我就是没法儿想了。事情太多了。”

乔德怯怯地说：“他会没事的，妈。他是个好笑的家伙。”

妈呆呆地把目光转向河水。“我就是没法儿再想了。”

乔德顺着一排帐篷望去。他看到露西和温菲德站在一顶帐篷前面，端庄有礼地和里面的人说话。露西两只手绞着裙子，温菲德用脚趾头在地上戳出一个洞。乔德大喊：“喂，露西！”露西抬起头，看见了他，朝他小步跑来，温菲德跟在她后面。她跑到以后，乔德说：“你去把家里人都叫来。他们在柳树底下睡觉。把他们都叫来。还有你，温菲德。你去跟威尔森先生和太太说我们马上出发。”两个孩子转过身，飞也似的跑掉了。

乔德问：“妈，奶奶现在怎么样了？”

“哦，她今天睡了一觉。可能好点儿了。现在还在睡呢。”

“很好。我们还有多少猪肉？”

“没有多少了。还有四分之一桶吧。”

“好，我们得把其他桶子全部装满水，带着水出发。”他们听到露西朝柳树下的男人大喊的尖利叫声。

妈把柳树枝推进火堆，黑色铁锅下面的火苗噼里啪啦地烧旺了。她说：“我向上帝祈祷，求上帝保佑我们能好好休息。求耶稣保佑我们找到一个好地方躺一躺。”

太阳朝西边炙热而崎岖的群山慢慢沉下去。火苗上，锅里的水在咕噜咕噜沸腾。妈走到帐篷帆布里，用围裙兜了满满一兜土豆出来。她把土豆倒进沸腾的开水。“我向上帝祈祷，求上帝保佑我们能洗几件衣服。我们从来没像现在这么脏过。土豆洗都不洗就下锅煮了。这是为什么？好像是有人把我们的魂勾走了。”

男人们从柳树林结队走来，他们的眼里满是睡意，脸庞因为午睡变得通红而浮肿。

爸问："怎么了？"

"我们得走了，"乔德说，"警察说我们得走了。最好早点穿过沙漠。早点出发，说不定一下就开过去了。我们还要走将近三百英里路呢。"

爸说："我还以为能多休息一会儿。"

"唉，不能休息了，我们必须走了。爸，"乔德说，"诺亚不和我们一起了。他沿着河往下游走了。"

"不走了？他妈的，他是怎么回事？"可爸很快发现自己讲错了，便住了嘴。"是我的错，"他痛苦地说，"那个孩子都是我的错。"

"才不是。"

"我再也不想说起这件事了，"爸说，"我不能——是我的错。"

"好吧，我们得走了。"乔德说。

威尔森走来道别。"我们走不了了，老乡，"他说，"赛丽病了。她必须休息。她是不能活着走过这沙漠了。"

听了他的话，大家都沉默了。过了一会儿，乔德说："警察说我们明天如果还在这儿，他就把我们都抓起来。"

威尔森摇摇头，眼神呆滞、充满焦虑，黝黑的皮肤变得苍白。"那也只好由他了。反正赛丽走不了了。如果他们要把我们关进监狱，唉，那就关吧。她必须休息休息，才能恢复一点。"

爸说："我们也许应该等一等，和你们一起出发。"

"别，"威尔森说，"你们一直对我们很好。你们都很善良，可你们不能留在这儿了。你们必须走，早点去找工作。我们可不能耽搁你们。"

爸激动地说："可你们什么都没有了。"

威尔森微微一笑。"你们捎上我们的时候，我们也什么都没有呀。这不关你们的事。别让我生气了。你们必须走，要不然我真要急死了。"

妈把爸叫到帆布帐篷里，轻声跟他说着什么。

威尔森转身对凯西说："赛丽希望你能去见见她。"

“好的。”传教士说。他走近威尔森家小小的灰色帐篷，把门帘拨到一边，跨进去。里面又暗又热。地上放着床垫，四处散落着各种东西，都还在早上把它们从车上卸下去的地方。赛丽躺在床垫上，眼睛又大又亮。凯西站着，低头望着她。凯西低下大大的脑袋，脖子两侧结实的肌肉绷得很紧。他摘下帽子，拿在手里。

她说：“我男人跟你说了，我们走不成吧？”

“他是这么说的。”

她用低沉动听的声音继续说：“我也希望我们能走。我知道我是不能活着走出沙漠了，可他能走啊。但是他不肯走。他什么都不知道。他以为我的病能好。他什么都不知道。”

“他说他不走了。”

“我知道，”她说，“他太固执了。我请你来，是想做祷告。”

“我不是传教士了，”他轻声说，“我的祷告没有用。”

她舔了舔嘴唇。“那个老人死的时候，我也在场。你那时候做了祷告。”

“那不是祷告。”

“那就是祷告。”她说。

“那不是传教士的祷告。”

“那是很好的祷告。我求你也为我做一次。”

“我不知道要说什么。”

她闭上眼睛，随即睁开。“那你就在心里悄悄说一说吧。不用说什么话。这样就好了。”

“我心里没有上帝。”他说。

“你心里有上帝。就算你不知道他长什么样子，也没有关系。”传教士低下头。赛丽忧心忡忡地看着他。他再次抬起头来时，赛丽如释重负。“这就很好，”她说，“这就是我想要的。有个人在身边——做做祷告。”

他摇着头，像是想让自己清醒。“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他说。

她回答：“不——你知道，是不是？”

“我知道，”他说，“我都知道，可不明白。你休息几天也许就能出发了。”

她慢慢摇头。“我全身上下都痛。我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可不会告诉他，要不然他会伤心死的。反正告诉了他，他也不知道怎么办。也许到了晚上，他睡着以后——醒来时发现，就不会那么伤心了。”

“你希望我留下来陪你吗？我可以不跟他们一起走。”

“不用，”她说，“不用。我小时候，喜欢唱歌。周围的人都说我唱得跟珍妮·林德 [43] 一样好。还有人专门来听我唱呢。那时候——他们站着，我就唱着，哎呀，我跟他们好像是一体的，你不知道那是什么感觉。我很感激。没有多少人能感觉到那种充实、亲密，他们就那样站在那里，我就唱着歌。我以前总以为自己会去歌剧院唱歌，可我从来没去过歌剧院。我还是高兴。我和他们之间没有任何隔阂。还有——我希望能再次感觉到那种亲密，所以才让你帮我做祷告。唱歌和祷告，是一样的，一模一样。你要是能听到我唱歌就好了。”

传教士低头看着赛丽，看着赛丽的双眼。“再见了。”传教士说。

赛丽缓缓摇头，紧紧闭上嘴巴。传教士走出昏暗的帐篷，走到刺眼的阳光下。

男人们正把行李装上卡车，约翰伯伯在车顶，其他人把东西往上递给他，他小心地把东西放好、码平。妈把四分之一桶腌猪肉全部倒进锅里，乔德和艾尔把两个木桶拿到河边洗干净，然后把它们绑在脚踏板上，用水桶提来河水，装满木桶，再用帆布扎住桶口，免得水溅出来。最后，只剩下帐篷帆布和奶奶的床垫还没有装上车。

乔德说：“我们带了这么多东西，这辆古董车会烧坏的。我们要多带点水。”

妈把煮土豆分发给大家，又从帐篷里拿出半袋土豆，放进煮猪肉的锅。全家人站着吃东西，跳着脚，把滚烫的土豆在两手间来回倒腾，直到它变凉。

妈走到威尔森家的帐篷，待了十分钟，然后静悄悄地走出来。“是时候出发了。”她说。

男人们都走到帆布下面。奶奶还在睡觉，嘴巴大张着。他们把整个床垫轻轻抬起来，传递着举到卡车顶上。奶奶在睡梦中缩起骨瘦如柴的两条腿，皱了皱眉头，并没有醒来。

约翰伯伯和爸把帆布绑在横梁木上，在卡车顶支起小小的帐篷，再把帆布紧紧绑在车身侧面的栏杆上。他们准备好了。爸拿出钱包，掏出两张皱巴巴的钞票。他走到威尔森身边，把钞票递过去。“我们希望你们能收下，还有——”他指着猪肉和土豆——“还有那个。”

威尔森耷拉的脑袋猛烈摇晃。“我不能收，”他说，“你们自己也没剩多少了。”

“路上需要的都够了，”爸说，“我们又不是把所有的钱都留给你们。我们反正马上就会有工作了。”

“我不会收的，”威尔森说，“你们如果坚持让我收，我就生气了。”

妈从爸手里拿过两张钞票，把它们整整齐齐地折好，放在地上，再把煮猪肉的锅压在钞票上面。“反正我就放在这儿了，”妈说，“你要是不拿，别人就会拿走。”威尔森仍然垂着头，转过身，走到自家帐篷；他走进帐篷，放下门帘。

全家人等了一会儿。“我们得走了，”乔德说，“我敢说，现在快四点了。”

全家人爬上卡车，妈在最上面，陪着奶奶。乔德、艾尔和爸坐在座位上，温菲德坐在爸的膝头。康尼和罗莎夏在驾驶座后面弄了个小窝。传教士、约翰伯伯和露西坐在乱七八糟的行李中。

爸大喊：“再见了，威尔森先生，威尔森太太。”帐篷里没有应答。乔德发动引擎，卡车笨拙地开走了。他们爬上崎岖的山路，朝尼德尔斯和公路进发。妈回头看了一眼。威尔森站在帐篷前面，目送他们离开。他手上拿着帽子，阳光照着他的整张脸。妈朝他挥手，可他并没有反应。

在颠簸的道路上，乔德一直将车速保持在二挡，以保护弹簧。到了尼德尔斯，他将车开到服务站，检查破旧的轮胎有没有漏气，又检查了绑在车后面的备胎。他把油箱加满油，又买了两罐五加仑的汽油和一罐两加仑的机油。他把水箱加满水，要来一张地图，研究起来。

服务站的男孩穿着白色制服，显得非常紧张，在他们把钱付清之后才松了一口气。他说：“你们还真有胆量。”

乔德把视线从地图上抬起来。“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哦，你们敢开这么一辆破车过沙漠。”

“你以前穿过沙漠吗？”

“当然了，穿过很多次，可从来没坐过这样的破车穿越沙漠。”

乔德说：“我们的车要是坏了，路上说不定会有人帮忙的。”

“哦，也许吧。可大家都害怕在晚上停车。我最怕。我可没有那个胆子。”

乔德咧嘴一笑。“你别无选择、不得不做的时候，就无所谓有没有那个胆子了。反正，谢谢你。我们得走了。”他上了卡车，开车走了。

穿白色衣服的男孩走进铁屋。屋里，他的同事正忙着整理账簿。“天哪，他们的装备可真寒碜！”

“那些俄克佬吗？他们是挺寒碜的。”

“天哪，我可不敢坐那样的破车。”

“当然，你我都是有头脑的人。那些该死的俄克佬没脑子，也没感觉。他们简直不是人。人才不会像他们那样过日子。是个人都受不了那么脏、那么苦的日子。他们比大猩猩好不了多少。”

“不管怎么说，幸好我不用坐那样的哈德森超级六型车过沙漠。那声音跟打谷机一样。”

男孩低头看着账簿。一颗大大的汗珠从他的指尖滑落，滴到粉色的账单上。“你知道吗，他们压根儿就不担心。他们太他妈笨了，根本不知道有多危险。再说了，天哪，他们什么都不知道。你何必替他们担心呢？”

“我才没有担心呢。我就是想，如果是我，我可不敢走。”

“那是因为你聪明。他们什么都不知道。”

说完，他用袖子擦去粉红色账单上的汗滴。

卡车沿着马路爬上长长的山坡，穿过烂掉的碎石。引擎很快就滚烫了，乔德只能放慢车速，从容地开。长长的山坡上，公路在一片死寂的山野间蜿蜒延伸，被太阳晒得灰白，没有任何生命的迹象。乔德把车停了一会儿，让引擎冷却，随即又出发。太阳还没落山，他们开过关口，朝山下的沙漠望去——远方是黑色的火山渣岩，黄色的阳光反射在灰色的沙漠上。干枯的小灌木、鼠尾草和黑刺藜在沙地和岩石上投下大片阴影。刺眼的日头就在正前方。乔德用手挡着眼睛，要不然什么都看不见。他们开过山顶后便减慢速度，让引擎冷却。他们开下长长的山坡，进入沙漠腹地，风扇转个不停，吹着水箱里的水。驾驶室里，乔德、艾尔和爸，还有爸膝头上的温菲德都望着不断下沉的明亮太阳，眼神冷漠，黝黑的脸上全是湿漉漉的汗水。炙热的大地和黝黑的渣岩山后的地平线显得崎岖不平，在落日血红的余晖中呈现为可怕的景象。

艾尔说："天哪，这是什么鬼地方？走路穿过这里会是什么感觉？"

"有人走过，"乔德说，"很多人走过。他们如果可以，那我们也可以。"

"那些人应该都死了吧。"艾尔说。

"嗯，我们也不见得能平安出去呢。"

艾尔沉默良久，血红的沙漠从窗外掠过。"你觉得我们还能再见到威尔森他们吗？"艾尔问。

乔德把目光瞟向油表。"我估计，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没人能再见到威尔森太太了。我就是有这种感觉。"

温菲德说："爸，我想下车。"

乔德看了他一眼。"今天晚上开夜车之前，最好让大家都下车活动活动。"他减慢车速，停下来。温菲德爬下车，在路边撒了一泡尿。乔德把头伸到窗外。"还有人要下车吗？"

"我们在这上面也憋着尿呢。"约翰伯伯大喊。

爸说："温菲德，你爬到车顶上去。你把我的两条腿都坐麻了。"小男孩扣好外套扣子，顺从地爬上车后挡板，手脚并用地爬过奶奶的床垫，爬到露西身边。

卡车继续开向茫茫暮色，太阳的边缘触到崎岖的地平线，将沙漠染得

一片通红。

露西说："不让你坐那儿了吧？"

"是我自己不想坐了。没有这里舒服。不能躺。"

"哼，你可别叽里呱啦说个不停来烦我，"露西说，"我要睡觉了。等我醒来，我们就到啦！汤姆就是这么说的！到时候一睁眼就看到漂亮的地方，多好玩呀。"

太阳落下去，在天空留下巨大的光晕。帆布底下变得很暗，就像一个两头有光的长长山洞——两头都是扁平的三角形的光。

康尼和罗莎夏靠着驾驶室，热风穿过帐篷，吹着他们的后脑勺，帆布在他们头顶不停地扇动、拍打。他们低声说话，噗噗作响的帆布盖住他们的声音，别人都听不到他们说了什么。康尼说话时，总会转过头，凑到罗莎夏耳边，罗莎夏说话时也一样。她说："看样子，我们什么都做不了，只能赶路。我好累啊。"

他转过头，凑到她耳边。"说不定早上就到了。你想现在搞一下吗？"暮色中，他伸出手，摸到罗莎夏的屁股。

她说："不要。你会把我搞得像疯子一样。别这样。"说完，她转过头听康尼的回应。

"要不——等大家都睡着以后吧。"

"也行，"她说，"不过要等到他们都睡着。你会把我搞疯的。再说了，他们也许都不睡觉。"

"我憋不住了。"他说。

"我知道。我也一样。我们说说到那儿以后该做些什么吧；趁我还没发疯，你赶紧离远点儿。"

康尼挪开一点点。"哦，我要马上开始夜间进修。"他说。罗莎夏深深叹了口气。"要找本有那个广告的书，把上面的优惠券剪下来，一去就找。"

"你觉得，要过多久？"罗莎夏问。

"什么要过多久？"

“要过多久你才能赚到大钱，我们才可以买冰？”

“那可说不准，”他自命不凡地说，“还真说不准。圣诞节之前应该学好了吧。”

“等你学完了，我们就可以买冰和其他的东西了。”

他咯咯笑了。“这里现在很热，”他说，“等到了圣诞节，你还要冰做什么？”

她也咯咯笑了。“是啊。可我就是什么时候都喜欢冰。喂，别这样。你会把我搞疯的！”

黄昏变成黑夜，温柔的夜空中，沙漠中的繁星也出来了，一闪一闪，亮晶晶的，带着尖角和光芒，天空如丝绒一般。炎热的天气发生变化。太阳还挂在空中时，炙热如鞭笞、如棒打，而现在，热量来自脚下，来自大地本身，厚重得令人窒息。卡车的车灯亮了，照亮前方一小截模糊的路面和路两旁的一小片沙漠。有时候，遥远前方的光亮里会出现一双闪烁的眼睛，可现在并没有任何动物出现在光亮中。此时的帆布下面漆黑一片。约翰伯伯和传教士蜷缩在卡车中央，用手肘支撑着、倚靠着，盯着帐篷后面三角形的洞口。他们能看到外面的两个人影，那是妈和奶奶。他们看见妈时不时动一下，手臂的影子在帐篷外晃来晃去。

约翰伯伯对传教士说：“凯西，你应该知道怎么办吧？”

“知道什么该怎么办？”

“我也不知道。”约翰伯伯说。

凯西说：“哎哟，你这可让我为难了！”

“嘿，你可是当过传教士的人。”

“你听好了，约翰，就因为我当过传教士，所以大家都笑话我。传教士也是人呀。”

“是，但是——他——他不是普通人，要不然他也就不能当传教士。我想问你——呃，你觉得真的会有人把霉运带给别人吗？”

“我可不知道，”凯西说，“我不知道。”

“呃……你看啊……我以前结过婚……她是个很好的姑娘。有天晚上，她肚子疼。她说：‘你最好请个医生来。’结果我说：‘他妈的，你就是吃多了。’”约翰伯伯把手放在凯西的膝盖上，在黑暗中直勾勾地盯着凯西。“她朝我看了一眼。结果，她哼哼了一整晚，第二天下午就死了。”传教士嘟囔着什么。“你看，”约翰继续说，“是我害死了她。从那以后，我就努力想要补偿——对小孩子尤其好。我想要做个好人，可做不到。我就喝醉，发疯。”

“每个人都会发疯，”凯西说，“我也会。”

“是，可你不像我，我的灵魂有罪。”

凯西轻声说：“我当然也有罪。每个人都有罪。罪孽这种事是你没法确定的。那些说自己什么都确定、说自己没有罪的人——哼，那些狗娘养的，我要是上帝，就会对着他们的屁股就是一脚，把他们从天堂踢出去！我是受不了他们的！”

约翰伯伯说：“我有种感觉，我觉得我给家里人带来了霉运。我觉得我应该走，让家里人好好过日子。现在这样让我很不舒服。”

凯西急忙说：“我知道这种感觉——人就该做自己该做的事。我也不好跟你说。我觉得没什么好运霉运。在这个世界上，我只确定一件事，那就是谁也没有权利打扰别人的生活。人人都得靠自己过日子。别人也许可以帮忙，但不能告诉他该怎么做。”

约翰伯伯失望地说：“这么说，你也不知道？”

“我也不知道。”

“你觉得我把老婆害死了，是不是罪孽？”

“哦，”凯西说，“对其他人来说，那是个错误，可你要是觉得那是罪孽——那么它就是罪孽。一个人的罪孽都是他自己从无到有积累起来的。”

“我要好好想一想。”说完，约翰伯伯翻过身，仰面躺着，缩起膝盖。

卡车在炎热的大地上继续向前，时间一小时一小时过去。露西和温菲德睡着了。康尼从堆着的行李中扯出一条毛毯，盖在自己和罗莎夏身上。在炎热的夜晚，他们搞到一起，连大气都不敢出。过了一会儿，康尼掀开毛毯，帆布吹来的热风吹到他们湿漉漉的身体上，感觉很是凉爽。

卡车后面，妈躺在奶奶旁边的床垫上，看不到可能感觉到奶奶挣扎的身体和挣扎的心灵，耳朵能听到奶奶呜咽的呼吸。妈一遍又一遍地说："好了。马上就好。"接着，她又用粗哑的嗓音说："你知道全家人都得穿过沙漠才行呀。你知道的。"

约翰伯伯大喊："你们还好吗？"

过了一会儿，妈才回答："都好。我都差点儿睡着了。"又过了一会儿，奶奶不动了，妈也躺在她身边一动不动。

夜晚一小时一小时过去，卡车四周是漆黑的夜色。有时候，别的汽车会从旁边开过，也是往西去的；有时候，大卡车会从西边开来，轰隆隆地朝东跑。繁星逐渐从西边的地平线缓缓落下。临近午夜，他们来到达盖特 [44] 附近的检查站。探照灯照亮马路，也照亮标志牌，牌子上写着"靠右停车"。检查员在办公室闲聊，可当乔德把车停下时，他们都走出来，站在长长的棚子底下。一名检查员记下车牌号，掀起车前盖。

乔德问："这是干什么？"

"农业检查。我们要检查你们的东西。带了什么蔬菜和种子吗？"

"没有。"乔德说。

"哦，我们要检查你们的东西。你们把东西都卸下来。"

这时，妈笨拙地从卡车上爬下来。她的脸是肿的，眼神是坚定的。"听我说，先生。我们这儿有位生病的老太太。我们必须送她去看医生。我们不能等了，"她似乎在努力压制歇斯底里的冲动，"你不能让我们等在这里。"

"哦？是吗？可我们必须对你们进行检查。"

"我发誓我们什么都没带！"妈大喊，"我发誓！奶奶已经病得很重了！"

"你自己看起来也不是很好。"检查员说。

妈拉着卡车后面的挡板，用尽全力才爬上去。"你看吧。"她说。

检查员将手电筒的光线照向老人干瘪的脸庞。"哎呀天哪，还真是。"他说，"你敢发誓你们没有带种子，没有带水果蔬菜，没有带玉

米，也没有带橙子吗？”

“没有带，都没有带。我发誓！”

“那你们走吧。你们可以在巴斯托[45]找到医生，离这儿只有八英里路了。走吧走吧。”

乔德爬上车，开车走了。

检查员转过身对同伴说：“我可不能把他们扣下。”

“说不定是骗你的。”同伴说。

“哎呀，天哪，才不是呢！你是没看到那个老太太的脸。那可不是骗人的。”

乔德加速，向巴斯托开去。开到小镇后，他停下车，从驾驶室出来，绕着卡车走了一圈。妈探出身子。“没关系的，”她说，“我就是不想在那儿停车，我怕我们来不及过沙漠。”

“就是！可奶奶怎么办呢？”

“她没事——没事的。你继续开吧。我们必须开过沙漠。”

乔德摇摇头，走回去。

“艾尔，”他说，“我要把油箱加满，然后你来开一段。”他把车开到一处通宵营业的加油站，将油箱和水箱都加满，又把机油箱加满机油。接着，艾尔接过方向盘，乔德坐在靠外的座位上，爸坐在两人中间。他们开进茫茫夜色，很快，巴斯托旁边的小山被甩到后边。

乔德说：“真不知道妈怎么了，跟耳朵进了跳蚤的狗似的，那么凶。检查一下东西又不会要很久，她就说奶奶病了。这会儿她又说奶奶没事。我真搞不懂她。她不正常。我猜她这一路上把脑子累出毛病了。”

爸说：“妈现在就跟年轻时一个样。她以前可厉害了。什么都不怕。我还以为生了这么多小孩，还要干那么多活儿，她会跟以前不一样呢，结果还是一样。哎呀！她拿起扳手的时候，实话跟你们说，我可真不敢从她手里抢扳手。”

“我搞不懂她到底在烦什么，”乔德说，“可能就是太累了。”

艾尔说："哭哭啼啼是过不了沙漠的，得靠车。我满脑子想的都是这辆要命的车。"

乔德说："哎，你这辆车挑得好，我们开着基本上没出什么毛病。"

一整晚，他们都在炎热的黑夜中穿行。野兔窜进车灯的光线里，又远远跳开。黎明的曙光从他们身后升起时，莫哈韦 [46] 的灯光出现在前方。曙光照亮西边巍峨的高山。他们在莫哈韦加满水和油，爬上群山后，天完全亮了。

乔德说："天哪，我们开过沙漠了！爸，艾尔，谢天谢地呀！我们开过沙漠了！"

"我他妈累得什么都不想管了。"艾尔说。

"我来开车吧？"

"不用，等一会儿再说。"

他们在晨曦中穿过特哈查比 [47] ，太阳在他们身后升起。就在这时——他们突然看见山下巨大的河谷。艾尔猛地一踩刹车，将车停在马路中央，他说："天啊！快看啊！"葡萄园、果树园、宽广又平坦的河谷，青葱又美丽，成行的大树，还有农家小屋。

爸也喊起来："老天爷啊！"远方的城市，果园里的小镇，清晨的金色阳光照在平原上。他们身后一辆汽车鸣起喇叭。艾尔把车开到马路旁边，又停下来。

"我想好好看看。"清晨阳光中的平原一片金黄，柳树和桉树一行行地排列着。

爸唏嘘道："没想到这儿这么漂亮。"桃子树、胡桃树，还有一片片深绿色的橙子树。树林间的红色屋顶，还有谷仓——数不清的谷仓。艾尔走下车，舒展腿脚。

他大喊："妈——快来看呀！我们到了！"

露西和温菲德争前恐后地从车上下来，站在巨大的平原前，一声不响，既震惊又羞赧。薄雾笼罩中，远方的景色显得模糊，远方的大地也变得越来越温柔。一架风车在阳光下闪耀，不断旋转的叶子像是小小的日照仪。露西和温菲德看着那风车。露西悄声说："这就是加利福尼亚。"

温菲德嘴巴一张一合，悄无声息，他一个字一个字地默念。“那儿还有水果呢！”他高声说。

凯西、约翰伯伯、康尼和罗莎夏爬下车，静静地站着。罗莎夏用手把头发往后拨，可看到河谷的风景时，手慢慢垂下去。

乔德说：“妈在哪儿？我想让妈来看看。你看啊，妈！快来呀，妈。”妈身体僵硬，慢慢顺着卡车后面的挡板爬下来。乔德看着她。“我的天哪，妈，你生病了吗？”她的脸绷得紧紧的，面色苍白，双眼似乎深深陷了进去，眼眶因为疲劳变得通红。她双脚刚一落地，就赶紧抓住卡车的挡板，才勉强站稳。

她的声音很沙哑：“你说我们穿过沙漠了？”

乔德指着广阔的河谷。“你看呀！”

她转过头，嘴巴微微张开。她用手摸着喉咙，捏住一小块皮肤，轻轻地揪了一下。“谢天谢地！”她说，“全家人都到了。”她膝盖一软，坐在脚踏板上。

“你病了吗，妈？”

“没有，就是累了。”

“你没有睡觉吗？”

“没有。”

“奶奶的情况很严重吗？”

妈低头看着自己的双手，那两只手像一对疲累的恋人，躺在膝盖上。“我本想等一等，先不告诉你们。我希望一切——都能顺利。”

爸说：“这么说，奶奶病得很厉害吧？”

妈抬起双眼，看着河谷。“奶奶死了。”

大家都看着她，所有的人。爸问：“什么时候？”

“昨天晚上，他们拦住我们的车之前就死了。”

“所以你才不愿意让他们检查。”

“我怕我们过不了沙漠，”她说，“我跟奶奶说，我们也帮不了她。全家人必须过沙漠呀。她快要死的时候，我就是这么告诉她、这么跟她说的。我们不能在沙漠中间耽搁呀。家里还有小孩——罗莎夏肚子里还有宝宝。我都跟她说了。”她举起双手，捂住脸，过了好一会儿才放下来。“我们可以把她葬在一个漂亮的有绿树的地方，”妈温柔地说，“周围都是树的漂亮地方。她可以在加利福尼亚安息。”

全家人都看着妈，她的魄力让大家害怕。

乔德说：“天哪！你在那儿和她躺了一整晚啊！”

“全家人必须过沙漠呀。”妈痛苦地说。

乔德走过去，把手放在她的肩上。

“别碰我。”她说，“你不碰我，我还坚持得住；你碰我，我就坚持不下去了。”

爸说：“我们现在得继续往前走了。我们要下山了。”

妈抬起头看着他。“我——我可以坐前面吗？我不想再回后面去了——我累了。我真的太累了。”

他们重新爬到车顶的行李上，小心地避开那具从头到脚都被用被子裹好的僵直尸体。他们坐回自己的位置，试着不去看它——不去看被子底下拱起的地方，那应该是鼻子；还有凹下去的地方，那应该是下巴。他们想把视线挪开，可做不到。露西和温菲德挤在离尸体最远的角落，眼睛却盯着被子里的人形。

露西悄声说：“那是奶奶，她死了。”

温菲德严肃地点点头：“她一点儿气也没有了。她真的死了。”

罗莎夏轻声对康尼说：“她死的时候我们正在——”

“别想太多，我们当时也不知道。”康尼安慰她。

艾尔爬上行李，为妈腾出驾驶室的座位。艾尔心里难过，所以有点虚张声势。他一屁股坐到凯西和约翰伯伯身边。“唉，奶奶也老了。只怕是时候到了，”艾尔说，“每个人都终有一死。”凯西和约翰伯伯面无表情地将目光转到他身上，就好像他是一棵奇怪的会说话的树。“哎呀，是吧？”他追问。另外两人将视线转往别处，留下艾尔一人闷闷

不乐、烦躁懊恼。

凯西讶异地说："整整一晚，只有她一个人守着。"他又说："约翰啊，这个女人的爱太伟大了——她让我害怕。让我既害怕，又惭愧。"

约翰问："这是种罪过吗？你觉得，这事儿里面有没有罪过？"

凯西震惊地转头看他。"罪过？才没有呢，这事儿里没有任何罪过。"

"我这辈子，从来没做过没有罪过的事。"约翰说完，又看了看被子裹着的长长尸体。

乔德、妈和爸坐到前面的座位上。乔德开动卡车，让它滑行一段距离。笨重的卡车喷着气，抖动着，在颠簸中开下山。太阳在他们身后，眼前的河谷金黄翠绿相间。妈慢慢摇头。"真漂亮啊，"她说，"他们也能看到就好了。"

"我也希望啊。"爸说。

乔德用手拍着方向盘。"他们都很老了，"他说，"他们就是活着，也看不到这里的景色了。爷爷只会看到他年轻时见过的印第安人和大草原。奶奶只会记得她住过的第一个房子。他们都太老了。真正能看到这风景的，只有露西和温菲德。"

爸说："汤姆现在说话像个大人了，有点儿传教士的样子。"

妈悲哀地微微一笑。"就是。汤姆长大了——大到我有时候也管不了他了。"

他们颠簸地下山，山路曲折蜿蜒，河谷有时候消失，有时候又出现。河谷里的热气升上来，带着绿草的气味，带着松脂、鼠尾草和粘草的气息。蟋蟀在路边唧唧叫着。一条响尾蛇爬过路面，乔德开车向它撞去，把它碾断，让其残肢在路上蠕动。

乔德说："我们是不是要去找验尸官？还不知道他在哪儿呢。我们得好好安葬奶奶。我们还剩多少钱，爸？"

"大概还有四十块钱。"爸说。

乔德笑了："天哪，我们真是要从头开始了呢！我们真是什么都没有了呀！"他咯咯笑了笑，但很快便脸色阴沉。他把帽檐拉低，遮住眼睛。卡车开下山，开进宽广的河谷平原。

## 第十九章

以前，加利福尼亚属于墨西哥，地也是墨西哥人的；后来，一群衣衫褴褛的疯狂的美国人蜂拥而至。他们对土地是如此渴求，于是掠夺了这里的土地——他们偷走萨特的地[48]、格雷罗[49]的地，把大片的土地抢走、瓜分，再又吵闹不休，你争我夺；这些狂热又饥渴的人用枪保护自己偷来的土地。他们建起房屋和谷仓，翻开土地，种上庄稼。这些东西被他们占有，被占有之后就归他们所有。

吃饱了肚子的墨西哥人是软弱的。他们无法抵抗，因为他们并没有美国人狂热追求土地的劲头，不觉得这世上有什么东西值得那样狂热地去追求。

于是，随着时间渐渐过去，霸占土地的人不再是霸占者，而成了所有者；他们的孩子长大，又在这土地上生儿育女。他们不再饥渴，那种对耕地、对水源、对大地、对大地之上的晴空的野性渴求，对茂密生长的青草、对日益肥壮的作物的渴求，那种折磨人又令人揪心的渴求，都不再有了。他们已经完全拥有这些东西，反而对它们一无所知了。他们对肥沃的土地和用来耕地的闪亮耕犁、对种子和在风中旋转的风车都不再有那种饿着肚子的渴求。他们不再在黑夜中醒来，聆听睡醒鸟儿的第一声啼鸣，不再去感受清晨的微风拂过小屋，也不再等待晨曦的第一缕光芒出现，好去心爱的田地里劳作。这些东西都被丢到一旁。庄稼是以钱来计算的，土地是用本金加利息来衡量的，农作物还没有种下就已经被买走又卖掉。于是，庄稼的歉收、干旱和洪涝不再意味着作物丧失了生命，而只是钱财的损失罢了。在金钱面前，他们所有的爱都变得寡淡，他们凶猛的劲头也在利息面前逐渐消磨，到最后，他们不再是农民，而是买卖庄稼的小老板，是在产品出产前就必须将它们卖掉的小生产商。于是，不是好老板的农民把自己的土地输给好老板。无论多么聪明，无论多么热爱自己的土地和土地上生长的庄稼，他只要不是个好的老板，就无法生存。日子久了，生意人占据农场，农场的规模越来越大，数量却越来越少。

此时，农业变成产业，业主们自己并不知道，但实际上他们是在效仿罗马。他们从国外运来奴隶，只是并不叫他们奴隶罢了。这些人中有中国人、日本人、墨西哥人、菲律宾人。商人们说，他们吃米饭和豆子。他们需要的并不多。就是给他们太高的工资，他们也不知道该怎么花。哎哟，你看他们是怎么过日子的。哎哟，你看他们吃的都是什么。如果他们不听话——那就把他们赶出美国。

时间流逝，农场越来越大，农场主越来越少。守在土地上的农民少得可怜。从国外运来的奴隶饱受毒打与恐吓，忍饥挨饿。后来，有些人回去了，有些人变得狂躁，结果被打死或被驱逐出境。农场更大了，农场主更少了。

农作物也变了。果树取代粮田，果树底下，足以喂饱全世界人民的蔬菜迅速扩张：生菜、花椰菜、朝鲜蓟、土豆——都是需要弯下腰才能种植的东西。农民在使用长柄镰刀、耕犁和草耙时还能站着；可在一排排的生菜间，他必须像甲虫一样爬行，在一行行的棉田里，他必须弯下腰，拖着长长的口袋，在一片片的花椰菜田里，他必须像忏悔者般跪着走。

结果就是，农场主不再在自己的农田上劳作。他们在纸上劳作；他们忘记了土地，忘记了土地的气味和给人的感觉；他们只记得自己拥有这些土地，只记得从土地中获得了多少又损失了多少。有些农场的规模大到无法想象，大到必须要找一群群记账员来记录它的利息和盈亏；还要有化学家来测试土壤的成分，以不断补充肥料；要有戴着草帽的工头，监督弯腰劳作的农民，看他们有没有拼尽全身力气在菜田里卖力干活儿。后来，有那么一个农场主，成了商店老板，开了一家商店。他给工人支付工钱，然后把食物卖给他们，再把钱赚回来。过了一段时间，他干脆不付工钱了，这样也就省了记账的麻烦。这些农场以赊账的方式把食物给工人。工人可以工作，养活自己；可当工作完成，他可能会发现他反而欠了公司的钱。农场主不仅不在农场上劳作，很多人甚至从未亲眼见过自己拥有的田地。

再后来，失去土地的人被吸引到西部来——他们来自堪萨斯州、俄克拉荷马州、得克萨斯州、新墨西哥州、内华达州和阿肯色州，是被沙尘、拖拉机驱赶的一个个家庭和一个个族群。这些无家可归、饥肠辘辘的人往车上堆满东西，组成车队，一开始只有两万人，后来便发展到五万人、十万人、二十万人。这些忍饥挨饿、焦躁不安的人川流不息地翻过大山——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到处奔走，想找份工作——扛也好，推也好，拉也好，摘也好，砍也好——什么都好，他们愿意承受任何重担，只为求口饭吃。孩子们都在饿肚子。我们没有地方住。像蚂蚁一样，东奔西跑，找工作，找食物，最重要的还是找地种。

我们不是外国人。我们祖上七代都是美国人，再往上就是爱尔兰人、苏格兰人、英格兰人和德国人。我们家还有人参加过大革命，家里还有很多人参加过内战呢——南北两方的都有。都是美国人。

他们很饿，很凶。他们原本希望找到一个家，实际上只找到了仇恨

——农场主恨他们，因为农场主们知道自己是软弱的，而俄克佬是强硬的；农场主还知道自己吃饱了，而俄克佬饿着肚子；也许这些农场主从祖辈那里听说过，一个又凶又饿的人拿着武器从软弱的人手里夺走土地是多么容易的事。农场主恨他们。在镇上，商店店主也恨他们，因为他们花不起钱。商店老板最鄙视的行为莫过于此，而他们钦慕的则是和这些俄克佬恰恰相反的那种人。镇上的居民和小银行老板也恨俄克佬，因为从他们身上赚不到钱。他们一无所有。劳动人民也恨俄克佬，因为这些饿肚子的人必须找工作，他必须工作、他不得不工作时，付工资的老板自然就会压低他的工资，这样一来，每个人得到的钱就都变少了。

这些被剥夺土地的流民蜂拥来到加利福尼亚，有二十五万人、三十万人。在他们身后，新的拖拉机开进农田，佃农全被逼走。于是，新一波的流民又上路，新一波被剥夺财产、无家可归、强硬又专注的、危险的流民。

加利福尼亚人需要的东西很多，比如需要积累财富，需要在社会上功成名就，需要娱乐和奢侈的享受，还需要一种奇特的银行保障体系；可新来的野蛮人只需要两样东西——土地和食物。对他们来说，这两者是一体的。加利福尼亚人的需求是模糊不清的，无法界定的，而俄克佬的需求就摆在路边，是可以看见的，令人垂涎的：比如等着开挖的水源充足的肥沃土地，绿油油的肥沃土地，那泥土用手轻轻一捏就能捏碎，那青草闻起来有一种芬芳的气息，那燕麦秆放到嘴里一嚼，就能在喉咙里尝到甜甜的味道。农民看到尚未耕种的土地时，就心中有数，脑海里会浮现出这样的场景：自己弯着腰，以辛勤劳作的双手种出卷心菜和金灿灿的玉米、胡萝卜。

一个无家可归、饥肠辘辘的男人，开车行在路上，妻子坐在旁边，瘦骨嶙峋的孩子们坐在后面。他能看见那些尚未开垦的土地，它们也许不能带来盈利，可能出产粮食。男人知道，留着土地不开垦是一种罪孽，让土地荒着更是对瘦弱孩童的一种犯罪。这个男人在马路上开着车，很清楚每一块土地都是对他的诱惑，很清楚自己有多么渴望把这些土地据为己有，好种上庄稼，让孩子长得更强壮，让妻子过得更舒服。诱惑总是在他面前。田地在刺激着他，大公司开挖的有着清澈水流的沟渠也在刺激着他。

到了南边，他又看到挂在树上的金灿灿的橙子，那些小小的金色橙子挂在深绿色的果树上。带枪的守卫来回巡逻，你想给瘦弱的孩子摘一个橙子吃也不行。可价格很低时，橙子只会被通通丢掉。

男人把破旧的汽车开进城。他去很多农场找工作。我们晚上睡在哪儿

呢？

哦，河边有一个失业者宿营地。那里有一大帮俄克佬呢。

他把破旧的汽车开到失业者宿营地。从那以后，他再也不用问了，因为每个城市的郊区都有一处这样的宿营地。

这些破烂的聚居区往往靠近河边，大家住的是帐篷、茅草屋顶的棚子或纸板搭成的小屋，反正都是一堆垃圾。男人开着车，把全家人带到这里，成为胡佛村 [50] 的一员——这样的地方都叫胡佛村。男人尽量靠近河边，搭起自己家的帐篷；他如果没有帐篷，就会去城里的垃圾堆找些硬纸板来搭房子。下雨时，这样的房子就会变软，被雨水冲走。他在胡佛村住下来，去乡下四处找工作，挣来的微薄工资全被用来买找工作时耗费的汽油了。到了傍晚，男人们聚在一起聊天。他们蹲在地上，说着各自见过的土地。

从这儿往西走，有三万英亩地呢。都闲在那儿。老天呀，我要是有那么多地能种出多少东西啊，我只要有五英亩就好了！哎呀，妈的，我想吃什么就有什么了。

你们发现没有？那些农场不种蔬菜，也不养鸡和猪。它们只种一样东西——比如说，棉花，或者桃子，或者生菜。另外的农场上就全部养鸡。能在自己家门口养的东西他们非要花钱买。

老天哎，我要是能养几头猪就好了！

嘿，养了也不是你的猪，一辈子都别想会变成你的。

我们该怎么办呢？可不能让孩子们在这样的条件下长大呀。

宿营地里，有人在窃窃私语，说在沙夫特 [51] 能找到工作。于是大家在晚上把东西都装上车，挤上公路——这是寻找工作的淘金潮。可沙夫特的人多得成了堆，比真正需要的人手多了五倍。这是寻找工作的淘金潮。他们只好在夜里偷偷走掉，疯狂地去找另外的工作。可诱惑就在路旁，能种出粮食的田地就在路旁。

那些地都是有主的。不是我们的。

唉，说不定我们能搞一小块地来种。说不定呢——就很小的一块。就是那儿——就那一小块。现在长满了曼陀罗。天哪，我要是能在那一小块地里种土豆，就能养活我们全家人了！

那不是我们的地。它只能长曼陀罗。

总有人时不时尝试一下：他偷偷钻进那块地，清理出一块地方，像个小偷，想从大地里偷走一点富庶。秘密的菜园隐藏在野草之中。一包胡萝卜菜籽和一点萝卜籽，再种上土豆，到了傍晚，偷偷爬进去，在偷来的土地上锄锄草。

把菜园周围的野草都留着——这样就没人看见我们在做什么了。菜园的中间也要留些野草，又高又大的野草。

到了晚上就偷偷去耕作，用锈迹斑斑的铁桶提水去浇。

突然有一天，来了个警察：喂，你这是在干什么？

我又没有干坏事。

我早就盯上你了。这不是你的地。你这是侵占别人的地。

这地又没人种，再说我又没在这儿搞破坏。

你们这些擅自占地的人真该死。很快，你们就会把这地当作是自己的了。你们会凶得要死，觉得这地就是自己的。现在，马上从这儿滚开。

于是，刚刚冒出土的胡萝卜的小小绿叶被踢掉，萝卜的嫩芽被踩烂。曼陀罗很快又长出来。警察说的倒是没错。庄稼种下以后便带来了所有权。人开垦了土地、吃掉那地上种出的胡萝卜，就可能会为了那片出产食物的土地抗争。快把他赶走吧！要不然，他就会觉得自己是土地的主人。他甚至可能会为了曼陀罗中间的那一小块地抗争至死。

我们把萝卜叶踢烂时，你看见他脸上的表情了吗？哎哟，那样子就像要杀人。我们得把这些人压住，不然他们就会把这里全都占了。他们会把这里全都占了呀。

外地人，根本都是外国人。

是，他们说和我们一样的语言，可和我们不一样。看看他们是怎么过日子的。你能想象我们像他们那样生活吗？妈的，才不要呢！

傍晚时分，大家蹲着聊天。一个男人激动地说：我们二十个人为什么不占一块地？我们有枪。我们占了，可以说："你们有本事就赶我们走呀。"我们为什么不这么干？

他们会像打死老鼠一样开枪打我们的。

哎呀，你想怎么样，你是想死，还是想在这儿活下去？你是想被埋在地底下，还是想住在用麻袋堆成的房子里？你想你的孩子们怎么样？你是想他们现在就死，还是让他们被折磨两年，最后营养不良再死掉？知道我们这一周吃的都是什么吗？吃的是煮荨麻和炸面团！知道我们做面团的面粉是从哪儿来的吗？是从货车的地板缝里扫出来的。

他们在宿营地里聊着。肥屁股的警察挂着枪，在宿营地里大摇大摆地走来走去——得让他们想点别的事。得让他们循规蹈矩，要不然鬼知道他们会做出什么事来！哎呀，老天呀，他们简直和南边的黑鬼一样危险。他们要是聚到一起，那就真没什么能阻止他们了。

据说，在劳伦斯维尔，一名警察在驱赶一个擅自占地的家伙时，那家伙抵抗起来，警察不得不使用武力。那家伙十一岁的儿子用点二二口径的步枪把警察打死了。

真是毒蛇！千万别给他们机会，如果和他们争起来，先开枪再说。孩子都能杀警察了，那大人有什么做不出来？说真的，得比他们更厉害才行。对他们凶点儿。把他们吓住。

要是吓不住他们怎么办？要是他们站起来，拿起枪，也朝我们开枪怎么办？那些人从小就有枪。枪就是他们的一部分。要是吓不住他们怎么办？要是有一天，他们就像伦巴第人占领意大利、德国人占领高卢、土耳其人占领拜占庭一样，组成军队，进军到我们的土地上来怎么办？他们虽然武器装备不行，可毕竟是迫切想要抢地的亡命徒，军队都阻止不了他们。大屠杀和恐怖政策也阻止不了他们。一个人不仅是自己忍饥挨饿，就连他的孩子也是饥肠辘辘，你怎么可能吓住他呢？你吓不住他的——他的恐惧超越了一切。

在胡佛村，人们都在说：爷爷就是从印第安人手里抢地的。

喂，这样可不对。我们就是在这儿说说。你在这儿说的可是偷窃的事。我才不是小偷呢。

不是？你前天晚上还从人家阳台上偷走了一瓶牛奶。你还偷走了铜线，把它卖了，然后买了一块肉。

是，可那是因为我的孩子饿了。

不管怎么说，那都是偷窃。

你知道费尔菲德的农场是怎么来的吗？那里原本都是政府的地，是可以占用的。老费尔菲德，他跑到旧金山的酒吧里，找来三百个醉醺醺的无业游民，让他们把地全占了，费尔菲德就一直给他们吃的东西和威士忌，后来，等他们把地占定以后，老费尔菲德又把地从他们手里抢走。他总是说，那片地是他用一英亩一品脱威士忌的代价弄来的。你说他这是偷窃吗？

哦，他这样做是不对，可他从来没有因为这个进监狱呀。

是没有，他从来没有因为这个进监狱。有人把船放在马车上，硬说他是坐在船里，所以那片地都是在水里[52]——他也从来没进过监狱。那些贿赂了议员和立法机关的人[53]也从来没进过监狱。

全国各地的胡佛村，人们都在叽叽喳喳地议论。

接着，突袭开始——大批带枪警察冲到擅自占地者的营地。滚出去。这是卫生部的命令。这个营地影响到了本地的卫生状况。

那我们该去哪儿呢？

不关我们的事。我们接到命令，必须把你们从这儿赶走。半小时之后，我们就要放火把这个营地烧掉。

那边有人得了伤寒。你是想让伤寒到处传播吗？

我们接到命令，必须把你们从这儿赶走。现在就走！半小时之后，我们就要把这个营地烧掉。

半小时后，纸板屋、茅草屋冒起的浓烟直冲天际，人们坐在车里，开车上了公路，寻找下一个胡佛村。

在堪萨斯和阿肯色，在俄克拉荷马、得克萨斯和新墨西哥，拖拉机开进农田，赶走佃农。

三十万人来到加利福尼亚，还有更多人要来。加利福尼亚的马路上挤满狂躁的人，他们像热锅上的蚂蚁，四处奔走，拉也好、推也好、扛也好，只想找份工作。每一个搬运的工作，都有五双伸长的手臂想要；每一份能填饱一个人肚子的食物，都有五张大张的嘴巴抢着吃。

大业主注定要在骚乱中失去土地。他们读过些历史，有阅读历史的一

双眼睛，知道这个永恒的定律：财富集中到极少数人手中时，一定会被夺走。还有一个附带的定律：绝大多数人饥寒交迫时，就会用武力抢夺自身所需。还有一个小小的千古不变的定律：压迫只会让被压迫者更加强大和团结。可大业主无视历史的这三种呼声。土地落入越来越少的人的手中，被剥夺财产的人不断增加。大业主的全部精力都用于镇压。他们的钱用来购买武器和汽油，以保护庞大的产业；他们派出间谍，刺探反抗者的窃窃私语，企图将其剿灭。他们无视变化的经济和改变的经济计划；他们考虑的只是摧毁反抗的手段，而导致反抗的根源还在继续。

让人失去工作的拖拉机、运送货物的交通工具、生产产品的机器，全都在增加；越来越多的家庭匆匆在公路上迁徙，想从庞大的地产中找一点粮食的残渣，觊觎公路边的土地。大业主组成协会以求自保，碰头商量威胁、杀戮和泼汽油纵火的办法。他们总是害怕会出现那么一个领头人——三十万人一旦在某个领袖的指挥下行动起来——那一切都完了。忍饥挨饿、痛苦不堪的三十万人，一旦觉悟了，那土地都将成为他们的，全世界所有的汽油和枪支都将无法阻止他们。大业主因为拥有庞大的产业，越来越厉害，也越来越胆怯，奔向自我毁灭的尽头，用尽各种从长期来看只会毁掉自己的手段。每一个小小的手段、每一次暴力的袭击、每一场对胡佛村的扫荡、每一位在破烂宿营地里耀武扬威的警察，都会把那毁灭的日子往后延迟一点点，可也使它的到来更加无法回避。

男人们蹲在地上，棱角分明的脸盘因饥饿变得瘦削，因抗争变得坚毅，他们目光阴郁，下巴紧绷。他们周围全是肥沃的土地。

你听说那边第四顶帐篷里那小孩的事了吗？

没听说，我刚到这儿。

唉，那孩子睡觉的时候一直哭，一直打滚儿。他们家的人以为他肚子里有虫。于是他们给他吃了打虫药，结果他死了。那孩子得的，就是他们说的“黑舌病”。是因为没有好东西吃才得的。

可怜的小家伙。

是啊，可他们家的人还不能把他安葬。得送到县里的坟场去。

哎呀，去他妈的。

人们纷纷把手伸进口袋，拿出小小的硬币。在那家人的帐篷前，一小

堆银币越堆越高。孩子的家人看到了。

我们的人都是善良的人；我们的人都是好心的人。求上帝保佑，这些善良的人终有一天不会如此贫困。求上帝保佑孩子们终有一天都能填饱肚子。

业主联合会知道，终有一天，祈祷会停止。

到了那时，一切就都终结了。

## 第二十章

一家人坐在卡车顶上，两个孩子、康尼、罗莎夏，还有传教士，个个都被挤得全身僵硬、动弹不得。此时，他们在贝克斯菲尔德验尸所前炙热的阳光下，爸、妈和约翰伯伯走进去。接着，有人拿出一个长长的筐子，把裹得严严实实的尸体从卡车上抬下来。检查还要继续，大家仍坐在阳光下，等着验尸官查明死因，签署证书。

艾尔和乔德在街上闲逛，看看商店的橱窗，瞧瞧人行道上陌生的行人。

最后，爸、妈和约翰伯伯出来了，垂头丧气、一言不发。约翰伯伯爬到行李上面。爸和妈坐进车里。乔德和艾尔散步回来，乔德坐到驾驶座上，静静地坐在那儿，等待指令。爸直直盯着前方，把深色的帽子拉得很低。妈用手指揉了揉嘴角，望着远方，仿佛是迷失了方向，目光呆滞而疲惫。

爸深深叹了一口气。“能做的我们都做了。”他说。

“我知道，”妈说，“可奶奶还是会希望我们给她办场体面的葬礼。她一直都是这么想的。”

乔德侧过头瞟了他们一眼。“葬在公墓吗？”他问。

“是啊。”爸飞快地摇着头，像是想把自己拉回现实。“我们没多少钱了，办不了葬礼，”他朝妈转过头，“你不用难过了。我们无论怎么想办法、无论做什么都办不了。我们真的没有那个钱：给遗体进行防腐处理、买棺材、请牧师，还得在墓地买一块地，我们现在手头的钱恐怕要再多个十倍才够。我们也算是尽力了。”

“我知道，”妈说，“我只是脑子里一直在想奶奶期待的葬礼。现在只能把它忘了，”她深深地叹了口气，揉了揉嘴角，“里面的那个人挺好的。官架子是相当大，可人挺好的。”

“是啊，”爸说，“他跟我们实话实说了，真的。”

妈用手把头发拨到后面，咬紧牙关。“我们得走了，”她说，“我们得找个住的地方。我们得找到工作，安定下来。为了办葬礼让小家伙们饿肚子可不行。奶奶生前从来不许这种事发生。她以前参加葬礼，总是要好好吃一顿。”

“我们去哪儿呢？”乔德问。

爸把帽子往上推，挠了挠头发。“找个宿营地吧，”他说，“我们只剩一点儿钱了，在找到工作前不能再花了。把车开到乡下去吧。”

乔德发动汽车，开过街道，开往城外的乡村。在一座桥边，他们看到一大片帐篷和简陋的棚屋。乔德说：“要不就停在这儿吧。看看他们都在做什么，再问问上哪儿能找到工作。”他把车开下陡峭的土坡，停在宿营地旁。

这片宿营地毫无秩序可言，小小的灰色帐篷、棚屋和汽车随意乱搭乱停。他们面前的第一幢小屋简直不能被称为屋子。它南面的墙是用三块锈迹斑斑的波纹铁皮搭成的，东面的墙是夹在两块木板之间的发霉地毯，北面的墙是一长条油毡和一块破烂的帆布，西面的墙则是六条粗麻布袋。正方形的木头屋架上堆着没有修剪的柳树枝和茅草，就当作屋顶了，可没有一点儿屋顶的形状，只是高高地码成一堆。进屋的地方在粗麻布袋的那侧墙上，周围全是各种用具。五加仑的煤油罐被当作炉子，倒在地上，一头伸出一截生锈的排烟管。洗涤用的锅炉靠墙摆着。周围是各种各样的箱子，有些用来坐，有些用来当饭桌。小屋旁停着一辆福特T型小轿车和一辆双轮拖车，整幢屋子被笼罩在一片邋遢懒散又凄凉绝望的气氛中。

小屋旁边有一顶小帐篷，经过风吹日晒变得灰白，可搭得整齐又牢固。帐篷前面靠墙堆着几个箱子。排烟管从门帘里伸出来，帐篷前面的尘土被扫得干干净净，还洒上了水。一个箱子上放着一桶泡在水里的衣服。这个帐篷透露出干净整洁又井然有序的气息。帐篷旁边停着一辆A型敞篷跑车和一辆小小的自制拖车。

接下来是一顶破破烂烂的大帐篷，有些地方都烂成了布条，撕破的地方用线补上了。门帘是拉开的，帐篷里面的地上摆着四张宽床垫。靠

边拉着晾衣绳，晒着粉红色的棉布裙和几条工装裤。这一片有四十个帐篷和小屋，每一个旁边都停着某种型号的汽车。一长排帐篷的远处，站着几个小孩，他们盯着新来的卡车。他们小心翼翼地走过来，是几个穿着工装裤的小男孩，赤着脚，满是灰土的头发变成了灰白色。

乔德停住卡车，看着爸。“这儿不太好，”他说，“要不去别的地方吧？”

“得先知道这是哪儿，才能去别的地方呀。”爸说，“我们先去问问工作的事。”

乔德打开车门，走出去。全家人也从行李堆上爬下来，好奇地打量着这个营地。露西和温菲德按照一路的习惯，取下水桶，朝柳树林走去，因为那边一定会有水；一排小孩为他们让路，他们走过去以后，队伍又合拢起来。

第一幢小屋的门帘打开，一个女人探出头。她灰色的头发编着辫子，穿一件脏兮兮的印花长罩衫。她面容枯槁呆滞，空洞的眼睛下是深深的黑眼圈，嘴巴松弛干瘪。

爸说：“我们能在这儿找个地方停车扎营吗？”

女人把头缩回小屋。有那么一会儿，屋里很安静，接着，门帘又被掀到一旁，一个留着胡须、戴着套袖的男人跨出来。女人在他身后向外张望，但并没有走出来。

留胡须的男人说：“你们好，老乡。”一双不安分的黑色眼睛扫视着乔德家的每一个人，然后又把目光从他们身上转到卡车和各种行李上。

爸说：“我刚刚是问你老婆，我们能不能找个地方安顿下来。”

留胡须的男人定睛瞧着爸，好像他说了什么非常睿智的话，需要仔细思考。“你是说在这儿找个地方安顿下来？”他问。

“是呀。这个地方有主没有？我们需不需要在扎营前先去见见他什么的？”

留胡须的男人眯起一只眼，那只眼差不多快闭上了。他打量着爸。“你们想在这儿扎营？”

爸烦躁起来。灰头发女人从粗麻袋小屋向外张望。“要不然你觉得我

是在说什么呢？”爸说。

“哦，你要是想在这儿扎营，那就扎营呗。我又没有阻止你们。”

乔德大笑。“他听懂了。”

爸的脾气更大了。“我就想知道这块地有主没有？我们需不需要给钱？”

留胡须的男人把下巴一抬。“这地是谁的？”他反问。

爸转过身走了。“去他妈的。”他说。女人把头缩回棚屋。

留胡须的男人气势汹汹往前走了一步。“这地是谁的？”他继续追问，“谁要把我们从这儿赶走？你倒是告诉我呀。”

乔德走到爸前面。“你最好还是去好好睡一觉吧。”他说。留胡须的男人张开嘴巴，用一根脏兮兮的手指压住下面的牙龈。他继续露出精明的表情，若有所思地盯着乔德看了一会儿，然后转过身，在灰头发女人进屋后也钻进棚屋。

乔德转过身看着爸。“这他妈是怎么回事？”他问。

爸耸耸肩。他看着营地对面。一顶帐篷前停着一辆老式别克，车前盖是揭开的。一个年轻男人正在打磨阀门，他一边扭着阀门、拿着工具转来转去，一边抬头观望乔德家的卡车。他们看到那男人在自顾自地发笑。留胡须的男人走了以后，年轻男人丢下手里的活计，慢悠悠地走过来。

“你们好，”他说，蓝色的眼睛里闪烁着愉快的光，“我看到你们刚刚和村长碰面了。”

“他是不是有点儿毛病？”乔德问。

年轻男人咯咯笑了。“他还不是跟你和我一样，是个疯子呗。也许比我更疯，我也不知道。”

爸说：“我刚刚问他，我们能不能在这儿扎营。”

年轻男人在裤子上擦了擦满是油污的双手。“当然可以。怎么不可以呢？你们是刚刚开车过沙漠吗？”

“是的，”乔德说，“今天早上，刚到这儿。”

“以前从来没到过胡佛村吗？”

“胡佛村是什么地方？”

“就是这儿呀。”

“哦！”乔德说，“我们刚到。”

温菲德和露西提着一桶水回来了。

妈说：“我们把帐篷支起来吧。我都快累死了。也许我们都应该休息休息了。”爸和约翰伯伯爬上卡车，把防水帆布和床铺拿下来。

乔德不慌不忙，走到年轻男人身边，和他一起走回到他之前正在修理的汽车旁。打磨阀门的支架放在敞开的车头上，装着打磨用复合剂的黄色小罐被卡在真空箱顶上。乔德问：“那个留胡子的老家伙到底有什么毛病？”

年轻男人拿起支架，又开始工作，他把阀门放在阀门座上，前前后后地扭动。“村长吗？鬼才知道呢。我猜他可能是得了恐警病。”

“什么叫‘恐警病’？”

“我猜是因为警察老把他到处撵，他到现在还在晕头转向吧。”

乔德问：“为什么他们要把人到处撵？”

年轻男人停下手头的活儿，盯着乔德的双眼。“鬼才知道呢。”他说，“你们刚来，也许能想明白是为什么。有些人这么说，有些人那么说。可你只要在一个地方住一阵子，很快就会发现，警察会来赶你们的。”他拿起一个阀门，将复合剂抹在底下。

“可这他妈到底是为什么呢？”

“跟你说了，我也不知道。有些人说，是因为他们不想让我们去投票，所以让我们老是搬来搬去，投不成票。还有人说，是为了让我们拿不到救济金。也有人说，我们要是在一个地方安顿下来，就会组织起来。我也不知道到底是为什么。我只知道我们只能在路上一直跑来跑去。你们等着吧，你们也会明白的。”

“我们又不是懒汉，”乔德固执地说，“我们正想找工作呢。我们什么活儿都愿意干。”

年轻男人正打算把支架装进阀门槽，听到这话，停下手头的活儿，用惊讶的眼神看着乔德。“找工作？”他说，“原来你们正在找工作呀。那你以为其他人都是在找什么呢？找钻石吗？你以为我开车开得屁股都快磨烂了，又是为了找什么呢？”他前前后后地扭动着支架。

乔德环顾四周肮脏的帐篷、如同垃圾般的各种用具、破旧的汽车、阳光下粗糙的床垫和被熏黑的火炕上人们用来做饭的黑漆漆的罐子。他悄声问：“难道找不到工作？”

“我也不知道。工作肯定是有的。可现在这儿又没有庄稼。葡萄要过段时间才能摘，棉花也是。等我把这些阀门磨好，我们马上就出发了，我跟老婆还有孩子。我们听说北边有工作。我们准备往北走，到萨利纳斯 [54] 那边去。”

乔德看见约翰伯伯、爸和传教士将防水帆布拉到帐篷支杆上，妈跪在帐篷里，将床垫铺在地上。周围的孩子静悄悄地站成一个圈，看着新来的这家人安顿下来。孩子们都打着赤脚，脸上脏兮兮的。乔德说：“在我们老家，有人来发传单——橘黄色的传单，传单上说他们需要很多很多人到这儿来干农活儿。”

年轻男人哈哈大笑。“他们说，我们老乡有三十万人上这儿来了，我敢打赌家家户户都看到了那张传单。”

“是啊，可他们如果不需要人手，何必费那么多麻烦，印那么多传单呢？”

“你用脑子想想啊，你怎么不想想呢？”

“好吧，可我想听你说说。”

“你看啊，”年轻男人说，“假如你有一件事，想找人来做，可想做这件事的只有一个人，那么他说要多少工钱，你就得给他多少工钱。可假如有一百个人，”他放下手里的工具，目光变得冷静，声音变得尖利，“假如有一百个人都想做这件事，假如他们都是有孩子的人，而且他们的孩子都在挨饿。假如一毛钱就能给他们的孩子买一锅粥。假如五分钱就能给他们的孩子买一点吃的东西。而你面前有一百个这样的人。那么你就出五分钱的价吧——哎哟，他们就会为了那五分钱，抢得你死我活。你知道我干的上一份工，他们给我多少钱吗？干一个

小时才一毛五分钱。干十个小时才一块五毛钱。而且还不能住在那里，还得烧汽油开车去工作的地方，”他愤怒得直喘气，眼里燃烧着仇恨的怒火，“这就是他们发传单的原因。找人干一小时农活儿只需要付一毛五分钱，省出来的钱他妈的想印多少传单都够了。”

乔德说：“太卑鄙了。”

年轻男人冷笑：“你们在这儿待上一段时间以后，要是能闻到玫瑰花香，就喊我也来闻闻。”

“可工作总是会有的吧？”乔德还在坚持，“老天，这儿长了这么多东西：橙子、葡萄、蔬菜——我都看见了。他们肯定需要人手呀。我都看见那些东西了。”

汽车旁边的帐篷里传来孩子的哭声。年轻男人走进帐篷，他温柔的声音隔着帆布传出来。乔德拿起支架，将它装进阀门槽，然后用手前后扭动着磨起来。孩子的哭声停止。年轻男人走出来，观察乔德的动作。“你会修车啊，”他说，“会修车很好。你会需要这门手艺的。”

“我刚才说得对不对？”乔德继续之前的话题，“我都看到长在地里的那些东西了。”

年轻男人蹲下去。“跟你说吧，”他安静地说，“我以前在一家狗日的大桃园里干活。那儿一年到头只需要九个人——”他故意停顿一下，“可桃子成熟的那两星期，他们需要三千人。必须要这么多人，要不然桃子就会烂在树上。他们是怎么做的呢？他们到处发传单。说他们需要三千人，结果招来六千人。他们招来这么多人，工钱就随便他们开了。你要是嫌工钱低，就滚一边去，还有一千个人等着抢你的活儿呢。于是，你只好去摘桃子，摘呀摘，终于摘完了。整片地方的桃子都摘完了。所有的桃子都是一起成熟的。你们把桃子摘完了，其他所有的桃子也都被人摘完了。这个地方再没有别的事可以做了。到这个时候，农场主就不希望你们继续住在那里了。你们有三千个人啊。工作都干完了，你们就可能去偷东西，有可能喝醉酒，还有可能胡闹惹麻烦。再说了，你们的样子也不好看，住在破破烂烂的帐篷里。这可是个漂亮的地方，你们把这儿搞臭了。他们不希望你们继续住了。于是，他们把你们赶出去，让你们走。就是这么回事。”

乔德望向自家的帐篷，看到了母亲。因为疲惫，母亲的动作显得笨拙而迟缓。她用垃圾生起一小堆火，将煮饭的锅支在火堆上。站成一圈的孩子们围拢过来，安静地瞪大双眼，看着妈的一举一动。一位年迈的驼背老人像只獾一般从一顶帐篷里钻出来，偷偷地靠近，一边靠

近，一边还嗅着空气中的香气。他背着手，加入孩子们的行列，也来观察妈。露西和温菲德站在妈身边，毫不示弱地盯着陌生人。

乔德气愤地说："那些桃子是马上要摘的，对不对？熟了以后马上就要摘？"

"当然了。"

"嗯，那假如这些工人团结起来，说，'就让这些桃子烂掉吧'，哎呀，那工钱不是马上就会涨起来了吗？"

年轻男人把视线从阀门上抬起来，充满讽刺地看着乔德。"哎哟，你倒是想了个好办法，是不是？是用你自己的脑子想出来的吧。"

"我累了，"乔德说，"开了一整晚车，不想同你争争吵吵。我真他妈太累了，没力气吵了。别跟我抖机灵了。算我求你了。"

年轻男人咧嘴一笑："我不是故意的。你之前没在这儿待过。早有人想出了这个办法。可桃园的老板也想到了。你看，要是大家团结起来，就肯定有个领头的——肯定有——这个人得负责谈判呀。嗯，这个人只要一张嘴说话，他们就抓住他，把他关进牢房。要是又冒出来一个领头的，哎呀，那他们就把他也关进牢房。"

乔德说："嘿，可人进了牢房也得吃饭呀。"

"他的孩子就吃不着饭了。你要是被关进牢房，你的孩子就会在外面饿死，你会怎么办？"

"那倒是，"乔德慢慢说，"那倒是。"

"还有一件事呢。听说过黑名单吗？"

"那是什么？"

"嗯，你只要一开口，说让我们大家团结起来吧，就会知道了。他们会拍下你的照片到处发。然后你上哪儿都找不到工作。你要是有孩子——"

乔德摘下帽子，在手里绞来绞去。"这么说，我们只能挣多少算多少了，啊，要不然就饿死；我们如果叫苦，也会饿死。"

年轻男人一挥手，划了个大圈，把破烂的帐篷和生锈的汽车都划在圈

里。

乔德又望向母亲，她正坐着刮土豆皮。孩子们围得更近了。他说："我偏不信这套。去他妈的，我和我们家的人都不是小羊羔。谁欺负我们，我就踢死他。"

"踢死警察？"

"谁都踢。"

"你疯了，"年轻男人说，"他们会立马把你抓起来。你又没名气，又没财产。最后，别人会发现你躺在水沟里，嘴巴里鼻子里全是干了的血迹。报纸上只有短短的一行字——知道报纸会怎么说吗？'流浪汉陈尸荒野。'就这么一句。你会看见报纸上有很多这样短短的一句话，'流浪汉陈尸荒野'。"

乔德说："那就同归于尽。谁来抓我我就让他陪葬。"

"你疯了吧，"年轻人说，"这样有什么用呢？"

"话说回来，你们现在在做什么呢？"他盯着那张满是油污的脸庞。年轻人的眼里蒙着一层迷雾。

"什么也没做。你们是从哪儿来的？"

"我们？从俄克拉荷马州来，萨利索旁边。"

"刚到？"

"今天刚到。"

"准备在这儿长住吗？"

"不知道啊。哪儿能找到工作，我们就住哪儿。为什么这么问？"

"没什么。"眼里又出现迷雾。

"先要好好睡一觉，"乔德说，"我们明天就出去找工作。"

"你们可以试一试。"

乔德转过身朝家里的帐篷走去。

年轻男人拿起那罐打磨阀门用的复合剂，将手指头伸进去。“喂！”他大喊。

乔德转过身。“什么事？”

“我想告诉你，”他手指上黏着一大团复合剂，正刮着手指，“我就是想告诉你，千万别惹麻烦。你还记得那个恐警的家伙是什么样子吗？”

“就是住在那边帐篷里的那个家伙？”

“是的——看上去傻乎乎的——像疯了。”

“他怎么了？”

“唉，警察来的时候——他们随时都有可能会来——到那个时候，你就要装成他那个样子。装傻——什么都不知道，什么都听不明白。警察就喜欢我们那样。千万不要打警察。那是自寻死路。在警察面前就得老实点儿。”

“就让该死的警察欺负我，什么都不做？”

“也不是，你听我说。我今天晚上还会去找你的。也许我说得不对。可这儿随时都有密探。现在太冒险了，我还有个孩子呢。我会再去找你的。你如果看见警察，哎呀，就装成个傻乎乎的俄克佬，明白吗？”

“要是会有机会采取行动，现在装傻倒也无所谓。”乔德说。

“你别担心，我们正在做一些事，只是不能抛头露面。饿死一个孩子是很快的。小孩子饿上两三天就饿死了。”他继续自己的工作，将复合剂涂在阀门座上，双手飞快地在支架上前后搓动，表情阴沉而麻木。

乔德慢慢走回自家帐篷。“要怕警察啊。”他喃喃自语。

爸和约翰伯伯也朝帐篷走来，他们手里都抱着干枯的柳树枝，把树枝放在火堆边，蹲下去。“树枝都被捡光了，”爸说，“走了好远才捡到这些。”他抬起头，看了看周围一圈瞪着大眼睛的孩子。“天啊！”他说，“你们是从哪儿来的？”所有的孩子都羞涩地低头盯着自己的脚。

“我猜他们是都闻到了菜香吧。”妈说，“温菲德，别挡路。”她把他推开。“做点儿炖菜吃吧，”她说，“自从从家里出来，就没吃过什么好菜

了。爸，你到那边商店去，给我买点儿猪颈肉来。我来做一锅好吃的炖肉。”爸站起身，慢悠悠地走了。

艾尔把车前盖掀起，低头看着油乎乎的引擎。乔德走过来时，他抬起头。“你看起来高兴得跟秃鹫似的。”艾尔说。

“我高兴得跟春雨里的蛤蟆似的。”乔德说。

“你看这引擎，”艾尔指着说，“挺好的，是不是？”

乔德仔细端详。“我看挺好的。”

“挺好的，对不对？老天哎，这车真是太棒了。既没有漏机油，也没有其他什么毛病。”他拧开火花塞，把食指插进小洞里。“结了一点壳，不过还是干燥的。”

乔德说：“你这车选得很好。你是想听我这么说吧？”

“嘿，我这一路上真是担心死了，就怕这车坏掉了，那就是我的过错了。”

“才不会呢，你挑得很好。现在赶快把它装好吧，我们明天就要开车出去找工作了。”

“它会跑得飞快，”艾尔说，“你完全不用担心。”他拿出一把小刀，刮了刮火花塞的头。

乔德绕到帐篷后面，看到凯西坐在地上，满脸精明地盯着自己的一只赤脚。乔德重重地坐到他身旁。“还能动吗？”

“什么？”凯西问。

“你的脚趾头呀，还能动吗？”

“哦！我只是坐在这儿想事情。”

“你总是喜欢想事情，想得还挺舒服。”乔德说。

凯西把大脚趾翘起来，把第二个脚趾弯下去，悄悄露出笑容。“一个人要想清楚自己该做什么，已经够不容易了。”

“好几天没听到你吱声了，”乔德说，“一直都在想事情吗？”

“是啊，一直都在想。”

乔德摘下脏兮兮的布帽，这帽子现在已经彻底毁了，帽檐像小鸟嘴巴一样往外戳着。他把里面的帽圈翻出来，拿出一长条折起来的旧报纸。“出太多汗了，都缩水了。”他说。他看着凯西扭动的脚趾头。“你能不能别想事情了，听我说一分钟话？”

凯西转过头，脖子就像植物的茎秆。“我一直都在听啊。所以我才一直在想。我听别人说话，马上就能明白他们的感受。一直都是这样。我听他们说话，感受他们的心情。他们就像阁楼里的鸟，拍打着翅膀，总想从灰扑扑的窗户里逃出去，总有一天要把翅膀拍断。”

乔德睁大眼睛打量着他。接着，他转过头，看着二十英尺开外的一顶灰色帐篷。帐篷外面挂着洗过的牛仔裤、衬衫和一条裙子。他轻声说：“这正是我要跟你说的。你已经注意到了。”

“我注意到了，”凯西表示同意，“像我们这样的一大帮人，人数已经太庞大了。”他低下头，伸出手慢慢往额头上摸，把手指插进头发里面。“我一直都在留意，”他说，“在我们停下的每一个地方，我都注意到了。大家都饿着肚子，都想吃点肉，可他们就算弄到了肉，也吃不饱。他们饿得不行的时候，就再也受不了了，哎呀，就会要我为他们祈祷。有时候，我也会祈祷一下。”他双手抱着膝盖，把腿盘起来。“我以前总觉得祈祷能带走人们的烦恼，”他说，“他们的烦恼就像是被粘在苍蝇纸上的苍蝇，我以前为他们祈祷，他们就会很高兴，就可以把烦恼赶走。可现在，祈祷也没有用了。”

乔德说：“祈祷永远变不出猪肉。得有一头猪，才会有猪肉。”

“是啊，”凯西说，“可万能的上帝从来不给我们涨工资。这些人多么想要过上体面的生活，也让他们的孩子都过上体面的生活啊。他们老了以后，只想坐在门口，看着夕阳慢慢落下去。而他们年轻的时候，只想跳舞、唱歌、睡在一起。他们想要吃吃喝喝，想要工作。就是这样——他们只想活动筋骨，让自己累到没有力气。天啊，我到底在说什么啊？”

“我也不知道，”乔德说，“听起来挺好的。那你觉得你什么时候能停止想东想西的，去找份工作呢？我们必须工作了。钱马上就要花光了。爸刚花了五块钱，买了块刷了漆的木板，插在奶奶的墓地上。我们没剩多少钱了。”

一条瘦削的棕色杂种狗跑过来，绕着帐篷周围到处嗅。它很紧张，弓

着背随时准备逃跑。它又走近了嗅，才察觉到这里有两个人。它抬起头看了他们一眼，便往旁边一跳，跑掉了。它的耳朵往后缩着，皮包骨的尾巴警觉地夹在两腿之间。凯西眼看它绕过帐篷，消失得无影无踪。凯西叹口气。“我对谁都没有用处，”他说，“不管是对我自己，还是对你们其他人。我想过一个人走掉。我吃着你们的东西，占着你们的地方，可什么都没有给你们。我也许应该找份稳定的工作，说不定就能报答你们一点了。”

乔德张开嘴巴，把下巴往前一伸，用一截干瘪的芥菜秆敲着下面的牙齿。他的视线越过宿营地，越过灰色的帐篷，越过用茅草、铁皮和纸板搭成的棚屋。“要是有包达勒姆香烟就好了，”他说，“都他妈好久没抽烟了。以前在麦克莱斯特还能搞到烟叶呢。都想回去了。”他又敲着牙齿，突然朝传教士转过头。“你进过牢房吗？”

“没有，”凯西说，“从来没有。”

“你现在可别走，”乔德说，“别急着走。”

“我越是早点儿去找工作——就越能早点儿找到。”

乔德半闭着眼睛，打量了帽子一番，又把帽子戴上。“你看，这里并不像那些传教士说的那样，到处都是牛奶和蜂蜜。这里有件事情很不好，那就是这里的人很害怕我们来西边，所以派出警察，想把我们吓回去。”

“是啊，”凯西说，“我知道。你为什么要问我坐过牢没有？”

乔德慢慢说：“因为你在牢里……会……感觉到一些事情。坐牢的人不能聚在一起聊天聊个不停……两个人也许能聊一下，可不能一群人一起聊。于是，你会变得多少有些敏感。如果出了什么乱子——比如说，有人发了神经，拿拖把打了看守——那么，在这件事发生之前，你就会知道。如果他们打算越狱，或是暴动，那也不用谁来告诉你。你会感觉得到。你会知道的。”

“是吗？”

“你先留在这儿吧，”乔德说，“不管怎么样，留到明天。有事情要发生了。我刚才跟马路那边的一个孩子聊天。他就跟头土狼似的，又狡猾又聪明，可太聪明了。一头不管他人闲事的土狼，又天真，又和气，只管找乐子，从不害人——哎呀，那里有个鸡窝哎。”

凯西专注地盯着他，刚想问个问题，可又紧紧闭上嘴巴。他慢慢晃着

脚趾头，伸直膝盖，伸出一只脚，看着那只脚。“是啊，”他说，“我现在不会走的。”

乔德说：“当一大群人，一大群老实人都安安静静、一问三不知的时候——那就是有事情了。”

“我会留下来的。”凯西说。

“我们明天就开卡车出去找工作。”

“太好了！”凯西说。他上上下下地扭着脚趾头，严肃地打量着它们。乔德用手肘撑地，往后一靠，闭上眼睛。他听到帐篷里传来罗莎夏的喃喃细语和康尼回答她的声音。

防水帆布投下黑色的阴影，帐篷两头三角形的提灯光线亮得刺眼。罗莎夏躺在床垫上，康尼蹲在旁边。“按理说我应该给妈帮忙。”罗莎夏说，“我试过，可每次一走动就开始吐。”

康尼的目光很是阴郁。“早知道是这种情况，我不会来的。我就待在家里，晚上学学拖拉机的课，找个一天三块钱的工作。一天赚上三块钱，日子就可以过得相当不错了，每天晚上都能去看电影。”

罗莎夏看起来忧心忡忡的。“你不是打算晚上学收音机吗？”她说。康尼很久都没有回答。“是不是呀？”她继续追问。

“是，当然是了。我站稳脚跟马上就开始学。还得先赚一点儿钱。”

她翻过身，用手肘撑着身体。“你不是打算放弃吧！”

“不是……不是……当然不是。可是……我之前真不知道我们会住在这种地方。”

罗莎夏的目光变得坚毅。“你可一定要学。”她悄声说。

“当然。当然，我知道。得站稳脚跟。得攒一点钱。其实，要是留在老家，学学拖拉机说不定更好。他们每天都能拿到三块钱，而且还能赚外快。”罗莎夏眼中流露出深思的神色。康尼低头看她，发现她在用目光盘算、打量着自己。“我还是要学的，”他说，“我站稳了脚跟就马上去学。”

罗莎夏气势汹汹地说：“孩子出生之前，我们必须得有个房子。我们可不能把这孩子生在帐篷里。”

“当然，”他说，“我站稳了脚跟就行。”康尼走出帐篷，低头看着妈，妈弯腰照看着火堆。罗莎夏翻过身，仰面躺着，盯着帐篷顶。接着，她把大拇指塞进嘴里，无声地哭泣起来。

妈跪在火堆边，将树枝折断，投到火里，好让炖锅下面的火苗保持旺盛的势头。火苗蹿起来，又暗下去，蹿起来，又暗下去。那帮孩子还静悄悄地站着观望，总共有十五个。炖菜的香味飘进他们的鼻子时，他们都轻轻皱起鼻头。阳光照在他们灰扑扑的黄褐色头发上，闪闪发亮。孩子们站在那儿，很尴尬，可都不走。妈悄悄走到站在圈子里的一个小姑娘面前，她比其他人年龄都大。她单脚站地，另一只赤脚的脚背蹭着小腿肚。她双手交叉背在后面，用小小的灰色眼睛直直地望着妈。她提出建议：“太太，您如果需要我帮忙，我可以帮您折树枝。”

妈把视线从手头的活儿上抬起来。“你是想要点吃的吗？”

“是的，太太。”女孩沉着地说。

妈把树枝塞到炖锅下面，火苗发出噼里啪啦的声音。“你没有吃早饭吗？”

“还没有，太太。这周围什么工作都没有。我爸正准备卖掉一些东西，好买点汽油，这样我们就能开车继续往前走了。”

妈抬起头：“你们这些孩子都没有吃早饭吗？”

这一圈孩子紧张地扭来扭去，把目光从沸腾的炖锅上转开。一个小男孩骄傲地说：“我吃过了——我和弟弟都吃过了——还有他们俩都吃了，我看见他们吃的。我们吃得挺好的。我们今天晚上就要到南边去了。”

妈微微一笑：“那你应该不饿了。这里的东西可不够你们这么多人分。”

小男孩噘起嘴巴。“我们吃得挺好的。”他说，说完转过身跑掉，冲进一顶帐篷。妈久久望着他的背影，直到年龄最大的那个姑娘提醒她。

“火快熄了，太太。您要是需要帮忙，我可以帮您看火。”

露西和温菲德站在这圈孩子中间，装出一副冷漠高傲的姿态。他们显得漫不经心，但不愿将食物分享出去。露西用冷冰冰的愤怒眼神盯着小姑娘，然后蹲下去，开始帮妈折树枝。

妈揭开锅盖，用棍子搅动里面的炖菜。“你们还是有人吃过了东西，我还是很高兴的。反正那个小家伙是吃过了。”

女孩冷冷一笑：“嗨，他呀！他是吹牛呢。吹得还很起劲儿。他要是没有吃饭——你猜他会做什么？昨天晚上，他跑出来说他们吃了鸡。哎哟，他们吃饭的时候我朝里面一看，还不跟大家一样，吃的就是炸面团。”

“哦！”妈望向小男孩冲进去的那个帐篷，然后又回过头看这个小姑娘。“你在加利福尼亚待了多久？”她问。

“哦，大概六个月吧。我们在政府的宿营地住过一段时间，后来就往北走了，再回去时，里面已经住满了。话说回来，那个地方住着真是挺好。”

“那是在哪里呢？”妈问。她从露西手里接过树枝，丢进火里。露西用仇恨的目光盯着这个比她大的姑娘。

“在韦德派奇那边。还有很好的厕所和洗澡间，你可以在水池里洗衣服，随时都有水用，可以直接喝的水；到了晚上，大家会一起演奏音乐，星期六的晚上还有舞会呢。哎呀，你肯定从来没见过那么好的地方。还有给孩子们玩的地方，厕所里还有纸哎。只要往下一拉小铁链，马上就会有水出来冲厕所，没有警察随时跑到你的帐篷里看，管宿营地的人也特别有礼貌，经常来看一看，聊一聊，一点也不摆架子。我好想再住到那里去啊。”

妈说：“从来没听说这样的地方。不过我说，洗衣服的池子我倒是真用得着。”

女孩兴奋地继续说：“哎呀，老天，那儿的水管里直接就有热水，你可以去冲澡，水都是热的。你肯定从来没见过那样的地方。”

妈说：“你刚刚说，现在那里住满了，是吗？”

“是呀。我们上次去问的时候已经住满了。”

“肯定很贵吧？”妈说。

“嗯，是得花钱，可你要是没钱，他们会让你用工作来抵——每周工作那么几个小时，打扫打扫卫生、倒倒垃圾之类的。到了晚上，那里有音乐，大家一起聊天，水管里有热水。你肯定从来没见过那么好的地方。”

妈说：“真想去那儿啊。”

露西猛地站起来。她突然冒出一句恶狠狠的话：“奶奶就死在这卡车上。”女孩疑惑地看着她。“哼，是真的，”露西说，“她现在在验尸官那里。”说完，她紧紧闭上嘴巴，又折了一小堆树枝。

看到露西大胆的进攻，温菲德眨巴着眼睛。“就在这卡车上面，”他附和道，“验尸官把她装进了一个大筐子。”

妈说：“你们俩，都给我闭嘴，要不就走远点儿。”接着，她把小树枝添进火堆。

不远处，艾尔也闲逛着，去看年轻男人磨阀门。“看来你快要磨完了。”他说。

“还有两个。”

“这个宿营地里有女孩子吗？”

“我有老婆了，”年轻男人说，“没时间找女孩子。”

“我反正永远有时间找女孩子，”艾尔说，“做别的事情我就没时间了。”

“你饿肚子的时候，就会变了。”

艾尔哈哈大笑：“也许吧。不过我在这一点上还从来没变过。”

“之前和我聊天的那家伙，是和你一起的，是不是？”

“是的！他是我哥哥汤姆。可别惹他。他杀过人。”

“真的吗？为什么杀人？”

“打架呗。那人用刀捅了汤姆，汤姆就用铁铲把他拍死了。”

“真的啊？那法律怎么判的？”

“把他放了呗，因为他们俩是在打架呀。”艾尔说。

“他看起来不像是喜欢吵架的人。”

“哎呀，你说得对，可他从来不愿受任何人的气。”艾尔的语气非常骄

傲，“汤姆，他是不多说话，可是——你们都得当心他！”

“哦——我跟他聊过。他听起来不像很凶的人呀。”

“他是不凶。没被惹毛的时候，他甜得就像块甜饼。可他如果被惹毛了——那你就小心吧。”年轻男人磨着最后一个阀门。“需要我帮你把阀门装好，把车前盖装回去吗？”

“好啊，你要是没其他事，就帮帮我呗。”

“本来该好好睡一觉的，”艾尔说，“可是，他妈的，我一看到拆开的汽车就忍不住，非得弄一弄。”

“哦，你能帮忙我很高兴。”年轻男人说，“我叫弗洛伊德·诺伊斯。”

“我叫艾尔·乔德。”

“认识你很荣幸。”

“我也是，”艾尔说，“还用原来的垫圈吗？”

“只能用原来的。”弗洛伊德说。

艾尔拿出小刀，刮了刮垫圈。“哎呀！”他说，“我最喜欢的就是引擎。”

“不是女孩子吗？”

“对，也喜欢女孩子！真想拆一辆劳斯莱斯，再把它装回去啊。有一次，我打开一辆一九一六年的凯迪拉克车前盖看，老天哎，这辈子都没见过那么漂亮的东西！在萨利索——这辆一九一六年的凯迪拉克就停在一家餐厅前面，我去把它的车前盖掀开。一个家伙从餐厅走出来，说：‘你他妈的在干吗？’我说：‘我就看一看。这车多好呀！’他就站在那儿。我也不知道他之前有没有看过车里面是什么样儿。他就这么站在那儿。他是个有钱人，戴着草帽，穿着条纹衬衫，还戴着眼镜。我们什么话都没说，就这么看着。没过一会儿，他说：‘你想开开吗？’”

弗洛伊德说：“你瞎说吧！”

“真的——他说‘你想开开吗？’哎哟，见鬼了，我还穿着工装裤呢——脏死了。我说：‘我会把车搞脏的。’‘你就开吧！’他说，‘就开着在这一

片绕绕。’好吧，先生，我就坐上车，开着它在那一片绕了八圈，哎哟，老天啊！”

“好开吗？”弗洛伊德问。

“哎呀，天哪！”艾尔说，“我要是能把它拆开来看一看——哎呀——我愿意——什么都愿意。”

弗洛伊德放慢手中的动作。他从阀门座上拿起最后一个阀门，仔细查看着。“你最好赶快适应开破车，”他说，“因为你再也没机会开一九一六年的凯迪拉克了。”他把支架放在脚踏板上，拿起凿子，凿掉阀门上结的油污壳。两个矮壮结实、没有戴帽子也没有穿鞋子的女人提着一桶乳白色的水，从他们俩中间走过。水桶太重，她们走得踉踉跄跄，一直低头盯着地面。下午的太阳已经落下一半。

艾尔说：“你好像没什么特别喜欢的东西。”

弗洛伊德用凿子更用力地刮着。“我来这儿六个月了，”他说，“我一直在这个州到处跑，想努力干活儿，到处跑，只想挣点钱，给自己、老婆和孩子买点肉和土豆。我跟只野兔似的到处跑——可还是挣不了多少。我不管做什么，总是吃不饱。我累了，就是这样。我太累了，睡一觉也恢复不过来。而且，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

“难道找不到稳定的工作？”艾尔问。

“找不到，压根儿就没有稳定的工作。”他用凿子把阀门上的油污刮掉，又用一块油腻腻的破布去擦灰暗的金属表面。

一辆锈迹斑斑的旅行车开进营地，车上有四个男人，都有着黝黑坚毅的面庞。车缓缓开过营地。弗洛伊德朝他们大喊：“运气怎么样？”

车停下来。司机说：“我们他妈的可跑了不少地方。这一片一个工作机会都没有了。我们得走了。”

“去哪儿？”艾尔大喊。

“鬼知道。反正这个地方的活儿我们是干完了。”他踩下离合器，汽车慢慢朝营地的另一边驶去。

艾尔盯着他们远去的背影。“一个人单独去不是更好吗？这样的话，要是有一份工作，他就能干了呀。”

弗洛伊德放下凿子，无奈地笑笑。“你还不知道呢，”他说，“开车到处跑是要烧汽油的。一加仑的油要一毛五分钱。四个人可开不起四辆车。所以，他们每个人拿出一毛钱，买了汽油。你以后会明白的。”

“艾尔！”

艾尔低头，看见温菲德神气地站在自己身边。“艾尔，妈说菜炖好了。她说去吃饭。”

艾尔在裤子上擦擦双手。“我们今天还没吃过东西呢，”他对弗洛伊德说，“我吃了饭，就再来帮你。”

“你要是不想来，就不用来了。”

“怎么会，我愿意帮忙。”说完，艾尔跟着温菲德朝自家帐篷走去。

此时的帐篷外面很拥挤。陌生的孩子们挨着炖锅站着，站得那么近，妈做饭时手肘都碰到了他们。乔德和约翰伯伯站在妈旁边。

妈无可奈何地说：“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我得把家里人喂饱呀。这些孩子怎么办呢？”孩子们顽固地站在那儿，盯着她。他们的脸茫然而呆滞，机械的目光从炖锅转到妈手中拿的铁盘。妈用汤勺把菜从锅里舀到盘子里，他们的视线就一直跟着。妈把冒着热气的盘子递给约翰伯伯，他们的视线还一直跟着。约翰伯伯把勺子伸进炖菜里，那些空洞的眼睛又都跟着勺子一起抬起来。一块土豆被送进约翰伯伯的嘴里，所有空洞的眼神都集中在他脸上，看他会有什么样的反应。好吃吗？他喜欢吃吗？

约翰伯伯似乎这时才注意到他们。他慢慢地嚼着。“你拿着这个，”他对乔德说，“我不饿。”

“你今天还没吃过东西呢。”乔德说。

“我知道，可我肚子痛。我不饿。”

乔德悄悄说：“你把盘子端到帐篷里，到里面去吃。”

“我不饿。”约翰坚持道，“就是到了帐篷里面，我还是能看见他们。”

乔德朝孩子们转过头。“走吧，”他说，“你们快点儿走吧。”空洞的眼睛离开炖锅，好奇地转向他的脸。“快点儿呀，走吧。你们这样没用的。这里的东西不够给你们吃。”

妈用勺子将炖菜舀到几个铁盘里，只盛了非常少的一点点菜，接着，她把那几个盘子放到地上。“我不能赶他们走，”她说，“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你们端着盘子到里面去吃吧。我把剩下的给他们。来，把这一盘拿到里面去给罗莎夏。”她抬起头冲着孩子们微笑。“哎呀，”她说，“你们这些小家伙，每个人去找一块木片来，我把剩下的菜分给你们。可是千万不能打架哦。”孩子们在沉默中极其迅速地散开。有的跑去找木片，有的跑到自家帐篷拿来勺子。妈还没有把剩下的菜盛进盘子，他们就回来了，虽然一言不发，但个个都像头饿狼。妈摇摇头。“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我不能从自家人嘴里抢东西。我得喂饱家里的人呀。露西，温菲德，艾尔，”她严厉地大喊，“拿着你们的盘子，快点儿，快点儿到帐篷里面去。”她带着歉意看着等待中的孩子们。“东西不够吃呀。”她腼腆地说，“我把这锅端下来，放在外面，你们都可以尝一点点，可你们这样也吃不饱呀，”她结巴了，“我真没办法了。总不能一点儿也不给你们。”她端起锅，把它放到地上，“先等一等吧。太烫了。”说完，她飞快地钻进帐篷，不想再看。帐篷里面，乔德家的人都坐在地上，每个人都端着自己的盘子；他们听到帐篷外传来孩子们把木片、勺子和锈铁皮戳进炖锅的声音。这一堆孩子围在锅的周围，挤得密不透风。他们没有说话，没有打架，也没有争吵；所有人都是安静又专注，带着死板的凶狠劲儿。妈转过背，不去看他们。“我们再不能这样了，”她说，“下回得躲着吃。”各种工具刮擦锅底的声音传来，孩子们很快便散了，走开了，把刮得干干净净的锅留在地上。妈看着空空的盘子。“你们大概都没吃饱吧。”

爸站起身，没有回答便离开帐篷。传教士自顾自地笑着，躺到地上，双手交叉，枕在脑后。艾尔站起身说：“我帮人修车去。”

妈把盘子收到一起，拿到外面去洗。“露西，”她大喊，“温菲德，赶紧去帮我提桶水来！”妈把水桶递给他们，他们步履沉重地朝河边走去。

一个强壮结实的女人走过来。她的裙子上全是一道道的灰尘和机油的污渍。她骄傲地高高抬着下巴。她在不远的地方站定，挑衅地打量着妈。最后，她终于走近。“下午好。”她冷冰冰地说。

“下午好。”妈说。妈站起来，把一个箱子往前推了推。“你要坐吗？”

女人走得更近。“不，我不坐。”

妈疑惑地看着她。“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吗？”

女人双手叉腰。“你管好自己家的孩子，别来管我们家的孩子，就算

是帮我的忙了。”

妈瞪大眼睛。“我什么都没做——”她开口了。

女人怒目相视。“我们家的小孩跑回来，身上全是炖菜的气味。是你给他吃的吧？他都告诉我了。你吃了炖菜，干吗还要到处炫耀？你干吗要这样呢？我本来就已经很烦了。他还跑到我这儿，说：‘我们家为什么不吃炖菜呢？’”女人气得说话的声音都在颤抖。

妈朝她走过去。“坐下吧，”她说，“坐下吧，聊聊吧。”

“不，我不会坐的。我正想办法填饱家里人的肚皮呢，你们却带着炖菜跑来了。”

“坐吧，”妈说，“这大概是我们找到工作之前吃的最后一餐炖菜。要是你在做炖菜的时候，一群小家伙围在你周围都看呆了，你会怎么办？我们也不够吃，可他们那样盯着，你不能一点儿也不给呀。”

女人把手从腰上放下来。有那么一刻，她用目光质疑着妈，可很快，她便转过身，飞快地走了，钻进帐篷，将身后的门帘拉下。妈盯着她的背影，然后又跪在那堆铁盘子旁边。

艾尔急匆匆走来。“汤姆！”他大喊，“妈，汤姆在里面吗？”

乔德把头伸出来。“你要干吗？”

“跟我来。”艾尔兴奋地说。

他们一起走了。“怎么了？”乔德问。

“等会儿你就知道了。现在先等一下。”他带着乔德走到拆开的汽车前。“这位是弗洛伊德·诺伊斯。”他说。

“是啊，我跟他聊过。你好。”

“我正打算把这车装好呢。”弗洛伊德说。

乔德用手指摸了摸阀门顶。“你这是中了什么邪呢，艾尔？”

“弗洛伊德刚刚跟我说了件事。告诉他吧，弗洛伊德。”

弗洛伊德说：“也许我不该说，可是——哎呀，我就告诉你吧。有人跑过来说，北边有工作。”

“北边？”

“是的——一个叫圣克拉拉河谷的地方，要往北走好远好远呢。”

“真的吗？什么样的工作？”

“摘李子，摘桃子，还有罐头厂的工作。说是马上就需要人手。”

“有多远？”乔德追问。

“哎哟，鬼知道。可能有两百英里。”

“那可真是很远，”乔德说，“我们怎么知道，到了那儿还会有工作呢？”

“哎呀，这可就说不准了。”弗洛伊德说，“可这里什么都没有，而且这个人还说了，是他兄弟写信给他说的，他已经出发了。他说千万别告诉别人，要不然到时候去的人就太多了。我们打算今天晚上出发。到了那儿就找个工作安顿好。”

乔德端详着他。“为什么要偷偷走？”

“嗯，如果大家都去了，那就都找不到工作了。”

“路程可真他妈远。”乔德说。

弗洛伊德听起来似乎受了委屈。“我只是告诉你这个秘密。你又不一定非要听我的。你这个兄弟帮了我的忙，我才告诉你这个秘密的。”

“你确定这里没有工作？”

“告诉你吧，这三个星期，我在这附近找得快要累死，什么工作都没找到，连一个帮点小忙的活儿都没有。你们要是想到处看看，不怕浪费汽油，哎呀，那就去吧。我又没有求你们跟我一起走。去那儿的人越多，我找到工作的机会还越小呢。”

乔德说：“我可不是找你的茬儿。只是路程真他妈太远了。而且我们原本打算能在这儿找到工作，再租个房子住的。”

弗洛伊德耐心地说：“我知道你们刚到这儿。还有很多事情你们不知道。你们要是肯听我说，那倒是能省不少事儿。你们要是不肯听我说，那就只能吃点苦头自己去体会了。你们是不可能安定下来的，因

为没有什么工作能让你们安定下来。饿着的肚子也不会让你们安定下来。懂吗——我这是跟你直说了。”

“我还是想在附近先到处看看。”乔德局促地说。

一辆小轿车开过宿营地，停在旁边的帐篷前。一个穿着工装裤和蓝衬衫的男人从车上下来。弗洛伊德大声对他喊道：“运气怎么样？”

“这一带连个搭把手的工作都没有，得等到摘棉花的时候了。”说完，他走进破破烂烂的帐篷。

“听到了吗？”弗洛伊德说。

“是，我听到了。可是要走两百英里路，哎呀！”

“嘿，你们是不可能在一个地方待很久的。最好早点拿定主意。”

“我们还是走比较好。”艾尔说。

乔德问：“这附近要到什么时候才会有工作？”

“嗯，再过一个月，就要开始摘棉花了。你们要是钱够用，可以等着摘棉花。”

乔德说：“妈肯定不想走。她已经累坏了。”

弗洛伊德耸耸肩。“我可不是想催你们到北边去。去不去随你们的便。我只是把我听到的消息告诉你。”他从脚踏板上拿起满是油污的垫圈，小心地装到阀门上，压下去。“喂，”他对艾尔说，“能不能帮我装一下引擎盖？”

乔德看着他们把沉重的引擎盖轻轻放到螺栓上，然后摆平。“这事儿还得商量商量。”乔德说。

弗洛伊德说：“除了你们家的人，我可不想别人知道。就你们。要不是你弟弟在这儿帮我，我不会告诉你们。”

乔德说：“嗯，我确实很感谢你告诉我们。我们得考虑考虑。我们也许会去的。”

艾尔说：“不管你们去不去，我反正是要去的。我一路搭便车去。”

“就这么跟家里的人分开？”乔德问。

“是呀。我回来的时候，裤兜里就装满了钱。干吗不去呢？”

“妈不会赞成的，”乔德说，“还有爸，他也不会赞成的。”

弗洛伊德把螺帽装好，又用手指头把它们尽量拧紧。“我和老婆也是带着全家人出来的，”他说，“原来在老家的时候，我们从来没想过分开。从来没想过。可是，他妈的，我们往北走了一段路，我就往南到这儿了，他们还继续往前走，现在天知道他们在哪儿。自从分开以后，我一直到处找他们，到处打听他们的消息。”他把扳手卡到引擎盖的螺栓上，将螺栓均匀地拧下去，每个螺栓拧一圈，拧完一轮再拧一轮。

乔德在汽车旁蹲下，眯起眼睛看那一排帐篷。帐篷与帐篷之间，有人往地里钉了小小的桩子。“不行啊，艾尔，”他说，“妈不会同意让你走的。”

“唉，我觉得一个人更容易找到工作。”

“也许吧，可妈绝对不会同意的。”

两辆汽车开进营地，车上坐满郁郁寡欢的男人。弗洛伊德抬起头望他们，可并没有问他们运气怎么样。他们灰扑扑的脸上露出悲伤又倔强的表情。此时，夕阳西斜，黄色的阳光照在整个胡佛村和村后面的柳树林上。孩子们开始从各自的帐篷里走出来，在营地里闲逛。女人们也从帐篷里走出来，生起小小的火堆。男人们蹲在一起，聊着天。

一辆新的雪佛兰双人跑车从公路上开下来，开进营地，停在营地中央。乔德说：“这是谁？不是这里的人吧？”

弗洛伊德说：“我也不知道——搞不好是警察。”

车门打开，一个男人走下车，站在车旁。他的同伴还坐在车上。此时，所有蹲着的男人都盯着新来的人，聊天停止。正在生火的女人都偷偷看着那亮闪闪的新车。孩子们故意绕着弯走来，形成大大的弧线，朝新车靠拢。

弗洛伊德放下扳手。乔德站起身。艾尔在裤子上擦了擦手。三个人都朝雪佛兰小车从容地走去。下车的男人穿着卡其裤和法兰绒衬衫，戴着扁帽檐的斯泰森牛仔帽。衬衫口袋里装着一叠纸，还插着一排自来水笔和黄色铅笔；屁股口袋里露出一截金属封皮的笔记本。他走到蹲着的那群男人面前，大家默不作声，将视线抬起，用疑惑的眼神盯着他。他们一动不动地观察着，因为并没有抬头，瞳孔下面的眼白露了

出来。乔德、艾尔和弗洛伊德漫不经心地踱步而来。

男人说："你们想要找工作吗？"他们仍然静静地、疑惑地盯着他。整个营地的人都走过来了。

一个蹲着的男人终于开口："我们当然想找工作。这工作是在哪儿？"

"在图拉尔县。水果熟了。需要很多人摘。"

弗洛伊德开口道："你是来雇人的？"

"嗯，我承包了那片地。"

此时，男人们紧紧围成一团。一个穿工装裤的男人摘下黑色帽子，用手指梳着长长的黑头发。"你给多少工钱？"他问。

"呃，现在还说不准。我估计大概三毛钱吧。"

"为什么说不准？地是你承包的，不是吗？"

"是，"穿卡其裤的男人说，"可关键还得看价格。实际的工资可能比这多一点，也可能少一点。"

弗洛伊德往前跨了一步。他小声说："我去，先生。你是承包人，那应该有合同。你只要把合同拿出来给我们看一看，再给我们一张招工合约，说清楚在哪儿工作，什么时候工作，可以拿到多少工钱，你签上字，我们就都去。"

承包人转过身，面露不悦："你这是在教我做事吗？"

弗洛伊德说："我们要去给你工作，那这也是我们的事。"

"哼，还轮不到你来教我怎么做。我跟你说了，我要招人。"

弗洛伊德气愤地说："可你没有说需要招多少人，也没有说你要付多少工钱。"

"他妈的，我自己都还不知道呢。"

"你如果还不知道，那就没有权利招人。"

"我有权利按照我自己的方法，办我自己的事。你们这些人情愿坐在这儿，那就坐吧。我反正要招人到图拉尔去。需要很多人。"

弗洛伊德朝人群转过身。此时，大家都站起来，静静地看着说话的这两个人，一下看看这个，一下看看那个。弗洛伊德说："我已经上过两回当了。他需要的可能是一千个人，可他会找五千个人去，然后就只给一小时一毛五的工钱。而你们这些可怜的穷光蛋只能接受，因为你们都饿着肚子呢。他想招人，就让他招，只是要写清楚会付多少钱。让他拿出合同看一看。没有合同，他是不能招人的。"

承包人转身向雪佛兰车大喊："乔！"他的同伴朝外张望，随即推开车门，走了出来。他穿着骑马裤和系带的靴子。腰部的皮带上挂着沉重的手枪套。他棕色的衬衫上别着警察的星形徽章。他迈着重重的脚步走过来，脸上挂着一抹浅笑。"什么事？"枪套在他的屁股上晃动。

"以前见过这个人吗，乔？"

警察问："哪个人？"

"就是这个人。"承包人指着弗洛伊德。

"他干什么了？"警察微笑地看着弗洛伊德。

"他讲了赤党的话，挑拨是非。"

"嗯……嗯……嗯。"警察慢慢地绕着圈子，打量着弗洛伊德的侧脸，弗洛伊德的脸渐渐涨红了。

"你们看见了吗？"弗洛伊德大喊，"这个家伙要是没耍花招，那为什么要带警察来？"

"以前见过这家伙吗？"承包人继续追问。

"嗯，好像是见过。上周有人闯进旧车场捣乱，我当时好像见过这个家伙就在附近晃荡。对啦！我敢发誓就是这个家伙。"他脸上的微笑突然消失。"上车！"他一边说，一边解开屁股上自动手枪枪套的搭扣。

乔德说："你们又没有证据。"

警察转过身："你要是也想进牢房，那就再张嘴试试。在那个旧车场周围晃荡的可有两个人。"

"我上周还没到这个州呢。"乔德说。

“哼，那你也许是别的地方的通缉犯。你就闭嘴吧。”

承包人转回头对众人说：“你们别听这些该死的赤党分子的。他们都是捣乱的——而且会给你们惹上麻烦。你们都到图拉尔去，我都用得上。”

大家没有回答。

警察转回头对着他们。“还是去的好，”他说，浅浅的笑容回到他的脸上，“卫生局让我们清理这个宿营地。要是消息传开了，说你们这里有赤党——哎哟，搞不好有人就要受伤了。你们都去图拉尔挺好的。反正这附近也没有事做。我只是好心告诉你们。你们要是不走，说不定马上就会有一大帮人带着铁锹来赶你们走。”

承包人说：“我跟你们说过了，我需要人手。你们要是不想工作——哼，那就随你们的便。”

警察微微一笑：“他们要是不想工作，那这里就没有他们落脚的地方。我们马上就要赶他们走。”

弗洛伊德全身僵硬站在警察身边，两个大拇指勾在皮带上。乔德偷偷瞄了他一眼，马上又把目光投向地面。

“就是这样，”承包人说，“图拉尔需要人手，有很多工作机会。”

乔德慢慢抬起头，望向弗洛伊德的双手，他看见弗洛伊德手腕上条条青筋暴出。乔德也抬起手，用大拇指勾住皮带。

“是的，就是这样。明天早上，别让我看见你们还在这里。”

承包人坐进雪佛兰轿车。

“现在，你，”警察对弗洛伊德说，“你上车。”他伸出一只大手，抓住弗洛伊德的左边胳膊。弗洛伊德一个转身，飞快地抡起拳头，砸向警察的那张大脸，接着顺势跑掉了，冲进一排帐篷之间。警察摇摇晃晃，乔德伸出脚，绊了他一跤。警察重重地倒在地上，翻了个身，伸手去摸手枪。弗洛伊德在一排帐篷间时而出现，时而消失。警察躺在地上开了一枪。一个站在帐篷前的女人放声尖叫，看着自己没有了指关节的手掌，手指头和手掌之间只剩下一点筋骨连着，被炸裂的皮肉白得没有一丝血色。远处，弗洛伊德的身影又出现，猛冲向柳树林。坐在地上的警察再次举起枪。突然，传教士凯西从人群中走出来。他朝警察的脖子踢了一脚，然后又走回人群，大块头的警察陷入昏迷。

雪佛兰轿车引擎轰鸣，飞驰而去，卷起一片尘土。它开上马路，一溜烟儿就不见了。帐篷前的女人还在盯着自己被打烂的手。伤口处开始渗出一滴滴的鲜血。她的喉咙里发出歇斯底里的咯咯笑声，那带着哀号的笑声随着她的每一次呼吸变得越来越响亮，越来越尖利。

警察侧身躺在地上，大张的嘴巴贴着满地的尘沙。

乔德捡起他的自动手枪，拉出弹夹，扔到灌木丛里。接着他把枪膛里的子弹也取出来。“你这种人不配有枪。”他说。说完，他把自动手枪扔到地上。

被打烂手的女人周围聚集了一群人。她愈发歇斯底里，笑声中开始出现尖叫。

凯西朝乔德走近。“你必须走了，”他说，“你到柳树林里等着。他没有看见我踢他，可是看见你伸脚了。”

“我不想走。”乔德说。

凯西把头凑过去，悄声说：“他们会给你录指纹的。你违反了假释规定。他们会把你送回牢里的。”

乔德悄悄深吸一口气：“天哪！我都忘了。”

“快走，”凯西说，“他马上就要醒了。”

“我想拿着他的枪。”乔德说。

“不行。就扔在那儿吧。可以回来的时候，我就朝你吹四声口哨。”

乔德慢吞吞地走开，可一离开人群后便立马加快步伐，消失在河边的柳树林里。

艾尔走到昏迷的警察身边。“天哪，”他充满钦佩地说，“你们还真把他给打趴下了。”

人群继续盯着不省人事的警察。突然，从很远的地方传来刺耳的警笛声，警笛声时高时低，很快又变得尖利，而且越来越近。人们立刻紧张起来。他们来回踱了一会儿步，便纷纷走回各自的帐篷。只有艾尔和传教士留下来。

凯西转过身对着艾尔。“快走，”他说，“快点，走啊——到帐篷里面

去。你就说你什么都不知道。”

“啊？那你怎么办？”

凯西朝他咧嘴一笑。“总得有人担这个责任。我又没有孩子。他们还不就是把我关进牢房，我就坐牢呗，反正什么都不用干。”

艾尔说：“你没必要——”

“快走，”凯西严厉地说，“你别管这事儿了。”

艾尔也怒了。“我可不听别人使唤。”

凯西柔和下来。“如果你搅到这件事里，那你们全家，你们家所有人都会惹上麻烦的。我才不管你呢。可你妈和你爸，他们也会受牵连。他们搞不好还会把汤姆送回麦克莱斯特。”

艾尔思考片刻。“好吧，”他说，“可我还是觉得你是个大傻瓜。”

“我就是大傻瓜，”凯西说，“为什么不能做傻瓜呢？”

警笛声一遍又一遍地尖叫，越来越近。凯西跪在警察旁边，把他翻过身来。警察呻吟着，眨巴着眼睛，努力想要把眼前的东西看清楚。凯西擦去他嘴唇上的尘土。所有的家庭现在都在帐篷里面，所有的门帘都放下来，西斜的夕阳将天空染红，灰色的帐篷呈现出黄铜的颜色。

公路上传来轮胎摩擦地面的尖利声音，一辆敞篷车飞快开进宿营地。四个男人拿着步枪，鱼贯而下。凯西站起身，朝他们走去。

“这里他妈的怎么回事？”

凯西说：“我把你们的人打晕了。”

一个全副武装的男人走到警察旁边。他此刻已恢复知觉，无力地想要坐起来。

“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哦，”凯西说，“他太凶了，我打了他，结果他开枪——打中了那边一个女人。于是，我又打了他。”

“哼，那你一开始干了什么？”

“我就是跟他顶嘴。”凯西说。

“上车去。”

“好的。”凯西说，爬进车后座，坐下去。两个男人扶着受伤的警察站起来。他哆哆嗦嗦地摸着自己的脖子。凯西说：“他的枪法太烂了，那边那个女人就快流血死掉了。”

“我们等会儿再去看看。麦克，是这个人打的你吗？”

迷迷糊糊的警察病恹恹地看着凯西。“不像是他。”

“就是我，没错，”凯西说，“惹到我你算是惹错人了。”

麦克缓缓摇着头。“我看着你不像。哎呀，我这回是要出毛病了！”

凯西说：“我跟你们去，保证不惹麻烦。你们最好去看看那个女人伤得严不严重。”

“她在哪儿？”

“那边的帐篷里。”

领头的警察走到帐篷前，手里仍然端着步枪。他隔着帐篷朝里面说了几句话，说完便钻进去。没过多久，他就出来了，走了回来。他略带骄傲地说：“哎哟，点四五的枪还挺厉害的嘛！他们已经缠了止血带。我们会派个医生来的。”

两个警察坐在凯西左右两侧。领头的按了按汽车喇叭。营地里没有任何动静。门帘依然紧紧关着，大家都待在自己的帐篷里。汽车引擎启动，掉了个头，开出营地。在左右的警察中间，凯西骄傲地坐着，高高昂起头，脖子上的肌肉绷得紧紧的。他的嘴角有一丝不易察觉的笑容，脸上隐隐带着胜利表情。

警察走了以后，人们从帐篷里出来。此时，太阳已经落山，傍晚温柔的蓝色光线照在营地上。东方的群山间还有黄色的阳光。女人们走回已经熄灭的火堆。男人们又蹲在一起，低声交谈起来。

艾尔从帆布帐篷下爬出来，朝柳树林走去，给乔德吹口哨发信息。妈走出帐篷，用树枝生起一小堆火。

“爸，”她说，“我们别吃太多了。上一餐吃得那么晚。”

爸和约翰伯伯紧挨着帐篷，看着妈削好土豆皮，再把土豆直接切进放了很多油的炸锅。爸说：“他妈的，传教士干吗这么做？”

露西和温菲德悄悄走近，也蹲下来听大人讲话。

约翰伯伯用一根生锈的长钉子刮着地上的土，钉子深深地陷进土里。“他很了解罪恶。我问过他罪恶是什么，他告诉了我；可我不知道他说得对不对。他说如果一个人认为自己有罪，那他就是有罪的。”约翰伯伯的眼神既疲惫又伤感，“我这一辈子还是有秘密的，”他说，“我做了一些事，从来没跟人说过。”

妈把目光从火堆上转过来。“那就不要跟别人说，约翰，”她说，“跟上帝说说就好。别用你的罪孽给别人带去负担。那是不对的。”

“可它们在折磨我。”约翰说。

“唉，别把它们说出来。你走到河边去，把头扎进水里，对着河水小声说吧。”

听到妈的这番话，爸缓缓点着头。“她说得对，”爸说，“说出来是解脱了，可只会把罪孽传播出去。”

约翰伯伯抬头看着被夕阳染成金色的群山，群山映照在他的眼里。“我也希望自己能忍住，”他说，“可我忍不住。它每天都在抓心挠肝。”

在他身后，罗莎夏睡意朦胧地从帐篷里走出来。“康尼在哪儿？”她生气地问，“我好久没看见康尼了。他去哪儿了？”

“我也没看见他，”妈说，“我要是看见他了，就告诉他你在找他。”

“我觉得不舒服，”罗莎夏说，“康尼怎么能离开我呢？”

妈抬头看着女儿浮肿的脸。“你哭过了吧？”她说。

泪水又涌上罗莎夏的眼眶。

妈坚定地继续说：“你得照看好自己呀。我们这么多人在这儿，你得照看自己呀。到我这儿来，帮我削土豆皮。自己一个人就容易伤心。”

罗莎夏朝帐篷走回去。她试着躲开妈严厉的目光，可那目光逼迫着

她，使她又慢慢朝火堆走来。“他不应该走。”她说，可眼里已经没有泪水。

“你得干点活儿，”妈说，“坐在帐篷里，就容易觉得自己很可怜。我可没有时间安慰你。我现在得管管你了。你拿着小刀，去削土豆吧。”

罗莎夏跪下去，照做了。她恶狠狠地说：“等我看到他再说。我会好好教训他的。”

妈缓缓露出笑容：“他只怕还要打你呢。你一天到晚哭哭啼啼的，自己吓自己，你是自找的。他要是能把你打清醒一点，我还要感谢他呢。”罗莎夏眼冒凶光，可一句话也没有说。

约翰伯伯用粗大的大拇指把生锈的铁钉深深摁进地面。“我非说不可。”他说。

爸说：“好吧，那就说吧，见鬼了！你到底杀了谁？”

约翰伯伯把大拇指伸进蓝色牛仔裤的表袋，抠出一张折起来的脏兮兮的钞票。他把钞票展开，给大家看。“五块钱。”他说。

“偷来的？”爸问。

“不是，是我的。我把钱藏起来了。”

“那不就是你的钱吗？”

“是，可我没有权利把它藏起来。”

“我觉得这不是什么罪过啊，”妈说，“这就是你的钱呀。”

约翰伯伯慢慢地说：“不只是把钱藏起来的事。我把它藏起来是想买酒喝。我知道自己会有一天想要买酒喝，我心里觉得难受的时候，就想买酒喝。现在还不是时候，可是——传教士为了救汤姆，牺牲了他自己。”

爸上下点头，歪着脑袋认真听。露西走得更近了，像条小狗似的用胳膊支撑着身体，在地上往前爬，温菲德跟着她。罗莎夏用刀尖挖着土豆上的一个深眼。夜色更深了，更蓝了。

妈用尖利的郑重语气说：“我不明白为什么他救了汤姆会让你想买酒喝。”

约翰伤感地说："我也说不清楚。我就是感觉很难过。他那么轻松就做到了。就那么站出去说，'是我干的'，他们就把他带走了。于是我就想要大醉一场。"

爸还是点着头。"我不明白你为什么一定要说出来。"他说，"如果是我，想要买酒喝，我就直接走去买酒喝。"

"从前有一次，我也可以做一些事，赎清我灵魂里的罪孽，"约翰伯伯伤心地说，"可是我开溜了。我没有抓住那个机会，于是——那个机会就没有了。喂，"他说，"你那边不是有钱吗？给我两块。"

爸不情愿地把手伸进口袋，拿出皮夹子。"你要喝酒也用不了七块钱呀。你又不喝香槟。"

约翰伯伯把自己的钞票递出来。"你拿着这张钱，给我两块钱。两块钱我就能好好喝上一顿了。我可不想再犯浪费的罪过。我有多少钱，就会花掉多少钱。我老是这样。"

爸接过脏兮兮的钞票，给了约翰伯伯两枚一块的银币。"给你，"他说，"一个人该做什么就做什么。别人不了解情况，也不能说他什么。"

约翰伯伯接过银币。"你不生气吧？你知道我非这么做不可吧？"

"哎呀，知道，"爸说，"你很清楚自己该做什么。"

"不这样，我都没办法熬过今天这一晚了。"他说。说完，他朝妈转过身："你不会拿这事儿怪我吧？"

妈连头都没有抬。"不会的，"她轻声说，"不会的——你去吧。"

他站起身，在夜色中凄凉地走了。他走上水泥公路，穿过人行道，走到杂货店。在纱门前面，他摘下帽子，扔到尘土里，又出于自责用脚跟狠狠地踩上一脚。他把又破又脏的黑色帽子留在那儿，走进杂货店，走到货架前。货架的铁丝网后面摆着威士忌的酒瓶。

爸、妈和孩子们看着约翰伯伯走远。罗莎夏怨恨的目光始终没有离开土豆。

"可怜的约翰……"妈说，"不知道喝酒对他有没有好处，要是……没有……我觉得是没什么好处的。我从来没见过谁被逼成那样。"

露西在尘土中侧过身，把头凑到温菲德的脑袋边，把他的耳朵拉到自己嘴旁，悄声说："我要去喝个大醉。"温菲德哼了一声，紧紧闭着嘴。两个孩子屏住呼吸，悄悄爬走，使劲儿憋着笑，脸都涨紫了。他们爬着绕过帐篷后面，一跃而起，尖叫着从帐篷旁跑开。他们冲向柳树林，躲好以后，发出尖利的哈哈大笑。露西左右转着眼睛，活动着关节；她跌跌撞撞地到处乱走，假装全身松软地绊了一跤，把舌头伸出来。"我喝醉了。"她说。

"你看！"温菲德大叫，"你看我，看我这儿，我就是约翰伯伯。"他上下甩着胳膊，喘着粗气，不停转着圈，转到头晕眼花才停下。

"不，"露西说，"是这样。是这样的。我才是约翰伯伯。我醉得不行啦。"

艾尔和乔德悄悄穿过柳树林走来，看见摇摇晃晃、疯疯癫癫的两个孩子。此时，暮色已深沉。乔德停下脚步，眯起眼睛。"那不是露西和温菲德吗？他们俩是怎么回事？"两人走近了看。"你们疯了吗？"乔德问。

孩子们停止嬉闹，很是尴尬。"我们是……就是在玩呀。"露西说。

"玩得这么疯。"艾尔说。

露西冒冒失失地说："比这更疯的多得是呢。"

艾尔继续往前走。他对乔德说："得好好教教露西了。早该好好教她了。是时候了。"

露西冲着艾尔的背影做了个鬼脸，用食指撑开嘴巴，冲着他吐舌头，想尽各种办法想要惹恼他，可艾尔并没有转回头看她。她又看着温菲德，想继续游戏，可游戏已经被破坏了，他们都很清楚。

"我们到河边去，把头扎到水里玩吧。"温菲德建议。他们穿过柳树林朝河边走去，还在生艾尔的气。

艾尔和乔德在暮色中默不作声地走着。乔德说："凯西不该这样。可我大概也想到了。他一直在说他没为我们做什么事。他是个好笑的家伙，艾尔。他一直在想事情。"

"那还不是因为他当过传教士，"艾尔说，"他们想事情都想糊涂了。"

"你觉得康尼去哪儿了？"

“我看，是去拉屎了吧。”

“哦，那他倒是去得真远。”

他们穿行在帐篷间，紧紧靠着帐篷壁走。在弗洛伊德家的帐篷边，一声轻轻的呼喊让他们停住脚步。他们走到门帘旁，蹲下来。弗洛伊德把门帘抬起来一点。“你们要走吗？”

乔德说：“我也不知道。你觉得我们应该走吗？”

弗洛伊德苦涩地笑了笑。“你们也听到那警察是怎么说的了。你们要是不走，他们就要放火赶你们走。你们要是以为那家伙挨了打就会这么算了，那就是在犯傻。赌场里的流氓今天晚上就会到这儿放火，把我们赶走。”

“那么，我看我们最好还是走喽。”乔德说，“你们要去哪儿？”

“嗯，往北去，我说过了。”

艾尔说：“我说，有人告诉我这附近有个政府开的宿营地。在哪儿啊？”

“哦，我记得那儿已经住满了呀。”

“嗯，它到底在哪儿呢？”

“沿九十九号公路往南走大概十二到十四英里吧，然后往东朝韦德派奇走。就在那附近。不过我记得已经住满了。”

“别人说那里很好。”艾尔说。

“确实，是很好。把你当个人，不是当条狗。而且那里也没有警察。可是已经住满了呀。”

乔德说：“我真是不明白警察为什么这么凶，好像是在存心找麻烦，像是故意要惹毛别人，挑起是非。”

弗洛伊德说：“我不知道这儿的情况，可在北边，我认识一个警察，他是个好人。他告诉我在北边，警察必须抓人关牢房。警察每抓一个犯人，都可以领到每天七毛五分的饭钱，可他只会花两毛五分钱给犯人吃饭。他抓不到犯人，就赚不到钱。我认识的这个人还说，他有一星期没有抓人，结果上头跟他说，要么赶紧抓人来，要么自己滚蛋。

所以这些家伙是无论如何都要抓人的。”

“我们得走了，”乔德说，“再见，弗洛伊德。”

“再见。说不定还会再见面的。希望能再见面。”

“再见了。”艾尔说。他们穿过黯淡的灰色营地，走到自家的帐篷。

火堆上，煎锅里的土豆正滋滋作响，油花四溅。妈用勺子翻动着厚厚的土豆片。爸抱着膝盖，坐在旁边。罗莎夏坐在帐篷的帆布下。

“是汤姆！”妈大喊，“谢天谢地！”

“我们得走了。”乔德说。

“怎么回事？”

“哎，弗洛伊德说他们今天晚上会来放火烧营地。”“这他妈是为什么？”爸问，“我们什么都没做。”

“是什么都没做，可打了个警察。”乔德说。

“嘿，又不是我们打的。”

“那警察说了，他们要把我们赶走。”

罗莎夏发问：“你们见到康尼了吗？”

“见到了，”艾尔说，“他沿着河走了好远好远。往南边去了。”

“他——他这是走掉了吗？”

“我不知道。”

妈朝女儿转过头：“罗莎夏，你说话做事怎么这么奇怪？康尼跟你说过什么吗？”

罗莎夏愁眉不展地说：“他说，他要是留在家里学开拖拉机，会好得多。”

大家沉默不语。罗莎夏盯着火堆，双眼在火光映照中闪闪发亮。煎锅里，土豆发出刺耳的滋滋声。罗莎夏使劲嗅了嗅，又用手背擦擦鼻子。

爸说："康尼不是什么好东西。我早就看出来了。没胆子，还自以为了不起。"

罗莎夏站起身，走进帐篷。她躺在床垫上，翻过身趴着，双臂交叉，把脸埋在里面。

"我看，去把他抓回来也没什么用。"艾尔说。

爸回答："没用。他不是什么好东西，我们也不想要他了。"

妈朝帐篷里望去，罗莎夏躺在床垫上。妈说："嘘。别说这种话了。"

"哼，他本来就不是什么好东西，"爸还在坚持，"老是说想要干这干那，从来都没做过。他还在这儿的时候，我不想说什么。可现在，他跑了——"

"嘘！"妈轻声说。

"哎呀天哪，怎么呢？我还不能说话啦？他就是跑掉了，不是吗？"

妈用勺子翻着土豆，锅里的滚油四处飞溅。她把小树枝添进火堆，火苗卷起，照亮帐篷。妈说："罗莎夏马上就要生小孩了，那个小孩有一半康尼的血脉呀。要是家里人都在说他爸爸不是好东西，那对小孩不好呀。"

"总比撒谎好。"爸说。

"不，你这话不对，"妈打断爸，"就当他死了吧。康尼要是死了，你就不会说他的坏话了。"

乔德插话道："喂，这是怎么回事？我们都还不确定康尼是不是就不回来了呢。我们现在没时间闲聊。我们得赶快吃饭，然后赶路。"

"赶路？我们才刚刚到这儿呀。"妈在火光跳跃的夜色中仔细端详着他。

他认真解释："他们今天晚上就会来营地放火，妈。你知道，我不是那种会站在一旁、眼睁睁看着我们的东西被烧光的人，爸也不是那种人，约翰伯伯也不是。我们肯定会跟他们打起来，但我再也不能被抓进牢房了。今天要不是传教士挺身而出，我可能就被抓走了。"

妈翻着滚油锅里的土豆。此时，她已拿定主意。"那就快点儿吧！"她

大喊，“我们把这些吃了。得赶快了。”她拿出铁盘。

爸说：“那约翰呢？”

“约翰伯伯在哪儿呢？”乔德问。

爸和妈都沉默了片刻，随后，爸说：“他去喝酒了。”

“天哪！”乔德说，“怎么偏偏挑了这么个时候！他去了哪里？”

“我也不知道。”爸说。

乔德站起身。“我说，”他说，“你们大家赶快吃饭，然后把东西装上车。我去找约翰伯伯。他应该是去马路对面的店子了。”

乔德飞快地走了。各家的帐篷和小屋前都燃烧着做饭的小小火堆，火光映在衣衫褴褛的男男女女的脸上，映在蹲在地上的孩子们的脸上。几顶帐篷里，煤油灯的光亮透过帐篷帆布，照出巨大的人影。

乔德走上灰扑扑的小路，穿过水泥公路，走向小小的杂货店。他站在纱门前，朝里张望。店主是个头发灰白的小个子男人，留着凌乱的八字胡，眼睛水汪汪的。此时他正靠着柜台看报纸。他露着瘦削的胳膊，穿着长长的白色围裙。他的周围和身后堆着一堆堆高高的罐头，像一座座金字塔，又像一堵堵高墙。乔德走进去时，他抬起头，眯起眼睛，似乎是在端着猎枪瞄准目标。

“晚上好，”他说，“要找什么东西吗？”

“找我的伯伯，”乔德说，“他大概跑了。”

灰白头发的男人显得既疑惑又担忧。他轻轻摸了摸自己的鼻尖，又摆了摆头，像是鼻子痒。“你们这些人好像老是有人不见，”他说，“每天至少有十个人跑到我这里来，说：‘你要是看见一个叫什么什么的人，他长得什么什么样，能不能告诉他我们去北边了？’老是这样。”

乔德笑了：“好吧，如果你看见一个流着鼻涕的年轻人，叫康尼，长得有点像土狼，那你就告诉他去死吧，我们去南边了。可我要找的不是他。有没有一个六十岁左右、穿黑裤子、头发花白的老头到这里来喝威士忌？”

灰白头发的男人眼睛一亮。“哎哟，还真来过。我从来没见过他那样的人。他站在门外面，把帽子扔在地上，还用脚去踩。嘿，他的帽子

还在我这儿呢。”他从柜台下面拿出一顶灰扑扑的破帽子。

乔德从他手里接过帽子。“就是他，没错了。”

“哎呀，先生，他买了两瓶威士忌，什么话都没有说。他把酒瓶塞子拔出来，就往嘴里倒酒。我这儿没有允许在店里喝酒的执照。我说：‘喂，你不能在这儿喝。你得到外面去喝。’哎呀，先生！他就那么走到门外去了，我敢打赌，他最多喝了四口吧，一整瓶就喝完了。他把瓶子扔掉，靠在门口。两眼有点发直。他说：‘谢谢你，先生’，然后就走了。我这辈子从来没见过人那样喝酒。”

“走了？往哪边走了？我要去找他。”

“哎呀，这个问题我碰巧还真能答上。我从来没见过人那样喝酒，所以，我一直看着他走远。他是往北走的；走着走着，一辆车开过去，车灯照着他，他就走下公路了。他两条腿有点发抖。当时他已经打开第二瓶酒。他走不了多远——他那个样子不可能走多远。”

乔德说：“谢谢你。我得去找他了。”

“你要拿上他的帽子吗？”

“好的！好的！他会需要的。哎呀，谢谢你。”

“他到底是怎么了？”灰白头发的男人问，“他喝酒的时候一点也不开心。”

“哦，他就是有点——心情不好吧。好了，晚安了。还有，你如果看见那个小屁孩儿康尼，就说我们去南边了。”

“要传话的人这么多，我哪儿记得住呀，我不可能都记得呀。”

“你也不必太费神。”乔德说。他拿着约翰伯伯灰扑扑的黑帽子，走出纱门。他穿过水泥公路，沿着路边走。他身后低矮的田地里，便是胡佛村；小小的火光跳跃着，提灯的光线从帐篷里照射出来。从营地的某个地方传来吉他的乐声，是很慢的和弦，毫无章法地拨动着，弹奏着练习曲。乔德停下脚步，认真聆听。接着，他继续沿着路边慢慢走，每走几步，都停下来再听听。他走了大约四分之一英里，就听到他要寻找的声音。在路基下面，一个浑厚又干巴巴的声音不成调地唱着。乔德歪着脑袋，想要听得更清楚。

那个干瘪的声音唱着：“我将我心献给耶稣，耶稣带我回家。我将灵

魂献给耶稣，耶稣便是我家。”歌声越来越小，变为模糊不清的嘟囔，然后停止。乔德从路基上匆匆走下，向歌声的方向赶去。过了一会儿，他又停下来，仔细聆听。这一次，声音更近，同样缓慢又不成调地唱着：“哦，麦琪死的那一夜，她唤我到她身旁，将她穿的红色法兰绒旧裤子给我，膝盖都已松松垮垮——”

乔德谨慎地向前走去。他看见一个黑色的人影坐在地上，于是偷偷靠过去，也坐下来。约翰伯伯将酒瓶倾倒，瓶里的酒汩汩从瓶口流出来。

乔德轻轻说：“喂，等一下！什么时候给我喝一口？”

约翰伯伯转过头：“你是谁？”

“你已经忘记我们怎么说的了吗？你喝四口，我喝一口呀。”

“才不是呢，汤姆。别骗我了。这儿只有我一个人。你刚刚又没在。”

“嘿，我现在不是在了吗？给我喝一口怎么样？”

约翰伯伯又举起酒瓶，威士忌汩汩流着。他晃了晃酒瓶。瓶子已经空了。“没有了。”他说，“我真想去死啊。太想去死了。就死一下。必须要死啊。就像睡觉一样。就死一下。太累了。累了。也许……再也不要醒来。”他的声音越来越小，“想戴顶皇冠……金皇冠。”

乔德说：“听我说，约翰伯伯。我们得出发了。你跟我们一起走，你可以爬到行李上面去睡觉。”

约翰摇摇头：“不。你们走吧。我不走了。我得在这儿休息。我回去没什么好处。对谁都没有好处——只会把我的罪孽带给你们这些好人，我就好像是一条脏裤子。不行。我不走了。”

“走吧。你不来，我们就不能走。”

“你走吧。我没用了。我没用了。只会带着我的罪孽，还连累了大家。”

“世人都是罪人。都一样。”

约翰把头凑过来，狡猾地眨着一只眼。乔德在星光下看到他模糊的脸庞。“没人知道我的罪孽，没人知道，只有耶稣知道。他知道。”

乔德跪在地上。他把手放在约翰伯伯的额头，他的额头又烫又干。约翰笨拙地将他的手拔开。

“快走吧，”乔德恳求，“赶紧走吧，约翰伯伯。”

“我不走了。我就是累了。就在这儿休息了。就在这儿。”

乔德离约翰很近。他用拳头顶着约翰伯伯的下巴尖，试着比划一道小小的弧线。比划了两次，确定好距离之后，他抡起胳膊，朝那下巴完成一次精确又完美的打击。下巴咔嗒一响，约翰向后倒去，还想再坐起来。但乔德已经跪在他身边，约翰用一只手肘撑起来时，乔德又打了他一拳。约翰伯伯便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

乔德站起来，弯下腰，把那瘫软的身体抬起来，扛到肩上。他被压得脚步蹒跚，喘着粗气，缓慢地爬上路基，走到公路上。一路上，约翰伯伯垂下的两只手轻轻拍着他的后背。一辆汽车经过，照亮他和他肩上瘫软的醉汉。汽车放慢速度，但很快便轰鸣而过。

乔德回到胡佛村时，已是气喘吁吁。他从公路上下来，走到他们家的卡车旁。约翰醒了，无力地挣扎着。乔德把他轻轻放到地上。

在他离开的这段时间，大家把帐篷拆了。艾尔把行李递上卡车。防水帆布已经准备好，就等东西装完再盖上去。

艾尔说：“他这酒劲儿发作得还真快。”

乔德抱歉地说：“为了把他弄回来，我只好揍了他两下。可怜的家伙。”

“伤到他没有？”妈问。

“应该没有。他就快醒了。”

躺在地上的约翰伯伯一副病恹恹的样子。一阵阵的呕吐让他有点喘不过气。

妈说：“我给你留了一盘土豆，汤姆。”

乔德咯咯笑了：“我现在真没心情吃。”

爸大喊：“好啦，艾尔，把帆布盖上去。”

卡车上的行李已经装好，一切准备就绪。约翰伯伯又睡着了。乔德和艾尔把他拉上行李堆。温菲德在卡车后面故意装出呕吐的声音，露西用手堵住嘴巴，不让自己尖叫出来。

“都弄好了。”爸说。

乔德问：“罗莎夏呢？”

“在那边，”妈说，“快来吧，罗莎夏。我们要走了。”

罗莎夏坐着一动不动，把下巴搁在胸口。乔德走到她身边。“走吧。”他说。

“我不走。”她没有抬起头。

“你必须走。”

“我要等康尼。他不回来，我就不走。”

三辆车开出宿营地，沿着土路开上公路，三辆都是破旧的老车，装满帐篷和人。它们吱嘎吱嘎地开上公路，走远了，昏暗的车灯照着马路的两侧。

乔德说：“康尼会找到我们的。我在商店留了话，说了我们会去哪儿。他会找到我们的。”

妈走过来，站在乔德身边。“走吧，罗莎夏。走吧，乖孩子。”她温柔地说。

“我要等他。”

“我们不能等了。”妈弯下腰，拉着女儿的胳膊，扶她站起来。

“他会找到我们的，”乔德说，“你就别担心了。他会找到我们的。”他们走在罗莎夏的左右两侧。

“他可能是去买学习的书了，”罗莎夏说，“他可能是想给我们一个惊喜。”

妈说：“是呀，说不定就是这样。”他们领着她走到卡车边，扶她爬到行李的最上面。她钻进帆布底下，消失在那黑暗的洞穴中。

这时，草棚屋里留胡须的男人怯生生走到卡车旁。他等待着，双手反

在背后。“可以留点能用的东西吗？”他终于发问。

爸说：“想不出有什么。我们没有可以留下的东西。”

乔德问：“你们不走吗？”

留胡须的男人盯着他看了很久。“不走。”最后，他终于回答。

“可他们会放火赶你们走的。”

不安的双眼转向地面。“我知道。他们以前干过。”

“啊，那你们他妈的怎么不走呢？”

充满困惑的双眼只抬起来看了一下，便又垂下去，眼里映照着即将熄灭的红色火光。“我也不知道。把东西收起来得要好久呢。”

“他们如果放火赶你们走，那你们就什么东西都没有了。”

“我知道。你们真的没有什么东西能留下吗？”

“收得干干净净了，什么也没有。”爸说。留胡须的男人咕咕哝哝地慢慢走开。“他是怎么了？”爸问。

“被警察给吓傻了。”乔德说，“他们说——他得了恐警症。头被打了太多次。”

第二支小小的车队也开过宿营地，爬上公路，开走了。

“快来，爸。我们走吧。听我说，爸，你和我和艾尔坐在座位上。妈可以爬到行李上面去。不行。妈，你还是坐在中间。艾尔——”乔德把手伸到座位下面，拿出一把大大的活动扳手——“艾尔，你爬到后面去。拿着这个。以防万一。要是有人想爬上我们的车——就给他尝尝这个的厉害。”

艾尔接过扳手，爬上车后的挡板，双腿交叉，坐下来，手里拿着扳手。乔德又从座位下拿出千斤顶的铁手柄，放在刹车踏板下的地板上。“好啦，”他说，“坐到中间来吧，妈。”

爸说：“我手里什么也没有。”

“你可以伸手过来拿千斤顶嘛。”乔德说，“不过老天保佑，但愿你用不着。”他踩下油门，制动轮哐当哐当地转动起来，引擎点着了火，又

熄了，然后又点着了。乔德打开车灯，低速开出宿营地。昏暗的车灯紧张兮兮地照着路面。他们爬上公路，转向南边。乔德说：“人总有那么一个时候要发疯的。”

妈插嘴道：“汤姆——你告诉我——你跟我保证过，你不会那样了。你保证过的。”

“我知道，妈。我很努力地在控制自己了。可那些警察——你见过一个屁股不肥的警察吗？他们摇着肥肥的屁股，拿着手枪到处晃荡。妈，”他说，“他们要是真的按法律办事，那我们还能忍受。可那并不是法律啊。他们要搞垮我们的精神。他们想把我们变成被鞭打的狗，让我们在地上爬着往后退。他们想让我们崩溃。哎呀，老天啊，妈妈啊，总有一天，我们只有跟警察干一架，才能保住尊严。他们是要让我们脸面无存啊。”

妈说：“你保证过的，汤姆。当初在老家，那个帅小伙弗洛伊德就是这样出事的。我认识他妈妈。他们把他打伤了。”

“我在努力控制自己呢，妈。我对天发誓，我真的在努力控制自己。可你总不想我像挨了打的狗一样，把肚皮贴在地上爬吧，你想吗？”

“我一直在祈祷。你得安分点啊，汤姆。这个家快要散了。你可千万要安分一点啊。”

“我会的，妈。可如果真有那么一个大屁股的警察非要惹我，那我真是忍不住啊。如果是法律的规定，那就不一样。可放火烧营地又不是法律规定。”

卡车在颠簸中前行。前方公路上，一排小小的红灯拉在路中间。

“我看可能要绕道了。”乔德说。他放慢车速，停下来。突然，一大群人蜂拥而至，把卡车团团围住。他们全副武装，拿着铁镐和猎枪，戴着战壕里用的钢盔和某个美国军团的帽子。一个男人把头伸进车窗玻璃，先带来一股暖暖的威士忌酒气。

“你们这是想上哪儿去？”他把红通通的脸凑到乔德面前。

乔德全身僵硬。他的手偷偷伸向地板，想摸到千斤顶的铁手柄。妈抓住他的胳膊，用力拽着。乔德说：“哦——”他的语气变得恭顺而哀怨。“我们是才来这儿的，”他说，“我们听说有个叫图拉尔的地方有活儿干。”

“哼，见鬼了，你们走错路了。我们这个镇子不欢迎该死的俄克佬。”

乔德的双肩和双臂都绷得紧紧的，全身打了个哆嗦。妈仍然死死抓着他的手臂。卡车前面被全副武装的人包围了。有些人为了打扮成军人的样子，还穿上短外套，系着山姆·布朗式武装皮带 [55] 。

乔德哽咽着问：“那应该走哪条路呢，长官？”

“你往右拐个弯，朝北走。不到收棉花的时候，都不要再来了。”

乔德全身又打了个哆嗦。“好的，长官。”他说。他把卡车挂上倒挡，往后退着掉了头，沿着来时的路开走了。妈松开他的胳膊，温柔地拍拍他。乔德努力控制自己憋住的呜咽声。

“别在意，”妈说，“别在意。”

乔德朝窗外擤了一下鼻涕，用袖子擦擦双眼。“这帮狗娘养的——”

“你做得很好，”妈温柔地说，“你真的做得很好。”

乔德把车转上一条公路边的土路，开了大约一百码，便关掉车灯，将引擎熄火。他拿着铁手柄下了车。

“你要到哪儿去？”妈问。

“去看一看。我们才不去北边呢。”红色的小灯沿着马路移动。乔德看到它们经过土路的路口，继续往前去。没过多久，哭喊声和尖叫声传来，胡佛村的方向升起熊熊火光。火光越来越大，不断扩散，远处又传来噼里啪啦的爆裂声。乔德重新回到卡车上。他掉转车头，没有开车灯，沿着土路往前开。上了公路后，又转向南，打开车灯。

妈怯怯地问：“我们这是去哪儿，汤姆？”

“去南边。”他说，“我们可不能被那帮狗娘养的赶得到处跑。不能。我试着不经过镇子，从镇子旁边绕过去。”

“好吧，可是我们到底要去哪儿？”爸第一次开口了，“我只想问这个。”

“去找找政府的那个宿营地，”乔德说，“有人说那里面不许警察进去。妈——我得离警察远点儿。我真怕我会杀一个。”

“别生气，汤姆，”妈安慰他，“别生气，汤姆。你这一次做得很好。还可以再做得很好。”

“好吧，可再过一段时间，我就没有任何尊严了。”

“别生气，”她说，“你得有耐心。哎呀，汤姆——他们那些人都死了以后，我们还会继续活下去呀。哎呀，汤姆，我们这些人是会活下去的。他们是不可能消灭我们的。哎呀，我们这些人——我们会继续活下去的。”

“我们总是在挨打。”

“我知道，”妈咯咯笑了，“说不定就是因为这个，我们才更坚强了。有钱人发了财，然后死了，他们的孩子没什么用，而且也都死掉了。可是，汤姆，我们会一直坚持下去的。你就别发愁了，汤姆。时代就快不一样了。”

“你怎么知道？”

“我也不知道我是怎么知道的。”

他们进入小镇，乔德把车开进侧街，避开中心区。在街灯下，他看着母亲。她的脸庞那么宁静，双眼带着好奇的神采，像是古老雕像的眼睛。乔德伸出右手，拍拍她的肩膀。他觉得非这样不可。随后，他把手收回来。“我这辈子从没听你说过这么多话。”他说。

“以前没遇上过这种状况呀。”她说。

他开车穿过侧街，开出中心区。接着，他掉过头，开到一个交叉路口，路牌上写着九十九。他在路牌处转向南边。

“哼，不管怎么样，他们永远也别想把我们赶到北边去，”他说，“我们还是去了自己想去的地方，哪怕是要爬着去。”

昏暗的车灯摸索着前方宽阔的黑色公路。

## 第二十一章

现在，这些到处搬迁、寻找生路的人成了流民。这些家庭原本依靠一小块土地为生，在那四十英亩的土地上出生、死去，依靠那四十英亩

地出产的东西填饱或饿着肚皮，此时他们都漂向广阔的西部。他们四处奔走，寻找工作；公路上是川流不息的人，水渠岸边是成排扎营的帐篷。在他们后面，还有更多人蜂拥而至。宽阔的公路上挤满迁徙的人群。中部和西南部生活着单纯的农民，他们并没有随着工业革命的发生而改变，不用机器耕作，也不了解私人手中那些机器的威力和危险。他们从小到大不曾见识过工业文明的矛盾本质，所以对工业文明的生活方式所导致的荒谬混乱也就愈感强烈。

突然间，机器将他们赶出来，他们涌上公路。迁徙改变了他们；公路、路边的营地、对饥饿的恐惧还有饥饿本身，都改变了他们。吃不到晚饭的孩子改变了他们，无休无止的搬迁改变了他们。他们成了流民。别人的敌意改变了他们，将他们紧密联结在一起，并让他们团结起来——这敌意让一个个小镇上的居民组团武装起来，像要驱赶入侵者般拿起铁镐组成小分队；商店店员和店主拿起猎枪对抗同胞，保卫自己的世界。

当公路上的流民不断翻倍时，西部出现恐慌情绪。有财产的人为自己的财产担惊受怕。从来不曾迫切需要什么东西的人在流民的眼中看到渴求的怒火。小镇和小镇周边地区的人聚集起来，捍卫自己的权利；他们安慰自己说，自己是好人，入侵者是坏人。人在抗争之前都是如此自我安慰的。他们说，这些该死的俄克佬又脏又蠢。他们是堕落的色情狂。这些该死的俄克佬都是小偷。他们什么都偷。他们没有财产权的概念。

后面这句话倒是真的，因为一个没有财产的人怎能体会拥有一切的痛处呢？捍卫自己的人说，他们会带来疾病，他们很脏。我们不能让他们进学校。他们是外地人。难道你想你的姐妹跟他们鬼混吗？

当地人迫使自己进入残忍模式。他们组成小队，武装起来——棍棒、汽油、枪支。这田是我们的。我们不能让那些俄克佬无法无天。那些武装起来的人并不是土地的主人，可觉得自己就是。那些夜晚演习的店员什么财产都没有，小商店的店主也只有一抽屉的欠债条。可即便是欠债条，即便只是份工作，那也是一种拥有。店员心想，我每周能挣十五块钱，要是该死的俄克佬只拿十二块钱工资就肯干，我怎么办呢？小店主心想，我要怎么和没有欠债条的人竞争呢？

流民从公路上涌入，眼里流露着饥饿的神情，流露着迫切的渴求。他们不会争论、没有章法，什么都没有，只有庞大的人数和迫切的需求。一个人的工作，有十个人争夺——而争来的也不过是份微薄的薪水。如果那个家伙三毛钱就肯干，那我两毛五分钱就行。

他要是两毛五分钱就肯干，那我两毛钱就行。

不要啊，选我吧，我饿了。一毛五分钱我也干。给点吃的我就干。我还有孩子呢。你去看看他们。他们身上都长疮了，疮感觉都要破掉了，他们跑都跑不动了。给他们一点被风吹掉的水果吧，他们都已经浮肿了。选我吧。给我一小块肉，我就愿意干。

这样很好，因为这样一来，工资就降下去了，可物价还保持着。大业主们很高兴，发出更多传单，吸引更多的人来。工资降下去了，物价还保持着。很快，我们就又要有奴隶了。

此时，大业主和公司又想出新办法。大业主买下罐头厂，等桃子和李子成熟时，把水果的价格压到比成本还低。罐头厂老板以极低的价格收购水果，却保持水果罐头的高价，从中牟利。没有罐头厂的小农户失去农场，被大业主、银行和有罐头厂的公司收购。时间慢慢过去，农场的数量越来越少。小农户搬进镇里，暂住一段时间，用光自己的积蓄，也用光亲戚朋友的积蓄。接着，他们也走上公路。路上挤满迫切寻找工作的人，拼了命也要找到工作的人。

那些公司和银行造就了自己灭亡的宿命，只是它们还不知道。田野里长满水果，饥肠辘辘的人在路上流离失所。粮仓都是满的，可穷人的孩子们却患上佝偻病，身上肿起糙皮病的脓疱。大公司不知道，饥饿与愤怒之间仅有一线之隔。本该用来支付工资的钱却被用来买汽油、买枪支、雇侦探、雇间谍，用来建立黑名单、训练打手。公路上，人群如蝼蚁般迁徙，寻找工作，寻找食物。愤怒的情绪开始酝酿。

## 第二十二章

天色已晚，汤姆·乔德还沿着乡村公路寻找韦德派奇营地。田野里几乎没有光线，只有后面天空中的火光显示着贝克斯菲尔德的方向。卡车摇摇晃晃地慢慢走着。车前，觅食的野猫从马路上跑开。交叉路口出现一片集中的白色木屋。

妈在座位上睡着了，爸很长时间里一直保持着沉默。

乔德说：“不知道营地在哪儿。我们等天亮后再问问吧。”他把车停在一块路牌边，另一辆车也在交叉路口停下。乔德伸出头说：“你好，先生。你知道那个大宿营地在哪儿吗？”

“笔直往前走。”

乔德把车开到对面马路上。开了几百码后，他停车了。路边出现高高的铁丝围栏，宽敞的大门后，车道向里延伸。离大门没多远的地方有一间小房子，窗口透着光。乔德把车开进去。整个卡车车身突然蹦起来，又重重跌下去。

“天哪！”乔德说，“我都没看到有个土堆。”

看守从露台上站起来，走到卡车旁。他靠在车身上。“你开得太快了，”他说，“下次慢点就行了。”

“这个东西到底是做什么的？”

看守笑了。“嗨，常有很多小孩子在这里玩。你跟那些人说开慢点，他们老是忘记。可他们要是撞上这土堆，只要一次，就不会忘记了。”

“哦！原来是这样。希望没撞坏什么。对了——你们这里有地方让我们住吗？”

“有一个可以搭帐篷的地方。你们有多少人？”

乔德掰着手指数。“我、爸、妈、艾尔、罗莎夏、约翰伯伯，还有露西和温菲德。最后两个是小孩。”

“哦，我觉得你们住得下。有搭帐篷的东西吗？”

“有一块大帆布，还有床垫。”

守卫踩到脚踏板上。“沿着路一直开到头，然后右转，就到第四卫生所了。”

“那是什么地方？”

“就是有厕所、淋浴以及洗衣池的地方。”

妈发问了：“你们有洗衣池——自来水的？”

“当然有。”

“哎呀！感谢苍天呀。”妈说。

乔德开车经过长长的一排昏暗的帐篷。卫生所里点着一盏暗暗的灯。“就停在这里，”守卫说，“这里很好。住在这里的人刚刚搬走。”

乔德停住车。“就是这儿？”

“是的。现在，你让他们把东西卸下来，我帮你登记。然后你们就睡觉吧。营地委员会的人一早会来找你们，帮你们安顿好的。”

乔德垂下眼睛。“是警察吗？”他问。

守卫笑了。“不是警察。我们有自己的警察。这里的人选举出了自己的警察。跟我来。”

艾尔跳下卡车，绕着车身走来。“在这儿住了？”

“是的，”乔德说，“你和爸卸东西，我去趟办公室。”

“小声点，”守卫说，“很多人都睡了。”

乔德跟着守卫穿过黑暗，爬上办公室的台阶，走进一个很小的房间，里面只有一张旧桌子和一把椅子。守卫坐在桌子旁，拿出一张表。

“姓名？”

“汤姆·乔德。”

“那个是你爸？”

“是的。”

“他叫什么？”

“也叫汤姆·乔德。”

问题还在继续。从哪儿来，到这个州多久了，做过什么工作。守卫抬起头。“我不是管闲事。我们必须填好这个表。”

“没问题。”乔德说。

“现在要问一下——你们有钱吗？”

“有一点点。”

“不是穷光蛋喽？”

“有一点点钱吧。为什么这么问？”

“嗯，住在这里每周得交一块钱，但可以做工来抵，比如倒垃圾、打扫营地卫生之类的。”

“我们做工来抵吧。”乔德说。

“你明天就会见到委员会的人。他们会告诉你怎么使用营地的设备，还有这里的规矩。”

乔德问：“我说——那是什么？那个委员会到底是什么？”

守卫往后一靠。“委员会运作得非常好。这里有五个卫生所，每个所都选举出自己在委员会的人。委员会制定规则。他们说什么就是什么。”

“如果他们耍横呢？”乔德说。

“哦，那你就可以像投票选他们进去一样，马上投票把他们选出来。他们的工作做得很好。告诉你他们都做了什么吧——你知道圣恩教的传教士吗？他们老是跟着别人到处跑，传教啊募捐啊什么的。唉，他们想在这个营地传教，很多上了年纪的人也想让他们来。于是，这事儿就交给委员会决定。他们开了会，商量出办法。他们说：‘所有传教士都可以在这个营地传教。但谁也不准募捐。’那些老家伙还有点伤心呢，因为从那以后，就再没有传教士来了。”

乔德哈哈大笑，然后问：“你的意思是说，管理营地的人都只是普通人——也是在这儿住的人？”

“是呀。他们管理得很好。”

“你说的警察——”

“这里由委员会维持秩序，制定规则。这里还有妇女委员会。她们会来找你妈妈的。她们帮忙照看小孩、管理卫生所。要是你妈妈没有工作，那她就可以给有工作的人照看小孩，等她有了工作——嗯，然后又会有其他人没有工作。她们可以做针线活儿，还会有护士来教她们技能。很多这样的事。”

“你的意思是说，这里没有警察？”

“没有，先生。没有手令，哪个警察也别想进来。”

“哦，那假如有人就是捣乱，或者是喝醉了酒，大吵大闹，怎么办

呢？”

守卫用铅笔戳着吸墨纸，说：“嗯，第一次，委员会会警告他。第二次，他们会郑重警告他。第三次，他们就会把他赶出营地。”

“我的老天，简直不敢相信啊！就在今天晚上，那边还有一帮警察和那些戴着小帽子的家伙放火烧了个河边的宿营地呢。”

“他们到不了这儿，”守卫说，“有些晚上，我们会派小伙子在围栏周边巡逻，尤其是有舞会的晚上。”

“还有舞会？天哪！”

“我们每周六晚上都会举办全县最好的舞会。”

“哎呀，天哪！这样的地方为什么不再多几个呢？”

守卫的表情显得阴沉。“那你就得自己想原因了。去睡会儿觉吧。”

“晚安。”乔德说，“妈一定会喜欢这里的，很久都没人对她客客气气的了。”

“晚安，”守卫说，“睡会儿吧。这个营地的人都起得很早。”

乔德沿着道路穿行在一排排帐篷之间。他的眼睛逐渐适应星光。他看见这些帐篷都排列得笔直，四周也没有一点儿垃圾。道路被人清扫过，还洒了水。帐篷里传来人们沉睡的呼噜声。整个营地发出轻轻的嗡嗡声和呼呼声。乔德走得很慢。他走到第四卫生所附近，好奇地看着这幢没有刷过油漆的房子，它既低矮，又粗糙。房顶下面，两侧都是敞开的，装着一排排洗漱池。他看见自家的卡车就停在旁边，便悄无声息地朝它走去。帆布已经支起来，帐篷里静悄悄的。他越走越近，突然，一个人影从卡车的黑影中朝他走来。

妈轻声说：“是你吗，汤姆？”

“是我。”

“嘘！”她说，“他们都睡着了。他们都累坏了。”

“你也应该去睡觉。”乔德说。

“唉，我想等你。都还好吗？”

“挺好的，”乔德说，“我就不跟你说了。明天一早他们就会来告诉你。你肯定会喜欢这里的。”

她悄声说：“我听说这里还有热水。”

“是啊。你现在赶紧去睡觉吧。我都不知道你上次睡觉是什么时候了。”

她还在恳求：“你跟我说说。”

“我不说。你该睡觉去了。”

她突然变得像个小姑娘。“可是我会一直想，你不肯告诉我的到底是什么事，还怎么睡得着呀？”

“别，你就别想了。”乔德说，“明天早上醒来，你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换条裙子，然后——你就会知道了。”

“我要是一直想着这件事，就睡不着呀。”

“你必须睡着，”乔德开心地笑了，“你就是必须睡着。”

“晚安。”她轻声说。说完，她弯下腰，钻进黑黑的帆布。

乔德爬过卡车的后挡板。他仰面躺在车厢地板上，双手交叉枕在脑后，前臂紧紧压住耳朵。夜越来越凉。乔德把外套胸口的扣子扣好，又躺下去。他的头顶是清晰而璀璨的繁星。

他醒来时，天还是黑的。丁丁当当的细小声音把他从梦中惊醒。乔德仔细聆听，又听到铁器相互碰撞的声音。他活动僵硬的身体，在清晨的凉意中瑟瑟发抖。整个营地还在睡梦之中。乔德站起身，从卡车侧面探望出去，东边的群山是蓝黑色的。就在他观望时，群山背面升起微弱的光芒，山的边缘被染成浅浅的红色。接着，空气越发冷冽，天色也越发灰蒙黯淡。光芒逐渐照到头顶，一直照到与西方地平线相接的某个地方，才与这纯粹的黑夜融合。深深的河谷里，大地在晨曦中呈现出薰衣草的紫灰色。

铁器碰撞的声音又响起。乔德朝那排帐篷望去，它们的颜色只比大地的灰色稍微浅一点点。他看见一个帐篷旁边闪起橘黄色的火光，火光是从旧铁炉子的裂缝里钻出来的。粗短的排烟管里冒出灰色的烟雾。

乔德攀越过车侧板，跳到地上，朝那炉子慢慢走去。他看见一个女孩在炉子边忙活，她弯着的手臂里还抱着一个婴儿，孩子的头埋在女孩的罩衫下面，正在吃奶。女孩走来走去，用棍子拨动火苗，又揭开生锈的炉盖，好让菜炖得更烂，接着她打开炉门；那婴儿一直吃着奶，年轻的妈妈熟练地将他从一只胳膊上换到另一只胳膊上。孩子没有影响她工作，也没有扰乱她优雅又迅速的动作。橘黄色的火苗从炉子裂缝里钻出来，将跳动的影子投射在帐篷上。

乔德走近了。他闻到煎腌肉和烤面包的香气。来自东方的光芒迅速变亮。乔德走近炉子，朝它伸出手。女孩看着他，点点头，两根辫子跳动着。

“早上好。”她说着把锅里的腌肉翻了个面。

帐篷的门帘被人掀开，一个年轻男人走出来，后面跟着一个年龄比较大的男人。他们穿着新的蓝色棉布工装和工装外套，外套笔挺，铜扣子闪闪发亮。他们脸庞瘦削，长得非常像。年轻男人留着黑色的胡茬，年长男人则是白色胡茬。他们的头和脸都是湿的，头发还在滴水，硬邦邦的胡子上凝结着水珠。他们的脸湿得发亮。他们站在一起，静静望着不断发白的东方。他们一起打着呵欠，看着群山边缘的光圈。然后，他们转过身，看到了乔德。

“早上好。”年长男人说，表情既看不出善意，也没有恶意。

“早上好。”乔德说。

“早上好。”年轻男人说。

他们脸上的水慢慢干了。他们走到炉子边，就着炉火烤手。

女孩继续工作。有那么一次，她把孩子放下，用绳子将两根辫子绑到脑后；她忙碌时，那两根辫子就那么蹦来蹦去、摇来摇去的。她把铁皮杯放在一个装货的大木箱上，又把铁盘子、刀子和叉子摆出来。然后，她从深油锅里将腌肉舀出来，放在大铁盆里，腌肉滋滋地缩起来，变得更加香脆。她打开生锈的炉门，拿出装着满满一盆烤面包的大方盆。

面包的香气飘出来，两个男人都深吸了一口气。年轻男人轻声说：“真香呀！”

年长男人对乔德说：“吃过早饭了吗？”

“哦，还没有，不过我家的人都在那边，他们还没起床，都需要好好睡一觉呢。”

“哎呀，那就跟我们一起坐会儿吧。我们这里吃的东西很多——感谢上苍啊！”

“嗯，谢谢你了，”乔德说，“闻起来太香了，没法儿拒绝啊。”

“是吧？”年轻男人说，“这辈子没闻过这么香的东西吧？”他们走到包装箱旁，围着它蹲下来。

“在这附近工作吗？”年轻男人问。

“正打算找工作呢，”乔德说，“我们是昨天晚上才来的，还没来得及出去找。”

“我们刚干完第十二天的活儿。”年轻男人说。

在炉子边忙活的女孩说：“他们还买了新衣服呢。”两人都低头看着笔挺的蓝色衣服，羞涩地微微一笑。女孩端出装腌肉的盆子、烤得焦黄的厚面包、一碗腌肉卤汁和一壶咖啡，也蹲到箱子旁。孩子还是把头埋在女孩的罩衫下面，仰着头吃奶。

他们把各自的盘子装满，将腌肉卤汁倒在面包上，又往咖啡里加了糖。

年长男人把嘴巴塞满，嚼啊嚼啊，咕嘟咽下去。“老天啊，真好吃！”说完，他又把嘴巴塞满。

年轻男人说：“我们都吃了十二天的好东西了。这十二天里，没有落下一餐饭——我们两个都没少吃。工作了，拿到了工钱，还吃饱了。”他又开始大吃特吃，甚至有点狼吞虎咽的样子了。他把盘子再次装满。他们喝着滚烫的咖啡，将咖啡渣泼到地上，再把杯子倒满。

此时的晨光开始有了色彩，那是一种红色的微光。父子俩不再吃了。他们面朝东方，让晨曦照在脸上。旭日的红晕衬着群山，反射在他们眼中。随后，他们把杯里的咖啡渣泼到地上，同时站起来。

“得走了。”年长男人说。

年轻男人朝乔德转过身。“我说，”他说，“我们要去铺管道了。你要是想跟我们一起去，我们说不定能给你安排点事儿做。”

乔德说："哎呀，你们真是太好了。而且，我还得好好感谢你们请我吃早餐呢。"

"是我们的荣幸。"年长男人说，"你要是愿意，我们可以想办法帮你找点活儿干。"

"我当然愿意，"乔德说，"只是稍等一下，我先去告诉我家的人。"他匆匆跑回自家帐篷，弯下腰，朝里探望。昏暗的帆布下，他只看见一个个睡梦中的人影。但被子里出现一点小小的动静。露西像蛇一样扭出来，眼睛被头发遮着，裙子皱巴巴的，扭成一团。她小心翼翼地爬出来，站起身。她灰色的双眼睡醒后显得清澈又宁静，看不出一点淘气的神色。乔德离开帐篷，招手让她跟过来。走了一阵，他转过身，露西抬起头看着他。

"天哪，你真是长大了。"他说。

她突然羞涩起来，把目光转向远处。"你听我说，"乔德说，"不要把其他人吵醒了，他们起来以后，你告诉他们，我找到了个工作机会，现在去试一试。告诉妈，我和邻居吃过早饭了。你都听清楚了吗？"

露西点点头，把头转开，她的眼睛还是小姑娘的眼睛。"你可别把他们吵醒了。"乔德又交代一遍，便急匆匆赶回到新朋友身边。露西小心地走近卫生所，朝敞开的门里偷偷张望。

乔德回来时，那两个男人正在等他。年轻女人已经拖出一张床垫，把婴儿放在上面后，便去洗碗了。

乔德说："我本来想跟家里人说一声我去哪儿的，可他们都还没醒。"三人沿着帐篷间的小路走了。

营地开始有了动静。新生的火堆旁，女人们忙碌着，有的切肉，有的揉着面团做早晨的面包。男人们在帐篷和汽车周围活动。天空此时变成了玫瑰色。办公楼前面，一个瘦削的老头儿用耙子细心地耙地，用力地拖着耙子，耙尖在地上留下又直又深的印记。

"你起得早啊，老伯。"三人从老头儿身边经过时，年轻男人说。

"是啊，是啊。要努力工作抵租金啊。"

三人走出大门。

"租金，见了鬼呢！"年轻男人说，"上周六晚上，他喝醉了，在自己的

帐篷里唱了一整晚的歌，委员会为了惩罚他才让他干活儿的。”他们沿着柏油马路走，路边长着一排核桃树。太阳从群山后面露出头来。

乔德说：“真有意思，我吃了你们的东西，可还没告诉你们我叫什么名字呢——你们也没说你们叫什么。我叫汤姆·乔德。”

年长男人看着他，微微一笑：“你到这儿还没多久吧？”

“哎呀，是呀！刚到一两天而已。”

“我就知道。真有意思，你都快忘了自报姓名这个习惯吧。要记的名字太他妈多了。记人就可以了。反正，先生——我叫提摩西·华莱士，这是我儿子威尔基。”

“很荣幸认识你们。”乔德说，“你们来这儿很久了吗？”

“来了十个月，”威尔基说，“去年洪水刚退就到这儿来了。老天呀！我们那时候过的是什么日子，什么日子呀！差点儿就他妈饿死了。”他们的双脚啪啪踩在柏油路面上。一辆卡车经过，车上全是人，每个人都只瑟缩着。卡车车厢上坐的每个人都强打着精神，愁眉苦脸地耷拉着脑袋。

“他们是要去煤气公司，”提摩西说，“他们找了个好工作。”

“我可以把我们家的卡车开来。”乔德建议。

“不用了。”提摩西弯下腰，捡起一颗绿色的核桃。他用大拇指按了按，然后又用它瞄准停在铁丝围栏上的一只乌鸦，扔了过去。乌鸦飞起来，核桃从它底下擦过。接着，它又飞回到围栏上，用尖嘴梳理自己闪亮的黑色羽毛。

乔德问：“你们没有车吗？”

华莱士父子沉默了，乔德看着他们的脸，发现他们有些羞愧。

威尔基说：“我们工作的地方沿这条路走只要走一英里。”

提摩西气冲冲地说：“没有，我们没有车。我们把车卖了。非卖不可啊。吃的没有了，什么都没有了。找不到工作。每周都有人来，想要买车。他们跑过来，要是听说你饿着肚子，哎呀，他们就会来买你的车。你要是饿得不行了，那他们开的价就更低。我们——我们饿得受不了了。他们就给了我们十块钱，买走了我们的车。”他对着路面吐

了口唾沫。

威尔基轻声说：“我上周在贝克斯菲尔德。我看见它了——停在二手车车场里——就停在那里，标牌上写着七十五块钱。”

“我们非卖不可呀，”提摩西说，“我们要么让他们抢走我们的车，要么从他们那里偷点什么。我们还没有到要偷东西的地步呢，可是，他妈的，已经快了！”

乔德说：“你们知道吗，我们离开老家之前，听说这边有很多工作。我们看到了传单，传单让大家都到这儿来。”

“是呀，”提摩西说，“我们也看到了传单。但这里其实没有那么多工作。而且工钱还一直在降。光是想着怎么填饱肚子，我都要累死了。”

“你们现在有工作呀。”乔德说。

“是，可不会长久。我们是在给一个好心人干活儿。他有一小块地，自己也跟我们一起干活儿。可是，他妈的——这个工作不会长久呀。”

乔德说：“那你们到底为什么要把我也带来？我这一来，你们就更干不长了。你们为什么要这样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呢？”

提摩西慢慢摇着头。“我也不知道。我觉得是说不通。我们原本还想挣了钱一人再买顶帽子呢。我看是买不成了。那边就到了，就在右边。工作挺好的。每个钟头能挣三毛钱。老板是个好人，很客气的。”

他们走下马路，转上一条砂石小路，穿过小小的果园，走到一幢小小的白色农舍前。农舍边有几棵遮阴的大树和一个谷仓；谷仓后面是葡萄园和棉花地。三个男人从农舍经过时，纱门嘭地一响，一个矮壮结实、晒得黝黑的男人从屋后的台阶走下来。他戴着纸板做成的遮阳帽，一边穿过院子，一边卷袖子。他浓密的眉毛向下耷拉着，仿佛愁眉不展。他的脸颊被晒成生牛肉一样的红色。

“早上好，托马斯先生。”提摩西说。

“早上好。”男人烦躁地回答。

提摩西说：“这位是汤姆·乔德。不知道您能不能想办法给他安排点活

儿做？”

托马斯对乔德怒目而视。接着，他急促地笑了一声，眉头依然紧锁。“哎哟，没问题！我帮他安排。谁来我都能安排。说不定我还能安排一百个人呢。”

“我们只是想——”提摩西抱歉地开口。

托马斯打断他。“是，我也在想，”他转过身，面对他们说，“我要跟你们说点儿事。我一直给你们付的是一个钟头三毛钱的工钱——对吧？”

“哎呀，是的，托马斯先生……可是——”

“你们给我干的活儿确实也值三毛钱。”他两只粗壮的大手紧紧握在一起。

“我们每天都努力干活儿。”

“哎呀，他妈的，今天上午，你们只能拿两毛五分钱了，愿意就干，不愿意就走吧。”他的脸因为气愤涨得更红了。

提摩西说：“我们给你干活儿很努力的。你自己也说了。”

“我知道。可现在看来，我是不能自己做主了。”他咽了口口水。“你们看啊，”他说，“我这儿有六十五英亩地。你们听说过农民联合会吗？”

“哦，当然听说过。”

“嗯，我就是联合会里的。我们昨天晚上开了个会。你知道现在是谁管农民联合会吗？告诉你们吧。是西部银行。这个河谷里大部分地都是银行的，不是它的地，也都抵押给它贷款了。昨天晚上，银行派来的人跟我说：‘你现在付的工钱是一个钟头三毛钱。你最好把工钱减到两毛五分钱。’我说：‘我请的人很好。他们值三毛钱。’结果他说，‘不是这么回事，现在的工资就是两毛五。如果你付了三毛钱，就会引起骚乱。再说了，’他说，‘你明年还打不打算要农作物贷款了？’”托马斯不再说话。他咧开嘴唇，喘着粗气。“你们明白了吗？工资就是两毛五了——就是这样。”

“我们干活儿很卖力的。”提摩西茫然无助地说。

“你还不明白吗？银行先生雇了两千个人，我只雇了三个人。我得遵

守银行文书的规定呢。你们要是能想到解决的办法，哎呀，我可以照办！可他们吃定我了呀。”

提摩西摇摇头：“我都不知道该说什么了。”

“你们在这儿等着。”托马斯飞快地走进屋。他身后的门嘭的一声关上。没过多久，他又回来了，手里还拿着一张报纸。“你们看了这个吗？就在这里，我来念：‘痛恨赤党骚乱分子的市民烧毁流浪者的宿营地。昨天晚上，当地一处流民宿营地发生的骚乱让市民义愤填膺，他们将宿营地的帐篷悉数烧毁，并警告骚乱者离开本地。’”

乔德张口道：“哎呀，我——”可他马上闭上嘴巴，不再说话。

托马斯小心地折好报纸，放进口袋。他再次控制住自己的情绪，小声说：“那些放火的人就是联合会派出去的。现在，我说出了他们的秘密。他们如果发现我说过这话，那我明年连这个农场都没有了。”

“我真的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了。”提摩西说，“如果真有骚乱分子，我也能理解他们为什么会发疯。”

托马斯说：“我已经观察好长一段时间了。每次要降工资前，总会有赤党骚乱分子。每次都是这样。去他妈的，他们是给我下套儿呢。现在你们打算怎么办？两毛五的工资干不干？”

提摩西望着地面。“我干。”他说。

“我也干。”威尔基说。

乔德说：“看来我是正好撞上这事儿了。我当然愿意干。我必须工作。”

托马斯从屁股口袋扯出一条头巾，擦了擦嘴巴和下巴。“我也不知道这种情况还要持续多久。真不知道你们拿这点钱，怎么养活一家人。”

“只要还有工作，就能养活家里人。”威尔基说，“找不到工作的时候，就养不活了。”

托马斯看了一眼手表。“好吧，我们去挖水沟吧。哎呀，”他说，“还要跟你们说个事呢。你们都住在政府的那个宿营地里，是不是？”

提摩西全身僵硬。“是的，先生。”

“你们每周六晚上都有舞会？”

威尔基微笑着说：“确实有。”

“嗯，下周六晚上可得当心点儿。”

提摩西突然挺直胸膛，朝托马斯走近。“你这是什么意思？我就是营地委员会的。我必须问清楚。”

托马斯显得忧心忡忡。“你可千万别对人说是我告诉你的。”

“到底是什么事儿？”提摩西追问。

“唉，联合会不喜欢政府的宿营地，因为连一个警察都派不进去。我听说，里面的人还自己定规矩，没有逮捕令就不能随便抓人走。可是，如果里面出现大乱子，又或者，有人开了枪——那就可以派一大帮警察进去，把营地清理干净。”

提摩西神色一变。他双肩紧绷，眼神冷峻。“这话是什么意思？”

“千万别把这些话告诉别人。”托马斯不安地说，“星期六晚上营地里会有人打架，而且还会有很多警察随时准备冲进去。”

乔德追问：“这么做到底是为什么呢？那些人并没有影响到别人呀。”

“我来告诉你为什么吧。”托马斯说，“营地里的那些人可以活得像个人，他们已经越来越习惯这种生活了。他们再回到流民的营地以后，就不好管了。”他又擦了擦脸，“现在，赶紧去干活儿吧。哎呀，希望这些话不会让我丢掉我的农场。可我真的喜欢你们这些人。”

提摩西跨步走到他面前，伸出瘦削而结实的一只手，托马斯握住那只手。“不会有人知道是谁说的。我们很感谢你。那天不会有人打架。”

“快去干活儿吧，”托马斯说，“现在的工钱是两毛五了啊。”

“你给我们的这个价钱，”威尔基说，“我们接受。”

托马斯朝农舍走去。“我马上就出来，”他说，“你们先干活儿。”他身后的纱门啪地关上。

三人经过刷白的小谷仓，沿着田埂走。他们走到一处又长又窄的水沟，水沟旁边摆着一截截的水泥管道。

“这里就是我们干活儿的地方。”威尔基说。

他的父亲打开谷仓，递出两把铁镐和三把铲子。他对乔德说：“这就是你的宝贝了。”

乔德掂了掂铁镐的分量。“哎呀我的天哪！这感觉可真好！”

“等到了十一点，”威尔基说，“你再看看那感觉有多好吧。”

他们走到水沟尽头。乔德脱下外套，扔到土堆上。他把帽子往后一推，踏进沟渠。他往手上吐了口唾沫，把铁镐高举到空中，又飞快地往下一挥。乔德轻轻地喊了句口号。铁镐飞起又落下，它每次挖进地里、翻动土壤的那一下，乔德都会哼一声。

威尔基说：“哎哟，爸，我们这可找到个干活儿的好手了。”

乔德说：“我可是干过活儿的人（嗨哟）。是的，先生，我是干过活儿的人（嗨哟）。干过好多年呢（嗨哟！）。我就喜欢干活儿（嗨哟！）。”他面前的土地很快就被翻松了。此时，阳光照在果树上，葡萄藤的叶子变成镶金的绿色。挖了六英尺，乔德便走到一旁，擦擦额头。威尔基跟到他后面。铲子起起落落，泥土便飞到水沟旁的土堆上，水沟便不断延长。

“我听说过这个什么委员会，”乔德说，“原来你们就是其中的委员呀。”

“是的，先生，”提摩西说，“这是一种责任。所有人都肩负着责任。我们要努力做到最好。营地里的人也都在努力做到最好。我希望那些大农场主别欺人太甚。我希望他们别来骚扰我们。”

乔德爬回水沟，威尔基站到一旁。乔德说：“那他说的（嗨哟），舞会上打架是怎么回事（嗨哟）？他们到底想干什么？”

提摩西跟在威尔基后面，提摩西的铲子斜着插进水沟沟底，将沟底拍平以便于铺设管道。“他们好像是想赶我们走。”提摩西说，“我猜啊，他们是害怕我们会组织起来。说不定他们猜对了。这里的营地就是个组织，大家自己照顾自己。我们还有这一带最好的乐队。饿着肚子的人可以在商店赊一点账，五块钱的账——你可以买五块钱的东西吃，营地不会责怪你。我们从来没犯过法。我猜那些大农场主怕的就是这个。他们没办法把我们关进牢里——哎呀，于是害怕了。他们心想，我们既然能自己管好自己，那说不定也能干好别的事。”

乔德从水沟里跨出来，擦去眼角的汗水。“你听到报纸是怎么说的吗？”

“当然听到了，”威尔基说，“常有的事。”

“哼，我当时就在现场。压根儿就没什么骚乱分子。没有他们所谓的赤党。话说回来，这些赤党到底是个什么鬼东西啊？”

提摩西在水沟沟底铲出一个水平的土垛，阳光照得他白色的胡茬闪闪发亮。“很多人都想知道赤党到底是什么，”他笑着说，“我们有一个孩子搞明白了。”他用铲子轻轻拍着土堆，“那个孩子叫海因斯——他有差不多三万英亩地，种着桃子和葡萄——还有一家罐头厂和一家酒厂。反正，他老是在说什么‘该死的赤党’。他说：‘该死的赤党要把这整个国家都毁掉的。’他还说：‘我们必须把这儿的混蛋赤党都赶走。’嗨，有一天，一个刚到西部来的年轻人听到他这些话。年轻人挠挠头，问：‘海因斯先生，我来这儿的时间不长。这些该死的赤党到底是什么人啊？’海因斯就说了：‘赤党都是些狗娘养的，我们给两毛五的工钱，他们偏偏想要三毛！’嗯，年轻人认真想了想，又挠挠头，说：‘哎呀，海因斯先生，我不是狗娘养的，可要是这就算赤党——那我也想要三毛钱的工钱哎。每个人都想要。他妈的，海因斯先生，我们都是赤党。’”提摩西把铲子沿着水沟沟底推去，铲子划过的地方，坚固的泥土闪闪发亮。

乔德笑了。“那我猜，我也是。”他的铁镐升起又落下，划出一道弧线，铁镐下面的土应声裂开。汗水顺着他的前额滚落，又从鼻子两侧流下去，积在脖子上，亮晶晶的。“他妈的，”他说，“铁镐真是个好东西（嗨哟），只要你不跟它对着干（嗨哟）。你得和铁镐一起好好干（嗨哟）。”

三个男人排成一列干活儿，水沟一寸一寸向前推进，随着时间渐渐接近正午，强烈的阳光火辣辣地照在他们身上。

乔德离开后，露西站在卫生所的门口，朝里张望了半天。没有温菲德在旁边听她吹牛，她的胆子没有那么大了。她一只赤脚踩上水泥地板，又缩回去。不远处，一个女人从帐篷里走出来，在铁皮炉子里生火。露西朝她的方向走了几步，但并未走远。她悄悄回到自家帐篷的门口，往里面探望。帐篷的一边，约翰伯伯躺在地上，张着嘴，喉咙里呼噜呼噜地打着鼾。妈和爸盖一床被子，头埋在被子里，躲着光亮。艾尔在远离约翰伯伯的一侧，用一只胳膊遮着眼睛。罗莎夏和温

菲德躺在帐篷的前面。温菲德身边还有个空位置，那是露西之前睡觉的地方。露西蹲下来，瞄着里面。她的目光落在温菲德长长的脑袋上。就在她看着他的时候，小男孩睁开眼睛，也向外盯着她，眼神很是严肃。露西把手指头放到嘴唇前面，用另一只手招手示意。温菲德转过头看罗莎夏。罗莎夏粉红色的脸离他很近，嘴巴微微张开。温菲德小心地掀开毛毯，悄悄爬出来。他爬出帐篷后，走到露西身边。“你起来多久了？”他小声问。

她格外小心地领着他走开，到了安全的地方，才说：“我根本没睡。我一整晚都醒着。”

“才不是呢，”温菲德说，“你真是撒谎不脸红。”

“好吧，”她说，“你要是说我撒谎，那我就什么都不告诉你了。我就不告诉你有人被一刀给捅死了，我也不告诉你有熊跑到这儿来，抓走了一个小孩子。”

“这里根本就没有熊。”温菲德颇不自在地说。他用手指把头发往上拨了拨，又往下扯了扯工装裤的裤裆。

“好吧——这里是没有熊，”露西挖苦地说，“而且，我也没看到购物手册里那些瓷做的白色东西。”

温菲德一本正经地打量她。然后指着卫生所。“在那里面吗？”他问。

“我是个撒谎不脸红的人，”露西说，“干吗要告诉你里面有什么东西？”

“我们去看看吧。”温菲德说。

“我去看过了，”露西说，“而且我还在上面坐过了。我还在里面尿过了。”

“骗人。”温菲德说。

他们走进卫生所；这一次，露西不再害怕，大胆地带头走进房子。大房间的一侧装着一排马桶，每个马桶都有隔间，隔间的前面还有门。白色的瓷马桶闪闪发光。大房间的另一面墙下装着一排洗手池，第三面墙下则是四个淋浴间。

“看这儿，”露西说，“这就是马桶。我在购物手册上见过。”两个孩子走到一个马桶旁边。露西突然鼓起勇气，掀起裙子，坐上去。“跟你

说了，我之前就来过了。”她说。为证其言不虚，马桶里响起滴滴答答的尿声。

温菲德很尴尬。他用手掰着水箱的杆子。水哗啦一下冲出来。露西一跃而起，跳到旁边。她和温菲德站到房间中央，看着马桶。里面的水还在哗哗流着。

“是你干的，”露西说，“是你搞坏的。我都看见了。”

“我没有。我真的没有。”

“我看见你搞坏的，”露西说，“就是不能把好东西给你用。”

温菲德低下头。他抬起眼看着露西，眼眶里满是泪水，下巴都在颤抖。露西立刻后悔了。

“你别担心，”她说，“我不会告发你的。我们假装它本来就是坏的。我们可以假装压根儿就没来过这儿。”她带着温菲德走出房子。

此时，阳光越过群山，照在五间卫生所屋顶波纹状的铁板上，照在灰色的帐篷和帐篷之间扫得干干净净的路面上。整个营地在逐渐苏醒。用煤油罐和金属板做成的炉子里燃起火苗。空气中弥漫着烟味。一顶顶帐篷的门帘被掀开，人们在路上四处走动。妈站在乔德家的帐篷前，朝路上左右张望。她看见两个孩子，便朝他们走去。

“担心死我了，”妈说，“我都不知道你们上哪儿去了。”

“我们就是到处看看。”露西说。

“哦，汤姆呢？你看见他了吗？”

露西露出自命不凡的样子。“看见了，妈，他把我叫起来，跟我说让我告诉你。”她停顿一下，自命不凡的模样更明显了。

“哦——告诉我什么？”妈追问。

“他说让我告诉你——”她又停顿一下，看温菲德是否搞清楚了她目前的重要地位。

妈举起一只手，手背朝向露西：“什么？”

“他找到工作了，”露西飞快地说，“出去干活儿了。”她担忧地看着妈

举高的手。那手放下来，但很快又朝露西伸过去。妈搂住露西的肩膀，仿佛是控制不住似的，给了她一个迅速的拥抱，随即又松开。

露西羞涩地盯着地面，改变话题。“那边有马桶，”她说，“白色的马桶。”

“你去过那里面了？”妈问。

“我和温菲德都去了。”她说。接着，她背弃承诺。“温菲德，他把马桶弄坏了。”

温菲德满脸通红，愤怒地瞪着露西。“她在里面撒尿了。”温菲德恶狠狠地说。

妈有些担忧。“你们到底做了什么？带我去看看。”她推着他们走到卫生所门口，走进去。“现在告诉我，你们到底做了什么？”

露西用手一指：“它刚刚一直在哗哗流水。现在不流了。”

“你们是怎么弄的，做给我看看。”妈命令他们。

温菲德不情愿地走到马桶边。“我又没有用力拉，”他说，“我就是把这个掰了一下，然后——”水流又冲出来。他猛地跳开。

妈把头往后一甩，哈哈大笑，露西和温菲德悻悻然地盯着她。“马桶就是这样的呀，”妈说，“我以前见过。上完厕所，就是要把这个掰一下。”

两个孩子受不了自己如此无知又丢人，便一溜烟儿跑出去，沿着道路往前走，去看附近的一大家人吃早饭。

妈看着他们走出门，然后环顾整个房间。她走到淋浴间，朝里张望。她又走到洗手池，用手指抚摸白色的瓷盆。她把龙头拧开一点，将手指头放在水流下，可当水变热时，她马上把手撇开。她仔细查看水池，把塞子塞上，在水池里接上一点热水，再接上一点冷水。她在温水里先洗了手，又洗了脸，然后用手指弄了点水拨弄头发。这时，她身后的水泥地板上传来脚步声。妈转过身。一位老头儿震惊地站在那儿看着妈，脸上有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神情。

他严厉地问：“你怎么跑到这里来了？”

妈咽了口气，能感觉到下巴上的水在不断往下滴，弄湿了裙子。“不

好意思，我不知道，”她抱歉地说，“我以为这里是给大家用的。”

老头朝她皱起眉头。“这里是给男人用的。”他坚定地说。他走到门口，指着门上的标志牌：男。“你看，”他说，“这儿写得明明白白的。你没看见吗？”

“没看见，”妈羞愧地说，“我压根儿没看见。那这儿有没有我能用的地方啊？”

老头的怒气消了。“你是才来的吧？”他问话的语气变得友善。

“昨天半夜才来。”妈说。

“那委员会的人还没有找你谈过吧？”

“什么委员会？”

“哎呀，就是妇女委员会呀。”

“没有，还没找我谈过。”

他骄傲地说：“委员会的人很快就会来找你，帮你安排好的。刚来的人我们都会好好照顾的。你要是想用女厕所，去这幢房子的另外一边就可以了。那边才是你们用的。”

妈不安地说：“你说的妇女委员会——会到我们家的帐篷来吗？”

他点点头。“我看应该很快就会去了。”

“谢谢你。”妈说。她急匆匆走出去，半走半跑地回到帐篷。

“爸，”她大叫，“约翰，快起来！还有你，艾尔。赶快起来洗漱。”大家都吓了一跳，睡眼惺忪地看着她。“所有人！”妈大喊，“赶快起来，去洗脸。梳好头发。”

约翰伯伯脸色苍白，满是病容。他的下巴上有处红色的伤痕。

爸问：“什么事啊？”

“委员会啊，”妈大喊，“这里有个委员会——妇女委员会就要来了。现在赶紧起床，去洗漱。我们都还在睡觉打呼的时候，汤姆已经出去找到工作了。快点儿，起床。”

大家半睡半醒地走出帐篷。约翰伯伯的脚步有些踉跄，脸上的表情也有些痛苦。

“去那房子里洗漱干净，”妈下达命令，“我们必须赶快吃完早饭，做好准备，等委员会来。”她走到帐篷里一小堆劈好的柴火旁。她生起火，放好做饭的锅。“就做玉米饼吧，”她自言自语地说，“玉米饼和酱卤。这样快些。必须快点儿。”她还在自言自语，露西和温菲德站在一旁不知所措。

清晨的炊烟在整个宿营地上空升起，四面八方传来叽叽喳喳的说话声。

罗莎夏衣冠不整、睡眼惺忪地从帐篷里爬出来。妈正一把一把地量着玉米面的多少，看到女儿出来，立即把目光转向女儿身上皱巴巴、脏兮兮的裙子和满头没有梳过的乱糟糟的头发。“你去洗漱干净吧，”她轻快地说，“到那边去，洗漱干净。你还有条干净裙子，我洗过了。把头发梳整齐。把眼睛上的眼屎擦掉。”妈很兴奋。

罗莎夏愁眉不展地说：“我觉得不舒服。我好想康尼呀。没有康尼，我什么都不想干。”

妈转过身正面对着她，双手和手腕上沾着黄色的玉米面。“罗莎夏，”她严肃地说，“你必须振作起来。你也伤心得够久了。妇女委员会的人就要来了，她们来时，我们家的人可不能愁眉苦脸的。”

“可我觉得不舒服啊。”

妈朝她走近，伸出满是面粉的两只手。“快去，”妈说，“总有一天，你得学会把自己的感受藏在心里。”

“我要吐了。”罗莎夏哀怨地说。

“哦，那就去吐啊。你当然会想吐。每个人都一样。快振作起来吧，去洗漱，把脚也洗一洗，再穿上你自己的鞋子。”她转过身继续干活儿。“把头发梳好，扎上辫子。”她说。

煎锅里的油在火上噼里啪啦地炸着，妈用勺子舀着玉米面浆，放进锅里，油一下子溅起来，滋滋直响。妈在罐子里把玉米面粉和油脂混在一起，加上水和盐，再搅拌均匀。铁罐里，咖啡开始沸腾，咖啡的香气飘出来。

爸从卫生所里慢悠悠地走回来，妈不满地抬起头。爸说：“你说汤姆

找到工作了？”

“是的，先生。我们都还没醒，他就出去干活儿了。你现在赶紧到那个箱子里找找看，找件干净的工装裤和衬衫穿上。还有，爸，我现在忙死了。你去把露西和温菲德的耳朵洗一洗。那边有热水。你能去给他们洗一洗吗？好好把耳朵周围擦干净，还有脖子。要擦得又红又亮才行。”

“从没见过你有这么大的兴致。”爸说。

妈大喊：“现在到了全家人必须体面的时候了。这一路走来，一直都没有机会洗漱干净。但现在，我们可以洗干净了。把你身上的脏衣服丢到帐篷里，我一会儿再洗。”

爸走进帐篷。很快，他就出来了，身上穿着洗过的浅蓝色工装裤和衬衫。他领着满脸伤心和震惊表情的两个孩子朝卫生所走去。

妈在他身后大叫：“耳朵里面要好好擦干净！”

约翰伯伯走到男厕所门口，朝外张望。接着他走进去，在马桶上坐了很久，一直用手捧着胀痛的脑袋。

妈端起一锅煎成棕黄色的玉米饼，又把一勺勺玉米面团舀进第二个油锅。就在这时，一个人影落在她身边的地上。她转头去看，身边站着一个白衣白裤的小个子男人——他的脸很瘦，棱角分明，脸色棕黄，眼神欢快。他瘦得像根竹竿。干净的白色衣裤的缝合处都磨毛了。他朝妈微微一笑。“早上好。”他说。

妈看着他的白衣服，因为疑惑而表情僵硬。“早上好。”她说。

“你是乔德太太吗？”

“是的。”

“哦，我是吉姆·罗利，宿营地的主任，来看看你们是不是都安顿好了。需要的东西都有了吗？”

妈疑惑地打量他。“都有了。”她说。

罗利说：“你们昨天晚上来的时候，我还在睡觉。幸好我们这里还有个地方给你们住。”他的语气很热情。

妈简单地说：“这里挺好的。尤其是还有洗衣池。”

“你等着看那些女人洗衣的时候吧。就快了。你只怕从来没见过那么聒噪的一群人，跟开会似的。你知道她们昨天干了什么吗，乔德太太？她们搞了个合唱团。一边唱赞美诗，一边搓衣服，两不耽误。可真是好听呢，我告诉你。”

妈脸上质疑的表情不见了。“一定很好听。你是老板吗？”

“不是。”他说，“这里的人太能干，我都没事做了。他们把这个营地搞得干干净净，守规矩、有秩序，把什么都做了。我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人。他们在会议室里做衣服，还会做玩具呢。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人。”

妈低头看着自己的脏裙子。“我们还没洗漱干净呢，”她说，“一直赶路，没办法洗干净。”

“这我都知道。”他说。他嗅了嗅空气中的香气。“我说——这是你们家的咖啡吗？闻起来好香。”

妈微笑着说：“确实很香，是不是？闻起来总是好香的。”她骄傲地说，“你如果不嫌弃，跟我们一起吃个早餐吧？”

他走到炉火前，蹲下来，妈放下最后一点矜持。“我们很荣幸请你吃早饭，”她说，“没什么好东西，可我们非常欢迎你。”

小个子男人对她粲然一笑，说：“我吃过早饭了。可我确实很想来一杯咖啡。太香了。”

“哎呀——哎呀，没问题。”

“不着急。”

妈从一加仑的铁罐中倒出一铁皮杯咖啡。她说：“我们还没有买糖。今天应该会买一点。你要是喝咖啡必须加糖，可能会觉得没那么好喝。”

“我从不加糖，”他说，“会把好咖啡的味道破坏掉的。”

“哦，我倒是喜欢加一点点糖。”妈说。她突然凑近看着小个子男人，想弄清楚他为什么会这么快就跟自己亲近起来。她在小个子的脸上寻找动机，可除了友善，她什么都没找到。接着，她看到了小个子白色

外套上的毛边，放心了。

他小口喝着咖啡。“我看妇女委员会的人今天早上就会到这儿来看你们。”

“我们还没收拾干净呢。”妈说，“还是等稍微弄干净一点，她们再来吧。”

“这样的情况她们清楚得很，”主任说，“她们自己来的时候也是一样。没关系的。就是因为她们非常了解情况，所以这个营地委员会才会运作得这么好。”他喝完咖啡，站起身。“好了，我得走了。你需要任何东西，就到办公室来，我会一直在那里。这咖啡真好喝。谢谢你。”他把杯子放在箱子上，和其他杯子放在一起，挥了挥手，便沿着那排帐篷走了。妈听到他一路走，一路还在和别人说话。

妈低下头，拼命忍住想哭的冲动。

爸领着两个孩子回来了。因为耳朵被擦得生疼，孩子们的眼眶还是湿的。两人默不作声，满脸发亮。温菲德鼻子上晒伤的皮肤也被擦掉了。“好啦，”爸说，“脏东西都洗掉了，擦掉了两层皮。差点儿要揍他们一顿，他们才肯老老实实站着。”

妈认真地对他们进行了鉴定。“看着挺好的了。”她说，“自己去吃玉米饼和酱卤汁吧。我们还得把东西收拾收拾，把帐篷里面弄整齐。”

爸把装满食物的盘子递给两个孩子，又给自己盛了一盘。“不知道汤姆上哪儿工作去了。”

“我也不知道。”

“哎，他要是能找到工作，那我们也能啊。”

艾尔兴奋地走进帐篷。“这里真是个好地方！”他说。他自己盛了早餐，倒了咖啡。“那边有个人，你们知道他在做什么吗？他在搞一间拖车屋。就在那边，那排帐篷后面。车上有床、有炉子——什么都有。人就住在里面。天哪，那么住着可真舒服！你把车停在哪儿——就住在哪儿。”

妈说：“我还是想要栋小房子。我们很快就能有栋小房子了，我就想要栋小房子。”

爸说：“艾尔——等我们吃完了，你和我和约翰伯伯就开车出去找工

作吧。”

“没问题，”艾尔说，“要是有修车店的工作，我倒是很想去做。我真正喜欢的就是修车。给我来一辆小小的福特古董车，我要把它漆成黄色，嘀嘀开着到处跑。我看见马路前面有漂亮的姑娘，就给她抛个大媚眼。那姑娘漂亮得很呢。”

爸严肃地说：“你去泡妞儿之前，最好还是先给自己找点活儿干吧。”

约翰伯伯从厕所出来，慢慢走近。妈对他皱起眉头。

“你还没有洗——”她刚张嘴，可立马就看到他虚弱又难受的病恹恹的模样。“你到帐篷里面躺一会儿吧，”她说，“你看起来可不太好。”

他摇摇头。“是不好，”他说，“我罪孽深重，应该受到惩罚。”他垂头丧气地蹲下去，自己倒了杯咖啡。

妈把最后几个玉米饼从锅里拿出来。她不经意地说：“这里的主任来过了，坐了会儿，还喝了杯咖啡。”

爸慢慢朝她望过来。“真的吗？他想干什么？”

“就是过来随便聊聊，”妈温柔地说，“坐下来喝了杯咖啡。说他平常喝不到什么好咖啡，说我们的咖啡好香。”

“他想要干什么？”爸还在追问。

“不干什么。就是来看看我们安顿得怎么样了。”

“我才不信呢，”爸说，“他只怕是到处管闲事，打探别人的情况。”

“他才没有呢！”妈生气地大喊，“到处打探的人我一眼就看得出来。”

爸把自己杯里的咖啡渣倒掉。

“你可别乱倒了，”妈说，“这里很干净的。”

“也别弄得太干净了，要不让人怎么住呢？”爸满是妒意地说，“快点，艾尔。我们得出去找活儿干了。”

艾尔用手擦擦嘴巴。“我准备好了。”他说。

爸朝约翰伯伯转过身。“你来吗？”

“好，我就来。”

“你看起来不太好。”

“我是不太舒服，可还是要去。”

艾尔坐上卡车。“得加油了。”他说。他发动引擎，爸和约翰伯伯爬上车，坐在他旁边，卡车沿着马路开走了。

妈目送他们离开。随后，她拿了个水桶，走到卫生所露天的洗衣池边。她把桶里接满热水，提回帐篷。她在桶里洗碗时，罗莎夏回来了。

“我把你的早餐放在盘子里了。”妈说。说完，她凑近去看着女儿。女儿的头发还在滴水，但已经梳好了，她的皮肤粉红而透亮。她穿上了印着白色小花的蓝裙子，脚上穿着婚礼时穿的高跟拖鞋。在妈的注视下，她脸红了。“你洗过澡了。”妈说。

罗莎夏用嘶哑的嗓音说：“我在那里面的时候，有个女人走进来洗澡。你猜她是怎么洗的？你就走到那个小隔间里，把龙头拧开，水就冲到你身上了——要热水，要冷水，想要什么温度都随你——所以我也就洗了！”

“我也要去洗个澡！”妈大叫，“我把这儿的事忙完了，就马上去洗澡。你要教教我怎么弄。”

“我以后每天都要洗澡。”女儿说，“那个女人——她看见我了，看见了我的大肚子——你知道她是怎么说的吗？她说每周都会有个护士到这儿来。我可以去找护士，她会告诉我怎么做才能让宝宝更强壮。她还说，这里所有怀孕的准妈妈都是这位护士照料的，我也要这样，”她滔滔不绝，“还有——你知道吗？上周，这里有个宝宝出生，整个营地开了派对呢！他们给宝宝送了衣服，还送了好多其他东西——还送了台婴儿车呢——柳条编的。虽然不是新的，可他们给它刷了层粉红色的油漆，它就跟新的一样了。他们给宝宝取了名字，还有蛋糕吃。哎呀，天哪！”她喘着粗气，不再往下说了。

妈说：“感谢上苍，我们终于找到自己人了。我要去洗澡。”

“好，很舒服的。”罗莎夏说。

妈把铁盘子擦干，摞好。她说：“我们是乔德家的人。我们从来不对别人低头。爷爷的爷爷在独立战争时上过战场。我们在欠债之前一直

都是种田的。后来——那些人——他们对我们耍了手段。他们每次来的时候，我都感觉像是有鞭子在抽我——抽我们家的每个人。还有在尼德尔斯，那个警察。他对我们那种态度让我很生气，让我觉得特别丢脸。现在，我不觉得丢脸了。这里的人都是我们自己人——是我们自己人啊。那个主任，他来这儿坐下，喝了杯咖啡，说'乔德太太这个，乔德太太那个'的——他还问，'乔德太太，你们安顿得怎么样了'，"她停下来，叹了口气，"哎呀，我终于又感觉自己是个人了。"她把最后一个盘子摞上去，然后走进帐篷，在放衣服的箱子里翻出鞋子和一条干净裙子，还找出一个小纸包，里面包着她的耳环。她从罗莎夏身边走过时说："如果妇女委员会的人来了，就跟她们说，我马上回来。"她消失在卫生所的另一侧。

罗莎夏重重地坐到一个箱子上，盯着自己的婚鞋。那是一双漆皮黑色高跟鞋，还有特别定制的黑色蝴蝶结。她用手擦脚趾，又把手在裙子内衬上擦了擦。弯腰的动作给她日益膨胀的腹部带来压力，于是她坐直，用手指试探性地在身上摸了摸，露出微笑。

路上，一个矮壮女人拿着用苹果箱装的脏衣服，朝洗衣池走去。她的脸被太阳晒得棕黄，眼睛又黑又有神。她穿着用装棉花的布袋做成的大围裙，大围裙罩在方格棉布裙外面，脚上穿的是男士棕色牛津鞋。她看见罗莎夏在抚摸身体，也看到罗莎夏脸上浅浅的笑容。

"哎呀！"她大喊一声，高兴地笑着说，"你觉得是男孩还是女孩呀？"

罗莎夏满脸绯红，低头盯着地面。接着，她又抬起头偷偷瞥了一眼，女人正用乌黑明亮的小眼睛盯着她。"我也不知道。"她含糊不清地嘀咕一句。

女人把苹果箱扑通一声放到地上。"就跟肚子里长了个会动的大瘤子一样吧？"她说。她咯咯笑着，像只快乐的母鸡。"你想要男孩还是女孩？"她继续追问。

"我也不知道——我觉得，男孩吧。是的——我想要个儿子。"

"你们刚来，是不是？"

"昨天晚上来的——很晚才到。"

"准备住下来吗？"

"我不知道。要是能找到工作，应该会住下来。"

女人的脸上掠过一道阴影，乌黑的小眼睛变得尖锐。“要是能找到工作……嘿，大家都是这么说的呢。”

“我哥哥今天早上就已经找到工作了。”

“哎哟，真的吗？你们也许是走运。不过要当心。运气是靠不住的，”她走近罗莎夏，“你只可能走运一次。不可能再有这么好的运气了。你是个好姑娘，”她恶狠狠地说，“得好好的。你要是犯了什么过错——可就得当心这个宝宝了。”她在罗莎夏面前蹲下来。“这个营地里有不少丑事呢。”她阴沉地说，“每周六晚上，这儿都有舞会，不光是跳方块舞，有些人还要搂搂抱抱在一起跳！我都看见了。”

罗莎夏谨慎地说：“我喜欢跳舞，喜欢跳方块舞。”接着，她又一本正经地补充，“我从来不跳其他舞。”

棕脸女人阴郁地点点头。“反正有些人就喜欢跳。主不会原谅他们的；你可别以为主会原谅他们。”

“没这么以为，太太。”罗莎夏轻声说。

女人将一只满是皱纹的棕黄色的手放在罗莎夏的膝盖上，罗莎夏被这身体接触吓得一缩。“我要警告你。现在还打心眼儿里信耶稣的人没剩几个了。每周六晚上，乐队开始演奏，音乐响起的时候，他们就转啊转啊——是的，我都看见了。我自己是不去的，也不让我们家的人靠近。他们都搂搂抱抱的，我告诉你，”她暂停片刻，以示强调，接着，又用沙哑的嗓音悄声说，“还不止跳舞呢。他们还在舞台上演戏。”她往后退一步，歪着头，想看罗莎夏对这样的一个惊天秘密会作何反应。

“是演员吗？”罗莎夏惊奇地问。

“才不是呢！”女人的情绪爆发了，“不是演员，不是那些不要脸的演员。是我们自己人去演。是我们自己人。还有些糊里糊涂的小孩子呢，假装成跟自己完全不相干的人。我从来不靠近。可我听到他们说的那些话，说自己都做过什么。这个营地里，简直是魔鬼横行。”

罗莎夏瞪大眼睛、张着嘴巴，认真听着。“我以前在学校的时候，我们搞过一场圣诞节儿童剧——是在圣诞节的时候。”

“哼——是好是坏我可说不准。有些好人觉得圣诞节儿童剧挺好的。可是——哼，我不敢这么说。况且，我们这里演的压根儿就不是圣诞节儿童剧呀，只有些罪恶的、骗人的、魔鬼的东西。他们神气活现，

胡说八道，假装自己是别人，还搂搂抱抱地一起跳舞。”

罗莎夏叹了口气。

“还不止是几个人呢，”棕脸女人接着说，“这些坏到骨子里的人越来越多，差不多要用上十个脚趾头才数得过来了。你千万别以为那些罪人能瞒得过上帝，瞒不过的。瞒不过的。主把他们的罪孽一项项记下来了。主跟他们划清了界线，要把他们的罪孽都加起来算总账。上帝在看着呢，我也在看着呢。他已经赶走两个人了。”

罗莎夏的呼吸变得粗重。“赶走了？”

棕脸女人的语气变得激动。“我都看见了。有个跟你一样怀着宝宝的姑娘，演过戏，还跟人家抱着跳舞，后来——”她的声音变得阴冷，充满不祥的预兆——“她一天比一天瘦，一天比一天瘦，再后来——她肚子里的宝宝就掉出来了，是死的。”

“哎呀，天哪！”罗莎夏的脸都白了。

“那个宝宝全身是血，是死的。再没有人愿意同她说话，她只好走了。不抓住罪恶，就压不住罪恶。压不住的。还有一个，也做了这样的事。她也一天比一天瘦下去，结果——你猜怎么着？有一天晚上，她消失了。两天之后，她又回来，说是出去找人了。可是——她肚子里的孩子没有了。你知道我是怎么想的吗？我觉得就是那个主任，是他带着姑娘去堕了胎。他是不信罪孽的。是他亲口跟我说的。他说饿肚子就是罪孽。挨冻就是罪孽。他还说——我告诉你，这些话都是他自己亲口跟我说的——他说他在人们饿着肚子、挨着冻的时候，可没看见上帝在哪儿。他说姑娘们一天比一天瘦，是因为没有吃饱。哼，我收拾了他。”女人站起身，往后退一步。她双目炯炯有神，用笔直的食指指着罗莎夏的脸。“我说：‘滚回去！’我说了。我说：‘我知道这个营地里魔鬼横行。现在我总算知道魔鬼是谁了。滚回去，撒旦。’我说。哎哟，天哪，他果然就退回去了。他全身发抖，偷偷摸摸的鬼样子，说：‘求你了！’他说：‘别让大家都不高兴。’我说：‘不高兴？那他们的灵魂该怎么办？她们死掉的宝宝，还有因为演戏而被毁掉的可怜罪人，该怎么办呢？’他就看着我，苦笑一下，走了。他知道，他碰到主的真正的见证人了。我说：‘我要帮助耶稣看着发生的这一切。你和其他罪人可别想逃掉。’”她拿起那箱脏衣服。“你要当心。我可是警告过你了。你得当心肚子里这个可怜的宝宝，千万别犯了什么罪过。”说完，她神气活现地大踏步走了，眼睛里闪着圣洁的光芒。

罗莎夏看着她走远后，双手捂着头，把脸埋在手掌里，轻轻呜咽。她

身边响起一个温柔的声音。她羞愧地抬起头，是穿着白衣白裤的小个子主任。“别担心，”他说，“别担心了。”

罗莎夏的双眼已被泪水模糊。“可我有罪呀，”她哭着说，“我跟人家抱着跳过舞。我没告诉她。我在萨利索跳过，是跟康尼跳的。”

“别担心了。”他说。

“她说我会保不住这个宝宝的。”

“我就知道她会这么说。我一直盯着她。她是个好女人，可总是惹得大家都不高兴。”

罗莎夏眼泪汪汪地抽着鼻子。“她知道有两个姑娘就在这个营地里失去了宝宝，就在这里。”

主任在她面前蹲下来。“我说！”他说，“你听我说，我也认识那两个姑娘。她们是太饿了，太累了。她们工作得太辛苦了。她们坐在卡车上，颠簸得太厉害了。她们病了。那不是她们的错。”

“可她说——”

“你别担心了。那个女人就喜欢惹麻烦。”

“可她说你是魔鬼。”

“我知道她这么说。那是因为我不准她去惹大家。”他拍拍罗莎夏的肩膀，“你就别担心了。她什么都不知道。”说完他飞快地走了。

罗莎夏盯着他的背影。他走路时，瘦削的肩膀抖动着。她一直望着他瘦小的身影，直到妈回来。妈洗得干干净净，满脸粉红，湿漉漉的头发梳好了，还挽成了一个髻。她穿着有花纹的裙子和吱呀作响的旧鞋子，耳朵上戴着小小的耳环。

“我洗啦，”她说，“我站在那儿，温水冲下来，流到我身上。那里还有位女士说，你只要想洗，每天都可以去洗。对了——妇女委员会的人来过没有？”

“还没有。”罗莎夏说。

“你就一直坐在这里，都不知道把帐篷里收拾一下吗？”妈一边说话，一边把铁盘子收起来。“我们得像个样子才行。”她说，“快点儿，动起

来！拿着那个麻袋，把地上扫一扫。”她拿起各种用具，把锅放进箱子，把箱子搬进帐篷。“把床铺整理好，”她下达命令，“跟你说吧，洗温水澡的时候，我感觉这辈子从来没那么舒服过。”

罗莎夏无精打采地执行着命令。“你觉得康尼今天会回来吗？”

“可能回来——也可能不回来。说不好。”

“你确定他知道上哪儿找我们吗？”

“当然了。”

“妈……你有没有想过……他们放火的时候，可能已经把康尼烧死了……？”

“不会的，”妈信心满满地说，“他想去哪里，就能去哪里——他比兔子还快，比狐狸还狡猾。”

“我好想他回来啊。”

“他要回来的时候，自然就回来了。”

“妈——”

“我倒是希望你赶快干活儿。”

“唉，你觉得跳舞演戏都是罪孽吗？会让我怀不住这个宝宝吗？”

妈停下手里的活儿，双手叉腰。“你这是在说什么呀？你又没有演过戏。”

“哦，这里有人演过，还有一个女孩子，小产了——宝宝是死的——全身血淋淋的，像是受到了审判。”

妈盯着她。“谁告诉你的？”

“一个路过的女人。还有那个穿白衣服的小个子，他也来过了，他说不是这么回事儿。”

妈眉头紧锁。“罗莎夏，”她说，“你就别自己吓自己了。你这是想把自己惹哭啊。我不知道你这是中了什么邪。我们家的人从来不会这样。我们有什么事就去面对，从不掉眼泪。我看是因为康尼跟你说的这些乱七八糟的事吧。他就是太自以为是了。”接着，她又严厉地说：“罗

莎夏，你只是一个人，你周围还有好多别的人呢。你要找到适合自己的位置。我知道很多人老是犯错，直到最后才明白，他们在上帝的眼里都是大坏蛋。”

“可是，妈——”

“别说了。你就别说了，赶紧去干活儿吧。你年纪还不够大，也不够坏，还不至于让上帝生气。你要是还自己吓自己，我可就要扇你耳光了。”妈把炉灰扫进炉眼，又把旁边的石头扫干净。她看见委员会的人从路上走来了。“快点干活儿，”她说，“妇女委员会的人来了。赶紧干活儿，别让我丢脸。”她不再朝路上张望，可能感觉到委员会的人越走越近。

来者是委员会的人，这是毫无疑问的。三位女士洗漱得干干净净，穿着她们最好的衣服：一个身材瘦削，头发稀少，戴着金属框眼镜；一个矮壮结实，灰色卷发，嘴巴小巧而亲切；还有一个身形庞大，粗胳膊、肥屁股、大胸脯，像拉车的马匹，浑身肌肉，强壮而自信。她们郑重其事地从路上走来。

妈故意在她们走到时转身背对她们。她们停下脚步，站成一排。大个头女人声如洪钟地说：“早上好，你是乔德太太吧，是不是？”

妈飞快地转过身，好像是被吓了一跳。“哎哟，是的……是的。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我们是委员会的，”大个头女人说，“是第四卫生所妇女委员会。我们在办公室看到了你的名字。”

妈有些慌乱。“我们还没收拾好呢。很荣幸你们来坐坐，我来煮点咖啡。”

矮壮女委员说：“我们自我介绍一下吧，杰茜。跟乔德太太介绍一下我们。杰茜是委员会主席。”她解释道。

杰茜很正式地说：“乔德太太，这两位是安妮·利特菲尔德和艾拉·萨默斯，我是杰茜·布里特。”

“很荣幸认识你们。”妈说，“你们坐坐吧？都没什么好地方坐。”她又补充了一句，“我这就去煮咖啡。”

“哦，不用了，”安妮很正式地说，“别忙活了。我们就是来看看你们的情况，希望能让你有家的感觉。”

杰茜·布里特严肃地说：“安妮，请记住，我是主席。”

“哎哟！当然，当然。可下周就是我了。”

“嗯，那你也得等到下周呀。我们每周轮流当主席。”她对妈解释。

“你们真的不喝点咖啡吗？”妈手足无措地问。

“不用了，谢谢你。”杰茜接过发言主权，“首先，我们想带你去看看卫生所，看完以后，你要是愿意，我们可以帮你加入妇女俱乐部，给你分配一些任务。当然，也不是非要加入。”

“呃——要花很多钱吗？”

“不花钱，但是要干活儿。大家都认识你之后，说不定也会选举你成为委员会的成员。”安妮插话，“这位杰茜，她还是整个营地委员会的委员。她可是委员会的大人物。”

杰茜得意地微微一笑。“是大家一致选出来的。”她说，“好了，乔德太太，我看是时候跟你说说这个营地的情况了。”

妈说：“这是我女儿，罗莎夏。”

“你好。”她们说。

“最好是跟着我们一起去看看吧。”

身形巨大的杰茜发话了，态度很庄重，也很友好，她的一番话是事先彩排过的。

“乔德太太，你千万别觉得我们是在多管闲事。这个营地有很多东西是大家共用的，我们也制定了一些规则。现在，我们先去卫生所，那里是每个人都要去的地方，每个人也都要爱惜。”她们从从容容地走到屋顶下的洗衣池旁，洗衣池共有二十个，八个正在使用中。那些女人弯着腰，搓着衣服，一堆堆拧好的衣服堆在干净的水泥地上。“你什么时候想用都可以，”杰茜说，“只是要注意一点，用完了得收拾干净。”

洗衣服的女人们好奇地抬起头。杰茜响亮地说：“这位是乔德太太和罗莎夏，她们才到这儿住。”大家齐声欢迎妈，妈朝她们微微鞠了一躬，说：“见到你们很荣幸。”

杰茜又带着委员会成员走到马桶和淋浴间。

“我已经来过这儿了，”妈说，“还洗了个澡呢。”

“这里就是洗澡的地方。”杰茜说，“这里的规矩也是一样，洗完要收拾干净。每星期，新的委员会成员把这儿刷洗干净，每天刷洗一次。你说不定也能成为委员呢。洗澡的时候得自己带肥皂。”

“我们还得去买肥皂，”妈说，“用完了。”

杰茜的语气突然变得有几分崇敬之意。“你们用过这东西吗？”她指着马桶问。

“用过了，女士。就是今天早上用的。”

杰茜叹了口气。“那挺好。”

艾拉·萨默斯说：“就在上周——”

杰茜严肃地打断她：“萨默斯太太——我来说吧。”

艾拉让出权力。“哦，好的。”

杰茜说：“你上周当主席的时候，话都是你说的。这周你如果能不说话，我会非常感激你的。”

“好吧，那你告诉她那个女人的事儿吧。”艾拉说。

“好的，”杰茜说，“我们这个委员会本来不应该多嘴多舌，不过我反正不会把这个人的名字告诉你。上周，有个女人住到这儿，委员会的人还没有去找她，她就先跑到这里面来，把她老头的裤子放在马桶里洗，还说‘这个池子太低了，而且也不够大。在这里面洗衣服腰都快断了’。她说：‘怎么不装高一点呢？’”委员会的人都露出居高临下的笑容。

艾拉插话了：“她还说：‘一次放不下多少衣服。’”杰茜向艾拉投去恶狠狠的目光。

杰茜说：“另外，卫生纸也是个问题。按规定，这里的卫生纸是不能拿走的。”她响亮地弹了一下舌头。“卫生纸是整个营地的人一起凑钱买的。”她沉默片刻，才把实话说出来：“四所的卫生纸比别的所都用得多。有人一直在偷。这个问题在妇女大会上提过。‘四号卫生所的女

厕所用的卫生纸太多了。’大会上提出来的了！”

妈大气也不敢出地认真听着，然后说：“偷卫生纸——干吗呀？”

“唉，”杰茜说，“我们之前也遇到过这个问题。上次，有三个小丫头用卫生纸剪小人。哼，被我们抓住了。可这一次，我们不知道是谁。才放一卷出去，转眼就没了。就在大会上还提出了这个问题。有位女士说，我们应该在卫生纸卷上拴个小铃铛，纸转一个圈铃铛就响一声。这样就能算出每个人都拿了多少。”她摇摇头。“可我不知道这办法好不好，”她说，“这一个星期，我都在为这事儿操心。有人竟然在四所偷卫生纸。”

门口突然传来呜咽的哭声。“布里特太太，”三位委员转过身，“布里特太太，我听到你说的话了。”站在门口的女人满脸通红，浑身大汗。“开大会的时候我不敢站起来，布里特太太，我真的不敢，她们会笑话我的。”

“你在说什么呀？”杰茜往前跨一步。

“唉，我们都……可能……是我们。但我们没有偷，布里特太太。”

杰茜朝她步步逼近，忏悔者绯红的脸上冒出豆大的汗珠。“我们也是没办法呀，布里特太太。”

“你现在好好把话说清楚，”杰茜说，“这个所因为卫生纸的事儿已经很丢脸了。”

“这一周都是，布里特太太。我们也没办法。你知道的，我有五个女儿。”

“她们拿卫生纸干吗？”杰茜咄咄逼人。

“就是用掉了。真的，就是用掉了。”

“她们没有权利用那么多！四五张应该就足够了。她们到底是怎么回事？”

忏悔者颤颤巍巍地回答：“拉肚子。五个人都在拉肚子。我们最近没什么钱，她们就吃生葡萄。她们五个人都拉肚子，拉得厉害。每隔十分钟就跑一趟厕所，”她为女儿们辩护，“可她们没有把纸偷走。”

杰茜叹了口气。“你应该早点说，”她说，“你应该说出来。你一直没有

说，才让四所丢了脸。谁都可能拉肚子嘛。”

那个柔弱的声音又哽咽起来。“她们要吃没熟的青葡萄，我拦都拦不住，而且她们的情况越来越严重了。”

艾拉·萨默斯脱口而出：“补助！她应该申请补助。”

“艾拉·萨默斯，”杰茜说，“我告诉你最后一次，你不是主席。”说完，她又朝羞红了脸的小个子女人转过身。“你是没钱了吗，乔伊斯太太？”

她羞惭地低下头。“是没钱了，但我们随时都可能找到工作。”

“你抬起头来，”杰茜说，“这又不是什么罪过。你可以直接走到韦德派奇的商店去，买点东西吃。营地在那里可以赊二十块钱的账。你买五块钱的东西。你们找到了工作，再还给委员会就是了。乔伊斯太太，这事儿你是知道的呀，”她严厉地说，“你怎么能让女儿们饿着肚子呢？”

“我们从来没接受过施舍。”乔伊斯太太说。

“这不是施舍，你知道的，”杰茜生气了，“这是我们大家一起商量出来的办法。这个营地不存在什么施舍。我们没有施舍。现在，你赶紧到商店去，买点食物，再把发票给我。”

乔伊斯太太胆怯地说：“要是我们还不了钱，怎么办呢？我们已经很久没找到活儿干了。”

“你能还的时候就还。不能还的时候，就不关我们的事儿了，也不关你的事儿。有个家伙走了，两个月之后把钱寄了回来。可在这个营地里，你没有权利让女儿们饿肚子呀。”

乔伊斯太太被吓到了。“是的，太太。”她说。

“给几个女儿买点奶酪，”杰茜下达指令，“奶酪能治拉肚子。”

“好的，太太。”乔伊斯太太碎步从门口小跑出去。

杰茜忿忿不平地朝另外两位委员转过身。“她可没有权利那么倔强。她没有权利，她不能对自己人这么倔强。”

安妮·利特菲尔德说：“她到这儿的时间还不长。可能还不清楚吧。她

以前也许接受过别人的施舍。还有，”安妮说，“你别老是让我闭嘴，杰茜。我也有权说话。”她转过半边脸，对妈说：“人一旦接受过施舍，那就留下了一个永远也消不掉的伤疤。这虽然不是施舍，可你只要接受了，就永远也没办法忘记了。我敢打赌杰茜从来没受过施舍。”

“是，我是没有受过施舍。”杰茜说。

“唉，我受过。”安妮说，“去年冬天，我们都快饿死了——我和孩子爸还有小家伙们。天下着雨。别人跟我们说，去找救世军 [56] ，”她的眼神变得犀利，“我们饿着肚子……他们让我们低声下气地要饭吃。他们让我们丢光了脸。他们……我恨他们！所以……乔伊斯太太以前可能接受过救济。她可能还不知道我们这个不是救济。乔德太太，在这个营地里，我们不允许任何人像那样高高在上。我们不允许任何人把东西送给别人。他们可以先交给营地，营地再把东西分发出去。我们绝不允许施舍！”她沙哑的声音很是激动。“我恨死他们了。”她说，“我以前从来没见过我男人被人羞辱，可他们——那些救世军羞辱了他。”

杰茜点点头。“我听说过，”她温柔地说，“我听说过。现在我们还要带着乔德太太到处转转呢。”

妈说：“这个地方真好。”

“我们去缝纫间吧，”安妮提议，“那里有两台缝纫机。她们正在缝被子，还做衣服。你大概会喜欢在那里做事。”

委员会的人来找妈时，露西和温菲德神不知鬼不觉地躲得远远的。

“我们干吗不跟着去听听？”温菲德问。

露西抓着他的胳膊。“不行，”她说，“就是因为这些狗娘养的，爸才给我们洗澡。我才不要跟她们去呢。”

温菲德说：“我弄马桶的事，你给我告了状。我也要跟那几位女士告状，说你是怎么骂她们的。”

露西脸上掠过一丝恐惧的阴影。“别啊。我之所以告你的状，是因为我知道你没有真的把马桶弄坏。”

“你才不知道呢。”温菲德说。

露西说：“我们到处走走看看吧。”他们沿着那排帐篷溜达，朝每个帐篷里面窥探，忸怩不安地观望。在卫生所尽头，有一块平地，平地上布置着一个门球场。六七个小孩在认真地玩球。一顶帐篷前面，一位老太太坐在长凳上看球。露西和温菲德疾步小跑过去。“我们一起玩吧，”露西大喊，“让我们一起玩吧！”

孩子们抬起头。一个扎辫子的小姑娘说：“你们可以玩下一局。”

“我现在就要玩！”露西大喊。

“呃，不可以。要等到下一局才可以玩。”

露西示威般地走进球场。“我现在就要玩。”辫子女孩紧紧抓住球棍。露西朝她扑过去，扇了她一耳光，又推了她一下，从她手里抢过球棍。“我说了我现在就要玩。”她用胜利的语气说。

老太太站起身，走到球场上。露西恶狠狠地瞪着她，双手紧握球棍。老太太说：“让她玩吧——你上周不是也让拉夫玩了嘛。”

孩子们都把球棍放到地上，沉默不语地列队离开球场。他们站得远远的，面无表情地盯着露西。露西看着他们离开，然后打出一个球，又在球后面跑起来。“快点儿呀，温菲德，拿一根球棍！”她大叫。可就在这时，她惊讶地看到温菲德加入了观望孩子的行列，也面无表情地盯着她。她充满蔑视地又击出一个球。她用脚踢起一大片尘沙。她假装自己玩得很开心。孩子们仍然站着观望。露西将两个球排成一列，同时击出去。她背对着观望者，然后又转向他们。突然，她手里拿着球棍，向他们跑去。“你们来玩吧！”她吆喝着。看到她跑近，孩子们都悄无声息地往后退。她盯着他们看了一会儿，然后扔掉球棍，哭着跑回家。孩子们重新走回到球场上。

辫子女孩对温菲德说：“下一局你就可以玩了。”

在旁看球的老太太提醒他们：“她回来想跟你们和好的时候，你们就让着她吧。你自己也很凶的，爱米。”游戏继续，而乔德家的帐篷里，露西正痛苦地哭泣。

卡车在美丽的公路上前行。卡车开过果园，果园里的桃子正开始变红；卡车开过葡萄园，葡萄园里的葡萄都还是灰绿色；卡车又从一排

排胡桃树下经过，树上茂密的树枝横跨在公路上方。在每个果园入口的大门前，艾尔都会放慢车速，可每个门前都有标志牌写着："不需雇人。禁止入内。"

艾尔说："爸，水果熟的时候，他们一定会需要人手。这个地方真好笑——你还没问他们呢，他们就告诉你不需要人。"他慢慢往前开着车。

爸说："我们不如进去看看，问问他们知不知道去哪里能找到活儿干。说不定有用。"

一个穿着蓝色工装裤和蓝色衬衫的男人沿马路边走着。艾尔把车停到他身边。"你好，先生，"艾尔说，"你知道去哪儿能找到活儿干吗？"

男人停下脚步，咧嘴一笑，嘴里面缺了颗门牙。"不知道。"他说，"你们知道吗？我都走了一周，还没找到。"

"你住在政府的宿营地里吗？"艾尔问。

"对呀！"

"那就上车吧。坐到后面去，我们一起找。"男人爬上卡车侧面挡板，跳到车厢里。

爸说："我看我们恐怕是找不到工作了。但我们还得继续找。问题是不知道该上哪儿去找。"

"应该跟营地里的人聊一聊，"艾尔说，"你现在感觉怎么样，约翰伯伯？"

"我疼，"约翰伯伯说，"我全身都疼，这是我的报应。我应该走，这样才不会把惩罚带给家里人。"

爸把手放在约翰的膝盖上。"你听我说，"他说，"你可千万不能走。我们这一路走来，人越来越少——爷爷和奶奶死了，诺亚和康尼……跑了，还有传教士……被关进了监狱。"

"我有种感觉，我们还会再见到传教士的。"约翰说。

艾尔用手指拨弄着换挡杆顶上的圆球。"你都病成这样了还谈什么感觉不感觉，"他说，"去他妈的。我们回去再说吧，问问到底哪儿有活儿干。我们现在这是在水底下抓黄鼠狼，瞎找一气呢。"他停下卡

车，把头伸出窗户，朝后面车厢大喊："喂！老兄！我们现在回营地去，问问到底哪里有活儿干。像这样到处乱转，只是白白浪费汽油而已。"

男人从卡车侧面探出身。"正合我意。"他说，"我的脚都磨破了皮，一直到脚脖子都是痛的；而且我连一口饭都还没吃呢。"

艾尔在马路中央调转车头，往回开去。

爸说："妈一定很伤心，汤姆那么容易就找到了工作。"

"说不定他压根儿就没找到，"艾尔说，"说不定他也是出去找了。我真想找个在修车厂的活儿啊。学那些东西，我很快就能学会，而且我也喜欢。"

爸嘟囔一声，然后，他们在沉默中朝营地开。

委员会的人离开以后，妈坐在自家帐篷前的一个箱子上，不知所措地看着罗莎夏。"哎呀——"她说，"哎呀——我都多少年没有这么激动过了？那几位女士真是太好了，是不？"

"我可以去育婴室工作。"罗莎夏说，"她们跟我说了，我能学到照顾宝宝的各种方法，以后我自己生宝宝就知道该怎么办了。"

妈惊奇地点点头。"要是男人都能找到工作，那该多好呀。"她说。"他们都去工作，就都能挣到一点钱，"她的眼神飘向远方，"他们在外面干活儿，我们在这里做事，这里还有这么多好人。我们要买的第一样东西——我得买个小炉子，要买个好的。花不了多少钱。然后，我们再买顶帐篷，要大的，搞不好还可以买几张二手弹簧床垫；到时候，我们现在这个帐篷就只用来在里面吃吃饭。星期六晚上，我们都去舞会。他们还说，你只要想邀请别人来做客，就可以邀请别人来做客。我倒是很想邀请几个朋友来呢。说不定那几个男人知道该邀请谁。"

罗莎夏望向马路。"那个女人说我会流产的——"她开口说。

"你不要这样说。"妈警告她。

罗莎夏还是轻声说："我看见她了。我觉得，她是特地到这儿来的。哎呀！她来了。妈，你别让她——"

妈转过身，看着不断走近的身影。

“你们好，”女人说，“我是桑德拉太太——丽斯贝斯·桑德拉。我今天早上跟你女儿见过面。”

“你好。”妈说。

“你从主那里找到了幸福吗？”

“挺幸福的。”妈说。

“你得到了救赎吗？”

“得到了。”妈绷着脸，等着她继续往下说。

“哎呀，那我很高兴啊，”丽斯贝斯说，“这里的罪人很多。你们来的这个地方很差劲，到处都是邪恶。邪恶的人，邪恶的事，真正的基督徒是忍受不了的。我们周围都是罪人。”

妈脸上微微发红，紧紧闭着嘴巴。“我觉得这里还是有好人的。”她简短地说。

桑德拉太太瞪着她。“好人！”她大叫，“他们抱着一起跳舞的时候，你也觉得他们是好人吗？我告诉你吧，在这个营地，你是别想有机会获得灵魂的永生了。昨天晚上，我去了韦德派奇的布道会。知道那个传教士是怎么说的吗？他说：‘那个营地里到处都是罪恶。’他说：‘穷人还想发财。’他说：‘他们没有为自己的罪恶哀号痛哭，反而抱在一起跳舞。’他就是这么说的。‘凡是不来这个布道会的人，都是阴暗的罪人。’他说。跟你们说，听他传教感觉真是好极了。况且，我们都知道自己是安全的。因为我们从来不跳舞。”

妈的脸涨红了。她慢慢站起来，面朝桑德拉太太。“走！”她说，“你快走，要不然我就要当个罪人，告诉你该滚到哪儿去。你要哭就自己去哭吧。”

桑德拉太太张大嘴巴。她后退一步，接着变得凶恶。“我还以为你们是基督徒呢。”

“我们就是。”妈说。

“不，你们不是。你们是罪人，应该下地狱被火烧，你们都一样！我要到布道会上说这件事。我能看见你们黑暗的灵魂在燃烧。我能看见

那女孩肚子里无辜的小孩在燃烧。”

罗莎夏发出一声低低的哭喊。妈弯下腰，拿起一根木棍。

“走！”她冷冰冰地说，“你再也不要来了。我以前见过你们这种人。别人的一点点快乐，你也要夺走，是吧？”妈朝桑德拉太太步步逼近。

女人只往后退了一下，突然把头往后仰起，大声号叫起来。她往上翻着白眼，肩膀和双臂无力地耷拉着，一长条黏稠的浓痰从嘴角流下。她叫了又叫，低沉冗长的声音像动物的咆哮。男男女女纷纷从旁边的帐篷跑出来，站在旁边观看——大家都被吓到了，一言不发。女人慢慢跪下去，号叫声变成颤抖含糊的呻吟。她朝旁边一倒，手脚抽搐起来。张开的眼皮里只剩下白色的眼珠。

一个男人轻声说：“有鬼。她被鬼缠上了。”妈站在那儿，低头看着她抽搐的身体。

小个子主任漫不经心地走来。“怎么了？”他问。人群让开一条路，让他走过去。他低头看着女人。“不妙。”他说，“有人能帮忙把她抬回她自己的帐篷吗？”沉默的人群挪动着脚步。两个男人弯下腰，抬起女人，一个架着她的胳肢窝，另一个抬着两只脚。他们把她抬走后，其他人慢慢跟在后面。罗莎夏钻到帐篷里，躺下来，用毯子盖住脸。

主任看着妈，又低头看了看她手里的棍子。他疲倦地微微一笑。“你打了她吗？”他问。

妈还在盯着不断远去的人群。她慢慢摇头。“没有——我差点儿就打了。今天她吓了我女儿两次。”

主任说：“最好别打她。她有病。她就是有病。”接着，他又小声补充一句，“我也希望她走，希望她全家都走。她给这个营地找的麻烦比其他所有人加在一起还多。”

妈重新控制住自己。“她要是再来，我说不定真会打她。我可不敢保证。我不能让她再吓唬我女儿了。”

“别担心，乔德太太，”他说，“你再也不会见到她了。她只找新来的人。她再也不会来了。她已经认定你是个罪人。”

“好吧，那我就是吧。”妈说。

“是。每个人都是罪人，可不是她说的那种。她有病，乔德太太。”

妈充满感激地看着主任，大声说：“你听到了吗，罗莎夏？她有病。她疯了。”可罗莎夏并没有抬起头。妈说：“我可提醒你了，先生。她要是再来，我可就说不准了。我会打她的。”

主任疲惫地笑了笑。“我知道你的感受，”他说，“可最好别打她。我只有这个要求——最好别打她。”他慢慢朝桑德拉太太家的帐篷走去。

妈走进帐篷，坐在罗莎夏身边。“抬起头。”她说。罗莎夏一动不动地躺着。妈轻轻把毯子从女儿脸上掀开。“那个女人有点儿疯了，”她说，“她说的话你一个字也别信。”

罗莎夏声音里充满恐惧，悄声说：“她说被火烧的时候，我——真的觉得有火在烧我。”

“不可能的。”妈说。

“我累了，”罗莎夏轻轻说，“发生这么多事，我觉得好累。我想要睡觉。我想睡觉了。”

“好吧，那你就睡觉吧。这个地方挺好的。你可以睡觉了。”

“可她还有可能再回来。”

“不会的，”妈说，“我就坐在这外面，不会让她再来的。你现在休息会儿吧，说不定很快就要到育婴室去工作了。”

妈挣扎着站起来，坐到帐篷门口。她在箱子上坐下，把手肘撑在膝盖上，双手托着下巴。她观察着营地的动静，听着孩子们的嬉闹和锤子敲打在铁环上的声音，可她的眼睛盯着前方。

爸从路上走回来，看到了妈，便蹲到她身边。妈慢慢转过头看着他。“找到活儿了吗？”她问。

“没有，”爸惭愧地回答，“我们到处都找了。”

“艾尔和约翰呢？车呢？”

“艾尔要修个东西，去找人借工具了。他们说艾尔只能在那儿修。”

妈伤心地说：“这个地方挺好的。我们可以在这里过一段快活日子。”

“只要我们能找到工作。”

“是呀！只要你们能找到工作。”

爸感觉到她的悲哀，仔细打量着她的脸。“你怎么不开心呢？这个地方既然这么好，你为什么不开心呢？”

妈盯着他，慢慢闭上眼睛。“真好笑，是吧。我们一直忙着搬家赶路，我从来没想过什么。现在，这里的人对我好，对我太好了，结果我最先想到的是什么呢？我立马想起那些伤心的事儿——想起爷爷死的那天晚上，还有我们把他下葬时的情形。我一直坐在车上，颠簸着往前走，感觉并不难过。可我到这儿后却越来越难过。我还想起奶奶——还有，诺亚就那样走了！就那样沿着河走掉了。这些事发生在不同的时间，现在，它们全都一起涌回来了。奶奶一路上吃尽苦头，像个叫花子，也葬得像个叫花子。我一想起来就伤心。太伤心了。诺亚顺着河边走掉了。他不知道前面会有什么。他真的不知道啊。我们也不知道。我们永远都不会知道他是死是活了。永远都不会知道了。康尼也偷偷跑了。我之前从没想过这些事儿，可现在它们都涌回来了。我应该高兴啊，我们终于到了个好地方。”她说话的时候，爸一直盯着她的嘴。她的眼睛是闭着的。“我还记得诺亚走掉的地方，那些河边的大山，就像老人家的牙齿，高的高，低的低。我还记得爷爷下葬的地方，地上还留着麦秆茬儿。我还记得老家的那块砧板，上面插着一根鸡毛，砧板上全是横的竖的刀印，被鸡血都染黑了。”

她的情绪感染了爸。“我今天看到大雁了，”爸说，“都在往南飞——飞得可高了，看起来好小好小。我还看见黑八哥坐在电线上，鸽子站在篱笆上。”妈睁开眼睛，看着爸。爸继续说：“我看见一阵小旋风，像是一个人从田里打着圈转过去。大雁顺着风，朝南边飞走了。”

妈微微一笑。“你还记得吗？”她说，“还记得我们以前在老家经常说的那句话吗？大雁飞过的时候，我们就说：‘冬天会来得早。’老是这样说，可冬天还是在该来的时候来。我们总那样说，‘会来得早’。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我看见黑八哥坐在电线上，”爸说，“都挨得很近。还有鸽子。没有什么东西比鸽子坐得更安稳了——它们坐在铁丝网的篱笆上——好像是两只，并排坐着。还有那阵小旋风——跟一个人那么大，从地里转过去。像小孩子那样转着圈，但有个大人那么大。”

“我也不愿意想起老家的事，”妈说，“那里不再是我们的家了。我希望我能把那些都忘了。还有诺亚。”

“他一直就不太正常——我想说——唉，都是我的错。”

“我跟你说过了，再也不要说这样的话。要不是你，说不定他压根儿都活不下来。”

“可我应该多想一想。”

“别说了，”妈说，“诺亚那孩子原本就怪怪的。说不定他在河边能过得挺好呢。说不定这样反而更好。我们不能再操心了。这个地方是个好地方，你们搞不好马上就能找到工作了。”

爸指着天空。“你看——又有大雁。好大一群。妈，‘冬天会来得早了’。”

妈咯咯直笑。“人就是这样，老爱说些自己都不懂的话。”

“约翰来了，”爸说，“快来坐会儿，约翰。”

约翰伯伯加入他们。他蹲在妈面前。“我们什么都没找到，”他说，“就到处跑了一圈。哦，对了，艾尔想找你。他说得买个轮胎。磨得只剩下一层了，他说。”

爸站起身。“希望能买到便宜的。我们没多少钱了。艾尔人呢？”

“就在那边，走到下一个路口右拐就是。他说我们要是再不买个新轮胎，就要爆胎了，爆了胎连内胎也会搞坏的。”爸慢悠悠地走了，眼睛还盯着天空中远去的那一大群排成人字形的大雁。

约翰伯伯从地上捡起一块石头，让它从手中掉落，又捡起来。他没有看妈。“外面没有工作。”他说。

“别急，你们还有很多地方没去找呢。”妈说。

“是没有，他们都挂出了牌子。”

“哎，汤姆一定找到了工作。他都没有回来。”

约翰伯伯说：“说不定他也走了——就跟康尼一样，跟诺亚一样。”

妈狠狠瞟了他一眼，可眼神很快又变得温柔。“有些事情你是知道的，”她说，“有些事情你是肯定的。汤姆找到了工作，而且今天晚上一定会回来。这是肯定的。”她露出心满意足的微笑。“他是个好孩子！”她说，“他真的是个好孩子！”

汽车和卡车开始陆续开进营地，男人们列队朝卫生所走去，每个人手上都拿着干净的工装裤和衬衫。

妈振作精神。“约翰，你去找到爸。再去趟商店。我要豆子和糖，还要……一块肉和胡萝卜……跟爸说让他买点好吃的——什么都行——但要买点好的——今天晚上吃。今天晚上……我们要……吃点好的。”

## 第二十三章

流民们东奔西走地寻找工作，竭尽全力设法谋生，可也总在寻找欢乐、挖掘欢乐、制造欢乐，他们迫切地需要娱乐。有时候，娱乐存在于言谈之中，所以他们让自己的生活充满笑话。渐渐地，在路边的宿营地里，在河畔的水沟岸边，在梧桐树下，擅长讲故事的人突显出来；于是，大家聚集在微弱的火光周围，聆听这些有天赋的人讲故事。讲故事的人讲着故事，听众们津津有味地听着，他们的期待让那些故事变得更加神奇精彩。

我当年征召入伍，去攻打杰罗尼莫[57]——

大家都认真听着，安静的眼睛里映着不断变暗的火光。

那些印第安人真可爱——像蛇一样狡猾，想要安静的时候，真是一点声音也没有。他们可以从干树叶上走过去，不发出一点声响。我有时间了也想试试。

大家还在认真听着，回忆着自己从干树叶上走过时沙沙的脚步声。

换季的时候到了，满天都是乌云。时机不对啊。你什么时候听说过军队是对的？就算给他们十次机会，他们也能全部搞砸。出动三个军团，才杀了一百个勇士——总是这样。

大家安静地听着，表情安详。讲故事的人用故事吸引大家的注意力，抑扬顿挫地讲着，文采飞扬地讲着，因为那些故事都很伟大，于是听故事的人也跟着故事变得伟大了。

一个勇士站在山脊上，背后就是太阳。他知道自己顶天立地、引人注目。他张开双臂，站在那儿；全身赤裸着，背对太阳。他可能疯了。我也不知道。他就站在那儿，张开手臂；看起来像个十字架。他离我们四百码远。那些人——哼，他们举起枪瞄准，用手指头感觉风的方

向；后来，他们干脆趴在那儿，不敢开枪。那个印第安人可能知道什么。他知道我们不敢开枪。我们只是拿着上了膛的步枪趴在那儿，都没把枪放到肩膀上。就那么看着他。他头上扎着发带，插着一根羽毛。我看得清清楚楚，他全身赤裸。我们趴在那儿看了好久，他动都没有动一下。后来，队长气疯了。“开枪，你们这些疯杂种，开枪！”他大叫。可我们还是趴在那儿。“我数到五，你们要是还不开枪，我就把你们的名字都记下来！”队长说。哎哟，诸位——我们只好慢慢举起枪，每个人都希望别人先开枪。我这辈子还从来没有那么难受过呢。我用枪口对准他的肚子，因为你要是想阻止印第安人，打别的地方都没用——接着——就开枪了。唉，他就那么嘭地倒下来，打了个滚儿。我们都跑过去。他的个头也不大——可他站在山上的时候——看起来是那么高大。现在，被撕成碎片了。见过那种漂亮又神气的大公鸡吗？每一根羽毛都跟画出来的似的，就连眼睛都特别漂亮。结果嘭的一声枪响！你把它抓起来——它全身扭成一团，都是血。你毁了一个比你自己更好的东西，你就算把它吃了，也恢复不过来了，因为你自己心里的一个东西也毁了，永远都没办法弥补。

大家都点点头。这时，火苗也许还要跳跃一下，映照出他们沉思的眼睛。

背对太阳，张开手臂。他看起来是那么高大——像上帝一样。

接着，又有一个人，也许是权衡了很久，到底是该用两毛钱买吃的还是去找乐子；最终，他选择去看一场电影，可能是在马里斯维尔、图拉尔、克瑞斯或者是山景城。等再回到水沟边的宿营地时，他满脑子都是各种各样的回忆。于是，他讲起电影的情节：

有这么一个有钱人，他假装自己很穷，还有这么一个有钱的女孩子，她也假装自己很穷，他们俩在汉堡店遇见了。

为什么？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它就是这么演的。

他们为什么要假装是穷人？

哦，他们当有钱人当累了呗。

鬼话！

你们到底还要不要听？

好吧，那就继续讲吧。我当然想听，可我如果是有钱人，我要是有钱人，就买好多好多的排骨吃——我要把它们像柴火一样堆在我周围，要出去得吃出一条路来。你接着讲吧。

哦，他们都以为对方是穷人。后来，他们被捕了，进了监狱，他们都不想出来，因为如果哪个先出来，另一个就会知道他（她）是有钱人。监狱里的看守对他们很坏，因为他以为他们是穷人。你们是没看到他发现他们原来是有钱人时的模样，都差点儿晕倒了，就是这样。

他们为什么被抓进监狱？

哦，他们是在一个什么激进分子的会议上被抓的，可他们并不是激进分子。他们就是碰巧在那儿。而且，他们都不想对方因为钱才想和自己结婚，你们明白吧？

于是，这两个狗娘养的就马上开始向对方撒谎了。

嗯，在电影里面，感觉他们还是很好的。他们对别人很客气的，你们明白吧？

我以前看过一部电影，演的就是我，但又不只是我；演的就是我的生活，但又不只是我的生活，所有的事情都好像变得更大了。

唉，我的人生够悲苦了，我才不要再去看那种电影呢。

那是当然——你要是真能领悟人生的悲苦，就能解脱了。

后来，他们结婚了。再后来，他们发现了真相，所有那些对他们很凶的人也都发现了真相。有个特别傲慢的家伙，后来看到那个男人戴着高礼帽进来时，差点儿晕倒了。真的差点儿晕倒了。还有一个新闻短片，里面是德国士兵在踢正步——好笑死了。

一个男人如果有了点儿钱，总是想去买醉。喝醉以后，艰难的现实消失了，人只感觉到温暖。他也不再孤独，因为他可以在脑海里见到众多好友，还可以在脑海里寻到仇家、消灭他们。他坐在沟渠里，屁股底下的泥地似乎在不断变软。人生的失败变得模糊，未来也不再可怕。饥饿不再如影随形，整个世界变得又柔软又舒服，而人也终于可以到达最初的目的地。繁星神奇地落到触手可及的低处，天空那么柔和。死亡成了朋友，睡眠便是死亡的兄弟。过往的时光都回来了——那么亲切、那么温暖。脚长得很漂亮的那个姑娘，以前和她在老家跳

过一次舞——还有一匹马——都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马和马鞍。皮马鞍上刻着花纹。那是什么时候的事儿？找个姑娘来聊聊天，那才好呢。说不定还能跟她睡一觉。可这里太热了。星星掉得这么低，悲伤和快乐紧紧相依，简直就是一样的。真想永远醉下去啊。谁说这样不好呢？谁敢说这样不好呢？传教士吗——他们自己也有迷迷糊糊的时候。绝了经的干瘦女人吗——她们自己活得太痛苦了，知道什么呢？改革者吗——他们对生活的体会不够深，又知道什么呢？不——啊，这些星星好近啊，好亲切啊，我已经进入世界的大同。一切都是神圣的——一切的一切，甚至包括我自己。

口琴便于携带。把它从你的屁股口袋里掏出来，在手掌上敲一敲，把尘土、口袋里的毛絮和烟草末都倒出来。这就准备好了。你可以用口琴吹出任何曲调：几个简单的音，或者几个简短的和弦，或者一首旋律优美的曲子。两手一握，你便可以塑造音乐，让它像苏格兰风笛般如泣如诉，让它像管风琴般圆满柔润，让它像山间牧笛般尖利苦涩。表演完毕，你可以把它放回口袋。它永远都陪着你，永远都在你的口袋里面。你每次演奏的时候，总能学到新的技巧、新的方法——如何用双手调整曲调，如何用双唇控制音色——这一切都是你无师自通领悟到的。你无论在哪里都可以领悟——有时候，是一个人独自在正午的树荫下；有时候，晚饭后女人们在洗洗刷刷，你一个人在帐篷口。你的脚轻轻踏在地上，打着节拍。你的眉毛随着节奏挑起又落下。如果你把口琴弄丢了或是搞坏了，哦，那也不是什么重大的损失。花两毛五分钱，你又能买一个。

吉他就比较贵重了，而且还需要学习。左手的手指一定会磨出茧来。右手的大拇指也一定会有老茧。舒展舒展左手的五根手指，把它们像蜘蛛的长腿那样伸出去，才能拨动琴弦。

这是我爸的吉他。他第一次教我弹C弦的时候，我可能还没有一只小虫子大。可我几乎跟他弹得一样好的时候，他却几乎不弹了。他总是坐在门口听我弹，用脚打着节拍。我想休息的时候，他就恶狠狠地瞪着我，直到我弹完了，他才会放松地往后一靠，点点头。“弹吧，”他说，“好好弹。”这真是把好吉他。看到前面都已经被磨成什么样了吗？在这把吉他上弹过的曲子得有几百万首，才把它给磨坏了。总有一天，它会像个鸡蛋一样裂开。可是你现在没办法给它打个补丁，更不能瞎操心，否则音调就会不准了。傍晚的时候弹，隔壁帐篷里还有个吹口琴的。一起演奏特别好听。

小提琴就很罕见了，也不好学。懒得费这个麻烦，也没有老师教。

你去听那个老头儿拉小提琴，试着学一学。可他不会告诉你怎么弹重

音。他说是秘密。但我可以观察。他是这么弹的。

小提琴声，像风声一样尖利，又快，又紧张，又尖利。

这都不能算是小提琴了。花了两块钱买的。他们说有的小提琴有四百年历史，拉出来的声音就像威士忌一样醇厚。还说那样的小提琴要卖五六万块钱呢。我可不知道。听起来像瞎说的。这个老古董还挺厉害的，是不是？想跳舞吗？我多用点松香擦擦琴弦。哎呀！这样声音就大了。一英里外都能听见。

傍晚时分，这三样乐器凑到一起，口琴、小提琴和吉他。先来一首里尔舞曲，定好调子，吉他粗弦发出的低沉声响像是心跳的节拍，再加上口琴尖利的和弦与小提琴婉转悠长的曲调。大家都围拢过来。他们情不自禁。现在是《小鸡舞曲》，大家纷纷用脚打着节拍。一个瘦削的年轻小伙儿飞快地迈出三步，双手懒懒地垂着。人群迅速靠拢，舞会开始了，大家的脚踩在光秃秃的大地上，脚后跟踩出沉闷的节拍。手臂在摇晃、在舞动。长长的头发都垂下来，大家开始气喘吁吁。这会儿又都朝一侧歪过身去。

看得克萨斯州的那个男孩子，晃荡着两条长腿，每跳一步都要跺四下。从来没见过男孩子转得像他那样。看他缠着那个彻罗基族[58]姑娘的样子，那姑娘脸都红了，脚趾头都跷起来了。你看她喘气的样子，看她气喘吁吁的样子。你以为她累了？你以为她喘不过气了吗？哎哟，她才没有呢。得克萨斯小伙子把头发弄到眼睛里了，把嘴巴张得大大的，气都喘不过来，可还是每跳一步跺四下，还要继续和彻罗基姑娘跳呢。

小提琴的声音是尖利的，吉他的声音是低沉的。吹口琴的男人脸憋得通红。得克萨斯的小伙子和彻罗基族的姑娘像狗一样喘着气，还在跳。老人们站在旁边鼓掌，微微笑着，也用脚打着节拍。

还在老家的时候——是的，那时候还在学校。大大的月亮向西滑去。我们走在月色中，他和我——走得有一点远。谁都没有说话，因为我们都觉得喉咙像是被堵住了。一句话都没有说。很快，我们就来到草垛，直接走进去，躺在那儿。亲眼看见得克萨斯小伙儿和那个姑娘走到黑漆漆的地方去了——他们还以为谁都没看见呢。哎呀，天呀！我真想跟那个得克萨斯小伙子一起去呀。月亮马上就要升起来了。我看见那个女孩的老爸跑过去，想要阻止他们，可后来又不去了。他清楚得很。那不就跟阻止秋天的到来、阻止树干里面水分的流动一样嘛。而且月亮很快就要升起来了。

再演奏一会儿吧——再弹弹那些讲故事的歌吧——《当我走在拉雷多的街道上》[59]。

火光黯淡下去。没有必要再让它烧起来。小小的月亮马上就要升起来了。

在一条灌溉水渠旁，传教士竭尽全力地讲道，人们痛哭流涕地聆听。传教士像老虎一样来回踱步，以话语作鞭子抽打听众，让他们俯首帖耳地趴在地上，哀号恸哭。他猜测他们的心思，估量他们的情绪，利用他们的恐惧。他们无地自容地趴在地上时，他便弯下腰，用尽全力架着他们的胳膊，把他们一个个都抱起来，大喊道，主啊，把他们带走吧！接着，他把每个人都扔进水渠。等到大家都站在齐腰深的水里、用恐惧的眼神望着他时，他便跪在岸边，为他们祈祷；他祈祷所有的男人和女人都趴在地上俯首帖耳、痛哭流涕。全身滴着水、衣服紧紧贴在身上的男男女女看着他；然后，他们踩着满是水的鞋子吧唧吧唧地走回宿营地，走回各自的帐篷。他们惊讶地小声说：

我们得到了救赎。我们现在洗得跟雪一样白了。我们再也不会有罪孽了。

全身湿透、惊恐不已的孩子也凑在一起窃窃私语。

我们得到救赎了。我们再也没有罪孽了。

真想知道那些罪孽究竟是什么，这样我才能去把它们都犯一犯。

流民们在路上卑微地寻找着快乐。

## 第二十四章

星期六早上，洗衣池边挤满了人。女人们洗着裙子，有的是粉红方格布，有的是印花棉布。洗完，她们把裙子挂在阳光下，再把布面拉伸捋平。到了下午，整个营地的节奏加快了，大家也越发激动。孩子们感受到热烈的氛围，比平时更吵闹。到了大约三四点时，给孩子们洗澡的工作开始了，大人们把每个小孩捉回去，强压着洗得干干净净。于是，游戏场上的喧嚣声也逐渐变小。五点不到，孩子们擦洗完毕，

受到警告不准再把身上弄脏；他们穿着干净的衣服，动作僵硬地四处走动，因为要时刻小心，所以觉得相当痛苦。

在巨大的露天舞台上，委员会的人正在忙碌。所有的电线，无论长短全被紧急征用。他们甚至派人去城里的垃圾堆找电线，每家每户都把自己工具箱里的绝缘胶带贡献出来。此时，各种补过的、胶过的电线都被拉到舞场中，瓶颈则被用来充当绝缘器。今天晚上，是舞场第一次装上灯光。六点钟，男人们都从干活儿或找活儿干的地方回来，新一轮的洗澡又开始了。七点钟之前，晚餐吃完了，男人们穿上最好的衣服：刚刚洗过的工装裤和干净的蓝色衬衫，有人甚至穿上了体面的黑衬衫。女孩们穿上干净又平整的印花裙，编起辫子，扎上绸带，做好了准备。忧心忡忡的女人看着全家人，洗着晚餐的盘子。舞台上，弦乐队正在彩排，周围密密麻麻地围了两圈小孩。大家都很认真，也很兴奋。

在委员会主席以斯拉·休斯顿家的帐篷里，五位委员正在召开会议。休斯顿是瘦高个儿，皮肤因为长年的风吹日晒变得黝黑，眼睛小小的，眼神却无比犀利。该委员会由每个卫生所选出的代表组成。休斯顿对他们发话了。

“幸亏我们提早收到消息，知道他们要来破坏舞会！”他说。

三所矮胖的代表发言：“我觉得我们应该狠狠揍他们一顿，给他们瞧瞧我们的厉害。”

“不行，”休斯顿说，“那样正好中了他们的计。不行啊，先生们。他们如果能挑起打斗，那就可以派警察冲进来，说我们不守规矩。他们以前就这样干过——在别的地方。”他朝二所黝黑阴郁的男孩转过身。“有没有把人叫到一起，去围栏那边转一转，看有没有人偷偷溜进来？”

阴郁男孩点点头。“嗯！叫了十二个人。让他们不要打人。有人偷溜进来，就把他们推出去就是了。”

休斯顿说：“你能去找一下威利·伊顿吗？他是负责娱乐活动的主席，是不是？”

“是的。”

“那好，告诉他我们找他。”

男孩出去了，很快就带着一个瘦高个儿的得克萨斯人回来。这人正是

威利·伊顿，他有着细长纤弱的下巴和灰色的头发，双臂和双腿修长，肌肉松弛，有着得克萨斯州狭长地区的人特有的在阳光下久晒的灰色眼睛。他站在帐篷里，嘻嘻笑着，两只手不安地捏着手腕，转来转去。

休斯顿说：“你听说今天晚上的事了吗？”

威利坏笑着说：“听说了！”

“你做了什么准备没有？”

“做了啊！”

“说说看。”

威利·伊顿得意地笑着。“好的，先生，娱乐委员会平常是五个人；我又找来了二十个人——全是身强力壮的小伙子。他们也会来跳舞，但会睁大眼睛、竖起耳朵。一有苗头——只要有人大声说话或吵架，他们就会紧紧围拢过去。我们演练过，效果很好。周围的人什么都看不到。围拢以后，他们就往外走，被他们围住的人也只能跟着他们走出去。”

“交代他们，不许伤人。”

威利兴奋地哈哈大笑。“交代了。”他说。

“嗯，一定要说到让他们都记住。”

“他们都记住了。找了五个人守在大门口，盯着进来的人。争取在有人开始惹事之前就把想惹事的人找出来。”

休斯顿站起身。他钢铁般颜色的双眼非常严厉。“给我听好了，威利，我们不能让那些人受伤。前门外面一定会有很多警察。你如果让他们见了血，唉——那些警察一定会来抓你们。”

“早就想到这一点了。”威利说，“会把他们从后面带出去，带到地里去。会有小伙子盯着他们走远。”

“很好，听起来不错。”休斯顿依然忧心忡忡，“你们可千万不要生出事端啊，威利。你是负责的。你们千万不要弄伤那些人。你们不要用棍子，不要用刀，不要用武器或其他类似武器的东西。”

“不会的，先生，”威利说，“我们不会弄伤他们的。”

休斯顿仍然满腹疑虑。“希望你靠得住，威利。你们要是非打他们不可，也只能打不会流血的地方。”

“好的，先生！”威利说。

“你选的这些人都信得过吗？”

“信得过，先生。”

“很好。如果事情失去控制，就到右边角落来找我，从舞池往这边走。”

威利仿佛是在嘲笑他一样，对他敬了个礼，走出去。

休斯顿说：“唉，我只希望威利的人千万不要闹出人命。那些警察他妈的为什么要来这里捣乱啊？他们为什么就不能放过我们呢？”

二所的阴郁男孩说：“我以前在桑兰德土地和畜牧公司的地方住过。真要命，那儿每十个人就有一个警察管着；大概两百人共用一个水龙头。”

矮胖男人说：“哎呀我的天哪，杰瑞米，这还用你告诉我？我也在那儿住过。那儿有一大片棚屋——一排有三十五间，有十五排呢。总共就十个厕所。哎呀，天哪，那气味一英里外都闻得到。有个警察跟我说了实话。我们坐在一起的时候，他说：‘那些该死的政府宿营地给人供应热水，所以他们现在都想要热水。给人用冲水马桶，所以他们也想要冲水马桶。’他说：‘你给这些该死的俄克佬用了这些东西，他们就会一直想要这些东西了。’他还说：‘他们在那些政府营地里开会，开赤党大会。都在那里想办法怎么领救济金呢。’”

休斯顿问：“就没有人打他一顿吗？”

“没有。有一个小个子问：‘你说的救济金，是什么意思？’”

“‘就是救济金的意思呀——我们纳税人交了钱，你们这些该死的俄克佬把钱领出来。’”

“‘我们也交了销售税、汽油税和烟草税呀。’小个子说。他说：‘农民每种出一磅棉花，都能从政府拿到四分钱——这难道不是救济金吗？’他还说：‘铁路和船运公司也能领补贴——那不是救济金吗？’”

“‘他们做的都是必须有人去做的事呀。’警察说。”

“‘哼，’小个子说，‘要不是我们，谁他妈给你收地里的庄稼？’”矮胖男人说完，四下看了看。

“警察怎么说？”休斯顿问。

“哎呀，警察气疯了。他说：‘你们这些该死的赤党总是惹麻烦。’他说：‘你最好跟我走。’于是，他把小个子男人抓进监狱，说他是流浪汉，让他坐了六十天牢。”

“他要是有工作，不是流浪汉呢？”提摩西·华莱士问。

矮胖男人哈哈大笑。“这你就不知道啦，”他说，“凡是警察不喜欢的人都可以是流浪汉，知道吗？这也是他们讨厌这里的原因。没有警察能进来。这里归美国联邦政府管，不归加利福尼亚管。”

休斯顿叹了口气。“真希望我们能在这儿住下去啊。可是，过不了多久，我们只怕就要走了。我喜欢这里。这里的人都很好相处。老天啊，他们为什么非要让我们痛苦，非要把我们关进监狱，就不能让我们自己过自己的日子吗？我对天发誓，他们要是继续骚扰我们，我们肯定会被逼得动手。”接着，他的语气又变得平静。“只是我们必须维持和平啊，”他提醒自己，“委员会可千万不能冲动。”

三所的矮胖男人说：“要是有人以为这个委员会的人都是饭桶废物，那就真该教训教训他了。我们所今天有人打架——都是女人。一开始骂脏话，后来互扔垃圾。妇女委员会处理不了，跑来找我，希望我能把这次打架的事儿提交到这个委员会来。我跟她们说，她们得自己处理好女人的麻烦，委员会可不管扔垃圾打架的事。”

休斯顿点点头。“你做得很对。”他说。

暮色降临，夜色渐深，弦乐队的彩排声似乎更响亮了。灯光点亮，两个男人检查着舞池里拼接的电线。孩子们密不透风地围在演奏者周围。一个男孩弹着吉他为自己伴奏，唱起《归家愁》，唱到第二段时，三支口琴和一把小提琴加入进来。人们从帐篷里走出来，纷纷向舞台涌去。男人穿着干净蓝色牛仔裤，女人穿着方格布裙。他们走到舞台周围，静静地站着，等待着；他们的脸在灯光下显得明亮而专注。

营地周围是一圈高高的铁丝围栏。沿着围栏，每隔五十英尺的距离就有一名守卫坐在草地上。

来宾的车子陆续抵达，都是小农场主和他们的家人，还有从其他宿营地来的流民。每位客人走进大门时必须说出邀请他的住户姓名。

弦乐团演奏起一支里尔舞曲，音乐声很大，这已经不是彩排了。忠实的耶稣信徒坐在自家的帐篷前，观察全局；他们的面孔坚毅而充满藐视。他们相互之间并不交谈，而是各自看着这场邪恶的演出，露出对眼前一切的鄙视。

在乔德家的帐篷里，露西和温菲德狼吞虎咽地吃完仅有的一点点晚餐，然后就朝舞台进发。妈把他们喊回来，用一只手托起他们的下巴，让他们扬起脸，仔细查看他们的鼻孔；又把耳朵拉着检查耳朵；最后，她把他们打发到卫生所再洗一次手。他们从卫生所后面偷偷绕过去，冲向舞台，站到乐队周围那一圈密密麻麻的孩子中间。

艾尔吃完晚餐，又用乔德的剃须刀花了半小时剃胡须。艾尔有一件很合身的羊毛外套和条纹衬衫。他洗了澡，洗了脸，把满头直发往后梳好。趁浴室没有其他人时，他冲着镜子里的自己露出迷人的微笑，然后又转过身，想看一看自己微笑时的侧脸。他套上紫色的臂圈，穿上合身的外套，用一截卫生纸把黄色的鞋子擦干净。一个姗姗来迟的人进来洗澡，艾尔便匆忙走出去，一刻不停地朝舞台走去，四处搜索姑娘的身影。在舞台旁边，他看见一个漂亮的金发女孩坐在一顶帐篷前。他犹豫着走过去，把外套敞开，露出里面的衬衫。

“今天晚上要跳舞吗？”他问。

女孩望向别处，没有回答。

“怎么？你不喜欢和人讲话？和我跳个舞怎么样？”接着，他又若无其事地说，“我会跳华尔兹。”

女孩羞涩地抬起眼睛，说：“这算什么——谁不会跳华尔兹呀。”

“都没有我跳得好。”艾尔说。音乐声响起，他恰到好处地用一只脚打着节拍。“来吧。”他说。

一个很胖的女人把头从帐篷里伸出来，怒视着他。“你走吧，”她恶狠狠地说，“这位姑娘有主了。她就要结婚了，而且她男人就要来找她了。”

艾尔轻佻地朝姑娘眨眨眼，便继续往前走了。他的脚和着音乐，打着节拍，肩膀摇摆着，手臂晃动着。女孩专心地盯着他的背影。

爸放下盘子，站起来。“走吧，约翰。”他说。接着，他对妈解释：“我们要找人问问找工作的事。”说完，爸和约翰伯伯就朝主任家走去。

乔德把一块从商店买来的面包蘸着盘子里的卤汁吃掉了。他把自己的盘子递给妈，妈把它放进热水桶洗干净，再递给罗莎夏擦干。“你不去跳舞吗？”妈问。

“当然要去，”乔德说，“我是委员会的人。我们还打算招待几个客人呢。”

“已经进了委员会吗？”妈说，“我看是因为你找到了工作吧。”

罗莎夏转过身，把盘子放好。“哎哟，她的肚子可是长大了。”乔德说。

罗莎夏脸红了，从妈手里又接过一个盘子。“当然了。”妈说。

“而且越来越漂亮了。”乔德说。

罗莎夏的脸更红了，低着头。“别说了。”她轻声说。

“当然了，”妈说，“怀孕的女孩子都会越来越漂亮。”

乔德笑了。“要是她的肚子继续像这样长，那就得要用个手推车来放肚皮了。”

“你快别说了。”罗莎夏说完，走进帐篷，消失了。

妈咯咯直笑。“你不应该逗她。”

“她就喜欢这样。”乔德说。

“我知道她喜欢这样，可这也会让她操心呢。她还在为康尼的事难过。”

“唉，罗莎夏应该放弃他了。他现在搞不好正在学习怎么当美国总统呢。”

“你别烦她，”妈说，“她这一路很不容易。”

威利·伊顿走近，咧嘴一笑，说：“你是汤姆·乔德吧？”

“是的。”

“哦，我是娱乐委员会的主席。我们需要你。有人跟我说起你。”

“没问题，我跟你一起去。”乔德说，“对了，这是我妈。”

“你好。”威利说。

“很高兴认识你。”

威利说：“一开始会把你安排在门口，然后再安排到舞场。你仔细盯着走进来的那些人，把想惹事的找出来。还有个人和你一组，我希望你们一边跳舞一边观察。”

“没问题！我能做好。”乔德说。

妈担忧地问：“不会有麻烦吧？”

“不会的，太太，”威利说，“不会有麻烦。”

“什么麻烦都不会有。”乔德说，“好了，我跟你一起走。妈，舞场上见。”两个年轻人飞快地朝大门走去。

妈把洗好的盘子叠放在箱子上。“出来吧！”她大叫，可没有应答，“罗莎夏，你就出来吧。”

罗莎夏从帐篷里走出来，继续擦盘子。

“汤姆只是跟你开开玩笑。”

“我知道。我无所谓。我只是不喜欢别人盯着我看。”

“这可就没办法了。别人总会看的。大家看到怀孕的女孩子都觉得很高兴——让人觉得开心极了，幸福极了。你不去跳舞吗？”

“我本来想去的——可现在，我也不知道了。康尼在这儿就好了。”她说话的声音变得响亮。“妈，我真想他能在这儿。我真的快受不了了。”

妈凑过去盯着她。“我明白。”她说，“可是，罗莎夏啊——别给你爹妈丢脸啊。”

“我可没这么想过，妈。”

“那就好，你可千万别丢我们的脸。我们现在要操心的事情已经够多

了。”

罗莎夏的嘴唇在颤抖。“我……我不去跳舞了。我不能……妈……帮帮我吧！”她坐下来，把头埋进臂弯。

妈在擦盘子的毛巾上擦干双手，跪在女儿面前，两只手放在罗莎夏的头发上。“你是个好姑娘，”她说，“你一直都是个好姑娘。我会照顾你的呀。你就别担心了。”接着，她又用颇有兴致的语气说：“这样吧，我们去舞会，去坐在那儿看一看。要是有人来请我们跳舞——嗯，我就说你现在跳不了。我就说你身子太弱了。但你可以听听音乐什么的。”

罗莎夏抬起头。“你不会让我去跳舞吧？”

“不会的，不会的。”

“也不会让别人来碰我吧？”

“不会的，不会的。”

罗莎夏叹了口气，绝望地说：“我不知道我要做什么了，妈。我真的不知道。我不知道。”

妈拍拍她的膝盖。“你看啊，”她说，“你看看我。我告诉你吧。马上你就不会这么难过了。马上。真的。现在赶快来吧。我们去洗一洗，然后换上漂亮的裙子，坐在舞场旁边。”她带着罗莎夏朝卫生所走去。

爸和约翰伯伯还有一群男人蹲在办公室的露台边。“我们今天差点儿就找到工作了，”爸说，“只迟了几分钟。他们请好了两个人。对了，还有件好笑的事。那里有个工头，他说：‘我们刚刚请了几个两毛五分钱的人。当然，有两毛钱的人我们也可以要。我们可以请很多两毛钱的人。你去你们营地，就说我们要很多两毛钱的人。’”

蹲着的男人们紧张地挪了挪身子。一个肩膀很宽的男人，整张脸完全隐没在黑色帽子的阴影中，用手掌一拍膝盖。“我就知道，他妈的！”他大喊，“他们会雇到人的。他们会雇到饿肚子的人。一小时两毛钱的工资，养不活一家人，可不管多少钱你也得干呀。他们让你来你就得来，让你走你就得走。他们这是在拍卖工作。老天啊，很快他们就会让我们自己倒贴钱去干活儿的。”

“我们本来还真想干，”爸说，“我们一直没找到工作，当然想找个活儿干。可那些人站在那里看着我们的样子，让我们不敢接那份活儿。”

黑帽子说：“有一件事很奇怪。我一直给一个家伙做工，他自己不能收庄稼，请人收庄稼的钱比他把庄稼卖掉能赚到的钱还多，他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我看——”爸又停住，一圈人全都静静地等他再发话。“嗯——我只是在想，要是每个人都能有一英亩地就好了。嗯，我女人就能种点菜，养几头猪，再喂点鸡。我们男人就出去找活儿干，干完活儿就回家。孩子们说不定可以去上学。我在这儿还没看见过学校呢。”

“我们的小孩在学校里也不开心。”黑帽子说。

“为什么？有些学校挺漂亮的呀。”

“唉，我们的小孩穿得破破烂烂，鞋子都没有，人家的孩子穿着袜子和漂亮的裤子，大声喊：‘俄克佬，俄克佬！’我儿子就上过学。每天都跟人打架。学习成绩还挺好。臭小子很勇敢的。每天都和人打架。回家的时候，衣服是破的，鼻子也流着血。他妈妈就会狠狠揍他一顿。我不让他妈妈揍他。没必要每个人都把他往死里揍吧，真是个可怜的小东西。哼！不过他打赢了几个小孩——那些穿漂亮裤子的狗崽子。我反正什么都不知道。什么都不知道。”

爸继续追问：“唉，我到底该怎么办啊？我们没钱啦。我一个儿子找了个短期工，可不够养活我们啊。我只能去做两毛钱的活儿了。我只能去做了。”

黑帽子抬起头，灯光映照着他下巴上的胡茬。细长的脖子上，服帖的胡须像一层毛。“好呀！”他苦涩地说，“那你就去做吧。我可是个两毛五分钱的人。你只要两毛钱，就抢了我的活儿。然后，我也会开始饿肚子，我就愿意只要一毛五分钱，把我的工作再抢回来。好呀！你赶快去做吧。”

“唉，我到底该怎么办？”爸仍在追问，“我不能为了让你拿到两毛五分钱，就把自己饿死呀。”

黑帽子又低下头，下巴隐没在阴影中。“我也不知道，”他说，“我真的不知道了。一天工作十二个小时，回到家只能吃一点儿东西，这已经很难受了，可我们一直也想办法熬了过来。我的孩子都吃不饱。我也没办法想事情呀，他妈的！这真是要把人逼疯啊。”一圈男人不安地挪动着双脚。

乔德站在大门口，看着进来跳舞的人，泛光灯照在他们的脸上。威利·伊顿说："你就睁大眼睛看着。我等会儿就把朱尔·维特拉派来。他有一半彻罗基人的血统，是个好人。你瞪大眼睛盯着，看能不能找出来捣乱的。"

"没问题。"乔德说。他看着农户们一家家地走进来，有编着辫子的姑娘，有打扮一新的小伙儿，都为舞会做好了准备。朱尔走过来，站到他身边。

"我跟你一起。"他说。

乔德看着他的鹰钩鼻、高高的颧骨、棕色的皮肤和削尖的下巴。"他们说你有一半印第安人的血统，我看你倒像是百分之百的印第安人。"

"才不是呢，"朱尔说，"只有一半血统。我倒是希望我是纯种的，这样我就能分到保留地了。那些纯种的印第安人都分到了很好的地，一些人分到的地特别好。"

"你看那些人。"乔德说。

来宾们正走进大门，有来自农场的农户，也有来自宿营地的流民。孩子们迫不及待地想要自由奔跑，沉着的家长拼命把他们往回拉。

朱尔说："这里的舞会最有意思了。我们这些人什么都没有，但就是因为可以邀请朋友到这儿来参加舞会，所以特别骄傲。别人也因为这里的舞会很尊敬我们。在我干活儿的地方，有个人自己有块地，他也来这儿跳舞。是我邀请他的，他就来了。他说我们这里的舞会是全县唯一一个像样的舞会，男人也可以带着女儿和老婆来参加。嘿！你看。"

三个年轻男人走进大门——都是穿着牛仔裤的年轻工人。他们紧挨在一起。大门的守卫盘问了他们，他们回答后便走进来。

"仔细盯着他们。"朱尔说。他朝守卫走过去。"是谁邀请他们三个来的？"他问。

"杰克逊，四所的。"

朱尔走回乔德身边。"我看他们就是我们要找的人。"

"你怎么知道？"

“我也说不上来。就是有这种感觉。他们好像有点慌张。你跟着他们，让威利注意点儿，再让他去找四所的杰克逊确认一下，看看他们有没有问题。我留在这儿。”

乔德跟在三个年轻男人后面，从容地走着。他们朝舞场走去，安静地站在人群边缘。乔德看见威利站在乐队旁边，便向他打了个手势。

“什么事？”威利问。

“那三个人——你看见了吗？——就在那边。”

“看见了。”

“他们说是四所一个叫杰克逊的邀请他们来的。”

威利伸长脖子，找到休斯顿，把他叫过来。“那三个家伙——”他说，“我们最好把四所的杰克逊找来，看到底是不是他邀请他们来的。”

休斯顿转身走开，没过多久，带着一个瘦骨嶙峋的堪萨斯州人回来了。“这位就是杰克逊。”休斯顿说，“我说，杰克逊，你看见那三个年轻人了吗——？”

“看见了。”

“嗯，是你邀请他们来的吗？”

“没有。”

“你之前见过他们吗？”

杰克逊仔细打量。“见过。在格里奥工厂 [60] 跟他们一起干过活儿。”

“所以他们才知道你的名字。”

“是的。我那时候就在他们旁边做事。”

“很好，”休斯顿说，“你千万不要靠近他们。他们要是表现得好，我们不会把他们赶出去的。谢谢你，杰克逊先生。”

“干得好，”他对乔德说，“我猜他们就是来捣乱的人。”

“是朱尔认出来的。”乔德说。

“哎哟，难怪了，”威利说，“他那印第安人的血统闻都能把他们闻出来。好了，我要让兄弟们认一认他们几个。”

一个十六岁的男孩从人群中跑过来。他在休斯顿面前停下脚步，气喘吁吁地说：“休斯顿先生，你说的我都照办了。有一辆汽车上有六个人，就停在桉树林边上；还有一辆汽车上有四个人，停在北边马路上。我去找他们借了个火。他们都有枪。我看见了。”

休斯顿的眼神变得坚毅而凶狠。“威利，”他说，“你确定一切都准备好了吗？”

威利高兴地咧嘴笑了。“当然，休斯顿先生。不会有麻烦的。”

“嗯，不要伤人。记住了。要是可以，安静地好好处理这件事，我还想跟他们见一面。去我的帐篷。”

“我会见机行事的。”威利说。

舞会还未正式开始，但威利爬到舞台上。“请选好你们的方队。”他大声说。音乐声戛然而止。青年男女四下跑开，巨大的舞池中形成八支方队，做好准备，等待舞会开始。女孩们把双手放在身体前，扭着手指头。男孩们一刻不停地跺着脚，在地上打节拍。老人们坐在舞池周围，微微笑着，拉着小孩子，不让他们冲到舞场里去。远处，耶稣信徒们满脸鄙夷地坐着，观望眼前的罪恶。

妈和罗莎夏坐在一条长凳上看着。每当有小伙子来邀请罗莎夏当舞伴，妈都会说：“不行，她身体不舒服。”罗莎夏脸红了，眼睛却闪闪发亮。

主持人走到舞场中央，举起双手。“大家都准备好了吗？那就开始吧！”

《小鸡舞曲》的音乐猛地响起，尖利而清晰；小提琴声悠扬婉转，口琴声低沉浑厚，吉他的低音弦轰轰作响。主持人发出指令，方队便开始移动。他们前后跳动，双手绕圈，男士牵着女士翩翩起舞。疯狂的主持人用脚踏着节拍，昂首挺胸地前后来去，一边在人群中穿梭，一边朝着他们大喊。

“拉着女伴转个圈，来转个圈。手拉手，我们一起走。”音乐时起时伏，舞台上统一的脚步声像在擂鼓。“先摆到右，再摆到左；现在，松开手——松开手——回来——回来。”主持人用高亢颤抖的声音一个人喊着。此时，姑娘们细心梳好的头发都松开了，小伙子的额头上

渗出汗珠，高手开始展示复杂的交替舞步。舞池周围的老人们受到音乐节奏的感染，轻轻拍起手，脚也跟着踏起来；他们温柔地微笑着，四目相对时便点点头。

妈把头凑到罗莎夏的耳朵边。“你大概想不到，你爸爸年轻时是我见过的跳舞跳得最好的人，”妈露出笑容，“我想起了以前。”她说。观众们的脸上，都露出追忆往昔的笑容。

“二十年前，在俄克拉荷马州的马斯科吉那儿，有个拉小提琴的瞎子——”

“我见过一个家伙，他跳一下，两只脚后跟能在空中连碰四下。”

“在达科他州的瑞典人——你知道他们有时候做什么吗？他们把胡椒粉撒在地板上，把女士们的裙子撩起来，让她们快活得跟疯了一样——就跟发了情的小母马一样。瑞典人有时候就这样。”

远处，耶稣信徒们看管着自己躁动不已的孩子。“看这些罪人，”他们说，“这些人都会直接下地狱的。让我们这些虔诚的信徒看到这样的胡闹场面，真是无耻啊。”他们的孩子沉默又紧张。

“再来一圈就休息，”主持人大喊，“加油，我们马上就要休息了。”女孩们满头大汗、双颊绯红，微微张着嘴，带着严肃又虔诚的表情尽情起舞。男孩们把长长的头发甩到脑后，昂首阔步，踮着脚尖，碰着脚跟。方队来回移动着、交叉着、后退着、旋转着，音乐声也越来越尖利。

突然，一切戛然而止。跳舞的人一动不动地站着，精疲力尽地喘着气。孩子们挣脱束缚，冲进舞场，疯狂地相互追赶奔跑，有的滑倒在地，有的去偷人家的帽子、揪人家的头发。跳舞的人都坐下来，用手扇着风。乐队成员站起身，舒展筋骨，又坐下来。弹吉他的人轻轻拨着琴弦。

这时，威利大喊起来：“可以的话，再组一个方队吧。”

跳舞的人匆匆站起来，新的舞者冲上前去寻找舞伴。乔德站在三个年轻人附近，看到他们努力挤进人群，挤到舞池里，朝一对刚搭好的舞伴走去。他朝威利挥了挥手，威利跟小提琴手说了几句话。小提琴手用琴弓在琴弦上拉出尖利又刺耳的奇怪声音。二十个年轻人慢慢走过舞场。那三人走到那对舞伴面前。其中一个人说：“我要和这位跳。”

金发男孩惊讶地抬起头。“她是我的舞伴。”

“给我听好了，你这狗娘养的小崽子——”

黑暗中响起尖利的口哨声。转眼间，三人已被人墙包围，都感觉到自己被抓得紧紧的。接着，人墙慢慢朝远离舞台的方向移动。

威利大喊：“一起来吧！”音乐声响起，主持人庄重地报了幕，无数的脚步踏响在舞场上。

一辆旅行车开到大门口。司机大叫：“开门！我们听到里面有骚乱。”

守卫坚守岗位。“我们没有骚乱。你听音乐声就知道了。你们是什么人？”

“警察。”

“有搜查令吗？”

“要是有骚乱，那就不需要搜查令。”

“哦，可我们这里没有骚乱。”大门守卫说。

车里的人认真听着音乐声和主持人的说话声。接着，车慢慢后退，停在十字路口等待。

在移动的人墙中，三个年轻人的手臂被紧紧抓住，嘴巴各被一只手捂住。他们一走到黑暗处，便散开了。

乔德说：“这事儿可干得真漂亮。”他把被俘者的双臂牢牢反剪在背后。

威利从舞台上跑到他们身边。“干得漂亮，”他说，“现在只要六个人就行了。休斯顿想见见这几个人。”

休斯顿从黑暗中走出来。“就是这几个人吗？”

“是的，”朱尔说，“直接走过去，立即开始挑事儿。可他们连手都还没来得及出呢。”

“我们来看看他们。”他们让俘虏转过身，面朝休斯顿。三人都低着头。休斯顿用手电筒照着每个人阴沉的脸。“你们这样做是要干吗呢？”他问。没有人回答。“谁他妈让你们这么做的？”

“他妈的，我们什么都没做呀。我们就是想跳舞。”

“不是，你们不是想跳舞，”朱尔说，“你们是想揍那个小伙子。”

乔德说：“休斯顿先生，这几个家伙刚走过去，就有人吹口哨。”

“是呀，我知道！然后警察立马就上门了。”他转过身，“我们不会伤害你们的。现在告诉我，是谁让你们来破坏我们的舞会的？”他等待着回答。“你们跟我们是一样的啊，”休斯顿伤感地说，“你们是我们的人啊。怎么会变成这样呢？我们什么都知道了。”他又补充说。

“哎呀，他妈的，人总得要吃饭啊。”

“好吧，是谁派你们来的？谁给你们钱让你们来的？”

“我们没拿钱。”

“你们也拿不到钱了。没搞出乱子，就拿不到钱。对不对？”

被抓三人中的一个说：“你们想怎么样，随便你们。我们是什么都不会说的。”

休斯顿低头沉默了片刻，然后轻声说：“好吧，不说就不说。可你们听我说，你们不能对自己人捅刀子。我们只想好好生活，找点乐子，同时维持好秩序。别把这一切破坏了。你们好好想一想吧。你们这是自己害自己。”

“好了，孩子们，把他们从后面围栏送出去。别弄伤他们。他们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人群慢慢朝营地后面走去，休斯顿盯着他们的背影。

朱尔说：“我们就狠狠踹他们几脚吧。”

“不行，可不能踹！”威利大叫，“我说了，我们不会伤害他们。”

“只踹一脚，”朱尔恳求道，“就把他们从围栏上踹出去。”

“不行，先生。”威利坚持着。

“听好了，你们，”他说，“我们这次就饶过你们，可你们得把我这话带回去——这里要是再发生这样的事，那不管是谁来，我们都要踹死他们，我们要把他们身上的每一根骨头都打断。你们现在回去，把这话带给你们的人。休斯顿说，你们也是我们自己人——可能吧。不过我

是不会这么想的。”

他们走近围栏。两个坐着的守卫站起身，走过来。“这里有几个人要提早回家了。”威利说。三人爬过围栏，消失在黑暗中。

于是，人群又迅速朝舞场走回去。弦乐队奏起尖锐哀愁的乐曲《老丹塔克》。

办公室附近，人们还在蹲着聊天，尖锐的乐声传过来。

爸说：“世道就要变了。我也不知道会变成什么样。说不定我们是活不到那个时候亲眼看看了。可它总是要变的。大家现在都有种很焦躁的感觉。大家都想不明白，都很不安。”

黑帽子又抬起头，灯光照在他又粗又硬的胡须上。他从地上收来一些小石头，用大拇指像弹弹珠一样把它们弹出去。“我可不知道。不过你说得对，世道确实要变了。有人跟我讲了俄亥俄州阿克伦[61]的事。就是那些橡胶公司。它们请来山里的工人，因为他们工资便宜。结果山里的工人加入了工会。好家伙，先生，那可真是闹得下不了地。所有的商店老板、退伍军人，以及之类的人，都非常生气，大喊：‘赤党！赤党！’他们想把阿克伦的工会赶出去。传教士为这事到处说道，报纸也在叫叫嚷嚷，橡胶公司把铁锹的把手都卸了下来，还买来汽油。天哪，不知道的人还以为山里的那些孩子是魔鬼呢！”他住了嘴，又找来更多小石子弹出去。“哎呀，先生——那是三月底的事。后来有个星期天，五千名山里的工人去镇子外打火鸡。他们五千个人拿着步枪，就这么从镇子上走过去。他们打了火鸡，然后又走回来。就干了这么一次。哎哟，先生，从那以后，他们就再也没有麻烦了。市民委员会的人把铁锹把手还给他们，商店老板继续开店，再没有人被打，也没有人被涂上柏油插上鸡毛，更没有人被杀。”久久的沉默之后，黑帽子又接着说：“这里的人是越来越坏了。他们放火烧营地，还打我们的人。我一直在想。我们大家都有枪。我一直在想，说不定我们也可以组织一个打火鸡的俱乐部，每周日都碰碰头。”

大家抬起头看着他，然后又低头去看地上，每个人的两只脚都不安地挪动着，把重心从一条腿换到另一只腿。

## 第二十五章

加利福尼亚的春天很美。河谷里的果树纷纷开花，像一片粉红色和白

色的芬芳海洋。葡萄从弯曲的老藤上生出第一批新蔓，如瀑布般垂下来，遮住了树干。圆润翠绿的山头像女人的胸脯，饱满而柔软。平整的菜地里，是一排排延续一英里长的浅绿色生菜和细长的小花菜，还有长相奇怪的灰绿色洋蓟。

接着，树上的新叶开始生长，果树的花瓣掉落，给大地铺上一层粉白色的地毯。花蕊逐渐膨胀长大，变了颜色，结出樱桃、苹果、桃子、梨子，还有把花朵包在果实里的无花果。整个加利福尼亚的农产品都在迅速成熟，果实变得沉甸甸的，树枝渐渐被它们压弯，人们只能在树底下放个支架，支撑树枝。

果实丰收的幕后功臣是无数有知识、有技术的懂行人，他们用种子做试验，不断发展新的技术，提高作物产量，让作物的根茎更能抵御土地中数不清的敌人，如霉菌、害虫、锈病以及枯萎病等。这些人小心翼翼又不知疲倦地改进种子和根茎。化学家为果树喷洒农药，驱赶害虫；用硫磺去熏葡萄，剪掉病变霉腐的树枝。预防病虫害的专家在果园边缘寻找果蝇和日本甲虫，对害病树木进行隔离的专家要将这些树木的根挖出来烧掉。这些都是知识渊博的人。给小树苗和小藤蔓嫁接的人最聪明，完全是在做外科医生的活儿，必须小心而精细；这些人拥有和外科医生一样的妙手和细心，所以才能切开树皮、接好枝条，再将切口缠好，使之与空气隔绝。这些都是了不起的人。

在一排排果树间，种植者也在忙碌。他们拔掉春天的野草，将它们埋到泥土下面，好让土质更加肥沃。他们翻开土层，好让表层土壤更能吸收水分。他们挖出一个个小小的水坑以作灌溉之用，还要锄去野草的草根，不让它们与果树争抢地里的水分。

与此同时，果实在不断生长，藤蔓上开出长串的花朵。万物生长的季节里，天气逐渐变暖，枝叶也变成深绿色。李子果越来越长，像小翠鸟下的蛋，树枝被果实压得垂到支架上。硬邦邦的小梨子开始成形，桃子上长出细细的绒毛。葡萄花小小的花瓣掉落，硬硬的小珠子长成绿色的小扣子；然后，绿色的小扣子越来越沉重。在田地里劳作的人们，以及拥有这些小果园的农场主们，都在观察着、计算着。今年将会是个丰收年。大家很自豪，因为是他们用知识创造了这个丰年。他们用自己的知识改造了世界。他们把又短又细的麦苗变得又大又肥，让小小的酸苹果长得又大又甜。生长在大树间的葡萄老藤原本只能结出喂鸟的小果，现在却成为母树，繁衍出上千个不同的品种——红葡萄、黑葡萄、绿葡萄、粉葡萄、紫葡萄，还有黄葡萄，每一种都有自己的味道。在实验农场工作的人培育出新的水果，比如油桃和四十种不同的李子，还有壳薄得像纸一样的核桃。他们总是在工作：挑选、嫁接、改变，驱使自己苦干，也驱使大地更加丰产。

最先成熟的是樱桃。市场采购价是一磅一分五厘钱。他妈的，这连摘的工钱都不够呀。黑樱桃、红樱桃，又大又甜，每一颗果子都被鸟儿吃掉了一半，黄蜂又从鸟儿吃出来的洞里嗡嗡钻进去。吃剩的果核掉到地上，连同上面黑色的果肉一起变得干枯。

紫色的李子变软变甜了。天哪，我们没法儿把它们摘下来、风干再用硫磺熏制啊。无论请人的工钱是多少，我们都付不起啊。于是，紫色的李子铺满地面。一开始，果皮只有一点点发皱，铺天盖地的苍蝇飞来享受美味的盛宴，整个河谷里都弥漫着甜蜜而腐烂的气息。接着，李子果肉变成黑色，所有的收成都萎缩在地面上。

接下来，梨子也变黄变软了。五块钱一吨。五十磅一箱，四十箱才五块钱；修剪枝叶、喷洒药水、打理果园——再摘下果实、放进箱子、抬上卡车、送到罐头厂——四十箱才五块钱。我们干不了。于是，黄色的果实重重地掉到地上，汁水飞溅。黄蜂钻进柔软的果肉，空气中飘散着发酵和腐烂的气味。

然后是葡萄——我们做不出好酒。人们买不起好酒。把葡萄从藤上扯下来，好的葡萄、烂的葡萄、被虫吃过的葡萄，都扯下来。连着茎叶、泥巴和腐烂的部分一起压吧。

可是桶里面会有霉菌和甲酸啊。

那就加上硫磺和单宁酸。

发酵出的东西没有美酒的醇厚芬芳，而是腐坏和化学药品的气味。

哎呀，没事。反正里面有酒精，能让人喝醉就行。

小农场主们眼睁睁看着债务像潮水般涌来。他们给果树喷洒药水，可收获的果实却卖不出去；他们修剪树枝、嫁接果苗，可连果实都无法摘取。知识渊博的人努力过、思考过，可水果还是烂在地上，酒桶里腐烂的果肉释放出恶臭。再尝一尝那酒——没有任何葡萄的香甜，只有硫磺、单宁酸和酒精的味道。

到了明年，这个小小的果园就会成为大产业的一部分，因为果园主一定会在债务中窒息。

这个果园将会属于银行。只有大产业主才能生存，因为他们还拥有罐头厂。把四个梨子削了皮，各切成两半，煮熟了，装进罐头，这样还得花一毛五分钱呢。做成罐头的梨子是不会坏的。它们可以放上好几年。

腐烂的气味在全州蔓延，香甜的气味反而成了土地沉重的灾难。会嫁接树枝，能把种子变得多产、果实变得饱满的人此时却没有办法让饥饿的人吃到这些果实。创造出世上前所未有的水果新品种的人却无法创造一个能让人们都吃到这些水果的体系。于是，失败的氛围像一场巨大的悲伤笼罩全州。

为了保持高价，必须破坏葡萄藤和果树的根，这是最令人伤心、最令人痛苦的。一车车的橙子被倒在地上。人们赶了好多英里的路，想要拿走一些水果，可这是绝对不能的。他们要是开着车，跑来就能捡到橙子，那还会花两毛钱买走一打吗？于是，有人拿着橡皮管，把煤油浇到橙子上。他们为这种罪行感到气愤，也气那些想拿走水果的人。一百万人还在饿着肚子，正需要这些水果——可他们却要往那堆积如山的金黄水果上浇煤油。

整个国家都弥漫着腐坏的气息。

人们在船上把咖啡豆当燃料烧掉。把玉米烧掉取暖，用玉米烧的火可旺了。他们把土豆倒进河里，再让守卫守在河边，不准饥肠辘辘的人把它们从河里捞出来。把猪都宰了[62]，埋进地里，让腐烂的血水渗进泥土。

这里有罄竹难书的罪行。这里有连眼泪也无法表达的悲哀。这里有足以抹煞我们一切成就的失败。这里土地肥沃，果树成排，它们的树干粗壮，果实成熟，可孩子们却因糙皮病而死去，就因为大业主们不能放弃橙子的利润。验尸官填好死亡证明——死于营养不良——因为食物必须任其腐坏，不得不任其腐坏。

人们拿网子来捞河里的土豆，守卫拦住他们；他们开着破破烂烂的车，想捡走被丢弃在地上的橙子，可橙子上都浇了煤油。他们静静地站着，眼睁睁看着土豆顺水漂走，听着惨叫的猪在水渠里被人宰杀，再被撒上生石灰埋起来。他们看着堆积如山的橙子慢慢塌下去，变成一摊烂泥。在人们眼中，这就是失败；在饥饿者眼中，怒火在燃烧。愤怒的葡萄填充着人们的灵魂，变得越来越沉重，等待着收获和酿造。

## 第二十六章

在韦德派奇宿营地，黄昏时刻，长长的浮云笼罩夕阳，云朵的边缘如同火烧一样。乔德一家人吃完晚饭，可都还在原地磨蹭。妈犹豫半

天，才开始收拾碗盘。

“我们总得做点什么啊。”她说。她指着温菲德。“你们看他。”大家都盯着小男孩。“他睡觉的时候又是抽又是抖的。你们看他的脸色。”全家人羞愧地低头望着地上。“老吃炸面团吃的，”妈说，“我们到这儿都一个月了，就汤姆干了五天活儿，其他人每天东找西找的，什么活儿也没找到。还都不敢说这件事儿。钱也用完了，你们都不敢说。每天晚上，你们就是吃，吃完了就都走了。都不愿意说。唉，你们必须商量商量啊。罗莎夏要不了多久就要生了，你们看看她那脸色。你们必须把这事儿拿出来商量商量啊。这会儿我们要是不想个办法出来，谁都不准站起来。家里的油还可以吃一天，面粉还能吃两天，土豆还能吃十天。你们都给我坐在这儿，赶快想办法！”

大家都看着地上。爸用小刀刮着厚指甲里的脏东西。约翰伯伯坐在箱子上，揪着箱子边的碎木条。乔德把下嘴唇拉开，露出牙齿。

他松开嘴唇，低声说：“我们一直在找啊，妈。现在也买不起汽油了，所以只能到处都走着去。每扇门我们都进去了，每间屋子我们都跑过了，哪怕是明知道找不到活儿的地方，我们也都去了。让人觉得很有压力啊。明明知道找不到，还要出去找。”

妈严厉地说：“你们千万不能泄气。现在这就是全家人的难关。你们可万万不能泄气。”

爸检查刮过的指甲。“我们得走了。”他说，“我们也不想走啊。这里多舒服，这里的人都很好。可是，我们恐怕还是只能住到胡佛村去。”

“唉，要是非走不可，那就走吧。但最重要的是，我们还得吃东西呀。”

艾尔插嘴了：“我车上还有一桶汽油。谁都不知道。”

乔德微笑着说：“这个艾尔看着吊儿郎当的，其实还蛮有头脑。”

“你们现在得想想办法了，”妈说，“我不能再看着一家人挨饿了。油只够吃一天了。我们只有这么多了。罗莎夏就快生了，她必须吃饱肚子呀。你们快想办法！”

“这里有热水和马桶——”爸开口说。

“唉，可是我们不能吃马桶呀。”

乔德说："今天有个人来招工去马里斯维尔。去摘水果。"

"哦，那我们为什么不去呢？"妈问。

"说不清，"乔德说，"总感觉有点不对劲儿。那个人太着急了，也不肯说工钱多少，他说他自己也不清楚。"

妈说："那我们就去马里斯维尔吧。我才不管工钱是多少呢。我们去。"

"太远了，"乔德说，"我们没钱买汽油了。我们走不到那儿。妈，你说我们必须想办法；其实一直以来，我什么都没做，都在想办法呢。"

约翰伯伯说："有人说，北边的棉花就要成熟了，在个叫图拉尔的地方旁边。他们还说，那里不远。"

"好，我们必须走，而且得马上走。不管这里有多好，我反正是待不下去了。"妈拿起水桶，朝卫生所走去，准备接点热水。

"妈发脾气了，"乔德说，"我看她这会儿就要气疯了。她就要爆发了。"

爸却如释重负。"嗯，不管怎么说，她把这事儿拿出来说了。我晚上躺在床上，一直在想这件事儿，脑子都快烧掉了。不管怎么说，现在我们可以把这件事拿出来商量商量了。"

妈提着冒热气的水桶回来。"怎么样，"她问，"想出什么办法没有？"

"还在这儿想呢。"乔德说，"要不我们往北边去，到种棉花的地方去。这边一片我们到处都找过了，我们知道这儿什么活儿都没有。假如现在我们收拾东西往北边去，那等到要摘棉花的时候，我们就到了。我还真想去摘摘棉花呢。你那里有一满箱油，是吗，艾尔？"

"差不多——比一满箱浅那么两寸吧。"

"那应该够我们开了。"

妈拿着一个盘子，手停在水桶上方。"怎么样？"她问。乔德说："你赢了。我看我们是该走了。你说呢，爸？"

"我看我们是得走了。"爸说。

妈瞟了他一眼。“什么时候走？”

“嗯——也没必要等了。不如就明天一早吧。”

“明天一早必须走。我跟你们说了，我们只剩一点吃的了。”

“哎呀，妈，你可别以为是我不想走。我都两周没好好吃过东西了。当然，我吃还是吃饱了，可什么好东西都没吃。”

妈把盘子丢进水桶。“我们明天一早就走。”她说。

爸吸了吸鼻子。“世道好像变了呀，”他挖苦地说，“以前都是男人说了算，现在好像是女人说了算。看来，是时候拿棍子出来了。”

妈把洗干净了还滴着水的铁盘放到箱子上，微笑着低头看着自己的劳动成果。“那拿棍子去呀，爸。”她说，“以前一家人有东西吃，有地方住，你可能还能拿根棍子，耍耍威风。可你现在既没有干活，也没有想办法，更没有做家事。你要是做了事，哼，那你倒是可以用用棍子，我们女人也只能哼一哼，像老鼠一样偷偷溜走。可现在，你只管拿出棍子来，看你敢打女人吗？你会碰到对手的，因为我自己也藏了根棍子呢。”

爸难为情地嘿嘿笑了。“喂，让小家伙们听到你这么说话不好吧！”

“你先给小家伙的肚子里喂点儿肉，再来说什么对他们好吧。”妈说。

爸气愤地站起身，走开了，约翰伯伯跟在他后面。

妈把手伸在水桶里忙活，可眼睛盯着他们离开的背影，然后骄傲地对乔德说：“他没事，他没泄气。他不是真的想揍我。”

乔德大笑。“你是故意惹他的？”

“当然了，”妈说，“一个男人要是一直担心这个、担心那个，那就会伤到肝，过不了多久，就只能躺下来，伤心得死掉。可如果你能让他发发脾气，嗯，那他反而没事了。爸虽然什么都没说，可现在就快气疯了。他对我发脾气就好了。他会没事的。”

艾尔站起身。“我到那边走走。”他说。

“最好去检查一下卡车，做好出发的准备。”乔德提醒他。

“已经准备好了。”

“要是没准备好，我就要跟妈告你的状。”

“真的准备好了。”艾尔逍遥快活地沿着一排帐篷走了。

乔德叹了口气。“我也累了，妈。要不你也气气我，怎么样？”

“你比爸聪明，汤姆。我不需要气你。我还得依靠你呢。其他几个——都不怎么管事。只有你。你可不能放弃啊，汤姆。”

重担压到了乔德身上。“我不喜欢这样，”他说，“我想像艾尔那样出去走走。我想像爸那样发发疯。我还想像约翰伯伯那样喝醉酒。”

妈摇头。“你不会的，汤姆。我知道。你还小的时候我就知道。你不会的。有些人只想自己，从不想别的。还有艾尔——他只想追女孩子。你从小就不是那样的人，汤姆。”

“我就是那样的人，”乔德说，“我现在还是那样的人。”

“不是的，你不是。你做每一件事都不只考虑到你自己。他们把你关进牢里的时候，我就知道。大家当时都替你说好话呢。”

“哎呀，妈——你就别说了。这些都不是真的，都是你在自己的脑子里想出来的。”

妈把刀叉堆在盘子上面。“可能吧。可能是我在自己的脑子里想出来的。罗莎夏，你来把这些东西擦干，收好。”

罗莎夏挺着大大的肚子，气喘吁吁地站起来。她懒洋洋地走到箱子前，拿起一个洗好的盘子。

乔德说：“肚皮绷得那么紧，眼睛都被绷大了。”

“你别开玩笑了，”妈说，“她已经很乖了。你如果还想跟谁说声再见，现在就去吧。”

“好的，”他说，“我要去问问那地方到底有多远。”

妈对罗莎夏说：“他说那些话可不是要惹你生气。露西和温菲德在哪儿呢？”

“他们俩偷偷跟在爸后面跑了。我看见了。”

“好吧，那就让他们去吧。”

罗莎夏懒散地干着活儿。妈认真打量着她。“你觉得还好吗？你的脸好像有点儿浮肿。”

“他们都说我应该喝牛奶，可我没牛奶喝。”

“我知道。我们没有牛奶。”

罗莎夏闷闷不乐。“康尼要是没有走，那我们现在应该都有自己的小房子了，他就在房子里学习什么的。我也会有牛奶喝，我需要喝牛奶啊。我们会有一个漂亮的宝宝。可现在这个宝宝不会很漂亮。我应该喝牛奶的。”她把手伸进围裙口袋，掏出什么东西，塞进嘴巴。

妈说：“我看你在咬什么东西呢。你吃的是什么？”

“没什么。”

“快说吧，你咬的是什么？”

“就是一小块熟石灰。我找到了一大块。”

“为什么要吃这个？这不就等于在吃泥巴嘛。”

“我就是有点想吃。”

妈沉默了。她把两个膝盖分开，裙子绷得紧紧的。“我知道，”最后，她终于说，“我以前怀孕的时候吃过一次煤。吃了一大块呢。奶奶说我不应该吃。你不是说你很在乎宝宝吗？你根本连吃这东西的念头都不应该有。”

“没有丈夫！也没有牛奶！”

妈说：“你现在要是身体好，我真恨不得狠狠揍你一顿，就照脸上打。”她站起身，走进帐篷。接着，她又走出来，站在罗莎夏面前，伸出手。“你看！”她手里是一对小小的金耳环，“这个给你。”

罗莎夏的眼睛一亮，可很快又黯淡下去。“我还没穿耳洞呢。”

“嘿，我来给你穿。”妈匆匆钻回帐篷，再回来时，拿着个硬纸盒。她匆匆忙忙穿了根针，将两股线并在一起，又打了一连串结。接着，她又穿了第二根针，也把线打了结。她在盒子里找到一块软木塞。

“会疼的。会疼的啊。”

妈走到罗莎夏身边，把软木塞放在耳垂后，把针从耳垂上推过去，插到软木塞上。

罗莎夏疼得直哆嗦。“堵住了。太疼了。”

“痛一下就过去了。”

“不可能，太疼了。”

“好吧，那就算了。先看看另外那只耳朵吧。”她放好软木塞，又把针穿过另一只耳朵的耳垂。

“太疼了。”

“嘘！”妈说，“都穿好了。”

罗莎夏惊讶地看着她。妈把针抽出来，把线上的结拉过耳垂洞。

“好了，”她说，“我们每天拉过去一个结，过两个星期，这里就都长好了，你就可以戴耳环了。拿好——它们现在是你的了。你把它们收好。”

罗莎夏轻轻碰了碰自己的耳朵，看着手指沾上的小小血点。“也没那么疼。就是一点点疼。”

“你早该穿耳洞了。”妈说。她看着女儿的脸，露出胜利的微笑。“现在赶快把盘子收起来吧。你的宝宝一定是个漂亮的宝宝。差点儿让你没穿耳洞就生宝宝了。不过你现在可以放心了。”

“这有什么意义吗？”

“哎呀，当然有啦，”妈说，“当然有啦。”

艾尔沿路朝舞台慢慢走去。在一个整洁的小帐篷外，他轻轻吹了声口哨，又继续往前走。他走到宿营地边缘，坐在草坪上。

西边的云彩此刻已没了红彤彤的金边，云朵的中间变成黑色。艾尔挠着腿，望着傍晚的天空。

没过多久，一个金发女孩走过来。她很漂亮，五官分明。她在艾尔身边的草坪上坐下，可没有说话。艾尔把手放在她的腰上，并顺着腰往

下抚摸。

“别这样，”她说，“你弄得我好痒。”

“我们明天就要走了。”艾尔说。

她盯着他，显然很震惊。“明天？去哪里？”

“去北边。”他轻描淡写地说。

“啊，我们不是要结婚吗？是不是啊？”

“当然是了，总会结的。”

“你说过马上就结！”她愤怒地嚷嚷。

“嗯，马上就是马上的时候呗。”

“你保证过的！”他的手继续往下抚摸。“走开，”她大喊，“你说过我们会结婚的！”

“哎呀，我们当然是要结婚的。”

“可你现在怎么要走呢？”

艾尔反问：“你这是怎么了？怀孕了吗？”

“没有，我没有怀孕。”

艾尔大笑。“那我不就是一直在浪费时间吗？”

她猛地抬起下巴，一跃而起。“你赶紧从我这儿滚开，艾尔·乔德。我再也不想看到你了。”

“哎哟，别生气呀。怎么了？”

“你就是想……就是想乱搞吧。”

“等一下。”

“你以为我非得跟你走，是吧。哼，我才不走呢！我的机会多的是。”

“等一下。”

“才不呢，先生……你滚吧。”

艾尔突然扑过去，抓住她的脚踝，把她绊倒。她倒地时，艾尔伸手接住她，抱着她，同时用另一只手捂住她愤怒叫嚷的嘴巴。她想咬他的手掌，可他窝着手心盖在她嘴上，并用另一只胳膊压住她。很快，她便躺着一动不动了。一转眼，他们俩又在干枯的草坪上咯咯笑起来。

“哎呀，我们很快就会回来的。”艾尔说，“到那时候，我满口袋都是钱。我们就到好莱坞看电影去。”

她仰面朝天躺着。艾尔趴在她身边。他看见女孩眼中反射出明亮的夜空繁星，也看见了她眼中那黑色的云朵。“我们坐火车去。”他说。

“你看我要等多久啊？”她问。

“哦，可能一个月吧。”他说。

夜幕降临，爸、约翰伯伯和各家的家长都蹲在办公室外面，商讨着这个夜晚还有这个夜晚之后的未来。小个子主任仍然穿着白衣服，虽然磨旧了，但很干净。他用手肘撑着露台的栏杆，脸色苍白而疲惫。

休斯顿抬起头看了看他。“你最好去睡一下，先生。”

“我看我是该睡一下了。三所昨天晚上生了个宝宝。我现在成了能干的接生婆了。”

“谁都该懂一点，”休斯顿说，“结了婚的人都该懂一点。”

爸说：“我们明天一早就要走了。”

“真的吗？你们去哪里？”

“想往北边去一点，好赶上摘棉花的第一拨。我们一直都没找到活儿干，东西都吃光啦。”

“你们知道那儿有活儿干吗？”休斯顿问。

“不知道啊，可我们能确定，这里是找不到活儿干的。”

“会有活儿干的，再等一阵就有了，”休斯顿说，“我们还要再坚持坚持。”

“我们也不想走，”爸说，“这里的人都这么好——还有马桶，什么都

有。可我们总得吃饭呀。我们还剩一箱油，够我们跑一小段路了。我们在这里天天洗澡，我这辈子从来还没有这么干净过呢。好笑——我以前每周只洗一次澡，好像从来也不臭。可现在呢？每天要是不洗上一次澡，我就觉得全身发臭。你们觉得，是洗澡洗太多了才这样的吗？”

“可能是因为你们之前闻不到自己身上的气味吧。”主任说。

“可能是这样。我希望能留在这儿。”

小个子主任用手掌按着两边的太阳穴，说：“我觉得今天晚上可能又会有个宝宝要出生了。”

“我们家马上就要有个宝宝了，”爸说，“我希望能在这儿生。真希望能在这儿生啊。”

乔德、威利和混血朱尔坐在舞台旁边，晃荡着脚。

“我有一包达勒姆牌香烟，”朱尔说，“想抽一根吗？”

“当然想，”乔德说，“都他妈好久没抽过烟了。”他把那支棕色的香烟小心地卷了卷，不让烟草末掉出来。

“哎呀，兄弟，我们看着你们走，心里难过。”威利说，“你们家都是好人。”

乔德点燃香烟。“我最近一直在想，天啊，真希望我们能安定下来。”

朱尔拿回他的达勒姆香烟。“日子真不好过。”他说，“我有个小女儿。我原本还想，我们到了这儿，她就能去上学了。可是，他妈的，我们在哪儿都待不长，到处搬，读书的事只能拖了又拖。”

“我只希望不要再去胡佛村，”乔德说，“我在那里的时候真的很害怕。”

“怕警察把你们到处赶吗？”

“是怕自己会忍不住想杀人。”乔德说，“我们在那儿没待多久，可我一直都憋着气。警察跑进去，抓走了我的一个朋友，就因为他说错话。我真的一直憋着气呢。”

“参加过罢工吗？”威利问。

“没有。”

“哦，我倒是想了很多。为什么警察不敢像在别处那样，跑到我们这里来捣乱？你觉得是办公室的那个小个子拦住他们的吗？才不是呢，先生。”

“哦，那是什么拦住了他们呢？”朱尔问。

“我这就告诉你。是因为我们团结在了一起。警察不能在这个营地里找一个人的茬儿，因为那等于是在找整个营地的茬儿。他们不敢。我们只需要大喊一声，就会有两百人跑出来。组织工会的人在路上也说过这个道理。他说我们不管到哪儿，都可以这样做。只要团结在一起，他们就不可能找两百个人的麻烦。他们只能找一个人的茬儿。”

“是啊，”朱尔说，“那就算你们有了工会，总得有领头的吧。他们会找领头的茬儿，那么你们的工会还能存在吗？”

“好吧，”威利说，“我们总有一天得想出个办法。我在外面一年了，工钱越来越低。现在靠一个人做事已经养不活家里人了，而且情况还会越来越糟糕。坐在这里等着饿死可不行。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一个人养了一群马，马不工作的时候，他也得把它们喂饱呀，这他倒是不生气。可如果这个人找工人来给他干活儿，工人的死活他才不管呢。他妈的，马竟然比人还值钱。我真是搞不明白了。”

“世道就是这样，我连想都不愿想，”朱尔说，“可我又不能不想。我家有个小女儿，你们都知道她长得很漂亮。有一个星期，在这个营地里，他们还给她发了奖，就因为她太漂亮了。哎呀，你们知道她现在怎么样了吗？瘦得皮包骨。我可真受不了。她以前很漂亮的呀。再这样下去，我就要——”

“要怎样？”威利问，“你打算怎么办呢——是打算去偷东西然后被关进牢房，还是打算去杀人然后被吊死？”

“我也不知道，”朱尔说，“我一想这些事儿就要发疯。真的要疯了。”

“我会想念这里的舞会的，”乔德说，“这是我参加过的最棒的舞会。哎呀，我要去睡觉了。就此别过吧。总有一天还会在别的地方见到你们的。”他和大家一一握手。

“一定会的。”朱尔说。

“嗯，再会了。”乔德走入黑暗之中。

在乔德家黑漆漆的帐篷里，露西和温菲德躺在他们的床垫上，妈躺在他们旁边。露西悄声喊：“妈！”

“什么事？你还没有睡吗？”

“妈……我们去的那个地方，有门球打吗？”

“我也不知道。快睡会儿吧。我们还要早点儿出发呢。”

“哦，我想留在这儿，我们在这儿有门球打呀。”

“嘘！”妈说。

“妈，温菲德今天晚上打了一个小孩。”

“那就是他的不是了。”

“我知道。我跟他说了，可他还是对准那个小孩的鼻子打了一拳。哎呀天哪，那鼻血流的！”

“别这样说话。这样说话不礼貌。”

温菲德翻过身。“那个小孩说我们是俄克佬！”他的语气相当愤怒，“他说他不是俄克佬，因为他是从俄勒冈来的。他说我们是该死的俄克佬。我就揍了他。”

“嘘！你不应该打人。他骂你几句又不会伤到你。”

“哼！我就是不让他骂。”温菲德恶狠狠地说。

“嘘！快睡会儿吧。”

露西说：“你是没看到那鼻血流的样子——流得全身衣服上都是。”

妈从毯子底下伸出一只手，用手指弹了露西的脸颊一下。小姑娘愣了一下，悄悄抽泣起来。

在卫生所，爸和约翰伯伯坐在相邻的两个隔间里。“最后再好好上一次厕所。”爸说，“这里真是不错啊。你还记得两个小家伙第一次冲马桶时被吓得要死的样子吗？”

“我第一次来的时候，也慌呢。”约翰伯伯说。他把工装裤整整齐齐地拉到膝盖。“我变坏了，”他说，“我觉得自己有罪。我又想喝酒了。”

“你不可能再有什么罪了，”爸说，“你都没有钱了。你就好好坐着吧。要喝酒至少得有两块钱，可是我们连两块钱都没有了。”

“是！可我就是老想去喝酒。”“没关系。你光想想又没关系。”

“那也一样不对。”约翰伯伯说。

“但便宜多了。”爸说。

“你可别小看了罪过。”

“我才没有。你就好自为之吧。你总是一喝酒就犯下罪过。”

“我知道，”约翰伯伯说，“总是这样。我干过的事有一半都还没说出来呢。”

“哦，那就别说出来。”

“用这么好的马桶让我觉得自己有罪。”

“那你就去树林里拉吧。快点儿，把裤子穿上，我们还要回去睡一会儿。”爸把工装裤的背带拉上，扣好皮带扣。他冲了马桶，若有所思地看着马桶里的水旋转着流走。

妈把大家叫醒时，天还是黑的。昏暗的光线通过卫生所敞开的门口照进来。沿路各家的帐篷里传出各种各样的鼾声。

妈说：“快点儿，起床了，我们该出发了，天马上就要亮了。”她吱呀一声揭开提灯的罩子，点亮灯芯。“所有人，赶快。”

帐篷里的地上慢慢有了动静。大家把毯子和被子掀开，眯着朦胧的睡眼，茫然地看着灯光。妈在睡衣裤外套上裙子。“我们没有咖啡了，”她说，“我还有一点面包，可以在路上吃。现在赶紧起床，要把

东西装上卡车儿。快点。不要吵。不要把邻居们吵醒。”

又过了一会儿，大家才真正清醒。“你们不准走。”妈警告两个小孩。全家人穿好衣服。男人们把帐篷拆掉，把帆布装上卡车。“放好点儿，要放平。”妈提醒他们。最后，大家把床垫放在所有东西的最上面，再把帆布绑在撑杆上。

“好啦，妈，”乔德说，“准备好了。”

妈手里拿着一盘冷面包。“很好。来吧。每人拿一块。我们只有这些了。”

露西和温菲德拿了面包，爬到行李堆上面。他们自己盖上毯子，手里拿着冷冰冰硬邦邦的面包，又睡着了。乔德坐上驾驶座，踩下油门。汽车嗡嗡地响了一会儿，停下了。

“去你妈的，艾尔！”乔德大叫，“你把电瓶搞没电了。”

艾尔毫不示弱。“他妈的，汽油都没了，怎么给电瓶充电？”

乔德突然咯咯笑起来。“好吧，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不过反正是你的错，你得去摇一摇。”

“我跟你说了，这不是我的错。”

乔德从驾驶座上下了车，从座位底下找出摇杆。“那就是我的错吧。”他说。

“把摇杆给我。”艾尔拿过摇杆，“把电关了，可别把我的手打断了。”

“好的。快去摇吧。”

艾尔用力摇着摇杆，一圈又一圈。乔德小心地启动汽车，引擎发动，噗噗地响着，接着又发出低沉的轰隆声。他松开油门。

妈爬上车，坐在他旁边。“营地的人只怕都被我们吵醒了。”她说。

“他们会接着睡的。”

艾尔爬上车，坐到另一侧。“爸和约翰伯伯爬到车顶上去了，”他说，“他们要再睡会儿。”

乔德把车朝大门开去。守卫从办公室走出来，用手电照着卡车。“先

等一下。”

“什么事？”

“你们这是要走吗？”

“是的呀。”

“那好，那我就得把你们的名字划掉了。”“好的。”

“你们知道该往哪儿走吗？”

“哦，我们准备往北走，试试运气。”

“好的，祝你们好运。”守卫说。

“也祝你好运。再会了。”

卡车慢慢挪过大土堆，开上公路。乔德沿着之前开过的路线，经过韦德派奇，往西一直走到九十九号公路，然后再往北沿平坦的大马路朝贝克斯菲尔德开去。他们开车到城郊时，天开始蒙蒙发亮。

乔德说：“不管朝哪里看，到处都有餐馆，里面都有咖啡。你看那些通宵营业的馆子。我敢打赌，店里一定备了至少十加仑咖啡，而且都是热腾腾的！”

“哎呀，你就闭嘴吧。”艾尔说。

乔德朝他咧嘴一笑。“哎哟，我看你很快就能勾搭到一个新的姑娘了。”

“哼，那又怎么样？”

“妈，他今天早上脾气很差啊。他真不是个路上的好伴儿。”

艾尔气恼地说：“我很快就会自己出去闯荡。不用拖家带口，就更容易干出点儿名堂来。”

乔德说：“再过九个月，你就要拖家带口了。你到处招惹姑娘家，我都看到了。”

“你疯了，”艾尔说，“我还得去修车行找工作呢，然后就能上馆子吃饭——”

“再过九个月，你就有老婆孩子了。”

“告诉你吧，我不会有的。”

乔德说：“你是个聪明人，艾尔。可你很快就会被人狠揍一顿了。”

“谁要揍我？”

“总会有人的。”乔德说。

“你别以为就因为你——”

“两个都给我闭嘴。”妈插话。

“是我的错，”乔德说，“是我把他惹毛了。我没有什么恶意，艾尔。我不知道你原来那么喜欢那姑娘呢。”

“哪个姑娘我都不太喜欢。”

“好吧，不喜欢就不喜欢吧。懒得跟你吵了。”

卡车开到城郊边缘。“你们看那些卖热狗的摊子——得有好几百个吧。”乔德说。

妈说：“汤姆！我还留了一块钱。你真的那么想喝咖啡？”

“没有，妈。我是开玩笑的。”

“你要是真的很想喝，就把钱拿去吧。”

“我不要。”

艾尔说：“那就别再说什么咖啡不咖啡的了。”

乔德安静了片刻。“我感觉自己好像一直在开车，”他说，“我们那天晚上走的好像就是这条路。”

“希望我们再也不要碰上那天晚上的事儿，”妈说，“那天晚上真是可怕。”

“我也希望再也别碰到。”

太阳从他们右边升起，卡车将巨大的影子投射在他们旁边，飞快地掠

过路边的围栏栏杆。他们开过重建后的胡佛村。

“你们看，”乔德说，“里面又住进新的人了。看起来跟以前一样。”

艾尔渐渐消气了。“我听一个人说，有人的小屋都被烧过十五、二十次。他说，起了火就去柳树林躲着，火灭了再出来，重新搭一间茅草屋。他们就跟地鼠一样，已经很习惯了，连气都不生。那个人还说，他们觉得，遇到这种事，只不过像是遇到坏天气。”

“那天晚上，我还真觉得，只是遇到坏天气而已。”乔德说。他们开上宽阔的公路。太阳的温暖让大家不由得微微发颤。“早上越来越冷啦，”乔德说，“冬天快来了。我只希望在冬天来之前，我们能攒点钱。冬天睡帐篷可不舒服。”

妈叹了口气，把头挺直。“汤姆，”她说，“我们到冬天一定得有个房子。跟你说吧，我们一定得有个房子。露西身体还好，可温菲德的身体不太结实。下起雨来的时候，我们得住在房子里。我听说这里的雨下起来可猛了。”

“我们会有房子的，妈。你就放心吧。你会有房子的。”

“只要有屋顶有地板就好，这样小家伙们就不用睡在地上了。”

“我们会尽力的，妈。”

“我可不想让你现在就操心。”

“我们会尽力的，妈。”

“我就是有时候挺害怕的，”她说，“我现在胆子小了。”

“我怎么从来没见过你胆子小？”

“晚上有的时候，我真害怕。”

卡车前面传来刺耳的嘶嘶声。乔德牢牢握紧方向盘，猛地将刹车踩到底。卡车突然停下来。乔德叹了口气。“唉，这下不妙了。”他往后一靠。艾尔跳下车，跑到右前轮胎边。

“有一颗好大的钉子！”他大喊。

“我们还有补胎的东西吗？”

“没有，”艾尔说，“全用完了。还有橡胶片，但没有胶水了。”

乔德转过身，朝妈露出悲伤的笑容。“你不应该告诉我还有一块钱，”他说，“这下子这一块钱恐怕留不住了。”他下了车，走到瘪气的轮胎前。

艾尔指着扎在扁平外胎上的一颗大钉子。“就在这儿！”

“全县就这一颗钉子，被我们压到了。”

“严重吗？”妈大声问。

“不，不严重，但我们总得修好。”

全家人从卡车顶上鱼贯而下。“扎破了？”爸问。接着，他看到扁扁的轮胎，便不再说话。

乔德把妈从座位上扶下车，从坐垫下面拿出一罐补胎用的工具。他将卷成一卷的橡胶皮展开，又拿出胶合剂的管子，轻轻往外挤。“快干了，”他说，“不过可能还够用。好吧，艾尔，把两个后轮挡住，我们把车顶起来。”

乔德和艾尔合作得很好。他们把石块塞到后轮胎下面，把千斤顶放在前轴底下，把瘪气轮胎那一侧的车身顶起来。他们取下外胎，找到洞眼，将一块破布伸到油箱里，蘸了点油，把洞眼周围擦得干干净净。艾尔把内胎紧紧绷在膝盖上，乔德把胶合剂的管子从中间撕开，再用小刀将剩下的一点点胶水薄薄地涂到橡胶皮上。他小心翼翼地将胶水抹开，刮匀。“等它干了我来切一块胶皮。”他沿斜角割下蓝色胶皮的边缘。艾尔紧紧绷着内胎，乔德将胶皮轻轻贴到洞眼上。“好啦！现在把它拿到脚踏板上去，我还要用锤子敲一敲。”他小心敲着打了补丁的地方，然后又把内胎拉长，观察补丁的边缘。“好啦！应该补牢了。装到轮毂上，我们给它打满气。看来你的一块钱可以保住了，妈。”

艾尔说：“要是有个备胎就好了。我们得买个备胎，汤姆，装好轮毂，打满气；这样要是爆了胎，我们就可以等到晚上再补。”

“我们要是有买备胎的钱，那还不如买咖啡和肋条呢。”乔德说。

清晨路上的车辆不多，它们在马路上呼啸而过，阳光越来越温暖、越来越明亮。轻柔的微风叹息着，从西南方向一阵阵吹来，大河谷两侧的群山在珍珠白的晨雾中变得模糊。

乔德给车胎打气时，一辆敞篷跑车从北边开来，停在马路对面。一个穿浅灰色西装的棕脸男人从车上下来，穿过马路，朝卡车走来。他没戴帽子，微笑着，在棕色皮肤的衬托下，满口牙齿显得格外洁白。他左手中指上戴着一枚巨大的金色婚戒，背心的细链子上挂着一个小小的金球。

“早上好。”他和气地说。

乔德停止打气，抬起头看他。“早上好。”

男人用手指梳着自己又粗又短的花白头发。“你们想找活儿干吗？”

“当然想了，先生。到处都找遍啦。”

“你们会摘桃子吗？”

“我们从来没摘过。”爸说。

“我们什么都能干，”乔德急忙说，“什么都能摘。”

男人用手指摸着金球。“哦，再往北走大概四十英里，那里有很多活儿给你们干。”

“那我们肯定会去的。”乔德说，“你告诉我们怎么走，我们这就赶过去。”

“嗯，你们往北大概走三十五六英里，就到了皮克斯利，到了那儿以后，再往东走，大概走六英里。找个人问一下胡珀农场在哪儿，你们可以在那儿找到很多活儿干。”

“我们一定会去的。”

“你们知道哪里还有人在找活儿干吗？”

“哦，”乔德说，“在韦德派奇宿营地，那里有很多人都想找活儿干呢。”

“那我就去跑一趟。我们需要不少人手。你们记好了，在皮克斯利往东拐，朝东一直走到胡珀农场。”

“知道了。”乔德说，“我们要谢谢你，先生。我们非常需要工作。”

“很好。那你们就赶紧出发吧。”他穿过马路，走回去，爬进敞篷跑

车，朝南开走了。

乔德把全身的重量都压到打气筒上。“每个人都来打二十下，”他大喊，“一——二——三——四——”乔德打完二十下，艾尔接过打气筒，然后是爸和约翰伯伯。车胎鼓起来，变得饱满而平坦。轮流再打三圈，就可以把打气筒收起来了。“把它放下来，我们来看看。”乔德说。

艾尔松开千斤顶，把车放下来。“气很足，”他说，“可能太足了点儿。”

大家把工具扔进车里。“快点儿，我们出发啦！”乔德大喊，“我们终于找到工作了。”

妈还是坐在中间。现在由艾尔开车。

“慢点儿开。别把这车给烧了，艾尔。”

他们穿过洒满清晨阳光的田野前行。山顶的迷雾散开，山脉清晰可见，棕色的山脊上有一道道紫黑色的沟壑。卡车开过之处，野鸽从围栏上飞起来。艾尔不知不觉加快了速度。

“慢点儿，”乔德提醒他，“开得太猛，只怕这车又会坏掉。我们还要开到那儿去呢。说不定今天就能干上活儿。”

妈激动不已。“有四个男人干活儿，说不定我马上就能在商店赊账买点东西。我要买的第一样东西就是咖啡，因为你们都很想喝，然后还要买点面粉、发酵粉和肉。最好不要立马买肋条肉，省着钱以后再吃。要不星期六吃。还得买肥皂。肥皂是非买不可了。不知道我们今天会住在哪里。”她滔滔不绝地说，“还有牛奶，我还得买牛奶，因为罗莎夏要喝牛奶。那个护士是这么说的。”

一条蛇扭动着爬过温暖的马路。艾尔转一下车头，从它身上轧过去，又回到原来的车道。

“花蛇，”乔德说，“你不应该轧死它。”

“我最讨厌蛇，”艾尔愉快地说，“各种蛇都讨厌。一看到就觉得恶心。”

上午，马路上的车流慢慢增加。商人们开着亮锃锃的跑车，车门上印着他们公司的标志；红白相间的油罐车拖着叮当作响的铁链；从杂货

批发仓库开出的大运货车都有一扇巨大的方门。马路沿线的乡野丰饶而富庶。果园里，果树枝繁叶茂，正值顶峰；葡萄园里，一排排葡萄架之间，长长的绿色藤蔓像是给大地铺了层地毯；还有西瓜田和麦田。白色的房子耸立在青葱的田地中，房子上开满玫瑰。太阳金灿灿的，暖洋洋的。

在卡车前座，妈、乔德和艾尔之间洋溢着喜悦的气氛。“我很久没这么开心了。”妈说，“要是我们摘的桃子够多，我们说不定可以租间小房子，付几个月的房租。我们一定得住个房子啊。”

艾尔说：“我要把钱攒起来。我要把钱全都攒着，然后到镇上去，在修车厂找个工作。有房子住，还可以去馆子吃饭。每天晚上都他妈的去看电影。花不了多少钱。就看西部牛仔片。”他的双手握紧方向盘。

水箱里鼓起水泡，嘶嘶喷着蒸汽。“你加满水了吗？”乔德问。

“加满了。但是风就追着我们吹。所以水箱才滚了。”

“今天天气真是好极了。”乔德说，“我以前在麦克莱斯特干活儿的时候，总是想我以后要做什么。以后，我是要直接下地狱的，半路上哪儿都不停一下。感觉那好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感觉我坐牢好像是几年前的事了。牢里有个守卫故意为难我，我还打算偷偷揍他一顿的。我看就是因为他，所以我现在才特别恨警察。每个警察好像都有一张臭脸。那个警察以前就经常气得一脸通红，像头猪。他们说，他有个兄弟在西部，他经常把假释的犯人派到他兄弟那里去，他们就只能免费给他兄弟干活儿。他们要是敢惹事，就会被送回监狱，说他们违反了假释规定。他们是这么说的。”

“别想这些了。”妈恳求他，“我只想存好多好多吃的，存好多好多面粉和猪肉。”

“说不定想想也好。”乔德说，“我是不愿意去想，可它老钻回我脑子里呀。牢里有很多怪人，有一个人，我从没跟你们提起过他。他看起来像个快乐的小流氓，就是不会害人的那种人。他总是出丑。大家都叫他小流氓。”乔德自顾自地笑了。

“别想这些了。”妈恳求。

“说吧，”艾尔说，“跟我们说说这个家伙的事儿。”

“说说没关系的，妈。”乔德说，“这个家伙总想越狱，他打算越狱，可

又忍不住老是跟别人说。过不了多久，每个人，包括监狱长，都知道他要越狱了。他一越狱，他们就把他抓住，攥着他的手，把他带回来。唉，有一次，他还画了张图，打算从哪里翻出去。他把图到处拿给别人看，大家都知道了，但没有人做声。他躲起来的时候，还是没有人做声。他不知道从哪儿找到一根绳子，从围墙上翻过去。围墙外面，六个守卫正拿着大麻袋等着他呢。小流氓静悄悄地顺着绳子爬下去，他们把麻袋撑开，他直接掉进了麻袋里。他们把麻袋口扎上，把他带回监狱。大家都快笑死了。可这件事把小流氓的精神打垮啦。他不停地哭啊哭啊，闷闷不乐地走来走去，后来就生病了。这件事对他的精神打击太大了。就因为太受打击，他用别针割开手腕，流血过多，死掉了。他真的一点儿坏心都没有。那里面什么样的怪人都有。”

“别说这些了。”妈说，“我认识帅小伙弗洛伊德的妈妈。他也不是个坏孩子，只是被逼上了绝路。”

太阳越升越高，临近正午，卡车在路面投下的影子也越来越小，最后转移到车轮下面。

“前面一定就是皮克斯利，”艾尔说，“刚刚看到了路牌。”他们把车开进一个小镇，在狭窄的马路上转头向东。路边的果园像一条绿色的走廊。

“希望能顺利找到。”乔德说。

妈说：“那个人说了，是胡珀农场；说随便问个人，都会告诉我们的。希望那边有商店，说不定能赊账买点东西，我们家毕竟有四个男人干活儿呢。他们要是肯赊账，我们就能好好吃一顿晚餐了。说不定可以炖一大锅菜。”

“还可以喝到咖啡，”乔德说，“搞不好还能买一包达勒姆烟呢。我都好久没自己买过烟抽了。”

马路前面远远的地方，堵着很多汽车，路边还停着一长排白色的摩托车。“肯定是有车坏了。”乔德说。

他们的车开到一位州警身边。州警穿着皮靴，系着斜挎带的警用皮带，绕过停在最后面的一辆车，举起手。艾尔把车停下。警察亲切地斜靠在车边，问：“你们要去哪儿？”

艾尔说：“有人说沿着这条路往前走，能找到摘桃子的活儿。”

“你们想找活儿干，是吗？”

“是的。”乔德说。

“那好。在这儿等一下。”他走到马路旁边，朝前面大喊：“又来了一辆车。这边有六辆了。最好先把这一批带过去。”

乔德大喊：“喂！这是怎么回事？”

巡逻警察懒洋洋地走回来，说：“前面有点小麻烦。不用你操心。你们过去吧。跟着前面的队伍就行。”

摩托车启动的啪啪声传来。一排汽车都往前开去，乔德家的卡车跟在最后。两辆摩托车带路，两辆跟在后面。

乔德颇为不安地说：“不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可能是路不通。”艾尔猜测。

“那也不需要四个警察给我们带路呀。我感觉怪怪的。”

前面的摩托车加快速度。一排旧车也加快速度。艾尔急匆匆地跟着最后一辆车。

“这些都是我们自己人，大家都一样。”乔德说，“感觉怪怪的。”

突然，领头的警察把摩托车开下马路，开上宽敞碎石路的路口。后面的旧汽车急忙跟上去。摩托车的马达轰轰直响。乔德看见路边的沟渠里站着一排人，他们张着嘴，像是在叫喊，还看见他们挥舞着拳头，满脸怒色。一个肥壮结实的女人朝车队跑来，可轰鸣的摩托车拦住她的去路。高高的铁丝大门敞开。六辆旧车开进去，大门又在它们后面关上。然后，四辆摩托车掉转车头，朝来时的方向飞驰而去。摩托车开走后，沟渠里的人的喊声又能听到了。两个男人站在碎石路路边，每人手里拿着一支猎枪。

一个人大喊：“往前走，往前走。你们他妈的还在等什么？”六辆车继续往前开，拐了个弯，摘桃工人的宿营地便突然出现在眼前。

这里有五十间小小的棚屋，每一间都是方方正正的，平屋顶，都有一扇门和一扇窗。所有的棚屋都在一个大广场上。营地的一侧立着高高的水箱。另一侧则是家小小的杂货店。每一排小方屋的末尾都站着两个拿着猎枪的男人，他们的衬衫上别着大大的银色五角星。

六辆车都停下来。两名记录员走到每辆车的旁边，逐个询问。“需要找工作吗？”

乔德回答：“当然要找，可这是在干什么？”

“不关你的事。要找工作吗？”

“当然要找。”

“姓什么？”

“乔德。”

“多少人？”“四个男人。”

“女人呢？”“两个。”

“孩子呢？”

“两个。”

“你们都能干活儿吗？”

“哦——应该都能。”

“好的。去六十三号房住下。工资是摘一箱五分钱。不能有碰坏的桃子。好了，现在可以走了。马上就开始干活儿吧。”

汽车纷纷往前开。每间红色小方屋的门上都用油漆写着一个号码。“六十，”乔德说，“这间是六十号。一定就在那边了。对了，六十一，六十二——到啦。”

艾尔把卡车靠小屋门口停住。全家人从卡车顶上爬下来，困惑地四下张望。两名警察走过来，认真地看着每个人的面孔。

“姓什么？”

“乔德，”乔德不耐烦地说，“我说，这里是怎么回事？”

一名警察拿出一张长长的名单。“不在这上面。见过这里的几个人吗？看一下车牌号。没有。也没在名单上。我看他们应该没问题。”

“现在你们都听好了。我们不想找你们的麻烦，你们干好自己的活

儿，管好自己的事，就没问题了。”两个人突然转过身走了。他们走到灰扑扑的街道尽头，坐在两个箱子上，所坐的位置能监视到整条街道。

乔德盯着他们的背影，戏谑道：“他们还真是让我们有了回家的感觉呢。”

妈打开小屋的门，跨进去。地板上溅满油。唯一的一个房间里放着一只锈迹斑斑的铁炉子，除此再没有别的东西。铁炉放在四块砖头上，生锈的烟囱管伸出屋顶。整个房间充斥着汗水和油脂的气味。罗莎夏站在妈旁边。“我们要住在这种地方吗？”

妈沉默了片刻。“哦，是呀。”过了半天，她才终于开口，“等我们把这里弄干净了，就能住人了。先把地板拖干净。”

“我更喜欢住帐篷。”罗莎夏说。

“这儿有地板，”妈提醒她，“下雨的时候这里不会漏水。”她转身朝门口走去。“可以把东西卸下来了。”她说。

男人们默默卸下卡车上的行李。恐惧笼罩在他们心头。大大的广场上，所有的小屋都是沉默的。一个女人从路上走过，可连看都没有看他们一眼。她低着头，脏兮兮的方格棉布裙裙摆全都磨破了，像是一面面小小的旗帜。

露西和温菲德也感觉到压抑的气氛。他们没有立刻冲出去到处察看，而是待在卡车旁边，紧挨家人。他们可怜兮兮地朝灰扑扑的小路来回张望。温菲德找到一小截铁丝，把它掰来掰去，最后掰断了。他用最短的一截做成一个小曲柄，两只手不停地转啊转。

乔德和爸正要把床垫子抬进小屋时，一位办事员出现了。他穿着卡其裤和蓝衬衫，系着黑领结，戴着银框眼镜，厚厚的镜片后，他的双眼显得又无神又红肿，眼珠子瞪得像是牛眼睛。他往前探过身，看着乔德。

“我要给你们登记。”他说，“你们有多少人准备工作？”

乔德说：“有四个男人。这里的工作很吃力吗？”

“就是摘桃子，”办事员说，“按件算工资。一箱五分钱。”

“不会不准小孩子帮忙吧？”

“只要他们小心点儿，当然可以帮忙。”

妈站在门口。“我安顿下来，就马上去帮忙。我们没有东西吃了，先生。我们能马上拿工钱吗？”

“哦，那可不行，不能马上拿工钱。但你们可以拿条子在商店赊账。”

“快点儿，我们抓紧点儿，”乔德说，“今天晚上我还想吃肉和面包呢。我们上哪儿干活儿，先生？”

“我现在正好要过去。跟我一起走吧。”

乔德、爸、艾尔和约翰伯伯跟着他走过灰扑扑的小道，走进果园，走到桃树中间。窄窄的桃叶正开始变成浅黄色，树枝上的桃子像一个个金里透红的小球。桃树之间堆着很多空箱子。摘桃的人匆匆来去，把桃子从树上摘下来，装进桶子，放进箱子，再把箱子搬到验收站。在验收站，一堆堆装满桃子的箱子等着被卡车运走，办事员则等着核对摘桃人的姓名。

“又来了四个人。”领路的人对办事员说。

“好的。以前摘过桃子吗？”

“从来没摘过。”乔德说。

“哦，摘的时候要小心。碰坏的不能要，被风刮掉下来的也不能要。你摘的桃子要是有碰坏的，我们就不收。这里有几个桶子。”

乔德拿起一个三加仑的桶子，看了一下。“桶子底下都是洞呀。”

“是呀，”近视眼的办事员说，“免得有人偷桶子。好了——去那边那一片吧。去吧。”

乔德家的四个男人拿起桶子，走进果园。“他们还真是一点儿时间都不浪费。”乔德说。

“哎呀天哪，”艾尔说，“我还是想去修车行做事。”

爸顺从地跟在后面，走进果园。他突然转过身对艾尔说：“你就闭嘴吧，你这一路，不停地说要这个要那个，不停地抱怨，叫苦连天。你该干点活儿了。你翅膀还不够硬，我还能揍你呢。”

艾尔脸气得通红，也气势汹汹起来。

乔德走到他旁边。“快来吧，艾尔，”他小声说，“面包和肉哎。我们一定要吃到呀。”

他们伸手摘下桃子，丢到桶里。乔德干得飞快。一个桶装满了，两个桶装满了。他把两桶桃子又倒进箱子里。三个桶装满了。箱子装满了。“我赚到五分钱啦！”他大叫。他搬起箱子，匆匆忙忙走到验收站。“这里是五分钱的。”他对验收员说。

那人朝箱子里看了一眼，拿起一两个桃子翻过来检查。“把这箱放到那边吧。不过关。”他说，“我跟你说了，不要把桃子碰坏。你是把它们从桶子里一股脑儿倒出来的，是不是？哼，他妈的每个桃子都碰坏了。这一箱收不了。你得轻拿轻放，要不就白干了。”

“哎呀……他妈的……”

“从现在开始，你要小心点儿。你们干活儿之前我就提醒你们了。”

乔德愁眉不展地耷拉着双眼。“好吧，”他说，“好吧。”他飞快地走回到其他几个人身边。“你们摘的这些都可以倒掉了。”他说，“你们的这些跟我的一样。他们是不会收的。”

“什么？他妈的！”艾尔生气了。

“要轻点摘。不能把它们往箱子里倒。要轻轻放好。”

他们只得重新开始。这一次，他们的动作很轻柔，可箱子装满的速度也慢多了。“我们应该可以想个办法，我觉得，”乔德说，“要是露西、温菲德和罗莎夏能来帮忙把桃子往箱子里放，那我们就可以搞一套体系了。”他把刚刚摘满的一箱桃搬到验收站。“这里的能换五分钱了吗？”

验收员往下认真检查了好几层。“这回的好多了。”他说。他把这一箱收下。“小心点儿就好。”

乔德赶紧跑回去。“我赚到五分钱啦，”他大叫，“我赚到五分钱啦！再这样干二十次，就是一块钱啦。”

整个下午，他们都在埋头苦干。过了一会儿，露西和温菲德来找到他们。“你们也得干活儿了，”爸对他们说，“你们把桃子小心地放到箱子里。像这样，一次放一个。”

孩子们蹲下来，把身边桶里的桃子拿出来，还有一排装满的桶子摆在那儿等他们。乔德把装满后的箱子搬到验收站。“这是第七箱，”他说，“这是第八箱。我们赚了四毛钱啦。四毛钱能买一块好肉了。”

午后的时间渐渐过去。露西想走了。“我累了，”她哭哭啼啼地说，“我要休息了。”

“你必须待在这儿。”爸说。

约翰伯伯摘得很慢。他摘满一桶的工夫，乔德已经摘了两桶，可他仍然没有加快速度。

到了下午三四点钟，妈步履沉重地走来。“我本来想早点儿来的，可是罗莎夏晕倒了，”她说，“突然就晕倒了。”

“你们一直在吃桃子吗？”她对两个孩子说，“哎呀，会吃坏肚子的。”妈身材粗壮，动作却飞快。她迅速放弃桶子，把摘下的桃子直接放进围兜。太阳落山时，他们摘了二十箱。

乔德把第二十箱放下。“一块钱了。”他说，“我们要摘到什么时候？”

“摘到天黑，只要还能看得见，就一直摘吧。”

“哦，我们现在能赊账了吗？妈得回去买点儿吃的了。”

“没问题。我现在就给你一张一块钱的条子。”验收员在一张纸条上写了几个字，递给乔德。

乔德把纸条拿给妈。“给你。你可以去商店买一块钱的东西了。”

妈放下桶子，挺直肩膀。“累了吧，第一次干这样的活儿，是不是？”

“当然累了。我们马上就会适应的。你赶快去买点儿吃的吧。”

妈说：“你们想吃什么？”

“肉，”乔德说，“肉和面包，还要一大壶加了糖的咖啡。很大很大的一块肉。”

露西号啕大哭。“妈，我们累了。”

“那就跟我一起回去吧。”

“他们刚一开始就喊累了。”爸说，“他们现在就跟兔子一样野，要是不管严点儿，以后一点用都没有。”

“等我们安定下来，就让他们去学校。”妈说。她迈着沉重的脚步走了，露西和温菲德怯生生地跟在后面。

“我们每天都要干活儿吗？”温菲德问。

妈停下脚步，等着他们跟上来。她握着温菲德的手，牵着他往前走。“这个活儿又不费力，”她说，“对你们有好处。而且，你们这是在帮我们呀。我们大家一起干，很快就能住到漂亮房子里了。我们大家都得帮忙呀。”

“可是我好累呀。”

“我知道。我也累了呀，每个人都累坏了。还得想别的事情呢，得想想你们什么时候上学。”

“我才不想上学呢。露西也不想上学。那些上过学的小孩，我们见过，妈，他们都是讨厌鬼！喊我们俄克佬。我们见过他们。我不要去上学。”

妈充满怜悯地低头看着他满头稻草般的头发。“现在你就别给我们找麻烦了。”她恳求，“等我们站稳了脚跟，你就可以捣蛋了。可现在不行。我们现在要做的事太多了。”

“我吃了六个桃子。”露西说。

“唉，那你一定会拉肚子的。而且我们住的地方旁边根本就没有厕所。”

公司的商店就是用一大块波纹铁板盖成的棚子，也没有什么展示商品的橱窗。妈打开纱门，走进去。柜台后面站着一个个子很小的男人，他的头完全秃了，头皮发青，浓密的棕色眉毛像高高的拱门，遮住了眼睛。他脸上的表情似乎有些惊讶，还有一点害怕。他的鼻子又长又细，像鸟喙一样勾着，鼻孔里长满浅棕色的鼻毛。他蓝色衬衫的袖子上套着黑色的棉缎袖套。妈走进来时，他正用胳膊支撑着靠在柜台上。

“下午好。”妈说。

他饶有兴致地打量了妈一番。眼睛上方拱门一样的眉毛挑得更高

了。“你好。”

“我这里有张一块钱的条子。”

“那你就可以买一块钱的东西。”说完，他发出尖利的咯咯笑声。“是的。一块钱的东西。一块钱的东西，”他朝店里的存货挥一挥手，“什么都可以。”他把袖套往上拉整齐。

“我想买块肉。”

“什么肉都有。”他说，“汉堡肉，要汉堡肉吗？一磅两毛钱，汉堡肉。”

“是不是太贵了啊？我上次买汉堡肉好像只要一毛五呢。”

“哦，”他轻轻笑着说，“是，是贵了点儿，但也不贵。你要是去镇上买几磅汉堡肉，那要费大概一加仑汽油呀。所以你看，这里的价格真不算贵，因为你省了一加仑汽油呀。”

妈严肃地说：“可你把这些东西弄到这里来，并没有费一加仑汽油。”

他开心地大笑。“你这样想就反啦，”他说，“我们不是在买东西，而是在卖东西。如果我们要买东西，哎呀，那就不一样了。”

妈把两根手指放到嘴边，皱起眉头思考。“里面看起来全是肥肉和骨头。”

“我可不能保证这肉能烧烂，”店主说，“我也不能保证我自己会吃这肉。但话说回来，我不会做的事儿可多了。”

妈抬起头，恶狠狠地瞪了他一会儿。她控制着语气。“你这里没有便宜点儿的肉了吗？”

“有煮汤的骨头，”他说，“一磅一毛钱。”

“可那只是骨头呀。”

“的确只是骨头，”他说，“可煮出来的汤很好喝。就骨头。”

“有炖着吃的牛肉吗？”

“哎呀，有呀！当然有。一磅两毛五。”

“我只怕不能买肉了。”妈说，“可他们都想吃肉啊。他们说他们想吃肉。”

“每个人都想吃肉——都需要吃肉。那个汉堡肉挺好的。煎出来的油还可以做肉卤汁。挺好的，不浪费，骨头不用扔。”

“呃——肋条多少钱？”

“哎哟，你这可是问到好东西了。这可是圣诞节才吃的，感恩节才吃的。一磅三毛五分钱。我要是有火鸡，倒是可以便宜点儿卖给你。”

妈叹了口气。“给我两磅汉堡肉吧。”

“好的，太太。”他将发白的碎肉舀到一张蜡纸上，“还要别的什么吗？”

“嗯，再买点面包。”

“就在这儿呢。一大条，很好的，一毛五分钱。”

“这是一毛二的面包。”

“是，你说的是。你现在到镇上去，一毛二就能买到。可你得费一加仑汽油呀。你还要买点什么，土豆要吗？”

“要的，土豆。”

“五磅两毛五。”

妈怒气冲冲地朝他走近。“你这样漫天要价，我受够了。我知道这些东西在镇上都是什么价。”

小个子男人闭紧嘴巴。“那你就去镇上买呀。”

妈看着自己手上的指关节。“你为什么要这样？”她尽量保持和缓的语气，“这家商店是你开的吗？”

“不是。我只是在这里工作。”

“你为什么非要捉弄别人？对你有什么好处吗？”她盯着自己满是皱纹、粗糙发亮的双手。小个子男人沉默了。“这家商店是谁开的？”

“是胡珀农场开的，是公司开的，太太。”

“价格也是他们定的？”

“是的，太太。”

妈抬起头，微微一笑。“到这里来的每个人是不是都像我这么说话，都快要气疯了吧？”

他犹豫了一会儿才回答：“是的，太太。”

“所以你才这么捉弄别人？”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做这种无耻的勾当，你可真不要脸，对不对？非得抖机灵，是吧？”妈的语气和缓下来。店员观察着她，好像出了神，并没有回答妈的问题。“所以事情就是这样了——”最后，妈终于说，“买肉花了四毛钱，买面包花了一毛五，买土豆花了两毛五。这就是八毛钱了。咖啡呢？”

“最便宜的咖啡两毛钱，太太。”

“加起来就是一块钱了。我们七个人工作，挣来的就是一顿晚饭钱。”她仔细打量着自己的双手。“把这些都包起来吧。”她飞快地说。

“好的，太太，”他说，“谢谢你。”他把土豆放进袋子，把袋口小心地折起来。他瞟向妈，但很快又收回目光，盯着自己手头上的工作。妈望着他，微微笑了笑。

“你怎么找到这么一份工作的？”她问。

“人总要吃饭啊。”他开口了，接着，又挑衅似的说，“人都有吃饭的权利啊。”

“什么人？”妈问。

他把四个袋子放在柜台上。“肉，”他说，“土豆、面包、咖啡。一块钱，刚好。”妈把纸条递给他，看着他在账本上记下名字和金额。“好了，”他说，“我们现在两清啦。”

妈拿起袋子。“我说，”她说，“我们没有糖加在这咖啡里。我儿子汤姆，他想喝加糖的咖啡。听我说，”她说，“他们都在那边干活儿呢。你给我赊点糖，我过后把条子拿给你。”

小个子男人看向别处——他把视线转到离妈最远的地方。“我可不能那样做，”他小声说，“这是规定。我不能赊账，我会有麻烦的，会被开除的。”

“可他们现在就在那园子里干活儿呢。他们起码还能挣一毛钱。给我一毛钱的糖。汤姆想喝放了糖的咖啡，他说过的。”

“我不能这样，太太。这是规定。没有条子，就不能买东西。经理一直都在跟我们交代呢。不能啊，我不能这样。不行，我不能。会被他们发现的。他们总是抓得到。总是抓得到。我不能。”

“就为了一毛钱？”

“不管是多少钱，太太。”他哀求地看着妈。过了片刻，他脸上恐惧的表情不见了。他从自己的口袋掏出一毛钱，扔进收银机里。“好了。”他如释重负地说。他从柜台下面拿出个小袋子，把它拉开，用勺子舀了些糖放进去，称了称重量，又加了一点。“给你吧，”他说，“现在可以了。你下次把纸条拿来，我就可以拿回我的一毛钱了。”

妈认真打量着他。她看也不看，便伸出手，将那一小袋糖搁到怀里的一堆东西上面。“谢谢你。”她轻声说。她朝门口走去，走到门口时，又转过身。“我明白了一个很好的道理，”她说，“总会体会到这个道理，每天都体会到这个道理。你要是有麻烦，或者受了伤，或者有什么需要——那就去找穷人。只有穷人才会帮你——只有他们。”纱门在她身后啪的一声关上了。

小个子男人又把手肘撑在柜台上，用惊讶的目光目送她的背影。一只肥壮的玳瑁猫跳上柜台，懒洋洋地朝他走近，侧着身子去蹭他的胳膊。他伸出一只手，把猫拉过来贴着自己的脸。猫发出响亮的咕噜声，尾巴尖儿前后摆动着。

暮色深沉，乔德、艾尔、爸和约翰伯伯从果园走回来。大家的脚步都有些沉重。

“真没想到，伸手摘桃子背会疼得这么厉害。”爸说。

“再过几天就好了。”乔德说，“我说，爸，等我们吃了晚饭，我准备走出去，看看大门外面那些人都在吵什么。我一直在想着这件事。你要跟我一起去吗？”

“不去了，”爸说，“我就想有这么一小会儿，只工作，别的什么都不想。这么久以来，我感觉我的脑子都快要想破了。不行，我要去坐一会儿，然后就去睡觉。”

“那你呢，艾尔？”

艾尔望向别处。“我看我还是先在这里面到处看看吧。”他说。

“那好吧，我知道约翰伯伯肯定是不会去的。看来我只好一个人去了。我真的太好奇了。”

爸说：“我倒还没那么好奇——而且有那么多警察在外面呢。”

“也许他们晚上就不在了。”乔德猜测。

“哦，那我也不去看。还有，你最好别告诉妈你打算出去，她会担心死的。”

乔德转头对艾尔说：“你就不好奇吗？”

“我看我还是就在这里面到处看看吧。”艾尔说。

“是想找姑娘吧？”

“我只管自己的事。”艾尔尖刻地说。

“我还是要去。”乔德说。

他们从果园走上红色棚屋间灰扑扑的小道。有些小屋的门口透出煤油灯昏暗的黄色光线，半明半暗的小屋里有黑色的人影在来回走动。道路尽头仍然坐着一名守卫，他把猎枪靠在膝盖边。

乔德从守卫身边经过时停下来问：“有可以洗澡的地方吗，先生？”

守卫在昏暗的光线中打量着他。最后，他终于开口道：“看见那个水箱了吗？”

“看见了。”

“嗯，那边有根水管。”

“有热水吗？”

“嘿，你他妈以为自己是谁啊，J.P. 摩根 [63] 吗？”

“不是啊，”乔德说，“不是，我才没有那么想呢。那晚安了，先生。”

守卫轻蔑地嘟囔道：“我的天呀，还想要热水。下次该想要浴缸了。”他阴沉地盯着乔德家四个男人的背影。

第二名守卫绕过尽头的小屋走来。“怎么了，麦克？”

“哼，还不是那些该死的俄克佬。他问：‘有热水吗？’”

第二名守卫把枪托放到地上。“都怪政府的宿营地，”他说，“我敢打赌这些人肯定在政府宿营地里住过。不把那些营地通通拔掉，我们就别想有安稳日子。我看，接下来，他们就该要干净的床单了。”

麦克问：“大门外面的情况怎么样——听到什么动静了吗？”

“哼，他们在外面喊了一整天。州警把局面控制住了，把几个挑事的家伙整得要死。我听说，是一个瘦高个儿的狗崽子挑起这事儿的。他们说今天晚上就能抓住他，等抓住了他，其他人就是一盘散沙了。”

“要是这事儿这么容易就解决了，那我们就没事儿干了呀。”麦克说。

“我们会有事儿干的，没关系。这些该死的俄克佬！你得一直盯着他们。要是太安静了，我们随时可以把他们煽动起来。”

“我看，公司降低工钱的时候，就该出乱子了。”

“肯定会的。好了，你别担心我们有没有事儿做了——只要胡珀还在这儿盯着，你就不用担心。”

乔德家的小屋里，炉火正旺。汉堡肉饼在油脂中滋滋地溅着油花，炖着的土豆咕噜咕噜地冒着泡。满屋都是烟，黄色的提灯将黑沉沉的人影映在墙壁上。妈在炉火边飞快地忙活，罗莎夏在箱子上坐着，把沉重的肚皮搁在膝盖上。

“现在觉得好点儿了吗？”妈问。

“我受不了这饭菜的气味。可我也饿了。”

“坐到门口去。”妈说，“没办法，我现在只能把这箱子劈开烧了。”

男人们鱼贯而入。“天哪，有肉吃！”乔德说，“还有咖啡。我闻到啦。

哎呀，我是真饿了！我吃了好多桃子，可没有用。我们在哪儿洗澡，妈？”

“去水箱那边洗。去那边洗。我刚刚让露西和温菲德去洗了。”男人们又走出去。

“快点儿，罗莎夏，”妈下了命令，“你要么坐到门口，要么躺到床上。我得把箱子劈开。”

罗莎夏用双手支撑着站起来，拖着沉重的身躯走到一张床垫前，坐下去。露西和温菲德悄无声息地走进来，一声不吭，紧紧靠着墙，不想引起任何人的注意。

妈转过头看了看他们。“你们两个小家伙，算你们走运，这里的光线太暗了，”说着她猛地抓住温菲德，摸了摸他的头发，“哎哟，你身上好歹是湿了，可我敢打赌你肯定没洗干净。”

“没有肥皂呀。”温菲德抱怨。

“是，是没有肥皂。我也买不起肥皂。反正今天是没有钱买了。明天说不定可以买一块。”她走回火炉边，把盘子摆开，开始上晚餐。每人两块肉饼和一个大土豆。接着，她在每个盘子上放了三片面包。煎锅里的肉饼全部分完后，她又往每个盘子里倒了一点煎肉油。男人们又回来了，脸上还滴着水，头发上的水珠闪闪发亮。

“我要吃啦！”乔德大喊。

他们拿过盘子，一言不发、狼吞虎咽地吃着，用面包把盘子里的油擦得干干净净。孩子们躲到房间角落，把盘子放在地板上，像小动物一样跪在食物面前。

乔德吞下最后一口面包。“还有吗，妈？”

“没有了，”她说，“只有这些。你们赚了一块钱，这些就是一块钱的东西。”

“就这些？”

“这里的东西好贵。什么时候有空了，我们得去镇上买。”

“我没吃饱呀。”乔德说。

“唉，你们明天就可以工作一整天。明天晚上——我们就可以买很多东西。”

艾尔用衣袖擦擦嘴巴。“我看我去转一转吧。”他说。

“等一下，我跟你一起。”乔德跟着他走到外面。黑暗中，乔德走到兄弟身边。“你确定不跟我一起去吗？”

“不去。我说过了，我就在这周围看一看。”

“好吧。”乔德说。他转过身，沿着小路慢慢走远。从各家小屋里冒出的炊烟低低地笼罩着地面，提灯将门窗的影子投射到路面上。人们坐在门口，望着远方的黑暗。他们的目光追随着走在路上的乔德，乔德可以看到他们的头都在跟着他转动。小道尽头，一条土路继续向前延伸，穿过收割后的田地；星光下，可以看到一堆堆黑色的干草垛。西边的天空中挂着一弯细细的月牙，头顶长长的银河显得格外清晰。乔德的脚步轻轻落在满是灰尘的路面上，黑色的土路与黄色的麦茬儿形成鲜明对比。他把双手插进口袋，踏着沉沉的脚步朝大门走去。路边出现一道筑堤。乔德听见灌溉渠里的流水从草地流过时潺潺的声响。他爬上筑堤，低头看着黑暗中的水流，看见繁星在水面被拉长的倒影。前面就是州际公路，一闪而过的车灯显示着车的位置。乔德朝那个方向走去。他看见星光下高高的铁丝大门。

路边一个人影动了动。一个声音说：“嘿——你是谁？”

乔德停下脚步，一动不动地站着。“你又是谁？”

一个男人站起来，走近乔德。乔德看到他手里的枪。接着，一支手电筒照向乔德的脸。“你这是想到哪儿去？”

“哦，我就是想散散步。有法律规定不准散步吗？”

“你最好选择另外一条路。”

乔德说：“我不能从这儿出去吗？”

“今天晚上不能出去。你是自己走回去，还是要我吹口哨喊几个人来，带你走回去？”

“他妈的，”乔德说，“不能出去就算了，犯不着为了散步自找麻烦。行，我回去就是了。”

黑暗中的人影放松了，关掉手电筒。“你看啊，这可是为了你好，那些抗议的疯子说不定会伤到你。”

“什么抗议？”

“就是那些该死的赤党啊。”

“哦，”乔德说，“我可不认识他们。”

“你来的时候看见他们了，是吧？”

“嗯，我看见好多人，可当时还有很多警察，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事，还以为出了交通事故呢。”

“嘿，你最好回去吧。”

“没问题，我走了，先生。”乔德转过身，开始往回走。他静悄悄地沿着小路走了一百码；然后，他停下脚步，竖起耳朵聆听。灌溉渠旁有一只浣熊在吱吱叫；很远的地方，一条疲惫的狗在发出愤怒的嚎叫。乔德坐在路边，继续听着。他听到夜鹰尖利而轻柔的笑声，庄稼地里动物悄悄爬过的动静。他观察两边的天际线，只有一些黑黑的轮廓，其他什么都没有。他站起身，慢慢走到路的右侧，走进只有麦茬儿的田地；然后他弯下腰走，差不多只有干草垛那么高。他走得很慢，时不时停下来，听听周围的动静。最后，他终于来到铁丝围栏边，这里有五道绷得紧紧的带刺铁丝。他在围栏边仰面躺下，把头钻进最低的那道铁丝下，用双手撑起铁丝，以脚蹬地，整个人从围栏底下蹭过去。

他正要站起来时，一群人从公路边走过。乔德等他们走得很远了，才站起来，跟在他们后面。他观察路边，看那儿有没有帐篷。几辆汽车开过。一条小溪流过田地，公路与小溪交叉的地方有一座小小的水泥桥。乔德从桥边望出去，在深深的河谷谷底，他看见一顶帐篷和帐篷里点燃的提灯。他观察了一会儿，发现帐篷的帆布映出了人影。于是，他爬过围栏，穿过灌木丛和低矮的柳树林，朝河谷里面走。到了谷底，在一条很小的溪流旁，他找到了小路。一个男人坐在帐篷前面的箱子上。

“晚上好。”乔德说。

“你是谁？”

“呃……我吧，呃……我只是路过。”

“这儿有你认识的人吗？”

“没有。跟你说了，我只是路过。”

一个脑袋从帐篷里伸出来。一个声音说：“怎么回事？”

“凯西！”乔德大叫，“凯西！我的天哪，你在这儿做什么呢？”

“哎哟，天哪，是汤姆·乔德！快进来，汤姆。快进来。”

“你认识他呀？”前面的男人问。

“认识他？天哪，当然认识，都认识好多年了。我们是一起到西部来的。快进来，汤姆。”他抓住乔德的胳膊，把他拉进帐篷。

帐篷里还有三个男人坐在地上，中间点着一盏提灯。他们都疑惑地抬起头张望。一个皮肤黝黑、满面愁容的男人伸出手。“很高兴认识你，”他说，“我听凯西说过。这就是你一直说的那个家伙吗？”

“是呀。就是他。哎呀，老天呀！你们家的人现在都在哪儿呢？你在这儿做什么？”

“哦，”乔德说，“我们听说这边有活儿干，就来了，一群州警把我们赶进这里的农场，一整个下午，我们都在摘桃子。我看见一群人在外面大喊大叫，可那些人什么都不肯说，所以我就跑出来，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你又是怎么到这儿来的，凯西？”

传教士往前俯过身，黄色的灯光照在他高高的苍白额头上。“监狱那个地方挺好笑的。”他说，“我以前老是到荒野里去，像耶稣一样，想要想明白一些道理。有时候，也差一点儿就想明白了。可是，直到进了监狱，我才真正想明白。”他的眼神犀利又愉快，“那牢房又大又旧，总是住满了人。有人出去，就有新的人进来。我跟所有人都聊过。”

“那是当然，”乔德说，“你总是聊天。你就是上了断头台，也会和刽子手聊天打发时间。我从没见过你这么会聊的人。”

帐篷里的人都咯咯笑了。一个满脸皱纹、皮肤干瘪的小个儿男人拍拍膝盖。“他总是在聊，”他说，“可大家都喜欢听他聊。”

“他以前是传教士，”乔德说，“他告诉你们没有？”

“当然告诉了。”

凯西咧嘴一笑。“好了，”他继续说，“我开始想明白一些道理。牢里面，有些人被关进去是因为喝醉了酒，可绝大部分是因为偷了东西。他们偷的大都是自己急需可又想不出别的办法弄到的东西。你明白吗？”他问。

“不明白。”乔德说。

“嗯，他们都是好人，知道吧。他们变坏是因为他们需要那些东西。于是我开始明白了，是人们的需要产生了一切麻烦。我还没有完全分析清楚。嗯，有一天，他们给我们吃的豆子是酸的。有一个人就开始吵了，可完全没人理他。他就拼命吵。领头的人走过来，检查一下，然后又走了。接着又有一个人开始吵。好家伙，我们大家都吵起来。我们都发出同一个声音，告诉你吧，那场面就好像整个牢房快要爆炸了。老天呀！这样一来，反倒有结果了！他们跑过来，又给了我们别的食物——给我们了。你明白了吗？”

“不明白。”乔德说。

凯西用双手托着下巴。“我可能跟你说不清楚，”他说，“你可能得自己想明白。你的帽子呢？”

“我出来的时候没戴。”

“你妹妹怎么样了？”

“哎哟，她现在胖得像头母牛，我敢说她怀的肯定是双胞胎，到时候得在肚子下面装个车轮。现在就要用手捧着肚子才行。你还没告诉我，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呢。”

干瘪男人说：“我们罢工了。就在这儿罢工了。”

“哦，一箱桃子五分钱虽然不多，但总能让人吃到饭呀。”

“五分钱？”干瘪男人大叫，“五分钱！他们给你们五分钱？”

“是啊。我们挣了一块五呢。”

帐篷里出现凝重的沉默。凯西从帐篷的门帘望出去，盯着黑暗的夜色。“告诉你吧，汤姆，”他很久之后才开口，“我们也是来这儿工作的。他们说工钱是五分钱。可我们的人太多太多了。我们来了以后，

他们说只付两分五。这么点钱，叫人怎么吃饭呢，还有孩子呢……于是，我们说我们不干了。他们就把我们赶出来，还把全世界的警察都派来对付我们。现在，他们付你们五分钱的工钱，等他们破坏了我们的罢工——你觉得他们还会付五分钱吗？”

“我也不知道，”乔德说，“现在是五分钱。”

“告诉你吧，”凯西说，“我们原本想住在一起，可他们像赶猪一样把我们到处赶。把我们拆散。把我们打得要死。像赶猪一样赶我们。也像赶猪一样把你们赶进去。我们坚持不了多久了。有些人都两天没吃饭了。你今天晚上还要回去吗？”

“要回去啊。”乔德说。

“好——那就告诉里面的人这是怎么回事，汤姆。告诉他们那些人想把我们饿死，还要往你们背后捅一刀。我敢百分之百肯定，他们只要一把我们赶走，就立马会把工钱降到两分五。”

“我会告诉他们的，”乔德说，“我都不知道该怎么说，从来没见过那么多人带枪。我都不知道他们让不让我们聊天。而且那里面的人从早到晚都不闲聊。他们总是低着头，从来不跟别人打招呼。”

“你想办法告诉他们，汤姆，等我们一走，他们就只能拿到两分五的工钱了。你知道两分五意味着什么吗——得把一吨桃子摘下来搬好，才能挣到一块钱。”他低下头，“不——你们干不了的。你拿那样的工钱买不到吃的。根本吃不饱。”

“我一定会想办法告诉大家。”

“你妈妈怎么样？”

“挺好的。她很喜欢政府的那个宿营地，可以洗澡，还有热水。”

“是啊——我听说了。”

“那边很好，可就是找不到工作，只能从那里出来。”

“我倒是想去看看，”凯西说，“真想去看一看。他们都说那里面没有警察。”

“里面的人自己当警察。”

凯西兴奋地抬起头。“那里面出过什么麻烦事儿吗？有人打架吗？有人偷东西吗？有人喝酒吗？”

“都没有。”乔德说。

“哦，那要是有人使坏——怎么办呢？他们会怎么办呢？”

“把他赶出营地。”

“可不会有很多这样的人吧？”

“哎呀，当然没有了，”乔德说，“我们在那儿住了一个月，就见过一个。”

凯西的双眼激动得闪闪发亮，转向其他人。“你们听到了吗？”他大喊，“我跟你们说过了吧，警察惹出来的麻烦比他们能解决的麻烦多多了。你听我说，汤姆，想办法让里面的人偷偷出来，他们再过几天就可以出来了，到时候桃子就熟了。告诉他们。”

“他们不会出来的，”乔德说，“他们拿的是五分钱的工钱，才不管别的呢。”

“可只要罢工一被破坏，他们就拿不到五分钱了呀。”

“我觉得他们不会明白的。他们现在拿的是五分钱。他们关心的只有这个。”

“好吧，不管怎么样，还是告诉他们吧。”

“爸就不会来，”乔德说，“我很了解他。他会说这不关他的事。”

“是啊，”凯西郁郁寡欢地说，“我看你说得对。他只有自己挨了打，才会明白。”

“我们之前连吃的都没有了，”乔德说，“可今天晚上吃了肉。虽然不多，但总算是吃到了。你觉得，爸会为了别人放弃吃肉吗？还有，罗莎夏还要喝牛奶，你觉得，妈会因为几个在大门外面叫叫喊喊的人就让宝宝饿肚子吗？”

凯西悲哀地说：“我真希望他们能想明白啊。我希望他们能够明白，只有一个办法能保证他们一直有肉吃——哎呀，去他妈的！有时候真是觉得累啊。累死了。我认识一个人。我在牢里的时候，他被抓进

来。他一直想要组建工会。都已经成立了，结果治安会的人把它搞散了。你知道是怎么回事吗？就是他一直想要帮助的那些人把他抛弃了，不愿意跟他扯上任何关系，都害怕被人看见和他在一起。他们说：‘你走吧。你给我们带来了危险。’哎呀，这让他非常难过。可他还是说：‘能让你们明白一些道理，也不算坏事。’他说：‘就像法国革命——所有想出革命点子的人都被砍了头。总是这样。’他说：‘就像刮风下雨一样自然。你做这件事，不是为了好玩，是因为非做不可。是因为这是你的职责。你看看华盛顿。’他说：‘参加了革命，可后来，那些狗娘养的背叛了他。还有林肯，也是一样。喊着要杀他的是同一批人。这就像刮风下雨一样，再自然不过了。’”

“听起来一点儿也不好玩。”乔德说。

“是，是不好玩。牢里的这个家伙，他还说，‘不管怎么样，你要做好自己能做的事，而且，’他说，‘你只需要注意一件事，那就是每次前进一小步，都有可能退后一点点，但绝不会退后很多。事实可以证明，’他说，‘这就是我们做整件事的意义。这意味着哪怕看上去是白费力气，但实际上并不是。’”

“就会说，”乔德说，“老是说说说。就拿我弟弟艾尔举个例子吧。他出去找姑娘了，别的他一概不管。要不了几天，他就能勾搭到一个姑娘。白天想一整天，晚上干一整晚。他才不管什么往前走、往后走、往旁边走呢。”

“当然，”凯西说，“那是当然。他只是在做他非做不可的事。我们大家都是一样。”

坐在外面的男人把帐篷门帘掀开。“他妈的，我受不了了。”他说。

凯西朝外看着他。“怎么了？”

“我也不知道，我就是全身好痒，急得像只猫儿。”

“嘿，到底怎么了？”

“我真不知道。我好像听到了什么，但再仔细听，又什么都听不到了。”

“你就是太紧张了。”干瘪男人说。他站起身，走出去。一秒钟后，他又回到帐篷里。“好大一片乌云飘过去了，肯定还要打雷。所以他会全身发痒——有电嘛。”他又弯腰钻出去。另外两个人也从地上站起来，走出帐篷。

凯西轻声说：“他们身上都痒。那些警察一直说，要把我们打得死去活来，要把我们赶出这个县。他们觉得我是领头的，因为我话说得最多。”

干瘪脸又把头伸进来张望。“凯西，把灯灭了，出来吧。有事。”

凯西拧了拧旋钮。灯火变小，啪的一声完全熄了。凯西摸索着走到外面，乔德跟着他。“怎么了？”凯西小声问。

“我也不知道。你听！”

寂静中只听见一片蛙声，还有蟋蟀尖利的哨声。可在这些背景声音中，还传来别的动静——路上轻轻的脚步声，河岸上的土块被踩碎的咯吱声，还有小溪边灌木丛里轻微的唰唰声。

“还真说不准到底有没有声音。把人都搞糊涂了，紧张兮兮的。”凯西安慰他们，“我们都太紧张了，这真说不准。你听到了吗，汤姆？”

“我听到了，”乔德说，“真的，我听到了。我觉得四面八方都有人过来。我们最好离开这儿。”

干瘪男人悄声说：“从桥底下走——从那边出去。真舍不得丢下我的帐篷啊。”

“走吧。”凯西说。

他们静悄悄地沿着溪边走。前面黑色的桥洞像一个山洞。凯西弯下腰，钻过去。乔德跟在他身后。他们都滑到水里。他们往前走了三十英尺，弧形的桥洞顶回响着他们的呼吸声。他们从桥的另一侧出来，挺直腰。

一个声音尖叫：“他们在那儿！”两支手电筒的光柱照在他们身上，把他们抓了个现行，晃得他们眼睛都要瞎了。“站着别动，”黑暗中传来很多人的声音，“就是他。那个脸上发亮的杂种。就是他。”

凯西盯着灯光，却什么也看不见。他的呼吸变得粗重。“听我说，”他说，“你们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你们是帮凶，你们这样会让孩子们饿死的。”

“闭嘴，你个狗娘养的赤党。”

一个矮壮结实的男人走进手电筒的光柱中，手里拿着一根崭新的白色

镐柄。

凯西还在继续说：“你们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

矮壮男人挥起镐柄，凯西赶紧躲开。沉重的木棒击中他的侧脑，只听见骨头脆裂的一声闷响，凯西倒向一侧，跌到光柱外面。

“天哪，乔治。你好像把他打死了。”

“拿手电照着。”乔治说，“是这狗娘养的活该。”手电筒往地下照去，搜索着，找到凯西被打破的脑袋。

乔德低头看着传教士。灯光扫过矮壮男人的两条腿和崭新的白色镐柄。乔德悄无声息地跳起来，从他手里抢过木棒。他第一次挥出木棒的时候，知道自己没有打中，只打到那人的一边肩膀；可挥第二棒时，重重的一击正中那矮壮男人的脑袋，他倒下去；乔德又对准他的头打了三棒。手电筒的光线到处乱晃。叫喊声、跑步声四起，还有灌木丛里推推攘攘的声音。乔德站在俯倒的男人身边。这时，一根木棒打到他头上，是斜着打过来的。他觉得好像被闪电击中一般。接着，他弯下腰，沿着小溪跑起来。他听见后面啪嗒啪嗒的脚步声穷追不舍。他突然转了个方向，往上钻进灌木丛，躲进茂密的毒栎树深处，躺着一动不动。脚步声越跑越近，手电筒的光沿着小溪底部扫射。乔德钻过灌木丛，爬到坡顶。他来到一处果园，可还能听到那些人的叫喊声，他们还在小溪边追赶。他弯着腰，跑过耕田，脚下土块乱滚。他看见前方田地周围的灌木丛和灌溉渠周围的灌木丛。他钻进围栏，用力挤过葡萄藤和黑莓树。接着，他又躺下不动，只喘着粗气。他摸了摸早已麻木的脸和鼻子。鼻子骨折了，血顺着下巴往下滴。他肚皮贴地，静静躺着，直到感觉慢慢清醒。随后，他慢慢爬过水渠边缘，把脸埋进冰凉的水里。他扯下蓝色衬衫的一角，蘸湿水后，按在受伤的脸颊和鼻子上。凉水让他感觉刺痛得如同火烧。

乌云从天上掠过，一大团黑色遮住星星。夜晚恢复宁静。

乔德走进水里，感觉脚渐渐踩不到底。他朝水渠对面划了两下水，费力地爬到对岸。衣服全都贴在身上。他走了几步，脚下发出吧唧吧唧的声音，是鞋子里面的水。于是，他坐下脱掉鞋子，把里面的水倒出来。他把裤脚的水拧干，脱掉外套，也把水拧出来。

他看到跳动的手电筒光柱还在沿着公路搜索水沟。乔德把鞋子穿上，小心地穿过麦茬儿田。鞋子不再发出吧唧吧唧的响声。他凭直觉朝田地的另一侧走去；最后，他终于走上小道。他非常谨慎地朝那一大片

棚屋靠近。

一名守卫好像听到了声音，大声喊：“是谁？”

乔德趴下来，一动不动地贴在地上，手电筒的光从他上方闪过。他悄无声息地朝自家的房子爬去。门上的铰链吱呀一响，传来妈的声音。她冷静又沉稳，非常清醒地说：

“是谁？”

“是我，汤姆。”

“哦，你最好赶快睡会儿。艾尔还没回来。”

“他一定是找了个姑娘。”

“快睡觉吧，”她轻声说，“到那窗户下面去睡。”

他找到了地方，把全身衣服脱得精光，躺在毛毯下瑟瑟发抖。受伤的脸颊渐渐从麻木状态中恢复，脑袋阵阵抽痛。

又过了一个钟头，艾尔才进屋。他小心地走过来，踩到乔德的湿衣服。

“嘘！”乔德说。

艾尔悄声说：“你还没睡？你身上怎么弄湿了？”

“嘘，”乔德说，“早上再跟你说。”

爸转过背，整个房间都能听见他的喘气声和鼾声。

“你身上冷吧？”艾尔说。

“嘘。睡觉吧。”黑暗的房间里，只有小小的方形窗户是灰色的。

乔德没有睡着。脸上的神经恢复知觉，感觉突突直跳，颧骨也在疼，被打破的鼻子肿了，一阵阵剧痛袭来，像是要把他掀翻、晃晕。他盯着方形的小窗户，看到星星从窗口滑落，消失在视线之外。每隔一段时间，他都能听到守卫的脚步声。

最后，远处的公鸡终于打鸣，窗口也渐渐亮起来。乔德用指尖碰了碰肿胀的脸颊。他一动，睡梦中的艾尔也跟着哼唧一声。

黎明终于到来。密密麻麻的小屋里传出各种动静，折断木柴的噼啪声，锅碗碰撞的叮当声。灰暗的晨光中，妈突然坐起来。乔德看到她的脸因为睡眠不足而有些发肿。她盯着窗户，看了很久很久。然后，她把毯子掀开，找到裙子。她还是坐着，把裙子套过头顶，又把双臂举起来，让裙子滑落到腰际。她站起身，把裙子往下拉到脚踝。她赤着脚，小心地走到窗边，向外张望。她一边盯着不断变亮的天色，一边用手指迅速把发辫解开，将乱发梳理整齐，重新编成辫子。编完，她双手抱在胸前，纹丝不动地又站了一会儿。窗口的光线将她的脸庞照得明亮。她转过身，小心地在床垫之间穿行，找到提灯。她提起灯罩，点燃灯芯。

爸翻身过来，对她眨巴着眼睛。她说："爸，你还有钱吗？"

"啊？还有。还有一张六毛钱的纸条。"

"好，你起床去买点面粉和猪油来。快点儿，现在就去。"

爸扯着哈欠。"商店只怕还没开门呢。"

"那就叫他们开门啊。你们得吃点儿东西。还要去干活儿呢。"

爸挣扎着穿上工装裤和破外套。他打着哈欠、伸着懒腰，懒洋洋地走出门。

两个孩子醒过来，躲在毯子里看着眼前的一切，像两只小老鼠。此时，太阳还未升起，但整个房间已有了淡淡的微光，只是这微光并没有颜色。妈朝床垫扫了一眼。约翰伯伯醒了，艾尔还在沉睡。妈的视线转向乔德。她认真地端详了他一会儿，然后快步走到他身边。他的脸又肿又青，嘴唇和下巴上的血干了，变成了黑色。受伤的脸颊皱巴巴的，皮肤绷得紧紧的。

"汤姆，"她悄声说，"你这是怎么了？"

"嘘！"他说，"小声点儿。我跟人打了一架。"

"汤姆！"

"我也是没办法，妈。"

妈在他旁边跪下。"你惹麻烦了吗？"

过了很久，他才回答。"是的，"他说，"惹麻烦了。我没法儿出去工作

了。我得躲起来。”

孩子们手脚并用地爬过来，好奇地瞪着眼睛张望。“他怎么了，妈？”

“嘘！”妈说，“去洗漱。”

“我们没有肥皂呀。”

“哦，那就用水洗。”

“汤姆怎么了？”

“你们小声点儿。不准跟别人说。”

他们后退着走远，靠着最远的一面墙蹲下来，知道没有人会再注意他们了。

妈问：“严重吗？”

“鼻子断了。”

“我说的是惹的麻烦严重吗？”

“是的。很严重！”

艾尔睁开眼睛，看着乔德。“哎呀，我的天哪！你惹了什么事？”

“怎么回事？”约翰伯伯问。

爸走进来。“商店已经开门了。”他把一小袋面粉和一包猪油放在炉子旁边的地上。“这是怎么了？”他问。

乔德用一只胳膊撑起来，可很快又躺回去。“天哪，我觉得好虚。我就告诉你们吧，让你们大家都知道。孩子们呢？”

妈看着蜷缩在墙边的两个孩子。“去洗脸。”

“不用，”乔德说，“他们也得听听。他们也得知道。他们要是什么都不知道，反而会瞎说。”

“这他妈到底怎么回事？”爸问。

“我这就说。昨天晚上，我出去了，想看看那些大喊大叫的人到底是

在做什么。结果，我碰到了凯西。”

“传教士？”

“是的，爸。就是传教士，他在带头搞罢工。那些人就来抓他。”

爸又问：“哪些人抓他？”

“就是那天晚上在路上把我们赶进来的那些人，拿着镐柄的那些人，”他暂停一下，又接着说，“他们把他打死了。把他的头打破了。我就站在旁边。我疯了。我就拿过棍子，”他一边说，一边回想着那个夜晚、那片漆黑和那些手电筒的光亮，“我……我用棍子打了人。”

妈屏住呼吸。爸全身僵硬。“打死了吗？”爸轻声问。

“我……我也不知道。我当时气疯了。我是想打死他的。”

妈问：“有人看见你吗？”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应该有人看见了。他们用手电筒照我们。”

妈盯着他的眼睛看了很久。“爸，”她说，“劈几个木箱子。我们得吃早餐了。你们该去干活儿了。露西，温菲德，要是有人问你们……就说汤姆病了——明白了吗？你们要是乱说……他就会……就会去坐牢的。你们听懂了吗？”

“听懂了，妈。”

“你盯着他们点儿，约翰，别让他们跟别人说话。”爸开始劈装东西的木箱，妈生起火。她做好面团，将一壶咖啡放到火上。木柴燃烧起来，火焰在烟囱里翻腾。

爸劈完木箱，走到乔德身边。“凯西……他是个好人。他到底为什么要搅和进这些事里啊？”

乔德含糊地说：“他们是为了一箱五分钱的工钱来这儿的。”

“我们现在拿的也是一箱五分钱呀。”

“是。我们现在做的事破坏了他们的罢工。他们之前只给凯西他们两分五的工钱。”

“靠两分五的工钱连饭都吃不饱啊。”

“我知道，”乔德疲惫地说，“所以他们才罢工。唉，我看他们的罢工昨天晚上已经被破坏。我们今天说不定只能拿两分五了。”

“什么，这些狗娘养的——”

“是呀！爸。你明白了吗？凯西是——是个好人啊。他妈的，昨天晚上的事情老是在我的脑子里打转。他就躺在那儿——脑袋都被打扁了，血流了出来。天哪！”乔德用手捂住眼睛。

“哎呀，我们该怎么办呢？”约翰伯伯问。

艾尔站起来。“我倒是知道我该怎么办。我该离开这儿。”

“不行，你不能走，艾尔，”乔德说，“我们现在需要你。我才是该走的人，我现在是个危险分子，等能站起来了，我就走。”

妈在炉火边忙活。她半侧过头听着大家说话。她把油放进煎锅，油烧得滋滋作响时，她用勺子舀了一勺面糊，放进锅里。

乔德继续说：“你要留下来，艾尔。你得看好那辆车呀。”

“哎呀，我又不喜欢那车。”

“没办法，艾尔，这是你的爸妈。你能帮到他们，但我会给他们带来危险。”

艾尔气恼地嘟囔道：“我不知道，你们为什么就是不让我去修车厂找工作。”

“过段时间应该就可以了。”乔德的视线越过艾尔，看到躺在床垫上的罗莎夏。罗莎夏的眼睛很大——睁得圆圆的。“别担心，”他大声对罗莎夏说，“你别担心。今天就去给你买牛奶来。”罗莎夏慢慢眨着眼，没有回答。

爸说：“我们还是得知道呀，汤姆，你到底把那个人打死没有？”

“我不知道。当时天很黑，而且有人打了我。我不知道。我希望是打死了。我希望我打死了那个狗东西。”

“汤姆！”妈大声说，“不要这样说。”

路上传来许多汽车缓慢开动的声响。爸走到窗口，朝外探望。“又有

好多新人进来了。”他说。

“我猜，他们已经成功破坏了罢工。好了，”乔德说，“我猜你们从现在开始只能挣到两分五的工钱了。”

“可这样的工钱，就算拼命干活儿，也还是吃不饱呀。”

“我知道，”乔德说，“可以吃被风吹掉的桃子。应该能吃饱。”

妈把面团翻了个面，又搅了搅咖啡。“听我说，”她说，“我今天要去买玉米面。我们得准备吃玉米糊。我们一攒够买汽油的钱，马上就走。这个地方不好。而且我也不能让汤姆一个人在外面流浪。先生们，那可不行。”

“你不能这样，妈，我跟你说，我只会给你们带来危险。”

妈咬紧牙关。“我们就这么办。来，把这个吃了，然后就出去干活儿。我洗漱完了，就马上出来。我们得赚点儿钱。”

他们吃着煎面团，滚烫的面团在嘴里还滋滋作响。接着，他们传递着咖啡壶，往自己的杯子里倒咖啡，喝了不少。

约翰伯伯对着自己的盘子摇头。“我看我们走不了了。这一切都是我的罪过。”

“哎呀，你就闭嘴吧！”爸大叫，“我们可没时间讨论你的罪过。快点儿，我们出去干活儿去。孩子们，你们也来帮忙。妈说得对，我们得离开这儿。”

他们走了以后，妈端着盘子和杯子，来到乔德身边。“最好还是吃一点儿东西吧。”

“我不吃，妈。我痛得要命，嚼不动。”

“试着吃点儿吧。”

“不吃，我吃不了，妈。”

妈在床垫边坐下来。“你得告诉我，”她说，“我得想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得搞明白。凯西到底在做什么？他们为什么要打死他？”

“他就那么站在那儿，他们都用手电筒照着他。”

“他说了什么？你还记得他说了什么吗？”

乔德说：“当然记得。凯西说：‘你们没有权力让人饿死。’那个矮胖子就说他是狗娘养的赤党。凯西又说：‘你们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那个家伙就打他了。”

妈垂下眼睛，两只手绞在一起。“他是这么说的——‘你们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是呀。”

妈说：“真希望奶奶能听到啊。”

“妈……我当时都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就是喘口气的工夫。我都不知道自己会做出那样的事。”

“没关系。我只是希望你没有打人。我只是希望你当时不在那儿。可你做了你该做的事，我不能怪你。”她走到炉火前，将一块布放到洗碗的热水里蘸湿。“来，”她说，“把这个敷到脸上。”

他把温热的布条捂到鼻子和脸颊上，热气让他疼得龇牙咧嘴。“妈。我准备今天晚上就走。我不能因为这事儿连累你们。”

妈十分气愤。“汤姆！有很多事我不懂，但我知道，你走是绝对不会让我们安心的。我们会崩溃的。”接着，她继续说：“我们以前还有地，那时候，我们家还有个边界。老人死去，小孩出生，我们总是一体的——我们是一家人——完完整整，清清楚楚。可现在，我们不再清清楚楚的了。我想不明白。没有什么能让我们清清楚楚的。艾尔——他老是想东想西，老是说要自己出去自立门户。约翰伯伯呢，只知道跟着我们跑。爸没有地位了，不再是一家之主了。我们这个家快要散啦，汤姆。现在没有家了。还有罗莎夏——”她转过头，看到罗莎夏大大的双眼，“她马上就要生宝宝了，可她和宝宝都没有家。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我一直努力撑住这个家。温菲德——他老是这样，长大以后能干什么呢？会变野的。还有露西——就跟小野兽似的。没有什么可以依靠了。你不要走，汤姆。留下来帮帮我吧。”

“好吧，”乔德疲惫不堪地说，“好吧。但我不应该留下来。我知道。”

妈走到洗碗的盆子前，把铁盘子洗干净，擦干水。“你没睡觉吧？”

“没有。”

“唉，那就睡会儿吧。我看见你的衣服都湿了，我把它们晾在炉子边烤干。”她干完活儿，说，“我要走了。我摘桃子去。罗莎夏，要是有人来了，就说汤姆病了，听到没有？不要让别人进来，听到没有？”罗莎夏点点头。“我们中午就回来了。睡会儿吧，汤姆。说不定今天晚上就能走了。”她迅速走到儿子身边，“汤姆，你不会偷偷溜走吧？”

“不会的，妈。”

“你保证？你不会走吧？”

“不会的，妈。我会留在这儿的。”

“很好。记住了，罗莎夏。”妈走出去，紧紧关上身后的门。

乔德静静地躺着——一阵浓浓的睡意袭来，似乎将他掀到昏迷的边缘，然后慢慢将他放回来，接着又将他举起来。

“你——汤姆！”

“啊？啊？”他猛然惊醒。他转过头看着罗莎夏，罗莎夏的眼里闪烁着仇恨的怒火。“你要干吗？”

“你杀了人！”

“是。你不要这么大声！想让别人听到吗？”

“我才不管呢！”她哭喊，“那个女人跟我说了，她说有了罪孽就会有报应。她都跟我说了。现在，我还有什么机会生个漂亮的宝宝呢？康尼走了，我什么好吃的都没吃到，我连牛奶都没喝。”她的语气变得歇斯底里，“现在你又杀了人。这个宝宝还有机会好好生下来吗？我知道——他肯定会是个怪胎——怪胎！我连舞都从来没跳过呀。”

乔德站起来。“嘘！”他说，“你这么叫，会把别人招来的。”

“我才不管呢。我会生个怪胎！我从来没跳过那些搂搂抱抱的舞呀。”

乔德朝她走近。“小声点儿。”

“你离我远点儿。反正这也不是你杀的第一个人。”她因为歇斯底里脸越来越红，开始有点口齿不清。“我不想再看到你！”她用毯子遮住头。

乔德听到毯子里憋闷的抽抽搭搭的哭声。他咬紧下唇，定睛望着地板。接着，他走到爸的床边。床垫下面放着一支又长又重的来复枪，那是一支温切斯特点三八口径的杠杆式步枪。乔德拿起枪，退下枪膛，看到枪膛里已装上子弹。他在半击发的状态下试了试扳机，然后回到自己的床垫边。他将步枪放在身边的地板上，枪托朝上，枪管朝下。罗莎夏的声音越来越细，变成小声的呜咽。乔德又躺下来，盖好毯子，用毯子遮住受伤的脸颊，只留下一点点呼吸的缝隙。他叹气道："老天，老天呀！"

一队汽车从外面开过，说话的声音传来。

"多少人？"

"只有我们这几个——三个人。你们给多少工钱？"

"你去二十五号房。门上有号码。"

"好的，先生。你们付多少工钱？"

"两分五。"

"哎呀，他妈的，这么点儿钱叫人怎么吃饭！"

"我们就给这么多。现在，还有两百个从南边来的人巴不得挣这个钱呢。"

"可是，天哪，先生啊！"

"快点儿。要么干，要么走，我可没时间啰嗦。"

"可是——"

"你听好了，这工钱不是我定的，我只负责帮你们登记。你们要是想干活儿，就留下来。要是不想干，就掉个头，继续往前走。"

"你说的是二十五号房吗？"

"是的，二十五号。"

乔德在床垫上迷迷糊糊地打着瞌睡。房间里窸窸窣窣的动静吵醒了他。他伸手摸到来复枪，紧紧抓住枪把。他把盖在脸上的毯子扯开，

看到竟是罗莎夏站在他的床垫边。

“你要干吗？”乔德问。

“你睡吧，”她说，“你就睡吧。我会看着门。不会让别人进来的。”

他盯着罗莎夏的脸认真打量了一会儿。“好吧。”他说，然后，他又用毯子盖住脸。

薄暮时分，妈回到小屋。她在门口台阶上停了一下，才敲门说：“是我。”她不想让乔德惊慌害怕。她打开门，提着一个袋子走进去。乔德醒过来，在床垫上坐起身。他伤口的血干了，周围的皮肤绷得很紧，没有受伤的皮肤显得亮锃锃的。他的左眼耷拉着，几乎睁不开。“我们不在的时候有人进来吗？”妈问。

“没有，”他说，“没人进来。我知道他们降工钱了。”

“你怎么知道的？”

“我听到他们在外面说话了。”

罗莎夏呆呆地抬起头看着妈。

乔德用大拇指指着她。“她刚刚可是大闹了一场呢，妈。她觉得所有这些麻烦都会报应到她身上。要是我在这里让她这么烦躁，那我看我还是走好了。”

妈朝罗莎夏转过身。“你这是干吗呢？”

罗莎夏怨愤地说：“发生这种事，我还怎么生得出漂亮宝宝呢？”

妈说：“闭嘴！你赶紧闭嘴！我知道你的感受，我知道你控制不了你自己，可你必须闭嘴。”

她又朝乔德转回身。“你别管她，汤姆。怀了孕，人特别难受，我还记得那种感觉。肚子里怀着宝宝的时候，总感觉什么事都是针对自己，什么人说什么话都是在侮辱自己，什么事都是在跟自己作对。你别管她。她控制不了自己。她就是这么想的。”

“我不想让她伤心。”

“嘘！你别说话了。”她把袋子放在冰冷的炉子上。“几乎什么钱也挣不到。”她说，“我跟你说，我们必须离开这儿。汤姆，你试着看能不能帮我弄点儿柴火来。不行——你不能去。这儿，我们只剩下这一个箱子了。把它劈了吧。我让那几个人在回来的路上捡点儿柴火。我们今天吃玉米糊，还可以加一点糖。”

乔德站起身，把最后一个木箱用力踩碎。妈在炉子的一端小心地生起火，把火苗控制在炉孔下面。她把水壶添满水，放到火炉上。水壶在火苗正上方轰轰作响，抖动着，冒出热气。

“今天摘得怎么样？”乔德问。

妈把杯子伸进装玉米面的口袋。“我都不想说。我今天一直在回想以前听他们说笑话的场景。我不喜欢现在这样的情况，汤姆，我们现在连笑话都不说了。就算说，说的也都是没意思的笑话，让人笑不出来，一点儿也不好笑。今天有人说：‘大萧条结束啦。我看见一只野兔，竟然都没有人抓它。’另外一个人说：‘不是因为这个啦。现在大家都不敢杀野兔了。抓住它们，挤了奶，然后就得放掉。你看见的那一只只怕奶都被挤干了。’我就是这个意思。这个笑话不好笑，完全不如约翰伯伯上次说的那个笑话。约翰伯伯说，他让一个印第安人信了教，把他带回家，结果那个印第安人把罐子里的豆子吃了个底朝天，还偷走了约翰伯伯的威士忌。汤姆，把蘸了凉水的布敷到脸上。”

暮色更加深沉。妈点亮提灯，挂到钉子上。她往炉火里添了柴，又慢慢往玉米面里倒热水。“罗莎夏，”她说，“你能来搅一下玉米糊吗？”

屋外传来跑步的声音。门猛地被人冲开，撞到墙上。露西跑进来。“妈！”她大喊，“妈！温菲德晕倒啦！”

“在哪儿？快说！”

露西喘着粗气说：“他脸都白了，就倒下去了。他吃了好多桃子，一整天都在拉肚子。就这么倒下去啦！脸是白的！”

“快带我去！”妈命令道，“罗莎夏，你看着玉米糊。”

妈和露西一起出去，妈跟在小姑娘后面，费力地沿小路跑着。暮色中，三个男人朝她走来，中间那个双手抱着温菲德。妈跑到他们面前。“是我的孩子，”她哭喊道，“给我吧。”

“我帮你抱着他，太太。”

“不用，来，把他给我。”她接过小男孩，转过身，随即清醒了。“我谢谢你们。”她对三个男人说。

“不用客气，太太。这小家伙虚得很，肚子里好像有蛔虫呢。”

妈匆匆跑回屋，温菲德在她怀里全身瘫软，没有一点力气。妈把他抱进屋，跪下来，放在床垫上。“告诉妈妈，你怎么了？”她问。温菲德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摇摇头，又把眼睛闭上了。

露西说：“我跟你说了，妈，他拉了一整天肚子，隔一会儿就拉。他吃了好多桃子。”

妈摸了摸他的额头。“没有发烧。但脸是白的，身子很弱。”

乔德走过来，拿下提灯。“我知道，”他说，“他是饿极了，没有一点儿力气了。给他买罐牛奶，让他喝了，把牛奶掺在玉米糊里让他吃。”

“温菲德，”妈说，“跟妈妈说说，你现在怎么样了？”

“我好晕，”温菲德说，“像转圈一样晕。”

“从没见过拉肚子拉成这样的。”露西郑重地说。

爸、约翰伯伯和艾尔走进屋。他们各自抱着满满一捧柴火和小树枝。他们把东西放在火炉边。“这是怎么回事儿？”爸问。

“温菲德。他需要喝点儿牛奶。”

“我的老天哎！我们谁不需要吃东西呀！”

妈问：“我们今天挣了多少钱？”

“一块四毛二。”

“好，你现在就去给温菲德买罐牛奶。”

“他怎么病了啊？”

“我也不知道怎么病的，反正就是病了。你快去买吧！”爸嘟囔着走出门。“你这是在搅玉米糊吗？”

“是呀。”罗莎夏加快搅拌的动作以示证明。

艾尔抱怨：“我的天啊，妈啊！我们从早干到黑，就只有这点儿玉米糊吃吗？”

“艾尔，你知道我们必须离开这儿，我们得攒钱买汽油呀。你知道的呀。”

“可是，我的天啊，妈啊！人要干活儿，就得吃肉呀。”

“你就安静坐着吧，”妈说，“我们现在只能考虑最重要的事，把它先解决了再说。你知道是什么事。”

乔德问：“跟我有关的事吗？”

“等饭吃完了再说。”妈说，“艾尔，我们的汽油够走一段路吗？”

“大概还有四分之一箱油。”艾尔说。

“妈，你先告诉我，到底是什么事。”乔德说。

“吃完饭再说吧。先等等吧。”

“你，快点搅玉米糊，不要停。我来煮点咖啡，糖可以加在玉米糊里面，或者加在咖啡里面。但两样都加就不够了。”

爸拿着一大罐牛奶回来。“一毛一。”他充满怨恨地说。

“拿来！”妈拿过罐子，把它戳开。她把浓稠的奶液倒进杯子，递给乔德。“拿给温菲德喝。”

乔德跪在床垫边。“来，把这个喝了。”

“我喝不了。我会全吐出来的。你们就别管我了。”

乔德站起身。“他现在喝不了，妈，稍微等一会儿吧。”

妈拿过杯子，放在窗沿。“你们谁都不许碰，”她警告道，“这是给温菲德喝的。”

“我还没喝牛奶呢，”罗莎夏闷闷不乐地说，“我应该喝点儿牛奶。”

“我知道，可你自己还站得稳。这个小东西都已经倒下了。玉米糊煮好了吗？浓不浓？”

“煮好了。浓得都快搅不动了。”

“好，我们来吃吧。糖在这里。每个人大概可以吃一勺。要么加在玉米糊里，要么加在咖啡里。”

乔德说：“我倒是想在玉米糊里加点盐和胡椒粉。”

“你想加盐就加，”妈说，“胡椒粉没有了。”

所有的木箱子都烧完了。全家人坐在床垫上，吃完玉米糊。他们盛了一碗又一碗，直到锅都快要见底了。妈说：“留点儿给温菲德。”

温菲德坐起来，喝完牛奶，突然感到饥饿无比。他把煮玉米糊的锅放在两腿间，把剩下的玉米糊全都吃掉，还把锅沿上的锅巴也刮下来。妈把牛奶罐里最后的牛奶倒进杯子，偷偷递给罗莎夏，让她躲在角落里喝。然后，妈把滚烫的黑咖啡倒进杯子，递给大家。

“现在，你们能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儿吗？”乔德问，“我想听。”

爸颇不自在地说：“我看，还是别让露西和温菲德听到，能不能让他们出去？”

妈说：“不用。他们虽然还没长大，但也要学着像个大人了。这是没办法的事。露西——你和温菲德绝对不能把今天听到的话说出去，不然会害死我们。”

“我们不会说的，”露西说，“我们已经长大了。”

“很好，那就安静点儿，听我们说吧。”大家把咖啡杯都放在地上。提灯又短又粗的火苗像大蝴蝶的翅膀，在四面墙壁上投下黄色的光影。

“现在你可以说了。”乔德说。

妈说：“爸，你说吧。”

约翰伯伯咕噜咕噜地喝着咖啡。爸说：“唉，他们果真像你说的那样，降低了工钱。而且还有好多新来的工人，他们都他妈快饿死了，只要给一条面包，他们就愿意干活儿。找到一棵桃树，立马就有人抢了先，一转眼就把树上的桃子全摘光了。大家只好跑去找别的树。我看见有人打架——一个人说是他的树，另一个人也想在那树上摘。这些人都是他们从埃尔森特罗找来的，埃尔森特罗离这里可远了。这些人一个个比鬼还饿，为了一块面包，都能工作一整天。我对验收员

说：‘一箱两分五的工钱我们可干不了。’结果他说：‘那就走呗，别干了。这些人还能干呢。’我说：‘等他们填饱了肚子，他们也不会干了。’他说：‘去他妈的，在他们填饱肚子之前，我们早就把这些桃子收完了。’”爸说完了，不再开口。

“真可怕，”约翰伯伯说，“他们说今天晚上还有两百个人要来。”

乔德说：“真的吗！那件事怎么样呢？”

爸沉默了一会儿。“汤姆，”他说，“你好像是把那人打死了。”

“我觉得也是。虽然没看清楚，但我能感觉到。”

“大家都在说这件事。”约翰伯伯说，“他们派出好多警察，还说什么要私刑处死——当然，得先抓到人再说。”

乔德看着双目圆瞪的两个孩子。他们的眼睛连眨都没有眨，似乎是害怕眨眼的一瞬间会错过什么。乔德说：“嗯——这个家伙之所以打死人，是因为他们先打死了凯西。”

爸打断他：“他们现在可不是这么说的。他们说是这家伙先动手的。”

乔德深深叹了口气。“唉……唉！”

“他们是要挑唆大家反对我们啊。我听别人这么说的。那些杀人不眨眼的家伙，还有那些管理员，所有的人，他们说一定会抓到这个家伙。”

“他们知道这个家伙长什么样吗？”乔德问。

“呃——应该不是很清楚——可我听说，他们知道他挨了打，他们觉得——他应该有——”

乔德慢慢举起一只手，摸了摸受伤的脸颊。

妈喊道：“不是他们说的那样！”

“放心吧，妈，”乔德说，“他们乱说的。只要是我们的坏话，那些杀人不眨眼的家伙都说得出口。”

妈在昏暗的光线中观察着乔德的脸，尤其是他的嘴唇。“你跟我保证过的。”她说。

“妈，我——这个家伙也许真的该走了。要是——这个家伙做了什么错事，他可能会想：‘好吧。要杀要剐都随便。我做了错事，就得承担。’可这个家伙并没有做错事啊，他觉得自己不过是杀了只黄鼠狼。”

露西插话：“妈，我和温菲德都懂。不用老跟我们说这个家伙那个家伙的。”

乔德咯咯笑了。“好的，这个家伙不想被吊死，因为他还要再做这样的事呢。可同时，他也不想连累家里人。妈——我非走不可了。”

妈用手捂住嘴巴，咳了几声，清了清嗓子。“你不能走，”她说，“你没法儿躲起来，谁都不能相信。但你可以相信我们。我们可以把你藏起来，可以让你吃饱饭，让你的脸慢慢恢复。”

“可是，妈——”

她站起身。“你不能走。我们带你走。艾尔，你把卡车倒到门口来。现在，我想清楚了。我们先把一张床垫放在最下面，汤姆赶紧爬上去，然后我们再拿一张床垫，把它折一下，弯成山洞那样，让汤姆躲在洞里；最后，我们在周围围上东西。你们看，这样他还是可以从一头透气。不要再争来争去了，就这么办。”

爸抱怨了：“现在男人好像都说不上话了，她真是霸道。等我们都安顿下来了，我非好好揍她一顿不可。”

“到那时候就让你揍。”妈说，“快点儿，艾尔。天已经够黑了。”

艾尔走到外面的卡车旁，仔细看了看车况，把车倒到门口的台阶前。

妈说：“快点儿，把床垫放进去！”

爸和约翰伯伯把床垫从卡车后面的挡板上掀过去。“现在放那一张。”他们又把第二张床垫掀过去。“好了——汤姆，你跳上去，躲到下面。快点儿。”

乔德迅速爬上车，蹲下来。他把第一张床垫摆整齐，再把第二张床垫拉过来，盖在自己身上。爸把垫子往上折，把侧边立起来，让它形成一个罩在乔德身上的拱门。乔德还是可以通过缝隙看到卡车的侧面挡板。爸、艾尔和约翰伯伯飞快地把东西装上车，把毯子堆在乔德的洞穴上方，把水桶立在周围，再把最后一张床垫铺到后面。因为装东西的木箱全被当柴火烧掉了，所以锅碗瓢盆和衣服只能乱堆。就在他们

快要装完时，一名守卫走过来，手臂里斜抱着一支猎枪。

“这是在干吗呢？”他问。

“我们要走。”爸说。

“为什么？”

“呃——我们找到了活儿——挺好的活儿。”

“是吗？在哪里？”

“哦——在韦德派奇那边。”

“我要检查一下。”他把手电筒的光照向爸的脸，然后又照向约翰伯伯和艾尔的脸。“不是还有个人跟你们一起吗？”

艾尔说：“你说的是搭便车的那个家伙吧？矮个子、脸白白的那个？”

“是。好像是这个模样。”

“我们只是来的时候顺路捎了他一程。今天早上工钱一降，他就走了。”

“你说他长什么模样来着？”

“个子矮矮的。脸白白的。”

“他今天早上受伤了吗？”

“没看见，”艾尔说，“加油站还开着吗？”

“开着，开到八点。”

“上车吧，”艾尔大喊，“我们要想天亮之前赶到韦德派奇，那得赶紧出发。妈，你坐到前面来吗？”

“不用了，我就坐在后面。”她说，“爸，你也坐到后面吧，让罗莎夏、艾尔和约翰伯伯坐到前面。”

“把工资条给我，爸，”艾尔说，“我去买汽油，看还能不能找点儿零钱回来。”

守卫盯着他们沿小路开走，然后左转开到加油站。

“加两加仑。”艾尔说。

“你们要去的地方不远吧？”

“不远。这张工资条给你后还有零钱找吗？”

“哦——我不能给你们找零钱。”

“我说，先生，”艾尔说，“我们找了个好工作，但今天晚上必须赶到，要是赶不到，就错过这个机会了。你就行行好吧。”

“唉，好吧。那你在纸条上给我签个字。”

艾尔下了车，绕过哈德森车的车头。“没问题，我来签字。”他说。他拧开水箱盖，加满水。

“你刚刚说加两加仑，是吧？”

“是的，两加仑。”

“你们要去哪儿？”

“去南边。我们找了个工作。”

“真的吗？现在工作很难找——尤其是稳定的工作。”

“我们有个朋友，”艾尔说，“他帮我们找到了工作。好了，再见了。”卡车掉转头，在土路上颠簸着，开上公路。昏暗的车前灯一路跳动，右灯由于接触不良，时亮时灭。每次颠簸，车上乱放的锅碗瓢盆就发出稀里哗啦的声响。

罗莎夏轻轻呻吟起来。

“不舒服吗？”约翰伯伯问。

“是！一直都不舒服。我就想找个好地方坐一坐。我真希望我们待在老家，从来没有出来过。我们要是一直在老家，康尼就不会走了。他会学门手艺，找个工作。”艾尔和约翰伯伯都没有搭理她。康尼的话题让他们觉得尴尬。

来到农场刷着白漆的大门，一名守卫走到卡车旁边。“出去就不回来

了吗？”

“是的，”艾尔说，“我们要到北边去。找到工作了。”

守卫把手电筒的光线照向卡车，又往上照向帐篷。妈和爸呆呆地盯着那光线。“好的。”守卫敞开大门。卡车向左拐，朝南北向的一〇一号公路开去。

“你知道我们要去哪儿吗？”约翰伯伯问。

“不知道，”艾尔说，“就往前走吧，他妈的，走到烦了为止。”

“我只怕是快生了，”罗莎夏用威胁的口吻说，“最好给我找个舒服的地方。”

初秋的第一场雾之后，夜晚越来越凉，路边的果树开始落叶。妈坐在行李上，背靠卡车侧面挡板，爸坐在她对面。

妈大喊：“你还好吧，汤姆？”

他含糊的声音传出来：“这里面有点儿挤。我们开出农场了吗？”

“你小心点儿，”妈说，“路上说不定还会有人拦车。”

乔德把洞穴的一侧掀起来。朦胧的光线中，卡车上的锅盆叮叮当当地响着。“我一下就能把这个拉下来，”他说，“再说了，我不喜欢被困在这里面。”他用胳膊支撑着，“哎呀，天越来越冷了，是不是？”

“云很密，”爸说，“他们说今年冬天会来得很早。”

“是从松鼠搭的窝很高看出来的，还是从野草籽看出来的？”乔德问，“天哪，真是从什么东西上都能看出天气来。我敢说，肯定还有人能从旧内裤上看出天气来呢。”

“这我就不知道了，”爸说，“我反正觉得冬天就要来了。要想知道这儿的天气，得在这儿住很久才行吧。”

“我们往哪儿走？”乔德问。

“我也不知道。艾尔往左拐了。他好像是在沿着我们来的路往回走。”

乔德说：“我也不知道走哪条路好。我们要是沿大马路走，会碰到更多警察。我的脸现在这个样子，他们立马就能认出我来。我们也许应

该走小路。”

妈说：“在后面捶一捶。让艾尔停车。”

乔德用拳头捶了捶车厢前面的挡板，卡车在路边停下。艾尔下了车，走到后面来。露西和温菲德从毯子下面偷偷张望。

“什么事呀？”艾尔问。

妈说：“我们得想清楚该怎么办。说不定走小路更好。汤姆是这么说的。”

“因为我的脸现在是这个样子，”乔德补充道，“无论是谁，一眼就明白了。随便哪个警察都能认出我来。”

“好吧，那你想走哪条路呢？我想往北走。我们之前是往南走的。”

“好啊，”乔德说，“但要走小路。”

艾尔问：“要不停车睡一会儿，明天再走？”

妈飞快地说：“不要。我们还是先走远一点儿再说吧。”

“好吧。”艾尔回到座位上，继续开车。

露西和温菲德又用毯子把头蒙住。妈大喊：“温菲德还好吗？”

“哦，他挺好的，”露西说，“他一直在睡觉。”

妈靠在侧面挡板上。“有种好笑的感觉，像是在被人追杀。我的脾气越来越差了。”

“大家的脾气都越来越差了，”爸说，“每个人都一样。你也看见今天那些人打架了。人都在变。在政府宿营地的时候，我们的脾气可没有这么坏。”

艾尔向右转，开上一条铺着碎石的小路，黄色的灯光在路面抖动。这会儿，路边已经没有水果树了，取而代之的是棉花田。他们在棉田间行驶了二十英里，转弯后开上乡间小路。与小路平行的是一条灌木丛生的小溪；他们开过一座水泥小桥，沿着小溪，来到对岸。车灯照亮小溪边长长的一排红色闷罐车车厢，这些车都没有车轮。路边大大的牌子上写着“招摘棉工人”。艾尔放慢车速。乔德从卡车侧面挡板的缝

隙向外张望。从闷罐车开过去四分之一英里后，乔德捶了捶车厢。艾尔把车停在路边，又下了车。

“又是什么事？”

“熄火，爬到上面来。”乔德说。

艾尔爬进驾驶座，把车开下小路，开进沟里，关上车灯，熄了火。他翻过车厢后面的挡板。“好了。”他说。

乔德从锅碗瓢盆上面爬过去，跪在妈面前。“你们看，”他说，“这里写了，他们想找摘棉花的工人。我看见那块牌子了。我一直在想，要怎么跟你们待在一起，同时又不惹麻烦。等我的脸好了，应该就不要紧了，可现在还不行。你们也看到刚刚停在后面的那些车厢了。嗯，里面住的应该都是摘棉花的工人。现在这儿说不定还有活儿干。你们就在这儿干活儿，住在车厢里，怎么样？”

“那你怎么办呢？”妈问。

“哦，你们看到那条小溪了吗，岸边长满了小树。嗯，我可以躲在树丛里，不让人看见。晚上你们给我拿点儿东西出来吃。我刚刚在后面看到一条旱沟，应该可以睡在里面。”

爸说：“哎呀，我还真想摘棉花呢！这个活儿我会干。”

“住在那些车厢里应该还不错，”妈说，“又舒服，又干爽。你觉得你躲在小树丛里没问题吗，汤姆？”

“没问题，我仔细看过了，我可以收拾个小地方，躲起来。脸上的伤一好，哎哟，我就可以出来了。”

“你会留个大疤的。”妈说。

“管他的！谁没有疤呀。”

“我有一次摘过四百磅的棉花，”爸说，“当然，那一年的收成是真好。我们要是都去摘棉花，说不定可以挣点儿钱呢。”

“还可以买肉吃。”艾尔说，“我们现在怎么办？”

“开回去，就在卡车上睡到天亮，”爸说，“天亮了就去干活儿。这晚上黑漆漆的我都能看见那些棉桃呢。”

“那汤姆怎么办？”妈问。

“你们就别管我了，妈。我自己拿条毯子就行。你们在回去的路上认真看。那边有条不错的旱沟。你们可以给我带点面包、土豆或者玉米糊什么的，就放在那儿。我会去拿的。”

“可以！”

“我看这个主意挺好。”爸说。

“就是个好主意。”乔德坚持说，“脸稍微好一点儿了，我就马上出来摘棉花。”

“好吧，那就这样，”妈表示同意，“可你千万不要冒险。这一段时间，千万不要让别人看到你。”

乔德爬到卡车后面。“我只要拿这条毯子就够了。你在回去的路上注意看那条旱沟，妈。”

“当心点儿，”妈恳求道，“你自己当心点儿。”

“当然，”乔德说，“我肯定会当心的。”他翻过车后的挡板，沿着河岸走下去。“晚安了。”他说。

妈看着他的身影在夜色中渐渐模糊，最后消失在河边树丛中。“老天保佑，希望一切顺利。”她说。

艾尔问：“你们想让我现在就把车开回去吗？”

“好的。”爸说。

“慢点儿开，”妈说，“我要看清楚他说的那条旱沟。我一定要找到才行呀。”

艾尔在狭窄的小路上把车倒来倒去，最后才掉转车头，慢慢朝那排闷罐车厢开回去。卡车车灯照亮闷罐车宽大车门边的脚踏板。所有的车门都是黑漆漆的。晚上没有一个人走动。艾尔关掉车灯。

“你和约翰伯伯爬到后面去，”他对罗莎夏说，“我就睡在这里。”

约翰伯伯扶着身躯沉重的罗莎夏爬过卡车后面的挡板。妈把锅碗瓢盆堆到一起。一家人紧紧挤在卡车后面，蜷缩成一团。

一个闷罐车厢里传来婴儿的哭声，又长又尖，抽抽搭搭的。一条狗小步跑出来，到处闻一闻，用鼻子吸着气，在乔德家的卡车周围慢慢绕圈。河边传来流水潺潺的声响。

## 第二十七章

招摘棉工人——路边有招牌，还发了传单，橘黄色的传单——招摘棉工人。

就是这儿，沿着这条路走，上面是这么说的。

深绿色的棉秆此时已长得又长又壮，荚壳里是沉甸甸的棉桃，白白的棉花像爆米花一样炸出来。

真想摸一摸那些棉桃啊。轻轻地，用手指尖摸一摸。

我摘棉花很厉害的。

那就是管事的人，就在那边。

我想摘棉花。

有袋子吗？

呃，没有，我没有袋子。

那就花一块钱，买个袋子，扣掉你摘的头一百五十磅棉花。在田里摘第一遍是一百磅八毛钱。摘第二遍是一百磅九毛钱。上那儿拿你的袋子。一块钱。你要是没有一块钱，我们就从你最开始摘的棉花里扣掉一百五十磅。这很公平，知道吧。

当然当然，很公平。这个装棉花的袋子很好，用一整季都不会坏。如果拖来拖去磨破了，那就调换一下，用另一头。把开口缝起来，把磨破的那一头拆开。如果两头都磨破了，哎哟，那也还是块好布呢！可以做条不错的夏天穿的短裤。还可以做睡衣。哎呀呀——棉花袋真是个好东西。

把它挂在腰上。两腿跨开，让它拖在两条腿中间。一开始很轻。你用手指尖把棉球摘下来，手一转，把它扔进两腿间的袋子里。孩子们就跟在后面，没有袋子给他们用——他们可以用粗麻袋，或者把棉球放

进大人的袋子。摘一会儿后，袋子就变重了，就得往前弯着腰，一边拽一边走了。我摘棉花可厉害了。手指头特别灵活，一摘一个准。就一边往前走，一边聊聊天，说不定还可以唱唱歌，不知不觉袋子就变重了。你的手指头自然会找到棉桃的。手指头会知道该怎么摘。眼睛看着活儿——但实际上不用看。

大家在一排排的棉秆中聊天——

以前在老家有个女人，我就不说她的名字了——突然间就生了个黑人小孩。之前谁都不知道。也一直没找到孩子的爸爸。她再也抬不起头了。可我还是得说——她真是摘棉花的一把好手。

这个时候，袋子已经沉甸甸的，拖着往前走吧。就像干活儿的马一样，把屁股夹紧，往前拖。孩子们摘下的棉花都放进了大人的袋子。这里的收成很不错。地势低的地方，棉花长得就没这么好了，棉秆又细又长。我还从来没在别的地方见过加利福尼亚这么好的棉花。这么长的纤维，真他妈是我见过的最好的棉花。但这地很快就会毁了。要是有人想要买棉花地——千万不要买，租就可以了。这样等到没法种棉花以后，还可以换一块新的地。

一排排工人在棉田间移动。他们的手指无比灵巧，试探性地摸进去，再伸出来时已经摘下棉桃，几乎都不用看一眼。

我就是瞎了也能摘棉花。我能摸到棉桃的位置。摘得特别干净。

袋子装满了。拿去过磅吧。还得争半天。过磅的人说你里面装了石头凑分量。那他呢？他的秤是动过手脚的。有时候，他说得对，你是在袋子里放了石头。有时候，你说得对，秤是被动了手脚。有时候，两个人都说对了：袋子里放了石头，秤也被动了手脚。总是在争吵，总是在打架。你把头抬起来。他也把头抬起来。什么石头呀？说不定就一块。哪有四分之一磅？总是在争吵。

拿着空袋子回来了。我们自己也有本子。得把摘了多少记下来。一定得记。他们要是知道你自己也在记账，就不敢捣鬼了。可你自己要是不记账，那只能求上帝保佑了。

这个工作不错。孩子们到处跑。听说过摘棉机吗？

哎呀，我听说过。

你觉得这里也会用摘棉机吗？

唉，要是真用了——他们说，那就再也不用人来摘棉花了。

夜幕降临。大家都累了。但摘了不少。挣了三块钱，我和老婆还有孩子们，一共挣了三块钱。

更多的汽车开到棉田来。棉田旁边搭起宿营地。装着网兜的大卡车和拖车上堆着高高的白色棉花。围栏的铁丝上也挂着棉花。路边小小的棉球，被风一吹就到处乱滚。干净的雪白的棉花将被送进轧棉机。大捆的松软的棉花将被送去压紧打包。你的衣服上、胡须上也粘着棉花。擤擤鼻子吧，你的鼻子里也有棉花。

弓着背往前走吧，天黑之前把袋子装满。用灵巧的手指找棉桃。屁股撅起来，拖着袋子往前走。孩子们都累了，这会儿已经是傍晚了。他们在犁过的田里容易摔跤。太阳要下山了。

真希望能一直有棉花摘呀。天知道，虽然钱不多，可我还是希望能一直有棉花摘呀。

公路上，破旧的汽车越来越多，都是被传单吸引来的。

有装棉花的袋子吗？

没有。

那就花一块钱买一个吧。

我们要是只有五十个人，那还能干一段时间；可我们有五百个人啊，根本干不长。我知道有个家伙连买袋子的钱都还没挣出来呢。他每次找到活儿，都买个新袋子，可还没等他挣到买袋子的钱，田里的棉花已经摘完了。

上苍保佑我们攒一点钱吧！冬天马上就要来了。加利福尼亚到了冬天什么工作都没有了。天黑之前得把袋子装满。我看见那个家伙放了两块土到袋子里。

哎哟，他妈的。干吗不放啊？我只是为了把不准的秤调过来。

这是我的本子，我摘了三百一十二磅。

对的！

天哪，他从来不跟我们争。他的秤肯定被动过手脚了。哎呀，不管怎

么说，今天的收获还不错。

他们说，还有一千个人正在路上，就要到这个棉田来了。明天我们就要跟他们争了。我们得动作快，才能抢到棉花。

招摘棉工人。越多的人来摘棉花，就能越快把棉花送进轧棉机。

现在可以回摘棉工人的宿营地了。

今天晚上有肋条吃，天哪！我们有钱买肋条啦！伸只手扶一下那个小家伙吧，他累坏了。你跑到前面去，给我们买四磅肋条肉来。老婆子要是不太累，今天晚上说不定还可以做点好吃的面包呢。

## 第二十八章

十二个闷罐车厢首尾相接，停在小溪旁的一小块平地上，共两排，每排六个，轮子都被卸掉了，大大的推拉门边搭着长木板，以作上下车之用。这些车厢成了不错的居所，既防水也防风。这里一共可以住下二十四户人家，每个车厢两头各住一家人。车厢没有窗户，但侧门都开着。有些车厢中间还挂着帆布，隔开两家人；而没有挂帆布的车厢，就以门的位置作为分界线。

乔德家住在末尾的一个车厢里。之前的住户装了一个油炉，还在墙壁上钻了孔装烟囱。虽然侧门开着，但车厢的这头还是很暗。妈把防水帆布挂到车厢中间。

“挺好的，”她说，“除了政府的那个宿营地，这里比我们住过的其他地方都要好。”

每天晚上，她把卷起来的床垫铺到地板上；每天早上，又把它们卷起来。每天，他们都到田里摘棉花；每天晚上，他们都有肉吃。有一个星期天，他们还开车到图拉尔，买了铁皮炉，给艾尔、爸、温菲德和约翰伯伯买了新的工装裤，给妈买了条裙子，又把妈最好的裙子给了罗莎夏。

“她肚子这么大，”妈说，“现在给她买新裙子，那是白白浪费钱。”

乔德家是幸运的。他们来得早，所以能在闷罐车厢里拥有一席之地。后来的人只能搭帐篷，挤在小小的空地上；住车厢的都是老资格，从某个角度来说，都是贵族。

小小的溪水从旁流过，从柳树林里流出来，又流回到柳树林中去。每个车厢旁边都有一条被踩出来的通往溪边的小路。车厢与车厢之间拉着晾衣服的绳子，每一天，这些绳子上都挂满需要晾干的衣服。

傍晚时分，大家从田地里走回来，胳膊下夹着折叠起来的装棉花的袋子。他们走进十字路口的商店，商店里有很多摘棉工人，都在买东西。

“今天挣了多少？”

“我们干得不错，今天挣了三块五毛钱。希望能一直保持下去。孩子们也都越来越能干了，妈给他们每人做了个小袋子，大人拿的袋子他们拖不动。他们把小袋子装满了，再把棉花倒到我们的袋子里。用几件旧衬衣做的，挺好用的。”

妈走到卖肉的柜台，用食指按着嘴唇，对着手指吹气，陷入沉思。“要不买点排骨吧，”她说，“多少钱？”

“一磅三毛钱，太太。”

“好，给我来三磅。再来块炖着吃的好牛肉，让我女儿明天做。拿瓶牛奶给我女儿，她最喜欢喝牛奶了。她就要生宝宝了，护士让她多喝牛奶。好了，让我看看啊，土豆我们还有。”

爸走过来，手里拿着一罐糖浆。“要不买瓶这个吧，”他说，“可以就煎饼吃。”

妈皱起眉头。“哦——哦，好吧。这个，我们还买这个。嗯——猪油我们也还有很多。”

露西走过来，手里拿着两大盒爆米花，眼里满是期待，妈一点头或是一摇头就将决定她的期待将以悲剧还是喜剧告终。“妈？”她举起盒子，上下挥舞着，好让它们显得更有吸引力。

“把它们放回去——”

露西眼里开始显出悲剧的神情。爸说：“一盒只要五分钱。这两个小家伙今天活儿干得很好呢。”

“唉——”露西的眼里悄悄出现惊喜。“好吧。”

露西转过身，狂奔而去，途中还拉上站在门附近的温菲德，把他推出

门，随后两人一起跑进暮色里。

约翰伯伯摸着一双帆布手套，手套掌心部分是黄色的皮革。他试着戴上，然后又摘下来，放回去。他慢慢走到卖酒的柜台，站在那里研究酒瓶上的标签。妈看到了。“爸——”她一边说，一边朝约翰伯伯的方向摆了摆头。

爸悠闲地走到他身边。“想喝酒了吗，约翰？”

“没有啊，我才没有呢。”

“等到棉花全摘完了再说吧，”爸说，“到那个时候，你只管大喝一场。”

“我现在不喝酒也不觉得难受了。”约翰伯伯说，“我卖力干活儿，睡得挺好，也不做梦什么的了。”

“我刚刚还看见你对着酒瓶流口水呢。”

“我都没怎么看那些酒瓶呀。真好笑。我是想买点儿东西，想买点儿我不需要的东西，想买一个那种安全剃须刀。还有那边的手套，我刚刚也想买一双，很便宜的。”

“戴着手套怎么摘棉花？”爸说。

“我知道。而且我也不需要安全剃须刀呀。可是这些东西摆在那儿，就是让你很想买，不管需不需要。”

妈大声喊：“走吧！东西都买齐了。”她拎着一个袋子，约翰伯伯和爸各拿着一个包。露西和温菲德在外面等着，瞪着眼睛，鼓着腮帮子，满嘴都是爆米花。

“我看你们是吃不下晚饭了。”妈说。

大家朝车厢蜂拥而去。帐篷里的灯亮起来，烟囱里飘出炊烟。乔德一家爬上木板，走进属于他们的那头车厢。罗莎夏坐在火炉边的箱子上。她已经生了火，铁皮炉被烧成葡萄酒一样的深红色。“你们买牛奶了吗？”她问。

“买了。在这儿呢。”

“给我吧。中午以后，我就什么东西都没吃了。”

“她以为这是药呢。”

“那个护士就是这么说的呀。”

“你把土豆准备好了吗？”

“在这儿呢——都削了皮。”

“我们来煎土豆吃，”妈说，“买了排骨，把土豆切了，放到新买的煎锅里。再丢个洋葱进去。你们都出去洗干净，带一桶水进来。露西和温菲德呢？他们也该去洗洗了。他们一人买了盒爆米花，”妈告诉罗莎夏，“每人一整盒。”

男人们走出去，到溪边洗脸。罗莎夏把土豆切开，扔进煎锅，再用刀尖搅动着。

突然，帆布被人掀到一旁，一张满是汗水的肥壮脸庞从车厢的另一侧伸过来张望。“你们一共挣了多少钱，乔德太太？”

妈转过身。“哎哟，晚上好，温莱特太太。我们今天干得不错，挣了三块五。准确地说，是三块五毛七分钱。”

“我们挣了四块钱。”

“哎哟，”妈说，“当然了，你们家人比较多嘛。”

“是呀。乔纳斯现在也长大了。你们今天吃排骨呀，我看见了。”

温菲德偷偷走进车门。“妈！”

“你就安静会儿吧。是的，我们家男人就喜欢吃排骨。”

“我做了腌肉，”温莱特太太说，“你闻到了吗？”

“没有——我们在土豆里面放了洋葱，把什么气味都盖住了。”

“烧糊啦！”温莱特太太大喊，把头猛地缩回去。

“妈！”温菲德又喊。

“什么事？吃爆米花吃吐了？”

“妈……露西说出去了。”

“说出去什么了？”

“汤姆的事。”

妈瞪大眼睛。“说出去了？”她跪在温菲德面前，“温菲德，她跟谁说了？”

温菲德不知如何是好。他往后退了一步。“哦，她只说了一点点。”

“温菲德！你快点儿告诉我，她都说了些什么。”

“她……她没有把她的爆米花全部吃光。她留了一点，每次只吃一个，吃得很慢，她老是这样，她说：‘我看你一定后悔没有留一点吧。’”

“温菲德！”妈命令道，“你快点儿跟我说！”她紧张地回头看了看帘子。“罗莎夏，你过去跟温莱特太太聊天，别让她听到我们在说什么。”

“那土豆怎么办？”

“我会看着的。你现在赶快过去，我不想让她隔着帘子听到。”罗莎夏拖着沉重的脚步走过车厢，绕过挂在中间的帆布。

妈说：“快点儿，温菲德，你快说。”

“我说了呀，她每次只吃一个，而且还把有的爆米花掰成两半，这样就能吃得更久了。”

“快点儿，接着说。”

“嗯，来了几个小孩，他们当然也想吃一点，可露西就是慢慢地吃呀吃，吃呀吃，一丁点儿都没给他们。他们就气疯了。一个小孩抢了她的爆米花盒子。”

“温菲德，你倒是快点儿说正事啊。”

“我就要说到了。”他说，“于是露西也气疯了，就去追他们。她抓到了一个，接着又抓到另一个。这时，一个胖女孩跑过来打她。狠狠地打了她一顿。露西就哭了，她说她要找大哥来，大哥会杀了那个胖女孩。胖女孩就说，哎哟，是吗？她也有个大哥呢——”温菲德说得上气不接下气，“她们又打起来，胖女孩狠狠揍了露西，露西说她的大

哥会杀了胖女孩的大哥。胖女孩就说，说不定会是她的大哥杀了我们的大哥呢。这时候……这时候，露西就说了，她说我们的大哥都杀过两个人了。结果……结果……那个胖女孩就说：‘哦，真的吗？你就是个小撒谎精。’露西又说，哦，是吗？哼，我们的大哥现在就因为杀了人正躲着呢，随时能杀了那胖女孩的大哥。这时，她们就开始对骂，露西朝人家丢了块石头，胖女孩就去追露西，我就回家了。”

“哎呀，天哪！”妈疲惫不堪地说，“哎呀！亲爱的我主耶稣啊，你是在马厩里睡着了吗！我们现在可该怎么办啊？”她用手拍着额头，揉着眼睛，“我们现在怎么办啊？”翻腾的炉火上传来土豆烧煳的气味。妈呆滞地走过去，翻了翻锅里的东西。

“罗莎夏！”妈大喊。罗莎夏从帘子后面出现。“来看着晚餐。温菲德，你出去把露西找到，把她带回来。”

“要打她吗，妈？”温菲德满怀期待地问。

“不是。这件事儿没办法了。哎呀，真不知道她为什么要那么说。不打她。打她也没有用。你现在快点儿跑，找到她，把她带回来。”

温菲德朝车门跑去，正好碰到乔德家的三个男人从木板走上来，他站到一旁，让他们先进门。

妈轻声说：“爸，我有事跟你说。露西跟其他小孩说了汤姆躲起来的事。”

“什么？”

“她说出去了。跟人打了一架，就说出去了。”

“什么，这个小崽子！”

“哎呀，不是呀，她也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你听我说，爸，你们待在这里，我出去找找汤姆，跟他说这件事。我得让他小心点儿。你待在这儿，爸，要是有什么事情，就当心点儿。我还得给他带点儿晚饭。”

“好吧。”爸表示同意。

“你千万不要跟露西提这件事。我会跟她说的。”

就在这时，露西进来了，温菲德跟在她后面。小姑娘全身脏兮兮的。

嘴巴黏糊糊的，鼻子因为打架受伤的缘故还在滴血。她看起来又羞又怕。温菲德得意扬扬地跟着她。露西凶狠地四下张望，可很快便走到车厢一角，背靠着角落。她既羞愧，又气恼。

“我跟她说了她做的好事。”温菲德说。

妈正把两块排骨和一些煎土豆放进铁盘。“闭嘴，温菲德，”她说，“别人已经打伤了她，我们就不要再伤她的心了。”

露西突然扑过来。她抱住妈的腰，把头贴在妈的肚子上，埋头大哭，全身颤抖不停。妈想让她松手，可她脏脏的手指头紧抓不放。妈轻轻拨开她后脑勺的头发，拍着她的双肩。“嘘，嘘，”她说，“你也是糊涂了。”

露西扬起血泪模糊的脏脸。“他们抢了我的爆米花！”她大哭，“那个狗娘养的胖丫头，她打了我——”她又开始号啕大哭。

“嘘，嘘！”妈说，“不要这样说话。乖。快放手。我现在要出去了。”

“你怎么不揍她一顿呢，妈？要不是她吃爆米花时那么讨厌，这事儿才不会发生呢。快点儿揍她一顿。”

“你就管好你自己吧，小子，”妈恶狠狠地说，“我看你倒是要挨打了。快松手吧，露西。”

温菲德退到一块卷着的床垫旁，忿忿不平又冷漠麻木地打量着全家人。他把自己置于一个绝佳的防守位置，因为他知道，露西一有机会就一定会向他发动攻击。可心碎的露西只是静悄悄地走到车厢的另一头。

妈用一张报纸盖住铁盘。“我现在要出去了。”她说。

“你自己不先吃点儿东西吗？”约翰伯伯问。

“等会儿吧，回来再吃。我现在什么也不想吃。”妈走到敞开的车门边，稳住身子，走下倾斜的窄木板。

车厢靠小溪的这一侧密密麻麻地支着很多帐篷，绳索相互交错，一顶帐篷的木桩就钉在另一顶帐篷的帆布边上。帐篷布里透出光线，所有的烟囱都冒着炊烟。男男女女站在门口说话，孩子们四处疯跑。妈大摇大摆地沿着帐篷往前走，时不时遇到认识的人。“晚上好，乔德太太。”

“晚上好。”

“这是拿东西出去吗，乔德太太？”

“那边有个朋友。我要带点面包回来。”

最后，她终于走到一排帐篷的尽头。她停下脚步回头看。整个营地笼罩在一片灯光中，各种说话的声音混合成轻柔的嗡嗡回响，偶尔会有某人尖厉的声音冒出来。空气中弥漫着炊烟的气味。有人轻轻吹起口琴，一遍又一遍地吹着同一段歌曲，想要吹出最动听的效果。

妈走进小溪边的柳树林。她离开小路，躲起来，悄无声息地聆听着，看有没有人跟在后面。一个男人沿小路朝宿营地走去，一边走一边提着裤子上的背带，扣着牛仔裤上的扣子。妈一动不动地坐着，他经过时没有看到妈。妈又等了五分钟，才站起来，悄悄走上溪边的小路。她走得非常安静，静得她都能听见踩在柳树叶上的脚步声之外的潺潺水声。小路和小溪拐向左边，又拐到右边，最后延伸到公路附近。在昏暗的星光下，她看到河岸和旱沟里黑黑的圆洞，她每次都是把给乔德的食物放在那里。她小心翼翼地往前走，把手里的一包东西塞进洞，又拿回留在里面的空盘子。她悄悄走回柳树林，挤进一处灌木丛，坐在地上等着。透过树枝的间隙，她可以看到暗渠的黑洞。她抱着膝盖，静静地坐着。不一会儿，灌木丛里又恢复生机。田鼠小心地从落叶上跑过。黄鼠狼啪嗒啪嗒地迈着沉重的脚步，沿小路神气活现地走着，身上散发出淡淡的臭味。一阵微风轻轻搅动柳叶，像是在试一试它们，金黄的叶子唰唰飘落到地上。突然，狂风袭来，撼动树干，叶子像暴雨般纷纷掉落。妈能感觉到有落叶掉到头发和肩膀上。天空中，一大片乌云飘来，遮住繁星。大滴的雨点稀稀拉拉地砸下来，砸在落叶上，发出响亮的哗啦声响。乌云渐渐移走，繁星又露出来。妈打了个寒战。风吹过去，灌木丛又安静了，可树丛中窸窸窣窣的动响却沿着小溪一直传递下去。营地里传来小提琴试调的声音，虽然微弱，但颇有穿透力。

妈听见左边很远的树丛中传来一声轻轻的脚步声，她紧张起来。她放开膝盖，伸长脖子，想要听得更清楚一点。脚步声消失，过了很久才又响起来。藤蔓在干枯的树叶上发出粗糙的摩擦声。妈看见一个黑影悄悄走进空地，朝旱沟靠近。黑色的圆洞被人影遮住，但那人影很快又走回去。妈轻声喊：“汤姆！”人影一动不动，蹲在地上，好像一截树桩。妈又喊：“汤姆，喂，汤姆！”人影动起来。

“妈，是你吗？”

“这边。”妈站起来，朝他走去。

“你不应该来的。”他说。

“我必须来找你，汤姆。我有事要跟你说。”

“这里离小路很近，”他说，“可能会有人经过。”

“你不是有个藏身的地方吗，汤姆？”

“是……可是，如果……如果有人看见你和我在一起了——那全家人都会有麻烦。”

“我必须来，汤姆。”

“那就跟我来吧。别出声。”他头也不低地蹚过小溪，妈跟在他后面。他穿过灌木丛，走到树丛另一侧的空地上，沿着耕过的田地往前走。黑黑的棉花秆在地面上很是明显，秆子上还挂着不少棉球。他们沿着田边走了四分之一英里，然后，他拐进灌木丛，走到一大片野生黑莓树旁，俯下身，把一堆藤蔓拨开。“你要爬进去。”他说。

妈双手双膝撑地，爬进去。她感觉地上都是沙子。她爬着爬着，树丛里黑黑的枝叶就不再刮到她身上了。她摸到乔德铺在地上的毯子。乔德把藤蔓拨回原位。洞里一丝光线也没有。

“你在哪儿，妈？”

“这里，就在这里。小声点儿，汤姆。”

“别担心。我这段时间一直住在这里，跟只兔子一样。”

她听到儿子打开了包在铁盘外的报纸。

“排骨，”她说，“还有煎土豆。”

“老天呀，还是热的呢。”

一片漆黑中，妈完全看不到他，可能听见他咀嚼的声音。他咬下排骨上的肉，吞进肚里。

“躲在这里挺好的。”他说。

妈颇为不安。“汤姆……露西把你的事说出去了。”她听到儿子咽了一

口口水。

“露西？为什么？”

“唉，其实也不是她的错。她跟人打架，说她哥哥会揍那个女孩的哥哥。你也知道小女孩都是这样。后来，她就说她哥哥杀过人，现在正躲着呢。”

乔德咯咯笑了。“我每次出事之后，都让约翰伯伯盯着他们，可他从来没盯过。这就是孩子们乱说一气，妈，没关系的。”

“才不是，怎么没关系，”妈说，“孩子们会到处乱说，大人们就会听到，大人们又到处说；要不了多久，唉，他们为了以防万一，肯定会派人来找。汤姆，你必须走了。”

“我一直都是这么说的呀。我老是害怕有人看见你往旱沟里放东西，然后他们就能抓住我了。”

“我知道。可我希望你能在我们身边呀。我担心你。我好久都没见到你了。现在还是看不到你。你的脸怎么样了？”

“恢复得很快。”

“你过来点儿，汤姆。让我摸一下。你过来点儿。”儿子爬过来。她伸出手，在黑暗中摸到儿子的脑袋，然后又用手指往下摸到他的鼻子，接着摸到他的左边脸颊。“你这儿有个好大的疤，汤姆。还有，你的鼻子全歪了。”

“也许是件好事呢。这样就没人能认出我了。要是我的指纹没有被记录在案，那我真是要高兴死了。”他继续吃东西。

“嘘，”她说，“你听！”

“是风的声音，妈。只是风的声音。”大风吹过小溪，风吹过的地方，树叶哗啦哗啦地抖动。

妈朝他声音的方向爬过去。“我还想再摸一摸你，汤姆。这里太暗了，我好像瞎了一样。我要记住你的脸，哪怕只是用手指记住。你必须走了啊，汤姆。”

“是呀！我一开始就知道自己非走不可。”

“我们干得不错，”她说，“我攒了点钱。你把手伸出来，汤姆。我这里有七块钱。”

“我才不要拿你的钱，”他说，“我会想办法混过去的。”

“你把手伸出来，汤姆。你身上要是没有钱，我会连觉都睡不着。你坐大巴也好，想别的办法也好，我希望你走得远远的，最好到三四百英里外的地方去。”

“我不会拿这个钱的。”

“汤姆，”她严肃地说，“你必须拿着这个钱。你听到我的话了吗？你可不能让我伤心。”

“你这么说没道理。”他说。

“我觉得，你也许可以去个大城市，洛杉矶什么的。他们绝不会追你追到那里的。”

“嗯，”他说，“你听我说，妈。我这段时间整天整夜一个人躲着。你猜我一直在想谁？我在想凯西！他话最多。以前我觉得他很烦，可现在，我一直在想他说过的话，我记得他说过的话——全部都记得。有一次，他说他到荒野里去找自己的灵魂，结果发现他根本就没有自己的灵魂。他说他发现自己只是一个伟大灵魂的一小部分。他说去荒野没什么用，因为他那一小部分灵魂如果没有和其他的部分合在一起，成为一个整体，也没什么用。真好笑，我居然都记得。我还以为自己当时压根儿没有听呢。可我现在知道，一个人单打独斗是没有用的。”

“他是个好人。”妈说。

乔德继续说：“有一次，他说了《圣经》里面的话，可我听着觉得一点儿也不像《圣经》啊。他还说了两遍，所以我记住了。他说是《传道书》里面的。”

“他是怎么说的，汤姆？”

“他是这么说的：‘两个人总比一个人好，因为二人劳碌同得美好的果效。若是跌倒，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若是孤身跌倒，没有别人扶起他来。这人就有祸了。’他就是这么说的。”

“继续，”妈说，“你继续说，汤姆。”

“还有一两句。‘再者，二人同睡，就都暖和。一人独睡，怎能暖和呢？有人攻胜孤身一人，若有二人便能抵挡他。三股合成的绳子，不容易折断。’”

“这是《圣经》里的话？”

“凯西说是。他说是《传道书》里的。”

“嘘——你听。”

“只是风而已，妈。风的声音我还是知道的。我在想，妈——传道的话都在说，穷人会和我们同在 [64] ，说你如果什么都没有，那就把手一抱，干脆别管了，你死了以后，自然会吃到金盘子里的冰淇淋。可传教士又说，二人劳碌，同得美好的果效。”

“汤姆，”她说，“你打算怎么办？”

他安静了很久。“我一直在想着政府的那个宿营地。我们自己照顾自己，如果有人打架，那也他们自己解决；那里没有警察晃着枪走来走去，但那里的秩序比有警察更好。我一直在想，为什么不能到处都像那儿一样，把不跟我们站在一起的警察赶出去，大家都是为了自己的事情一起努力——一起耕种我们自己的土地？”

“汤姆，”妈重复一遍，“你打算怎么办？”

“做凯西做过的事。”他说。

“可他们把凯西打死了。”

“是呀，”乔德说，“那是因为他躲得不够快。他没有做任何违法的事，妈。我一直在想，想了好多好多，我在想，我们像猪一样生活，而那些肥沃的田地却荒废着。有人一个人就有十万英亩地，可十几万能干的农民却快要饿死了。我一直在想，如果我们所有人都团结起来，大声呐喊，就像那些人大声喊出来一样。在胡珀农场，只有几个人——”

妈说：“汤姆，他们会赶你走的，会像对付小弗洛伊德一样，把你干掉。”

“他们反正是要赶我走的。他们要把我们的人全都赶走。”

“你不会想要杀人吧，汤姆？”

“不会的。我一直都在想，我反正现在已经在逃亡了，也许可以——他妈的，我还没有想清楚呢，妈，你现在就别烦我了。别烦我了。”

他们静静地坐在伸手不见五指的藤蔓洞穴里。妈说：“这样的话，我要怎么知道你的消息呢？说不定他们杀了你我都还不知道。他们可能弄伤你。我要怎么才能知道呢？”

乔德不安地笑了笑。“哦，说不定就像凯西说的那样，一个人并没有自己的灵魂，他只是一个伟大灵魂的一部分……所以——”

“所以什么，汤姆？”

“所以这就没关系了。我会一直在你看不见的地方。到处都会有我——你不管往哪里看，都能看到我。饿着肚子的人为了争口吃的而斗争的地方，就有我。警察打人的地方，也有我。凯西要是也能看到就好了。哎呀，大家气得大喊大叫的时候，我也会跟他们在一起——孩子们饿了，可他们知道家里的晚饭已经做好，就哈哈大笑的时候，我也会跟他们在一起。我们的人吃着自己种出来的粮食，住在自己修好的房子里的时候——我也会跟他们在一起。你明白吗？天啊，我现在说话跟凯西一样。大概是我想他想得太多的缘故吧。我觉得我有时候好像还能看见他。”

“我不明白，”妈说，“我真的不知道。”

“我也不明白，”乔德说，“只是一直在想这些事。一不到处走动，就会开始想很多事。你该回去了，妈。”

“那你把钱拿着。”

他沉默了片刻。“好吧。”他说。

“还有，汤姆，过一段时间——等这事儿过去了，你就回来。你来找我们，好吗？”

“当然。”他说，“现在，你最好赶紧走吧。来，把你的手给我。”他领着妈朝出口走去。妈的手指紧紧抓着他的手腕。他把藤蔓拨到一旁，跟在妈后面走出来。“你往田地里走，走到田边的一棵梧桐树那儿，然后再蹚过小溪。再见了。”

“再见。”妈说完便飞快地走开。妈的眼睛湿漉漉的，火辣辣的，但她并没有哭。她穿过灌木丛时，满不在乎地踩在落叶上，发出响亮的脚步声。她走啊走啊，阴沉的天空开始掉下雨滴。雨滴虽大，但并不密

集，重重地砸在干枯的落叶上。妈停下脚步，一动不动地站在滴水的树林里。她转过身——朝那堆藤蔓的方向走回去，可才走了三步，她又迅速转身，走向停着闷罐车厢的宿营地。她径直走到旱沟边，爬上公路。此时，阵雨已经过去，可天空仍然阴云密布。她听到身后的马路上传来脚步声。她紧张地转过身，看见昏暗的手电筒光线在路面闪动。妈又转回头，继续往家走。没过一会儿，一个男人追上她。他颇有礼貌地将手电筒光线对着路面，而不是直接照向她的脸。

“晚上好。”他说。

妈说：“你好。”

“看起来好像要下雨了。”

“我可不希望下雨。下雨就摘不了棉花了。我们需要这个工作。”

“我正需要人帮忙采棉花。你住在那边的宿营地里吗？”

“是的，先生。”路面上响起他俩一致的脚步声。

“我有二十英亩的棉花地。棉花成熟得有点晚，但现在可以摘了。我想到那边去找几个摘棉花的工人来。”

“你会找到的。摘棉花的季节就要过了。”

“希望能找到。我的田就在那边，只有一英里远。”

“我们有六个人。”妈说，“三个男人，还有我和两个小家伙。”

“我准备立块招牌。此路前去两英里。”

“我们明天一早就到你那儿去。”

“我希望不要下雨。”

“我也是，”妈说，“二十英亩地的棉花要不了多久就能摘完。”

“摘得越快越好。我的棉花本来就成熟得晚，才刚刚长好。”

“你开多少工钱，先生？”

“九毛。”

“我们愿意干。我听人说，明年工钱可能就只有七毛五，甚至只有六毛了。”

“我也听说了。”

“那会出乱子的。”妈说。

“肯定的。我知道的。像我这样的小角色什么也做不了，协会规定了工资标准，我们只能服从。我们要是不服从——那农场就没了。我们这种小角色从来都是被排挤的。”

他们走到宿营地。“我们会去你那儿的，”妈说，“这边没剩多少棉花了。”她走到末尾的车厢，爬上狭窄的木板。昏暗的提灯在车厢里映照出昏暗的影子。爸、约翰伯伯和一个老头儿靠着车厢壁蹲在地上。

“你好，”妈说，“晚上好，温莱特先生。”

他抬起雕塑般精致的脸庞，弯弯的眉毛下是一双深邃的眼睛。他的头发是蓝白色的，很细。银色的胡须遮住了下巴。“晚上好，太太。”他说。

“我们明天有棉花摘了，”妈盯着他们说，“往北走一英里，有二十英亩的棉花田。”

“那我看最好开车去，”爸说，“早点儿去可以多摘点儿。”

温莱特急切地抬起头。“我们也能去摘吗？”

“哦，当然可以。我跟这个人一起走了一段路，他就是来找摘棉花的工人的。”

“摘棉花的季节就要过去了。这里再摘第二遍，就只剩一点点了。摘第二遍就挣不到什么钱了。第一遍已经摘得很干净了。”

“你们可以跟我们一起坐车去，”妈说，“汽油钱就分摊吧。”

“哎呀——你真是太好了，太太。”

“这样我们大家都省了钱嘛。”妈说。

爸说：“温莱特先生——他来找我们，是因为有个担心。我们正商量这事儿呢。”

“什么事儿？”

温莱特低头看着地板。“我们家的阿琪，”他说，“是个大姑娘了——马上就十六岁了，长大了。”

“阿琪是个漂亮姑娘。”妈说。

“你听他说完。”爸说。

“嗯，她和你们家的儿子艾尔，每天晚上都一起出去。阿琪是个身体健康的好姑娘，是该找个丈夫了，要不然可能会惹上麻烦。我们家的人从来没惹过麻烦。可我们现在这么穷，我老婆和我都很担心。她要是惹上麻烦了，怎么办？”

妈把一块卷起的床垫铺开，坐在上面。“他们现在在外面吗？”她问。

“老是在外面，”温莱特说，“每天晚上都在外面。”

“嗯。好吧，艾尔是个好孩子。我觉得他最近这些日子是有点不安分，可他是个靠得住的好孩子。有他这么个好孩子，我都不再指望什么了。”

“哎呀，我们可不是在批评艾尔！我们都挺喜欢他的。可我老婆和我害怕的是——唉，她是个大姑娘了，要是我们走了，又或者你们走了，我们才发现阿琪惹上麻烦，那可怎么办呢？我们家的人从来没丢过脸呢。”

妈轻声说：“我们一定注意，不让你们丢这个脸。”

他飞快地站起来。“谢谢你，太太。阿琪是个大姑娘了。她是个好姑娘——又善良又好心。你要是能让我们不丢这个脸，我们会非常感谢你的，太太。这不是阿琪的错。她长大了。”

“爸会跟艾尔谈一谈的。”妈说，“如果他不谈，那就我来谈。”

温莱特说：“那就晚安了，我们非常感谢。”他绕到帘子后面。他们听到他在车厢另一头轻声说话，汇报他此次交涉的结果。

妈听了一会儿，随即说道，“你们几个，”她说，“过来坐到这里。”

爸和约翰伯伯笨重地站起来，坐到妈旁边的床垫上。

“两个小家伙呢？”

爸指着角落的一张床垫。“露西朝温菲德冲过去，咬了他一口。我让他们俩都躺下了。估计睡着了。罗莎夏去找她认识的一个女的了。”

妈叹了口气。“我找到了汤姆，”她轻声说，“我……把他送走了。让他走得远远的。”

爸缓缓点点头。约翰伯伯把下巴搁到胸口。“没有别的办法了，”爸说，“你觉得他还有别的办法吗，约翰？”

约翰伯伯抬起头。“我想不出来，”他说，“我感觉我现在都不清醒了。”

“汤姆是个好孩子。”妈说。接着，她又道歉般地说道：“我刚刚说我要跟艾尔谈谈，没什么不好的意思。”

“我知道，”爸悄声说，“我是没什么用了。我一直在想以前的事。我一直在想老家，怕是再也见不到老家了。”

“这里比老家更漂亮——地也更好。”妈说。

“我知道。可我好像看都没看到。我一直在想老家的柳树现在该掉叶子了；有时候还在想，该去把南边围栏上的洞补上了。真好笑！现在女人当家做主了。女人说我们要在这儿做这个，要到那儿做那个，我压根儿都不在乎了。”

“女人比男人更能适应变化，”妈安慰他，“女人全部的生活都在她的手里，而男人的生活都在他的脑袋里。你就别担心了。说不定——嗯，说不定我们明年就能有个家。”

“我们现在什么都没有。”爸说，“很快，就会有很长一段时间——既没有活儿干，也没有庄稼可以收。到那个时候，我们该怎么办？我们到哪儿去弄吃的？而且罗莎夏马上就要生了。我连想都不敢去想。为了不去想这些事，我去想以前的事。我觉得我们的日子就要完蛋了。”

“不会的，不会完蛋的，”妈微笑着说，“不会完蛋的，爸。我发现，还有一件事也只有女人才明白。男人生活在各种大的变化里——像是宝宝出生啦，有人死掉啦，这些都是大的变化——买个农场啦，又失去农场啦，这也是大的变化。可对女人来说，一切就像一条流动的河，河里有小小的漩涡，有小小的瀑布，但这条河会一直流下去。女人就是这么想的。我们不会完蛋的。人会走下去的——也许会有改变，但

会一直走下去。”

“你怎么知道？”约翰伯伯发问，“要是一切都停止了，要是所有人都累得躺下来，又有什么能阻止他们呢？”

妈思索着。她用一只手亮锃锃的手背揉着另一只手，将右手手指插到左手的手指缝里。“这就不好说了，”她说，“我们做的所有的事情——我觉得都是为了走下去。我觉得就是这样的。就连饿肚子也是——生病也是。有的人死了，可剩下的人会更坚强。努力过好这一天就行，就是这一天。”

约翰伯伯说：“要是她当初没有死——”

“就过好这一天吧，”妈说，“你就别担心了。”

“明年老家的收成说不定很好。”爸说。

妈说：“你们听！”

木板上传来偷偷摸摸的脚步声，接着艾尔绕过帘子走进来。“哎哟，”他说，“我还以为你们这会儿都睡了呢。”

“艾尔，”妈说，“我们正在聊天呢。过来坐这儿。”

“哦——好的。我也想聊聊。我马上就要走了。”

“你不能走。我们这儿需要你。你为什么要走？”

“哦，我和阿琪·温莱特，我们想结婚了，我打算在修车行找个工作。我们先租房子住一段时间，然后——”他坚决地抬起头，“对，我们就要走，谁也别想拦住我们！”

大家都瞪着他。“艾尔，”最后，妈终于开口，“我们很高兴。我们特别高兴。”

“真的吗？”

“哎呀，我们当然高兴了。你是个大人了，是该找个老婆了。可不要现在就走，艾尔。”

“我答应了阿琪，”他说，“我们非走不可。我们再也不能待在这里了。”

“等到明年春天再走，”妈恳求，“就等到春天。你们就不能等到春天再走吗？你走了谁来开车呢？”

“呃——”

温莱特太太把头从帘子后面伸出来。“你们听说了吗？”她问。

“是！刚刚听说。”

“哎呀，我的天！我真想——真想这会儿有个蛋糕。我真想我们——有个蛋糕什么的庆祝一下。”

“我来煮点咖啡，再做点煎饼，”妈说，“我们还有糖浆呢。”

“哎呀，太好啦！”温莱特太太说，“哎呀——好的。我来看看，我再拿点糖，我们在煎饼里加点糖。”

妈把树枝折断，扔进炉子，用做晚饭剩下的炭火把树枝引燃。露西和温菲德像是从壳里钻出来的寄居蟹，从床上爬出来。他们一开始还小心翼翼的，观察家里人是不是仍把他们当罪人。他们发现没人注意自己时，就胆大起来。露西一路蹦到门口，再又单脚跳回来，没有扶一下墙壁。

妈把面粉倒进碗里时，罗莎夏爬上踏板。她稳住身体，小心地往前走。“怎么回事？”她问。

“哎哟，有好事！”妈大叫，“艾尔和阿琪·温莱特要结婚啦，我们要庆祝庆祝！”

罗莎夏一动不动地站着。她缓缓地朝艾尔望去，艾尔站在那里，又慌张又尴尬。

温莱特太太在车厢另一头大喊：“我给阿琪穿条新裙子。我马上就过来！”

罗莎夏缓缓转过身，走回到宽敞的门口，爬下踏板。一到地面上，她便慢慢走向小溪和溪边的小路。她走的是妈之前走的路，这条路一直通往柳树林深处。此时风力变稳，把树叶刮得嗖嗖直响。罗莎夏跪在地上，爬进灌木丛深处。黑莓藤割伤她的脸，挂住她的头发，可她不在乎。直到感觉树枝将她浑身上下全都包围起来，她才停下。她仰面躺着，伸展四肢。她感觉到肚子里的宝宝沉甸甸的分量。

在没有光线的车厢里，妈醒了。她把毛毯推到脚边，爬起床。一点黯淡的星光从车厢敞开的大门口照进来。妈走到门口，站在那儿向外张望。东方的星星逐渐褪去光芒，微风轻拂着茂密的柳树林，溪边传来流水的潺潺声。绝大多数人还在睡觉，可在其中一顶帐篷前面，小小的火堆生起来，一些人围着它，站着取暖。在跳动的火光中，妈可以看清他们的模样。他们都面朝火堆站着，不停地搓着手；接着，他们转过背，把双手放到背后。妈望了很久，也伸出手，环抱在胸前。风时强时弱，空气中有了一丝霜冻的寒意。妈打了个哆嗦，把两只手放在一起搓了搓。她悄悄走回来，在提灯后面摸索着找到火柴。她把灯罩提起来，点亮灯芯，盯着蓝色的火苗。渐渐地，火苗变成黄色，并形成一个精致的弧形光圈。妈拿着提灯走到火炉边，把灯放下，将干枯的柳树枝折断，扔进炉子。没过多久，火焰便呼呼地冲上烟囱。

罗莎夏笨重地翻了个身，坐起来。“我要赶快起来。”她说。

“怎么不多躺一会儿，等暖和了再起来？”妈问。

“不要，我这就起来。”

妈从水桶里舀水，将咖啡壶灌满，放到炉子上；接着她又把装满油的煎锅放到灶上，等油热了好炸玉米饼。“你这是怎么了？”妈轻声问。

“我要出去。”罗莎夏说。

“去哪儿？”

“出去摘棉花。”

“那可不行，”妈说，“你马上就要生了。”

“没有，还没有呢。我一定要去。”

妈量好咖啡，倒进水里。“罗莎夏，你昨天晚上没来吃煎饼。”罗莎夏没有回答。“你为什么要去摘棉花？”还是没有回答。“是因为艾尔和阿琪吗？”这一次，妈凑近了盯着女儿。“哎呀。你不用去摘棉花。”

“我要去。”

“好吧，可是你不要累着自己。”

“快起床，爸！醒来啦，快起床！”

爸眨眨眼，扯了个哈欠。“还没睡够呢，”他抱怨道，“我们昨天躺下时应该都十一点了。”

“快点儿，起床吧，大家都起来，快去洗漱。”

车厢里的住户慢慢都动起来，从被子里钻出来，又钻进衣服里面。妈切了块腌猪肉，扔进第二个煎锅。“出去洗脸。”她下达命令。

车厢的另一头也亮起一道光，从温莱特一家住的那边也传来折断树枝的声音。“乔德太太，”有人在喊，“我们这就准备。我们马上就准备好了。”

艾尔嘀咕道：“为什么要起这么早？”

“那边只有二十英亩地，”妈说，“得早点儿去。剩下的棉花不多了，要趁摘完之前赶到。”妈催促他们赶快穿衣，又催促他们赶快吃完早饭。“快点儿，把咖啡喝了，”她说，“要出发了。”

“天都没亮，我们也摘不了棉花呀，妈。”

“我们到那儿的时候天就亮了。”

“说不定会下雨。”

“一直都没下过大雨呢。快点儿，把咖啡喝了。艾尔，你吃完了，就赶紧去把车发动起来。”

她大叫：“你们快准备好了吗，温莱特太太？”

“正在吃饭呢。一分钟就好。”

车厢外面，整个营地也开始有了动静。帐篷前纷纷生起火堆。闷罐车厢的烟囱冒出炊烟。

艾尔将咖啡一饮而尽，结果喝了一嘴咖啡渣。他走下踏板，将咖啡渣吐到外面。

“我们准备好了，温莱特太太！”妈大声喊。喊完，她朝罗莎夏转过身，说：“你得留下。”

罗莎夏咬紧牙关。“我要去，”她说，“妈，我一定要去。”

“唉，你又没有装棉花的袋子。你现在也拖不动袋子呀。”

“那我摘了棉花放到你的袋子里。”

“我还是不想让你去。”

“我一定要去。”

妈叹了口气：“唉，我会盯住你。我们要是请得起医生就好了。”罗莎夏紧张地在车厢里走动。她穿上一件薄外套，又脱下来。“带条毯子吧，”妈说，“你要是想休息了，就能盖上，暖和一点。”他们听见车厢后面传来卡车引擎的轰鸣。“我们会是第一个出发的。”妈兴高采烈地说，“好了，拿上你们的袋子。露西，别忘了我用旧衣服给你缝的布袋。”

温莱特一家和乔德一家摸黑爬上卡车。黎明即将来临，但来得很慢，天色依然黯淡。

“往左拐，”妈对艾尔说，“我们去的地方应该有指路牌。”他们沿着黑漆漆的公路向前走。还有其他汽车跟在后面。在他们身后的营地里，更多的汽车发动起来，更多的人家挤上车；所有的车都开上公路，往左拐。

马路右边的一个邮箱上，绑着一块硬纸板，纸板上用蓝色蜡笔工工整整地写着“招摘棉工”。艾尔把车拐进入口，开到谷场。谷场里已经停满车。白色谷仓尽头有一盏电灯泡，照亮了站在磅秤旁边的一群男男女女，他们胳膊下都夹着卷起来的袋子。有些女人把袋子背在肩上，再在胸前系一个结。

“看来我们也没有自己想象的那么早呢。”艾尔说。他将卡车开到围栏前，停下来。两家人爬下车，加入等待的队伍。更多的汽车从马路上开进来，停下，更多的家庭加入队伍。在谷仓尽头的灯光下，农场主开始登记姓名。

“霍利？”他说，“霍——利——？几个人？”

“四个人。威尔——”

“威尔。”

“本顿——”

“本顿。”

“艾美莉亚——”

“艾美莉亚。”

“克莱尔——”

“克莱尔。下一个是谁？卡朋特？多少人？”

“六个人。”

他将他们的名字写在本子上，还留下空白，好记下他们摘的棉花重量。“你们有袋子吗？我这儿还有几个袋子。一块钱一个。”更多的汽车涌进谷场。农场主把羊皮里子的皮夹克拉起来，裹住脖子。他忧心忡忡地望着车道。“这么多人，二十英亩棉花一下就摘完了。”他说。

孩子们爬上装棉花的大拖车，将脚趾头塞进侧面的铁丝网。“下来，”农场主大喊，“快下来！你们会把铁丝网弄松的。”孩子们慢慢爬下来，都觉得很难为情，一声不吭。灰暗的黎明终于来临。“我还要扣掉露水的重量，”农场主说，“等太阳出来了、棉花晒干了再过来验收。好了，你们什么时候想出去干活儿，就可以去了。现在应该能看见了。”

大家急匆匆跑进棉花地，各占一排。他们把袋子绑在腰间，拍着手，好让僵硬的手指变得暖和一点，摘棉花需要灵活的手指。曙光给东方的山峦染上颜色，光亮的范围不断扩大，渐渐转移到一排排的棉花秆上。马路上还不断有汽车开进来，停在谷场，最后整个谷场都停满了车，后来的车便停在马路两旁。风轻快地吹过田地。“我真不知道你们是怎么都找到这儿的，”农场主说，“肯定有好多小道消息。二十英亩田不到中午就能全摘完了。你们叫什么名字？休姆？多少人？”

人们排成行在田里移动，强劲的西风吹动他们的衣服。他们的手指飞舞着找到绽开的棉桃，又飞舞着将它们摘下，放进身后不断加重的长袋子里。

爸对着右边和他一排的人说：“以前在老家，像这么刮风就是要下雨了。感觉现在也有点下雨前雾蒙蒙的样子。你来这儿多久了？”他一边说话，一边低头盯着手里的活儿。

旁边的人并没有抬头。“我来这儿差不多一年了。”

“你说这样子会下雨吗？”

“说不准。这也不是我笨，就是在这儿住了一辈子的人，也说不准呢。要是下雨会影响收庄稼，那就一定会下。这里的人都这么说。”

爸飞快地望了西边山岭一眼。大大的乌云被疾风吹动，正飘过山脊。“那些看起来是会下雨的云。”他说。

旁边的人偷偷瞥了一眼。“说不准。”他说。田地里所有的人都回过头看那些云。看过之后，大家都把腰弯得更低，拼命干活儿，双手上下翻飞般摘着棉花。他们拼命地摘，跟时间赛跑，看谁能摘下更多的棉花；他们在跟即将到来的大雨赛跑，也在跟彼此赛跑——只有这么些棉花要摘，只有这么些钱可挣。他们摘到棉花田一排的尾端，又马上跑去摘新的一排。此时，他们面对风吹来的方向，可以看到高空中的乌云已经飘过天际，朝初升的太阳飘去。更多的车在路边停下，新到的摘棉工人又来登记。一排排的人疯狂地在田间移动，在田埂将棉花过磅、做好记号，将重量登记到自己的名字后面，又跑去摘新的一排。

十一点，田里的棉花全部摘完，工作结束。围着铁丝网的拖车被挂到围着铁丝网的卡车上，开上公路，向轧棉厂出发。松软的棉花从铁丝网眼里钻出来，小小的棉球被吹到空中；一缕缕棉花挂在路边的野草上，随风摆动。摘棉花的人闷闷不乐地聚在一起，走回谷场，站成一队，等待结算工钱。

“休姆、詹姆斯，两毛二。拉夫，三毛。乔德、托马斯，九毛。温菲德，一毛五。”钱都是一卷卷的，有银币，有一毛的硬币和一分的硬币。每个人在领工钱时，都查看了本子上自己的记录。“温莱特、艾格尼斯，三毛四。托比，六毛三。”队伍缓缓移动。拿到钱的家庭默默回到自家的车上，再慢慢开车离去。

乔德一家和温莱特一家坐在卡车上，等车道上堵着的车开走。就在他们等待的时候，雨滴开始落下。艾尔把手伸出车窗去感受。罗莎夏坐在中间，妈坐在外面。罗莎夏的眼神又变得呆滞。

“你不该来的，”妈说，“你最多就摘了十磅十五磅。”罗莎夏低头看着滚圆的肚子，没有回答。突然，她打了个激灵，把头高高抬起。妈仔细打量着她，然后将卷起来的棉花袋铺开，盖在罗莎夏肩头，把她拉到自己身边。

最后，道路终于通了。艾尔发动引擎，将车开上公路。大大的雨滴时

有时无，重重地砸下来，溅在路面上，卡车不断往前，雨点也越来越细，越来越密。雨水砸在卡车的驾驶室车窗上，发出响亮的声音，哪怕是在破旧发动机的轰鸣声中也能听见。卡车车厢上，温莱特一家和乔德一家将装棉花的袋子顶在头上和肩上。

罗莎夏在妈的怀里抖得相当厉害。妈大叫："快点儿开，艾尔！罗莎夏着了凉，得用热水给她泡泡脚。"

艾尔加快速度，开到宿营地后，他将卡车尽量靠近红色车厢停下。车还没停稳，妈已经下达一连串命令。"艾尔，"她指挥道，"你和约翰和爸到柳树林去，多捡点干树枝来，我们要搞得暖和一点儿。"

"不知道车顶漏不漏水。"

"不会吧，我觉得应该不会漏。车上还是很舒服的，也很干燥，可我们一定要多搞点柴火来，得弄暖和一点儿。把露西和温菲德也带上，他们可以捡点小树枝。这个姑娘现在不太舒服。"妈下了车，罗莎夏想要跟在后面，可膝盖软了，只好重重地坐到脚踏板上。

胖胖的温莱特太太看见了她。"怎么了？是要生了吗？"

"不是，我觉得不是要生了，"妈说，"是着凉了吧。可能是感冒了。帮我一下好吗？"两个女人扶起罗莎夏。走了几步后，罗莎夏又有了力气——她的腿能支撑身体了。

"我没事了，妈，"她说，"就是刚刚那一下，很不舒服。"

比她年长的这两个女人仍然扶着她的胳膊。"用热水泡泡吧。"妈很有经验地说。她们扶着罗莎夏走上踏板，走进车厢。

"你帮她揉揉，"温莱特太太说，"我来生火。"她用最后一点小树枝在炉子里生起火。此时，外面已是大雨倾盆，雨水顺着车厢顶哗哗往下流。

妈抬头看了看。"谢天谢地，我们这个车顶不漏水。"她说，"帐篷就漏水，不管多好的帐篷都漏。烧一点水就行了，温莱特太太。"

罗莎夏静静地躺在床垫上。她任由她们帮她脱了鞋，揉着脚。温莱特太太俯身看着她。"有哪里痛吗？"她问。

"没有。就是不舒服，感觉难受。"

“我有止痛药和盐，”温莱特太太说，“要是需要就随便用，千万别客气。”

女孩剧烈地颤抖着。“帮我盖点儿东西，妈。我好冷。”妈将所有的毯子拿来，全都盖到她身上。暴雨如注，响亮地敲打着车顶。

这时，出去捡柴火的人都回来了，他们怀里堆满树枝，帽子和衣服全在滴水。“天哪，雨可真大，”爸说，“一分钟就淋得湿透了。”

妈说：“最好再捡点儿来，一下就烧没了。过一会儿马上又要天黑了。”露西和温菲德走进来，全身都滴着水。他们把树枝扔到柴火堆上，转身又准备出去。“你们留下，”妈说，“站在火边，把身上烤干。”

整个下午，雨下个不停，到处都是一片银白，路面上全是亮闪闪的积水。一个钟头、一个钟头过去了，地里的棉秆似乎都变黑了，萎缩了。爸、艾尔和约翰伯伯去了小树林里一趟又一趟，捡回一堆又一堆枯树枝。他们把树枝堆在门边，直到柴堆都快要顶到天花板了，他们才停下来，朝炉火走去。一股股的水流从他们的帽子流到肩上。他们的衣服边全在滴水，一走路鞋子便发出啪叽啪叽的声音。

“好了，现在把衣服都脱了，”妈说，“我给你们煮点好喝的咖啡。你们找干衣服换上。别站在那儿。”

暮色来得很早。闷罐车厢里，一户户人家挤在一起，听着倾泻在车顶的暴雨声。

## 第二十九章

来自海上的乌云在海边的高山和河谷的上空不断堆积。强劲的大风静悄悄地从高空吹过，嗖嗖地吹过灌木丛，咆哮着吹进树林。云断断续续地飘来，一团团、一堆堆，像灰色的岩石，聚集在一起，低低地压在西边天空。风停了，密集的云层便不动了。雨下起来，一开始是暴风骤雨，停一会儿，又变成倾盆大雨；接着，雨的节奏渐渐变得单调，小小的雨点均匀地掉落，雨中的天色虽然灰暗，但还可以看清，只是正午变得好像黄昏。一开始，干裂的大地尽情地吸收着水分，土壤都变成了黑色。过了两天，大地喝了足够的雨水，喝饱了，地面上便出现水坑，田里低洼的地方甚至形成小小的湖泊。这些泥泞的湖泊水位越涨越高，下个不停的雨滴敲打着亮闪闪的湖面。最后，山岭也

喝饱了水，山坡上的水流汇成小溪，小溪汇成山洪，咆哮着冲进峡谷。雨还在不断下着。小溪和小河里的水涨到岸边，淹没柳树和树根，柳树干在流水的冲刷下弯下了腰，白杨树的树根露了出来，整棵树被连根冲倒。浑浊的河水在岸边打着旋儿，悄悄涌上河岸。最后，水终于漫过河堤，冲进田地，冲进果园，冲进还残留着黑色棉秆的棉花田。平坦的田地变成大大的灰色湖泊，雨水还在敲打湖面。接着，湖水漫过公路，汽车只能慢慢前行，划开前面的水流，并在车后留下一道翻腾的泥泞浪花。在雨水的冲刷下，大地仿佛在悄悄说话，翻滚的洪流发出雷鸣般的怒吼。

刚开始下雨时，流民们挤在自己的帐篷里。他们说，马上就下完了。他们问，还会下多久呢？

田里出现水坑时，男人们拿着铲子走到雨中，在帐篷周围挖出小小的排水沟。雨滴不停打在帐篷的帆布上，最后，雨水终于渗透进来，汇成不间断的水流。小小的排水沟被冲垮，水涌进帐篷，水流打湿床铺和毯子。大家穿着湿衣服坐在那里。他们把箱子堆起来，把木板搭在箱子上。不管白天黑夜，他们都坐在木板上。

帐篷旁边停着他们的旧汽车，雨水弄坏了点火线，弄坏了汽化器。小小的灰色帐篷立在湖水中。最后，人们不得不走。可这时，汽车又发动不了，电线全都短路了；即便引擎还能发动，车轮也陷进了深深的泥潭。于是，人们只好抱着湿透的毯子，蹚着水步行离开。他们怀里抱着小孩，抱着非常老的老人，踩着水往前走。如果有个谷仓正好在地势高的地方，那里面一定会挤满全身颤抖、绝望无助的人。

有人去了救济金办公室，结果只是又伤心地回到自家人这里。

他们有规定——你得在这儿待满一年，才能领救济金。他们说政府会帮我们，只是他们也不知道政府要到什么时候才会提供帮助。

渐渐地，最最可怕的情况出现了。

接下来的三个月，什么工作都将没有了。

在谷仓里，人们相拥坐在一起。他们的心头涌上恐慌的情绪，他们的脸都因为害怕而变得惨白。孩子们饿得哇哇大哭，可什么吃的也没有。

这时，疾病出现了——肺炎，还有蔓延到眼睛和耳朵后面的麻疹。

雨还在下个不停，洪水漫过公路，水渠也排不了水了。

这时，一群群浑身湿透的男人从帐篷里、从拥挤的谷仓里走出来。他们的衣服是滴着水的破布，他们的鞋子上满是泥浆。他们蹚着水，到镇上去，到村里的商店去，到救济办公室去，讨吃的；他们畏畏缩缩，去讨要食物，讨要救济金，或者，去偷去骗。在乞讨的背后，在畏缩的背后，绝望的怒火开始燃烧。在小镇上，居民对这些浑身湿透的人的同情变成气恼，而对这些饿着肚子的人的气恼又变成恐惧。于是，警长让成批的新警官宣誓就职，急匆匆地下达命令，快买枪，快买催泪弹，快买弹药。饥饿的人挤在商店后面的小巷里，乞讨面包，乞讨烂掉的蔬菜，能偷的时候就偷一点儿。

焦急的人敲打医生办公室的门；可医生都在忙碌。悲伤的人在村里商店留下话，让验尸官派辆车来。验尸官倒是不像医生那样忙；验尸官的车开过泥地，将死者运走。

雨还在无休无止地拍打。河水冲破堤岸，漫过田野。

人们在棚屋底下抱团取暖，睡在潮湿的草堆上，饥饿和恐惧滋生出愤怒。再后来，男孩子们都出去了，不是去乞讨，而是去偷盗；男人们也软弱无力地走出去，想要偷点东西。

警长让更多的警官宣誓就职，并下令买来更多新的步枪；住在小房子里、过着舒服日子的人一开始可怜这些流民，后来感到嫌恶，最后嫌恶终于变成仇恨。

在漏着水的谷仓里，在湿漉漉的草堆上，患上肺炎、不停喘息的女人生下宝宝。老人蜷缩在角落，就那样死去，验尸官都没办法把他们的尸体拉直。到了晚上，急疯了的人们大胆地走到鸡窝边，揪走唧唧叫的小鸡仔。如果有人向他们开枪，他们不会跑，只会胆战心惊地继续涉水前行；如果被打中，他们就带着满身的疲惫，慢慢沉入淤泥。

雨终于停了。田地里有积水的地方，水面反射着灰暗的天空，地里有流水潺潺的低响。人们从谷仓里走出来，从棚屋里走出来。他们蹲在地上，眺望洪水中的土地。他们都沉默着。有时候，也会非常小声地说话。

春天来之前，都没有活儿干了。没有活儿干。

没有活儿干——那也就没有钱，没有东西吃。

人要是有几匹马，靠它们拉犁耕田收谷子，那这些马不工作的时候，人绝对不会把它们赶走，让它们饿死。

它们是马呀——我们是人。

女人观察着男人，担心他们是否会就此一蹶不振。女人静悄悄地站着，观察着。一些男人们开始聚集在一起，脸上都没有了恐惧，取而代之的是愤怒。女人松了口气，因为她们知道这样就没关系了——男人还没有崩溃；只要恐惧还能变成愤怒，那人就绝不会崩溃。

细细的小草从土里冒出头。没过几天，伴随着一年的开始，山岭变成浅绿色。

## 第三十章

停着闷罐车厢的宿营地上还有一摊摊水坑，雨滴溅在泥泞中。渐渐地，小溪漫过河岸，溪水涌到车厢所在的低矮平地。

下雨的第二天，艾尔把挂在车厢中间的防水帆布扯下来，拿到外面，铺在卡车车头，然后他走回车厢，坐在自己的床垫上。现在，车厢里的两家人没有了遮挡，成为一体。男人们坐在一起，可都垂头丧气。妈让炉子里小小的火苗保持燃烧，不断扔进几根树枝，但把大块的木头留下来。车厢顶几乎是平的，倾盆大雨哗啦啦泼洒在上面。

雨下到第三天，温莱特一家焦躁起来。“我们也许该走了。”温莱特太太说。

妈竭力挽留。“你们去哪儿？你们确定能找到这么一个不漏水的屋顶？”

“我也不知道，可我觉得我们应该走了。”大家争论起来，妈留心观察着艾尔。

露西和温菲德勉强玩了一会儿，可很快也变得沉闷慵懒。雨滴还在敲打着车顶。

第三天，在雨滴的敲打声中，大家又听见河里洪水的哗啦声响。爸和约翰伯伯站在敞开的门口，看着外面不断上涨的河水。宿营地的两头，河水就快要漫到公路上来了；可在宿营地，水流拐了个弯，那是因为营地后面有公路路堤的保护，只是路堤的前面已被水流包围。爸说：“你看呢，约翰？我看水如果还往上涨，就会淹到我们了。”

约翰伯伯张开嘴，揉着满是胡茬的下巴。“是呀，”他说，“很有可

能。”

罗莎夏患上重感冒，满脸绯红，眼睛烧得发亮。妈端着杯热牛奶坐在她身旁。“来，”她说，“把这个喝了。里面放了腌肉煎的油，喝了有力气。快，把它喝了！”

罗莎夏虚弱地摇摇头。“我不饿。”

爸用手指在空中划了一道弧线。“要是我们都拿着铲子，出去修一道堤，肯定能把洪水挡在外面。只是需要从上面一直修到下面。”

“是呀，”约翰伯伯表示同意，“可能会有用。就是不知道其他人愿不愿意。他们说不定宁愿搬到别处去。”

“可在这里，车厢里面至少是干的，”爸坚持自己的观点，“再也找不到比这儿更好的地方了。你等一下。”他从车厢的柴火堆里选了一根小树枝，顺着踏板跑下去，蹚过泥水，跑到小溪边，把小树枝立着插在湍急的溪水边，又马上回到车里。“天哪，一下就湿透了。”他说。

两人直直盯着水边的小树枝。他们看着河水慢慢涨上来，漫过河岸。爸蹲在门口。“涨得很快。”他说，“我觉得我们应该跟其他人商量商量，看他们愿不愿意一起来修堤。他们要是不愿意，那我们就只好离开这儿了。”爸朝长长车厢另一头的温莱特家望去。艾尔跟他们坐在一起，坐在阿琪旁边。爸走到他们的地盘。“水涨得很快，”他说，“我们一起修个堤怎么样？要是大家一起帮忙，就能修好。”

温莱特说：“我们也正在商量呢。看起来好像是非走不可了。”

爸说：“这一带你都待过，你也知道我们很难找到一个像这儿这么干爽的地方。”

“我知道。可不管怎么样——”

艾尔说：“爸，他们要是走，我也要走。”

爸震惊了。“你不能走，艾尔。卡车——我们都开不了那车呀。”

“我才不管。我和阿琪绝对不能分开。”

“你先等一等。”爸说，“你们过来。”温莱特和艾尔站起来，走到门边。“看到了吗？”爸指着外面，“只需要修一道从那边到这边的堤就行了。”他望着自己插的棍子。这会儿，河水绕着棍子旋转，水悄悄漫

上河岸。

“那得费好多工夫；等修好了，河水说不定还是会漫过来。”温莱特表示反对。

“唉，反正我们现在也没事做，倒不如找点活儿干。我们肯定找不到这里这么好的地方。来吧，一起干吧。我们去跟其他人说说。大家要是都来帮忙，我们就能修好。”

艾尔说：“阿琪要是走，我也要走。”

爸说：“听我说，艾尔，他们要是都不愿意修堤，那我们都得走。快来吧，我们跟他们说说去。”他们拱起肩膀，顺着踏板跑下去，冲到旁边车厢，又顺着踏板跑上去，跑进敞开的车门里。

妈在炉子边，将小树枝扔进微弱的火苗。露西挤到她背后。“我饿了。”露西哼唧着说。

“饿什么饿，”妈说，“你吃了好多玉米糊呢。”

“我想吃一盒爆米花。现在没事做呀。一点儿都不好玩。”

“会好玩的，”妈说，“你就等着吧，很快就会好玩起来的。会有房子的，会有田的，很快都会有的。”

“我想养条狗。”露西说。

“我们会养条狗的，还要养只猫。”

“黄色的猫吗？”

“你就别烦我了，”妈恳求她，“这会儿别来缠着我，露西。罗莎夏病了。你自己乖乖待一会儿吧。以后会好玩的。”露西抱怨着，晃荡着走开了。

在罗莎夏躺的床垫上，从盖着的被子下面传来一声急促又尖利的叫喊，喊了一半便戛然而止。妈转过身，走到罗莎夏身边。罗莎夏屏住呼吸，眼里全是恐惧。

“怎么了？”妈大叫。罗莎夏呼出一口气，又马上憋住。妈突然把一只

手伸进被子。她马上站起来。“温莱特太太！”她大喊，“哎呀，温莱特太太！”

小个子的胖女人从车厢那头跑来。“找我吗？”

“你看！”妈指着罗莎夏的脸。罗莎夏用牙齿紧紧咬住下嘴唇，额头上汗如雨下，眼睛里闪烁着无比的恐慌。

“我看她要生了，”妈说，“这是要早产了。”

罗莎夏重重地叹了口气，放松下来。她松开嘴唇，闭上眼睛。温莱特太太弯下腰看着她。

“是不是有种全身都被揪住的感觉——而且很快？睁开眼睛，回答我。”罗莎夏虚弱地点点头。温莱特太太转过身对妈说，“是，”她说，“是要生了。你刚才说，是早产吗？”

“可能是因为发烧。”

“唉，她应该自己站起来，到处走动走动。”

“她走不动，”妈说，“她根本没力气。”

“唉，她应该走动一下。”温莱特太太变得沉默而严肃，显得很有把握。“我帮很多人接过生。”她说，“快，把那扇门关上，留一点点缝。别让风吹进来。”两个女人推着沉重的滑动门，最后只留下一英尺宽的缝。“我去把灯也拿来。”温莱特太太说。她的脸激动得发紫。“阿琪！”她大喊，“你来看着这两个小家伙。”

妈点点头。“对。露西！你和温菲德跟着阿琪。现在就去。”

“为什么？”他们俩发问。

“不为什么。罗莎夏要生宝宝了。”

“我想看，妈。求你让我看看吧。”

“露西！走。赶快走。”妈的语气不容争辩。露西和温菲德不情愿地走开了。妈点亮提灯。温莱特太太把她的罗彻斯特提灯也拿来放在地板上，又大又圆的灯光将整个车厢照得亮堂堂的。

露西和温菲德站在柴堆后面，偷偷摸摸地张望。“要生宝宝了，我们

偏要看看。”露西轻声说，“你可千万别发出任何声音，妈不让我们看。她要是朝这边望，你就赶紧躲到柴堆后面，这样我们就能看到了。”

“没几个小孩看过别人生宝宝。”温菲德说。

“压根儿就没有小孩看过别人生宝宝，”露西骄傲地说，“只有我们。”

在床垫另一头，明亮的灯光下，妈和温莱特太太交头接耳地商量着。在车顶雨滴空洞的敲击声中，她们稍稍提高嗓门儿。温莱特太太从围裙口袋拿出一把削皮刀，塞到床垫下。“可能没什么用，”她带着歉意说，“只是我们都这么做。反正也没什么坏处。”

妈点点头。“我们用的是犁头。我觉得只要是尖的东西都可以，只要能让她生孩子时不那么痛就好。我希望不要生太久。”

“你现在感觉还好吗？”

罗莎夏紧张地点点头。“要出来了吗？”

“是的，”妈说，“就要生个漂亮宝宝出来了。你只要配合我们就行了。你觉得你能站起来走一走吗？”

“我可以试一下。”

“真是好孩子，”温莱特太太说，“真是个好孩子。我们会帮你的，宝贝。我们陪着你一起走。”她们扶着她站起来，往她肩上披了条毯子。妈搀着她一边胳膊，温莱特太太搀着另一边。她们扶着她走到柴火堆，慢慢地转过身，又走回来，走了一圈又一圈。雨滴还在沉闷地敲打着车顶。

露西和温菲德紧张地观察着。“她到底什么时候生啊？”温菲德问。

“嘘！别让她们听到了。她们会不让我们看的。”

阿琪也来到柴火堆后面，加入他们的行列。灯光照亮阿琪瘦削的脸庞和黄色的头发；她脑袋的影子映在墙上，鼻子显得又长又尖。

露西轻声问：“你看过别人生宝宝吗？”

“当然看过。”阿琪说。

“哦，那她到底什么时候能生出来呀？”

“哎呀，还要过很久很久，才能生出来。”

“哦，到底是多久呢？”

“可能要到明天早上。”

“哎呀！”露西说，“那现在看没用呀。哎哟！你们看！”

三个走动的女人停下脚步。罗莎夏全身僵硬，痛苦地呻吟着。她们扶着她在床垫上躺下，帮她擦去额头上的汗珠。罗莎夏哀号着，双拳紧握。妈温柔地对她说：“别紧张，不会有事的……不会有事的。就握紧拳头。现在别用牙齿咬着嘴巴了。这样很好……这样很好。”阵痛过去，她们让她休息片刻，随即又扶着她站起来，三个人在阵痛的间隙走过来又走过去，走过来又走过去。

爸从狭窄的门缝间把头伸过来，他的帽檐在不停滴水。“你们怎么把门关上了？”他问。这时，他看到来回走动的三个女人。

妈说：“她要生了。”

“那……那……我们就算想走也走不了。”

“是的。”

“那我们只能把堤修起来。”

“是的。”

爸稀里哗啦地趟过泥泞，走到河边。他用来做记号的棍子已经没入水中四英寸深。二十个男人站在雨中。爸大喊：“我们非修不可了。我女儿肚子疼起来了。”男人们朝他围拢过来。

“要生宝宝了吗？”

“是的。我们现在走不了了。”

一个高个子男人说：“我们家又不生小孩。我们可以走。”

“是，”爸说，“你们可以走。走吧。没人拦着你们。反正这里只有八把锹。”他匆忙走到河岸的低洼处，将铁锹插进淤泥。他把那一满锹淤泥挖起来时，淤泥发出吮吸般的声音。他又把铁锹插进去，将淤泥掀

到河岸最低洼的地方。其他人在旁边排好队。他们将淤泥堆成长长的一道堤岸，没有铁锹的人将树上的柳枝砍下来，编成网子，插在河岸边。这些男人鼓起热火朝天的干劲儿，开始热火朝天的战斗。一个人放下铁锹，立马就有另一个人将它拿起来。他们脱掉外套，摘下帽子。他们的衬衫和裤子紧紧贴在身上，鞋子变成看不出形状的泥团。乔德家的车厢里传来凄厉的尖叫。男人们停下手中的活儿，不安地聆听着，接着又马上投入劳作。小小的泥土堤坝不断延伸，最后，它将两头的公路路基连接起来。这时，大家都累了，挥动铁锹的速度慢了很多。河水缓缓上涨，从一开始堆土的地方漫过来。

爸发出胜利的大笑。“我们要是没有修堤，河水早就漫过来了！”他大喊。

河水沿着新筑堤坝的侧面慢慢上涨，冲击着柳条编成的网子。“再修高点儿！”爸大叫，“我们还得再修高点儿！”

暮色降临，劳作还在继续。此时，男人们已经疲惫到极点。他们面无表情，仿佛行尸走肉。他们像是机器，神经质地劳动着。天黑了，女人们在车门口挂上提灯，煮好一壶壶咖啡，放在男人方便拿到的地方。女人们一个接一个地跑到乔德家的车厢，往里面挤。

这时，罗莎夏的阵痛更加频繁，每隔二十分钟一次。她已无法控制自己，剧烈的疼痛让她发出刺耳的尖叫。女邻居们看着她，轻轻地拍拍她，然后又回到各自的车厢。

妈把火烧得旺旺的，把所有的锅具都装满水，放在炉子上烧开。每隔一小会儿，爸就从车门缝里望进来。“都还好吗？”他问。

“挺好的！我看挺好的。”妈安慰他。

天色越来越暗，有人拿来手电筒为筑堤的人照明。约翰伯伯拼命干活儿，将泥土堆到堤坝上方。

“你悠着点儿，”爸说，“这样会把自己累死的。”

“我也没办法。我受不了那尖叫声。就好像……就好像是那时候——”

“我知道，”爸说，“可你还是得悠着点儿。”

约翰伯伯带着哭腔说：“我真想跑掉。天哪，要是不拼命干，我就要跑掉了。”

爸转过身。“河水涨到哪儿了？”

拿着手电筒的男人将光柱转向用作记号的小树枝。灯光中，雨水划出一道道白线。“还在涨。”

“现在大概涨得慢些了，”爸说，“这道土堤应该可以撑一段时间。”

“可还是在涨。”

女人们把咖啡壶装满，又摆出来。夜越来越深，男人们的动作也越来越慢，他们像是拉犁的马，迈着沉重的步伐。堤坝上堆起更多的泥土，插进更多的柳条网。雨还在不停地下。手电筒的光线转向大家的脸庞时，每个人的眼神都是呆滞的，每张脸上的肌肉都是紧绷的。

车厢里的尖叫声持续了很久，最后，终于安静下来。

爸说：“宝宝要是生下来了，妈会叫我的。”说着他继续铲起泥巴，面露忧色。

河水在岸边涌动着，翻腾着。就在这时，上游传来哗啦一声。在手电筒的灯光中，大家看见一棵巨大的白杨树倒下来。男人们停下手里的活，争相观望。那棵大树的树枝沉入水中，被水流冲得转了个方向，细小的树根也被冲松动了。慢慢地，大树离开河岸；慢慢地，大树又顺着水流流走了。疲惫的人们张着嘴巴，观望着。大树慢慢顺流而下。一根树枝挂到河边的树桩上，被挡住了，大树停下来。树根非常缓慢地在水中飘荡，勾住新修的堤岸。大树后面的水越涌越高，终于将大树冲松动，将堤岸撕开。一股细流涌进来。爸猛地冲上去，将泥土垒到决口处。大树后面的水还在不断上涌。堤岸很快被冲垮，河水没过人们的脚踝，涨到膝盖。大家一哄而散，纷纷跑掉了，水流顺畅地冲进平地，冲到车厢和汽车下面。

约翰伯伯眼睁睁看着洪水冲破堤岸。在阴沉的夜色中，他都看到了。他不受控制般跪倒在地，湍急的水流涌到他的胸口。

爸看到他跪下。“嘿！你怎么了？”爸扶着他站起来。“你病了吗？快来，我们到车厢去，那里位置高些，暂时还淹不到水。”

约翰伯伯用尽全身力气。“我也不知道，”他抱歉地说，“腿软了。突然就软了。”爸扶着他朝那排车厢走去。

堤坝被冲垮时，艾尔转过身，跑起来。他的脚步无比沉重。他跑到卡车边时，水已经淹到他的小腿。他掀开盖在车头的帆布，跳上车。他

踩下油门。引擎转啊转啊，可就是发动不起来。他把油门踩到底。电池带动湿透的马达，转得越来越慢，可还是没有突突的响声。一遍又一遍，越来越慢。艾尔将火花塞调高。他把手伸到座位底下，摸到曲柄轴，跳下车。水位已经超过脚踏板。他跑到车头前面。曲柄箱也没入水中。他疯狂地将曲柄轴套上，不停地摇，每摇一圈，握紧曲柄的手都会在缓慢流动的水里溅起水花。最后，他的疯狂劲儿终于消耗完了。马达里全是水，电池也彻底坏了。在地势稍微高一点的地方，两辆汽车发动起来，车灯也亮了，可这两辆车只是在淤泥中苦苦挣扎，反而让轮胎越陷越深。最后，两位司机都熄了火，一动不动地坐着，盯着车头发出的光线。雨水在灯柱中划出白色的线条。艾尔慢慢绕过卡车，把手伸进驾驶室，关掉发动机。

爸走到车厢门口的木踏板前，发现木板底端已经浮在水面上。他把底端踩进水底的淤泥中。“你自己走得上去吗，约翰？”他问。

“没问题的。你先上去吧。”

爸小心地爬上踏板，从狭窄的门缝里费力地挤进去。两盏提灯的光线都已调暗。妈坐在罗莎夏旁边的床垫上，用一块硬纸板朝她毫无表情的脸上扇风。温莱特太太将干树枝塞进火炉，炉盖周围冒出带着潮气的烟雾，整个车厢充斥着一股燃烧布料的气味。爸走进来时，妈抬头看了他一眼，又飞快地把头低下。

“她——怎么样了？”爸问。

妈没有抬头再看他。“还好吧。我看，睡着了。”

空气中弥漫着生产的气味，腐臭而憋闷。约翰伯伯也爬进车厢，靠侧墙笔直地站着。温莱特太太放下手中的活，走到爸身边。她拉着他的胳膊，朝车厢角落走去。她拿起提灯，照向角落里一个放苹果的箱子。里面的报纸上躺着一具发青的皱巴巴的小尸体。

“生下来就没气儿，”温莱特太太轻声说，“生下来就是死的。”

约翰伯伯转过身，拖着疲惫的脚步，走到车厢没有光亮的一头。此时，屋顶的雨声变小，小得他们都能听见约翰伯伯从黑暗中传来的疲倦的抽鼻子的声音。

爸抬头看着温莱特太太。他从她手里拿过提灯，放在地板上。露西和温菲德在他们自己的床垫上睡着了，他们的胳膊压在眼睛上，好遮住光线。

爸慢慢走到罗莎夏的床垫边。他想蹲下来，可两条腿实在是没有劲儿了。于是，他只能跪下来。妈拿着方纸板前前后后地扇着。她盯着爸看了一会儿，眼睛瞪得圆圆的，一动不动，像在梦游。

爸说：“我们……已经……尽力了。”

“我知道。”

“我们干了一整晚。结果一棵树把堤冲垮了。”

“我知道。”

“你听到车子底下的水响了吧？”

“我知道。我听到了。”

“你看她会没事吧？”

“我也不知道。”

“唉……我们……我们就没办法了吗？”

妈嘴唇苍白，紧紧绷着。“没办法。只有一件事能做了——从一开始就只有这件事能做——我们已经做过了。”

“我们都干到撑不住了，可是那棵树——这会儿雨倒是小了一点儿。”妈看着车顶，又低下头。爸还在继续，似乎非说不可。“我也不知道水会涨多高。可能会淹到车厢里面来。”

“我知道。”

“你什么都知道。”

妈沉默了，慢慢地前后扇着硬纸板。

“我们这就认输了吗？”爸还在恳求，“还有什么办法？”

妈用奇怪的表情看着他，苍白的嘴角露出一抹微笑，带着梦境般的怜悯。“别怪自己了。嘘！都会好起来的。会有改变的——什么都会变的。”

“这水说不定——我们也许该走了。”

“到了要走的时候——我们就走。该做什么，我们就做什么。现在你就闭嘴吧。别把她吵醒了。”

温莱特太太折断树枝，塞进带着潮气、冒着烟的火堆中。

外面传来一个愤怒的声音：“我要进去亲眼看看那个狗娘养的。”

就在这时，门边又传来艾尔的声音：“你这是要干吗？”

“我要进去看看那个狗娘养的老乔德。”

“不行，你不能进去。你这是怎么回事？”

“要不是他出了修堤的馊主意，我们早就走了。现在，我们的车彻底熄火了。”

“那你觉得我们家的车正在路上跑吗？”

“我要进去。”

艾尔的声音冷冰冰的：“打得赢就进去。”

爸缓缓站起身，走到门口。“没事，艾尔。我就出来。没关系的，艾尔。”爸从踏板上滑下去。妈听到他说，我们有病人。到这边来吧。

雨水稀稀拉拉地轻敲车顶，新起的微风一阵阵把雨水吹散。温莱特太太从炉子边走过来，低头看着罗莎夏。“马上就要天亮了，太太。你要不去睡一下吧？我来陪她。”

“不用，”妈说，“我不累。”

“不累才怪。”温莱特太太说，“睡吧，你就躺一会儿吧。”

妈还是慢慢扇着硬纸板。“你人真好，”她说，“真的很感谢你。”

矮壮女人微微一笑。“不用谢。大家住在一个车厢里。我们家要是有人病了，你们也会帮我们的呀。”

“是的，”妈说，“我们当然会帮忙。”

“大家都一样。”

“大家都一样。以前觉得，自己家的人最重要。现在不这么想了。谁

都重要。我们的日子越难，我们要做的就越多。”

“这孩子我们救不了了。”

“我知道。”妈说。

露西深深叹了口气，把压着眼睛的胳膊拿开。她茫然地盯着提灯看了一会儿，然后转过头，看着妈。“生了吗？”她问，“宝宝生出来了吗？”

温莱特太太拿起一个麻袋，盖在角落的苹果箱上面。

“宝宝呢？”露西还在追问。

妈舔了舔嘴唇。“没有什么宝宝。一开始就没有宝宝。我们搞错了。”

“嘿！”露西扯了个哈欠，“我还盼着有个宝宝呢。”

温莱特太太坐在妈旁边，从她手里拿过硬纸板，扇了起来。妈双手叠放在膝盖上，疲惫的双眼却不曾离开罗莎夏的脸庞。罗莎夏精疲力竭地睡着。“快点儿，”温莱特太太说，“你就躺躺吧。她就在你旁边。哎呀，她就是大声喘一下你都能醒来呀。”

“好吧，那我就躺一下吧。”妈在沉睡的罗莎夏旁边躺下，在床垫上伸展四肢。温莱特太太坐在地板上，一直守着。

爸、艾尔和约翰伯伯坐在车厢门口，看着寒冷的黎明来临。雨停了，可天空阴沉，乌云密布。阳光出现，反射在水面上。男人们看着湍急的洪水裹挟着黑色的树枝、木箱和纸板，飞快地向下翻腾。水流旋转着流到闷罐车厢所在的平地。新筑的堤坝无影无踪。洪流在平地上停下来。洪水的边缘是一圈黄色的泡沫。爸靠在门边，探出身子，将一根小树枝放在踏板上刚刚超过水面的位置。他们看着水流慢慢涨上来，将树枝轻轻抬起，又让它慢慢漂走。爸在水面以上一英寸的位置又放了根小树枝，退回来观察。

“你觉得水会涨到车厢里来吗？”艾尔问。

“说不准。山上还有好多的洪水没冲下来呢。说不准啊。说不定还要下雨。”

艾尔说：“我一直在想，水要是涨进来了，那什么东西都会湿透的。”

“是啊。”

“不过，就算涨到车厢里，最多也就是三四英寸深，因为再深它就会漫到公路上，流到远处去了。”

“你怎么知道？”爸问。

“我观察过了，在车尾那边观察过了，”他举起手，“还有这么高就要涨进来了。”

“好吧，”爸说，“涨进来又怎样？到那个时候，我们已经不在这里了。”

“我们只能待在这里。卡车走不动了。洪水退了，还得要一周，车里的水才能排掉。”

“哦——那你有什么主意吗？”

“我们可以把卡车侧面的挡板拆下来，在这里搭个台子，把东西都堆在台子上，人也可以坐在上面。”

“这样啊？那我们怎么做饭——怎么吃饭呢？”

“哎呀，至少能让我们的东西不被打湿呀。”

外面的光线更亮堂了，那是一种带着金属光泽的灰色曙光。第二根小树枝从踏板上漂走了。爸在更高的位置又放了一根。“确实是在往上涨，”他说，“我看我们最好还是搭吧。”

妈在梦中烦躁地翻过身，突然睁大双眼，尖声大叫：“汤姆！哎呀，汤姆！汤姆！”

温莱特太太安慰着她。妈又唰地闭上眼睛，在梦中辗转反侧。温莱特太太站起身，走到门口。“喂！”她轻声说，“我们反正一时半会儿也走不了，”她指着车厢角落的苹果箱说，“那个老放着不好，只会惹麻烦，还让人看了难过。你们几个能不能……能不能把它拿出去埋了？”

男人们沉默着。最后，爸说：“你说得对。只会让人难过。可擅自埋了是违法的。”

“有很多事都是违法的，可我们还是不得不做。”

“是呀。”

艾尔说：“水涨起来之前，我们还得把卡车的挡板拆了。”

爸朝约翰伯伯转过身。“艾尔和我把木板拆进来，你能去把它埋掉吗？”

约翰伯伯阴郁地说：“为什么让我去？你们怎么不去？我不想去。”接着，他又说，“行行行。我去。没问题，我去。快点儿，把它给我，”他的声音越来越大，“快点儿！把它给我。”

“别把她们吵醒了。”温莱特太太说。她把苹果箱拿到门口，把盖在上面的麻袋拉得整整齐齐。

“铲子就在你背后。”爸说。

约翰伯伯一手拿过铲子，从门口溜出去，蹚进缓慢流动的洪水中；他踩到底时，水都快要淹到他的腰了。他转过身，把苹果箱夹在另一只胳膊下。

爸说：“来吧，艾尔，我们把木板弄进来。”

灰蒙蒙的曙光中，约翰伯伯蹚水绕过车厢的另一头，走过乔德家的卡车，爬上滑溜溜的河岸，走上公路。他沿着公路往前走，走过一排停放在那儿的闷罐车厢，一直走到湍急的洪流靠近公路的地方，走到路边长着柳树的地方。他把铲子放下，把箱子抱在胸前，挤过灌木丛，走到洪流边。他站在那儿，看了一会儿奔涌的洪水，洪水在柳树干周围留下黄色的泡沫。他把苹果箱抱在胸口。接着，他弯下腰，将箱子放进水流，用手扶稳。他恶狠狠地说：“去吧，去告诉他们。到街上去，烂在那里，就这样告诉他们。你也只能这样告诉他们了。我都不知道你是男孩还是女孩。我也不打算看了。你现在就去，你去躺在大街上，他们说不定就会明白了。”他将箱子轻轻推入水流，松了手。箱子往下面一沉，朝旁边歪过去，绕着圈，慢慢地又翻过来。箱子上面的袋子漂走了，箱子被卷进湍急的水流，飞快地漂走，消失在灌木丛后面。约翰伯伯抓起铲子，迅速走回车厢。他在水中哗啦哗啦走着，走到乔德家的卡车旁，爸和艾尔正忙着拆下那些一英尺宽六英尺长的木板。

爸盯着他。“弄完了吗？”

“嗯。”

“哎，我说，”爸说，“你来帮一下艾尔，我到商店去买点吃的。”

“买点腌肉吧，”艾尔说，“我需要吃点肉。”

“好的。”爸说着从卡车上跳下来，约翰伯伯接替他的位置。

他们把木板推进车厢大门时，妈醒了，坐了起来。“你们在干吗？”

“搭个台子放东西，免得弄湿。”

“为什么？”妈问，“这里面又没有水。”

“马上就会有了。水一直在涨。”

妈挣扎着站起来，走到门口。“我们得从这儿走了。”

“走不了。”艾尔说，“我们所有的东西都在这儿，卡车也在这儿。我们的一切都在这儿。”

“爸在哪儿？”

“去买早饭了。”

妈低头看着洪水。此时，水面离车厢地板只有六英寸了。她走回床垫边，看着罗莎夏。罗莎夏也盯着她。

“你觉得怎么样？”妈问。

“好累。就是好累好累。”

“得吃点早饭。”

“我不饿。”

温莱特太太走到妈身边。“她看起来还好。还算不错的。”

罗莎夏用询问的眼神望着妈，妈想要回避她的询问。温莱特太太走到火炉边。

“妈。”

“什么事？你想要什么？”

“呃——宝宝——还好吗？”

妈无法再回避。她跪在垫子上。“你以后还可以再生，”她说，“我们能做的都做了。”

罗莎夏挣扎着将身体撑起来。“妈！”

“这种事情谁都没办法。”

罗莎夏又躺回去，用胳膊遮住眼睛。露西偷偷走过来，惊奇地低头看着她，悄声问道：“她病了吗，妈？她会死吗？”

“当然不会。她会好起来的。没事的。”

爸夹着几个袋子走进来。“她怎么样？”

“还好，”妈说，“她会好起来的。”

露西向温菲德汇报：“她不会死的。妈说她不会死的。”

温菲德像个大人，用小木刺剔着牙齿，说：“我早就知道。”

“你怎么知道？”

“我不告诉你。”温菲德一边说，一边吐出木刺。

妈用最后的树枝生了火，煮好腌肉，做好卤汁。爸从商店里买了面包。妈看到时皱起眉头。“我们还有钱吗？”

“没有了，”爸说，“可我们太饿了。”

“所以你就从商店里买了面包？”妈指责他。

“嗯，我们实在是太饿了。干了一整晚的活儿。”

妈叹了口气。“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呢？”

吃早饭的时候，洪水还在悄悄往上涨，往上涨。艾尔狼吞虎咽地吃完早餐，便和爸搭起台子。五英尺宽，六英尺长，离地四英尺高。水涨到门口时，似乎徘徊了很久，才慢慢涌进地板。外面又下起雨，跟之前一样，大大的雨滴重重地砸向水面，在车顶敲出空洞的声响。

艾尔说：“快点儿，我们把床垫放上去，把毯子放上去，别打湿

了。”他们把东西都往台子上堆，水继续悄悄漫上地板。爸、妈、艾尔、约翰伯伯每人抓住一个角，将罗莎夏睡觉的垫子和垫子上的罗莎夏一起抬起来，放在台子上那堆东西的最上面。

罗莎夏提出抗议。“我能走。我没事。”水悄悄漫过地板，地上已经有了浅浅的一层水。罗莎夏跟妈悄声说了几句话，妈把手伸到毯子底下，摸了摸她的乳房，点了点头。

车厢的另一头，温莱特一家也在乒乒乓乓地搭台子。雨越下越大，接着又停了。

妈低头看自己的脚。此时，车厢地板上已经有了半英寸深的积水。“你们俩，露西——温菲德！”她心神不宁地大喊，“快到台子上去。不然会着凉的。”她看着他们安全地爬上台子，颇不自在地坐在罗莎夏旁边。妈突然说：“我们得走。”

“我们不能走。”爸说，“艾尔说了，我们所有的东西都在这里。我们把这个车厢的木门拆下来，多弄点坐的地方。”

全家人沉默又焦躁挤在台子上。车厢里的水淹到六英寸深后，洪水均匀地漫过河堤，涌向另一岸的棉花田。在那一天一夜的时间里，大家浑身湿透，紧挨着睡在车厢木门搭成的台子上。妈躺在罗莎夏旁边。有时候，妈会悄声跟她说几句话；有时候，妈只是静悄悄地坐着，满脸沉思。毯子底下，还有她藏起来的吃剩的面包。

此时，雨水变得断断续续——时而斜风细雨，时而风停雨静。第二天早上，爸蹚水走过宿营地，回来时在口袋里装了十个土豆。妈阴郁地看着他把车厢内侧墙壁上的木板砍下来，生起火，又把水舀进盆子。全家人用手拿起冒着热气的煮土豆，吃了早餐。当最后的一点食物也被吃光后，他们还盯着锅里灰色的水。晚上，他们很晚还没有躺下。

清晨来临，大家在紧张的情绪中醒来。罗莎夏跟妈说着悄悄话。

妈点点头。“好，”她说，“是时候了。”说完她朝门口男人们睡觉的地方转过身。“我们从这儿走吧，”她坚定地说，“到地势高点的地方去。你们要么来，要么不来，反正我要带罗莎夏和小家伙们离开这里。”

“我们不能走呀！”爸有气无力地说。

“那好吧。不管怎么样，你先把罗莎夏背到公路上，然后再回来。现

在不下雨了，我们要走。”

“好吧，我们也走吧。”爸说。

艾尔说：“妈，我不走。”

“为什么？”

“呃……阿琪……哎呀，她和我——”

妈微微一笑。“当然，”她说，“那你就留在这里，艾尔，把东西看好。等到洪水退了——嗯，我们就会回来。快点儿，要不一会儿又该下雨了，”她对爸说，“快点儿，罗莎夏。我们去找个干的地方。”

“我自己能走。”

“到了马路上，再自己走一下吧。把腰弯下，爸。”

爸跳到水里，站着等候。妈把罗莎夏从台子上扶下来，又搀着她走过车厢。爸一把抱起她，尽量把她举高，然后便小心地在水中往前走去。他们绕过车厢，走向公路。他把她放在公路上，扶着她站稳。约翰伯伯抱着露西，跟在后面。妈也跳到水里，她的裙子在水面漂浮了一会儿。

“温菲德，坐在我的肩膀上。艾尔——洪水一退，我们马上就回来。艾尔——”她暂停一下，“要是……要是汤姆来了——就跟他说我们会回来的。让他自己小心。温菲德！爬到我的肩膀上来——快来！好了，你的脚不要动了。”妈在齐胸口深的水中摇摇晃晃地走着。到了公路路基旁，他们把妈拉上去，把温菲德从她的肩头抱下来。

大家站在公路上，回头张望那一片汪洋，看着那一片深红色的闷罐车车厢，那些泡在缓慢水流中的卡车和小汽车。他们站在那里时，蒙蒙细雨又下起来。

“我们要赶快走。”妈说，“罗莎夏，你看你能自己走吗？”

“有点儿头晕，”罗莎夏说，“感觉像是被人打了一样。”

爸抱怨道：“你说我们要走，我们倒是要往哪儿走啊？”

“我也不知道。快点儿，你扶一下罗莎夏。”妈扶着罗莎夏的右臂，好让她站稳，爸扶着左臂。“去个干的地方，非去不可了，你们这两天

都没穿过干衣服。”他们沿着马路慢慢往前走。他们能听到路边河水的翻腾。露西和温菲德一起大踏步行进，在路上踩出大大的水花。他们在马路上走得很慢。天色越来越暗，雨势也越来越大。马路上没有一辆汽车开过。

“我们得走快点儿，”妈说，“女儿要是一身湿透了——真不知道她会病成什么样呀。”

“你还没说我们得快点儿走去哪儿呢。”爸不无讽刺地提醒她。

马路沿着溪水蜿蜒。妈用目光搜索着耕地和被洪水淹没的田野。在马路左边很远很远的地方，一座小小的山上立着一间被雨水淋得发黑的谷仓。“你们看！”妈说，“看那边！我敢打赌谷仓里一定是干的。我们先到那儿去，等雨停了再走。”

爸叹了口气。“估计会被谷仓的主人赶出来。”

露西在前方马路边发现一个红点。她冲过去——是一丛疯狂生长的天竺葵，最上面是一朵风雨摧残后的鲜花。露西摘下花朵，从上面小心地扯下一片花瓣，贴在鼻子上。温菲德跑过去看。

“给我一瓣吧。”他说。

“那可不行，小子！这一整朵花都是我的。是我看到的。”她又把一片红色花瓣贴到额头上，像一颗鲜活的小小红心。

“求你了，露西！给我一瓣吧。求你了，快给我。”他伸手去抢她手里的花，没有抢到，露西用另外那只手扇了他一个耳光。他呆站在那里，震惊了。接着，他的嘴唇颤抖起来，眼泪涌出眼眶。

其他人跟上来。“你们这又是做什么？”妈问，“你们这是做什么呀？”

“他想抢我的花。”

温菲德抽泣着。“我……我只想要一片花瓣……贴到鼻子上。”

“给他一瓣嘛，露西。”

“让他自己去找呀。这朵花是我的。”

“露西！你给他一瓣。”

露西听出妈语气里充满威胁，只好改变策略。“来，”她故意和和气气地说，“我帮你贴一瓣。”大人们继续往前走。温菲德把鼻子凑到露西面前。露西用舌头舔了舔一片花瓣，狠狠拍到他的鼻子上。“你这小狗崽子。”她轻声说。温菲德用手指摸到花瓣，把它在鼻子上压紧。他们迅速跟上其他人。露西又觉得没意思了。“给你，”她说，“这里还有呢。你往额头上也贴点儿吧。”

马路右边传来急促的咻咻声。妈大叫：“快跑！就要下暴雨了。我们从这里的围栏穿过去，这样近些。快点儿，快点儿！再撑一下，罗莎夏。”他们半拽半扶地把罗莎夏拉过水沟，又帮她钻过围栏。这时，暴雨袭来，瓢泼大雨浇在他们身上。他们艰难地走过泥泞，爬上小小的山坡。黑色的谷仓在雨雾中几乎快要看不见了。越刮越猛的大风吹着雨水，雨水哗啦哗啦倾泻而下。罗莎夏脚下打滑，被左右两边的人拖着跑。

“爸！你能抱她吗？”

爸弯下腰，抱起罗莎夏。“我们反正湿透了。”他说，“快点儿，温菲德——露西！跑到前面去。”

他们气喘吁吁跑到被暴雨浸透的谷仓，摇摇晃晃地冲进敞开的那一头。这一头没有门。谷仓里面的地上散放着一些生锈的农具、一个圆盘犁、一台坏了的耕种机，还有一个铁轮。雨水敲打屋顶，在入口处汇成一道水帘。爸轻轻地把罗莎夏放在一个满是油污的箱子上。“老天！”他说。

妈说：“说不定里面会有草堆。你看，那边有扇门。”门上的铰链早已锈迹斑斑。妈推开门。“这儿有草堆，”她大叫，“快进来，你们！”

里面很暗。只有木板间的缝隙透进来一点点光线。

“躺下吧，罗莎夏，”妈说，“躺下休息休息。我想办法帮你把身上弄干。”

温菲德喊：“妈！”屋顶咆哮的大雨声盖过他的声音。“妈！”

“什么事？你要干吗？”

“你看！那边角落里。”

妈望过去，看到昏暗中的两个人影。一个男人仰面躺着，一个男孩坐在他身边，双眼圆瞪，盯着新来的这群人。妈看着男孩，男孩慢慢站

起身，朝妈走来。他的声音很粗哑。“你们是这里的主人吗？”

“不是，”妈说，“我们刚刚为了躲雨才进来的。我们家这个姑娘病了。你有干的毯子能借我们用一下，好让她把湿衣服脱掉吗？”

男孩走回角落，拿来一条脏兮兮的被子，递给妈。

“谢谢你。”她说，“那个人怎么了？”

男孩用粗哑的嗓音平淡地说：“一开始，他生病了——现在，他快饿死了。”

“什么？”

“快要饿死了。在棉花地里生的病。他六天没吃东西了。”

妈走到角落，低头看着那个男人。他五十岁上下，骨瘦如柴的脸上满是胡茬。他睁着眼睛，可眼神迷糊，只是呆呆地瞪着。男孩站在妈身边。“是你爸爸吗？”妈问。

“是的。他说他不饿，要不就说他吃过了。他把吃的都给我了。现在他一点力气也没有了，根本动不了。”

屋顶上，雨水响亮的敲打声慢慢变得轻柔。形销骨立的男人动了动嘴唇。妈跪在他身边，把耳朵凑近。他的嘴唇又动了动。

“没问题，”妈说，“你就放心吧，他不会有事的。你稍等一下，我去帮我女儿把她身上的湿衣服脱了。”

妈走回罗莎夏身边。“现在把衣服脱了。”她说。她拿被子当屏风，帮罗莎夏挡着，免得旁人看见。她脱光后，妈用被子将她裹起来。

男孩又来到妈的身边，解释道：“我搞不懂。他说他吃过了，要不就说他不饿。昨天晚上，我砸碎人家的窗户，偷了点面包，让他吃了。可他后来又全部吐出来了；吐完，他就更没力气了。他得喝点汤或者牛奶。你们有钱买牛奶吗？”

妈说：“嘘。你别担心。我们会想办法的。”

男孩突然哭号道：“他要死了，我跟你说！他就要饿死了，我跟你说。”

“嘘——”妈说。她望向爸和约翰伯伯，他们也站在那儿，手足无措地盯着重病的男人。妈又看了看裹在被子里的罗莎夏。妈的目光掠过罗莎夏的双眼，接着又转回来。两个女人仿佛看到了彼此的内心深处。罗莎夏的呼吸变得急促而粗重。

她说：“好吧。”

妈微微一笑。“我就知道你会同意的。我就知道！”她低头看着自己放在膝盖上的紧紧握着的双手。

罗莎夏轻声说：“你们……你们能不能都出去？”雨水轻轻拍在屋顶上。

妈往前俯过身，用手掌把女儿额头凌乱的头发往后抹，然后在那额头上吻了一下。妈飞快地站起来。“快走，你们！”她大喊，“你们都出去，到工具棚里去。”

露西刚张嘴想说话。“嘘，”妈说，“闭嘴，出去。”她把他们都赶出门，拉着那男孩，也一道走出去，并顺手关上吱呀作响的大门。

罗莎夏在雨声回响的谷仓里，一动不动地坐了一会儿。接着，她支撑起疲惫的身躯，把被子裹紧。她慢慢走到角落，站在那儿，低头看着那张瘦削的脸庞、那双瞪圆的充满恐惧的眼睛。她在他身边慢慢躺下。他缓缓地左右摇头。罗莎夏松开被子一角，露出乳房。“你必须吃一点儿。”她说。她凑近一些，把他的脑袋拉过来。“吃吧，”她说，“吃吧。”她把手伸到他脑袋后面扶着。她的手指伸进他的头发，温柔地抚摸着。她抬起头，看着谷仓外面，紧闭双唇，露出神秘的微笑。

---

[1] 愤怒的葡萄，此书名来自茱莉亚·沃德·豪（Julia Ward Howe）呼吁废除奴隶制的歌曲《共和国战歌》第二段，这首歌于1862年2月首次刊登在《亚特兰大月刊》上，原文为：“我的眼睛已看到主降临的荣光，他正要踏平那存有愤怒葡萄的地方……”斯坦贝克是从1938年5月末开始动笔写这部小说的，但在好几个月时间里都没有为文稿命名。他的妻子卡萝在1938年9月2日发现了这个标题，斯坦贝克在每天都写的日记（后出版，书名为“工作的日子：愤怒的葡萄日志，1938—1941”）中写道，他认为这是一个“绝妙的书名”。还可参见圣经《申命记》32：32-33，《启示录》14：18-20。斯坦贝克还特地询问了经纪人伊丽莎白·欧提斯，这个书名是否有人用过。可与斯坦贝

克这部小说相关的人都不知道，一位名叫博伊德·凯伯的英国作家早在1917年就出版了以“愤怒的葡萄”为书名的关于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小说，其序言便是豪那首歌的完整歌词。

[2] 1英寸约等于2.54厘米。

[3] 肖尼（Shawnee），美国俄克拉荷马州的一个县城。

[4] 塔尔萨（Tulsa），美国俄克拉荷马州东北部城市。

[5] 1英亩约合4,046.86平方米。

[6] 麦克莱斯特（McAlester），俄克拉荷马州立监狱所在地。

[7] 特科索拉（Texola），美国俄克拉荷马州的一个镇。

[8] 《是的先生，那是我的宝贝》（Yes， Sir， Tha's My Baby），由沃特·唐纳德森和盖斯·可汗在1925年谱写的流行歌曲。

[9] 耶和华见证人，属于基督教非传统教派的一支，起源于19世纪晚期的美国。

[10] 1英里约合1,609米。

[11] 《路加福音》15：11-32。耶稣讲述了一位父亲为拿了钱财离家挥霍后又重返家中的小儿子宰杀牛犊庆祝的故事。

[12] 斯帕姆，由明尼苏达州奥斯汀市荷美尔公司于1937年首次在市场推出的罐装预烹肉制品品牌。

[13] 1英尺约等于30.48厘米。

[14] 1码约等于0.9144米。

[15] 夸脱，容量单位，主要在英国、美国及爱尔兰使用。美制1夸脱约等于0.946升。

[16] 罗莎夏（Rose of Sharon）意思为“莎伦的玫瑰”。罗莎夏是乔德家最大的女儿，她的名字来自圣经《雅歌》2：1 ：“我是莎伦的玫瑰，是空谷的百合。”

[17] 1加仑（美）约等于3.785412升。

[18] 超级六型汽车是1916年到20世纪20年代哈德森汽车公司最流行、最主要的车型。

[19] 臭名昭著的亡命徒“帅小伙”查尔斯·亚瑟·弗洛伊德，1901年出生于俄克拉荷马州的萨利索（Sallisaw，俄克拉荷马州的一个城市），被称为“一号公敌”，一般认为他是美国最后一个盗匪。1934年10月，他在俄亥俄州东利物浦附近与执法人员交火，最后死在棉花田里。

[20] 银菊橡胶，生长在沙漠中的一种含橡胶灌木。在20世纪30年代及40年代早期，人们认为通过种植这种植物能够实现橡胶的大规模生产。

[21] 西尔斯·罗巴克（Sears Roebuck），又名西尔斯公司，是全世界最大的私人零售企业。

[22] 《天路历程》（Pilgrim's Progress），英国作家约翰·班扬所著寓言体作品，描写了基督徒前往天堂的灵魂之旅。

[23] 《芭芭拉·沃斯的胜利》（The Winning of Barbara Wort），哈罗德·贝尔·莱特所著西部流行浪漫小说，出版于1911年。

[24] 《米尔斯医生新天气年鉴及重要信息手册》（Dr. Miles' New Weather Almanac and Hand Book of Valuable Information），由米尔斯医生医疗公司每年出版的简装手册。

[25] 六十六号公路，始建于1926年11月，作为美国全国公路体系的一部分，全长2,200英里，从伊利诺伊州的芝加哥向西南，穿过伊利诺伊州、密苏里州、堪萨斯州、俄克拉荷马州、得克萨斯州、新墨西哥州、亚利桑那州和加利福尼亚州，通往圣莫尼卡。

[26] 贝克斯菲尔德（Bakersfield），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中南部城市。

[27] 《创世记》19：18："于是罗德对他们说，啊，非也非也，我主；你的仆人已在你眼前蒙恩。你又向我显出莫大的慈爱，救我的性

命。但我不能逃到山上去，恐怕这灾祸降临到我，我便死了。”

[28] 《诗篇》32：1 ：“得赦免其过，遮掩其罪的，这人是有福的。”

[29] 英国18世纪诗人威廉·布莱克（William Blake）的名言，“一切生命皆神圣”，出自其著作《天堂与地狱的婚姻》（Marriage of Heaven and Hell），并在《美国：一个预言》（America：A Prophey）与《阿尔比恩家女儿们的幻想》（Visions of the Daughters of Albion）中再次出现。

[30] 托马斯·潘恩（Tomas Paine，1737—1809），英裔美国作家和革命政治宣传家，其作品影响了美国独立革命。

[31] 托马斯·杰斐逊（Tomas Jefferson，1743—1826），《独立宣言》作者，美国第三任总统。

[32] 哈利·莱利斯·宾·克罗斯比（Harry Lillis Bing Crosby，1903—1977），美国著名男歌手、作曲家、电影演员。

[33] 本杰明·大卫·本尼·古德曼（Benjamin David Benny Goodman，1909—1986），被称为摇摆乐之王，美国爵士乐中摇摆乐这一分支20世纪30年代到40年代的重要人物，单簧管演奏家、管弦音乐家。

[34] 溴塞耳泽，一种治头痛的泡腾盐。

[35] 亨利·福特（Henry Ford，1863—1947），美国汽车工程师与企业家，福特汽车公司的创建者。

[36] 威尔希尔酒店，加利福尼亚州比弗利山庄的奢华酒店。

[37] 特罗卡德罗俱乐部，加利福尼亚好莱坞日落大道上的时髦酒吧与夜总会。

[38] 指富兰克林·罗斯福（Franklin Roosevelt），美国第32任总统。

[39] 《西部恋爱故事》（Western Love Stories），消遣类爱情杂志，从1930年12月到1932年6月，共出版10期。

[40] 斯坦贝克在此处暗指威廉·兰道夫·赫斯特，美国著名报业大王、企业家。他的豪华城堡始建于1919年，坐落在他的24万英亩土地上，位于加利福尼亚圣西蒙的太平洋边。

[41] 纳瓦霍人（Navajo），美国印第安人中人数最多的一支。

[42] 威尔，爷爷名字（威廉）的昵称。

[43] 珍妮·林德（Jenny Lind，1820—1887），瑞典著名女高音歌手，1850年至1852年在美国巡回演出，大获成功。

[44] 达盖特（Daggett），美国犹他州东北部的一个县。

[45] 巴斯托（Barstow），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贝纳迪诺县的一个城市。

[46] 莫哈韦沙漠（Mojave Desert），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西南部。

[47] 特哈查比（Tehachapi），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一个城市。

[48] 墨西哥政府将位于加利福尼亚州萨克拉门托河谷总计33平方里格（1里格等于3法定英里，约为4.8公里）的土地立契转让给德国/瑞士裔移民约翰·奥古斯特斯·萨特。1848年1月，人们在他的领地上发现金子后，他的工人背弃他，他的农场被毁，别人擅自占用并破坏他的产业，致他死时一贫如洗。

[49] 比森特·格雷罗（Vicente Guerrero，1782—1831），墨西哥军人和政治家，19世纪初期墨西哥独立战争的领导者和将领之一。

[50] 在始于1929年的经济危机时期，美国经济不断恶化，失业者饱受饥寒之苦，在全国四处流浪，昔日繁华的大街上出现用旧铁皮、纸板和粗麻布搭起的棚户区，人们称之为“胡佛村”，以讽刺胡佛当局对金融危机束手无策。

[51] 沙夫特（Shafter），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一个城市。

[52] 地产与畜牧业大亨亨利·米勒利用1850年的《美国拓殖法案》，非法获取成千上万英亩所谓的沼泽地。他向土地管理官员宣称，这些土地都只能划船前往，实际上船是放在马拉的车上。

[53] 可能是指茶壶山丑闻。曼莫斯石油公司的私人石油运营商哈利·辛克莱与泛美石油公司的爱德华·多汗尼受到指控，被指在1922年向内政部长亚伯特·富尔行贿，意图让富尔将海军位于怀俄明茶壶山的石油储备地和位于加利福尼亚麋鹿山的石油储备地秘密出租给两人，但两人最终无罪开释。

[54] 萨利纳斯（Salinas），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蒙特利县，是该县县府所在地。

[55] 发明者为塞缪尔·布朗将军。最开始是军队军官用的佩剑皮带，一侧肩膀上有背带，后来警察和守卫也开始使用这种皮带。

[56] 救世军，国际基督教组织，不属于任何教派，1861年成立于英格兰，1880年开始在美国运作，旨在服务贫穷和有需要的人。

[57] 1885年至1886年，美国军队联合5000名白人士兵和500名印第安后备军，在亚利桑那州和墨西哥州发起猛烈攻势，想要抓住奇里卡瓦阿帕契族的领袖杰罗尼莫以及他的一小群不愿被限制在亚利桑那州圣卡洛斯保留地的追随者。1886年9月初，杰罗尼莫投降。

[58] 彻罗基族（Cherokee），北美印第安人。

[59] 《当我走在拉雷多的街道上》（As I Walked through the Streets of Laredo），一首西方流行民谣，讲述一个即将死去的牛仔的故事，以传统爱尔兰旋律为模板。

[60] 暗指迪格里奥水果公司，由西西里岛移民约瑟夫·迪格里奥在圣华金创立。1937年，他的生产面积达4万英亩，农业产业经营为全世

界最大规模。

[61] 1936年2月17日，阿克伦固特异轮胎与橡胶公司的14,000名雇员举行罢工，因为公司将工作日的工作时间从6小时增加到8小时，导致第三班的137名工人被解雇。尽管14,000名雇员中，大约只有200人是工会拥护者，但当天还是有成千上万名工人离开工厂，在固特异公司外形成长达11英里的警戒线，不允许任何人进厂上班——这也是史上最长的警戒线。第二天，又有10,000名工人加入警戒线。当地居民组成“法律与秩序联盟”，而工会中的退伍老兵也开始定期举行类军事演习，以应对可能出现的袭击。1936年3月，固特异承认工会地位，重新雇用被解雇的工人，并将工作时间减回到6小时。

[62] 1933年9月，为稳定价格，超过600万头猪被宰杀，绝大部分猪肉被白白浪费。

[63] 约翰·皮尔庞特·摩根（John Pierpont Morgan， 1837—1913），美国有权有势的金融家、企业家，美国资本主义的重要人物之一。

[64] 《马太福音》26：11：“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申命记》15：11 ：“原来那地上的穷人永不断绝。所以我吩咐你，要向你地上困苦穷乏的兄弟张开手。”

## Table of Contents

献词

愤怒的葡萄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第二十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二章

第二十三章

第二十四章

第二十五章

第二十六章

第二十七章

第二十八章

第二十九章

第三十章